

# 東 方 雜 誌

第三十號

第三十二卷

## 夏季特大號

二十三年的中國農村經濟	合 破 產 法 草 案 初 稿	評 破 產 法 草 案 初 稿	題 中 國 的 財 政 問 題	問 承 兌 匯 票 問 題	濟 銀 價 騰 貴 與 中 國	經 通 貨 戰 爭 與 中 國	國 金 融 制 度 的 演 變	中 經 濟 恐 慌 與 中 國	改 定 政 府 會 計 年 度	論 科 學 研 究	意 大 利 組 合 國 家 的 現 狀
張培剛	樓桐孫	張知本	千家駒	楊蔭溥	鄭允恭	朱 傑	章乃器	馬寅初	衛挺生	陶孟和	王贛愚

# 三星蚊香

盤一點燃

蚊蟲絕跡

售經有均埠各國全  
品出社業工學化國中



凡購特號  
三星蚊香  
半打加贈  
精製花鐵  
安全香籠  
壹隻多贈  
類推請向  
各地經理  
商號索取





國際時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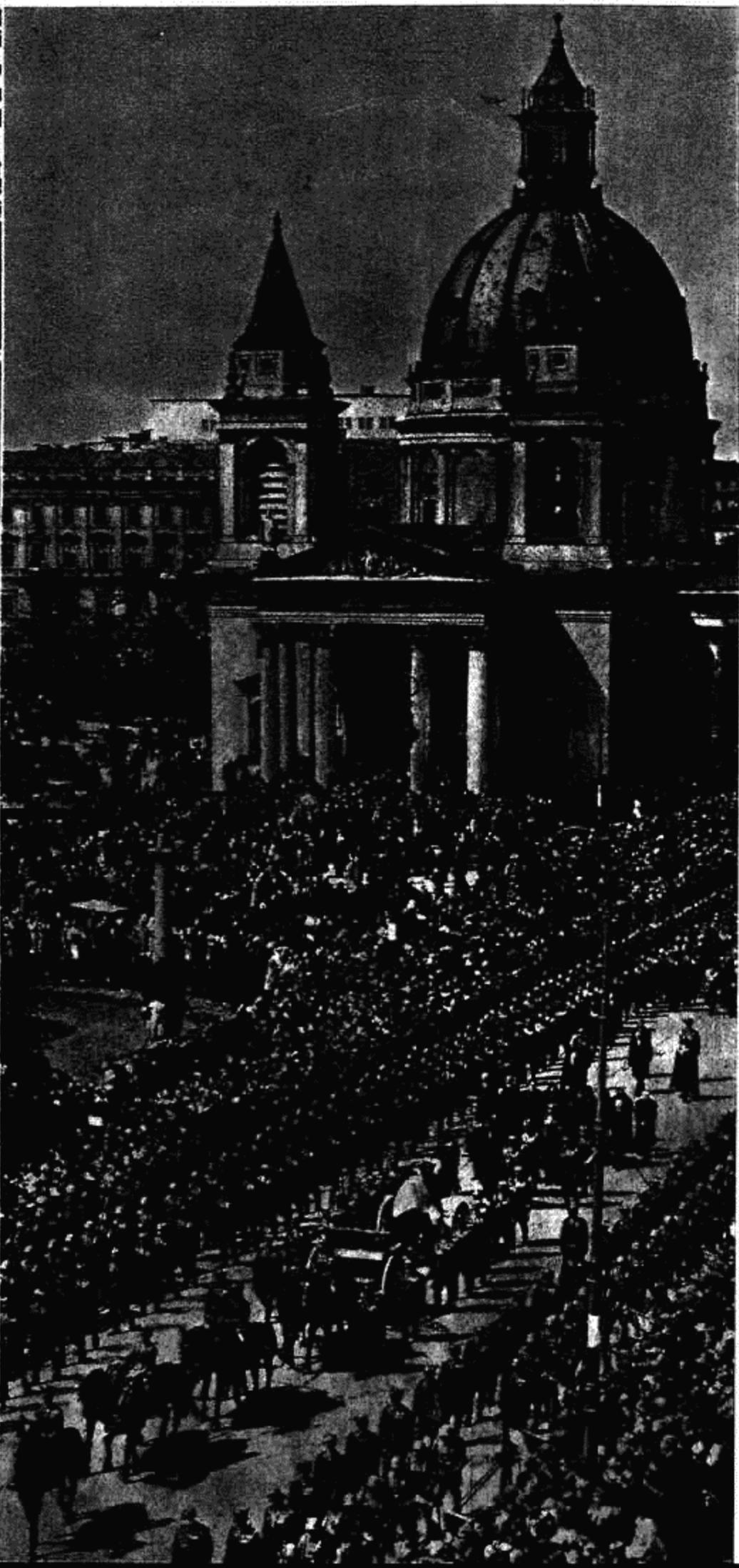


↑法外長拉佛爾遊蘇時與斯太林之晤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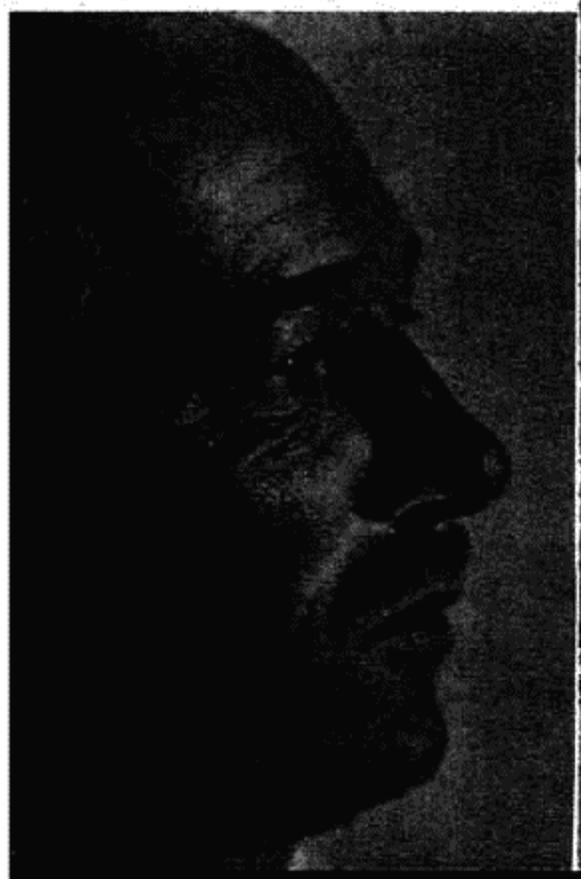


↑總空長戈林在  
參加畢蘇賓基  
舉儀時與法外  
長拉佛爾(上)  
及與貝當大將  
(左)之晤談

↓波蘭建國者蘇基之葬儀



↑世界最大陸上機高爾  
基鑿於五月中失事，機中  
四十八人無一倖免，最近  
蘇政府舉行葬禮，各人屍  
灰皆陳列於工會大廈，任  
人前往哀悼。  
↓最近遊蘇之捷外長貝



# 畢蘇資基

畢蘇資基上將為波蘭復國之民族英雄，於本年五月十二日患糖尿病逝世。畢氏一生為波蘭奮鬥，歷苦卓絕，其創國之功，誠將不朽。畢氏以一八六七年生於立陶宛，享年六十八歲云。



畢蘇資基遺影  
畢氏家庭之影



一九一七年畢氏被德軍拘囚之時之影  
畢氏生前與法國外長巴爾之會談



南冰洋的嚴寒籠罩下

# 斐特探險

## 隊員的生活



→一天的工作既畢，隊員們多聚作撲克之戲，以爲漫漫冬夜的消遣，其時室外正風雪瀰漫也。  
↑隊長斐特少將披覽小說，以消磨南冰洋寂寞的長夜。



→隊員在零下六十度時沐浴

↑隊員會議，各隊員分別報告勦察研究經過，以爲繼續探險的參考。

# 黃帝祭 陵經過

黃帝祭黃帝橋陵經過 (圖家存寄)



→「橋山龍馭」

此即黃帝陵，碑文署

「橋山龍馭」明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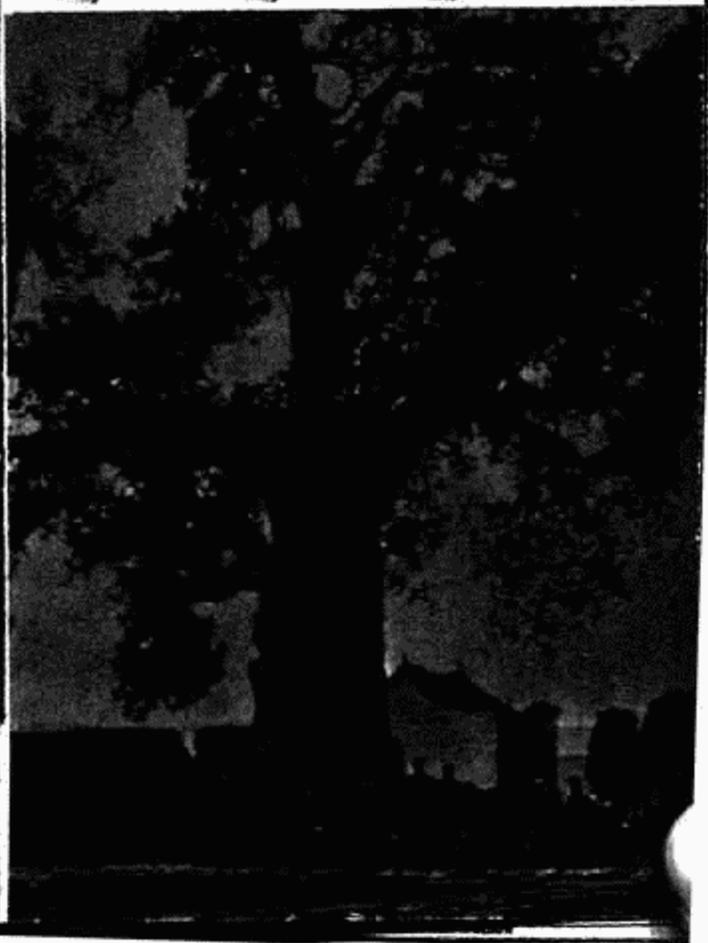
靖時唐錦書，在畢沅

所立「古軒轅黃帝

橋陵」一碑之後。

↑古軒轅黃帝橋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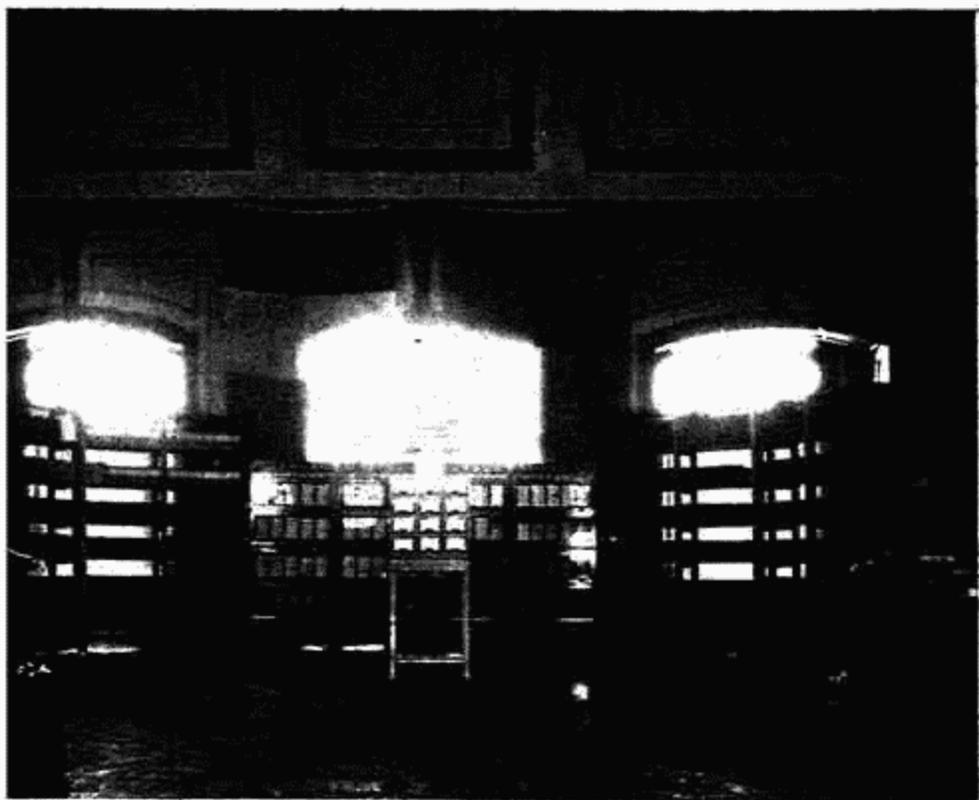
↓黃帝廟內之古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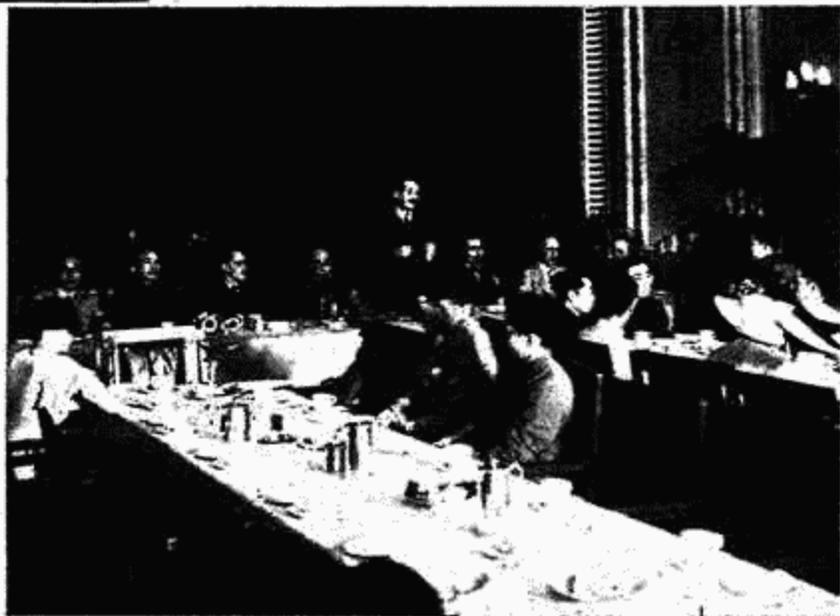
↑唐太宗昭陵在陵縣九峻山

# 東方圖書館 法國書籍贈受禮

法國公益慈善會捐贈東方圖書館之法國書籍一千六百冊，於前月五日在上海法公董局舉行贈受典禮，參加來賓有蘇子民、李石會等三百餘人，禮堂匾懸中法國旗，贈受禮節，非常隆重云。



↑場內陳列全部捐贈之書籍，兩旁書架之書，均為法國公益慈善會所贈，中部書架內藏四庫全書，係商務印書館贈與法國學會者。  
←汪院長代表褚民誼致詞



↑法國學院教授伯希和演說  
←會後留影：前列自左至右李石會、褚民誼、張菊生、李榮、伯希和  
法總領事代表及上海市長代表，後列右方第一人為王雲五。

# 胡漢民回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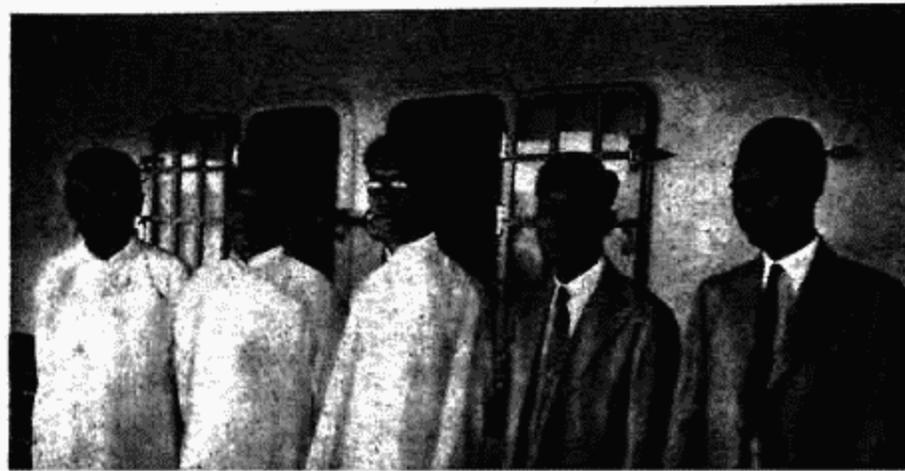
久居香港之中委胡漢民，最近出洋赴意轉瑞士療養，本頁各圖為其臨行時之攝影。

↑ 一行人行抵碼頭，持司的克者胡漢民，其右為女秘書鍾女士，左為其女兒木蘭。

← 胡木蘭及其二女在甲板上留影



↑ 上屆離時之胡漢民，隨後者其夫人陳女士。← 西南要人與胡臨別時留影，自左至右：鄒魯、李宗仁、胡漢民、劉紀文、林翼中。



# 國內時事

→上海四十四屆衛生運動大會開幕時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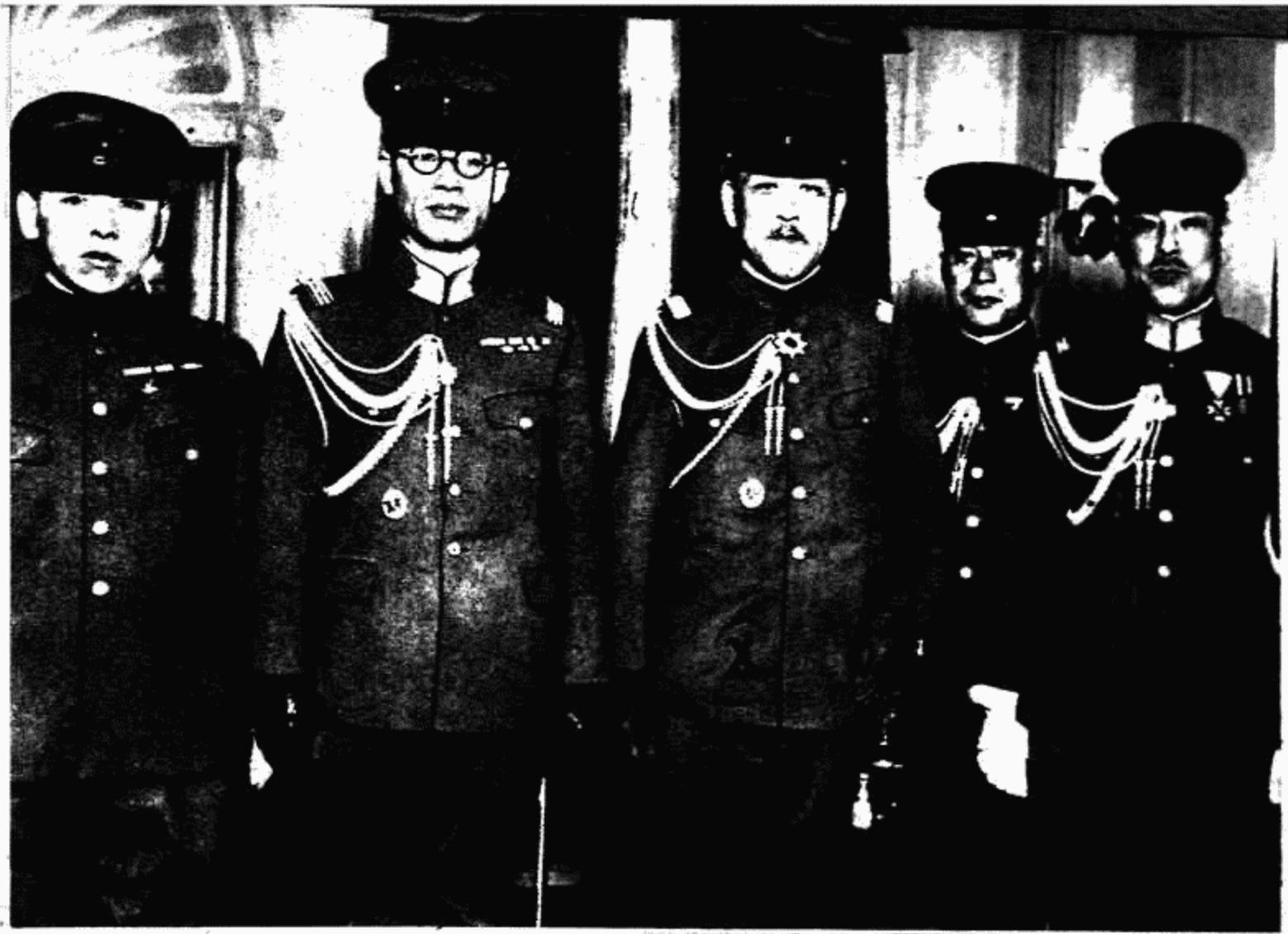
→衛生大會中  
童軍及學生代  
表宣誓

↑江寧自治實  
驗縣戒煙所之  
煙民。

←首都新建築止馬營平民住宅

止馬營平民住宅





←日本軍官天津會議者×者爲磯谷。

津抵震商令司安保沽津任新→

影留滬過國返美由(左)松奎嶺領動運立獨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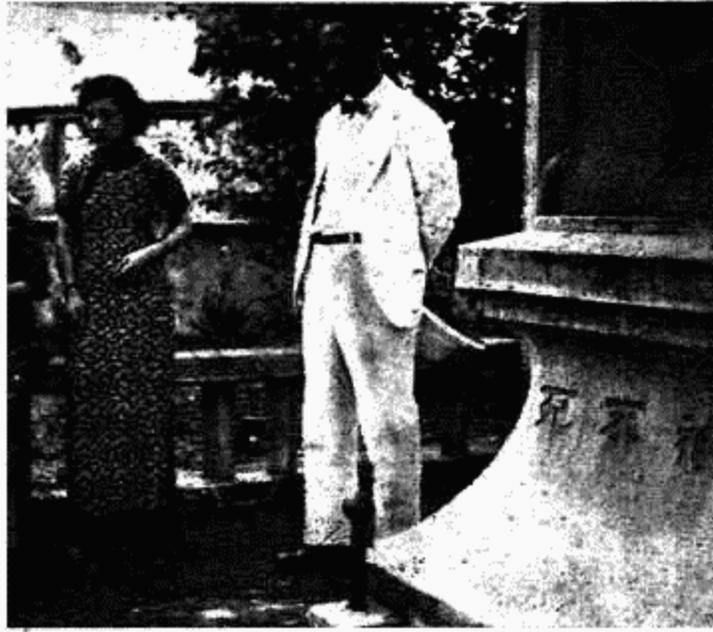
菲立運動嶺奎松(左)由美返國過滬留影

# 國內時事



吉明 呈遞國書

↑ 日首任駐華大使 有使



↓ 英首任駐華大使賈德幹呈遞國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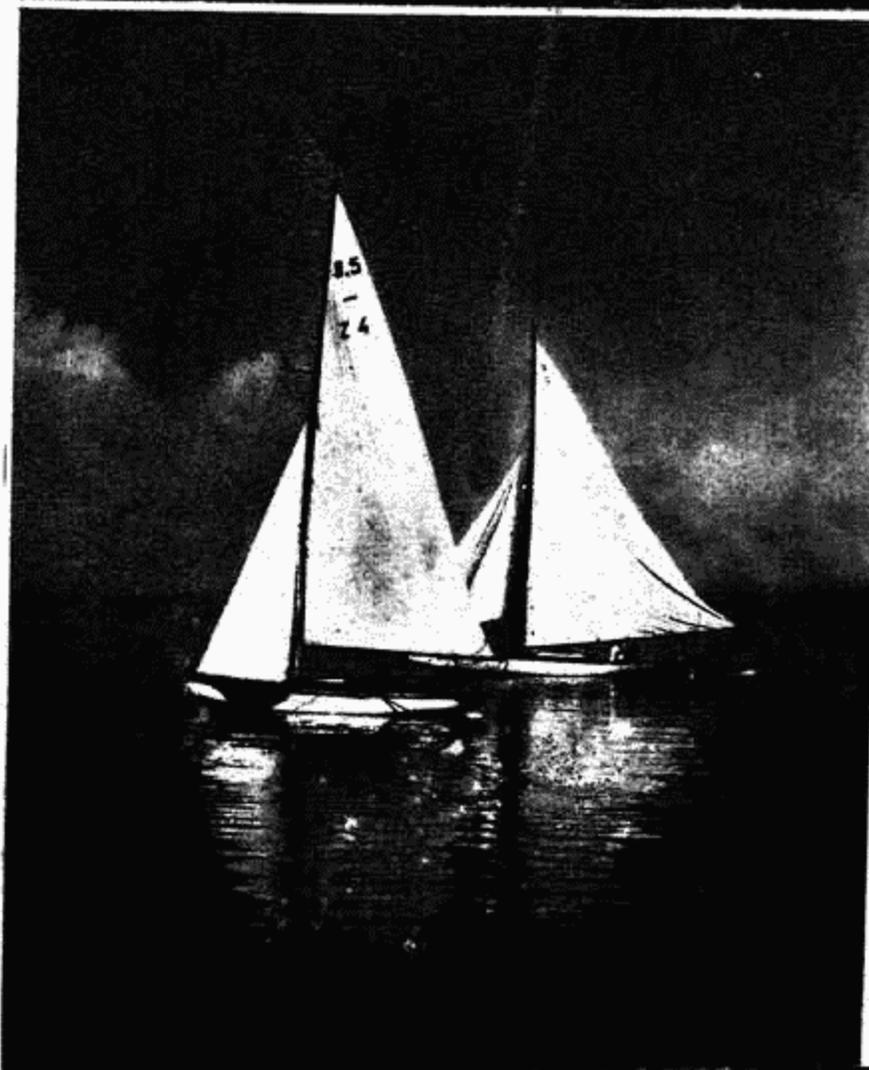


↑ 廖樞由粵運滬轉京，圖為靈柩從船上吊到碼頭時攝影。  
 ↑ (上左) 廖仲愷先生自殉國後，葬於廣州，近中央議決重行國葬，總理陵傍，其夫人中委何香凝特赴粵料理遷葬事，圖為何女士(手杖者)在廖墓前監理遷柩時之攝影。

社 業 棟  
 日 作 日 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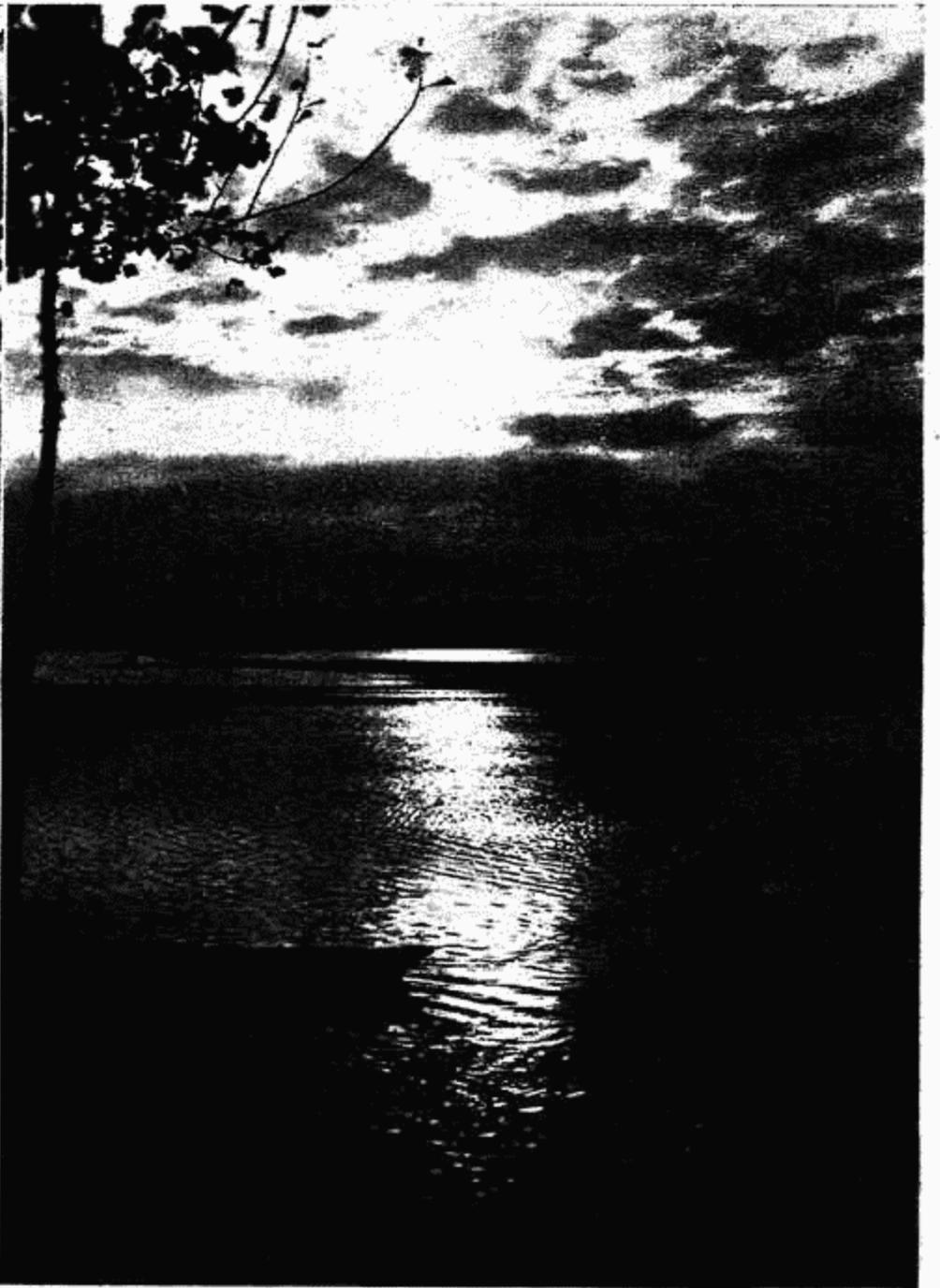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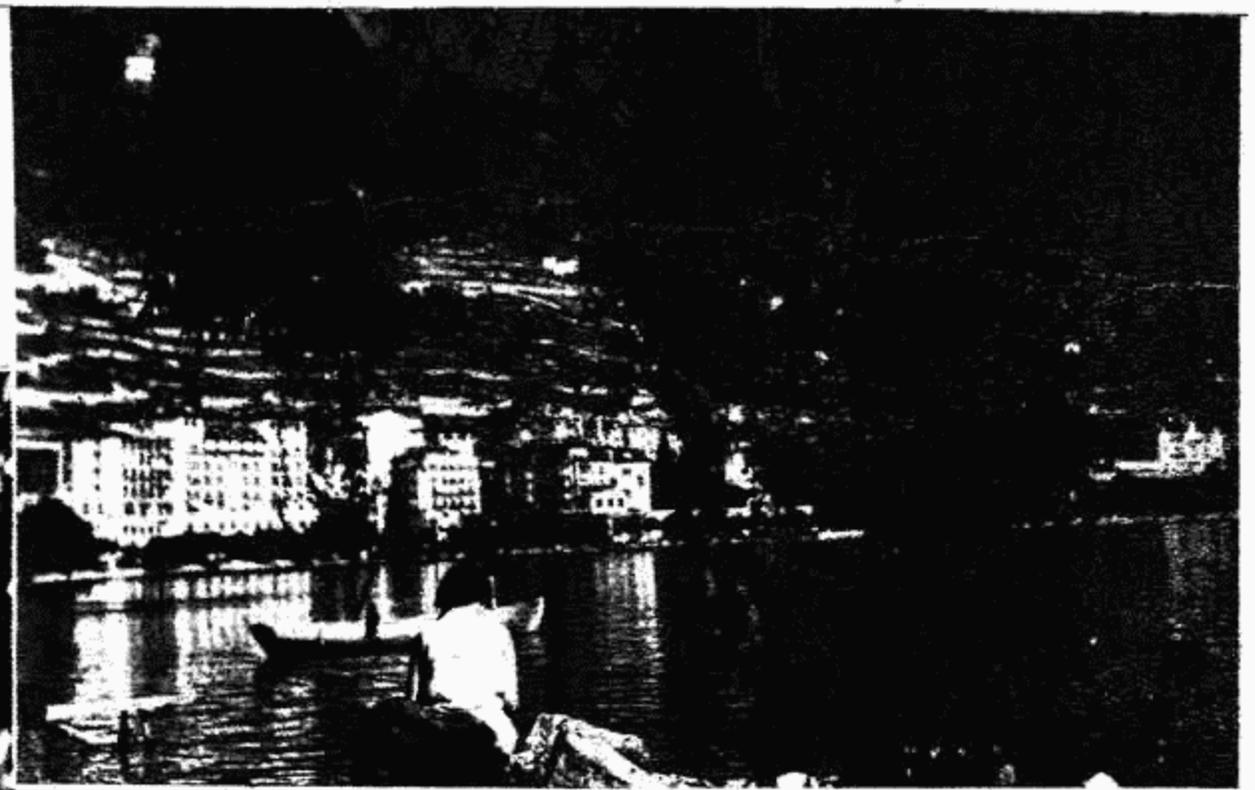


玩 靜 賞 賭  
 橫 自 舟 人 舞 渡 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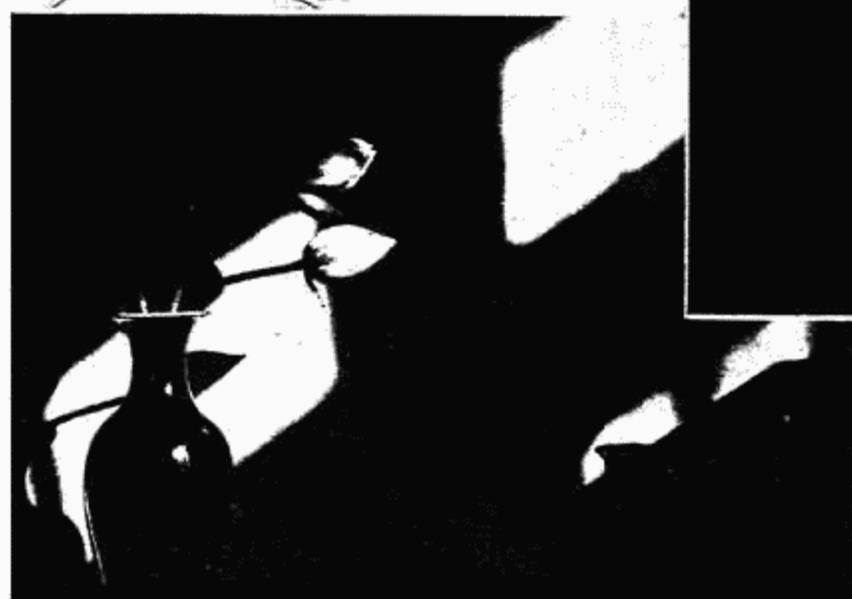


適 其 適 各  
 色 一 天 水

湖 蕩 影 鬢 絲 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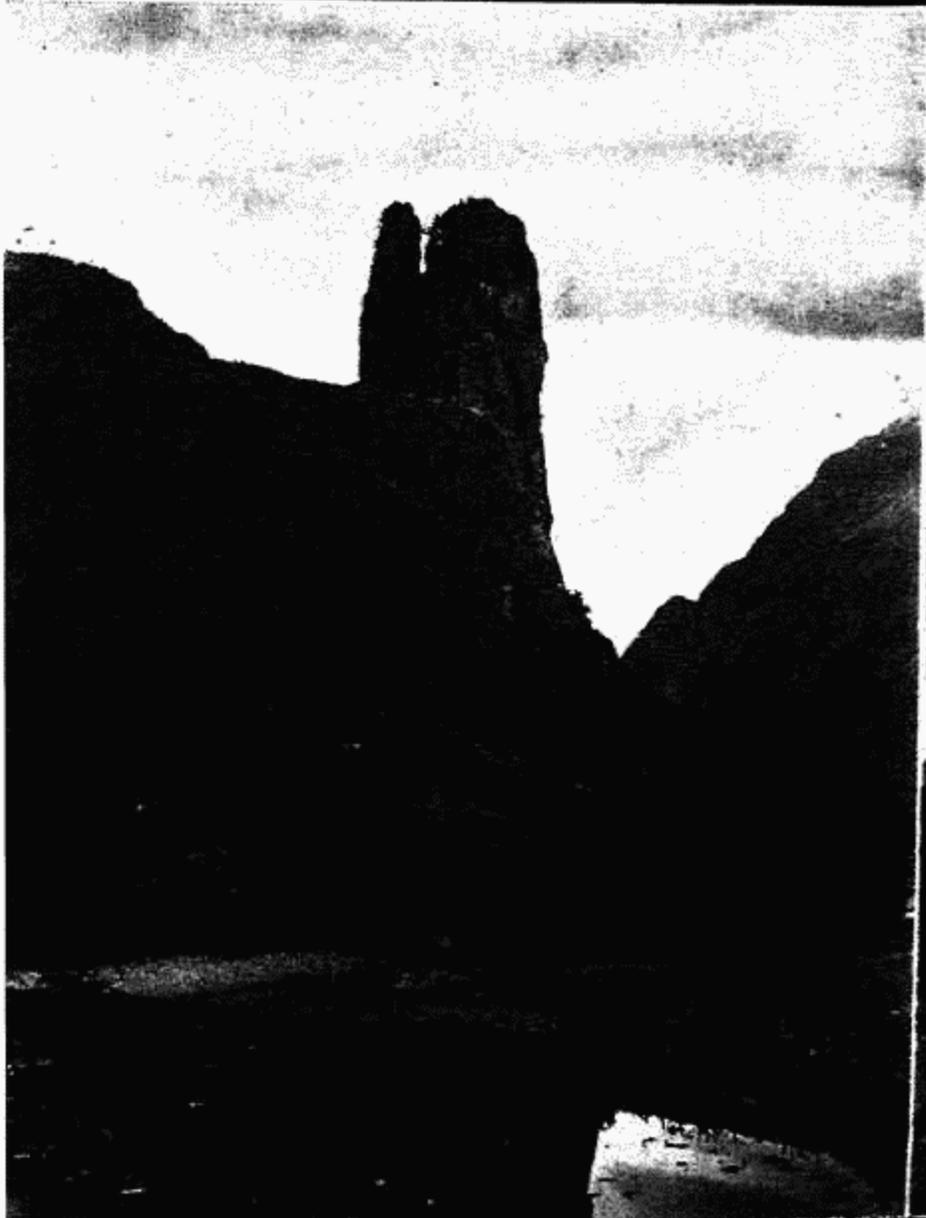
影 形



舟 歸 上 湖  
物 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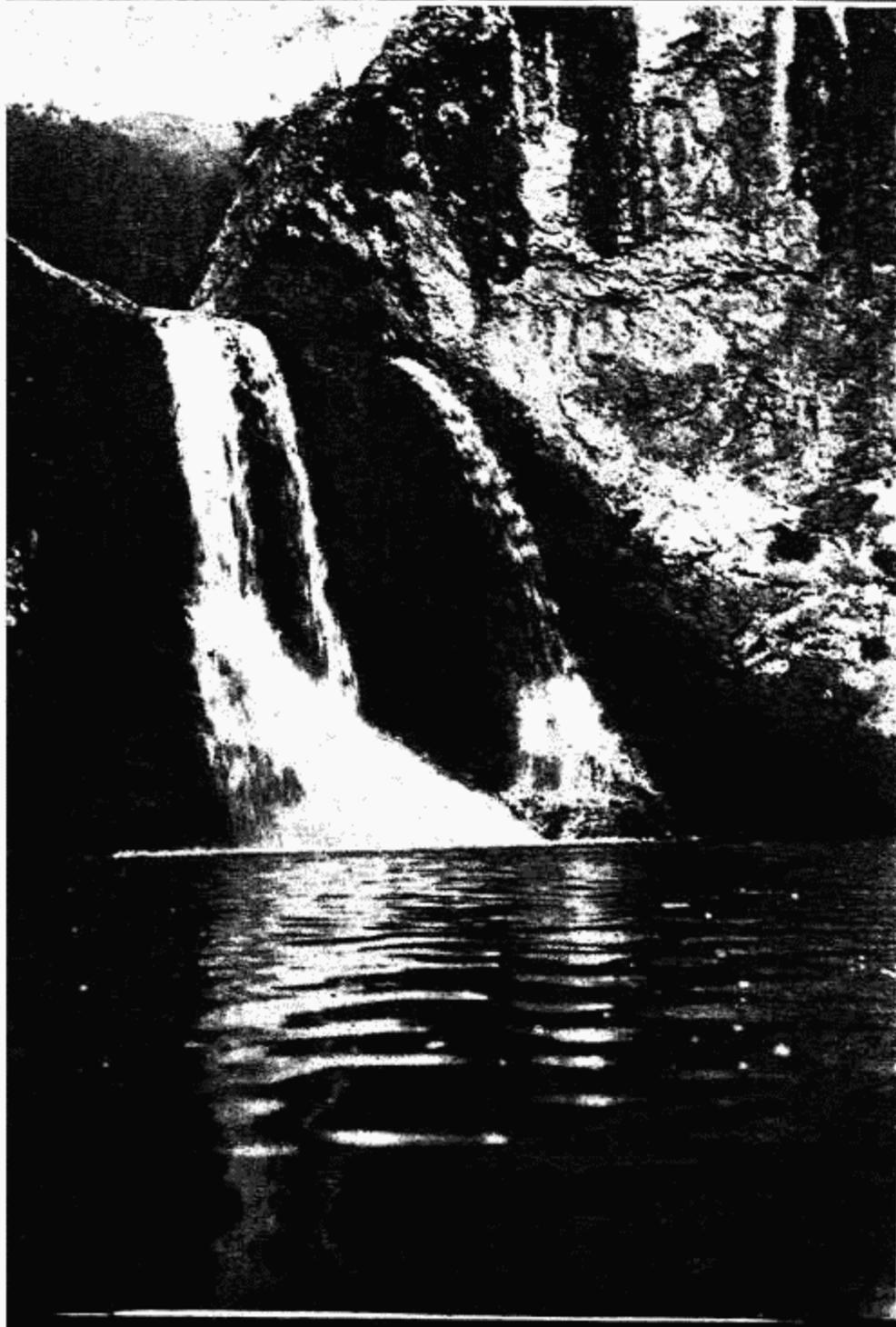


→ 湖南源瀑布 ↓ 雁荡山北麓



雲白巖山↓

觀壯布瀑→



瀑尾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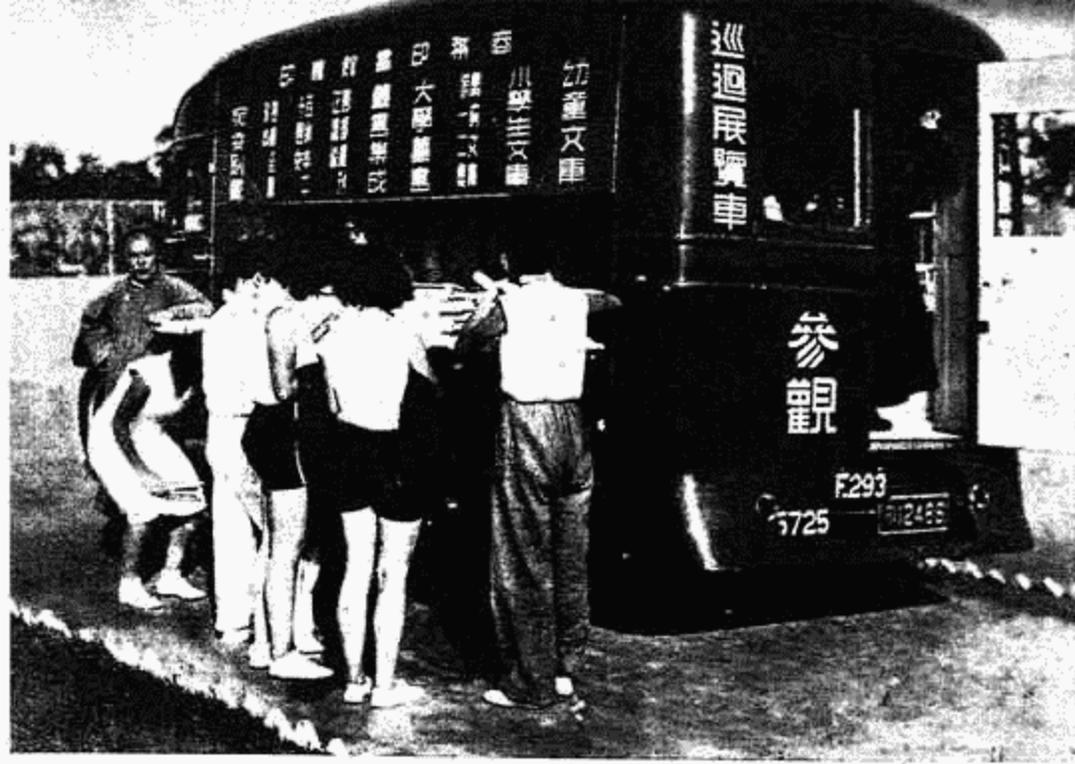


峯珠含个

並日乃勸育的

# 巡迴展覽車

——商務印書館創辦——



商務印書館為補助政府進行普教起見，特創製普教汽車一輛，業已完成。該車外形，與公共汽車相似，為新式福特汽車，重六千鎊，共八汽缸，計造價五千餘元。車頂裝有無線電播音機及留聲機各一座，車中滿裝各種圖書雜誌。該館並派定該館幹事黃贊頌、程慎初兩君，為該車管理員，定蘇、浙、皖、閩、贛等五省，為施行普教區域，巡迴宣傳，以喚起人民，共同補助政府，完成普教云。

→ 巡展車之又一影，立車門左邊者為黃贊頌君。

## 本誌徵求照片

- (一) 凡關於時事、人物、風景、美術、各地特殊風俗、其他富有趣味之照片圖件，本誌均甚歡迎。
- (二) 投寄照片之圖件，均請附加詳細說明，並用包紮掛號寄來，寄到時如已損壞，本社不負責，又圖件如用藍色繪成者，不能製版，請多賜顧。
- (三) 照片圖件一經本誌揭載，每張奉酬一元至三元，特別有價值之新聞照片，用航空郵遞，或特別捷方法寄來者，登出後特別從優致酬。除特別貴之照片，經投寄人預先聲明者外，一經揭載，片概不退還。
- (四) 投寄照片圖件經本社認為無採用價值者，寄到後十日內由本社掛號寄還。
- (五) 私家收藏之貴重美術品，如願交本誌製版者，請先向本社通信接洽，再行設法寄遞，較妥。
- (六) 投寄照片圖件，如聲明不願受酬，則當於揭載時註明投贈人姓名，以答雅意。
- (七) 照片圖件請寄上海河南路商務印書館三樓方雜誌社。



# 東方雜誌

第三十二卷第十三號  
民國二十四年七月一日發行

小孩(三色版一編)

方君曉作

東方畫報	
編	足
喬木風煙	一幅
國慶時事	六幅
舉蘇資基	四幅
裝特探險隊員的生活	四幅
致祭黃帝橋陵經過	四幅
東方圖書館法國書籍贈	四幅
受禮	四幅
胡漢民出國	四幅
國內時事	十二幅
棟華社攝影作品	八幅
雁蕩山	八幅
普及教育的巡迴展覽車	二幅

## 東方論壇

時局感言

國綱(一)

鮑爾溫組織新內閣

允恭(三)

法國閣潮與民主勢力的式微

良輔(三)

冤獄賠償問題

作舟(四)

## 中國經濟問題

世界經濟恐慌如何影響及於中國

與中國之對策

馬寅初(五)

金融恐慌中金融制度的演變

章乃器(五)

世界通貨戰爭之現階段及中國應取之對策

朱俊(三)

銀價騰貴與中國

鄭允恭(三)

承兌匯票與金融市場

楊蔭溥(三)

中國當前的財政問題

千家駒(六)

白銀問題與中國經濟前途

薩師燭(六)

論科學研究

陶孟和(三)

評破產法草案初稿

張知本(六)

改定政府會計年度之商榷

衛挺生(六)

合作與復興

權桐孫(三)

三年來的不承認主義

樊鑒立(三)

意大利組合同國家的現階段

王翰墨(三)

民國二十三年的中國農業經濟

葉楚傖(三)



格來爾的「期幣」方案……………趙超構

日本政黨政治失勢之史的考察……………張駿天

非列濱獨立運動之回顧與前瞻……………馬樹禮

外交名詞譯名的商榷……………王光

公務人員效能評算制度(美國通訊)……………潘楚基

法國新聞事業的現狀(德國通訊)……………馮列山

實業心理學之過去現在與將來……………蕭李峰

社與國騰……………李則綱

峨嵋憶遊……………許欽文

哥德與梵樂希……………梁宗岱

林白水先生傳略……………陳與齡

致祭黃帝橋陵經過(專載)……………鄧家序

建設政治實驗省之理論與實際(專載)……………柳克誠

### 現代史料

英國成立新內閣……………市隱

從弗蘭亭內閣至賴伐爾內閣……………東序

捷蘇互助公約成立……………志剛

大廣谷休戰協定成立……………羅賓

世界小諷刺……………

時事日誌……………

兒童讀物問題之商榷……………碧雲

集團結婚的來龍去脈……………黃華節

中國離婚問題之研究……………沈登傑

父母與子女……………陳文傑

三十五位美國總統夫人之分析……………傅雷譯

眼之運動與保護……………胡寶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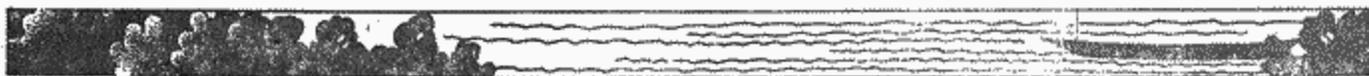
醫事衛生顧問……………趙竹光

……………程瀚章

### 文藝

草鞋……………陳以德

……………沈淪





# 商務印書館印

# 叢書百部目錄

- 守山閣叢書……清陳澧著
- 珠璣別錄……清陳澧著
- 得月齋叢書……清陳澧著
- 宜稼堂叢書……清松年校
- 十種古逸書……清松年校
- 情餘軒叢書……清松年校
- 遠鏡齋叢書……清松年校
- 海山仙館叢書……清松年校
- 續知不足齋叢書……清松年校
- 別下齋叢書……清松年校
- 涉園叢書……清松年校
- 學堂叢書……清松年校
- 琳瑯秘室叢書……清松年校
- 小高齋叢書……清松年校
- 天壤閣叢書……清松年校
- 清源齋叢書……清松年校
- 功順堂叢書……清松年校
- 十萬卷樓叢書……清松年校
- 經史叢書……清松年校
- 詩經叢書……清松年校
- 楚辭叢書……清松年校
- 史學叢書……清松年校
- 地理叢書……清松年校
- 醫學叢書……清松年校
- 農學叢書……清松年校
- 工學叢書……清松年校
- 商學叢書……清松年校
- 法學叢書……清松年校
- 政治叢書……清松年校
- 經濟叢書……清松年校
- 社會叢書……清松年校
- 教育叢書……清松年校
- 宗教叢書……清松年校
- 藝術叢書……清松年校
- 科學叢書……清松年校
- 文學叢書……清松年校
- 史學叢書……清松年校
- 地理叢書……清松年校
- 醫學叢書……清松年校
- 農學叢書……清松年校
- 工學叢書……清松年校
- 商學叢書……清松年校
- 法學叢書……清松年校
- 政治叢書……清松年校
- 經濟叢書……清松年校
- 社會叢書……清松年校
- 教育叢書……清松年校
- 宗教叢書……清松年校
- 藝術叢書……清松年校
- 科學叢書……清松年校
- 文學叢書……清松年校

## 預約辦法

(一) 次付 五百四十元  
(二) 次付 二百二十元  
(三) 次付 一百廿元

(四) 次付

(五) 次付

(六) 次付

(七) 次付

(八) 次付

(九) 次付

(十) 次付

(十一) 次付

(十二) 次付

(十三) 次付

(十四) 次付

(十五) 次付

(十六) 次付

(十七) 次付

(十八) 次付

(十九) 次付

(二十) 次付

(二十一) 次付

(二十二) 次付

(二十三) 次付

(二十四) 次付

(二十五) 次付

(二十六) 次付

(二十七) 次付

(二十八) 次付

(二十九) 次付

(三十) 次付

(三十一) 次付

(三十二) 次付

(三十三) 次付

(三十四) 次付

(三十五) 次付

(三十六) 次付

(三十七) 次付

(三十八) 次付

(三十九) 次付

(四十) 次付

(四十一) 次付

(四十二) 次付

(四十三) 次付

(四十四) 次付

(四十五) 次付

(四十六) 次付

(四十七) 次付

(四十八) 次付

(四十九) 次付

(五十) 次付

- 神樂……明滿地安校刊
- 寶顏堂叢書……明滿地安校刊
- 漢魏叢書……明滿地安校刊
- 唐宋叢書……明滿地安校刊
- 天都閣叢書……明滿地安校刊
- 律法叢書……明滿地安校刊
- 詩詞叢書……明滿地安校刊
- 學海類編……明滿地安校刊
- 秘書二十一種……明滿地安校刊
- 正誼堂叢書……明滿地安校刊
- 聚珍版叢書……明滿地安校刊
- 抱經堂叢書……明滿地安校刊
- 知不足齋叢書……明滿地安校刊
- 奇賞齋叢書……明滿地安校刊
- 祝英甲乙編……明滿地安校刊
- 龍威秘書……明滿地安校刊
- 藝海珠塵……明滿地安校刊
- 經濟叢書……清松年校
- 貨園叢書……清松年校
- 雅雨堂叢書……清松年校
- 海山仙館叢書……清松年校
- 汗簡齋叢書……清松年校
- 律法叢書……清松年校
- 拜經樓叢書……清松年校
- 仿宋閣叢書……清松年校
- 平津閣叢書……清松年校
- 問經堂叢書……清松年校
- 文選樓叢書……清松年校
- 十通房叢書……清松年校
- 學津討源……清松年校
- 無悔金叢……清松年校
- 指月山房叢書……清松年校
- 湖海樓叢書……清松年校
- 二酉堂叢書……清松年校
- 澤古齋叢書……清松年校

# 東方論壇

## 時局感言

在歐戰的時候，瑞士這樣的小國，處於交戰國之中，能夠保守中立，誰都不敢侵犯她，這不能不使人敬仰。她的主權的被人尊視，決不是偶然的。她的國民雖然很少，但是個個都願犧牲自己的生命，以身報國。這種的民氣，就足以使國家安如磐石，抵禦一切的外侮了。

現在的阿比西尼亞，民智半開，軍事上的設備遠不如別人，但是具有擴張殖民地野心的意大利，雖然遣派了大軍到她的邊境，實行威脅，她還能夠在國聯裏抗爭，得到暫時的和解辦法。意大利的不敢不顧輿論而直接行動，實在是因為阿比西尼亞的人民勇武好戰，旦夕間不能得到勝利。這種的顧慮，至少使阿比西尼亞暫時能夠保持她土地的完整。

至於我國呢？讓我節錄馬君武先生的立國精神（見五月十二日

天津大公報）裏的一段來證明：『揚州屠城記嘉定屠城記說，滿城好

幾萬男女，遇着幾百個滿洲兵，引頸就戮，毫無抵抗，與犬羊無異；這是三百年前的事。把較近的事來說，光緒初年陝西回亂，西安城內有數百作亂者，並無武器，就把些竹竿削尖來做武器，人民束手待斃的以萬千計；這是六十年前的事。再把最近的事來說，去年廣西省首先實行徵兵，梧州許多商店是廣東人開的，許多夥計們聽到徵兵的消息，大家爭坐船回廣東。連日東下的船，擁擠得都是滿載而歸；還有我所知道的桂林商店小老板，有許多僱汽車逃往別處的。』

這種的國民，怎樣能夠抵禦外侮，保持國家土地的完整！

我們祇聽見口中吶喊的抵抗，以及譏笑不抵抗的言論。試問我們四萬萬多同胞之中，幾個人有抵抗的膽量，幾個人有握着武器到前線廝殺的勇氣，幾個人願意放棄自己的安樂而為國家拚命？至於譏笑的人，祇顯示着一種自作聰明而好批評的國民性。自己不會做，自己不願



意做，卻來批評他人。這是懦者的表示。

這樣看來，他國的侵犯我國，只能怪自己的不爭氣。這種的國民，這種的國民性，國家能夠獨立自存是很難的。無怪自從第一次鴉片戰爭迄今，雖然屢次受辱，還沒有可以抬頭的日子。

但是我們也不必太悲觀。「一二八」的事情，很明顯地表示着我國的國民還有變成有作有爲的可能。祇希望那時的精神，能夠擴展到全國，並且永久存在着。切不要因爲犧牲太大，就從此絕跡了。假使我國的國民個個都願與國皆亡，不做苟安貪生的奴隸，那末前途仍是光明的。（國綱）

## 鮑爾溫組織新內閣

本年三月以來，全世界集中視線於德國重整軍備問題，到了最近，全世界又復注意到歐洲兩大國的政變——鮑爾溫組織英閣，賴伐爾組織法閣。

英國保守黨領袖鮑爾溫在麥唐納內閣時任樞密大臣，六月七日麥唐納託病辭職，乃奉命組織新閣閣員二十二名，國民工黨占三席，國民自由黨占四席，餘十五席爲保守黨所得。緊要地位，如財相外相，均以保守黨員充任，所以名爲舉國一致的內閣，實則保守黨占絕大優勢，說他是保守黨內閣，決非過分的。

新閣中保守黨色彩濃厚，是自然的趨勢，毫不足異的。因爲第二次

麥唐納工黨內閣，從一九三一年八月網羅保守黨國民工黨及國民自由黨改組舉國一致的內閣時，保守黨在下院已有很大的勢力，國民工黨及國民自由黨在下院的勢力是微微不足道的。身任樞相閣職之鮑爾溫，有他的絕大後援，卽下院議員四九〇人，下院全體六一五人中，占三分之二以上。身任首相之麥唐納（國民工黨）在下院中已黨只有七人，西門外相（國民自由黨）在下院中已黨只有四人。照下院多數黨組閣的慣例而言，內閣本當由鮑爾溫組織。當日麥唐納犧牲黨見，不顧己黨之攻擊，以國家爲前提，毅然組織舉國一致的內閣。保守黨爲所感動，雖在下院有三分之二以上的勢力，也願擁護。在這四年中果然能把財政整理得極好，貿易有起色，失業也減少。我們不能不歸功於英國政治家公爾忘私的美德。

麥唐納內閣既很有成績，爲什麼不能維持下去呢？這裏有許多原因。第一，麥唐納爲實施失業行政，在各處演說，頗受工人攻擊，這是在愛護工人的麥唐納，非常痛心的。第二，對於德國重整軍備，尤其空軍，麥唐納內閣認識不足，爲保守黨所不滿。第三，保守黨硬派力主一黨組閣，不滿意於麥唐納內閣。麥唐納最近在這內外不滿意空氣之中，覺得不便再做下去，本年五月間卽已決定辭職，因爲英皇二十五年卽位紀念的關係，所以拖延到六月。

現在我們來檢討新閣的施政方針，鮑爾溫就職的下一日，在威塞斯特夏演說，其中有扼要的數語。他說：吾人一方面當保衛國土，一方面

又當推行集體安全制度，但吾國本身力量若不足，則主張集體安全制度，即無相當效力，吾人一方面在日內瓦爲軍備限制而奮鬥，一方面對於本國安全亦不加以忽視，其故在此。這篇演說中明顯的指出英國外交以國聯爲依據，和前內閣相同的。同時英國國防，尤其空防，應當積極改善，亦可在言外得之。關於後一點，我們還記得去年空軍五年計劃成立當時，鮑爾溫曾經有過這樣話，英國國防線已不在關佛海峽而在萊茵河。新閣今後必然在空軍方面力圖改善和擴張，是無可疑的。（允恭）

## 法國閣潮與民主勢力的式微

隨着經濟恐慌的日益銳化，全世界的法西斯勢力也愈益高漲，曠目四顧，沒有一個國家不捲入獨裁主義的漩渦。即就民主勢力最爲強盛的法國說，獨裁的勢力也正日漸抬頭，這次因全權法案而起的閣潮，就是一個顯例。

法國的民主勢力，在一般的國家中，是比較強大的，其憲法對於民主政治的保障，也規定得比較嚴密，比如說內閣要解散衆院時，是須先經過參院的核准的，因此除了一次的例外外，內閣從不會企圖解散過衆院。法國對於民主政治的這樣尊崇，實在是因爲她們以前受專制的壓迫太甚之故。不過到了近年世界經濟恐慌日益銳化的時候，法西斯的獨裁勢力也日益發展，法國的民主勢力雖努力掙扎，但一天衰微一

天的傾向，是非常顯明的。

法國的法西斯組織，是以保皇黨與參戰軍人爲基礎的，都德（Daudet）與羅格（Roque）就是重要的領袖。上次杜邁格內閣所提出的憲政改革案，就是獨裁勢力之想以合法的方法來獲得政權的一種嘗試，但是杜邁格的獨裁企圖，是被法國的民主勢力壓倒了。繼起的弗蘭亭內閣本來是以維護民主政治自任的，但任職不滿七月，終因經濟恐慌高潮的襲擊，以致預算不敷，法郎地位日趨動搖，於是也不得不效法獨裁，提出全權法案，請求國會予以處理整頓財政，恢復經濟與維持幣價的全權，這個全權法案雖僅限於經濟財政方面，而且時期也有一定，但其爲獨裁的初步形式，是沒有人會否認的，因之法國的民主勢力就以全力作最後的鬭爭，結果是得到勝利了，但繼弗蘭亭內閣而起的蒲伊松內閣，也仍然提出全權法案，不過實行時期較前閣稍短，範圍亦稍狹，因此贊成的人大增，此時民主派因爲正統派社會黨與急進社會黨有聯合行動的可能，勢力尙大，於是蒲閣又被推倒。但到了賴伐爾組成內閣時，一方面因爲新閣所要求的全權祇限於「取締投機，保護法郎」一方面又因爲在民主政治的陣營中，正統派社會黨與急進社會黨的聯合運動失敗，民主勢力大減，於是賴伐爾內閣的全權法案就很順利的通過了。賴伐爾的勝利，雖不能就說是獨裁制的完全成功，但獨裁勢力之已在法國開始抬頭，而民主勢力則日益衰微，那是非常顯然的。（良輔）

## 冤獄賠償問題

上海律師公會依照律師協會第六屆代表大會的議決，發起冤獄賠償運動，積極進行宣傳，以期達到目的，這是一樁應當得到全國輿論界贊助的事情。

法律是爲了保障人民的權利而訂立的，牠的執行，全賴司法機關。假使世上的事情，都能夠像計劃時那樣地覺得美滿無缺，那末有了好的法律，人民的權利就有充份的保障了。但是事實上卻並不如此。因爲惡劣的環境，內在的弱點，司法機關常有不能盡責的地方，使人民的權利受到摧殘。爲了補救這點起見，同時做一個督責司法機關的方法，於是有了冤獄賠償的制度。

凡是先進的國家，而人民重視自由的，莫不採用冤獄賠償制度。有的制定爲特別法，如德奧；有的規定在刑事訴訟法中，如法意；有的著成判例，如英美。目的都在保障人權，並使司法機關難有越職或不負責任的事情。

至於我國，毫無法律上的根據，就實行拘禁的事件，現在還常常發現，更不必說司法機關不盡職責而弄成的冤獄了。前者是變態的情形，

不到政治上正軌的時候，實在很難絕跡；後者卻是機構上的缺點，有補救的方法，並且牠間接地可以幫助政治入正軌。這就是冤獄賠償制度。因此我們可以知道牠的重要。

在我國的主權之下，現在還有領事裁判權的存在。這種情形，一方面固然可以說那班帝國主義者不願放棄權利，另一方面卻又不能不責備自己。假使自己有完美的法律，盡責的司法機關，列強也很難堅持着不放棄的。現今的當局，立法上很是努力，司法方面比較起來似乎進步太少了。我們要收回我國的主權，非在這方面努力不可。冤獄賠償運動，看來範圍很狹，不過有了這個動機之後，再加上一般輿論界的贊助，來表示人民的公意，卻是很容易擴大目標的。

全國司法會議不久就要開會了，牠一定有種種改良司法的建議。但是冤獄賠償問題，目的固然在改進司法，卻要從立法入手。要依賴司法會議自動地來建議，恐怕難於如願；何況牠自己有很緊要的必需討論的問題。現在我們所有的方法，就是藉宣傳的權力，使各方面注意到這個問題。到了大家明瞭冤獄賠償運動，並不是爲個人謀利益，實在是爲人權求保障的時候，就有達到目的的可能了。（作舟）

# 中國經濟問題



## 世界經濟恐慌如何影響及於中

### 國與中國之對策

馬寅初

自從一九二九年經濟恐慌發生以來，整個的世界便沉淪於狂流中，雖英美等國各以救濟方法之實施，而減少其更深刻化更嚴重化的趨勢。但無疑的，生產依然過剩，失業問題仍不解決，其最顯著的矛盾，一面生產過剩，一面有多少人沒有飯吃。工業國家如此，即生產不足之農業國家如我國者，亦籠罩在不景氣的陰霾之下，究應如何設法救濟，亟待政治家實業家及經濟學者之悉心研討，茲分下列五點討論之：

- 一 世界經濟恐慌如何發生？
  - 二 世界經濟恐慌如何影響及於中國？
  - 三 中國何以受此重大影響？
  - 四 外國救濟經濟恐慌之方法於中國是否適用？
  - 五 中國須用何種方法以抵制外來之勢力？
- 一 世界經濟恐慌如何發生

目前我國的經濟恐慌，一部分是從外國來的，外國的恐慌如何發生？又如何影響到我國來？是幾個最要緊的問題，也就是茲篇所要討論的問題。

我們知道現在金融機關就是銀行，銀行是一面吸收人民的儲蓄即存款，一面放款與工商業。其放款的方式有「貼現」「透支」「暫欠」與購買社債、公債、股票等業務。在目今社會人民直

接購買社債、公債、股票等，亦必須與銀行發生關係，蓋必須向銀行提取其存款，或即以所買之債券向銀行抵借應付。決無存許多現金於自己錢袋中，或自錢袋中拿錢去買之事實。工商業者亦然，且尤賴於銀行往來，以期運用資金之便利。此金融界與工商業及一般社會之關係。

今說明第一期資本主義組織下之情形，某棉花商人出售其棉花與紗廠，紗廠付款係用期票，蓋紗廠必須俟紡棉成紗售與布廠後，始可獲得現款。假定其期間為三個月，則開出三個月期票與棉商必須等候三個月到期，棉商始可向紗廠收取貨款；然棉商必須先向農村去收買棉花，向農人收棉必須備有現銀圓或鈔票，不能出期票，因期票農村不使用，農人亦不慣用之故，於是棉商不得不將自紗廠拿來之期票向銀行通融現款，情願貼出三個月延付之利息損失與銀行，銀行乃與以現款，此種辦法在銀行業務上謂之「貼現」。於是本應棉商等候三個月收款者，至是乃卸其責與銀行，銀行遂為「等候者」。銀行獲得三個月後向紗廠收取現款之債權，於是將期票列入資產，假定金額為一百萬元，期間為一個月，年息為一分二。於是將百萬元扣除一個月利息一萬元，所有九十九萬元，棉商先拿去半數鈔票，其餘半數存於銀行，以備陸續支用。銀行分別作帳後，俟到期向紗廠收取百萬元現款，是時紗廠已將其紡成之紗售與布廠，就所得布廠之貨價中劃還銀行。事實上紗廠所取得之貨價仍未必為現款，或係布廠所出之期票，以此期票還給銀行，銀行再等候布廠售出布疋後取得貨款歸帳，此資本組織下之商業

金融情形也。

各廠均如是遞相週轉，祇要一筆現款，即可了卻層層債務。故營業易而大家都來做。不惟布廠要紗，紗廠要棉，而且植棉還需要肥料，漂染還需要漂白粉與染料。則是旁及於化學工業，而化學工業亦因以發達，於是漸進展入於第二期之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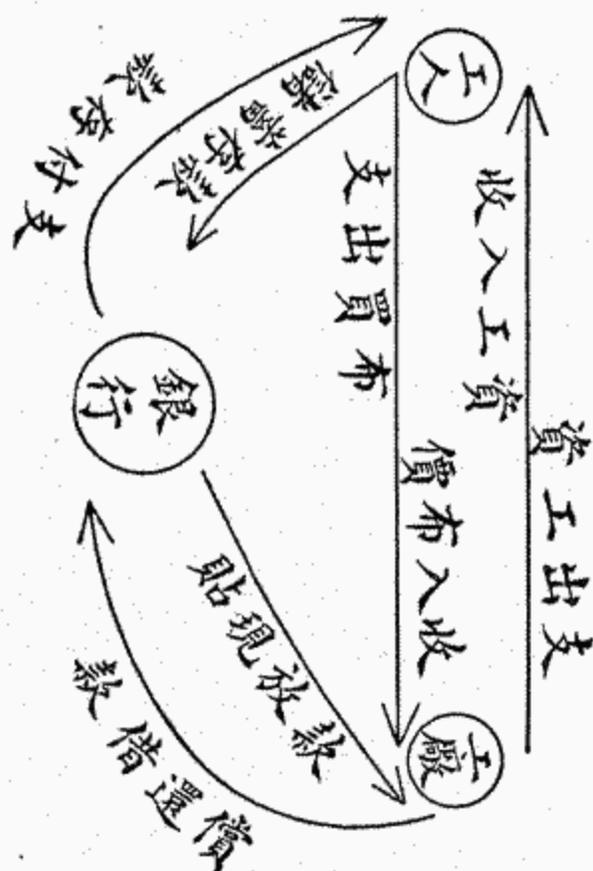
在第二期狀態下，因為各級營業都順利，都有錢可賺，在資本主義下，一切工商業均惟利是視，所謂有利，即是有錢可賺。既有錢可賺，於是大家都競來投資。工廠越設越多，競用資金，競雇工人，故利息與工資皆逐漸上漲，然尚有利可賺，漸入於第三期。資本主義下之投資以賺錢之多少為指標，而不以有無真正需要為依歸，與共產主義不同，共產主義是以社會需要為投資與否之標準，一切營業皆歸國家政府經營，國家社會有此需要則辦，不問賺錢不賺錢，即賠本亦要辦，而資本主義下之工商情形則悉視市況行情為斷，故有利則大家爭趨，而無法顧及社會之是否尚有需要。

在此三個時期之中（事實上或須有四五期或五六期不等，茲假定三期）因各廠競相設立，於是不惟化學工業發達，如其他重工業之鋼鐵廠，機器廠，及供給各種設備之工廠，營業亦均發達，蓋紗廠，布廠，化學工業廠，均需要機器，需要鋼鐵，並需要種種設備也。不惟如是各種原動力，亦為工廠所必需，如供給電力之廠，供給煤及煤油汽油等之廠亦均發達。更因需要之多，而此種種貨物之流轉亦頻繁，於是運輸業亦發

達，且不惟工商業發達而已，各廠所需要之原料，如紗廠所需之棉花，絲廠所需之繭，麵粉廠之麥，油廠之大豆與花生，糖廠之甘蔗甜菜，與夫鐵廠所需之生鐵礦，營造器物所需用之木料，亦均加多，於是農林礦業亦均發達。世界表面一時繁榮而孰知危機已潛伏滋長於其內，且蓄積愈深，爆發之禍亦愈烈也。

蓋在實業發展之初期，一面因工資廉，利息低，原料賤，其成本輕，一面因出貨少，需要多，其售價高。於是大賺其錢。及至第二期競起投資。經營工業者既漸多，一面因原料、人工、資金之需要漸殷，致原料漸貴，工資及利息漸高，一面又因出品漸多，其售價亦漸低，賺錢遂漸少。惟以究尚有利可圖，競思改進生產效率，以求較厚之利潤，於是第三期之形勢已成，競爭愈烈，工資愈高，利息愈漲，原料愈貴，大家又均力保其秘密，力增其產量，而不能互知其同業之供給額與社會之銷納量。一面成本提高，一面物價跌落，無利可圖，甚至虧本，是時營業不振，而投入之資金又已大部變為固定之房屋設備與機器等呆笨物事。既無利可圖，人皆棄之，變賣既無人頂盤，改造又無法可改，蓋各種工廠，各有其特種之設備與機器，譬如紗廠，不能改織布，布廠不能改學校，百貨公司又不能改住宅。貨賣不到錢，資本又抽不出，於是布廠無款還紗廠，紗廠便無款還銀行，棉商更無款去收棉。銀行既吃倒帳，便不敢再放款，金融遂不流通。重工業，原動力，運輸業，躉賣零售者，大家都連類波及，弄得一蹋糊塗，這就是恐慌的成因之一。

我們知道，棉花紡成紗是勞資雙方合力，棉紗織成布，也是勞資雙方合力，在通常的狀態下，工人雖是勞方，但工人亦未必不是資方，因為資方並不是單指資本家，或是老闆，資方就是出錢於生產事業的人。工人他有儲蓄於銀行中，銀行放款是要利用存款的，則是工人已間接將其錢投入於生產事業，在生產事業發達時，我們前面已說過工資漸高，於是一面工人得以儲蓄之款漸多，銀行所吸收之存款亦漸多，力量漸雄厚。一面工人購買消費物品之能力亦漸大，而製造各種消費物品者即為工人，故工人與工廠間之關係有如下圖。



不幸到了第三期，因大家盲目的競爭生產，工廠漸多，獲利不易，於是爭減成本，工資漸低，工人購買及儲蓄之力漸減，即出品之需要漸減，物價漸低，廠中賺錢尤少，銀行存款亦漸枯竭。此種種方面互為因果，愈

逼愈緊，馴至工廠倒閉，工人失業，銀行既吃倒帳，工人不能不漸提用其儲蓄之款以度日。且因銀行之吃倒帳，大家都害怕又爭提其存款，銀行亦害怕，不得不緊縮放款，一旦停止放款，則將倒未倒之工廠商店，無從通融其流動資金，因而逼得關門。工商愈關門，銀行倒帳愈多，亦從而關門，工人工資既無收入，存款又倒掉，於是整個社會弄得一團大糟，造成空前之世界恐慌，此恐慌之成因又一。

在市況順利之時期，如前所述，工商農互相响濡，彼此有利。及至現在世界恐慌既成，市況逆轉，工廠破產，銀行倒閉，商業收歇，農礦林業亦均因無人需要其產品之故，亦連帶衰敗。社會既都不景氣，國家財政亦更無辦法，因外國多特所得稅為財政收入主要源泉。在此情形下，更何人有所得？故如英美日法各國均不能不想辦法，以圖掙扎出來。大家都站在自己立場上，一而想把本國過剩貨品運銷出口，一而設法阻止別國貨物輸入，以期疏通停滯，保養金融。於是英美日三國則採用通貨膨脹法。法國則採用定額分配法，德國則採封鎖款項制。辦法雖異，而其收獎勵出口，抵制入口之效則一。

各國之採用上述手段，固不僅為市況逆轉，脫免恐慌計，且因大家都惶惶於世界大戰之即將爆發，於是將有關戰時之軍需品如汽油等限止出口，恍於過去歐戰之教訓，而思謀本國生產之能獨立，不能不採取閉關政策。各國既均採取此種政策，其影響遂及於吾國。請進而討論世界經濟恐慌，對於中國有如何的影響？

## 一 世界經濟恐慌如何影響及於中國

(甲) 各國傾銷之影響 外國均競思獎勵輸出減少輸入，而採取各種方策，以彼此抵制，故國際貿易之關稅鬭爭亦甚烈，彼此均有攻守之工具。惟我國關稅既不能自樹壁壘，又未能確立經濟恐慌之對策，故各國過剩之產物遂乘隙而入，傾銷於吾國。所謂傾銷者，則減低賣價到成本之下出賣貨物之謂也，傾銷之方式有二，一為惡意的傾銷，一為非惡意的傾銷。譬如日本想打倒我國之幼稚工業如棉紗製糖等工業，彼以廉價之貨品傾銷於我國市場，使我工廠製品無利可圖，不能與之競存於市場上，因而倒閉，使日本之貨品能獨佔市場之類。此為惡意的傾銷。至如某種工廠其機器出產力既好，假定每月可出布十萬疋，目前不景氣時，市場上祇能銷五萬疋，如減銷出產，則機器及工人勢必停止一半，如是則(一)停止之機器要損壞，(二)熟練之工人要散開，(三)已有之銷場要為人所攫奪，且市況一經轉好，恢復種種為難，祇有照舊出產，如果因產額不減少而減低價錢，亦不能減得太多，將來恢復原價將遭困難，如是祇有將其十萬疋布分兩樣價錢賣，在國內仍照舊售一元一尺，國外則減售為五角一尺，以國內之所餘彌補國外傾銷之不足。以徐待市況之轉好。此種方式美國用之最多，不惟銷到吾國，且銷到他國。

吾國本定有取締傾銷法，又有原產國標記法，規定要用中國文字記載原產國名於物品上顯明處所，以期易於識別。日本反對此種辦法，

嗣後經要求改爲用中文或原產國文字。日本人猶以爲未足，要求用第三國文字標記，吾國未允照辦，但事實上則已無形通融。

日本不惟惡意的傾銷，且因日本距我太近之故，每每漏稅偷運，以臺灣糖偷運入閩邊爲最多，我國三年前糖有九千萬元價值進口，去年止有二千多萬，雖亦因糖之銷路稍減，重要之原因在偷運。

(乙)美國白銀政策之影響 美國本用金本位，因金不夠用，物價愈跌（金貴則物賤），於是一面廢止金本位，一面購買白銀。不但用而且可作準備金。是用銀之後，通貨可加多，物價可提高，惟銀價因此而漲，吾國銀幣流出不少，銀子存底因而漸少。

(丙)洋貨入口而土貨不能出口 現金集中都市流出外洋。吾國生產及製造業均太不考究，運銷方法亦不改進。比如磁器，日本近來精益求精，成本售價尤減至最低，現今美國國內所銷日磁甚多，因其用傾銷方法，價格極廉，每金洋一二角可買茶具一套，虧耗之數由日政府暗中補助，使吾國磁器無路可銷。至於紗、絲、布不惟少出，反而輸入，其他日用消費品洋貨尤多，於是內地金錢盡吸出來。本應以土貨交換洋貨者，至是乃祇有洋貨入內地，而土貨不出，祇有內地錢出來到了都市。自公路交通發達以來，此種迹象尤爲顯著。（並非反對公路，公路在現今確有其政治上軍事上的價值，此地不過說明公路行駛汽車，汽車運費較巨，容備量又較輕，故祇能運洋貨消費品質輕而價貴者。土產笨重不宜用汽車載。）

上海有三種投機，地皮、公債、標金。標金之投機全看金銀之比價，銀子貴即金子賤，投機者看今日市價一千兩，估計下星期可跌至九百兩，於是今日以一千兩拋出金子若干，到下星期以九百兩補進，可不勞而獲利若干。故大家爭趨於此途。完全做輸贏與賭博同，雖有真正因需要而買者，不過佔百分之三四而已，因大家投機，內地人就把銀子運到上海爲孤注。

上海在如何危險之情形下，當爲吾人所深悉，吾國銀子集中上海，倘有不幸第二次大戰發生，現金恐非我有，況據調查，上海中國人所辦之銀行共有存款二十一萬萬，鈔票四萬萬，共計二十五萬萬。存款與鈔票必須以現金爲準備。欲謀安全則須將上海所有之現金集中於一地，一有戰事提存款者則以鈔票付之，而將集中之現金，由軍隊護送至安全地帶，隨軍進退，以現金護軍隊，以軍隊護現金，必使相依爲命，始可言戰（軍隊用紙幣買物，而紙幣必有現洋爲準備，方可流通，故現洋護軍隊），此在各國戰爭期間所必取之辦法。蓋一有戰事，海口必遭封鎖，此時銀行必停業，三萬八千萬之關稅無收，工廠關閉，七八千萬之統稅亦無收，新公債亦不能再發，舊公債之價值必跌落，甚至無一文可值。假使不有巨額現金，如何應付戰時之財政？故拙著之中國經濟改造一書中亦極論現金之必須集中。至最近財部發行一萬萬公債，而將中交兩行歸於掌握，其着眼點亦在於此。

不惟應付未來之戰事須現金集中，即爲抵制傾銷計亦非此不可。

蓋抵制傾銷，非實行統制經濟政策不可，而實行統制則又非現金集中不可，譬如中央要扶助工商之發展，必須使市場利息降低，然若現金不集中，遇有勢力雄厚之大銀行不服從，便無辦法。現金集中則操縱之權自在中央。

此外萬國儲蓄會完全是吸收吾國內地之現金，集中於上海，且係集中於上海之租界，買地皮，造房子，是利用國內資金，發展上海租界。適與總理孫先生所主張利用外資發展實業之主張絕對背謬。自民元至今，萬國儲蓄會吸收本金六千五百萬元，在此期內，用複利計算之，息金有二萬三千萬元之多，二項共計約三萬萬元。現行法律禁止有獎儲蓄，乃萬國儲蓄會輕視中國法律，二萬三千萬元之息金固被吃沒，即六千五百萬元之本金亦抗不繳還。故萬國儲蓄會亦為造成吾國恐慌之一重要因素。

(丁)上海受世界恐慌影響 地價跌落，投機狂熱。地皮投機者，大都購入地皮，以地皮抵押借款，修建房屋，落成後出租收益。現在上海市面受世界恐慌之影響，無人承租，商店倒閉，房屋空起。而巡捕捐利息，及種種管理經費則不得不支付。結果不惟無收入，反須拆息，結果上海之地價大跌，上海某信託公司，向以穩健著，吃進之地產至今日即照原價抵押一成，亦無處可抵借。所以不致倒閉者，完全因各方關連太多，大家不能不維持，所以保險公司者即所以自保耳。（按我國商人多不知研究科學管理及經營之方法，上海灘上大家全恃彼此拉攏，強繩場面，內

容實不堪開問，例如申新七廠事件，申新向上海銀行，匯豐銀行，中國銀行，均分頭借有款項，而各銀行彼此不知，及宣告拍賣，各行始駭愕相顧。其尤不合者東扯西拉，牽絲拔藤，如某某紗廠，七廠用六廠錢，六廠用五廠錢。及至七廠一倒，六五兩廠或亦因而牽倒。上海商業大致如斯，斯類事件，亦不景氣之造因也。）

試看浙江最近如何？杭州市面流通之現金原有五千萬，現今不到兩千萬。其餘三千萬均係流入上海為投機之用，投機狂者，昔以公債，標金，地皮為囤。今則有最時髦之夜市面（美國投機），所謂夜市面者。蓋我之夜即美之晝，此種投機在夜十時至翌晨二時。專以美金債票，股票，美麥，美棉之買賣為投機，據聞去歲吾國人賺五千萬美金，近來大輸，其出入之鉅可以概見。

不僅此也，杭州有許多野鷄銀行，據高利息吸收存款，依目今之正當利率計，長期存款週息八釐已屬不低，蓋市面放款亦不過一分左右。而此類銀行竟以一分二釐吸收活期存款。正當營業，焉有如許利錢可出？可知其必係收去到上海投機無疑。以金融機關而如此居心，則恐慌之造成，不能全諉之於外來之侵略矣。

(戊)日本壟斷中國市場 日本於一八八〇年有人口三千萬人，五十年來至今已有一百萬人，增加至速，統計每年增加可以做工之人有二十萬之多。日本地積偏小，農業絕不能按插如許人口。於是祇有發展工業，攫取市場。自強佔我東北四省以來，即以東北之原料製

成日用品銷到我其餘省分。雖其大陸政策久蓄野心，然若非世界經濟恐慌，致其在印度之棉紗銷場受每年三萬萬包之限制，或尙不至於如此積極耳。

### 三 中國何以受此重大影響

以上均爲世界經濟恐慌，對於我國之影響，茲再進而論中國何以受此重大影響，則因中國經濟情形與外國有不同之點。

(甲)外國社會問題是勞資分配問題，中國社會問題是農工生產問題。

外國工業發達已至資本主義第三時期，工人多而農民少。工廠是勞資雙方共同工作之所，以競爭故，工廠之利在減少成本，故支出工資愈少愈好。而工人則以工資愈多愈好。此利害衝突之一面。工廠所製之商品以價格愈高愈有利，而工人購買物品則以價格愈廉愈有利，此利害衝突之又一面。此兩面居於矛盾地位，如天平之兩臂，左高則右低，右高則左低，永難持平。故衝突爭鬪都是爲分配問題。

吾國工業幼稚，資本主義之第一期，尙甫在萌芽。全國四萬萬人中，工廠工人祇有一百多萬，而農民有三萬萬以上，他們都希望工廠發達，紗、布、麵粉等工業發展，則農民之棉花、米、麥等產品銷路可暢。故工業愈發展，與農民愈有利。反之農業如進步，農產品種改良，產量增加，則工業亦可有優良豐富之原料可以供給生產。農民農產品售與工廠，工廠製

造品售與農民。農民爲工廠惟一有力之顧客，農民生活愈好，購買力愈大，工業品銷路愈暢。在目前之中國，工業製品希望其出口，自然差得很遠，在國內能充分供給農民，奪取外貨之國內銷路爲第一步希望。故農業與工業之利害一致，互相倚賴，共存共榮。所需要者爲農工合作增加生產，而與外國之勞資爭鬪渺不相關。乃正在農工合作之中，忽受外來之經濟壓迫，使之難以維持，此其受重大影響之原因一。

(乙)外國不景氣是生產過剩，中國不景氣是生產不足，因生產不足所以洋貨乘機而入。所有工業產品，日用所資均係洋貨，已盡人皆知。即農業亦衰落異常，缺乏甚多。洋米、洋麥、洋棉、糖、海產既均入口甚多。本國蛋、絲、茶葉又減少銷路，乃有一般人盲目無視，剽竊一二口號，大談其勞資爭鬪分配問題以爲時髦。真是瞎說八道，我國生產如此落後，距資本主義尙差得遠，不但夠不上談，就是叫他分，他分什麼？彷彿一家人家，祖宗堂都在拆磚賣瓦，坐吃山空了。還有什麼分家問題？

(丙)外國與外國國際貿易是平等的，互惠的，中國與外國國際間貿易是不平等的，中國吃虧的。國際貿易之所以起，起於兩國互有交換產品之需要。如法國與美國通商。法國所長爲手工業製美術品，此種物品全係根源於個人特性製成。不能做製，美國所長爲機器工業製品，量多而價廉。法之所長美無之，美之所長法無之。美欲效法之長，固不容易，法欲做製美貨亦不經濟。故兩國交換，彼此有利。且以製造品換製造品，其價相若，兩方均處於平等地位，各不吃虧。吾國則無工業品出口，而

是以粗笨價廉之原料，換人家精巧價貴之熟品，所以是吃虧的。日本所倡經濟提攜，希望吾們專產棉花，而日本代為織布，此種片面的便宜事，簡直是以次殖民地視我。試問反其道而行之，日本肯不肯？

(丁)中國不僅是各國的商場，而且是將來大戰的各國戰場。

英美日都要搶中國市場，如果各國在中國市場大家分配得停當，所謂利益均霑，尚可苟安一時。我們或有休養生息的機會，如果大家分配得不好，一旦翻臉或是我們事齊事楚，親甲親乙之間，一弄得不好，便立刻掀起戰爭，試問戰場不在中國更在何處？況且看現在各國因應付恐慌，而採用種種互相抵制政策，結果止有中國一塊土地，還可以銷銷存貨，大家都看上，則危機之緊迫可知。

(戊)中國受領事裁判權之牽掣，而有許多經濟政策不能澈底實行。吾國境內固有租界及領事裁判權之存在，外人在華可不受我國法令之束縛，所以無論那一種法令頒布出來，祇能使我本國人服從，而外國人不服從時，便無辦法。往往有關於工商之法令結果拘束了我國的工商，愈使我國工商業處於不利競爭之地位。譬如工廠法假定中國工廠服從了，我們管理不善，設備不完全的工廠，工人反而止工作八小時，外商在我國所辦工廠管理較善，設備較完全的工廠，工人尚工作十小時以上，如此是使我工廠之出貨愈不能與外廠競爭也。又如銀行業，外人在華所辦銀行，如匯豐，花旗，三菱，三井等其註冊則在外國，一切均依外國之銀行法令，而不遵守吾國之法令，使吾國統制或調劑金融之政

策，因無法澈底執行而實效難收。保險業亦然。雖限制其祇能在租界開設，不能侵入內地，然彼可用中外合資名目，開張發達。保險公司現在為海上之時艱漂亮營業，往往外人用中外合資辦法，推廣其保險事業於內地，吸收內地現資，集中上海。有些滑頭生意，雖是說服從中國法令註冊營業，但避出了葛藤，充我國之力亦不過將其事業解散而已。不能判處外商以罪刑，以懲其後。故外商益肆無忌憚。

(己)中國為入超的國家，且輸入物品多消費品。所以現銀源源流出，經濟上之影響甚大，國際貿易上入超，並非即與本國有害，須視入超之性質如何，有雖入超而無害者，有一時入超反為有利者。例如就英美兩國間貿易情形觀察。美國在初開發時，曾向英國借用資金，此項借款自係以貨物形式由英入美，故入超甚鉅，惟其輸入者是機器火車及鐵道材料等直接間接生產工具。故雖在若干年間入超而美國之生產反日形發達。此有利入超也。再如英國為一入超國家，然而無害其富強，則以英國投資於外國及海外殖民地甚多，雖享用許多外國物品，致成入超現象，然此項入超則均係應收之利息抵付，猶坐享租金利息之關少，今日之所享用乃昔日之所儲蓄。此入超無害之例也。至於吾國則不然，釀成入超之進口貨如米、煤、糖、布疋、油類、海產，既均係吃淨用光之消費品，不能再生產。而所以抵付入超之貨價，又係自鄉村搜刮吸收之血汗，所以現銀不斷的流出，坐吃山空，危乎殆哉，所以我們應當設法，使此項入超變為生產品的入超。一為發展實業不妨利用外資，利用外資即係

以機器等生產設備物品輸入，故入超在發展生產之初所不能免。

#### 四 外國救濟經濟恐慌之方法於

##### 中國是否適用

中國與外國經濟情形及環境不同之點既已闡明，茲再將各國對於世界恐慌所採取之對策逐一討論之。各國對於世界恐慌潮流均殫精竭慮以圖應付，其宗旨大致不外傾銷本國過剩貨物出口，一面設法阻止外國貨物入口。其方法大約可分三派：（一）採用通貨膨脹貶低貨幣價值者如英美日本是。（二）採用定額分配制以限制外貨輸入數量者如法國。（三）採用封鎖款項制以阻止本國金銀外流者如德國。各種詳情分述如次。

##### （甲）英美日三國之通貨膨脹政策於中國適用否？

英美日本三國均採用通貨膨脹政策而放棄金本位。何以放棄金本位即膨脹乎？茲設例說明之。

譬如我國某廠向銀行借入一千元，以七百元付工資，三百元買原料。貨品製成後銷到美國去，至少須賣四百美金（假定美金一元匯價等於國幣二元半）。方夠本錢。但如止賣四百美金則出口貨便不出了，因無利可賺反貼水脚也。於此情形下，政府欲獎勵出口，必須設法補助。補助之道固多，茲則專用貨幣政策則可將國幣成色減低。我國國幣為百分之八十八純銀。現在假定減為百分之四十四，則對美匯價變為一

美金合國幣五元。則賣了四百美金匯回中國可得國幣兩千元，就有一千元好賺。於是大家爭運貨物出口，故貨幣貶值，一元變成二元，即通貨膨脹，而通貨膨脹，出口便暢旺。且不惟出口增加，入口亦可因而減少，因輸入之物價較前提高，昔日值一美金之物售價兩元半者，今需五元始能購得，故購買者必減少。往昔大家都用關稅政策，惟提高關稅，其效力止於限制入口而不能獎勵出口。貨幣政策則兼有兩種效力，故貨幣政策為最近各國所採用。此種貨幣政策不啻政府幫助債務入使有力量償付其債務。

貨幣貶值須有相當手段。非貿然即可將鑄幣條例改為百分之四十四純銀也。用此方法時，第一步係先停止鈔票兌現，即放棄現用之本位幣不用。停止兌現則鈔票必自行跌價，其落係逐步漸跌，俟跌至一半時，政府如認為恰好處，於是再修改鑄幣條例每一國幣含純銀百分之八十八，銅百分之十二者改為含純銀百分之四十四，是時鈔票之值與新幣適相吻合。於是社會市況並不感覺變動之驟，而一切秩序不致過於紊亂。此應注意者也。

美國何以放棄金本位乎？蓋美國以農為本位，農民佔全人口之大多數，且居於債務人地位，政府為扶助農民計，故用此法。否則農民吃虧太大，農村經濟基礎勢必潰崩。譬如農民種植小麥，於下種前向銀行借款一千元，是時麥價為一元一斗，及收穫後，債款到期時，麥價已跌為五角一斗，則農民之償債力較借款時減少一半。大家都還不起全額。政府

於是放棄金本位，鈔票跌價，鑄幣減成色，於是麥價提高，農民得以如數償清債務。表面上此種辦法，似乎債權人吃虧，但實際上各種物價跌落，債權人並不吃虧也。

美國所以採用此種政策者尚有一個原因，蓋美國關稅業已提高，有至百分之二百者，故不能再加關稅，祇有用貨幣政策。

至於英國所以採用貨幣政策之原因與美不同，英國以出口貨為主要，出口貨必須減低成本，始可與外貨爭衡。貨物之成本包括原料與工資二者，減低成本，必須減低工資，而英國工黨之勢力甚大，工資減低辦不到。於是祇有膨脹通貨之一法。

至於日本則因受各國之抵制，無路可走，祇有向中國傾銷之一法。吾國人以要使宜為第一義，日本知之最悉。於是專做中國生意，放棄金本位，使幣值減低，日幣對於吾國幣之匯價既減低，則在吾國市場上日貨價格大為便宜，於是需要多銷路廣，而日本之出口乃旺。

美英日三國，採用通貨膨脹之原因不同，而其採用之結果則一。三國之貨物遂彙集而來中國。吾國將如何對付乎？其將亦採用通貨膨脹政策歟？吾則以為如銀價不繼長增高此法絕不可用。蓋在上述三國用法雖殊，收效則一，吾國如同樣採用則必發生截然不同之結果。其故如何請詳言之。

(1) 吾國因有外國銀行，託庇於租界，以領事裁判權為護符，不守中國法令。且其勢力雄厚，又有發生鈔票之自由，吾國不能加以取締，蓋

彼在外國登記，而非在吾國登記，吾國又不能行使警察權。吾國如頒布停止兌現之令，外國銀行不遵守，則吾停兌者祇有吾國銀行之鈔票，所未停兌者為外國銀行之鈔票。是時吾國之鈔票大跌價，而外行之鈔票反益高其價值，更增加國人信仰外國銀行之觀念。

(2) 吾國人缺乏國家觀念，祇重私人利益，且眼光又短。如果政府頒布現銀集中命令，則現銀不但不能如外國人之踴躍服從其本國政府命令，且恐反而紛紛窖藏，鑽到地下。再慢慢出來，於是市面上遂發現兩種國幣，不惟兌價紛亂，物價亦有兩種。一為紙幣物價，一為現洋物價。

(3) 再如現金要集中消息一來，所有吾國達官富翁及資本家必紛紛將其在外國銀行所存之款爭先匯往大連香港去。即在吾國銀行所存之款，亦必設法轉存外國銀行。是原擬將現金集中，杜其外溢者，反而驅之逃走，益增困窮。

(4) 中國原有資本既逃去，外國資本自更不進來。將如何能利用外資，發展實業？

(5) 中國貨幣貶價，籌碼又不夠用，則外國貨幣必將侵入市場。

(6) 外國人有組織團體性，如美國之農民能自審利害，向政府要求有效救濟。中國農民則無組織，既不能向政府要求什麼，而且也不知道什麼。所以遇到種種痛苦時，茫然無所主張。其有主張者則係少數在私利上打算之人，如最近上海有一班人主張要求政府發行金融流通

券五萬萬以資週轉，實則這班人大都是地皮投機者，他們投機擾亂貽害市面，到了現在反而要求政府幫少數人忙，使大眾吃虧。如何使得。

依目今情勢觀察，如果美國繼續收買白銀，使吾國銀子繼續流出，行政當局恐於不得已時，或竟採用此種方法，否則或採虛金本位亦未可知。

以上為英美日三國採用通貨膨脹政策抵制外貨獎勵出口之辦法，及吾國不能做行之情形。茲再述法國所採之政策。

### (乙) 法國之定額分配制於中國適用否？

法因受歐戰中佛郎跌價之教訓，不敢再蹈放棄金本位之覆轍，因當時佛郎跌價甚劇，百萬富翁頓成窶人。社會經濟根本覆沒，人民談虎色變，即令政府願做，人民亦必反對，故不能再試。至於關稅政策，則法又採協定制，不能片面任意增加，於是祇有採用定額分配法。

定額分配法者，總計本國消費之物品總額，除去本國生產能力所能自給之數量外，其差額始容許外國貨輸入彌補之，以足額為止，不能再多。此種辦法亦有兩種：(1)總量分配法。即差額若干，任各外國隨意輸入，於是各國遂起競爭，結果往往距法較近國家以種種便利得佔優勝。其他不便利國家則往往反對。(2)分量分配法。此法係將差額分為百分比，按各國輸法之貿易量定分配比例，假定英得輸入百分之四十，美得輸入百分之三十，日得輸入百分之三十等。使各國依照過去之統計享受利益，較總量分配為優。但管理則較難。

定額分配管理方法有三

(1)自由輸入制，任各外國貨自由入口，俟差額既滿則禁止之。此法實施時，應視口岸分佈情形如何而定，假使口岸止有一處，則易於稽核，倘口岸不止一個，各海關間如何彼此照顧，使不致超過，則深感棘手。

(2)輸入許可證制。由本國發給輸入商以許可證，載明每次輸入數量，一到數量既滿，便不可再許可。

(3)輸出許可證制，即由輸出之國家發給輸出商人持向輸入國家入口。

以上定額分配制大概情形既明，可以進而觀測中國能否做行。假定吾國欲採用總量分配法，日本自然願意，因其距華甚近，運銷便利，但英美則必反對。况中國輸入以棉織品為多，日本之棉織品進口超過英美，英美豈能再使日本享此便宜乎？

使吾國採用分量分配法，則各國對華輸入數量如何計算？在英國必主張用十年或十年以上平均數。因英國從前輸入中國貨為獨多，日本則必主張用三年或五年平均數，因最近三五年日本對華輸入進展甚多也。於是英日爭執，我國事齊事楚必難解決。

使吾國而採用自由輸入，則吾國口岸甚多，各地海關如何時時能精確計算，為一最大難題，即如法國最初係用此法，但結果牛肉超過定額百分之六十六，猪肉超過百分之五十後始行發覺，故放棄此制。以吾國口岸之多，自更不能採用。

再則中國輸入其由外國商人輸來者多，由中國商人去採辦者少，故輸入許可證難發。用輸出許可證乎，則野心勃勃之日本豈肯遵行？

復次若法國入超既不若吾國之鉅，法國可與各國約定，即以目前入超數為度，不欲再大，故總額可定，各國既得利益不至減少，自易於就範。德國初擬採用此法，即因其希望入超逐年減少以至於無，故各國均未之許。茲以吾國五萬萬入超之大，吾國自非希望逐年減少不可，故不應約定永遠不變之入超定額，若變動的逐減的定額，則各國又安肯就我範圍？

(丙) 德國之封鎖政策於中國適用否？

是法國所採之定額分配制，既不能為吾國之師範，則德制何如乎？德國既未能採用定額分配制，通貨膨脹又忱於往事不堪回首。祇有於二制之外另闢蹊徑，於是乃用封鎖款項 (blocked accounts) 之辦法。

封鎖款項者，對於外貨輸入，應償付之貨款不許償付，祇向德國中央銀行登記作帳，謂之「登記馬克」，使此項德國輸入商對他國輸出商之債務變為德國對他國間之債務，必俟他國人向德國購買物品時始可用此登記馬克銷帳。不啻出入貨價相抵，以貨易貨之辦法。最初甚嚴格止限於購貨用「登記馬克」，嗣後稍微放鬆，外國人來德遊歷者亦許使用，蓋因英美人均喜遊歷，每年遊資所費至鉅，尤以美國人其出超所得之錢有三分之一至四分之一花到歐洲，德國為吸收此項遊資

計，不能不通融辦理以利行旅。登記馬克以不便使用之故，其價格跌落，當金馬克十分之八。因此用外國貨幣購買德貨自較便宜，因而德貨出口大見暢旺，即如德國鐘錶本不及瑞士，至斯時因價廉之故，亦得暢銷。我國山東所製繡花與花邊，輸往德國為數至鉅，最盛時平均每一山東人可得五千金馬克，嗣漸低落，每人祇能匯出二百馬克，現在竟被德國封鎖之貨款已達一千多萬金馬克。迫我國不得不向德國購買貨物，以期換回此款。或者亦扣留德國人在華應得貨款以抵制之。

但行此辦法，易使商業信用墮落，向有誠信之商本可早早償清貨款，茲竟將應付之款被政府封鎖，不啻喪失其信用，故在德國施行此制，究竟好壞，迄尙成爲疑問，未有答案。我國未便貿然嘗試，况即令嘗試，亦祇能對德如此，對於鉅額輸入之英日，亦行不通，不能解決我國入超之整個問題也。

## 五 中國須用何種方法以抵制外來之勢力

依上所述是各國所行之路，吾國竟無一條可走，則如之何？但俗諺有云「天無絕人之路」又曰「天助自助者」，使吾人果能悉心研求，努力奮鬥，勿抱消極，永存樂觀，則必能柳暗花明，別有世界。茲請進而提出鄙人所見之主張與諸君共同商討之。

夫改善中國國際貿易之方策，範圍頗大，時間短促，不便詳述，（欲知其詳請參照拙著中國經濟改造，商務印書館出版。）茲僅舉獎勵本

國工業及抵抗洋貨傾銷二大重要方策，略述如下：

(甲)獎勵本國工業

吾意改善吾國國際貿易之法，不外三端：(一)減少進口貨，努力刷新國民生活之精神，崇尚節儉，減少洋貨之無謂消耗，裁撤轉口稅使國貨能暢其流，(二)增加出口貨，減免出口稅，努力促進國有之特產，推廣海外銷路，(三)雙方並進，一面減少進口，一面增加出口，但此三者之中，首應振興國內工業，使必需品首能自給，則進口減少，出口增加，始克有望，然欲振興工業，處此各國皆以國家為經濟單位互相競爭之時，絕非往昔資本主義初期一任資家自由競爭之方式所可為功，必賴國家政府之統制協助，方能奏效，且各國皆以我國為各國傾銷之尾閥，更加以不平等條約之束縛，則是欲圖工業之發展，非有國家之特別獎勵，實無發展之可能，茲就國家獎勵工業法之重要者分述於下。

(1)原料進口免稅 今日國內新工業之不能發展，成本昂貴，為最大原因，原料進口稅又為成本昂貴重要因素之一，以麵料而論，政府若能於麵粉出口時退還其所徵麥子進口之稅，則中國麵粉每包可以退還三角三分，華廠麵粉成本比日本及澳洲之麵粉，每包原貴三角，政府退出三角，即可與日澳競爭，但此舉不易實行，其原因有二：(一)因今日中國財政困難，中國關稅自主後收入雖增，但事實上中國關稅尚未完全自主，仍受種種牽制，而關稅之增收，財政之色彩實重於保護，而今日中國待獎勵之事實甚多，如一律予以退回原料稅之獎勵，政府必將

窮於應付，此其一。(二)假定將應獎勵之事業如粉絲烟紗等各種原料皆准退稅，則外人又將引用不平等條約，要求中外商民一律平等待遇，我國將無法反駁，使華商辛苦得來之優惠，外商坐享其成，故結果較之不退稅其弊更大，此法實不可行，鄙意以為解決之道，一面須注意農民教育，改良麥身，一面對華商採用國麥者給以獎金，對洋麥加徵關稅，使洋商無利可圖，傾銷之勢自止，因外商如不使用我國國產小麥，必負擔洋麥進口稅，其地位較華商為不利矣，故吾廠商如能一致購用國麥，再以政府力量加以保護，振興產業，非不可為，然此則又需政府加以統制，否則華商不能團結一致，縱使大部分用國麥，小部分用洋麥，相形之下，利害懸殊，前者必被後者打倒，故國產不能振興，其真正病因，尚不在洋貨之競銷，而在華商之不一致，由上之說，吾人乃知退稅與獎勵之辦法，由華商立場觀之，其效則一，但對外商關係，則大為不同，因退稅足引起外人同樣之要求，而獎勵則我尚有自由之主權也，故在華外國廠商即採用我國小麥為原料，亦不能援例要求獎勵，此乃純粹中國政府工業政策之作用，與關稅政策無關也。

(2)法定獎勵 最近國民政府已頒布工業獎勵法，實大有裨於工業之振興，其原文第一條為中華民國人民所辦工業，合於左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得依本法獎勵之：(甲)應用機器或改良手工製造貨物，在國內外市場有國際競銷者，(乙)採用外貨最新方法，首先在本國一定區域內製造者，(丙)應用在本國享有專利權之發明，在國內製造者，

第二條定獎勵之方法如下：(甲)減低或免除出口稅，(乙)減低或免除原料稅，(丙)減低國營交通事業之運輸費，(丁)給予獎金，(戊)准在一定區域內享有五年以下之專製權，第三條說明各種工業適用獎勵之範圍，規定如次，除第一條第一款及第三款工業不適用前條第五款之規定外，前條獎勵方法之採用及年限，由實業部定之，最要者第四款之獎勵金，因外商有與華商平等待遇之規定，僅限於捐稅，今日之出廠稅亦捐稅之一，自非中外一律待遇不可，然稅額大小，我國尚有自由之權，倘我國一面提高對中外工廠之出廠稅，同時將稅收之一部分由財政部移歸實業部支配，充作獎勵華廠之用，使多納出廠稅之華廠，皆可收回稅金之一部，有減低出廠稅之實效，而無其虛名，外人決無反對之理，此其四。

(3)其他各種補助 此外尚有人主張採行下列各種獎勵辦法，華商經營工廠者可免除不平等條約之束縛，(甲)由政府撥給官有地產，補助廠商，(乙)政府補給機器，(丙)國家銀行低利通融，(丁)保息辦法，但我國政府能如此犧牲，以獎勵華商，外國政府以其財厚於我國，其獎勵外商工業者必更甚於我，則其結果實等於零矣，故以上述諸端而論，獨第二條第四款給予獎勵金之法實為至善，蓋縱使外國政府對其本國在華廠商同樣予以現金獎勵，在彼純由政府負擔，而我則仍取資於商人，孰利孰弊，至為明顯也。

(乙)抵制洋貨傾銷 吾國入超大都為日用消耗品，加以限制，減

少其消費量，本無不可，即稍感痛苦，亦應忍痛為之。試觀蘇俄在實行五年計劃時，人民所忍受節衣縮食物料缺乏之痛苦，至深且鉅。頗足為吾人師法。此在吾民衆之澈底覺悟，組織節儉會及提倡國貨會等種種方法，不厭其多，造成一種心理風氣，庶可養成強有力之社會制裁。此外則可以同業公會為一主幹。

凡同一營業之商店，依法有七家以上即應組織同業公會，惟在目前一則因商人知識之欠缺，罔知利害，一則因領導者難得才德兩全之人物，握有公會理事之地位者，每每自便私圖，致啓同業之疑惑，以致多數商號不願加入同業公會。自今以後，應由政府嚴厲規定工商業登記辦法，銀行公司固須強迫登記，即私人合夥，亦應定一強行法規，迫使登記，蓋目今我國商業組織，私人資本及合夥占絕對多數，全國各種公司已依法登記者不過三數千家，故私人合夥，對於吾國工商業尚占絕大勢力，如果政府不予設法登記，如何能實施統制？

既經登記之後，即迫令加入公會，最初同業公會法，尚係任意法規「得組織公會」一詞雖修正為「應組織公會」，但對於應加入而不加入者，尚無具體辦法之規定，嗣後應於同業公會組織法中補充規定，目前或可限制其請願權以迫使加入，例如商號遇有事件向政府陳述或請求者，必使其經過同業公會轉呈之手續，或欲設立商號請求登記時，應同時令其加入公會，否則不准登記。

如此則各同業公會必將紛紛組織，於是再由政府監督指導，令其

慎重理事人選，或不妨由政府意旨提出候選人。且注意公會內各商號部一律平等，不可任令少數操縱，致令同業灰心怨望，則同業公會之組織，當然可以健全，一面使各同業公會均須加入商會，政府對於商會亦加以指導監督，使臻健全，務使政府能統率指導商會，商會能統率指導同業公會，庶政府及工商業成一整個意志貫注富有活動力之一有機體。政府不必有實施統制之名，而收統制之效。日本之同業公會即係如此，吾人亟應倣效。

商會及各業同業公會組織既健全，精神意志既貫注，乃由同業公會規定辦法，凡有同業，均須販賣國貨，其有必須販賣洋貨者，須經同業

代辦，各商號購買行銷存貨之數量，均須按期報告公會登記，公會轉報商會登記，則各業銷售數量，均可有一統計，根據此項統計，隨時設計指導如何減少洋貨，如何以國貨代替，而為有效之抵制，則自可減少外貨之傾銷矣。

以上為吾國對於世界經濟恐慌之狂潮中惟一可行之途徑，吾人均當努力以赴挽回劫運，至於如何使之收效，如何在種種不平等條約下，不致使外人有所藉口，在四面強鄰威迫下，如何不增加政府之困難，而能運用肆應以收宏效，則在吾人之悉心體會竭力勉赴矣。



## 金融恐慌中金融制度的演變

章乃器

### 一 緒言

在目下的中國，金融政策是不容易談的一件事，但是還是比較容易談的一件事。倘使金融政策都不能談，那末，外交政策，國防政策……

就更不能談了。

不過，單是就金融以言金融，是不可能的。比方，我們一談到金融，便不能不聯想到更根本的幣制問題；而一談到幣制，就不能不聯想到國際收支以及貿易差額諸問題；因而，就不能不再牽連到外交問題了。

本文的內容，是從幣制說起，以次說到發行，銀行制度，市場組織，準備分布，農村金融諸問題。中間不可避免的也許要牽涉到外交和一般政治，然而那不過是指出請讀者注意罷了。

## 一 幣制改革問題

站在民族的立場，我不能不主張中國應該有一個獨立的貨幣本位。我曾經反對虛金本位，因為在日下採行虛金本位，不是加入英鎊集團，便是加入美金集團。這對內，是使中國貨幣殖民地化，而對外，則足以增加外交上的困難——英國自然不願意中國加入美金集團，美國也不願意中國加入英鎊集團，日本更不願意中國加入美金集團或者英鎊集團。我也曾經反對通貨膨脹，因為通貨膨脹一面要給消費大眾以無情的剝削，而另一方面，無條件的通貨膨脹，要使幣制紊亂，而造成貨幣權的旁落——如過去的東三省和日下的西南。

採用虛金本位是採用別人的管理貨幣，而主張自己的貨幣本位，除了保持日下的銀本位之外，只有創造自己的管理貨幣。管理貨幣當然也要膨脹通貨，然而是有條件的——無條件的膨脹通貨就變成濫發紙幣。條件是怎樣呢？第一，幣值的降低，要有一定的標準；第二，幣制改革的目的，必須是經濟的，而不是財政的。

假使我們要建立自己的管理本位，我們應該用什麼標準安定我們的幣值呢？頂簡單的方法，自然是從現行的銀幣當中，減低成色百分

之若干，然而這不是一個妥善的辦法。這種過於顯明的貨幣減值，要使人心理極度驚惶，固然是個缺點；將來銀價繼續高漲，貨幣問題要不斷發生，也是一個缺點。頂理想的方法，是用生活指數為標準，安定幣值，就是我們不妨把日下的幣值降低若干，使生活指數擡高到一定的標準，但是不使牠自由的上升。這種方法的缺點，是標準過於空洞；在國權低落的中國，恐怕內不足以取人民的信賴，外還要招致列強的責難。又為抵制外貨傾銷起見，我們還可以輸入物價指數為標準，安定幣值——就是使目下幣值降低，輸入物價騰貴到相當標準，俾不能與國產競爭。但是這方法的缺點，正和以生活指數為標準相同。

我個人的意見，認為比較可行的方法，恐怕還是以海關金單位為標準，在改用金本位制的掩護之下，減低幣值。比方，日下每海關金單位，約合銀圓一元六角五分；倘使改定為每銀圓三元合一海關金單位，幣值就已經減低了百分之四十五了。

在任意的管理本位之下，硬幣的行使是要禁止的。倘使我們以海關金單位為標準改革幣制，紙幣的最後兌付，自然也是外幣匯票；牠和虛金本位不同的，只是並不指定以一定比率兌給某一國的貨幣罷了。我們也可以說：這和各國放棄金本位以前的虛金本位相似，但是和目下一般人以加入美金或者英鎊集團為手段的虛金本位，卻顯然兩樣。或者也可以說：這就等於加入金集團——法郎集團。但是，那是無份的。因為金集團的背景是黃金，而不是任何政治手段的管理，以黃金為本

位，既不是貨幣的殖民地化，也不致引起外交上的爲難。海關金單位是一種有相當歷史和一定的金含量的貨幣，比較的也容易取得一般人的信仰。黃金的價格雖然也有高漲的可能性，然而不像白銀那樣大。

在這種方法之下，目下所有的銀準備是不必一定要兌成黃金的。我們只要有白銀，就隨時可以在國內兌到外幣匯票，以供最後兌付之用。我們儘可以在銀價更高漲的時候，陸續的以銀易金。不過，爲避免因中國幣制改革而起的銀價跌落的損失計，我們也不妨事前賣出相當數量的白銀。

我爲甚麼說幣制改革的目的，必須是經濟的而不能是財政的呢？因爲，爲財政而膨脹通貨，必然不可能有標準，必然要成爲濫發紙幣。紙幣發行愈多，則幣值愈跌——即物價愈漲，國家支出，隨而膨大；因此不能不再增發紙幣，而成互爲因果積重難返之勢。這對於幣制和金融，固然是一種毀滅，而對於消費大衆的剝削，尤其是慘酷。

目下放棄金本位各國的財政政策，是比較進步的。他們不是直接的運用膨脹通貨手段解決財政困難，而是間接的運用牠救濟財政上的窘迫。通貨膨脹之後，金融弛緩了，政府便可以很容易的發行公債，以彌補預算之不足。金融弛緩，利率下降，政府還可以發行低利公債收回高利公債，以減少國家的支出。固然，國家財政，根本的須求預算之均衡，而不能經久的舉債度日；可是，爲應付一時計，這種方策實在是比濫發紙幣強得多。在這資本主義動搖的時候，百年之計，自然是談不到的。

### 三 金融力量集中問題

金融力量應該在一種穩健的制度之下集中起來，是誰都不能否認的。世界恐慌以後，美國金融風潮迭見，而英國金融，則比較穩定。這種事實更告訴我們：金融力量必須集中。

所謂穩健的制度是怎樣呢？是要有一個強有力的銀行之銀行爲中心，集中全國的現金準備，適宜的運用金融力量，以保持金融市場之完整與活動。倘使我們以金融比擬人身的循環系，那末，銀行之銀行，就是金融系統中的心臟。循環系有了心臟，然後能夠一面集中血液，一面分配血液，以完成循環作用。

國家銀行之所以能成爲銀行之銀行，不單是靠着偉大的資本，而更重要的靠着發行紙幣和經理國庫的特權，這種特權的行使，可以使牠集中民間的現金；而普通銀行準備金之集中，牠除了行使特權以外，還要履行任務。倘使一個國家銀行僅僅不過是運用特權，集中現金，以博取豐厚的利潤，牠就不配稱銀行之銀行。換句話說，國家就不應該賦給牠以特權。特權賦給的條件，就是任務的負擔——負擔堅實金融組織和穩定金融市場的重大任務。

在原則上，銀行之銀行不能向工商業直接放資，而只能對普通銀行酌量通融。牠在向普通銀行通融資金的時候，積極的就是使普通銀行對工商業適當的通融資金，消極的便限制他們不正當的或者過度

的對工商業通融資金。這種積極消極的作用，牠可以在放款條件加以限制，可以在貼現率的升降上加以控制，更可以運用比較新的公開市場活動的方式，以國債的買賣使通貨擴張或收縮。

中國金融制度的缺點，是發行的分散和準備的分散。發行分散的結果，準備本來自然就已經要分散；但是，發行分散的弊病，決不止於準備分散而準備分散的內容，也決不止於發行準備——商業準備也在內。比方，發行營業化的開展，少數的銀行甚至拿自己發行的鈔票向別家銀行貼現，貼給半個月以至一個月的利息的，更是常有的事。這種不正當的競爭，破壞發行制度的尊嚴，其害猶小；而形成無限制的通貨膨脹，其禍乃大。在整個的發行體系看來，多頭發行制也是一件危險的事。爲甚麼紙幣擠兌的事情，在中國會特別的多呢？這就因甲銀行被擠兌的時候，乙銀行卻得着很好的增加發行的機會。市面上以乙行紙幣代替甲行紙幣行使，支付工具——籌碼——不會感到不夠。倘使發行集中了，因爲市面上經常的需要適當數量紙幣的流通，擠兌就往往不能——即使發生，也是很輕微而且很暫時的，此外，流通貨幣的龐雜，要使一般人感受不便，更是其餘的事。

所謂發行準備的分散，不僅是分散在幾家的發行銀行，而且分散在其他的金融業。我曾經批評少數發行銀行把發行準備存放給錢莊的錯誤，因爲這要使通貨無限制的膨脹，而同時使錢莊在緊急的時候遭遇困難。發行準備是萬萬不能一欺兩用的，而且萬萬不能經由錢莊

之手流作商業用途的。

發行準備以外商業準備的分散，在過去是特別的嚴重；從上海票據交換所成立以後，比較的好一些，因爲一部分的準備經過交換所而集中起來了。但是在最近的風潮中，這依然是一個嚴重的問題——三千五百萬元左右銀行存放在錢莊的款項，沒有方法提到現金。

我曾經說過：銀行委託錢莊代理匯劃向錢莊存放準備金，只能適用在十幾年以前銀行業收解幾微的時候；目下銀行業收解數目之鉅，遠在錢莊之上，這便好像鴉片烟燈燒大鑊飯，必然要因頭重腳輕而傾覆的。我又曾指出：銀行不問錢莊是否需要資金而把資金存給他們，就金融體系而言，是造成準備的分散，使通貨無限制的膨脹，而引起不應有的恐慌；就營業利害而言，是害了錢莊，害了自己。因爲，錢莊得了不需要的資金，只好放手向外面拆放；一旦有事，錢莊所放的資金一時無法收回，銀行也就無法提回存在錢莊裏的資金。這種現象，從「一二八」事變以後可說是不斷的暴露出來。

目下，中國的金融力量，是向着集中的方向走了。在發行方面，上面是用增加官股的方式，使中央、中國、交通三銀行成爲「三位一體」的形勢；下面是對於幾家實力有問題的發行銀行，以人事改組的方式給與實力的援助和實際的監督。這種集中運動能不能澈底，固然是個問題，然而已經進行到相當的階段，卻是個事實。因爲歷史上的原因和事實上的困難，發行的統一恐怕還不容易辦到；將來可能的開展，或者

是(一)準備集中於中央銀行，和(二)中央銀行以外各銀行的發行數加以限制，一部分銀行的發行權，也許要取消。要之，統一發行是一時不可能，而集中發行準備和限制發行權的濫用，是可能做到的。

商業準備的集中，也在迅速的進行着。這一方面的開展，與其說是政策的作用，無甯說是事實所造成。錢莊代銀行辦理匯劃和保存準備，是一種畸形的發展，上面已經說過了。自從上海票據交換所成立以後，已經給這種畸形狀態以相當的打擊；而依恃租界地產為後盾的上海錢莊，在最近暴露出來的危機，或者要使商業準備的集中，完全實現。

錢莊所創造的「匯劃銀圓」，原來是當日只許在錢莊間互相轉帳——只能自甲錢莊撥到乙錢莊，而第二天是可以收取現金的。「二八」事變之後，曾經一度公然的停止隔日收現的辦法，但在當時，實際上到還往往可以通融解現——因為當時錢莊的實力比現在厚，他們樂得做做面子。而這番呢，表面上雖然不會停止隔日收現，但是收現的範圍，僅限於外商銀行的收票；華商銀行的存放款項，要由「匯劃」掉換為當日解現的「劃頭」，幾不可能。「劃頭加水」雖開至最高的七角，常等於「有行無市」。華商銀行存放在錢莊的三千幾百萬元款項，遂等於「結凍」。這在華商銀行，除了周轉上感到不便以外，資金的安全也感到威嚇。而且，已經存入的款項，姑且讓牠結凍，以後的匯劃款項又怎麼辦呢？匯劃款項既然只好交給錢莊，結凍的數目勢必愈積愈多，銀行所負的危險，亦將與日增大。因此，一部分的銀行，就開始通告他

們的往來戶：「以後存入匯劃款項，只能支取匯劃款項。」有一部分銀行簡直主張拒收錢莊票據。同時，若干信用較好的錢莊，已經不允接收銀行存放給他們的款項。因為，他們接收了之後，當日在錢業市場上就變成「多單」，在勢只可將餘款拆放與「缺單」錢莊；但是那樣，他們自身就多負了危險。當然，這種情形對於錢莊的影響，是很嚴重的；錢莊自然也不能不對於自身的營業前途危懼。「窮則變」，銀錢兩業經過了幾度磋商之後，有歷史價值的制度改革就出現了。

這個改革的主要內容是：錢莊以後不能接收銀行的存放款項，而銀行也不能以款項直接存放給錢莊；各銀行現存在錢莊的款項三千數百萬元，一律劃歸錢業聯合準備庫；錢業聯合準備庫加入銀行業設立的上海票據交換所，以後銀行應收錢莊票據，一律交上海票據交換所交換；錢莊需用匯劃款項，可向準備庫押借，需用劃頭款項，可向中央、交通三銀行押借。這樣，以後各銀行的商業準備，就可經過交換所而集中到三家國家銀行，而不再分散在各錢莊。此外，關於錢莊信用制度的改變，另詳下文。

發引準備和商業準備集中之後，金融力量的集中，可說是告一段落。以後的問題，便是集中力量的運用和保持問題。

上文曾經指出：國家銀行之所以能成為銀行之銀行，除了特權的運用之外，還必須有任務的履行。這次三銀行之所以能取得商業準備集中的功績，就因為三銀行能負起責任，對於市面適宜的救濟，對於金

融業者適宜的通融；這就是以集中力量的運用取得進一步的集中。不過，力量的運用固然是很重要，力量的保持，尤其是重要。集中了之後的力量，倘使不善為保存，就必然要「有時而窮」。

一個國家要成為國家，我們不單是希望牠做一個有機體，而且還要希望牠做一個熱血動物。然而，做熱血動物而為噬人的獅虎，那是帝國主義，是要反對的；頂頂適宜是做一隻有自衛力量的猛犬，但是萬萬不可做一隻懦弱的綿羊。倘使做熱血動物而為綿羊，那還不如做冷血動物，甚至做無機體。比方，冷血動物中的水蛭、蚯蚓等，雖然身首異處，但是依然能生活；他們和綿羊一樣的沒有抵抗力，但是有較大的生存力量，不易被人消滅。

我們現在談金融力量的集中，也可以應用這個比喻。簡單的說：倘使力量集中之後而不能保存，那還是讓牠分散；集中力量而不能自衛，那就剛好使於敵人的「聚殲」！說到金融的自衛力量，第一是要能夠應付國際收支逆勢的打擊；第二是要能應付別國軍事的攻襲。倘使國際收支依然是入不敷出，二三萬萬元現金的集中，是很短時間就要告竭的。倘使金融力量集中以後依然安放在敵人的掌握之中，那就等過去瀋陽的飛機場和兵工廠，只有使敵人容易抓住我們的辮子，容易收為己用。在最近幾年間，財政和金融的力量，總都算已經集中在上海了，然而過去所受到的是什麼？

關於國際收支的平衡，這是一個很複雜的問題；然而，牠的最主要

的內容，當然還是減少入超的一點。於是，便有提高進口稅、管理貿易、採用分配額、巴達制、管理匯兌……種種的提議。但是，在目下的外交形勢，恐怕比較可能實行的還只有提高進口稅率之一項——然而內中的牽制也很大。其次，也許幣制問題解決了，入超問題也可因國內物價的上漲而解決了一部分。

以和金融有關的管理匯兌政策而論，牠所以不能實行，是因為我們沒有一個金融壁壘。因為根本上，目下我國國際匯兌的大權，依然操在外商銀行的手裏。我們要管理匯兌，自然先得管理他們的營業；然而他們是有治外法權的，不會服從我們的管理。最近報上雖有和各國交涉外商銀行必須服從我國法令的消息；但是，在治外法權依然存在的條件之下，我不相信這種交涉有成功的可能。

我曾經提議「信用統制」的辦法。我認為目下的輸入貿易，由國外到通商口岸的階段，是依賴外商銀行的押匯信用的援助；而由進口洋行賣給批發商和由通商口岸運至內地的階段，卻依賴華商金融業的放款和押匯信用的援助。倘使華商金融業能一致對於不需要的進口貨和經營不需要的進口貨者，不予以金融上的通融，入超就自然可以減少。我曾說：這是強盜已打進大門緊守二門的辦法。這在目下金融力量比較的已經集中的狀態之下，應該比較容易實行——國家銀行只須訂立下來政策，對於不應給與通融的商品和行業，金融業不得予以通融；否則國家銀行亦不給予該金融業者以通融，問題就已經解決。

過半了。目下實行這種政策，還有一種便利，就是外商銀行存銀的消乏，使一般金融業者不可能有「兩條心」，而這一點，也是促成目下金融力量集中的一個元素呀。

信用統制固然是可能實行的一種辦法，然而目下的外交形勢，卻是一種「無可理喻」的形勢。日本不是提議在中國直接設定二萬萬元的貿易信用嗎？牠不是更想提出以准許外人內地雜居為條件為取消治外法權的交換嗎？倘使這種條件實行了，那末，連這大門以內的信用壁壘也踏破了。還談什麼信用統制呢？

關於力量集中的地點問題，便有人主張把現金移至內地，把牠放在自己軍力的保護之下。問題是這樣：我們能有這樣重大的決心，捨棄這經濟中心的上海嗎？倘使沒有這種重大的決心，那末，對於上海市面的驚惶和可能引起的恐慌，就會使這個好聽的建議束之高閣。外交上是否再要來一個無理的干涉，那還是其餘的事。

#### 四 資本誘致及保存問題

關於國際收支的平衡，除了上述的種種之外，還有吸引外資的一種方法。對外資的吸引，有的是不期然而自然的；有的是須用直接的方策的。我們在一九三二以前的幾年中間，因為銀價跌落反映出來的物價高漲和進口稅率的增加，曾經不知不覺的誘致不在少數的外資。這種外資的吸引，就是自然的，或者間接的。此外如外債之借入，以及立法

上對於外資的優待，那就是直接的。近年因為銀價高漲，物價下跌，前一種的投資是斷絕了——不單是斷絕，而且反成資本逃避的局面。但是，對於這種現象的說明，單說銀價高漲和物價下跌是不夠的；我們還得說到幣制對於外資的關係。幣制的穩定，容易吸引外資，而幣制的動搖，必然要使資本逃亡。所以，一種穩健的幣制，對於外資吸引是有很大的功用的。去年秋天以後資本的逃亡，幣制危機實在是一個很大的因素。幣制危機的造成，我們不能不歸咎美國的白銀政策——自然，日本的軍事侵略和各國的放棄金本位，也早就已經種下以後金融的危機。但是，美國白銀政策所造成的海外銀價高出現銀輸送點的狀態，為甚麼在大量白銀外流之後，依然不能自動的矯正呢？這我們便不能不回到國際收支入不敷出的問題了。

有人認為白銀的外流和貿易入超無關，而指出一九三〇和一九三一兩年間，一面貿易大量入超一面白銀大量進口的事實，以為反證。這是因為他是一個機械論者，沒有懂得白銀自從一九三四年以後變質的事實。在一九三三年以前，白銀在國際上是一種最滯銷的商品，所以，牠能和其他的商品一樣，同時向中國傾銷，而中國能夠有白銀和一般商品同時入超的現象。一九三四年以後，白銀在國際上一變而為爭奪中的幣材，貿易入超國就只好輸出白銀了。就是為了貿易入超造成的國際收支入不敷出，所以，白銀大量外流之後，國內銀價，依然不能提高，而自動的矯正始終無由實現。

現在說到我們對於外資應取的態度。我以為列強傳統的以軍事勢力保護投資的原則，是萬萬要不得的。倘使這種原則不變，那末，外資增加的結果，必然要招致軍事的侵略。倘使日本在東北的投資，沒有那樣鉅大的數量，也許對東北的侵略，可以和緩一些。但是，在目下，我們或者沒有方法可以推翻這個原則。我們能禁止外人在租界投資嗎？他們所以歡喜在租界投資，就因為租界裏有他們的武力的保護。因此，在根本上，我不敢像某一部分人一樣，無條件的歡迎外資。

立法當局對於外資的種種限制，在原則上是值得贊佩的。不過，一面我們既然沒有力量限制外人在租界以內的投資，而他們反而能提出中外臣民一律平等待遇的不平等條約，以反抗捐稅的手段，反對中國對於本國工廠的保護；幾條立法上好看的條文，能有什麼效果呢？他們一面反對中國政府對於中外工廠有任何的歧視，一面在香港或者外國註冊，照樣的可以營業，反而可以避免許多的干涉。固然，在採礦、築路等特權的給與，能訂立下來若干的限制，可以使外交方面有所遵循，易於應付。可是，在目下無可理喻的外交形勢之下，條約尊嚴失墜，國際法視若弁髦，國內立法的效果，更是微乎其微吧？

關於資本逃避的防止，自然是很重要的。一件事，白銀出口加稅和平衡稅的徵收，直接的是防止幣材的外流，而間接的就所以防止資本的逃避。實施以後，一時的確會制止白銀的外流。但是，畢竟因為國際收支上入不敷出，我們對於外幣的需求，往往超過供給。因此，國內銀價與

國外銀價的差額，竟超過出口銀稅和運銀費用——國外銀價依然高，出現銀輸送點。倘使我們擡高平衡稅率以抵制，則差額隨而放大以取償。輾轉追逐，平衡稅之增高，勢將無所底止；而平衡過高的結果，反而增加私運的利益，而至於防不勝防。於是，平衡稅遂消失其作用；而最後的方法，是以禁銀出口為備而不用。武器，與外商磋商成立所謂不運銀出口之紳士協定。這就是說，倘使他們不遵守協定，政府可以隨時禁銀出口。

本來，在防止資本逃亡的意義上，管理匯兌是十分重要的。但是，如上文所述，這是不可能的一件事。有人認為中國資本不容易逃避；他說，國幣易成外幣之後，依然存在本國銀行。他卻沒有曉得，存在本國銀行的外幣，大部分依然要經由本國銀行存到海外去。他還指出有價證券並未國際化和投資並未短期化的理由，以證明他的資本不易逃避的理論。他卻不會知道，在上海市場內，就有一個外商金融壘，而資金一入外商金融壘，就等於資本逃亡。存在華商銀行的存款，誰說不是短期資本呢？由華商銀行移到外商銀行，真是指顧間事，誰說不容易逃亡呢？向業公所買進若干在華外商產業證券，也等於資本逃亡；而影響的嚴重還在一般資本逃亡之上。買外國證券不過是資助外國產業罷了，而買入在華外商產業證券，往往一面資助外商產業，一面還幫助他們壓迫華商產業。誰說有價證券沒有國際化呢？不過這是在國內的國際化罷了。

除了若干在華的外商產業在市場上隨意發行股票、債票以外，在南洋羣島的橡皮公司股票，市場也在上海紐絲蘭森林公司，正在報上大登廣告，向中國人招股。這都是組成資本逃亡的因素，然而我們能對他們怎樣呢？

所以，說到資本誘致和資本保存的問題，我只覺得在這百孔千瘡的政治壁壘和金融壁壘之下，不容易有妥善的辦法。

## 五 信用工具的改造問題

我們倘使沒有穩妥的信用工具——信用籌碼，我們便不可能得着低廉的資金；我們倘使沒有適當的信用工具，得着了資金也不全有益於國民經濟。有人以為我們只要改用虛金本位，外國的低利資金就馬上可以供我們的用途。但是，事實是怎樣呢？在一九三四年秋季以前，我們何嘗不會有過充裕的資金？然而，低利的資金，卻依然只限於外商金融壁壘。那時在衆業公所裏拍板的證券的收益，普通只有年息六釐；而在華商證券交易所裏拍板的證券的收益，依然在年息一分二釐左右。外商在華產業，可以享受年息五六釐的低利資金；而華商產業，依然多數呻吟在年息一分以上的高利貸之下。倘使別人責備我們華商金融業不肯扶助中國產業，我是不能承認的。因為，有了一分二釐收益的公債投資，便不能不有七八釐利息的定期存款——否則便沒有人肯來存；而有了七八釐利息的定期存款，自然不能不有一分利息以上的

放款。站在營業的立場，誰能夠責備華商銀行呢？

華商是不是完全不能利用外商的低利資金呢？並不。爲了策進租界繁榮以及扶植外商在華產業的投資，外商銀行在當時，是願意給與援助的。租界裏的地皮和在衆業公所拍板的一部分較好的證券，可以向外商銀行押到低利的資金。因此，代表租界地皮的「道契」，當時會經變成上海最高最高的信用工具；不動產能有這樣的流通性，這是中外古今獨一無二的。

有人不了解一九三三年以前白銀向中國傾銷的情形，更不了解這種傾銷對於中國的影響，而說：中國在一九二九至一九三一年間，曾經得着經濟的繁榮。那是中國的繁榮嗎？至多，只能說是在華外商和他們的買辦的繁榮罷了。物價的暴漲和房租的騰貴，對於消費大眾簡直是一種打擊。而當時白銀大量流入所造成的「虛偽的繁榮」，畢竟還是目下極度恐慌的遠因。當時我們曾經主張限銀入口，然而許多人反對；甚至到去年白銀大量流出的時候，他們還洋洋得意的認當時反對限銀入口之得計。其實，倘使當時沒有大量白銀的流入，何至有以後大量白銀的流出？要之，倘使我們不了解上海市場內中外資本的對壘，甚至盲目的站在外商和他們的買辦的立場說話，「國民經濟」四個字就絕對談不到。

然而，「中外資本的對壘」一句話，依然是說得誇大一些。事實上，是他們有了堅強的壁壘，而我們卻是「一盤散沙」。說外商金融業者

僅僅是爲營利而來，那未免小視了他們。列強的金融業者還可能不負一些經略殖民地的任務嗎？至少，大部分的外商銀行，是秉承着傳統的使命，以扶植他們自己的工商業和排斥華商產業爲任務的。因此，在信工具的製造上，他們只願意幫助外商產業證券的發行和進出口貨物押匯票據的運用；因爲這兩者的數量不足以容納他們的資金，於是便不能不淡上租界的地產。

但是，我們爲甚麼不能製造我們自己的信用工具呢？我在最近三四年間，不斷的提出「完成一個現代的銀錢市場」和「創造一個現代的資本市場」的兩個口號，希望我們的金融界能合全力以赴之。我在業務的接觸上，感覺到這供給工商業以流動資金的銀錢市場，倘使依然逗留在原始的對人信用及對物信用的放款和押款的方式之下，決不足以開發工商業，也決不足以穩固金融業本身。無信用工具的信用，固不足以應現代工商業的需求，而金融業用這種方式放款，取得的是帳面上呆滯的債權；對於自身的周轉，也容易發生困難。所以，我們必須放棄了這樣的放款方法，而代以票據貼現。我們應該第一步減少信用放款，而要求工商業即速推行票據；一面以票據作爲交易媒介，而一面以票據向金融業通融資金。這樣，工商業也放棄了過去的放款制度，而使呆滯的帳面債權變成流動的票面債權，而金融業也同樣的可以把呆滯的帳面債權變成流動的票面債權。工商業需要資金，可以拿票據向銀行貼現，而普通銀行需要資金，也可以拿貼現下來的票據向國

家銀行再貼現。周轉自然就可以格外靈活了。

由對人信用和對物信用到票據信用，這是辨證法的發展。票據包含人和物的因素，然而是在更進步的方式之下開展出來的。對人信用是錢莊所標榜的營業政策，然而，時代潮流已經把這種政策沖洗了——世界恐慌怒潮不斷的攻襲使工商業者財產發生急遽的變化——衰落，單純的對人已經談不到信用了。票據所以比較的可靠，是因爲牠是依交易而發生的，除了人的信用之外還有商品授受的事實做背景；銀行不但是可以考察票據債務人的信用，還可以考察貼現人的營業。牠要取原始的對人信用而代之，是沒有疑問的。關於對物信用的押款，我並不主張完全不要，而是說牠不夠——倘使金融業放棄了對人信用之後便只有對物信用，那就變成押當。所以，一個現代的銀錢市場，主要的放款形式是票據貼現，而押款和放款只能處於附庸之列。

我曾經替錢莊指出將來的出路——票據經紀人或者票據承兌所。原來，錢莊表面上雖然提出對人信用的招牌，而他們的基礎，卻大部分建立在地產信用上。他們在錢業市場裏，是以股東的地產信用爲基礎，缺款時可以向「多家」拆借，這樣解決了匯劃款項的周轉問題；對於外商銀行，是運用股東所有的代表地產的道契，在需款時向之抵押，這樣解決了劃頭款項的周轉問題。他們再利用這匯劃組織和兩種周轉的便宜，使華商銀行不能不託付以代理收解的事務，就此吸收華商銀行的準備金，以造成過去不可侮的勢力。

在歷史上的觀察，我們可以說：錢莊近二十年間的飛黃騰達，實得力於過去的地產繁榮和銀行準備金的存放，而最近的衰落，卻正由於飛黃騰達中所孕育出來的矛盾。準備金收存的過多和代理收解數量的過大，以致造成頭重腳輕的形勢，上文已經說過了。地產的衰落，近因固由於白銀的外流，遠因卻已經種在高度繁榮地價飛漲的時候；因為地價飛漲的結果，有些地方的收益下降到四釐以內，那得而不跌價呢？地產信用的動搖，使錢莊不能不改變資金周轉的方式；而代理收解業務的取消，使他們不能不改變營業的方式。無疑的，錢莊有悠久的歷史，有深刻的經驗，和工商業更有很密切的聯繫。他們倘使經營票據經紀人或者票據承兌所的业务，接收工商業的票據，或者自己貼現，或為之介紹於銀行業為貼現，就中收取相當的經手費，他們就可能變成新制度下的生力軍。這樣，視票據的數目定資金的需要，他們就不必接受不需要的資金；而以票據的轉讓取得資金的周轉，他們才走上現代銀錢市場的正軌。

現在再說到資本市場——產業證券市場。我以為銀行業以後萬萬不能接受工廠、機械的押款，而應該代為發行公司債。銀行不妨先自承受發行的公司債，然而可以逐漸的在證券市場轉讓給一般投資人。這樣，銀行的資產，就不易結凍，而工商業也可以得着期限較長利息較低的資金。我曾經主張，銀行業應該有一種聯合組織，辦理公司股票和公司債的承受業務。我很奇怪，為甚麼上海市政公債，要經過外商的承

受，賺取手續費之後，再由華商承購為甚麼不在華商證券交易所拍板，而要在衆業公所拍板。中國金融業連這一點事情都不自己起來組織，連現成的機構都不能運用，豈不是很可憐可恥的一件事？我嘗說：沒有一個資本市場，而要發展產業，是不可能的。股票沒有行市，銀行便不肯受押，公司組織怎能發達呢？公司債更不必談了。

穩健的信用工具，發生於穩健的金融組織；小資本的金融機關，自然不足以起人的信仰，以取得低利的資金。適當的信用工具，就是票據私產業證券；只有用這種信用工具去擴張信用，然後能有裨於國民經濟，然後能樹立起來自己的金融壁壘。否則，單調的公債投資，固然不是金融業的正軌；而不當的地產繁榮，簡直是國民經濟的禍水。

目下，金融的力量是集中了，我們可能造成穩健的信用工具了。以後的工作，還不應該集中在適當的信用工具的創造嗎？倘使我們依然沒有能力創造適當的信用工具，那末，即使幣制改革、物價回漲、外資流入，也不過是幫助外商在華產業的發展；所取得的繁榮，依然是和中國民族不相干。

## 六 農村金融問題

本來，在這都市都無法救濟的時候，救濟農村是更談不到。不過，農村金融問題依然是一個問題。

在民族未取得解放之前，我對於所謂「本位救國」或者「本分

救國一的主張，是十分懷疑的。扶助工商業，本來是金融業分內的事；但在扶助工商業上面，華商金融業已經呆滯了好幾千萬元的資金。救濟農村也可說是金融業分內的事，然而在救濟農村上面，聽說又損失了幾百萬元。本來，國家的權力倘使不能保護工商業，金融業扶助工商業就等於從非救人；農民的利益倘使沒有保障，金融業救濟農村也等於自尋煩惱。我們能有一個關稅壁壘或者任何的國家政策，足以保護工商業和農民的利益嗎？

我曾經和一位在政治上負相當的責任的人討論過農村金融問題，我簡單的提出兩點：（一）銀行投資，須有保障，否則資金變成土地，甚至變成倒帳，資力將無以為繼；（二）農民借款，須為生產的，而非為消費的，否則在銀行及借款人，固屬無益，對社會亦屬無謂。然而這兩點有一個同一的前提，就是農產價格必須安定，農民收入須有保障。倘使農產的價格，可以任意受輸入競爭品的壓迫而無限制的低落，農民的收益，就完全沒有保障；於是，以生產為目的而借入的資金，結果就可以因農作上的損失而成為消費。跟着，銀行的放款也就喪失所保障。

關於技術上的設計，我始終反對商業銀行直接投資於農村——農產品的受押當然是例外。以今日中國農村的情形和交通的狀態，而說我們可以反先進各國之道而行，將商業資金投放到呆滯的土地上去，我實在不敢相信。我以為農村金融的救濟，必須經過債券的作用。就是，商業銀行對流動的債券投資，而由特種銀行將所投的資金向農村

貸放。我們已經有了中國農工銀行，又有中國農民銀行，更有各地方的農工銀行和農民銀行，債券的發行，應該由政府負責，而資金的投放，卻可以由他們擔任的呀。

但是，根本的，倘使中國的土地問題沒有適宜的解決，農村中紳豪的勢力依然存在，農業金融是不會有很好的成績的。如果農民銀行的放款，主要的在受押土地；那末，參加生產的佃農，就不可能得着資金的通融，而坐收地租的地主，卻可以借得資金增加其消費，或者作為高利貸的資本，再去盤剝貧農。如果以信用合作社為主要的放款對象，那末，在表面儘可以粉飾得很好，而內裏的情形，所謂信用合作社往往只是紳豪的御用機關，而放給他們的資金，卻多數要轉變為高利貸資本。就是對農產的押款，多數也是資助了牙仲和商人，而對於農民，並無多大的利益。這樣，說到了根本的問題，我們又只好少作空談了。

## 七 結論

目下金融的嚴重，近因自然是美國的白銀政策。白銀政策的主要目標，本想在銀價提高到每盎司值美金一圓二角九分的時候，把牠穩定起來，同時在美國採用金銀複本位制，而使這用銀的中國，自然的加入美金集團。然而，不期竟因此而引起中國的空前恐慌，這或者並非白銀政策的本意。

現在各種改革幣制的企圖，主要的目標，就在對付美國白銀政策，

而其着眼之點，則第一、在防止物價的跌落，第二、在防止資金之外流。倘使對外國際上沒有問題，對內有穩健的控制而不至一發不可收拾，我並不反對幣制的改革。不過，改革幣制而忽略了國際間對於中國貨幣權的爭奪，甚至不明白目下虛金本位變了質的事實，而不惜以貨幣的殖民地化換取幣制改革的美名，我是不敢贊同的。還有，貨幣固然是經濟界中一個重要的因素，然而絕對不是唯一重要的因素。倘使只顧到貨幣問題，或者認解決貨幣問題就可以解決一切，而把其他的經濟的和政治的因素都忽略了；那就不是貨幣專家的態度，而成爲「貨幣迷」的態度了。



## 世界通貨戰爭之現階段及中國

### 應取之對策

朱 俠

#### 一 導言

自一九三一年底英國首先放棄金本位以來，通貨膨脹戰爭，瀰漫全球。其參加各國，初不過爲消極的禁金出口，自行防衛；繼則積極的運用匯價傾銷(Exchange-Dumping, Valuta-dumping)奪取商場。在

我個人對於這次金融恐慌，是樂觀的，然而也是悲觀的。樂觀的，是覺得這是集中力量改善制度千載一時的機緣，是一個劃時代的轉變；而悲觀的，是覺得前途的危機，實在太大。倘使中國是一個獨立的國家，這次恐慌就要和倫敦的大火一樣，目下的驚惶要換得歷史上的收穫。無奈中國是一個列強鐵蹄下的中國，所以，力量集中以後的保存和運用，就不能不令我們擔憂了。

說到這裏，我不得不自笑，寫了一大篇的建議，還沒有想到施行的所在和機緣。但是，這是無可如何的。我們對一切都只能作如是觀。

此通貨戰爭中，中立各國幣制，無不受其波及，搖搖欲墜；或直接受其攻擊，不克支持。至於今日，已由第一次通貨戰爭進而至於第二次通貨戰爭。在第二次通貨戰爭中，金本位集團國陣容，已呈動搖，比國法郎既已貶價，法國法郎亦有不克維持之勢。他方面銀本位國家，亦遭美國白銀政策嚴重之打擊，而呈通貨緊縮白銀外流之象。在此舉世擾攘之通貨

戰爭中，吾國將何以自衛，取何對策，為舉國上下日夜焦心竭慮而尚不得解答之問題。惟蒙通貨戰爭不利之影響者，不止中國。他國處此困難境地，如何應付，頗可作為吾國參考。因此於討論吾國對策之前，不得不先一觀察世界通貨戰爭之現階段。而欲明瞭世界通貨戰爭之現階段，不得不先略述世界通貨戰爭之由來。

德國重要經濟雜誌“Der deutsche Volkswirt”，為明瞭各國幣制當此通貨戰爭方酣時真相起見，特舉行各國貨幣情形調查，計調查所及，有法、英、荷、瑞士、意、波蘭、捷克、西班牙等國，至於德美比三國貨幣情形，則時有專文發表討論。（註一）當此二次通貨戰爭劇烈之時，頗為有價值之參考資料。故本文「世界通貨戰爭之現階段」一節，大部分取材於此，當於此附帶聲明。

## 二 通貨戰爭之由來

通貨戰爭（Währungsrieg）係最近世界經濟恐慌之產物；在歐戰以前，並無大規模且含有經濟侵略意義之通貨戰爭，有如今日者。其意義，為利用貨幣貶值及匯價跌落，對內制止經濟恐慌，克服通貨緊縮（Deflation），收經濟復興之效；對外則運用匯價傾銷，突破他人關稅壁壘，而搶奪商場。其結果可使國內經濟，因通貨流通而呈活躍之象；對外則輸出增加，輸入減少，貿易方面，既可由入超變而為出超；而國際支付，亦可自不利地位，轉入有利地位。其為損人利己，彰彰明甚，稱之為通貨

戰爭，亦至為恰當。蓋一國開始通貨戰爭，他國為謀防禦起見，亦不得不起而仿效；於是匯價跌落，至再至三，爭奪商場，愈趨激烈；其有不願參加或不願放棄金本位（或銀本位）之國家，亦被迫而放棄金本位（或銀本位）或實行貨幣貶值，而混戰之局面以成。

通貨戰爭之手段及形態有二：（一）為脫離金本位（或銀本位），即一國之本位貨幣，於法律上，不再與定量之金（銀）保持比價關係。其第一步驟，即為禁金（銀）出口。蓋今日之金本位國家，市面並無金幣流通，國內流通以紙幣為主，國際支付始用金條，故禁金出口，即等於放棄金本位。脫離金本位以後，匯價跌落，例如英鎊匯價跌落約百分之四十以上，日金匯價跌落百分之六十五左右。

（二）為貨幣貶值，即一國之本位貨幣，在法律上，仍與定量之金保持比價關係；但其比價，已較前大為減少。例如美國，昔日之比價，為二十元六角七分等於純金一盎司；自一九三四年一月以後，則為三十五元等於純金一盎司。又如比利時自一九三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貶低比法郎價值百分之二十八。惟此二種手段，形態雖有不同，然其要為匯價跌落，收匯價傾銷之效，則殊途而同歸。

貨幣戰爭進攻之方法，不外三種：一即運用匯價傾銷，搶奪他人商場，使他國關稅壁壘，無法抵禦。二為利用債權國地位，提取存款，撤回投資，一國現金大量流出，其金本位自不易維持。（例如一九三一年法國向英國提取現金，法蘭西銀行金庫中之金條，疊疊盡蓋有 Bank of

England 之印結果英國不得不禁金出口放棄金本位。三爲收買黃金或白銀，以吸收他國之存金或存銀，而造成他國通貨緊縮，百業凋敝的現象。至於抵抗通貨戰爭之方法，雖有種種（例如造成金本位集團，統制匯兌，統制貿易等）然而最有效之方法，則莫過於放棄金本位（或銀本位）或實行貨幣貶值，「即以其人之法還治其人之身。」例如甲國以匯價傾銷侵略乙國，乙國亦惟有貶低匯價以相抵制，使本國出口增加，他國進口減少。如甲國提取存款，撤回投資，或收買黃金白銀，以壓迫乙國，則乙國亦惟有禁金銀出口，放棄金本位或銀本位，以相周旋。如是，方不致受人侵略，而引起通貨緊縮物價跌落百業凋敝的現象。否則維持原有之幣價，袖手旁觀，以表示中立，（實則甲國如對乙國實行匯價傾銷，即已開始通貨戰爭，乙國已爲被侵略國家，無保守中立之可言。）其結果必歸失敗無疑。

通貨戰爭之理論既明，請進一步略述其經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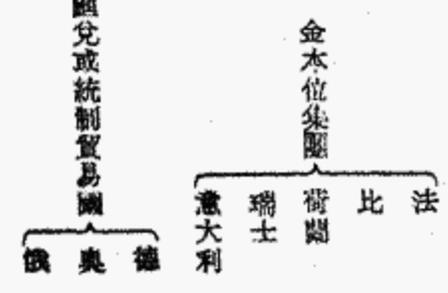
一九三一年秋，信用恐慌由奧而德而英，英自歐戰以來，即陷入於長期之經濟恐慌中，通貨緊縮，失業人數，總在有業人數百分之十以上。至是信用恐慌爆發，外國資本家競向英提款，於是英國現金流出，一部分至法，其餘至荷蘭、比國、瑞士、美國。英國權量利害，與其勉強維持金本位，使現金喪失殆盡；不如忍痛廢除金本位。廢除金本位後，雖一時外匯跌落，引起紛擾；然他方面可收匯價傾銷之效，增加輸出，擴充海外商業。於是英國下令禁金出口，放棄金本位，以全國信用與輸出業及平衡

匯兌基金方法維持英鎊，這是通貨戰爭之第一聲。

英國放棄金本位以後，不久挪威、瑞典、丹麥——亦先後廢止金本位。於時坎拿大、澳大利亞、荷蘭諸國，幣制亦有動搖之勢。同時信用恐慌傳至美國，美國現金外流，幣制亦發生問題，賴法國總理 Laval 與美國總統胡佛會談，成立諒解，因得以維持。

繼斯塔的那維亞諸國之後，則爲日本。日本自九一八事變以後，肆行侵略政策，國內財政困難，實行通貨膨脹，於是金解禁不過二年，又禁金出口。日金匯價最高之時，約合國幣二元不足，今則匯價暴跌，不過國幣七角。匯價跌落達百分之六十五，無怪日本之對外輸出日見增加也。及一九三三年四月十九日，美國因發生銀行風潮，再度下令禁金出口。自此以後，美國遂脫離固有之金本位，實行貨幣貶值，至一九三四年一月底，遂規定金融復興公司之購金價格爲每盎司三十五美金，當舊日比價百分之五九·〇七；易言之，即貶值百分之四十。於是通貨戰爭，已演進爲英鎊、美金之權威戰，截至一九三四年三月比利時貨幣貶值以前，通貨戰爭之陣容，約如下表：

放棄金本位或貨幣貶值各國	英鎊集團
瑞典 挪威 丹麥	日本
美金集團	



此種對立之陣容——金本位集團與放棄金本位或貨幣貶值各國（各國之利害自亦不一致）——形成於倫敦世界經濟會議之後，歷久不變，而為通貨戰爭中之主要人物。

### 三 第二次世界通貨戰爭（通貨戰爭之現階段）

世界通貨戰爭，最近因比利時貨幣貶值，金本位集團陣容，顯已動搖，在尚保持金本位各國，引起幣制恐慌。近一星期來，法國貨幣本位，因黃金外流，亦已引起不穩現象。而英美等國，則正四出活動，欲造成一種

「世界貨幣貶值」運動 (internationale Währungsabwertung)。

於是各國外匯市場，投機加甚。加以美國二次提高銀價，收買白銀，用銀國家，現銀外流，通貨緊縮，幣制恐慌，日益蔓延。世界第二次通貨戰爭，業已開始；重要各國幣制，都已捲入旋渦之中。

我人欲明瞭世界通貨戰爭之現階段，須對於主要各國貨幣情形，加以分析的研究：

(1) 比利時 比國係金本位集團中較弱小之一員，因為工業國家，故以製造品輸出為主。但近年以來，出口業不振，貿易入超，以一九三四年而論，輸出為一一、四二三、〇〇〇、〇〇〇法郎，輸入為一一、六二二、〇〇〇、〇〇〇法郎，入超二萬五千二百萬法郎。視一九三三年輸出一四、三二八、三二五、〇〇〇法郎，減少三十一萬萬五百萬法郎，於是國內實業萎縮，失業增加。加以三月十日英鎊再度跌落，影響於金本位集團極惡，比國鋼鐵輸英，已大為減少。重以歐洲政局阻滯，資本外漏，金貨流出。端尼斯內閣維持無方，因此而倒。於是新閣遂於三月三十一日將比法郎貶值百分之二十八，並在國際協定通貨辦法以前，暫行限制支付。於是金本位集團破壞，世界第二次通貨戰爭，於此開始。

(2) 法國 自比幣貶價以來，最先受其影響者，厥為法郎。法國債券行市，已較最高行市降低百分之七；同時現金外流，金準備減低。據法蘭西銀行五月三十一日發表之週報，該行存金業已損失三十一萬六千六百萬法郎，而本週最初數日之損失，尙未計算在內，據估計其數

約在四萬萬法郎以上此項損失結果已使貨幣準備金由百分之八〇

〇二降至百分之七八・三二。(註二)法國前內閣嘗頒布懲治法郎投

機命令，嚴厲執行(例如中法銀行即已遵從檢查官之命令，被迫停業)。

此外為抵抗法郎投機起見，法蘭西銀行已將貼現率再度提高，增至百

分之六。其他市場借款之利息，由百分之五・五增至百分之七；押款利

息則由百分之四・五增至百分之六・五，月期借款則由百分之四增至

百分之六。(註三)貼現率雖已提高，但投機風潮依然增漲，提款依然增

加。政府方面雖鄭重申明，「在學理方面並無足以危害法國幣制穩定

之任何因素，」但信用恐慌，確已蔓延。至於此種信用恐慌，是否可以演

進為幣制恐慌，則須進一步研究法國之對外對內經濟情形。

從法郎之本身地位而論，金準備雖已減至百分之七八・三二，然

尚屬穩固。在此次風潮以前，金準備最高額且達百分之九九・六；金之

存量視一九三一年增加百分之三十九。

故從技術觀點立論，法郎似不致有何危險。惟據過去數年來之經

驗，一國幣制之能否穩定，並非全由存金多寡決定；該國經濟是否能保

持平衡，國際支付是否可以相抵，皆更足以決定幣制之運命。故法郎之

能否維持，亦須視法國之一般經濟情形而定。

法國國際支付(Balance of Payment)，尚能維持平衡。自一九

三四年一月一日實行定量配額制以來，貿易入超，漸見減少。以一九三

五年初而論，入超額為五十二萬萬法郎，上年同時則為九十九萬萬法

郎。至一九三五年三月一日入超額減至四萬二千二百萬。上年同時

為五萬五千一百萬。故入超數額極低，足以以「無形之輸出」(服務，

利息收入，旅行費用，僑民匯款，在一九三三年共為五十一萬萬法郎)

抵補而有餘。至於法國輸出，則因英鎊美金跌價關係，頗為減少：

一九三三 一八、四七四、〇〇〇、〇〇〇

一九三四 一七、八二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九三五(前二月) 二、七七八、〇〇〇、〇〇〇

(上年同時期為三、〇三四、〇〇〇、〇〇〇)

其最足令人注意者，輸出減低最多者，不在與匯價傾銷國競爭之

市場(一・三%)，而在法國自己之殖民地(八・二%)。

惟法國輸出業並無比國輸出業關係之重要，故從國際貿易立場

而論，殊不足以引起法郎貶值之必要。

至於國內經濟情形，則未見良好。自一九三三年下半年以來，工商

業緊縮，輸入大減，生產指數由一〇六降至九三(一九三四)。失業人

數，至本年四月一日，共四十八萬四千四百六十三人，較上年增十三萬

八千六百八十人。蓋法國受經濟恐慌影響較遲，故在他國恐慌已較和

緩，而在法國則正在登峯造極之時。此外租稅負擔加重，財政出入不敷，

虧空達四五十萬萬法郎，而鐵路及其他公營企業之虧空(約九十萬

萬法郎)尚不計在內。他方面海陸空軍支出，則較去年激增，租稅不足

應付，亦只能舉行公債。於是資本市場，確有供不應求之勢。故法國舊財

長馬爾丹向國會提出之授政府特權案，亦謂「預算虧空情形極爲黯淡，公債負擔過鉅，致令國家失其信用，彼謀貶低幣值之投機分子，乃有機可乘，而貨幣遂受其威脅。」（註四）可見租稅負擔加重，公債負擔過鉅，財政虧空過多，實爲法國信用恐慌之誘因，亦足以引起法郎之動搖。加以法國羣衆心理方面，自比幣遭投機打擊以來，對於本國貨幣，慄慄危懼；政府之保證，不能有效；最近衆院否決特權案，即其一例。故如信用恐慌繼續蔓延，提款風潮繼續擴大，資本市場供不應求，預算虧空無法解決，政潮頻頻發生，他國更加緊通貨戰爭，則法郎之前途，凶多吉少，正未可逆料。

(3) 英國 英國之立場，仍如前不變：當局以爲英美法三國物價平準，已失其均衡。英居美法二國之間，只能等待二國物價適應，方可協調。但與其向法郎接近，則寧可向美金協調。蓋一般深信，匯價跌落之貨幣，勝於匯價較高之貨幣。自一九二五年四月以後，英幣穩定英鎊，提高匯價，但結果通貨緊縮，終至金本位亦不能維持。此種教訓，使英人今日竭力使英鎊寧可過低，不可過高。故英鎊於今年三月中旬，又重行一次跌價。一般以爲如此可使金本位國不得不放棄舊日比價，而使各國物價平準得以接近。比幣之貶值，可爲一例。

故英國之立場，並不反對將來恢復金本位，亦不反對穩定通貨。但依今日之比價而穩定通貨，則爲英國所堅決反對者。英財政當局嘗再三申稱：「總有一日英國與各國重行恢復金本位；但在時機未熟之前，

雖恢復金本位而仍不能維持，則英國亦決不願貿然有所舉動。」故英國最近曾打消兩種穩定通貨之提議：一出於法國 *Etandis*，一由美國向英國提出。可見英國情願擁護匯價跌落之貨幣，通貨戰爭實有更新爆發之可能。

(4) 荷蘭 荷蘭之立場，與半年前相同：「荷蘭政府與荷蘭銀行總裁，皆不願改變一向之貨幣政策；金本位之幣制，當始終不變維持。」蓋荷蘭金融界，深知通貨戰爭之最後勝利，尙未決定；而在各國就事貶低匯價，國際間無新的比價協定以前，此最後勝利，究屬於何方，尙難判明。惟荷蘭希望此種國際間新協定，爲期當在不遠。

但有四種原因，使荷幣戈爾登 (*Gulden*) 亦呈動搖之勢：(一) 比國幣制之崩潰，不但影響於鄰國貨幣之信用，亦且令人對於政府之保證，發生懷疑。從前比國政府亦嘗再三聲明，決不採取「貨幣貶值」(Devaluation)，但結果其價值竟等於零；則一般對於荷政府之保證懷疑，自亦爲當然之事。(二) 英國之態度——尤以財政當局爲甚——對戈爾登頗爲不利；蓋英以龐大之經濟組織，不能不受美元貶值之牽制，不能獨立運用其貨幣政策；而弱小之荷蘭，反能保護其幣制，對於英人心理上殊爲難堪。故年來倫敦方面，遂有時機，即向戈爾登肆行攻擊。

(三) 再者，在荷蘭本國，亦有主張貨幣貶值之政黨。其學術界方面，則以「*Vereinigung für wertbeständiges Geld*」(「價值穩定的貨幣」同盟)爲中心，重要學者 *Phillips-Eindhoven* 及 *Detarding* 爲

其領袖貨幣貶值，受其影響最大者厥為中產階級及債權人。但荷蘭今日之經濟情形，已與往日不同：重要國民經濟之收入，已為勞力及營業收入，非債券收入；故債權人（*Rechtsner*）已失其支配地位。（四）最後，國內一般空氣，要求改善經濟情形，要求匯價傾銷以保護荷蘭商業，亦不利於保持金本位。故一方面荷蘭銀行總裁竭力維持金本位，他方面

Rotterdam 商務局局長，卻極端公開主張貨幣貶值。由此觀之，非荷蘭政府一轉其保守的為進攻的恐慌政策，則此種貨幣貶值運動必不終止。

最近荷蘭受法國信用恐慌影響，國家銀行貼現率，已由百分之四提高至百分之五。金本位集團國運命，同呈其飄搖之象。

（5）瑞士 瑞士國內空氣，已變為反對通貨緊縮，一般農民負債過甚，亦樂於通貨膨脹。惟大多數主張漸進的擴大信用，使貨幣購買力不知不覺間貶低（如一九二〇——二四年之情形），而不主張極端的貨幣貶值。至於瑞士法郎之技術上地位，則頗為鞏固。近年入超已逐漸減至五萬萬法郎，可以外人旅行、保險事業、及國外投資之收入抵補。惟國外債務，是否可以隨時應付，頗值得研究：近兩年來，瑞士為應付國外提款，已失去十萬萬法郎之現金。今日國內存金尚有十六萬萬法郎，減去普通金準備六萬萬，國家銀行方面，以為足以應付有餘。故國外通貨戰爭如無大變動，對於瑞士法郎之投機，殊不足以危及瑞士之金本位。因此瑞士之幣制，須與其他金本位集團各國同其進退，非單獨所

可解決。

（6）意大利 意國國際支付，在一九三三年尚能保持平衡，自一九三四年後，即入不敷出。一方面外人旅行減少，他方面貿易入超日增：一九三三年為十五萬萬里拉；一九三四年，即增至二十四萬萬里拉。一九三五年以來，入超如下：

一月	二四四、〇〇〇、〇〇〇里拉（較上年為鉅）
二月	二三六、〇〇〇、〇〇〇
三月	二七三、〇〇〇、〇〇〇（較上年同月增四千萬）

他方面三月份輸入較去年同月增四千萬。種種限制輸入，增高關稅之方法，無甚效力。加以財政不敷，一九三四年虧空達六十八萬萬里拉，本年因出兵阿比西尼亞（費用估計達二萬萬），虧空必更增加。自比幣跌落，荷幣瑞幣遭受攻擊，法幣動搖，意國亦起恐慌。意大利銀行，在一九三四年中，已喪失現金十七萬萬里拉，今日存金，不過五十九萬萬里拉，且估計已嫌過高。總之，意外匯市場，已現緊張，是由里拉之折扣，從年初 $3\frac{1}{2}\%$ 增至 $6\frac{1}{2}\%$ ，可以知之。設金本位集團再起風波，意幣里拉，必先感受其影響。

（7）波蘭 波蘭處德俄二國之間，對於西歐風波，受影響較少。比幣跌落以後，波蘭輸出稍受影響，但貨幣初不因此有所動搖。波蘭 *Zloty*（幣名）地位尚為堅定，波蘭銀行金底，達五萬零八百萬 *Zloty*，足以應付國外短期存款而有餘。此外國際貿易，年來頗為順利，一九三

五年第一季，出超雖較上年同季由四千四百萬減至二千六百萬，（輸入一萬九千六百萬，輸出二萬二千二百萬）但尚足以維持支付均衡而有餘。故波蘭之金本位，尚稱鞏固，而維持金本位亦為波蘭之國家經濟政策。

(8) 捷克 捷克幣制 (Tschekoslovakische Krone) 在歐洲各國貨幣中，占特別地位：一九三四年初，捷克即行貨幣貶值，將本位貨幣減低原來價值百分之六，但即刻重定金比價，加以穩定。故捷克既不屬於金集團，又不屬於英鎊集團。當時捷克金本位原可維持，所以貶值之原因，蓋在欲以匯價傾銷，增加輸出；由輸出工業之發達，而增進全體經濟之景氣。於是一向入超之貿易，一九三四年變為出超八萬九千萬；但本年第一季即又變為入超二萬三千萬（上年同季不過二萬）。可見貶低幣值，如不繼續運用，收效亦不過一時。故當此貨幣戰爭重起之時，捷克是否再度貨幣貶值，以增加輸出——蓋捷克欲克服恐慌，必先增加輸出，殊為有興趣之問題。

(9) 西班牙 西班牙貨幣 (Peseta) 當比幣跌落時，即已引起恐慌。惟西國貿易情形，頗為順利，出口貿易量的方面，年年增加（原料及製造品輸出，增加更速）。惟值的方面，則略有減少：

但在貿易全體方面，仍為入超：

一九三二	一三七、〇〇〇、〇〇〇(會)
一九三三	一六六、八〇〇、〇〇〇
一九三四	二四九、六〇〇、〇〇〇

至於國際支付如何，惜無官方統計（西班牙銀行所頒布之數字，尚屬於一九三二年）故西幣在經濟上觀察，未見其鞏固。惟西班牙銀行金準備（銀準備在外）頗高，現金存量達二十二萬四千六百萬金幣（合紙幣五十三萬四千五百萬）。而紙幣流通額年來減至四十六萬一千四百萬，故金準備且達百分之一百二十六。據此鉅額現金，對於投機攻擊，自不愁無法應付。惟成問題者，仍在貿易入超如何設法解決耳。

(10) 德國 德國一向厲行限制匯兌，吸收外國現金，限制本國現金流出（最近且已限制私人出境，不得攜款至五十馬克以上）。故既不屬於金本位集團，又不屬於英鎊集團。最近（四月二十三日）聯邦銀行金準備已減至八千一百十萬馬克，較一九三三年四月十五日金準備四萬二千一百四十萬馬克，已減少三萬四千零三十萬馬克。以全體通貨流通額（五十四萬九千一百萬）而論，金準備不及百分之一。五。加以貿易入超：

一九三二	五、八一〇、〇〇〇、〇〇〇(會)	七三八、四〇〇、〇〇〇(四幣(會))
一九三三	六、一五九、〇〇〇、〇〇〇	六六八、六〇〇、〇〇〇
一九三四	六、五八七、〇〇〇、〇〇〇	六一一、〇〇〇、〇〇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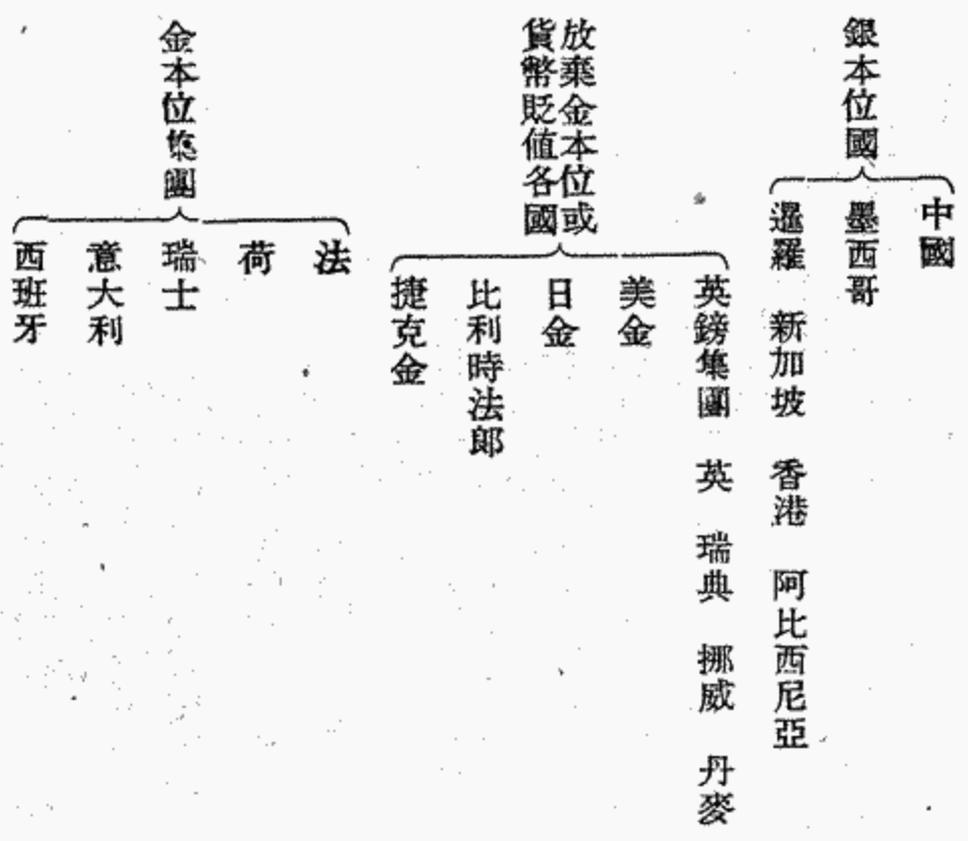
一月份	一〇五、〇〇〇、〇〇〇馬克
二月份	五七、〇〇〇、〇〇〇
三月份(出超)	一、〇〇〇、〇〇〇

故馬克是否能長此維持，頗成疑問。

(11) 美國 美國自二百年來，即為貨幣風潮之發動地；最近數年來，更實行貨幣貶值，並以金銀為貨幣準備，收買黃金，收買白銀，與風作浪，幾無寧日；全世界各國貨幣，皆受其影響。蓋白銀派議員，除 Veteran (受年金之退伍軍士) 一派以外，在國會中最占勢力，羅斯福既讓步於先(準備金銀並用，為復本位之先聲)，復收買白銀，繼續提高銀價於後。故為時不久，已二次提高收買白銀價格。其最後目的，在使金銀準備金之比，達一比四。但白銀派尚未滿意，企圖提高銀價至一盎斯一二九美金(五月初為七七·五七分)財長莫根韜(Morgenthau)並宣稱在此「法定價格一·二九美金未達到以前，政府仍須繼續收買白銀。」但白銀派之野心，則更有過於此者：參議員 Wheeler (即 Wheeler Silver Coinage Bill 之提議人) 並宣稱須恢復金銀一與十六之比，即每盎斯銀價須提高至二元八分(美金)。在此比例未達到以前，政府須每月收買白銀五千萬盎斯；收買白銀結果，與收買黃金完全相同；銀本位國之幣制，全被擾亂；印度盧比，中國銀元，墨西哥應洋，皆受其害。

在中國現銀外流，實行平衡稅結果，適足以誘致白銀漏出；而在國內，則引起通貨極度緊縮。而受美國政策影響最深，全然被犧牲者，則為墨西哥。銀價過渡擡高，銀元商品價值超過法定價值，銀貨大量外流，不得不以紙幣流通。

結果信用恐慌爆發，全國銀行甚至停業。由上比較研究，可見今日各國貨幣，皆在狂風暴雨之中。第二次通貨戰爭，正在激烈進行。在此混戰局面中，形成三組戰員。



#### 四 中國應取之對策

在此第二次世界通貨戰爭中，中國顯然已為被犧牲之一國。銀價暴漲，白銀外流，雖徵銀出口稅及平衡稅，並不能遏制投機及偷運白銀

出口。上海華洋銀行庫存現銀，由（二十三年五月）五六九、三五六、〇〇〇元減至（二十四年五月底）三三五、〇八一、〇〇〇元；最近一週間，又少六十五萬三千元，蓋自美國二次提高銀價以後，白銀又不斷外流，平衡稅不敢充分運用，信用恐慌瀰漫各處。於是申新七廠倒閉，銀錢業自救不遑，上海一地工廠停工者，十居其三；商店停業者十居其四，失業職工，日有增加；可統計者，數達七十餘萬。（註五）最近美豐銀行倒閉，利字號慎源號錢莊歇業，錢業限制提取存款為五百萬元，信用恐慌，已經爆發。雖財政當局撥借金融公債二千五百萬元，組織錢業監理會，並公布對於私運白銀出口之懲治辦法；然信用恐慌，方興未艾，中國銀本位幣制，雖勉強維持，已在搖搖欲墜之中。

而美國白銀政策，則方在再接再厲進行。美貨幣專家甘末爾嘗言：「照美國目前購銀速率計算，美國至少尚須繼續購銀六年，則銀價之高涨，尚須繼續經過若干時可知。將來美國若仍以所藏之銀吐市面，則銀價又將一落千丈。當銀價上漲時，中國物價下跌，負擔日重，出口日減，人民大受其害。如中國仍舊保守銀本位制，則將來美國吐出白銀時，銀價慘跌，中國將受其害者又不知若干年。此種狀況，實為世界任何國家所不能忍受，故美國不得不迫中國放棄銀本位，而採取一種幣制，作為過渡，候將來可以採用金本位之一種準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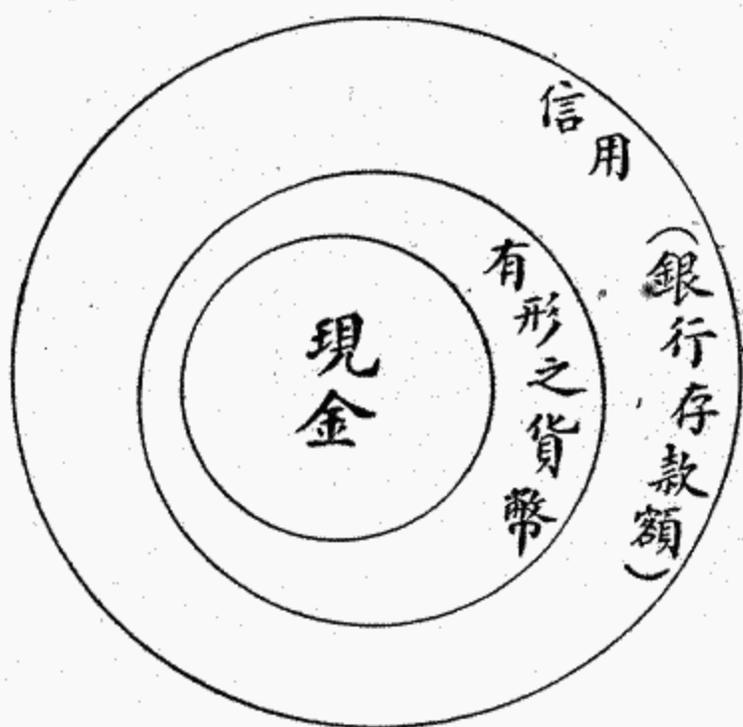
中國處此危急存亡之秋，將如何應付所謂「經濟國難」，將如何救濟？

照通貨戰爭一般學理及經驗而論，自為放棄銀本位。放棄銀本位，即厲行禁銀出口，一方面貶低匯價，增加輸出，挽回入超；他方面實行通貨膨脹，提高物價，以救濟國內通貨緊縮及信用恐慌。惟中國實際情形，卻與此相去尚遠。中國之貨幣制度，尚不適宜於通貨戰爭，中央銀行既乏統制能力，而全國之信用組織亦非有機體之組織。中國金融制度，至少有三點尚落人後：

（一）紙幣發行至今尚未集中，現銀至今尚分散在各銀行及私人手中。如欲實行統制通貨，禁銀出口，事實上即不可能。

（二）市面上尚有銀幣及紙幣同時流通，紙幣隨時可以換取銀幣。若實行通貨膨脹，則銀幣價值不變，紙幣價值即刻跌落。造成折扣之紊亂情形。袁世凱之通貨膨脹，中交票跌落，可為殷鑒。若其他各國，則莫不行虛本位，市面上流通，並無金幣，盡為信用貨幣（credit money）。

紙幣具有無限法償資格，除對外支付用金外，初不必向銀行兌現。於此，可見今日之問題，尚非金本位與銀本位或紙本位之問題，而為實銀本位與虛銀本位之問題。考各國金融組織，通貨凡有三層：其最中心為現銀，存在中央銀行，不流通於市面。第二層為有形之貨幣，一切紙幣、輔幣、匯票等，皆屬之。此層視一國金準備之多寡，而定現金與貨幣之比例。第三層為信用，即銀行存款類，因今日不用現款之支付，日趨發達，例如清算轉帳，不用現款，但其支付作用則完全相同。故銀行存款亦為通貨之一種，在今日進步之貨幣學中，已成為一種常識。信用與有形



貨幣之比例，視各國信用制度之發達與否而異，如在英國爲一比九 (Robertson) 在美國爲一·五比七 (Irving Fisher)。但人類社會至今不能完全脫離現款支付，(小費支出，付工資，對於農業之支付，國際支付，清算餘額等) 故信用亦不能無限制膨脹，最後必受現金或銀限制。如欲通貨膨脹，信用膨脹，必先取消現金或銀之限制，即放棄金本位，或銀本位，或改變現金與有形貨幣之比例。(貨幣貶值) 惟因市面無金幣或銀幣流通，故雖放棄金本位或貨幣貶值，在國內一元表面仍值一元，不致發生折扣等紊亂之情形。如此，通貨方可以伸縮，而不致擾亂金融。但是此種有機體之機構，在中國今日即未具備。

目前中國經濟情形，通貨過於緊縮 (Deflation)，急須以通貨膨脹 (Inflation) 加以救濟，是盡人皆知之事實。今日所患在物價跌落，通貨缺少，購買力缺少，並非在貨物不足。然而即刻實行通貨膨脹，卻又有許多困難：工商業金融問題研究報告書 (楊蔭溥、章乃器、張肖梅編) 列舉各點 (經濟政治壁壘之不完整，外商之採用港幣爲本位，摧毀幣制統一等等)，不過舉其較著者。然而吾國決不能因噎廢食，而聽人宰割。銀本位終須放棄，惟目前時機尚未成熟。通貨終須膨脹，惟尚有許多預備工作爲今之計，宜先：

(一) 迅速集中發行權，集中現銀，俾可有效管理；  
 (二) 迅速收回銀幣，置諸中央銀行或重要銀行團管理之下，使市面上僅有紙幣流通。

如此，方可進一步實行放棄銀本位或實行貨幣貶值。論者雖可以提出種種困難，種種阻礙；但吾人相信決非絕對不可勝過者。處此非常之時，必有「快刀斬亂麻」之非常手段，方可應付。若以爲通貨膨脹手段，過於極端，不若以「穩健的擴張信用之手段」代之，則不知中國信用習慣，是否在此現銀外流之際，可以增進發達？是否信用擴張，可不受現銀之限制？是否信用擴張，可不藉通貨膨脹而順利實現？至若以平衡稅爲已足以貶低國內銀元購買力，沾沾自喜，而妄想促美國方面覺悟，則白銀問題，必將愈趨愈烈，國內信用恐慌，必將愈趨蔓延，終至銀本位亦無法維持。吾國目前貨幣政策，決不可靜觀成敗，嚴守「中立」吾國金

融當局，須進一步有所動作，急起自衛。而自衛的第一步，厥為迅速集中發行權，集中現銀，收回市面流通之銀幣。然後銀本位方可以放棄，貨幣方可貶值，而金融恐慌亦可以設法渡過矣。

一九三五，六，內，南京。

(註一) Der deutsche Volkswirt. G. Jahrg. No. 23, 20.  
(註二) 國民海運巴黎五月三十一日電。  
(註三) 國民海運巴黎五月二十八日電。  
(註四) 同上。  
(註五) 見中國工商業救濟協會宣言。



# 銀價騰貴與中國

鄭允恭

容	內
(一)	銀價何以騰貴
(二)	白銀政策內容如何
(三)	中國受到何等影響
(四)	問題之關鍵何在

## 一 銀價何以騰貴

距今三年前，銀價之狀態如何在英國每盎司最高二十辨士又十六分之十五，最低十六辨士又八分之一；在美國最高三十一仙，最低二十四仙又四分之一。(註一)然至本年四月下旬，騰貴至三十六辨士又

二五或八十一仙。當一九三二年銀價大跌之時，對於銀價前途悲觀者不少。乃不出三年，騰貴又騰貴，殆任何人所不及料也。

自十九世紀以來，銀本位國改用金本位，複本位國用跛行本位，事實上亦為金本位。貨幣用銀之需要日減，銀價從而亦日跌。及至歐洲大戰，銀價忽然騰貴。一九一九年美國銀塊市價漲至一百三十七仙半，英

國則一九二〇年漲至八十九辨士半。當時銀輔幣屢被鎔解，息影於流通市場之外。然銀價之騰貴，至一九二〇年二月達於極點。是年倫敦銀價即跌至三十八辨士關，爾來下落又下落，一九三〇年跌至十四辨士又十六分之七，一九三一年則更甚，倫敦十二辨士，紐約二十五仙又四分之三。銀價慘跌如此，爾來絕無起色。

願一九三一年前後，正世界不景氣之時，說者有謂：銀價之慘跌為世界不景氣之一大原因，中國印度等用銀國之購買力因此激減，美國墨西哥加拿大南美諸國等產銀國之購買力減少，亦由於此，故恢復銀

價，為打開不景氣之一有效方法。美國畢德門等銀派人士，尤力主此說。

當此之時，美國正胡佛大總統當權，民主黨人畢德門等之要求不見容於政府。及一九三三年三月民主黨選出之羅斯福總統就職，傾聽已黨有力分子畢德門等之銀價提高意見，採用若輩之銀價政策，此即最近銀價騰貴之原因也。蓋自美國採用白銀政策以來，銀價騰貴又騰貴，本年四月之最高價，較一九三二一年之最低價約漲三倍，證諸左之統計，即可明瞭。（倫敦：每盎斯合辨士；紐約每盎斯合仙）

英美銀價表（註二）

時 期	倫			新 約		
	最 高	最 低	平 均	最 高	最 低	平 均
1931	21 $\frac{9}{16}$	12	14 $\frac{15}{32}$	37 $\frac{1}{4}$	25 $\frac{3}{5}$	28 $\frac{12}{32}$
1932	20 $\frac{15}{16}$	16 $\frac{1}{8}$	17 $\frac{13}{16}$	31	24 $\frac{1}{4}$	27 $\frac{3}{8}$
1933	20 $\frac{1}{2}$	16 $\frac{1}{2}$	18 $\frac{5}{32}$	45	24 $\frac{1}{2}$	34 $\frac{13}{16}$
1934	25 $\frac{1}{4}$	18 $\frac{3}{16}$	21 $\frac{5}{32}$	55 $\frac{3}{4}$	41 $\frac{3}{4}$	47 $\frac{23}{23}$
1934						
1 月	19 $\frac{3}{4}$	19 $\frac{1}{16}$	19 $\frac{2}{3}$	45	43 $\frac{1}{4}$	44 $\frac{1}{4}$
2 月	20 $\frac{11}{16}$	19 $\frac{1}{4}$	20 $\frac{1}{8}$	46 $\frac{3}{4}$	43 $\frac{3}{8}$	45 $\frac{3}{16}$
3 月	20 $\frac{3}{4}$	19 $\frac{7}{8}$	20 $\frac{1}{4}$	46 $\frac{3}{4}$	45 $\frac{1}{8}$	45 $\frac{7}{8}$
4 月	20 $\frac{1}{4}$	18 $\frac{3}{4}$	19 $\frac{5}{16}$	46 $\frac{3}{4}$	42 $\frac{1}{2}$	45 $\frac{1}{8}$
5 月	19 $\frac{13}{16}$	18 $\frac{3}{16}$	19 $\frac{1}{4}$	45 $\frac{1}{8}$	41 $\frac{3}{4}$	44 $\frac{1}{4}$
6 月	21 $\frac{1}{8}$	19 $\frac{7}{16}$	20	46 $\frac{1}{4}$	44 $\frac{1}{2}$	45 $\frac{1}{8}$
7 月	21	20 $\frac{1}{16}$	20 $\frac{1}{2}$	46 $\frac{3}{4}$	45 $\frac{3}{4}$	46 $\frac{1}{4}$
8 月	21 $\frac{7}{8}$	20 $\frac{7}{16}$	21 $\frac{3}{8}$	49 $\frac{3}{4}$	45 $\frac{5}{8}$	49
9 月	22 $\frac{7}{16}$	21 $\frac{5}{8}$	21 $\frac{11}{16}$	50	49 $\frac{1}{4}$	49 $\frac{1}{2}$
10月	22 $\frac{7}{8}$	22 $\frac{7}{16}$	23 $\frac{9}{16}$	55 $\frac{5}{8}$	50	52 $\frac{3}{8}$
11月	25 $\frac{1}{4}$	23 $\frac{1}{2}$	24 $\frac{1}{4}$	55 $\frac{3}{4}$	53	54 $\frac{1}{4}$
12月	24 $\frac{7}{8}$	23 $\frac{13}{16}$	24 $\frac{3}{8}$	55	53 $\frac{1}{4}$	54 $\frac{3}{8}$
1935						
1 月	24 $\frac{3}{4}$	24 $\frac{5}{16}$	24 $\frac{19}{32}$	55	53 $\frac{7}{8}$	54 $\frac{7}{16}$
2 月	25 $\frac{11}{16}$	24 $\frac{5}{16}$	24 $\frac{13}{16}$	56 $\frac{1}{2}$	53 $\frac{1}{2}$	54 $\frac{5}{8}$
3 月	28 $\frac{7}{8}$	26 $\frac{1}{16}$	27 $\frac{3}{8}$	61 $\frac{1}{4}$	56 $\frac{7}{8}$	59 $\frac{3}{64}$
4 月	36 $\frac{1}{4}$	28 $\frac{1}{4}$	31	81	61 $\frac{1}{4}$	67 $\frac{13}{16}$

## 二 白銀政策內容如何

美國白銀政策爲銀價騰貴之原因，有如前述。究竟白銀政策之內容如何？可分爲左之幾個步驟而簡單說明之。

- (一) 一九三三年五月農業救濟法之湯姆斯修正條款；
- (二) 一九三三年七月倫敦經濟會議外之八國銀協定；
- (三) 一九三三年十二月國內產銀買收令；
- (四) 一九三四年六月購銀法；
- (五) 一九三四年八月銀國有令；
- (六) 一九三五年五月禁止銀幣進口令。

美國白銀政策始於一九三三年五月議會通過農業救濟法湯姆斯修正條款。該條款授權政府得於二億元限度內收受用銀償付之戰債；並規定大總統有權購銀。美政府購銀之根據肇端於此。

是年七月美國與墨西哥、加拿大、秘魯、澳洲、中國、印度、西班牙在倫敦訂立所謂國際銀協定。該協定第二條規定美國政府與澳洲、加拿大、墨西哥、秘魯政府在協定存在期內不出售白銀，從一九三四年以後四年內購買國內產銀，並協商分配收購數量，各國每年共收購三千五百萬盎司。

美國於是年十二月批准銀協定，同時公布國內產銀買收令，其規定如次：(一) 在一九三三年十二月廿二日—一九三七年十二月三十

一日之期內，美國造幣局有受理國內及屬地產銀造幣之義務。(二) 造幣局從所收之銀中扣去百分之五十，充造幣費，餘以鑄成之標準銀元及與此同值之幣付給納銀人。(三) 財政部保有扣除而得之銀塊，在一九三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除鑄造硬幣外，決不處分。當時美政府之白銀購價，定爲每盎司六十四仙半。美國之白銀法定價格原係一元二十九仙。(註三) 今以六十四仙半收購，是以法定價格之半數歸政府，半數交給納銀人也。買收令中百分之五十云云，即將此意化爲法令耳。如果購價提高若干，則造幣局收受之數量即隨之減少若干。假如購價提高到法定價格，即每盎司一元二十九仙。(註四) 則政府一無所得，須將法定價格之全數交付納銀人。自本令公布後，美政府即着手購銀，去年購進共二千一百四十萬盎司，迄本年四月爲止，共購進三千二百六十萬盎司。美國最近一年之產銀量，爲二千六百四十萬盎司，故此數已逾一年新產銀之量。

一九三三年之新產銀買收令，係根據湯姆斯修正條款及八國銀協定而布告。然一九三四年六月十九日之購銀法，則有以銀爲本位幣(複本位)之意。該法之要點如次：(一) 爲增加貨幣準備達到金七十五銀二十五之比例起見，收購白銀；(二) 財政部長有權以公正價格在國內外購銀；(三) 財政部長有權發行銀票，償付銀價，銀票爲法幣；(四) 大總統有權命令納銀於造幣局，不問銀之所有者及所在如何，所收之銀，或鑄爲本位銀元，或充貨幣準備，其代價則以法定價格

(每盎司一元二十九仙)扣除鑄造費及其他費用後之餘額充之。一九三三年之購銀令專適用於國內產銀，而一九三四年之購銀法無此限制，美政府並可向外國購銀。去年照該法從外國購得之銀達一億八千五百萬盎司，以視照購銀令購得之國內產銀二千一百四十萬盎司，殆達八倍以上，故為銀價騰貴之有力原因。

一九三四年之購銀法會規定銀之國有及購價。是年八月羅總統即根據此項規定，公布銀國有令如次：(一)國內存銀全部繳交造幣局；(二)造幣局從前項收受之銀中扣除百分之六一·三二充造幣費，餘則以相當於貨幣價格之銀票或其他通貨交付納銀人；(三)本令不適用於一九三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以後採掘而照同日之法令應交付於造幣局之國內產銀；(四)此外一切白銀須於一九三四年八月九日起九十日內交付造幣局。百分之六一·三二歸政府，則百分之三八·六八即五十仙又百分之一交給納銀人也。此價比國內產銀購價遙低，不過比市價略高而已。美政府照本令強制購得之銀，凡一億一千一百萬盎司。連同按照一九三三年購銀令及一九三四年購銀法購進之銀，去年美政府共收購銀三億一千七百萬盎司。

美國實施此等法令後，銀價狀態如何？一九三三年十二月布告購銀令，購價定為六十四仙半。其時市價四十三仙，政府之購價高於市價二十一仙半，已驚動世界之銀市場。但因所購者限於國內產銀，世界銀價不甚騰貴。迄去年六月，不過四十三仙至四十六仙之間。及六月公布

購銀法，貨幣準備四分之一以銀充當；八月復實施銀國有令，世界銀價受其刺戟，遂於本年三月漲至六十一仙，四月更超過政府之購價（國內產銀購價）美政府為應付銀價騰貴起見，是月十日提高購價六仙半，即七十一仙。顧市上銀價仍復上漲，並又超過政府之購價，二十四日再提高購價為七十七仙五七。歷時僅兩星期，而提高購價兩次。市上銀價受其刺戟，遂衝破八十仙關，開近年銀價最高之紀錄。

美國白銀政策影響於國內外者頗大。先就美國國內言。第一，世界銀價騰貴，美政府亦不得不以高價購銀，則損失造幣利益不少。照一九三三年十二月購銀令，購買國內產銀之法價是每盎司一元二十九仙，而實價是六十四仙半。故政府收得造幣利益每盎司百分之五十。本年四月十日之令，實價升到七十一仙，政府收得造幣利益從百分之五十減到百分之四十五。四月二十四日之令，實價升到七十七仙五七，政府收得造幣利益再從百分之四十五減至百分之四十。倘使以後尚有提高實價之必要，造幣利益當然遞減。實價提高至法價，則造幣利益等於零，其時政府反有賠貼造幣費之損失。假使銀價提高之結果，確能收提高物價促進貿易之效，(註五)則犧牲區區造幣利益或賠貼造幣費，尚屬值得。但此項效果不甚明顯，現所可知者，幾個銀鑛主獲利甚厚耳。

其次銀價騰貴，則美政府有不能急速購到所需白銀之苦。因為投資者囤積居奇，預測銀價必再上漲，一時不願賣出。美政府雖欲購致而不可即得。照一九三四年之購銀法，貨幣準備須達金三銀一之比例。截

至本年四月八日止，美政府所有現銀共九億一千六百萬元，而現金則有八十六億一千四百萬元。假如現金不再增加，要達到金三銀一之比例，須再購進十九億五千五百萬元，照法價計算，約十五億盎司。存銀量既距法定比例甚遠，政府為買銀派款心計，應從速購銀。奈投機者居奇，政府不能從速購得白銀何？

復次，金三銀一之比例，為法律所規定，然存金量與存銀量變動不居。假如黃金流入多於白銀，美政府將如之何？為美政府計，只有兩途可走：其一，減少金準備；其二多購白銀。美政府曾採第一途，許墨西哥及危地馬拉以銀易金。但事實上金之流入遙多於流出，過去一年從歐洲流入美國之黃金價值十一億餘金元，最近復有大批黃金從法國流入美國，致金三銀一之比例，愈難接近。

美國之白銀政策，作繭自縛，至為明顯。雖然，美國遭遇之困難，美國自己造成，他國何辜？亦受美國白銀政策之賜。蓋美國之白銀政策影響於他國頗鉅，例如墨西哥是。該國因美國連續提高銀價，銀幣大量流出，幣制有被破壞之虞，墨政府一面下令禁止銀幣出口，一面派員向美國嚴重交涉。美國財政部乃於五月二十日下令禁止外國幣進口。文云：禁止一切外國銀幣或其他在外國通用之銀質代幣無照進口，惟如進口時該項銀幣之價值超過其中白銀成份之價值在一成以上者，仍得通融。本令之用意，在禁止銀幣進口，所以大條銀以及從甲國運銀幣至乙國鎔化後再運至美國者，當然不在禁例。美國依然可向外國購銀，銀價

決不因此而下落。故本令有利於產銀國之墨西哥而於用銀國之中國則無益也。

### 三 中國受到何等影響

中國為銀本位國，其對內對外之經濟關係，殆無不以銀表現，故銀價之漲落，影響於中國之經濟至鉅。茲分為左之數項而考察銀價騰貴對於中國之影響。

- (一) 對於外匯之影響；
- (二) 對於標金之影響；
- (三) 對於物價之影響；
- (四) 對於貿易之影響；
- (五) 對於關稅之影響；
- (六) 對於存銀之影響。

銀價騰貴先反映於中國之外匯。試觀近三年來上海對英美匯價之變動（對紐約：國幣百元合美元；對倫敦：國幣一元合辨士。）

三年來上海對英美匯價表（註六）

時	期對	紐約	倫敦
一九三二年 平均		二二、四八七	一四、七六六
一九三三年 平均		二六、一〇九	一四、八二四
一九三四年 平均		三三、七八二	一六、〇九六

一九三四年一月	三三、五〇〇	一六、〇〇〇
二月	三三、九六六	一六、二一六
三月	三四、二五〇	一六、一二五
四月	三三、九六四	一五、八〇七
五月	三三、二一六	一五、一三九
六月	三二、七六〇	一五、五七五
七月	三三、六五一	一六、〇一六
八月	三四、六六三	一六、三九九
九月	三五、二七八	一六、九四八
十月	三四、三九一	一六、六九七
十一月	三三、〇四三	一五、八八九
十二月	三三、七〇〇	一六、三四二
一九三五年一月	三四、五〇七	一六、九三七
二月	三六、一二二	一七、七七八
三月	三八、〇〇〇	一九、〇八五
四月	三八、五〇五	一九、一〇九

美匯從一九三三年以來，隨海外銀價騰貴而漸漲，迄一九三五年四月，漲至三八·五〇五。若以一九三二年之匯價爲一〇〇，則一九三四年之匯價，實漲百分之五七·二二，而一九三五年之四月匯價，則漲百分之七九。匯價雖如此上漲，然與銀價（參觀第一節銀價表）相較，則又瞠乎其後。蓋一九三四年之銀價，較一九三二年漲百分之七五·二一，而一九三五年四月之銀價，較一九三二年漲百分之一四七也。英

匯與銀價之關係，大體與美匯同。銀價騰貴之勢如此其激，加以中國國際收支素在逆境，白銀乃大量流出。因爲海外銀價之漲度遠過於中國外匯之漲度，其間發生差額，銀行家乘機漁利，中國現銀遂陸續運往英美，此實爲中國金融恐慌之直接原因。

上海標金市場因美國貶低元價（一九三四年一月之法律），屢變動。茲將一九三四年一月以來標金市價之變動表列於左（金十兩合國幣數）。

上海標金市價表（註七）

時	期	最	高	最	低
一九三四年一月	一月	七二八·五	六六五·五		
	二月	七二三·八	六六八·三		
	三月	九七〇·三	九三七·二		
	四月	一、〇二七·七	九四八·六		
	五月	一、〇八七·〇	九九一·二		
	六月	一、〇三〇·五	九七五·八		
	七月	九九七·九	九七五·〇		
	八月	九八八·七	九四二·二		
	九月	九六一·五	九〇八·〇		
	十月	一、〇二五·〇	八八四·五		
	十一月	一、〇二二·五	九六三·三		
	十二月	一、〇〇九·〇	九五六·五		

一九三五年	一月	九七六·五	九四二·〇
	二月	九七八·七	八七二·〇
	三月	八九七·五	八〇六·〇
	四月	八九九·五	七四一·五

標金漲落之原因，若係專在海外銀價，則標金反比例銀價騰貴而  
 下落。其實尚有別種原因，故標金之動向不易分析。雖然，在銀價騰貴之  
 一九三四年六月至九月，標金顯然下落。是年五月標金一·〇八七元，  
 為該年之最高紀錄。當時紐約銀價為近於該年最低之四四仙又四分  
 之一，倫敦銀塊亦呈該年最低值之一九辨士又四分之一，最足以證明  
 前述之關係。是故標金市價與海外銀價反比例的變動，即銀價騰貴則  
 標金下落也。然自一九三四年十月徵收銀出口稅及平衡稅以來，中國  
 銀市與世界銀市隔絕，前項關係發生變化。入本年後，銀價騰貴又騰貴，  
 衝破銀出口稅及平衡稅之壁壘，標金復向下趨。

銀價騰貴對於物價有如何影響？試觀最近數年上海躉售物價指  
 數及生活費指數（以一九二六年之物價及生活費為一〇〇〇）

上海躉售物價指數及生活費指數表（註八）

時	期	躉售物價生	活費
一九二六年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九二七年		一〇四·四	一〇六·七
一九二八年		一〇一·七	一〇二·五

一九二九年		一〇四·五	一〇七·九
一九三〇年		一一四·八	一二一·四
一九三一年		一二六·七	一二五·九
一九三二年		一一二·四	一一九·一
一九三三年		一〇三·八	一〇七·二
一九三四年	一月	九七·二	一〇一·八
	二月	九八·〇	一〇三·五
	三月	九六·六	九八·九
	四月	九四·六	九八·〇
	五月	九四·九	九八·五
	六月	九五·七	九八·五
	七月	九七·一	一〇六·九
	八月	九九·八	一一五·七
	九月	九七·三	一一八·一
	十月	九六·一	一二三·三
	十一月	九八·三	一〇八·八
	十二月	九九·〇	一一〇·四
一九三五年	一月	九九·四	一一〇·九
	二月	九九·九	一〇九·〇
	三月	九六·四	一〇四·八
	四月	九五·九	一〇六·一

上海躉售物價自一九二六年以來，受銀價下落之惠，有上升之勢。  
 一九三一年呈最近十年間之最高紀錄一二六·七。然是年九月英國

方黃金才位備中國受外夕商品之打擊物價下落一九三二年跌至一二·四。而一九三三年來海外銀價騰貴，是年中國物價下落至一〇三·八。爾後下落又下落，一九三四年四月慘跌至九四·六，為最近十年間之最低值，比一九三一年之一二六·七，實跌去三二·三。再觀生活費指數，則與躉售物價指數並行。一九三一年為一二五·九，作過去十年間之最高紀錄，一九三三年起受銀貴之影響而下落，在現銀流出最多之一九三四年度激落至一〇六·一（是年平均數）。

銀價騰貴，則外匯上漲，妨害商品之出口。而出口不振，復影響到農工商業，全中國人之購買力減少。試將最近六年間之貿易狀況比較觀之（單位國幣元）。

近六年中國對外貿易表（註九）

時期	進	出	入	超
一九三六年	一,九七三,〇八三,四〇三	一,五二二,四四〇,八四二	五九〇,六四三,五六一	
一九三〇年	二,〇八〇,五九〇,四四六	一,三九四,二六六,三三九	六八六,三二四,一〇七	
一九三一年	三,三三三,三三六,一六四	一,四二六,六六二,八六六	八二六,六七三,四六八	
一九三二年	一,八四三,七三三,二九六	七六七,五五五,三三四	八六七,一七〇,九六四	
一九三三年	一,三三五,五七二,一八八	六二一,八七七,九九〇	七三三,七九四,一九九	
一九三四年	一,〇一九,六六五,三三四	五五五,三三四,二七九	四九四,四四〇,九八五	

中國之出口貿易，一九三一年以前略有增加，至一九三二年為七

六七,五三五千元，比前年一、四一六,九六二千元，激減為半數。三三年

減至六一一、八二七千元。三四年更減至五三五二一四千元。比一九二九年一、五八二、四四〇千元，實不過三分之一。其間有九一八、一二八之變，共產黨之橫行。海外購買力之減少等原因，應加考慮。但其主要原因則在銀價騰貴，出口不易，當非過言。至於進口貿易，世界銀價騰貴，中國進口貿易在理當然進展。但自一九三二年以來，顯著減少。其重要原因在於內地購買力之減少。美國銀派以為提高銀價可以增加遠東之購買力，事實適得其反。

中國以前受銀價慘落之影響，在一九三〇年採用甘末爾博士之言，關稅改用金單位徵收（一金單位含純金六〇·一八六生的格蘭姆）。一九三一年一月一日改正進口稅率，同時實施海關金單位制度。然新制度名雖用金，實際徵收關稅時，照當日行市換算為銀。故近年銀價暴騰，關稅收入從而減少。財政部屢次改正稅則，以期增加稅收，乃為銀貴所破壞。試觀最近數年中國關稅收入狀況（單位國幣元）。

近四年關稅收入表（註十）

時期	總	進	口	稅	出	口	稅
一九三三	五九,〇〇〇,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〇〇〇	二七,〇〇〇,〇〇〇	二七,〇〇〇,〇〇〇	二七,〇〇〇,〇〇〇	二七,〇〇〇,〇〇〇
一九三二	三二,〇〇〇,〇〇〇	三二,〇〇〇,〇〇〇	三二,〇〇〇,〇〇〇	二六,〇〇〇,〇〇〇	二六,〇〇〇,〇〇〇	二六,〇〇〇,〇〇〇	二六,〇〇〇,〇〇〇
一九三一	三二,〇〇〇,〇〇〇	三二,〇〇〇,〇〇〇	三二,〇〇〇,〇〇〇	二六,〇〇〇,〇〇〇	二六,〇〇〇,〇〇〇	二六,〇〇〇,〇〇〇	二六,〇〇〇,〇〇〇
一九三〇	三二,〇〇〇,〇〇〇	三二,〇〇〇,〇〇〇	三二,〇〇〇,〇〇〇	二六,〇〇〇,〇〇〇	二六,〇〇〇,〇〇〇	二六,〇〇〇,〇〇〇	二六,〇〇〇,〇〇〇

一九三二年關稅收入激減，係受九一八及一二八事變之打擊所

致。一九三三年則因五月間提高關稅而稍稍增加。至一九三四年復改正進口稅則，但比一九三三年反減少四百九十二萬四千元。茲分別進出口關稅而考察之。進口稅在一九三三年為二六五、六一〇千元，三年則為二六一、〇二〇千元，減少四百五十九萬九千元。其間銀價因美國購銀而騰貴，稅收之短少亦其一因。至於出口稅，因銀貴而外匯上漲，故出口貿易在於不利地位，稅收理當減少。是年全中國出口貿易額為五億三千五百二十一萬四千元，比前年六億一千一百八十二萬九千元，激減七千六百六十一萬三千元。然是年之出口稅收為二千四百七十萬元，比前年二千三百二十四萬五千元，反增加一百四十五萬五千元，此蓋由於是年出口稅提高所致。

中國受到銀貴影響最大者為存銀之大量流出。此在一九三四年下半年最烈，每逢外國船出口，即載有外商銀行之現銀。外商銀行何為運銀出口？因海外銀價騰貴時，上海銀價不能追隨，其間發生差額，外商銀行為圖得此項差額之利益，遂將現銀運往英美也。茲將最近數年現銀進出口統計如次（單位國幣元）。

最近六年現銀進出口表（註十二）

時期	出口	進口	淨額
一九三〇年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〇
一九三一年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〇
一九三二年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〇
一九三三年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〇
一九三四年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〇
一九三五年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〇
一九三六年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〇

時期	各月	流出	出	累計
一月	三五五、五〇〇	三五五、五〇〇	三五五、五〇〇	三五五、五〇〇
二月	一、七六五、〇九六	一、七六五、〇九六	三、一三〇、五九六	三、一三〇、五九六
三月	一、一六五、一七五	一、一六五、一七五	四、二九五、七七一	四、二九五、七七一
四月	一、一五二、六三五	一、一五二、六三五	五、四四八、四〇六	五、四四八、四〇六
五月	二、五九一、六六八	二、五九一、六六八	八、〇四〇、〇七四	八、〇四〇、〇七四
六月	一、三〇一、九三七	一、三〇一、九三七	九、三四二、〇一一	九、三四二、〇一一
七月	二、四四七、三五五	二、四四七、三五五	一、一八六、〇〇一	一、一八六、〇〇一
八月	七、九四四、七四八	七、九四四、七四八	一、九八〇、七四九	一、九八〇、七四九
九月	四、八九九、八六〇	四、八九九、八六〇	二、八八〇、六〇九	二、八八〇、六〇九
十月	五、六九三、一九〇	五、六九三、一九〇	八、五七四、七九九	八、五七四、七九九
十一月	一、四三一、六〇〇	一、四三一、六〇〇	一、〇〇一、一九九	一、〇〇一、一九九
十二月	一、九七四、六五九	一、九七四、六五九	二、九七五、八五八	二、九七五、八五八

在一九三二年，白銀已出超，但是年不過一千三十九萬五千元，翌年亦不過一千四百四十二萬二千元，至三四年，則竟達二億五千九百九十四萬一千元。是年各月銀出口狀況如次（單位國幣元）。

一九三四年現銀出口表（註十二）

時期	各月	流出	出	累計
一月	三五五、五〇〇	三五五、五〇〇	三五五、五〇〇	三五五、五〇〇
二月	一、七六五、〇九六	一、七六五、〇九六	三、一三〇、五九六	三、一三〇、五九六
三月	一、一六五、一七五	一、一六五、一七五	四、二九五、七七一	四、二九五、七七一
四月	一、一五二、六三五	一、一五二、六三五	五、四四八、四〇六	五、四四八、四〇六
五月	二、五九一、六六八	二、五九一、六六八	八、〇四〇、〇七四	八、〇四〇、〇七四
六月	一、三〇一、九三七	一、三〇一、九三七	九、三四二、〇一一	九、三四二、〇一一
七月	二、四四七、三五五	二、四四七、三五五	一、一八六、〇〇一	一、一八六、〇〇一
八月	七、九四四、七四八	七、九四四、七四八	一、九八〇、七四九	一、九八〇、七四九
九月	四、八九九、八六〇	四、八九九、八六〇	二、八八〇、六〇九	二、八八〇、六〇九
十月	五、六九三、一九〇	五、六九三、一九〇	八、五七四、七九九	八、五七四、七九九
十一月	一、四三一、六〇〇	一、四三一、六〇〇	一、〇〇一、一九九	一、〇〇一、一九九
十二月	一、九七四、六五九	一、九七四、六五九	二、九七五、八五八	二、九七五、八五八

一九三四年銀之流出，以六月逾十月五個月為最多，計二億二千二百九十二萬五千九百九十元。是年共流出二億六千七百三十五萬五千

四百二十三元，比前年流出之數殆達三倍之多。

現銀大量流出之結果，上海存銀激減，有如左表（單位千元；存銀指數以一九二六年末一四七、三五三爲一〇〇）

三年來上海存銀表（註十二）

時 期	華 商 銀 行		外 商 銀 行		合 計	
	存銀額	百分比	存銀額	百分比	存銀額	存銀指數
一九三三年三月	二五、二八九	五七·六	一八五、〇五〇	四三·三	四六、三三九	
一九三三年二月	二七、一七七	四九·六五	二七五、六六〇	五〇·三五	五〇七、四三七	
一九三三年一月	二八、四七七	五〇·八一	二七五、五五〇	四九·一九	五六〇、〇二一	三八〇·〇九
一九三二年一月	二六、四八八	五〇·五五	二六八、二九五	四八·四五	五五五、七三八	三五五·八二
三月	二七、四九九	五〇·二四	二五三、〇二六	四三·七六	五九九、四六七	四〇〇·〇四
四月	二四、三三六	五〇·五五	二四九、七七七	四三·〇五	五九四、〇三三	四〇三·二五
五月	二六、八八四	五〇·七一	二五七、一七三	四三·二九	五九四、〇五六	四〇三·二五
六月	二七、六三三	五〇·九二	二四九、二六六	四三·〇八	五九二、八九八	四〇三·二五
七月	二八、五八八	五〇·四四	二三三、〇五五	四二·二六	五二一、八八三	三九五·五九
八月	二九、五三三	五〇·八四	一八三、〇六七	三七·二六	四九二、六一九	三九四·三一
九月	三〇、九三三	五〇·六九	一四一、三三七	三一·三一	四四二、二九四	三六六·二七
十月	三〇、九五五	五〇·三〇	一〇一、四六六	二四·七〇	四〇一、八九一	二六八·八五
十一月	二九、九三六	五〇·七二	一六二、七三三	一七·二九	三六一、六三九	二六六·一〇
十二月	二八、〇三三	五〇·六六	一五〇、六七三	一六·三三	三三四、九七七	二七七·三四
一九三二年一月	二九、四三三	五〇·〇三	一四〇、〇九七	一七·九七	三三四、〇八〇	二七七·四〇
二月	二九、五七七	五〇·八〇	一四〇、〇四三	一七·九〇	三三四、七〇〇	二七六·四六
三月	二七、五七一	五〇·〇〇	一四八、六六八	一五·〇〇	三三四、一八九	二七〇·〇三
四月	二八、二七七	五〇·九三	一四〇、九三三	一六·〇七	三三四、六七〇	二七〇·〇三

上海存銀迄一九三四年五月，因內地現銀集中都市，逐漸增加至五億九千四百五萬六千元。但從六月起有如現銀出口表所示，開始大量流出，以致激烈減少。是年十月實施銀出口稅及平衡稅，爾來現銀外流之狂潮，雖已停止，然私運出口之風甚熾。故一九三四年十二月上海存銀呈近年來罕見之最小紀錄——三億三千四百九十九萬七千元。又存銀之減，外商銀行遙甚於華商銀行，可知外商銀行輸出現銀之多。

中國從一九三一年以來，迭遭天災人禍，加以外力壓迫，全國經濟已在恐慌之中。農村經濟破產，都市經濟受其影響，亦日趨於凋敝。此爲周知之事實，無庸諱言。然自銀價高漲，中國經濟受到重大影響，於是恐慌日益深刻化。徵之以上所舉之統計，可以證明。在恐慌中之中國，猶垂斃之病夫，而銀價高漲，無異引繩以絕之也。

銀貴之於中國，一面則物價下落，實業受其打擊，一般購買力爲之降低，影響所及，進口貿易減少，關稅亦因而短收。一面則外匯上漲，存銀外流，信用基礎動搖，加以出口貿易不振，復影響到全國實業，減少國人之購買力。中國之經濟恐慌，更受到如此銀貴之影響，所以日益深刻化。其具體表現者，爲金融恐慌，尤其上海金融恐慌。

往年上海在銀價低落時，金融機關投資之途，始而工商業，繼而地產與公債。信用膨脹，事業從而繁盛。自銀價高漲後，存銀減少，金融機關乃收縮信用。公債有確實基金爲擔保，受到信用收縮之影響尙小，工商業及地產業則不然。金融機關一經收縮信用，即告週轉不靈。而小本銀

行錢莊復受工商業及地產業之拖累，致營業不能支持。廢曆年關前後及本年六月五日前後（廢曆端節）廠家、商店、銀行、錢莊倒閉清理，警報頻傳。雖聞有經營不得其法，各有應得，而銀根緊急之由於銀貴，則為不可否定之事實。

於此舉一實例，以證明銀價騰貴之影響如何慘刻。即本年五月廿四日美商美豐銀行停止營業也。是日晨該行董事會議決停業，並呈請駐華按察使署派員清理，同時與該行有密切關係之普益地產公司及美東銀公司與普益信託公司亦決改組與清理。四公司之上海總行既清理改組，其在天津、馬尼拉、香港之支行皆受到影響。美豐銀行何以停業？則因受普益地產之抵押達四千餘萬元，銀貴之後，地價一落千丈，抵押品轉變現金，極為困難，遂陷於週轉不靈之境地也。

#### 四 問題之關鍵何在

吾人從上文所述，已確切明瞭銀貴對於中國之影響，而銀貴之原因，顯由於美國之白銀政策。回憶去年春間貨幣問題專家甘末爾之言，除一小部分外，大體尚可適用於今日，深覺其有先見之明，茲摘錄於次：

美國大批購銀，確能有助於中國至如何程度？不甚明瞭。中國大體賴出口貿易以償付其進口貨，與他國相同。中國每年輸入大批白銀，銀價高漲，不得不以更多之貨物易取定額之銀。從商品立場論，銀價高漲，未必於中國有利，又從貨幣立場論，銀價高漲，中國亦未必有所得。一九二九年後中國物價水準遠比金本位國安定。然一九三三年一月至同年十一月，除有一月外，每月下落。在十一月時跌至一月水準以下百分之

八。提高中國銀價而貶低其物價，則增加中國人之購買力，亦當金融緊縮上之艱苦。然此固銀派曾議用銀為幣以圖解救美國人者也。美國銀擁護者一面表示對於中國貧民之關注，特作慈悲之狀；一面欲採用與此相反之政策，令人大惑不解。如果中國銀價高漲，激勵其進口貿易，則必同時使其出口貿易落後。此事隨物價水準下降之結果，有使中國從銀進口國變為銀出口國之趨向……（註十四）

甘末爾論銀貴不利於中國之處，早已斷言中國物價下落，出口貿易落後，以及從銀進口國變為銀出口國。所未言中者，進口貿易之狀況耳。雖然，甘末爾之言，大體得當，足證其了解中國情形矣。吾人深願美國人再玩味甘末爾之貨幣論。

依吾人眼光看來，美國之白銀政策，第一，不得不謂為違反一九三三年之八國銀協定。該協定許美國與澳大利、加拿大、墨西哥、秘魯購進各本國鑄銀，每年共三千五百萬盎司。以美國近年銀產額而言，美國一國止應每年購進二千六百萬盎司。然美國施行購銀令購銀法及銀國有令之結果，購進之數，遠過於二千六百萬盎司。尤其一九三四年之購銀法，許政府向國外購銀，刺戟銀市，與銀協定安定銀價之主旨不符。

其次，美國之白銀政策，錯誤認中國之經濟情形，銀派以為提高銀價，可以增加中國人之購買力。銀貨在產銀國為商品，提高銀價，誠可以增加其國人之購買力。然在中國，則白銀為貨幣之原料，照貨幣原理論，幣價高，則物價下落，物價下落則購買力減少。事實上亦復如此，一九三四年舊物價指數之下降，已確切證明之矣。銀貴之結果，中國之經濟狀況適與美國銀派之預期相反。故美國之白銀政策，對於中國之經濟情

形不免有認識錯誤之謂。

復次，美國之白銀政策，不但法律上經濟上不能有鞏固之立場，即道義上亦有不合。中國先哲有言：己所不欲，勿施於人。美國欲提高物價，增進購買力，今忍令中國物價下落減少購買力，是以己所不欲施諸中國也。

吾人茲進而討論銀貴後之善後問題。中國政府曾以銀貴不利於中國之影響，三次向美國提出抗議，迄未有若何之效果。其間中國爲自衛計，亦曾採用種種對策。爲防止銀貨出口起見，取締投機，增徵銀出口稅，新設平衡稅，取締走私，獎勵白銀進口，以及與外商銀行訂立不運現銀出口協定等。又爲救濟金融恐慌起見，則發行金融公債一億元，充實三行資本，對金融業及實業儘量放款。雖然此等對策，收效不宏，終難敵銀貴之打擊。中國專家亦曾爲銀貴後之善後問題紛紛提出意見。然據馬寅初博士之意，竟無路可通。(註十五)良以中國經濟組織與先進國不同，在先進國早已可採之政策，在中國則實施時諸多窒礙也。

吾人今敢正告美國人：銀貴後之善後問題，解決之關鍵，今已不在中國而在美國。解鈴還是繫鈴人，切望美國人熟考本問題解決方法。在美國有切實辦法以前，吾人提出建議兩端如次：

- (一) 美國今後購銀限於購進國內產銀；
- (二) 召集銀協定簽字國，開會共商辦法。

(註一) 世界之銀價原以倫敦之銀塊行市爲準，歐戰以後紐約市場亦居有力之地位，今日兩市場相對立爲世界之二次銀市場，倫敦市上之銀價從來係指成色九二五之標準銀一盎司而言，本年五月一日倫敦金物交易所開始銀之定期交易，該所之銀價係指純銀而言，至於紐約銀價則以成色九九九之銀塊一盎司爲準，兩處經濟事情各異，價格從而亦不同。

(註二) 據中央銀行月刊第四卷第二號至第五號。

(註三) 標準銀元重量四一二·五克林成色千分之九百純銀一兩則重量四八〇克林法定價格每盎司一元二十九仙是從此算出。

(註四) 提高至法定價格係美國銀擁護者之主張。本年五月上旬美國國家白銀協會有三項建議，此爲其中之一，見中行月刊五月號。

(註五) 美國大總統一九三三年購銀布告中有此語。

(註六) 據社會經濟月報第二卷第四期及第五期。

(註七) 據中行月刊第十卷第一、二期至第五期。

(註八) 據中央銀行月刊第四卷第五號。

(註九) 據海關二十二年貿易報告及二十三年十二月貿易月報。

(註十) 一九三一年至三三年之數字據海關二十二年貿易報告一九三四年之數字據國定稅則委員會。

(註十一) 據海關二十二年貿易報告及二十三年十二月貿易月報。

(註十二) 據社會經濟月報第二卷第四期。

(註十三) 據中行月刊第十卷第一、二期至第五期並社會經濟月報第二卷第四期。

(註十四) 據甘末爾貨幣論中之美國白銀政策與中國見東方雜誌第三十一卷第八號譯文。

(註十五) 據馬寅初對美國經濟考察團忠告一文見申報本年六月三、四兩日。



# 承兌匯票與金融市場

楊蔭溥

金融市場短期資金之運用，在信用發達諸國，向以票據市場為中心。工商業憑貨物之交易，以產生票據；更憑此票據，向一般銀行請求貼現，以取得所需之資金；一般銀行承做此項貼現後，倘遇本身資金有不敷時，更可即以此項票據，向同業請求「轉貼現」，或向中央銀行請求「重貼現」——亦曰「再貼現」——以獲得臨時之通融。在此種制度下，工商業之帳面債權，盡為可流通之票據，呆攔既少，週轉自靈；金融業之出貨款項，亦大部為可轉貼現之票據，活動既易，危險自少。

返觀吾國，一方工商業既仍固守記帳制度，根本無產生票據之機會；他方金融業亦遂忽視貼現制度，專憑放款為運用之途徑。整個市場資金之活動性及週轉力，遂大為減少。論者或以缺乏票據市場，為我國金融市場之最大缺陷，頗非無見。

自去年美國實行購銀政策以來，世界銀價，日見高漲；我國白銀，源源外流。國內金融，驟形緊張；各地工商業，俱感籌碼不敷之苦；而尤以國際市場之上海為甚。於是工商金融各界，始感覺有增加籌碼，調劑信用

之必要。上海綢緞業公會，首先倡行承兌匯票；全國輿論，一致贊同。迭經各方商討，業已漸有具體辦法。將來推行日廣，其影響於我國金融市場者，當非淺鮮也。

## 一 承兌匯票之意義

承兌匯票，即經付款人承允付款之匯票。係一種表示商業上債權債務關係之憑證，為金融市場重要信用工具之一。此種商業承兌匯票，與銀錢業辦理匯兌時所發匯票之性質不同；而其形式則與之大同小異；票面亦具有出票人付款人受款人等；惟其出票人非銀錢業而為工廠商店；其要求付款人付款者，係立於債權人地位；其對方之付款人，必為債務人；不若匯兌匯票之出票人為被委託匯款人，不一定立於債權人地位也。

茲試舉例說明之。設先施公司向商務印書館批購文具一宗，價值二千元。依照我國固有習慣，大都由商務將貨配齊，連同發票，送交先施

蓋取回單，貸款暫時記帳，每年分數節結帳，其表示債權債務關係之憑證，即為回單與帳簿。其付款日期，非待至節關，照例不便向收。而如此積少成多，商務即將有鉅額貸款，呆攔為一種帳面債權。在商務資金充裕，或金融業有充分之借款接濟時，固無問題。但倘商務有利用此項資金必要時，每感無法運用之苦。

設此項交易，改憑承兌匯票，則於交易成立時，即言明付款日期。同時於送貨物及發票至先施時，隨帶「憑票祈付某月某日期洋一千元」之匯票一紙，由先施在票面書明「承兌」字樣，並加蓋重要圖章，（不書明「承兌」字樣，僅蓋圖章亦可，）即為承兌。先施承兌以後，即為確認債務，負到期照付票面金額之義務。商務對於此項債權，依法可以轉讓於第三人。如商務並不需用此項資金，則俟到期日持票向收。如在未到期前，需用此項資金，即可持向銀錢業貼現，或轉讓於第三人。依此方式，則商務所有未到期貸款，均可設法運用，而增厚其資金之週轉力。

至銀錢業之是否願意接受此項匯票貼現，一方固視貼現人與承兌人之信用；一方亦以可向同業為轉貼現，及中央銀行為重點貼現為要件。茲吾人既認承兌匯票為通貨運用之工具，則對於上述要件，自應設法，漸使具備。故凡茲所言承兌匯票之功用，皆假定已具備其應有之要件而言也。

## 二 金融之意義

所謂金融意即「資金之融通」。資金必使週流不息，方可謂之融通。資金融通之過程，有三方面之關係：其一，為資金之供給者，即儲有資金之個人或團體；其二，為資金之需要者，即工商業中缺乏流動金者；其三，為居供需間而為之調節者，即金融業是也。凡此三方，交相為用，不可偏廢；而此三方之中，尤以居間調節者——金融業——之職責最為重要。金融業之職責，普通皆以為以「挹此注彼」為惟一任務。實際並不以「挹此注彼」為已足。蓋所謂「挹此注彼」雖已盡「一通」字之責，尙未能盡「融」字之義。夫所謂「融」者，並非僅就固定有限之資金，為居間之受授；實應更進一步，融冶此固有資金，以創造更圓滑更富流動性之新資金，而善為運用。然後金融活潑，工商業得其灌溉，亦可日滋繁榮。至創造新資金之途徑，要不外信用工具之運用。故金融之骨幹，要不外善於運用信用工具而已。

## 三 金融市場之現狀

目下上海之金融，其恐慌程度，已頗為深刻。至其恐慌之現象，則為工商各業皆感周轉不靈。其表示之事實，為工廠艱於維持，商號紛紛倒閉，及實力稍次之銀行錢莊，相繼清理。吾人一究恐慌之成因，其近因固由於受美國購銀政策之影響；而其病根，實仍在本國金融市場之未臻健全。蓋美國購銀政策，固足以誘致我國白銀外流，以促成市場之緊張情勢，但如有健全之金融組織，以資應付，藉為防禦，恐慌之來，決不致如

此之驟。

目前上海金融恐慌之惟一徵象，即爲通貨之收縮。而所謂通貨收縮，並不僅限於正貨——現銀幣——之縮減。所有紙幣與信用，事實上亦同時隨有收縮。紙幣之發行，既須有六成現金之準備。現金減少，發行自亦即受其限止。且因吾國係採多數發行制度，平常一遇恐慌，銀行爲自衛計，每自動減少發行。於是紙幣之收縮，遂爲事實所不能免。

若夫信用之收縮，則可分兩方面言之。其一，爲放款之收縮。近年以來，世界經濟恐慌，國際之過剩物品，都以我國爲傾銷之尾閥，以致我國物價猛跌。過去金融業所做抵押放款，在商品方面，因物價跌落過甚，間有吃虧，已不敢儘量接受。此次因受美國購銀政策影響，銀幣價值提高，物價更跌，金融業對於抵押放款，益不敢問津。至信用放款，則因市面普遍不景氣，工商業信用動搖，更不敢放手做去。於是抵押與信用放款，同時收縮，資金因此停滯。其一，爲地產之呆滯。往時地產交易旺盛時期，道契在上海市面，與有價證券同樣活動。因此造成地產信用之虛偽膨脹。近來因市廛凋零，地價暴跌，外商對於地產投機，頓見減少。道契已失去其固有之活動性。往時一部份地產之虛偽信用，迄今完全破壞。上海市面之通貨，因此益形收縮。

上海市面之通貨，既爲多方面之收縮。其影響所及，對內益促成國內物價之跌落，使本國工商業，陷於一蹶不振之境。對外則造成外匯之放長，出口貨物，益見滯阻，進口貨物，反爲有利。由是更造成國際過剩

物品之傾銷，而國貨工業益無立足地。同時我國工商業愈陷於困境。金融業即愈見其恐慌。如此因果相尋，將不知伊於胡底。故上海金融問題，如不能速謀解決，其勢如火燎原，頗有日益嚴重之趨勢。

#### 四 承兌匯票與金融市場

救濟金融恐慌之對策，其道不一。而推行承兌匯票，確爲較易見效之一端。承兌匯票，爲一種頗具活動性之信用工具，其效用極宏。約而言之，在目前，可使市面增加籌碼，藉補市場通貨收縮之缺陷，以減少金融恐慌之程度。蓋吾國習慣，工商業貨物交易，現金以外，多憑記帳。工商業除設備及存貨等資金以外，尚須呆攔鉅額帳款。是無異以幾倍之資金，營一分之事業。經營資力，受其影響，即不得以借貸爲彌補之方。在我國商業資本高利貸之現狀下，其負擔因此日重，成本亦因此加高。貨物之成本既高，勢不能與外貨相競銷。如或遭遇逆境，其能不陷於虧累者幾希。我工商業之所以不振，除技術落後外，當以此爲重要因素。而推行承兌匯票，即將工商業向所呆攔之鉅額帳款，悉化爲可以運用之票據。增加其資金之活動力，以補目前一部份通貨收縮之不足。此承兌匯票有關於上海工商業及金融市場之活動力者，其一也。

我國金融界借貸之方式，不外抵押與信用放款二種，其活動性皆遠遜於承兌匯票。蓋押款以貨物爲質，倘遇金融緊張，受押者既不便以質物向他人轉押，而催請押款人贖取，則非俟諸到期。即到期後，亦非該

質物市況活動，利於出售，不易籌集現款。倘遇物價暴跌，更有欲脫無從之苦。至於信用借款，在昔押款尚未盛行之時，經審慎之調查，每視工商業存貨及資產之多寡，而定借款數額之多少。故斯時之信用放款，實際與抵押放款相仿。不過一則押品交出保管，一則由工商業自行保管而已。而今之所謂信用放款，其本質已與前大異。事實上頗多有將本身所有存貨財產，已作押款，而另借信用款項者。此種借款，其抵償辦法，往往無所着落。故一遇工商業周轉不靈，宣告清理，除其本身資本耗盡外，其債務超過其資產數倍者有之。今日之所謂信用放款，其危險已可概見。且信用放款，中途既不易收回，亦不能以此為抵押而向人轉借現款。是其性質之呆滯，尤為顯著。而承兌匯票則異是。承兌匯票既可轉讓讓渡，向同業轉貼現，或向中央銀行重貼現，隨時有資金周轉之便利；而其產生，亦必以交易為根據。夫貨幣為交易之媒介，通貨應隨交易為流通，其理至顯。易言之，資金之融通，必須有交易為對象，方合乎常軌。承兌匯票，既由實際交易而產生，其流通自不若押款之雖有貨物，而或不憑交易；更非若信用借款之既無貨物，又不憑交易。更進一步言之，承兌匯票既以交易為根據，則其流通數額之增減，自以市場交易之多寡為依歸。因此承兌票據之流通，遂常能適合市場之需要。故金融市場資金之運用，如能以承兌匯票為根據，則在金融弛緩時，可無金融業濫供資金之弊。而同時承兌匯票之流行，以國內有貼現市場為要件，因此，金融業有重

貼現為之後盾，在金融緊張時，亦可無收縮信用之必要。此承兌匯票，有關於上海工商業與金融市場，俾同為正當之發展者，其二也。

承兌匯票推行盡利，即造成國內之貼現市場。其資金最後之供給者，為供金融業重貼現之中央銀行。於是中央銀行遂成金融市場之領袖，有統制市場金融之權力。當國內金融緊急之時，普通銀行如有資力不足，困於應付，中央銀行即酌定適當之重貼現率，源源接濟資金，以供市場之需要。金融恐慌，賴以消弭於無形。反之，當金融弛緩，金融業有濫供資金助長投機趨向時，中央銀行即提高重貼現率，先予警戒，以防止市場發生風潮於未來。又如當國際貿易形成入超，國際收支失其平衡，國內資金有外流趨勢時，則中央銀行亦可擡高重貼現率，以獎勵投資，制止資金外流，並吸引外資流入，由是國內金融與產業，均賴以安定。故貼現市場之造成，對於國內金融產業，厥功甚偉。歐美各國，皆有貼現市場。其銀行所營業務，亦皆側重貼現。而我國銀行之貼現業務，至今日始稍見曙光。倘能發揚光大，而造成中央銀行控制市場之力量，未始非金融組織之一大進步。此承兌匯票有關於整個金融市場組織之改進者，其三也。

總之，承兌匯票在金融恐慌之現狀下，實有積極推行之必要。其利之所在，原不僅在增加資金之運用已也。

——二十四年六月十日上海浙江興業銀行——



## 中國當前的財政問題

千家駒

——民國二十一及二十二兩年度財政報告書讀後感——

最近我們獲讀財政部長孔祥熙氏民國二十一及二十二兩年度的財政報告，這項報告書在系統上是承繼前宋部長民十七、十八、十九及二十各年度的財政報告的。我們中國向來沒有嚴格的執行過預算，且不說北京政府時代，即自南京政府成立以來，民十六年以北伐尙未完成，軍事時期收支自難制有常經，固不必論，自北伐成功後，十七、十八、十九各年，亦祇有各別之分預算，而無總合的總概算。到了二十年度，始由主計處編制概算，經由立法院公布施行，稱二十年度國家歲入歲出普通總預算，這算是國民政府成立以來第一次預算案的成立，然而二十年度的收支仍不能相抵，故列有一萬八千萬元的公債收入，以爲彌補。何況二十年度實際的收支並不與預算相符合，又是我們所知道的。至二十一與二十二兩年度，主計處雖編有概算，按二十一年度概算，歲入擬列六二一、七〇七、三五七元，歲出七八八、三四六、六三七元，但兩抵不敷一萬六千七百餘萬元之巨，尙有軍務臨時費九〇、七〇九、八五〇

元，擬列非常預算。二十二年總概算計列歲入六八〇、四一九、五八九元，歲出八二八、九二一、九六〇元，兩抵不敷一四八、五〇六、三七五元。該兩概算案，二十一年度者尙未核定，但因是時年度已經過半，發還改編勢已無及，中政會爲懲前毖後起見，另擬變更方式，促成二十二年預算辦法；乃二十二年概算歲出仍超過歲入一萬四五百萬元，原因仍不外軍務費及債務費之巨額支出，計二十二年軍務債務總支出實占歲出總額百分之八十以上，而與歲入總額幾相埒，況在核定二十年度概算時，係知有大宗特種收入可以抵補非常預算，今則自二十一年二月起，該項特種收入概歸軍事機關直接支配。因此中政會除將二十二年國家普通總概算所列黨務、國務、內務、外交、財務、教育、司法、實業、交通、蒙藏、建設、補助、撫卹、十三類歲出提出核定，作爲二十二年度抽編假預算外（按預算法之規定，假預算與法定預算有同一之效力），其軍務費及債務費兩項，則加以否決。二十三年之概算，當去年七月間雖

由中央政治會議核定，歲出入同爲七七七、三〇二、二二六元，表面似已收支適合，然事實上則有一部份軍費，額達一萬三千三百萬元，係作非常之支出，未入概算。而概算外之收入合共不過三千萬元，是概算外之歲入不敷歲出額達一萬零三百萬元，故財長孔祥熙氏經再三之研究，月餘之商討，將原概算應行補列及變更之處，悉加改編，重由中央政治會議核定修正，故此項修正之概算速至二十三年十月始行公布。這就是民十六以來歷年編制預算的經過。綜計這八年內，除二十年度有正式預算，但並未嚴格執行外，其他各年多僅有概算，而概算亦多沒有正式通過施行。所以我們要考察中央財政的現狀，與其根據名實不符的預算案或概算案，反不如由財政報告書中觀察更可得真相。雖然這項報告書大抵都是報告過去各年度之財政狀況的，且「報告表所列並非將應收應支之款，一并計入，故表內數字含有屬於前年度收支而在本年度報告者，至本年度未據報告之收支，亦應遞列於次年度表內。」但由最近的過去不難測知最近的將來；另一方面，財政報告書是由官方正式發表的，在無更可靠的資料時，仍不失爲我們了解中央財政現況最可寶貴的權威資料。固然，報告書中有不少的是「官話」，但大部分卻是對於財政狀況忠實的描述，由這種描述中，我們得知中國財政困難的癥結何在？動向若何？前途將有怎樣的歸宿？我們之所以重視財政報告書者以此，中外論壇界之所以重視報告書者亦以此。（自報告書發表後，中外報章除轉載外，尚多作論評述。）

當兩年以前宋子文部長時代發表十九、二十兩年度財政報告時，筆者曾就觀感所及，在本刊（第三十卷第四期）爲文評述，時光流駛，兩年飛度，在這兩年之內，財政部長雖已宋辭孔聯，然而中央財政的危機，非但未見緩和，反而司農仰屋，捉襟見肘的情形，今日更甚於昨日。因此，我在兩年以前批評十九、二十年財政報告書的話，今天也還句句可以適用的。例如軍務費之龐大是造成中央財政收支不平衡最主要的原因，這種趨勢，到今日非但仍繼續着，而且日益深刻，如報告書第十節「預算決算」中所載，十七年度之軍務費爲二萬一千萬元，十八年度爲二萬四千五百萬元，十九年度爲三萬一千二百萬元，二十一年度爲三萬二千一百萬元，二十二年度爲三萬七千三百萬元。六年之內，軍務費約增加了百分之六十。關於軍務費的增加，財政當局雖以這種理由來自恕：「迄二十二年春夏之交，贛省剿匪工作方殷，而榆熱告急，平津戒嚴，餉糈支出，爲數益鉅，及軍事略定，戰區救濟需款復多，入秋以後，黃河巨浸成災，閩省叛變，復繼之而起……故在二十一年度下半年與二十二年度上半年期實爲兩會計年度內財政最困難之時代。」我們也完全承認所說的完全是事實，軍費之增加是有不得已之原因的，但熱河戰事卻不過留下了一頁慘痛的國恥之回憶，除二千萬元愛國庫券外，中國並沒有任何對外戰爭軍費之支出，而愛國庫券適足飽湯玉麟等軍閥的私囊。爲了閩變與剿匪所支出的費用，決不是國防費，至多祇好說是一種的保安費，所以軍務費之巨額支出與「國防」了不相涉，即

與資本主義國家爲準備第二次大戰而積極爲軍費之膨脹，亦未能相提並論，此其一。又我在兩年前曾指出了中央財政之借債還債的局面，這種局面到現在也還依然存續着的。報告書上說：「基於上述種種原因，財政不敷之數，仍不得不恃債款收入以爲抵補，計二十一年度借債額爲八千六百萬元，二十二年度借債額爲一萬四千七百萬元，惟同時償還債款二十一年度約一萬萬元，二十二年度約爲一萬一千五百萬元。」這所謂借入額大部分是公債庫券及銀行借墊與透支，還有一小部分爲美國棉麥借款。償還債款則爲應付內外債本息及賠款。這種內外債及賠款給予我國國民經濟以怎樣的影響，這不在本文範圍之內，可置勿論；但由此我想起了當孔氏報告書發表後，美人主辦的 *China Weekly Review*（密勒氏評論報第七十二卷第十二期）上曾爲文贊美，中有云：「預算之不能保持平衡，殆爲目前全世界之通病，唯如此中國政府財政信用之恢復，猶能達到若干歐洲政府望塵莫及的程度，蓋當歐洲各國已公開承認無力償付欠美之債款時，中國政府尙能以總支出百分之三十二償付外債，中國此種犧牲之結果，已反映於中國債券市價在海外市場之激漲。」同時孔氏在報告書上也引外債價格之高漲爲政府信用良好及社會安定之明證。對於孔氏的論證，我們不想說什麼話，但讀密勒氏評論報的贊賞，卻令我想起了這正像一個破落戶當破產以償債時，受到債主的一聲稱許，是同一的富於幽默的悲哀。事實上，中國的情形更有甚於破落戶者，當東北的關稅和鹽稅都

被日人所手造的偽國攫奪時，中國對於日本的債務，還是分文必償，這種正是次殖民地典型的信用。但我們卻正不必以此種信用之維持而沾沾自喜。第三，爲宋部長時代財政之特色的預算長期不敷，在孔部長的財政報告書上也充分的表現着，而且收支不平衡的裂痕已日益擴大；筆者當今年初曾在大公報上發表一文，（去年中國財政之回顧，刊於該報一月五——九日）指明當孔接事時，收支不敷月達一千六百萬，以後每月不敷至少亦達一千萬元。今讀報告書內所述適與此可相印證，「祥熙履任之始，適值財政萬分踴躍之時，每月收支相抵不敷之數，常達一千五六百萬元。」對於二十二年以後的預算不敷多少，雖無明白宣示，但據各種事實來看，我們的推斷大概是不會離實際太遠的。

總之，凡是宋部長時代所表現的一切財政的病態，爲我在兩年前所批評過的，如收入之最大部分爲間接稅所獨占，如支出中之軍務費與債務費之龐大，如借債還債局面之存在，如歲入之長期的不敷歲出，在本屆財政報告書中都充分地暴露着，我們似已無深加檢討之必要。我現在所要提出的是今後中國財政的當前問題，即由報告書中來推測中國今後的財政將有怎樣的歸宿；如果中國的財政是沒有辦法的，則牠主要的癥結是在什麼地方？

今日談理財者要不外「節流」與「開源」兩道，但據中國目前的形勢看，似乎「節流」與「開源」均不易談。因爲要說起「節流」

誰也知道中國今日負擔之最重者爲軍務費與債務費，要圖節流，非自縮減軍費及債費入手不可，而縮軍較減債尤爲重要。財政當局之痛感此層，當較我們更爲親切。在十八年度的財政報告書上說：『支出之最大者，向爲軍費及債款本息之負擔，欲求收支適合，非減少上兩項之負擔不可。』宋子文氏在第一次財政會議上又說：政府編制預算最大之困難，爲不能確知軍費之支出數額。在十七年七月，財政部曾召開第一次財政會議於南京，繼又於十八年二月召開編造會議，主要的目的是想實行裁減軍隊以減輕財政上的重負，乃結果非但縮軍不成，反而因此引起了國內幾次空前的『討逆』之戰，這反給予若干軍事領袖以一擴充軍備的興奮劑。鑒於已往失敗的經驗，所以當去年五月召集第二次財政會議時，議事日程上，竟沒有人敢提到軍費問題。因爲事實已教訓我們：欲求軍務費之不再增加，已屬難事，冀其縮減，則簡直是癡人說夢。按財政報告書中所列，二十一年度軍費之支出爲三二〇、六七二、一一六元，二十二年爲三七二、八九五、二〇二元，但這不過是財政部帳冊上的數字，依過往的經驗看，軍事費往往有一部分不經過財政部而由軍事機關直接支付。二十三年度的實際收支如何，我們雖尚不得而知，若照修正概算所列，則爲三三二、九九〇、九一〇元，此外則有軍事教育費之一五〇〇〇、〇〇〇元，列入教育文化費之內；軍事建設費之一四〇〇〇、〇〇〇元，列入建設事業費之內，如將此二項加入，則合共爲三六一、九九〇、九一〇元，但軍事機關原列之數，則除概算內之三〇

七、七五〇、九一〇元外，尚有非常支出一萬三千三百萬元，合計爲四萬四千餘萬元，故軍務費之實際支出恐怕要較修正概算數爲巨。這三年內軍費遞增的情形，於此可見。至二十四年度的軍務費，據最近報載，軍事經常費爲二九三、〇一四、六〇〇元，臨時費爲二七、九八五、四〇〇元，合計爲三萬二千三百萬元，似乎比二十三及二十二兩年都要減少，而與二十一年度之實際支出不相上下。但事實上恐怕沒有這樣的樂觀。理由甚爲明顯，因爲第一，現在剿匪軍事，方甚緊張，餉精所需，決不會比去年減少。第二，中央的政治權力現以剿匪而伸展到川黔滇三省，三省除四川外，都是著名貧瘠的省份，四川雖較爲富庶，但因歷年軍閥之搜括，財政之支絀特甚，所以仍需要中央的津貼。我們知道，這三省的國稅收入是不足應付國家支出的，何況在這剿匪期間，他們更非仰給中央巨額的補助不可。這無疑地在中央財政上是加重一層負擔。軍務費外，其次是債務費。債務費可分兩大類，一爲償付外債及賠款；一爲內債。應償本息，外債及賠款因有平等條約之保障，萬不容有所減少，無待言喻。上面我曾指出了這種債信之維持，是半殖民地國家的本質；在全世界都因經濟恐慌而賴債的時候，獨中國不得不是個例外。至於內債，亦因契約關係，不能稍容拖欠。事實上，近年來中央財政雖艱窘萬狀，尚不難借債度日的，亦不能不說是政府維持債信之所致。雖然這種內債是有些高利貸資本性質的，但在目前借債償債的局面下，債務費之減少，在不妨礙債信維持的前提下，是完全不可能的。軍務費與債務費既都

無縮減之可能，則占中央總歲出百分之八十以上的經費就無從節起。此外，就祇有政務費和黨務費，但黨務費為數有限，年支出不過四五百萬元，即令全部裁撤，亦無補大局，所以現在大家所認為可以緊縮的就祇有政務費一項；按二十四年度預算之編制，亦大抵由減政着眼。據報載中政會為謀二十四年度預算之執行，並另定注意事項四點：（一）總概算內，已核令裁減之機關，二十四年開始，務必執行。並由主管院會，修改有關法規。（二）六月一日起，即着手裁併各機關之裁併人員，並各給兩個月薪。（三）各機關之育才機關，規模大者，照教育法規釐定系統，規模簡者，應停止招生，並籌裁併辦法。（四）各機關在平檔案，全部移京，不再列保管費。但由這樣節省下來的經費，着實有限，而且我們要知道中央政費在總歲出中所占地位，總共才不過百分之十左右，而裁減之數，最多亦祇能減少一二成，如二十四年度預算國務費較上年度減少八百餘萬元，但八百餘萬元，在該年總歲出之九五七、一八四、〇〇〇元中，還占不到百分之一。本來，中國駢支機關之多，冗員之繁，世無其匹，我國行政長官所持「有飯大家吃」主義，一人上臺，雞犬飛昇，這種裁員減薪的計劃，我們認為早應實行，已毋待於今日，但如站在財政的立場，想藉區區減政以圖收支之適合，則未免是一種奢望，這是我們所應認識的一點。

總之，中國預算不能平衡的原因是軍務費與債務費太大，但這兩項費用在目前之不能縮減，是一個事實問題而非理論問題，節流問題

之困難在此，中國財政前途的癥結，亦即在此。

節流既無從節起，茲再言開源。開源之道，據我國近年來的理財經驗來看，要不外借債與加稅兩者。但嚴格地說，借債非但不能目為開源，且在某種情形下，有些類似飲鴆止渴，因借債常將數十年後之財源提前來支配；牠是摧毀將來稅收的一條路。以舉債為開源之唯一不二法門，且視此為補苴財政不敷之常經的，踏遍世界，恐怕祇有我們中國。但即就我國而論，發公債的路，當宋部長辭職時，即已有走不通之勢，迨孔氏繼任後，已不得不改變方針，趨向於加稅政策之運用。但當財用緊急，加稅緩不濟急時，則仍有賴於舉債以應付，平日之仰賴銀行之透支或暫時借墊者，更為人所周知的事實。綜計自孔繼長財部以後，所發公債計有民國二十三年關稅公債一萬萬元及二十四年金融公債一萬萬元，除公債外之正式借款則有以退還庚款向上海十六家銀行抵借四千四百萬元，及以印花捲烟稅票向各銀行抵押之三千萬元，而各銀行之暫時借墊及透支等，因無從探悉內容，尙未計入。據我的估計，自孔部長上臺後，在不到兩年之內，合公債銀行借墊及透支等計當達三萬萬元之譜。（這三萬萬元的債額當然有一部份是宋部長任內虧空下來的。）但在市況蕭條，公債市場已極度飽滿的今日，要再發大批公債以吸收社會游資，實已為環境所不許，我在兩年前即曾指出了「公債發行至二十年已登峯造極，此後中國之財政救濟，決不能再仰賴公債」（見拙著中國的內債序），有朋友曾以二十二年後公債續有發

行來批評我判斷的錯誤，但我們要知道二十二年後發行的公債與二

銀行之資金，可視為借債政策方向轉換之標誌。要說增加中交兩行官

十年前的顯然有些不同，即二十年以前發行公債雖亦預先向銀行抵

股即為政府統制金融或實行通貨膨脹之先聲，當然未免過早一點；但

押，但銀行即將債票在公債市場出賣，這所吸收的還有一部分社會的

增加官股後得以強化政府對中交兩行的統治權力，此後在「國庫之

游金，同時政府每發債一次，亦可拿到一筆現款。但二十二年以後之公

調度」上有無限方便，這是不容諱言的事實。最近密勒氏評論報上評

債則根本不在市面上流通，且發債目的亦主要為償還銀行之積欠，如

論中國財政報告時，有一段深值注意的論調：「中國政府究將如何處

二十二年關券乃為償還銀行之積欠六千萬而發（此外尚抵押得

理此種情勢（指因白銀外流而使國庫及官商銀行存底減少），尚難

一千五百萬元），二十三年關債則為償還中央銀行積欠一萬萬元而

知悉。但據傳說，如外國方面不以貸款形式，援助中國，則中國勢必步列

發，二十四年金融公債則除以五千五百萬元充實中國、交通兩銀行資

強之後塵，採取某種形式之管理幣制。關於此點，滬埠日報「上海每日

本外，餘則以撥還中央銀行之墊款。發公債既全部用以抵債，財政部究

新聞」於五月十日載一消息，謂南京立法院，刻正考慮一種法令，規定

竟有什麼好處呢？原來我們知道，舊欠償清，並非不借新債，祇不過將無

將中國銀行之鈔票發行準備金，由百分之六十現金及百分之四十債

擔保之墊款既經換以擔保確實之公債票，銀行之濫脹已有着落，政府

票及股票，改為百分之四十現金，百分之六十債票與股票，該項消息謂

再不難源源向他們去借墊或挪移罷了。近三年來中央財政就在「向

中國各銀行目前發行鈔票總額計達三五七、八七〇、一四二元，其現金

銀行借款——發公債票還債——再借款——再發公債票還債——

準備，共為二、三、一、九、一、三、六、四、三、元，如立法院所考慮的辦法，見諸實行，

循環公式中度過了。但每次公債之發行，均指定關稅為擔保，而關稅收

則鈔票發行額可憑空增加四、六、〇、〇、〇、〇、〇元。每日新聞並載稱，自

入究竟是有有限度的，現在關稅的收入除償付內外債及賠款外，能按月

政府最近增加中交兩行官股後，已着手停止該兩行之鈔票發行，擬由

解往國庫的據估計亦不過五六百萬元，而這五六百萬元乃中央軍政

中央銀行壟斷發行權，如是則中央之紙幣政策與貨幣管理，即可同時

費所自出，當關稅收入尚不足以償債時，銀行家會更聰明到發公債票

實現云。」我們希望這項消息是不真確的，而且目前政府似乎還沒有

還債也不要了。財政當局也未嘗不知道「長此以往，終非長策。」所以

到走通貨膨脹這一着的地步。但自中交兩行增加官股而使金融與財

覺得非另覓途徑不可；而今年三月發行的金融公債，除還債外，復以二

政的關係，更為密切，總是我們研究財政史的人所不能不注意的。

千五百萬元撥充中國（後改為一千五百萬元），一千萬元撥充交通

借債政策既有轉變之必要，開源之另一方面，就祇有舉辦新稅及

增加舊稅稅率。舉辦新稅，似乎是今後財政當局所擬採取的途徑，如所得稅、遺產稅、交易稅等均擬於今秋舉辦，成效如何，尙難逆觀。過去當局所置重的則純在舊稅稅率之增加上。按我國稅源之最主要者爲關稅、鹽稅、與統稅。此三者在全國總歲入中約占百分之八十以上，在稅項收入中則占百分之九十左右。年來關、鹽、統三稅稅率屢有提高，如關稅自國民政府成立以來，改訂計有四次，一爲民十八年二月一日實行之七級稅率；二爲民二十年一月實施之十二級稅率；三爲二十二年五月頒布之國定稅則；四爲去年七月一日實行之海關進口新稅則。這幾次關稅率的改訂，對國計民生的影響若何，論者已經很多，茲不重述。又如鹽稅，自十九年中央明令各省將鹽斤附捐移歸財政部統一核收整理後，兩年以來，實際上之增加，計凡三次，第一次爲二十一年七月財政部提出之整理產區及各省邊區之稅率案；第二次爲二十二年十月之全國普遍改訂稅率案；第三次爲去年一月實行之新衡制市秤案。去年的改

加而增收的數目，在財政報告書都有說明，茲將民十七年以來，各稅增收數爲之列表於次：(註)

年 度	關 稅	指 數	鹽 稅	指 數	統 稅	指 數
民國十七年	1,134,000,000元	100	1,134,000,000元	100	1,134,000,000元	100
十八年	2,050,000,000	181	1,570,000,000	138	1,000,000,000	88
十九年	2,170,000,000	192	1,570,000,000	138	1,000,000,000	88
二十年	2,690,000,000	238	1,570,000,000	138	1,000,000,000	88
二十一年	2,780,000,000	245	1,570,000,000	138	1,000,000,000	88
二十二年	3,130,000,000	276	1,570,000,000	138	1,000,000,000	88
二十三年	3,610,000,000	318	1,570,000,000	138	1,000,000,000	88

(註)本表關稅與鹽稅之稅收，乃根據本屆財政報告書之關稅及鹽稅兩章數字，惟統稅一項，乃根據歷屆財政報告書製成，其中十七、十八年度業包括煤油特稅在內，二十三年度之數字，則根據二十三年修正概算所列。

秤，財部發言人雖一再聲稱係與加稅有別，但以改制後之市秤僅合昔之司馬秤七十八斤有餘，鹽秤改小，而稅率不變，此非加稅而何？統稅稅率年來亦迭有增加，按統稅乃合捲烟、麥粉、棉紗、火柴、水泥等五項而成，其中增加稅率最重，影響民族工業最甚者爲捲烟、水泥、火柴三種。擬議增加中者爲棉紗統稅。捲烟、火柴、水泥三種稅率的增加都於二十二年十二月五日實行，計捲烟稅率較前約增加百分之二十，火柴稅率較前增加百分之一百五十，水泥增加百分之百。關於關鹽統三稅因稅率增

觀上表可知七年之內，關稅增加百分之二六八，鹽稅增加百分之三二四，統稅增加百分之三九三。稅收這種急劇地增長，當然是不能不歸功於加稅政策的成效。但於此我們便不能不發生下列兩大疑問，即第一此種增稅政策究竟有無妨礙國民經濟之發展；易言之，即有無權殘稅源之嫌；第二，假如增稅結果有礙及稅源，則其結果是不是會轉而影響及於稅收之萎縮？關於第一個問題，即加稅與國民經濟之關係，我在去年中國財政之回顧一文中，已有詳細的檢討，茲不擬具述。簡括地

說，去年七月一日的海關進口新稅則與其說爲了保護國內產業，則不

如說是爲了財政收入，但與其說是爲了財政收入，則又不如說是爲應外

交上的要求，以獎勵某國貨物的輸入。中國銀行經濟研究室對於新稅

則研究的結論上說：『這次新稅則的根本意義並不是要怎樣發展或

保護本國的產業，牠的最大的目的還是在於推翻民國二十二年五月

新稅則的基本精神，或者說得更明白一點，就是要轉向到中日互惠協

定時代那樣歧視民族資本的發展路線上去……新稅則對於我國產

業的影響，無疑地只有摧毀民族工業的前途』（見中行研究室海關進

口新稅則之研究。）中國銀行的意見是比較可以代表民族資本立場

的，由此可知關稅增收之反面是無異在國民經濟上加上一重桎梏。其

次說到鹽稅，鹽爲人生日用必需之品，富者不能多食，貧者不能少食，故

近代財政學者莫不目此爲消費稅中之惡稅，現時英、比、瑞典各國，均取

免稅主義，戰後財政困難的德國，亦於一九二七年廢除。我國鹽稅占稅

項總收入百分之二十五，廢除自談不到，但像這樣的今日加稅，明日改

秤，其影響及於平民生計，又不待言喻。第三說到統稅，統稅中所征收的

對象，大多是我國新興的幾種民族工業，如棉紗、火柴、捲烟、水泥等等。這

幾種工業近年來所受統稅稅率增加的影響，真可謂是『一擱一掌血，

一鞭一條痕，』我們也不忍細說。無論財政當局怎樣說『稅率所增甚

微，於商情並無妨礙，』但二年來各業的衰敝凋零，每況愈下，而請願減

稅的風潮在報章上常連篇累牘的登載，這實在是稅率增加打擊民族

工業最雄辯不過的明證。

但祇要增稅結果，稅項收入常常能隨稅率增加的比例而進展，則

縱令增稅有阻礙國民經濟之繁榮，站在政府財政的立場，我們也未嘗

不可贊成此種加稅的政策。可惜事實上沒有這樣的樂觀。我們知道凡

一切的對物課稅，稅收之興旺與否都與被稅物品銷路之盛衰，擔稅的

能力，有直接的關係。近三年來的關稅因我國輸出入貿易的萎縮，已有

下降的趨勢，財政報告書上明白地說：『海關稅收自二十年以後，比較

下降，泰半由於進口貨物之遞減，二十二年進出口總值除東北四省不

計外，僅及二十年三分之二，至二十三年之進出口總值，則比較二十二

年復跌落百分之二十。』財政部會計司長龐松舟在去年十二月十七

日該部紀念週上的報告說：『……且本年七、八、九三個月，稅收情況，均

屬清淡，以二十二年度同月比照，計關稅短收一千五百萬，鹽稅短收九

百萬，統稅短收三百萬元……』祇要我們稍稍注意近來報紙上的消

息，便常常可以看到稅收短絀的記載。雖有人說稅收有淡月旺月之分，

或許稅收短絀乃一時的現象。但無論如何，祇要稅率之增加足以侵入

稅源時，稅收非但不隨稅率以俱增，反將隨稅率之提高而減少。這是財

政學上一定不易的原理。火柴、捲烟、棉紗等工業固將因稅率之增高而

隨之俱盡，即鹽稅如過於提高，人民又何嘗不會被逼而淡食呢！以全國

實驗縣著稱的河北定縣，據調查便有五分之一的人民因買不起食鹽

而淡食了，更何論其他縣份。語云：『竭澤而漁，非不得魚，明日無魚。』我

們現在距離「明日」也不很遠了呢。

總括起來說，借債的路現在是走不通了，通貨膨脹的路無異是自殺，我們相信政府現在還不敢決定這樣做。至於加稅呢，現在似乎也已到達最高點，超過此限度，稅收將隨稅率之增高而為反比例的降落，現在即已有這種降落的朕兆。今後政府所能做的唯一的開源辦法，大概不外一、借外債，二、舉辦新稅。但借外債牽涉到國際政治的問題，前途暗礁尚多，一時似尚難以實現。至舉辦新稅又因阻力太多，且成效亦殊無把握之可言。雖然如此，這兩條路大概是今後財政當局所不得不走的

路，這二條路若走不通，那時通貨膨脹或將成為政府財政政策最後的一着；何走何從，我們拭目以觀其後吧。

中國的財政問題不過是中國經濟問題的一部分，中國財政有沒有出路，要看中國的國民經濟有沒有辦法；中國經濟而能日趨繁榮，則中國財政之平衡亦可立而待；中國經濟而趨崩潰或徹底殖民地化，則中國財政恐決無光明前途之可言。但中國經濟的出路如何，此則非本論之範圍，中國財政將有怎樣的歸宿，亦容將來再為文論之。

一九三五，六，二十九，薩師炯。



## 白銀問題與中國經濟前途

薩師炯

自從羅斯福就任美國總統以後，爲了救濟經濟恐慌起見，實行各種新政策，其對中國之影響最大者，殆莫過於白銀政策。利用美國的國富，繼續的購買白銀，到了最近，竟出八角一分購買一盎司白銀之高價。這種政策的作用，在於提高銀價，於是造成中國白銀流出之現象，使中

國市面發生缺乏現銀之恐慌，於是中國政府爲了救急計，於去年十月十五日起徵收銀出口稅，然而白銀之出口，仍然不止，於是中國之恐慌乃益甚，而有提高銀稅，禁銀出口之呼聲，截至本文把筆時爲止，所實現者，爲外商銀行訂立之紳士協定，表示於相當期內，外行不再運銀出口。然而今後的白銀問題，是否可以告一結束呢？今後中國的經濟前途，又將怎樣呢？這些，似乎都是很急迫的問題。

現在，我把這些問題分幾部份來討論：第一先分析美國購銀的動機；其次討論購銀對於中國的影響，最後則檢討今日中國的對策以及今後的中國經濟。

## 二

第一，討論美國購買白銀，擡高銀價的用意果何在？亦即中國白銀問題之由來。自一九二九年世界經濟恐慌以後，各國產業不振，物價低落，失業日衆，於是乃競謀商品之出路（如果商品獲得廣大的市場，可以促進國內工商業的復興，減低失業工人的數目，而恐慌亦可稍告復蘇），要解決商品問題，當然要奪取市場，要奪取市場，即要本國商品之「價廉物美」，今日各國之商品，當然「美」矣，於是問題之所在，即為如何能夠用低廉的價格，以奪取市場中顧客的歡心？

要叫價「廉」，既不能減低資本家的利潤，又難於減少成本，商品傾銷政策的實施，其成效也終究有限，不易造成獨占市場的形勢，於是乃有近來的貨幣傾銷政策。

所謂「貨幣傾銷」者，即利用本國貨幣之貶值，以求在國外之廉價銷貨。舉個例吧！倘使在原有的情形下，美國某商人，在中國市場上，賣出某種商品，價為華幣二十元，按照市價，可以兌換美幣五元（每四元華幣值一元美幣計），在五元之中，倘使純利潤為一元，則某商人所得之利潤，為投資總額（五元）的百分之二十；如果現在美國將美幣貶

值一半，則情形完全不同，某商人賣出商品所得之華幣二十元，以美元貶值之故，可以換美幣十元，如成本不變，仍為四元美幣，則純利潤自一元一躍而為六元，即利潤率增高到投資額百分之六十，在這個時候，某商人可以將原售華幣二十元之商品，減售華幣十六元，華幣十六元可易美幣八元，除了四元成本以外，純利潤為四元，利潤率則為投資額的百分之五十，這樣一來，物價雖然減低，而資本家所得的利潤，仍然很高，而因物價低降之故，對於市場的爭奪，更可佔一優越的地位。

貨幣貶值的方法，為通貨膨脹，通貨愈膨脹，則本國之幣值愈低，對外匯率大降，乃可刺激商品之出口；而在今日的世界，商品市場之最優者，實為殖民地化的中國，中國為銀本位國家，於是提高銀價，對於商品之在華銷售，更為有利。擡高銀價之最妙者，則為今日美國所實行之購銀政策，以高價購買白銀，使白銀因供求原則，其價值自然暴漲，這樣一來，一方面美幣之貶值，可使他國商品之價值，無形提高，而美國商品在中國之價格，因銀價高漲而格外低降，可以攫取廣大的市場；而在另一方面，又可造成中國之白銀恐慌，等到美國採有大量之白銀時候，即可由美國財政部設法穩定中美兩國貨幣之一定的比率，則中國無形之中，即加入美元集團，而與美國構成宗主國控制殖民地之形勢。美國購銀之動機，即在於此，簡言之，亦即謀獨占中國之市場，以維持美國金融資本主義之存在。

### 三

美國購銀政策的動機，既如上述，然其對於中國的影響又將怎樣？

第一，為增加中國對外貿易之入超：自一九二〇年以來，中國的入超，常在二萬萬兩左右，到了一九三二年，入超增至八六七、一九〇、九六〇元；一九三三年為七三三、七三九、〇九八元；一九三四年為四九四、四五〇、九四五元；這樣巨大的入超數目，英日二國之降低匯價，勵行傾銷，實有很大的影響；自一九三二年以後，入超似乎有減少的趨勢，然而為數仍然可觀，而且中國的出口額亦在逐漸減少中。這次美國的購買白銀，提高銀價的結果，使美國商品在中國市場的價格，為之低落，其結果必為增加入超，至少是使入超額佔入口總額之數目提高，依據最近海關公佈，上海今年三個月中之對外貿易，入超為八千五百七十八萬三千六百六十一元，入口為一萬五千零一十四萬四千七百六十九元，出口則僅為六千四百三十六萬一千一百零八元，在三個月中，上海有如此鉅額的入超，當然銀價高漲是有很大的影響的（上舉之三個月入超數目，根據天津益世報四月十八日之上海合衆社電）。

第二，為白銀的逃亡：白銀的逃亡，其理由至為簡單，一方面是為海外銀價高漲，一般投機者乃盡量輸出白銀以營利，另一方面因入超之高漲，使中國在實際上，必須輸出現金，以為填補國際收支平衡之用。去年正月間，白銀尚為入超一、七八三、〇〇〇元，到了四月，即為出超一

四、七六三、〇〇〇元，到了十月，則一躍而為出超五五、三三二、〇〇〇元（上列各月之出入超，係按每月之出入口計算）一九三四年全年，中國白銀出超，達二萬萬盎司。佔全世界白銀供給額百分之四十五，美國購入白銀三萬一千七百四十萬盎司，佔全世界白銀需要額百分之七十二，而其白銀之主要來源，百分之六十為中國的出超。中國為銀本位國家，這樣大量的白銀輸出，結果必使市面發生現銀之缺乏，促成信用基礎之動搖，如果不斷的大量輸出，勢將做成中國經濟之立即總崩潰。

第三，為加速中國產業之崩潰：銀價高漲，勢必使外國商品在中國市場上之價格，逐漸降低，中國本國商品無法競爭，產業必隨之而倒閉，去年年底上海各業總結賬，除了畸形發展的銀行外，幾無營利可言，於是工廠倒閉，商店關門，其受各國傾銷銀價高漲之影響，殆無疑義。

上述的三種影響，他的相互之間，又有密切的關係，譬如在美國提高銀價之下，一方面使中國白銀流亡，另一方面做成中國對外貿易之鉅額入超，入超之結果，又可再度造成中國白銀之不能不流出，白銀之再流出，勢必促成中國工商業之金融恐慌，互為因果，其最終則必陷中國經濟於總破產之域。

### 四

美國購銀政策，既然對中國有這樣重大的影響，於是隨着中國政府對美抗議的無效，中國的辦法：只有設法停止白銀出口和扶植本國

的工商業，以冀能挽狂瀾於將來，然則這種辦法又是怎樣呢？

限制白銀出口，目前的辦法為徵收平衡稅，為和外商銀行訂立紳士協定，平衡稅的徵收，由於過去的經驗，運銀出口仍然是有利的投機事業，於是有人主張提高平衡稅，然而以中國政府的力量，究竟能夠將稅率提高到什麼限度？中國的力量，又是否能夠平衡海外匯率？我想這都是問題。平衡稅的不能生效，乃有外商之紳士協定，允許於相當期內不再運銀出口，事實是很明顯的，外商是操縱了中國的白銀出口問題，外商能否長期不運銀出口呢？訂立紳士協定者，僅為外商銀行，其他的外國商行，又能否也不運銀出口呢？這也都成問題。如果外商銀行一旦廢止紳士協定，或是外國商行仍然運銀，則在中國除了絕對禁銀出口以外，殆無任何辦法，然而禁銀出口的命令，或許可以頒發，要想絕對的禁銀出口，我想也許不見得這樣容易。

退一步說，即使平衡稅，紳士協定，或禁銀出口，果真發揮了他的功能，白銀不再出口了，然而每年數萬萬的入超，在事實上必須運銀出口以抵補國際收支，試問中國的存銀，又果能維持若干年的入超，何況除了入超必須有人偷運或政府公開運銀出口以外，能否不再有其他之運銀出口者，也還是一個問題。所以，中國的白銀流出問題，本來不只在於美國的提高銀價，特以此次的提高銀價，而使白銀流出問題，由慢性的轉成急性的，而等待着我們的解決。

當然，這些問題，政府以及經濟界的人們也已經看到，於是有救濟

國內工商業的呼聲，到現在為止，似乎救濟工商業的辦法，為保護關稅和銀行的放款，倘使這可以引起中國工商業的復蘇，能夠相當的減少入超，則中國經濟前途，容或有一線生機，然而在目前的局勢之下，中國的工商業，又能否復蘇呢？

中國的工商業，一方面本身的生產技術落後，再方面又受世界經濟恐慌與各國傾銷政策的影響，加之國內連年的天災人禍，早已陷於無可奈何的境遇，觀乎年來入超數目的高漲，即可推想到我們的工商業是怎樣的，去年因白銀出口的影響，特別蕭條。現在我們救濟的辦法：是保護關稅和銀行放款。

保護關稅，在其他的國家內，用以保護本國商品，早已行之有素，而在我們中國，則關稅在實際上並沒有完全自主的力量，以致若干年來只好坐視外國商品之輸入；現在我們要實行保護關稅，第一先要有關稅的絕對自主權，試問中國今日又是否有這種力量呢？

中國的關稅和中國的政治一樣，是操在人家的手裏，我們可以加稅，各國也可以承認，然而這是有限度的。即中國關稅政策的實行，以不妨礙外國商品的進口為限度，日本在高唱「互惠」，英美各國也正在虎視着。在世界經濟恐慌之下，各國正虞「市場」之無有，對於中國提高關稅，能否忍受，當然是很大的問題。即使關稅提高了，帝國主義者們的法子多得很，他們可以應用金融投資的方法，即用外國的資本，在中國領土之上，利用中國的原料，利用中國低廉的勞動力，來發展他們的

工商業，試問這又是否中國政治權力所能干涉呢？

其次為銀行投資：銀行是有營業性質的，他之能否投資到毫無保障的中國工商業，我想這是很成問題的。目前的方法，是利用中國政府的力量，來救濟中國工商業，然而這又是否一個出路呢？

中國的工商業，的確是患貧血症，即中國工商業是缺乏資金的，然而中國的工商業，不特貧血而已，這好像一個身體衰弱者，犯了肺病，如果你認為他是營養不足，未始不可，然而這位病人的根本問題，仍然是犯肺病，身體衰弱者可以叫他多多運動，多喫補品，然而患了肺病，如果多多運動，有時可以使他多吐血，多喫補品不獨無濟於事，有時反可受損，中國的工商業，正和這個例子一樣。中國的工商業誠然缺乏資本，然而中國工商業問題還不在此，而是在乎帝國主義政治經濟力量之壓迫。在這個壓力沒有除去以前，即使政府的全部財力，都拿來投資，也無可奈何，何況中國銀行業乃至中國政府的財力，仍然是很有限制的。

對於上述二點，我們還可以來看一看各國在華的經濟力量。如以一九三一年為例，依據 Renner 氏的統計，各國在華投資的總額，計達三十二萬萬美金以上，其分配如次：

政治的投資	四二七·七 (單位百萬美金)
運輸	八四六·三
交通及公用事業	一一八·七
礦業	一一八·九

製造業 三七六·三

銀行及金融業 二一四·七

地產 三三九·二

進出口業 四八三·七

其他 二八二·八

租界工部局債款 一四·二

總計 三二四二·五

上列的數字，是何等可驚，單就金融投資而論，一九一四年為六百三十萬美金，一九三一即加到二萬萬以上，二十年之間，增加了四十三倍以上，如以華幣計算，當在八萬萬元以上，而中國國內自辦銀行，其資本一共不到五萬萬元（參看中山文化教育館季刊一卷二期王崑崙作，世界經濟恐慌與中國殖民地化的現狀），根據統計，中國新式金融機關的百分之八十五，資本總額的百分之九十六，均在帝國主義勢力範圍之「條約口岸」以內，中國之金融資本，完全受人家的控制，至於中國的工商業，重工業幾等於零，輕工業則以外國的競爭和壓迫之下，也陷於半身不遂之域。

數字如果不足為證，則我們還可以來看一看一幕活劇，事實之最明顯的，為最近英美兩國在中國之經濟戰爭，美國購銀，謀使中國投入美元懷抱之中，於是英國乃運銀赴港，匯豐銀行向中國商店索欠，求中國之加入英鎊集團，風傳一時之沙遜計劃，即其政策之一，因英美之肉

搏，於是中國市場，受到極大的擾亂，去年上海之倒閉風潮，即基於此。最近之限銀出口，也有求於外商之紳士協定，這都是帝國主義控制中國經濟之明證。不特此也，在經濟之外，則不平等條約之束縛，使中國的政治力量，無從獨立，中國之一舉一動，由自動的而變為被動的，這些例子，似乎無庸多舉，而為盡人共知之事實了。

## 五

由於上述，我們可以得一結論：即白銀問題之解決，不在白銀問題之本身，而係在乎整個中國經濟的出路，究將若何而定。然而整個中國經濟的出路，又決不是單純的提倡工商業所可解決，問題是這樣的：

### 貴州鐵礦產量的最近調查

貴州礦產蘊藏極富，已經發現而用土法開採者，有鐵礦、煤礦、銅礦、汞礦等。綏署特令飭各縣調查該縣已經開採之礦產，聞呈復者已有數十縣之多，茲將各縣鐵礦每月產量錄下：貴陽，八五〇〇〇斤，安化，五〇〇〇斤，鳳岡，五〇〇〇斤，安南，二四、五〇〇斤，正安，三〇〇〇斤，三合，五〇〇〇斤，赤水，一四、七〇〇斤，印江，三〇〇〇斤，綏陽不詳，紫雲，四〇〇〇斤，水城，一〇〇〇斤，郎岱，二〇〇斤，平越，一〇〇〇斤，盤縣，五〇〇〇斤，大定，三〇〇〇斤，湄水，四〇〇〇斤，石阡，三〇〇〇斤，仁懷，三〇〇〇斤，威寧，五〇〇〇斤，沿河，八四〇〇斤，黔西，二一〇〇斤，甕安，七〇〇〇斤，龍里，八〇〇〇斤，都勻，八〇〇〇斤，織金，六〇〇〇斤，青溪，三〇〇〇斤，貴定，一四〇〇〇斤。至每百斤售價自五元至十三元不等。

國的經濟前途，是在乎我們有沒有力量來打破帝國主義政治經濟的壓迫，若其然，則中國的工商業自然可以發展，而白銀問題也不成其為問題。反之，則中國經濟的前途，除了走了殖民地的路徑以外，別無他路。排在我們面前的是：投懷於資本主義的懷抱之中，以一溫殖民地的好夢呢？抑或東拉西扯，以苟延垂亡之殘喘呢？或者還是擴大我們的民族運動以先求中國民族的獨立呢？

我的最後答案是：資本主義的懷抱之不可投，殆為公認之事實，若其不然，則今日也沒有白銀問題了；苟延殘喘，當然也不是一個辦法。中國經濟前途，除了爭取中國民族獨立以外，殆無他法！

← **GENERAL  ELECTRIC**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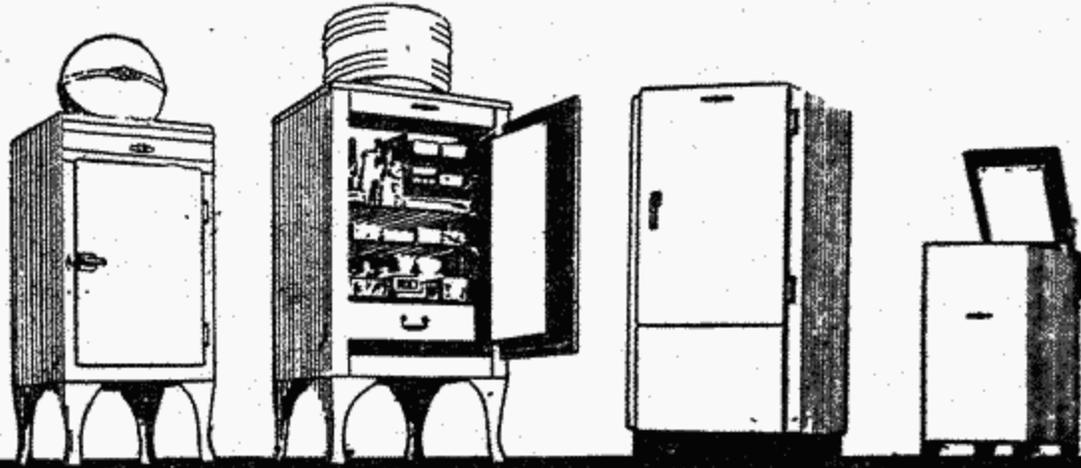
一三九五最新式電氣冰櫥

美國奇異電器廠出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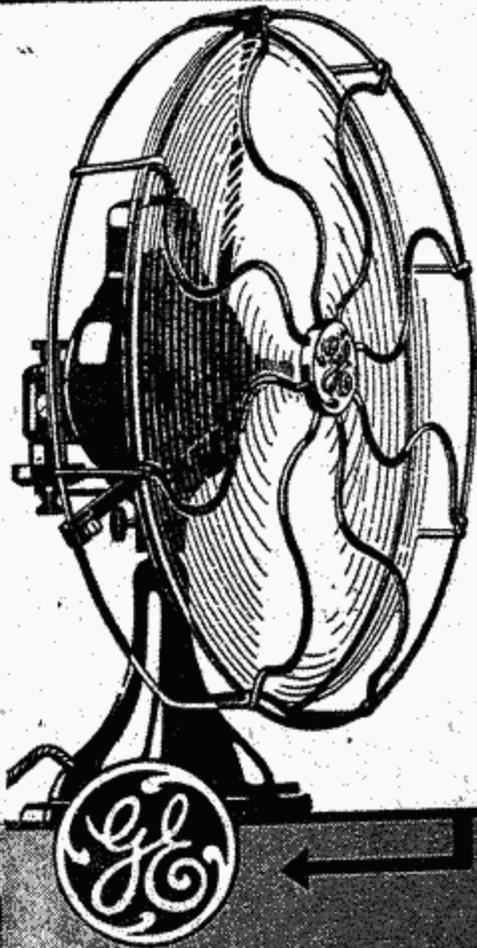
上海美商慎昌洋行獨家經理

電話二一五九〇 圓明園路四十三號

訂有分期付款辦法



△AMC(9)-54:6



奇異風扇 構造精巧  
 式樣美觀 風力強大  
 省電安全 久扇不熱

奇異安全風扇問世以來四十餘年  
 到處風行有口皆碑全國各大電料  
 店均有經售購時請認明奇異商標  
 庶不致誤

請注意今年新訂價格

中國獨家經理  
 美商慎昌洋行  
 總行上海圓明園路

← **奇異風扇**

△AMC(8)-24:5



# 論科學研究

陶孟和

科學研究這個題目，範圍極廣，方面極多，不是一言兩語所能盡。認真的討論科學研究，祇有認真的做過研究，並且在研究上有過相當的

貢獻的人們，纔有資格。研究的問題如何確定，研究的方法與程序如何進行，研究者如何細心的運用他的觀察，如何精密的運用他的思考，如何

慎重的尋到答案或結果，這些專門的問題祇有對於科學研究親密的經歷過的科學家纔可以透澈的討論。就是這些問題，也不是一個科

學家可以包辦的，因為不特現在世上每種科學的研究，就是一種科學內的每個研究題目，也都是特別專門的問題，非對於他有素養的人實

在無法表示意見。總之，科學研究的本身與其內容，乃專門家分內的事，我們「外行」對於他祇得「望洋興歎」，專等着接受專門家所給予

的結果而已。

但我們卻不特將科學研究做一個概括的觀察，看他在社會裏占據什麼地位。我們雖然不能進入他的堂奧，但我們還可以考察他在大

體上與社會有什麼關係。本文擬專就科學研究一般的性質與他的功用，做一個簡單的敘述。

## 一

嚴格的說來，科學研究是西洋近代的產物，在中國是道地的舶來品。一般人看了這個斷語，當然要覺得他貶損自己過甚。但我們必須認清了這一點，纔可以明白科學研究的真性質。

科學研究的發生，乃是對於宇宙間的事物，為那個事物自身，發生興趣，發生疑問，想要了解他，想要知道他的道理。關於這個看法，應該注意兩點：一點是為事物自身，一點是如何了解，如何知道。古代思想家，對於宇宙間的現象會發生過興味，誠然是不容否認的事實。但他們對於以上所說兩點則常忽略。（至如「天何言哉，四時行焉，萬物生焉」一類的見解，即連對於宇宙的好奇心，探討心都沒有了。）古代思想家探

求宇宙間事物的努力，最多祇能說是科學的胚胎，尚不能成爲科學。關於古代思想，不必討論，現在且看一看現代科學的特色。

第一，他是爲宇宙的事物而探討宇宙的事物。從事研究的科學家不是以科學研究爲方法，而以之爲目的；他的目的就是研究，就是希望認識或了解他所要認識或了解的事物，此外更無目的。這是研究上必不可少而且最可寶貴的態度。具有這個態度，則研究的興趣單純而濃厚，研究的努力集中而持久，研究的工作忠實而不爲私見所影響。我們不能說科學家的一生，時時刻刻，祇有研究占據了他的意識的領域。因爲一個人的實際生活常包含多方面的興趣，而歷史上許多的發見與發明也常由研究以外的興趣所引起。專一的興趣僅屬於極少數的人的特質，並且也不見得是一種健全的現象。但是在研究的工作上則必須具有這個爲研究而研究，爲了解而努力的態度。

第二，所謂宇宙間的事物，範圍無邊無際。對於宇宙發生問題的人或者想知道整個的宇宙的道理。但是切實的探討宇宙則不能不劃出小的範圍，集中努力於一定的方面或一定的問題。古代的哲學家宗教家常建設偉大的系統，說明宇宙的性質，但結果僅是些概括的、籠統的、淺薄的理論，並沒有能深入問題的中心，求到精細的認識。而切實的了解宇宙間的事物必須從一方面或一個問題去探求。一個詩人（大概是歌德罷）曾說：『如果要知道無窮，先從知道有窮做起。』所以分工、專門化是近代科學研究最重要的一個現象。但專門化並非除了自己

所專門的範圍以外，完全不理解的意思。宇宙間的事物是互相連接的，科學的一個基礎的假定就是宇宙間的事物均有一定的秩序，所以研究者對於自己工作範圍以外的事物依然要留心，要接受其他研究者的工作結果。不過他在工作上則應限定範圍，集中努力。

第三，接近事實可以說是現代科學家與古代思想家根本不同的特色。說古代思想完全與事實解緣，完全脫離了事實，誠然有點冤屈了古人。他們的理論也常以事實爲出發點。但是關於接近事實的程度與方法，則古今有根本的差異。古代思想雖然有時依據事實，但大部分都屬於玄想與抽象的理論（如二氣五行之說），結果與事實毫不相涉。近代科學的惟一「與件」（Data），惟一研究的對象便是事實。一個科學家根據事實的觀察，造出理論，發見定則。其他科學家更進一步的觀察事實，以校正前人所做的定則與理論。所有的探討，所有的爭論，都以事實爲依歸。脫離了事實便無所謂科學。不獨自然科學所研究的如星辰、光、熱、聲、電、物體、物質，都是事實，即社會科學所研究的也是歷史的或社會的事實。不過兩種的事實性質不完全相同，前一種容易捉住，乃所謂「冷而硬」的事實，常自然的或人爲的重複現出，後一種則好似流動的，與人相連的，一去不可再返，他也沒有如前一種的清楚真切。因事實（即對象）的差異，兩種科學的性質與發展便也不同。但無論如何，社會科學如果成爲科學，必須如自然科學以事實爲根據。

第四，所謂接近事實應該有更清楚的說明。凡是人沒有不與事實

接近的。他吸空氣，喝水，吃飯，每個物體都是事實。他走路，讀書，睡眠，每個

動作也都是事實。科學研究上的接近事實當然與這種接近的情形不同，他是要考察他，明白他。因此他必須有合適的工具與妥善的方法，纔可以進行他的考察，得到透澈的認識。近代的科學研究可以說大部分靠着相當的工具與方法成就的。科學永遠要跟着工具與方法的進步而進步。同是一樣的現象，常人與科學家對他的觀察不同，因為後者有適用的工具幫助他，可以更深切的觀察，有精密的方法幫助他可以達到他所希望達到的目的。這是現代科學的又一個特色。近年科學工具之精細，試舉兩三個例，如長度可以量到每寸的二千五百萬分之一，時間可以量到每分的一千分之一，電流可以量到一百萬萬分之一，不特古人想像不到，就是現代的一般人聽了也要大吃驚的。

科學研究的主要的特色，就是這裏所舉的四點。一個人僅有對宇宙的好奇心，僅能運用思考，或僅能就一二事實做他的思想的內容，離着科學研究還迥乎其遠。他必須具有為探討而探討的精神，必須限制他所研究的範圍，必須追求事實，必須有適當的工具可以增加對於事實的認識，纔可以進行科學研究，發展科學。歐洲自文藝復興以後，能够這樣努力工作的人，雖然不能算多，卻每代總有些人。他們在當時都被目為「離經叛道」的怪物，冒着生命的危險，進行悖乎時代的工作。等到十九世紀以後，研究宇宙間的事物居然漸漸的成了有些人的正常的生涯，終身的事業。這些時代的人日積月累的努力的成績，造成了現

代的科學。

## 二

如上所述科學的發生完全在乎求知，似乎與實際生活毫不相干。但出乎意料的，他竟深遠的影響了人生，澈底的改變了世界。知識與行為，儘管在理論上可以列入不同的範疇，儘管對於有些人為不相關連，但是在實際上卻必然顯出相聯繫相影響的關係。科學知識不能永久停留在知的階段，僅供幾個人的知識上的欣賞。科學家雖然未必這樣的期待，他勢必至於影響人的生命的見解與生活的方法。歌白尼，奈端，達爾文雖然未必希望他們的發見會發生若何重大的實際影響，但傳統的基督教的信仰卻因為太陽系的發見與溶化的理論，須與以重要的修正，人類利用物質的技術卻因為物質定律的新發見，自然要有長足的進步。現在所舉的例，都屬於純粹科學範圍。純粹科學——所謂純粹科學就是從事實裏求出定律而不計其實用——猶且引起這樣的初未及料的社會影響。應用科學從事實裏尋出支配他的方法，尋出他利人的效用，所引起的影響更不待言了。

試看西洋歷史，自從科學發軔以來，人類生活便節節的改變。特別是近百餘年以來，一方面因為科學的進步不斷的增加速度，一方面因為握有寶貴的科學知識的白種人在這些年裏，已經散布了他們的勢力於全世界，人類生活的改變更顯得加緊，加劇。科學大發展的前後，無

論在一國裏或在全世界，可以說是幾乎完全不同的兩個世界。人猶是也，現在的人並沒有三頭六臂或是加倍大的腦子，國猶是也，如日本在明治維新前後並沒有改變他的疆土，但是一旦科學知識普及的採用（主動的或被動的），科學研究認真的進行，便完全改變了他們的舊觀。十三四世紀的馬可波羅曾景仰中國當時的文化，就是後來耶穌教會神父所見到的十六七世紀的中國也還不致遠遠的落在西方國家的後邊。但是此後兩方面的演化，竟因科學這個因子的存在與否，便大的不同了。等到日本在最後認明了這個因子的重大，力起直追，盡量的吸取已往的科學成績，而成爲新興的不可侮的強權的時候，我們還似乎不能認識他的重要性，因爲到現在還有人正在提倡尊孔獎勵讀經呢。

科學研究必然的，雖然未必蓄意的，改變了國家，改變了世界，改變了人類各方面的生活。這祇是一方面。另一方面就是現代國家，現代世界，現代生活，要想能夠繼續維持，全缺少不了科學研究。本來在生活上似乎是不必要的，現在卻成了不可或缺的了。現在說明這一點。

人類生活在科學大發展的前後，可以分爲兩個不同的階段。前一個階段的特色，大體說來，就是簡單與缺少繼續的與急劇的變動。這個時代的生產方法，消費狀況，人與人的關係（如治者與被治者間，主人與奴僕間），地方與地方的關係，處處表現簡單的情況。我們祇到交通不便的腹地，這個情形便可以看出。至於變動，誠然有多少國家的興亡，

朝代的更替，民族的遷徙，宗教的崛起，以至範圍龐大的戰爭與天災，占滿了歷史的篇幅，每個事件常引起人民生活上的強大的變化。但是用現在的眼光看來，這些變化的範圍，可謂狹小，他們的劇烈程度，可謂輕微。這兩個特色，實際上是相連的；因爲社會簡單所以不容易發生急激的變動，因爲缺乏這個變動，所以社會便停留在簡單的階段。

現代社會的複雜與變動的劇烈，不特是有目共睹，並且是可以自己經驗的事實，不待述說。我們祇看在一九一四年六月二十八日一個不能充分覺悟自己的行爲責任的少年，在一個向來人少注意的小地方，發了一個鎗彈，便驅使差不多全世界一萬九千萬的人口，都直接或間接的參加了一個四年有餘的屠殺，引起了全世界國際間，經濟上，政治上，以及其他各方面重大的變化，便可以認識現代社會的特色了。

前一個階段的性質，既然如前節所述，他所需要處理生活的知識是有限的。因爲生活安定而少變化，所以祖宗的成法，傳統的典規便足以安排生活。崇奉古典，服從權威便成了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的無上法門。半部論語治天下當然是誇張的說法，但是在這樣的時代，治者果然能夠吸取四書五經（易經可以除外）裏教訓的精華，再加上孫吳兵法的研究，似乎便可以充分的安邦治國的知識。

科學發展以來，這樣的社會告終，跟着古典的知識與傳統的治術也完全喪失了他們固有的效用。對於新的社會的複雜情形，古典不能給我們任何教訓，對於他的變化繁劇的情形，古典不能給我們任何指

導。在這個變動繁劇的時代，即使有全知全能的治者，寫出新的四書五經（這當然是不可能的事，現在姑且假定爲可能），書成也等於廢紙，因爲新的，以先沒有慮到的局面又源源的發現了。所以在新的社會裏，科學研究便成了安排生活上必不可少的工作。海禁大開，閉關的時代已過，這個新的國際局面需要我們向來沒有經驗過的規則與知識，我們便須從事研究。產業發展，人口集中於都市，我們必須研究都市生活纔可以希望對於他的安全與衛生，計畫與實施。電氣的利用要發生許多的問題，如機械設置的安全，觸電的危險，消費者的利益等等，每個問題需要研究，纔可以製出完備的規定。凡此種種，不可勝數。新的社會生活有待於研究的，多而急迫，特別在現在急劇的變化的中國。

現在說到在中國的科學研究的需要了。我們庸人厚福，有許多的科學研究已經早有人做過了。祇要我們肯虛心學習，肯放棄科學以前的頑固思想，我們便可以盡量的利用旁的民族科學研究的成績，盡量的採用他人的經驗。如此便可以省去許多的工作。但是中國對於科學研究的需要並不因此而減少。或者還可以說比別國對他的需要，格外的大。這個理由可以分幾點來說明。第一，一個社會裏所發生的任何問題，都是那個社會的特殊的問題。例如中國的政治，中國的經濟，旁人研究的成績並不能完全解決。因爲他們有特殊的歷史，特殊的背景，特殊的情況，必須對於這許多特殊之點，觀察考慮，纔可以發見妥當有效的解決方法。旁人的經驗僅可以供我們的參考，並不是我們可以完全借

用的方劑。根據同樣的理由，我們所雇用的客卿，最多也祇能充我們的顧問，並不能當做主治的大夫。況且問題的解決也如疾病的療治，須不斷的考察他的變化與發展。根據考察的結果，纔可以知道解決的方案適當與否，計畫修改的或進一步的方案。這種繼續的考察與計畫的工作，完全要我們自己去幹，成法既然無可遵循，客卿也是無能爲力的。不特對於社會現象應該如此，就是自然界的事實也不能不有待於我們自己的努力研究。有地方性的，如中國的地質，中國的土壤，中國的氣層，固然必須自己調查，就是似乎無地方性的，如水的成分，材料的性質也都須自己重做一番測驗。換言之，就是純粹科學的研究也應該由自己慢慢的擔負責任。張之洞會說，「中學爲體，西學爲用」，在現在明白了科學的性質以後，我們應該說「旁人與自己的純粹科學研究的成績爲體，自己應用科學研究的成績爲用。」

第二，旁人研究的成績，我們可以學到的固然極多，但我們無法學到的或者更多。最顯而易見的就是各國，乃至一國裏的各業，各公司，都各自嚴密保存一部分自己研究的祕密，不讓外人學到。現在歐美以及日本的工廠，銀行，公司，都常雇用上百的乃至上千的專家，進行研究的工作。這樣的企業纔可以希望立足於世界，有這樣企業的國家，纔可以希望經濟上的獨立。如商業組織，金融運用，在中國自有他們的特殊的社会背景，不能完全倚賴旁人的成法，固不待言，就是如製造方法，製造程序，工業管理，也不能生吞活嚥旁人的經驗，必須自己做切實的研究，

然後可以致用。況且近年產業競爭，經濟競爭日益尖刻化的一個現象，便是各種企業，各個民族都靠着研究所得的結果以壓倒競爭者。不斷的研究與發明即可以保證他們延長生命，獲得成功。一個工廠發見了自己的生產成本可以減削百分之二，在同行裏便立刻占取優勢。一個民族發明了一種科學的祕密，便可以在產業上，經濟上，軍備上，得到不可悔的地位。

第三，我們要覺悟這個時代，從一方面看來，是一個科學研究競爭的世界。我們在這個競爭場裏，比旁人晚了五六百年，至少說也晚了二百年。旁人已經跑出幾百碼以外，而我們還正在遲滯在出發點。旁的國

家現在常有幾萬的專家，日夜孜孜於研究的工作。學校裏，工廠裏，衙門裏，研究所裏，商店裏，都有人在研究宇宙間的事物，自最遠的以至最近的，自最大的以至最小的問題。因為我們出發太晚，所以所謂專家的數目既然不多，而競業的做切實的研究工作的更寥寥可數了。在這樣的情形之下，我們便不能加入這個競爭場，除非現在急起直追，使上千上萬的人起始科學研究的事業。在競爭場裏，旁人不能等待我們，祇看我們自己，有否加入競爭的決心與能力了。

二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 土耳其的美國學校

序

美國人在土耳其辦有二個重要的學校，一個叫做羅勃脫學院 (Robert College)，一個叫美國女子學院。校舍都非常雄偉。在過去這二個學校教育出許多親美的土耳其青年，這些學生現在多成爲土國政府的要人了。

這二個學校的經費本來是很充足的，不過現在因爲受不景氣的影響，經濟情形也非常困難。學校經費的來源，一爲美國投資的收入，一爲學生的學費。前者以前每年有二十萬金圓之多，現在則已減至一半了。同時學生數目也大大減少，因之學費的收入也隨之減少。男校的學生從七百人減至四五〇人。女校的人數從五百人減至三百人。學生減少的原因是由於土政府近來採取國家主義的教育政策，不歡迎外人所辦的學校。

因爲看到這種情形，美國的近東大學聯合會 (Near East Colleges Association) 的董事長柯芬 (J. Cothran) 就到土國籌商維持方法，並與土政府要人會晤。美人之對外實施洋化的教育，是到處實行着的。



## 評破產法草案初稿

張知本

破產立法，原爲比較困難之工作。此次立法院能於短時期之內，完成破產法草案初稿，其立法上之成績，誠堪驚佩。惟初稿全文，雖云根據於他國立法例及我國習慣而立法，然依不佞所見，尙多應加考慮之處。茲特略舉數端於下。

### 一 關於編制方面者

(一)和解與破產宜分別製成獨立法規。在宣告破產前之和解，原爲破產外之清理債務方法。各國立法例，大概多於破產法之外，製定關於和解之特別法典。如比利時、那威、瑞士、西班牙、葡萄牙、意大利、奧地利、德意志、匈牙利、波蘭、丹麥、日本諸國皆是。雖然英法兩國之破產法，曾有和解程序之規定。但英國則係基於破產之聲請而先爲試行和解，和解不成，然後宣告破產，並無所謂和解之聲請。法國則係爲維持不幸且善意之債務人起見，不履行其嚴格之破產程序，而以和解當作簡易破

產程序進行之。此兩國之和解，均與本草案初稿之所謂和解微有不同，其不定爲獨立之特別法規，尙有可說。而且英國關於審判外之私的清理債務，已有清理證書法之特別法規，法國於歐戰後，亦曾頒布獨立之和解規則，以救濟因戰爭受損失之商人。可見和解法與破產法之各爲獨立法規，實爲一種最新之趨勢。然則此兩者何以須各爲獨立之法規，其理由不外三點：(一)和解爲預防破產之制度，不僅使債務人可以免除破產後之種種痛苦，而於債權人權利及社會經濟，亦有不少之利益。以之定爲獨立法規，則可引起一般人之相當注意，而重視和解，使破產事件爲相當之減少。(二)和解與破產，其性質原各不同。進行和解時，祇須依和解之規定，進行破產時，亦祇須依破產之規定，兩者並無何種不可分離之處。若以之合併爲一法典，徒見其淆亂耳目而已，實無何種實益。(三)和解與破產之性質既不相同，即不能以破產法之法典名詞，而賅括和解之規定在內。若標題爲破產法，而內容卻有關於破產

外和解之規定，未免有名不符實之嫌。關於此點，試就一般訴訟之民事訴訟法與民事調解法之各為獨立法規，而不併合為一法典觀之，即可明瞭矣。

根據上述最新立法趨勢及其種種理由，以為本草案之以和解與破產併為一法，似有酌加考慮之必要。且本草案所規定之和解，範圍極寬，除審判上之和解（即草案中法院之和解）外，而與破產極不相關之審判外之和解（即草案中商會之和解），亦有相當之規定，尤宜製為獨立法典，以符名實。

(一)內容宜略增詳細 法典固不可太涉繁複，然應予規定之處，亦不可過於簡略。否則必將於適用上發生種種困難。本草案除和解外，而關於破產者約為百條之譜。條文之多少，固無何種關係，但有許多應加規定者均從簡略，似不能不謂為立法未備。如破產效力發生之時期，債權之調查及確定等等，均付闕如。余意非酌加相當之規定不可。

## 二 關於總則章者

(一)債務超過財產宜定為法人和解及破產原因 和解及破產原因，據他國立法例，在原則上本為債務人不能清償債務一項，而例外則於債務超過財產時，亦得聲請和解及破產。債務超過財產，與不能清償債務之情形不同。不能清償債務者，不僅財產不敷償還債務，而且盡其信用及能力亦已無法償還之謂。至債務超過財產，則僅係其財產不

敷償還其債務也。在一般自然人之債務償還力，本以財產及信用能力三者為其基礎，專以不能清償債務為原因，自無何種不當。若法人（除無限公司及兩合公司等外）之償還力基礎，則僅為財產一項，假使該法人財產一旦超過債務，即有聲請和解及破產之必要。因此項法人（有限公司），其各股東本身之償還資力，原對於法人債務無何等關係。債務既已超過財產，若再不依和解或破產而為清理，則財產將日益減少，而有損債權人之利益。固然不能清償債務一語，含義甚廣，所有財產不敷償還債務，亦可包括在內。但在財產不敷償還時，法人之執行業務人勉強支持，以掩飾其不能清償債務之情況者，亦有可能。如此為時稍久，必將使財產日少，而多數債權人有不能獲得償還之危險矣。且我民法第三十五條，曾規定「法人之財產，不能清償債務時，董事應即向法院聲請破產」，亦是以財產超過債務為法人破產之原因。本草案不分自然人與法人，均以不能清償債務為唯一原因，而於法人並未定明財產超過債務，為其和解及破產原因之例外，似嫌疏漏。

(二)合夥人等無須另有適用之規定 按合夥之性質，非如法人而有獨立人格，可以為權利義務之主體。其合夥不能清償債務，須為和解或宣告破產時，而債務人或破產人，並非合夥本身，乃是執行事務及其他全體合夥人。合夥人既是自為債務人或破產人，當然直接負擔一切責任，又何必適用關於債務人或破產人應負義務及應受處罰之規定？至隱名合夥人既經參與執行隱名合夥事務，其責任即與出名營業

人無異。如就隱名合夥之債務應為和解或宣告破產時，隱名合夥人亦已成爲債務人或破產人之一，亦不必再行適用關於債務人或破產人之規定。本草案第三條第一款之規定，余意應予刪除，方符法理。

(三)宜增訂和解或破產在中國時對於在外國財產之效力。按草案第四條，「和解在外國成立或破產在外國宣告者，對於債務人或破產人在中國之財產不生效力。」此本係採屬地主義之規定。但在中國成立之和解或宣告之破產，其債務人或破產人在外國之財產，自亦應使之不生效力，方能貫徹屬地主義之本旨。余意本條應就此旨增入，以免適用時發生疑問。

### 三 關於和解章者

(一)履行擔保不必與和解方案並列。草案第八條規定「……並附具所擬與債權人和解之方案及提供履行其所擬清償辦法之擔保」云云。查和解方案，即是所謂和解條件，原包含清償辦法及可供擔保者之擔保，並其他種種條件（如由債權人監督營業之類）在內。而所謂履行所擬清償辦法之擔保，不過爲和解方案中之一。茲以之與和解方案在條文中並列，實已將此項履行擔保，認爲屬於和解方案外之事項矣，似乎有悖事理。余意此「及提供履行其所擬清償辦法之擔保」一句，有近贅文，以刪除爲宜。又第三十三條所定「提供之擔保相當」亦可包括在同條「和解條件公允」之意義內，其爲贅詞，與前述無異。

亦宜刪除之。

(二)監督輔助人不能由商會推舉。草案第十二條規定和解之監督輔助人，得由當地商會推舉。余意此種立法，不甚允當。蓋草案所定之監督輔助人，原爲各債權人之利益而設，而商會不惟不能代表債權人之意思，且有時尙與債權人之利益相反。因債權人不盡屬於商人，甚至債務人爲商人，而債權人全非商人者亦有之。此時若由商會推舉監督輔助人以執行其職務，難免不站在商人立場，而有袒護商人之嫌。余意此項監督輔助人，可完全由法院選任之，應將本條「或當地商會所推舉之人員一人」一句刪除。又監督輔助人，應不以會計師爲限，凡能勝此職者，均可選任。若僅限於會計師，假使當地無此項會計師人員（因中國此項人員，並未普及於各地），而按照情事，又有設立監督輔助人之必要，豈不窮於應用乎？本條之「並得選任會計師一人」一句，似以刪除會計師三字，而改爲「並得選任一人」爲宜。

(三)第十五條監督業務及檢查財產與第十九條所定者重出。草案第十五條一項但書及同條第二項，既有債務人業務應受監督人等監督，債務人財產得由監督人等加以檢查之規定，而第十九條第一款及二款，又以「監督債務人業務之管理」及「調查債務人之業務財產」定爲監督人等之職務，實屬有嫌重出，宜酌加刪併。且檢查二字與調查二字，意義無殊，而一用檢查，一用調查，尤足淆亂思緒。即令其事項必須有重出之處，亦以劃一其名詞爲宜。

(四) 低於市價處分財產宜包括在逾越通常範圍之行爲內。草案第十條「……債務人以低於市價一半之價格而處分其財產之行爲……視爲無償行爲」云云。查低於市價一半之「一半」字樣，大涉呆板（低於市價三分之一及四分之一等而處分財產，均以不許爲宜），尙不必論。然此種處分財產之行爲，顯係逾越通常範圍之行爲。第十七條既有逾越通常管理行爲或通常營業範圍者，對債權人不生效力之規定，則本條所謂低於市價而處分財產之行爲，即已包括在第十七條規定之內。余意本條「及債務人以低於市價一半之價格而處分其財產之行爲」一句，應予刪除之。

再第十七條文句，亦有斟酌之必要。在聲請和解後，如尙無和解聲請許可之裁可，自無所謂監督人。所謂「聲請和解後……非經監督人之允許，對於債權人不生效力」云云，似乎一有和解聲請，即已有監督人而供債務人行爲之允許矣。此項文句，顯有語病。余意本條應酌加修改如下：

「債務人聲請和解後，其有償行爲逾越通常管理行爲或通常營業之範圍者，對於債權人不生效力。但於和解聲請經許可後已有監督人允許者不在此限。」

(五) 宜刪去優先權之債權。我國民法，除有擔保之債權，得就擔保之特定財產，優先受償外，並無如他國立法例（如日本民法三百六條以下），有一般優先權之規定。因之在和解及破產時，僅有擔保權之

人，得就特定財產行使其別除權，而並無有所謂其他優先權之問題。故本法所定擔保權外之其他優先權字樣（如第十八條第三十八條第一百一十五條等），應予刪去。

(六) 由和解轉移破產之間宜有終止和解之裁定。草案第二十一條及第二十五條，均規定法院應依職權對於債務人宣告破產。按債務人既有各該條所規定之情形，其應由和解程序而轉移至破產程序，自係當然。惟和解聲請，既有裁定許可於前，而轉移至破產程序時，其間須先有終止和解之裁定（日本和解法係用廢止和解），以終結其和解程序，然後始得宣告破產。余意第二十一條「法院應即宣告債務人破產」宜改爲法院應即裁定終止和解。第二十五條「由法院宣告債務人破產」宜改爲由法院裁定終止和解。並應定明此兩種裁定，不得抗告。惟一面以裁定終止和解，一面仍當宣告債務人破產。關於此點，即可在第三十六條「法院駁回和解之聲請」下加入「或終止和解」五字，以使法院得以據而爲破產之宣告。

又得以終止破產之事由，在第二十條所定三款之外，而債務人拒絕監督人或監督輔助人保管流動資產及業務上收入（此係第十九條二款所定監督人等之職權）時，似亦應認爲終止破產事由之一。余意須在第二十條中列爲一款而規定之。

(七) 債權人會議主席之裁定及債權人會議之議決，不應向法院提出異議。查債權人在和解時所主張之債權及其數額，債務人或其

他債權人，自可於債權人會議時提出異議（原文爲「反駁」，然「反駁」二字，於一般法律中不會見之，應改爲「異議」二字較妥）。惟和解之債權人會議，並非如破產時而有所謂債權人之債權調查會。其在債權人會議時對於債權所提出之異議，原與債權之確定與否無關，祇是在債權人會議中有無議決權之問題。第二十七條第二項規定債權人會議主席，就其異議有裁定權，俾議決權之有無因之而解決，尙無何種不當。不過此項裁定，係主席在債權人會議時爲之。如裁定係認異議爲有理由者，該債權人即已在當時不能行使其議決權，而即時發生裁定之效力矣。縱令許其以後得按照第三十一條向法院提出異議，試問尙有何種實益？若謂債權人所主張之債權或數額，因被債務人等之異議並主席之裁定而發生債權不確實之問題，如果不使之向法院提出異議，殊不足以資救濟。但債權人爲求確定債權起見，原可依據一般訴訟程序，另向法院提起正式訴訟，又何必於一般訴訟程序之外，而特別定一提出異議之辦法。且債權人求債權之確定，而用提出異議之辦法，法院就確定債權之裁判，而用裁定之方式（第三十二條規定法院對於此項異議之裁判，係用裁定），均屬違反一般通例，不可定爲成法。此第二十七條債權人會議主席所爲之裁定，債權人不應向法院提出異議也。

又債權人會議所通過之和解決議，其爲對於和解之可決者，尙應經法院爲認可與否之裁定。如果債權人認爲和解可決有不允當時，原可向法院陳述理由，聲請爲不認可之裁定。而第三十一條對於此項情

形，亦定爲提出異議之辦法，其用語亦嫌不甚允當。此債權人會議所通過之和解決議，債權人不應向法院提出異議也。

據上論點，所有草案第三十一條第三十二條及第三十四條，均應酌加刪改。且第三十四條規定債務人不同意法院因債權人提出異議而增加其負擔之裁定時，應不認可和解，尤屬有悖事理。蓋在一般情形，法院之裁判於債務人有不利時，債務人原可向上訴機關上訴。而此則必須強令債務人同意，否則即不認可和解，未免與審判制度之精神不符。且以債務人不同意就一個債權人而增加負擔之故，致使全部和解同歸無效，亦屬無此辦法。因之第三十四條規定，更非刪改不可。

（八）認可和解與不認可和解之裁定宜均得抗告。草案第三十五條第一項規定認可和解之裁定，得爲抗告，自屬適當。惟同條第三項規定不認可和解之裁定，不得抗告，則有斟酌之必要。蓋債務人之聲請和解，與債權人會議之可決和解不同。前者係出於債務人一人之意思，其第十條規定駁回和解聲請之裁可不得抗告，原爲防止債務人故意延長時間，以遲延破產之宣告起見。若可決和解，既係出於多數債權人之意思，即已認爲無急於宣告破產之必要，許其抗告，已無何種弊害。且和解如前所述，不僅爲有益於債務人之方法，而債權人利益及社會經濟，亦有不少之利益。若法院一不認可，即使和解程序終結，假令法院一時陷於偏見，不有抗告爲之救濟，豈非債務人債權人及社會三方面均甘蒙不利之影響乎？故不認可和解之裁定，以修改爲「得爲抗告」爲

宜。

(九)認可與不認可和解之裁定均應自確定時發生效力。查和解之效力，其主要者，在債務人方面，則爲一面解脫監督人等之監督，一面遵照和解條件履行其義務，在債權人方面，則須受和解條件之拘束而行使其權利。此等效力，均應有待於認可和解之裁定確定後而發生者。草案第三十五條第二項規定「前項裁定雖經抗告，仍有執行效力」，似不可通。至不認可和解之裁定，既如前項說明，應以得爲抗告爲宜，自亦應使之於裁定確定後發生效力。因之第三十六條「或不認可和解時」之句，亦應改爲「或不認可和解之裁定確定時」。

(十)聲請和解時復有破產聲請者宜停止破產程序。草案(第七條)既祇規定聲請和解，應在有破產聲請前，而已有和解聲請之後，自然仍可爲破產之聲請。此時既有和解聲請，又有破產聲請，究竟應先進行何項程序，須有明文規定，以免適用時發生疑問。余意可仿效日本立法例，定明停止破產程序，先進行和解程序(日和議法十七條)。和解不諧，再行宣告破產，和解成立，則破產聲請當然失效。

(十一)取回權及抵銷權宜有相當之規定。不屬於債務人之第三人特定財產，在宣告破產時，第三人原有取回之權利(參看草案第一百一十三條)，而在和解程序中，自亦應使之不受和解之拘束，而可以行使其取回權。惟不加以明文規定，難免不發生疑問，此關於取回權之應在和解法中爲相當之規定也。至債權人對於和解債務人所負之

債務，其可以如宣告破產時，而以其債權與之相抵銷(參看第一百一十六條以下)，亦屬當然。但關於此點，草案亦無明文，則適用上未免缺乏根據，此又關於抵銷權之應爲相當規定也。

(十二)商會之和解不成，不宜由法院依職權宣告破產。按商會之和解，乃一種審判外之和解，換言之，即係一種私人之和解。此種私人之和解，縱令因債務人之事由而不成立，亦不應使之發生公的效力，而由法院依職權宣告破產。草案第五十條所定商會和解準用法院和解規定之各條中，其第二十五條(條文中有第二十四條至第二十六條之文)，即是由商會向法院報告，而由法院宣告債務人破產者。茲以私人間之和解不成，而使之可以直接發生公的效力，未免有涉苛刻之嫌。余意在此種情形之下，仍應由他人聲請破產後，法院始可依聲請而宣告破產。徒依商會之報告，而逕行爲破產之宣告，似不可取。

(十三)法院認可和解在抗告期內者不應爲撤銷和解聲請。草案第五十一條規定「債權人……能證明和解偏重其他債權人之利益致有損本人之權利者，得自法院認可和解或商會主席簽署和解契約之日起，十日內聲請法院撤銷和解」。查商會主席之簽署和解契約，其債權人認爲不允當時，既無他項救濟辦法，而使之得向法院聲請撤銷和解，尙有可說。若法院之認可和解，既在十日之內，債權人原可依抗告程序(參看本草案第三十五條)而聲明不服。茲又有聲請撤銷和解之規定，其立法上前後兩歧，尙不必論。而且與撤銷和解之意義相背。

因撤銷和解者，係撤銷認可已經確定之和解。其和解之認可尚在十日以內者，既未達於確定之期，即不能有所謂和解之撤銷也。因之第五十一條所有關於法院認可和解之字句，應予刪除。

#### 四 關於破產章者

(一)宜明定破產效力發生之時期 草案對於宣告破產之裁定，既未特定不得抗告，則此項裁定，自應於抗告期間經過後始得確定。然則其破產之效力，究竟應自宣告破產時發生，抑應自裁定確定時發生，本草案未設明文，則適用時不無疑問。余意破產宣告，與普通訴訟個別執行之假扣押相同，應使之迅速發生效力，以便即時管理與處分其破產財團，並進行其他一切破產程序。其在本法之中，應以專條訂明「破產效力，自宣告破產之時發生」為宜。

(二)破產人於宣告破產前所有未終結之行為效力如何宜有相當之增訂 按破產人於宣告破產前所為之種種行為，其於宣告破產時尚未終結者，自所恆有。此等行為，以後究竟是否繼續其效力，當然須有明文規定，以資解決。草案僅於第七十九條，就承租人受破產宣告時之租賃契約，設置解決之規定。而於此外之破產人一切行為，則毫未提及，實不無疎漏之嫌。余意本草案中對於下列破產人之行為，宜有相當條文之規定。

(甲)雙務契約未履行者 雙務契約當事人之一方受破產宣告

時，其宣告當時均未完全履行契約者，應使破產管理人得依其選擇，或解除契約，或履行破產人之債務，而請求相對人履行債務（參照從前我國破產法草案七四條）。蓋以此項雙務契約，在破產宣告前，其破產人及相對人既均未完全履行，為使破產迅速終結起見，實不得不予破產管理人以選擇之權也。且本草案第九十四條第八款及第九十八條第二款，各有關於雙務契約履行請求及其所生債務之規定。若在此等條文以前，不就此項雙務契約之解決辦法，專條規定明白，則第九十四條八款及第九十八條二款之規定，亦嫌失其根據矣。

(乙)交互計算契約未消滅者 交互計算契約，於未消滅前而有一方宣告破產者，是否即時終止其契約，而為計算，其計算所得之差額債權，如何解決，均應予以明文之規定，以資遵守。

(丙)承攬契約未消滅者 定作人受破產宣告時，其承攬契約，是否可由承攬人或破產管理人聲明終止，又承攬人受破產宣告時，是否可在破產管理人監督之下，而完成其應有之工作，亦非有相當之規定不可。

(丁)僱傭契約期限未滿者 僱傭人受破產宣告時，其僱傭期限未滿者，應使受僱人或破產管理人均得終止契約（參照我國從前破產法草案八三條）。關於此等情形，日本現行破產法因民法（日民六三一條）已有規定，故在破產法中不再贅及。我

國民法條節既無此項明文，自以在破產法中定明爲宜。

此外關於破產財團之訴訟行爲，其宣告破產時尙未終結者，當

因破產之宣告而中斷，民訴法第一百七十二條原已定有明文。惟中斷後之訴訟承受，則非在破產法中有詳細之規定不可。草案未置此項條文，自屬缺點。又在破產宣告前，債權人就破產財團所屬之財產，而爲強制執行，假扣押或假處分者，其於已有破產宣告時，原應使之喪失其效力。關於此點，自亦應於本法中以明文規定爲宜。

(三)破產宣告後破產者所爲行爲之效力如何亦宜有相當之增訂。按破產人因破產之宣告，對於應屬破產財團之財產，固然如本草案第七十七條所定，應喪失其管理及處分權，而以後已不能爲何種行爲。但破產管理人事實上尙未占有管理財團時，或財團所屬財產有爲管理人所未知時，而破產者尙有得爲法律行爲之機會。此時破產者之此項行爲，其效力如何，自應有相當之規定，以免發生爭議。查一般立法例，大概多認此項行爲，不得對抗破產債權人。余意本草案中亦應依此旨而增訂之。

(四)撤銷權之範圍宜加擴充。按債務人本應清償之債務或應提供之擔保，如在已經停止付款或聲請破產之時，爲維持一般債權人之公平利益計，亦應不許債務人爲之。苟有此等行爲，自非予以撤銷不可。本草案第八十一條，僅就以前未承諾之擔保提供及未到期之債務清償者，爲撤銷之規定，而關於前項行爲之撤銷，則付闕如，殊不足以達

破產法維持債權人公平利益之目的。故須擴充撤銷權之範圍，而將此點增訂之。

又草案第八十一條所定得撤銷之行爲，凡破產宣告前六個月內所爲者均屬之。然余以爲六個月至破產宣告之日，相距甚遠。在債務人爲此項行爲時，其破產原因全未發生者，自所常有。若因以後債務人之經濟上變更，而宣告破產，致令以前五六月與破產毫無關連之行爲，亦遭撤銷，未免對待以前債務人所爲行爲之相對人太苛，而有害交易之安全。余意此項六個月之期，應大加縮短，至多祇能以一個月爲限（參看我國從前破產法草案九四條五款）。

(五)第九十八條二款所定兩項情形似涉重複。按草案第九十八條第二款規定「破產管理人爲破產財團請求履行雙務契約所生之債務，或因破產宣告後應履行雙務契約而生之債務」云云。細思此兩項債務，似無何等區別。所謂請求履行雙務契約所生之債務者，乃指破產宣告前之雙務契約，破產人與相對人均未完全履行，而以後由破產管理人請求履行時，對於相對人所生之對待給付請求權也。而應履行雙務契約而生之債務，亦不外爲對於相對人所生之此種請求權。此種重複字句，似以刪改爲宜。

(六)第一百條但書宜刪除。草案第一百條「對於破產人之債權在破產宣告前成立者爲破產債權，但有別除權者不在此限。」按有別除權之債權，雖得不依破產程序而行使其權利。然未能受清償或拋

棄其別除權時，仍得成爲破產債權。但書所謂「不在此限」云云，實已將此項有別除權之債權，完全置之於破產債權之外矣，未免與事實不合。此項但書之規定，在我國從前破產法草案，本亦有之。然從前草案，係根據日本從前破產法草案而來，以後日本成爲正式法典時（即日本現行破產法），已將此項但書刪除。可見本條但書之規定，實有不甚允當之處，故余亦主張刪除之。

（七）附條件債權之規定宜修改 按草案第一百零四條及第一百零五條關於附解除條件及附停止條件債權之規定，其文字不甚允當，宜大加修改。附解除條件之債權，在宣告破產時，並非完全視爲無條件而可加入分配者。如在破產終結前而條件已經成就，仍不能受得分配。因之加入分配時須提供擔保，無擔保者即須就分配額提存之。又附停止條件之債權，其加入分配時，不能遽將其分配額給付之，亦祇能提存其分配額，以條件在破產終結前是否成就，而爲給付與否之標準。條文所謂得依其權利請求擔保，實非破產時所可行之辦法。因債務人既已宣告破產，一切財產，均應變價分配，試問尙能以其財產供擔保乎（至人的擔保更不可能）。

據上說明，則關於此等債權，其在本節（破產債權節），祇須規定「附條件債權，得以其全額爲破產債權」已足。至於提供擔保及提存分配額之辦法，則可另在以後破產財團之分配節，以下述之文句規定之。（一）「附解除條件債權受分配時，須提供相當之擔保，無擔保者

提存其分配額。」（二）「附停止條件債權之分配額提存之。」如此規定，既合理論，又清眉目，適用上即可不至發生困難矣。

再本草案第一百零四條及一百零五條原文，本係根據我國從前破產法草案而來。然該草案係抄襲日本從前之草案，日本現行破產法已刪改矣。

（八）破產債權之調查及確定宜增訂相當之條文 按破產債權，於法院所定申報債權期內而爲申報後，即當召集債權人會議而開債權調查會，凡破產人及各破產債權人等，均得就各債權而審查其真偽。其對於某債權無人提出異議時，某債權即因而確定，可以受得破產財團之分配。如有一人提出異議，某債權即不能確定。該債權人如欲確定其被異議之債權，即當另向法院提起異議之訴，以待法院之判決。本案關於此類事項，未設詳細之條文。僅第一百二十八條及一百二十九條就提出異議時期及裁定異議，設有一種規定，似嫌簡略，且欠允當。蓋以債權調查，固不妨於第一次債權人會議行之。但第一次債權人會議之期日，如本草案所定，爲破產宣告後一個月以內。而申報債權期間，則爲破產宣告後十五日以上四個月以下。其第一次債權人會議，而適在申報債權之期間內者，自係常事。此時因申報債權期間尙未屆滿，而各債權人勢必多有未就其債權而爲申報者。若如第一百二十八條所定，對於破產債權有異議者，必須於第一次債權人會議終結前提出，試問未申報之債權，又將何從提出異議乎。此關於提出異議時期規定之不

其允當也。至破產債權既被他人聲明異議，即應依正式訴訟程序解決之，不服其判決者，又得提起上訴。而第一百二十八條第二項則定為由法院裁定之，第一百二十九條復云經法院裁定後，破產管理人應改編債權表。此種辦法，實與訴訟原理不合，此關於裁定異議規定之不甚允當也。

(九)調協宜照舊草案改為強制和解 本草案之調協，即是我國從前破產法草案之強制和解，即所謂破產內之和解是也（本草案第二章之和解，為破產外之和解）。惟和解二字，原為我國習用之名詞，而調協二字，則鮮有用之者。調協既與和解之意義無殊，又何必標新立異，致為一般人所不易瞭解。至所以稱為強制和解者，即因少數不贊同之債權人，亦可藉法律之力而強制其服從也。又條文中所謂調協計劃，即是一種和解方案，與第二章各條所謂和解方案，其意正同，以同一意義之事，而一曰方案，一曰計劃，強加區別，有何實益。余意此處亦以用方案二字為宜。

(十)第一百三十六條及第一百三十七條宜酌加修改 草案第一百三十六條既規定破產管理人等關於調協之應否許可，得向法院陳述意見，則對調協之決議有異議時，自可於陳述意見中提及之。而同條末段乃加以『或就調協之決議提出異議』一句，意義重複，似為贅文，以刪去此句為宜。此句如被刪去，則第一百三十七條所謂『前條異議』字樣，自亦應予修改。

(十一)分配之開始宜在債權調查會之債權調查終結後 草案第一百四十二條規定『在第一次債權人會議後，破產財團之財產可分配時，破產管理人應即平均分配於債權人。』如前所述，第一次債權人會議，常有在申報債權期間之中者。此時各債權既未申報完畢，自亦未曾從事調查，遽為分配，自屬難行，故以改為債權調查終結後為宜。

(十二)受破產宣告之人應不限制其公私權 按各國破產立法，對於破產人原有懲戒主義與非懲戒主義之分。因宣告破產而限制破產人享有公私權者，為懲戒主義，否則為非懲戒主義。前者如法國法系諸國是，後者如德國法系諸國是。此兩種主義相較，自以非懲戒主義為優。蓋以因財產之關係，而影響於人類之身分，其重視財產而輕視人格之處，已屬有悖道德觀念。且當此社會交易複雜之際，因一時之運蹇，而經濟上遭受意外之損失者，則所在皆是。其對於受此損失而致宣告破產之人，悼惜之尚且不暇，反從而剝奪其公私權利，立法之苛刻，未有逾於此者。

日本現行破產法，本係採非懲戒主義。然其他法令，對於破產者，尚多限制其公私權之享有，仍與採懲戒主義者無大差異，故破產法中尚有復權之規定。本草案與日本現行破產法之旨趣相同。在草案中雖無限制破產人享有公私權之規定，卻設有復權之專節。其意即是承認他種法律可以限制破產人之公私權也。然如前述，對於破產人既以採非懲戒主義為優，則在破產法中，即應一面不為復權之規定，一面以專條

規定禁止他法令對於破產人限制其公私權之享有。余甚希望本草案能依此旨而立法也。

又本草案關於復權之規定，縱令仍宜存留，亦有不甚妥當之處。蓋破產人因宣告破產而限制其公私權後，無論其情節如何重大，總應使其有可以復權之機會。第一百五十二條云：『破產人未依第一百五十五條或一百五十六條之規定受刑之宣告者，得於破產終結二年後，或於調協履行後，向法院為復權之聲請。』據此規定之反面觀之，則是依各該條已受刑之宣告者，即永久不得聲請復權矣。又第一百五十二條云：『破產人經法院許可復權後，如發現有依第一百五十五條所規定

應受處罰之行為者，法院於為刑之宣告時，應依職權撤銷復權之規定。』據此規定，則是依該條受刑之宣告者，雖已復權，亦應撤銷，而永久

不得再復權矣。查我國刑法規定，其無期徒刑者，亦祇以宣告死刑或無期徒刑等之重大犯罪為限。茲對於破產之人，竟使其終身無享有公私權之機會。此項立法，似有失於嚴峻之嫌。

上所臚列，僅就不佞一時思想所及者言之。自未必悉屬適當，且不佞所未言者，又或尚有不少斟酌之處。所冀詳加討論，損益合度，俾吾國破產法成爲一種盡善盡美之法典，則幸甚矣。

## 英格蘭的玻璃旅館

符

英國有一所很大的旅館，屋子完全是用玻璃造成的。那旅館在倫敦附近的鄧克斯脫（Doncaster）鎮，據該屋的設計者說，這次建築的成功證明着玻璃也有作建築材料的可能。

那旅館外面和客廳裏面的牆壁都是用特別玻璃構成的，地板和裝飾所用的玻璃更有着不同的形式。牆壁分爲兩層，裏層是磚，外層是玻璃，玻璃和磚之間，用水泥黏合着，以免日久有裂開的危險。

那屋子的色彩的設計，也是頗費了一番苦心的，屋基統漆黑色，其上與窗門聯結處則漆粉紅色。屋內的設色更有不同的配合。公共廳堂中多漆藍色，蛋殼紅，和綠色。一間煙室是漆銀灰色的，另一間則是金黃色。地板都用各色的小方塊拼成，並不溜滑；牆壁上噴塗着各種風景畫或賽馬角鬪等圖，非常堂皇美麗。總之，這座旅館的構造，任何部分都是煞費經營的，處身其間，無異於遨遊水晶宮。

# 商務印書館出版

## 簿記·會計·審計·學書

- 中學簿記學(小叢書)..... 樓蘭英等編 一册一元六角
- 實用簿記(商學)..... W. M. Cole著 一册四角
- 英文近世簿記學..... 張毓良編 一册一元六角
- 英文簿記學大綱..... 李宜輝編 一册七角
- 商業簿記..... 李宜輝編 一册九角
- 學校用商業簿記..... 楊端六編 一册九角
- 高級商業簿記..... 楊端六編 一册九角
- 實用商業簿記..... 徐天棟編 一册一元二角
- 高級簿記教科書(立信會)..... 潘序倫編 一册二元二角
- 全上習題詳解..... 潘序倫編 一册一元五角
- 全上習題詳解附屬文件..... 潘序倫編 一册一元五角
- 英文商業簿記及會計學潘序倫著 一册三元
- 科講義..... 潘序倫著 一册三元
- 英文高等簿記會計(立信會)..... 潘序倫著 一册三元二角
- 實用銀行簿記(計叢書)..... 謝霖編 二册三元
- 銀行簿記實踐(現代商)..... 沈家楨著 二册三元六角
- 高級工業簿記..... 吉田良三著 一册五角
- 高級商業簿記..... 陳家瑛編 一册五角
- 高級商業簿記及會計..... 楊汝梅編 一册一元二角
- 家庭簿記..... 杜寶堯著 一册一元
- 家庭賬簿..... 本館編 一册七角
- 記帳須知(小叢書)..... 稀諸英著 一册六角
- 記帳學..... 劉樹梅編 一册一元一角
- 記帳單位論..... 楊端六編 一册五角
- 高級商業會計學..... 吳應圖編 一册八角
- 初級會計學..... 稀諸英編 一册一元八角
- 會計淺說(社叢書)..... 程雲橋編 一册八角
- 會計淺說(商學)..... 吳宗濂編 一册八角
- 會計學綱要(中華學藝社)..... 吳宗濂編 一册一元
- 會計學原理(學藝叢書)..... 羅荆洲著 一册一元
- 英文會計學原理..... Otis編 一册一元二角

- 會計學(立信會)..... 潘序倫著 上册精裝四元平裝三元 下册精裝四元八角
- 全上習題詳解..... 沈家楨著 一册二元五角
- 高級會計學(立信會)..... 潘序倫編 一册二元五角
- 全上習題詳解..... 潘序倫編 一册二元五角
- 中國政府會計法(大學)..... 潘序倫編 一册二元七角
- 精裝一册三元五角 平裝一册二元七角
- 中國政府會計法(大學)..... 潘序倫編 一册二元七角
- 精裝一册三元五角 平裝一册二元七角
- 政府會計(立信會)..... 潘序倫著 一册二元六角
- 各業會計制度(立信會)..... 潘序倫編 一册二元五角
- 會計名辭匯譯..... 潘序倫編 一册二元四角
- 交通會計(立信會)..... 張心澂著 一册一元八角
- 公司會計(立信會)..... 潘序倫編 一册三元七角
- 成本會計(立信會)..... 王澐如著 一册精裝四元
- 全上習題詳解..... LAWYING著 一册平裝三元
- 全上習題詳解..... 潘序倫編 一册四元
- 成本會計概要(商學)..... 楊慶遇著 一册二元
- 銀行會計(立信會)..... 顧準著 一册精裝三元四角
- 全上習題詳解..... 顧準著 一册二元四角
- 全上習題詳解..... 顧準著 一册一元五角
- 英文銀行會計學原理..... Otis編 一册一元四角
- 銀行會計教科書(立信會)..... 顧準著 一册一元六角
- 鐵路會計學..... 李懋勛編 一册一元二角
- 應用鐵路會計學..... 張輯顏著 一册一元五角
- 高級商業審計學..... 吳應圖編 一册一元
- 英文審計學原理..... Otis編 一册九角
- 最新查帳學(現代商)..... 三邊金藏著 一册六角
- 查帳要義(小叢書)..... 徐廣德著 一册二角



## 改定政府會計年度之商榷

衛挺生

民國初年之立法，多表現一種矯枉過正之趨向，即往往不問本國需要而悉以歐美、日本之制度為依據。凡中國所無之制度悉依歐美之制度而規定。中國所有制度而與歐美、日本異者，亦多不問其制度之是否仍合於中國本身之需要，均按照歐美、日本所定之制度而改革之。其削足就履之情事所在多見。舊會計法亦此種情形下之產生物也。

民國三年之會計法，幾乎全部抄襲日本會計法之條文。獨其所定會計年度開始之日為七月一日，則美利堅合衆國之制度也。沿用至今，日益見其制度之不適宜於中國之國情。民國十八年頃，不佞曾為改定之議，嗣以反對之空氣尚甚濃厚而姑罷。至今預算之試辦又三四次矣。而七月制之會計年度，不便之情日益顯然。故不揣構昧，謹再提前議，以就教於海內之留心此問題者。

現代諸國會計年度之開始，有依曆年自一月一日開始者，如法、比諸國是也。有自四月一日開始者，如英、德諸國是也。有自七月一日開始

者，如美、坎諸國是也。有自十月開始者，如蘇俄與突尼斯諸國是也。有自十一月開始者，如埃及是也。此各國者會計年度開始之時期不同，而各有其沿革上與國情上特殊之理由，不可一概而論也。然竊聞為其共同之理由而為其決定取舍之標準者，則有左列之三點焉。

(一) 議會開會之日期也。年度開始之期不可距離預算議決之期太遠。因預算之計劃財政，不過為一預測。若議決期與施行期距離太遠，則內外人事變化日多，預測與實際相差必鉅。無論事中之追加預算或事後之請求追認，均足使以預算統制財政之目的不能達到。故議會之召集期與會計年度之開始期常有極密切之關係。二者不宜過遠，過遠則議決之期去執行之期亦遠；又不宜過近，過近則議未定而執行之期先到，常有先為假預算之必要，預算仍失其統制財政之效力。故各國預算開始執行之期，多在議會召集期後四五個月至六七個月。此其標準之一。

(二) 財政收入淡旺之季節也。會計年度開始時，新年度之經費多須預爲一部分之支給，苟非庫藏收入最盛旺之時期，則必需爲臨時之挪借，而挪借需要利息，利息之負擔加增，則正當經費項下之供給必比例而減少。是使國庫受無代價之損失，而國家應辦之政事受不必有之牽累也。故各國預算開始執行之期多在其國庫收入最盛旺之季節。此其標準之二。

(三) 國民經濟需要之情形也。農工商業收入最多之時徵稅，則人民感覺其困難之程度輕。若於其收入最少之時徵稅，則人民感覺其困難之程度重。政治最進步之國家，多重直接稅之徵收，而直接稅徵收之時期當然亦爲其財政收入最盛旺之時期。又金融季節一時節常甚緊急而另一時節常甚寬鬆。金融寬鬆之季節，宜於政府之收入，而金融緊急之季節則宜於政府之支出。必如此而後政府財政與國民經濟始相成而不相妨也。預算開始執行之期，應在農工商收入最多之時期後，而在金融市場最緊急之季節前。此其標準之三。

按照上述三種標準，吾國之採用七月一日爲會計年度開始之日期，不但毫無意義，而且全無是處。在今日之中國尤然。以言議會之開會日期，則中國之立法機關在中央則爲長年開會之機關，本無所謂召集之時期也。即在地方，將來其開會時期亦必在秋冬農隙之月而必不在春夏農忙之月，亦可斷言也。是七月制之無意義而且不利益一也。以言財政收入之旺淡，則中國政府之財政收入，二月與五、六、七、八等月均爲

淡月。七月一日正在長期清淡時期之中間，而七月之收入尤爲清淡期中之尤清淡月份。是七月制之無意義而且不利益二也。以言國民經濟之需要情形，每歲陽曆七月一日正在金融緊急季節之後，而在金融寬鬆季節之前。政府之施爲，恰與金融市場所需要者相反。若將來改重直接稅之徵課，則每歲五、六、七、八月間爲農民一刻千金之時會。若強迫其於此際遠農時而從事於納稅義務，則國民與國家經濟損失之鉅尤不可以計數。是七月制之無意義而且不利益三也。

自民國三年之會計法頒行後，國人亦頗多疑其關於會計年度之所定，不適宜於中國之國情者。民國四年四月，財政部呈請將會計法所定會計年度即行改爲曆年制。奉令照准。民國四年杪財政部所編之五年預算即依曆年爲起訖。惜國會因鍾議員才宏之建議，謂變更七月制之會計年度爲曆年制爲「與近今各國年度之大勢不符」，遂仍恢復七月制。吾人今日就鍾議員之建議理由以與當日財政部所持之理由比較，則覺鍾議員之理由並不見長，而當日財政部之理由由正未可厚非也。夫與各國趨向同否，本不足據爲標準。無論今世各國之趨向並不一致，本無術可以強同也。即令各國趨向同矣，其趨向之是否可以適應吾國自有之環境而解決吾國特殊之問題誠不能無疑義。不揣其本而齊其末，則民國初元立法諸賢勇於抄襲之過也。茲摘錄財政部呈文要旨於左，閱者或不以吾言爲一人之私見也。

無疑。查現行會計年度以每年七月一日開始至次年六月三十日終止。其制蓋仿乎外邦行之類。礙於實際。吾國會計年度自古以歲律爲準。今制相懸若是。吏未習而民滋疑。此其望礙一也。現制因與舊習相懸之故。實際分配經費。均以年分計算。致實行預算與編製預算。辦法參差。治絲益棼。此其望礙二也。大凡預算案。必經國會議決。故其施行期。於國會議決期宜相接近。現吾國立法院組織法。規定立法院之開會日期。自每年九月一日起。至十二月末日止。而會計年度。尙以七月一日爲開始期。則每屆預算案。勢必於上年九月間編成。交院議決。待至次年七月。方可施行。是制定與實施。相距半年之久。時遷勢變。致難適於事情。此其望礙三也。有此三礙。竊以爲現行會計法。關於年度各條。宜即分別修正。改以一月一日爲會計年度開始期。而以十二月三十一日爲終止。一則不背數千年來之舊例。二則適符現今實際之辦法。三則可與立法院議決預算期相銜。年杪議決之預算。改歲即可施行。使財政計劃。盡適於時宜。豈非甚便。且以年分爲年度。並世各國多行之者。如法、比、奧、匈、俄、荷、瑞典、希臘等國。皆是。謂之曆年制。美、義等國。雖仍以七月一日。至翌年六月三十日爲年度。而英、日等國。又以每年四月一日。至翌年三月三十一日爲年度。蓋會計年度。各國制度本不一致也。昔西班牙國。亦用七月一日制。至一千九百年。乃改用曆年制。此又足爲改定年度之一徵焉。

右文之重要理由。除指出（一）中國召集議會時期與預算執行時期距離太遠。（二）各國本不一致。西班牙曾試用七月制而仍改回曆年制。二重要理由外。其所舉一般習慣一點。亦實爲一重要理由。惜時人銳意「維新」。不重「習慣」。故其論據均不問「本國」如何。而但問「各國」如何。不問自身之「需要」如何。而但問他人之「趨向」如何耳。

不佞以上所述各種不適宜之理由。尙待證明者有二：（一）財政收入之實際狀況也。（二）金融季節之實際狀況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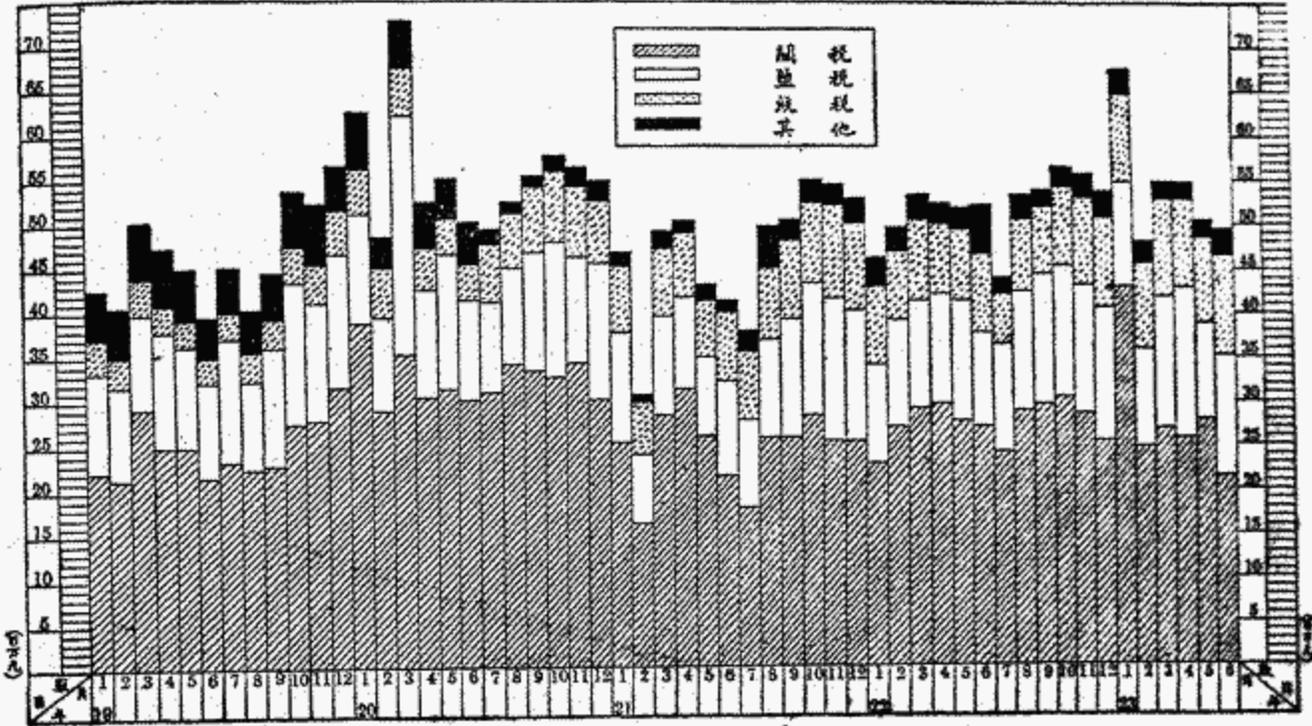
就財政收入論。中國人民百分之八十爲農民。農民秋冬閒而春夏忙。秋冬在全年收穫之後。財力比較充實。將來加重直接稅時。其納稅期間。自以秋冬爲最便。則直接稅之收入。自當以秋冬爲最旺盛時期。而春夏爲最清淡時期。似無可疑也。若然。則國曆七月。正當盛夏。應爲稅收清淡之月。似亦無疑。

現今中央無直接稅。而祇有間接稅。而各種間接稅。四五年來之經驗。似亦以七月爲最清淡。五六兩月亦不甚旺。左列圖表。可證此言之不謬。

左圖所列稅收特低之月份。十九年爲一、二、六、七、八、九等月。除二、六、七三個月每年常低外。其八、九等月乃因長江以北各省有戰事而經濟受其影響故。二十年特低之月份爲二、六、七等月。爲常時現象。惟九月以後以東北之難及長江水災而稅收未能暢增。二十一年特低之月份爲二、五、六、七等月。則因水災之後。嗣之以一、二、八、九等月之難。商務不振。且其中二、六、七三個月平時亦爲淡月。二十二年特低之月份爲一、二、七三個月。其中二、七兩月之低本爲常時現象。而一、二兩月又受熱冀之難。國際形勢之影響而銳減。二十三年半年中。二、五、六三個月較低。亦合於平時趨嚮。故知每年二與六、七等月常屬淡月。五月或旺或淡。可視爲季節之常軌也。

海關人員對於關稅有長期之紀錄。以爲其經驗之根據。每年總稅務司所擬之收入預算。按月分配表。即依照此種根據。於會計年度開始

十九年一月至二十三年六月中央各稅總額逐月比較表



東方雜誌 第三十二卷 第十三號 改定政府會計年度之商榷

九

前編成。故其分配數之多少，最足以表示歷年關稅收入之旺淡月份。茲摘錄其二十二年度之按月分配表。

民國二十二年度海關稅收預算按月分配表

七月份	二七、八六七、六〇〇
八月份	二九、七〇八、〇〇〇
九月份	三一、三二七、〇〇〇
十月份	三一、八三七、〇〇〇
十一月份	二八、四五二、〇〇〇
十二月份	二九、四三〇、〇〇〇
一月份	二七、二六二、〇〇〇
二月份	二七、一八七、〇〇〇
三月份	三三、三三四、〇〇〇
四月份	三三、一五四、〇〇〇
五月份	三一、八一四、〇〇〇
六月份	二八、〇七七、五二〇
全年度預算數	三五七、四三〇、一二〇

據此專就關稅論，則每年之一、二、六、七四個月同為淡月，八至十二月，三至五月，為旺月，惟十一月亦不甚旺，則其理由殊難索解耳。

就以上所舉各點，似可證明，在財政收入方面論，無論直接稅稅收與間接稅稅收，五、六、七三個月均為淡月。七月一日，正在稅收清淡之月份而繼在一、二清淡月後，其不適宜，已毫無疑義。今再就金融季節言之。

上海之季節影響沿江及沿海各埠，而沿江沿海各埠之金融爲全國金融之最大脈絡。故上海之金融季節實即全國之金融季節。據上海銀行週報社之調查（見上海金融市場論）上海金融之季節如左：

第一季 二、三月份最寬

第二季 四、五、六月份緊急

第三季 七月份和平

第四季 八、九、十月份最緊

第五季 十一月份和平

第六季 十二月及翌年元月緊急

就右表可證七月緊急期過，金融和平，並非開始預算年度最適宜之月份也。

此外七月制之會計年度，尚有兩重事務上之重大困難，頗屬艱於解決。其一、社會上一般所用之會計年度爲曆年制。舊式商店爲陰曆年制。政府結帳時期，既非一般商民之結帳時期，凡政府機關而與一般商民有往來者，其結帳不得受其牽累而遷延時間。商家亦受政府之牽累而多費手續，彼此均感不便，此其一也。其二、一般經濟統計，均以曆年爲年度。政府各種營業機關亦因對商民之複雜關係而不得不用曆年制之會計年度（如政府所設立之銀行公司等）。因而七月制之會計年度所產生之統計，不但便於對一般經濟統計爲比較之研究，即對於政府自辦之事業與營業，亦難爲簡單之比較。雖或種統計可半年

總纂一次而終有若干種之數字割裂甚難。於是事務雖倍重而收效並不及半，徒然增庫藏之負擔而加使用統計者之困難而已。

就以上所論，政府之會計年度，莫若仍恢復曆年制。吾非盲目之倡復古論者。第就事論事，不得不如此主張。吾所根據者，乃本國之實際需要也，非「各國之大勢」也。其理由簡單列左：

（一）議會開會時期 中央議會長年開會，地方議會農隙開會。元月元日開始執行預算，時期均極適宜。

（二）財政收入旺淡 中央稅收多間接稅。地方稅收多直接稅。然直接稅，間接稅，均以自九月迄次年一月爲每年收入最旺之時期。預算開始之日承四個月盛旺收入之後而繼續有一個月之盛旺收入。經費之給付不致因季節關係而發生困難。

（三）國民經濟上之利害 納稅重在冬季，則人民方面不生時期上之不便。開支重在正月，則緊急之金融市場受政府支出之有益調劑。均有相成之美而不生相妨之患。

（四）人民習慣之心理 正月正日爲一歲之首日。人民莫不有萬象更新之心理。所謂「以前種種譬如昨日死，以後種種譬如今日生。」乃全國一致之心理也。政府若於此日實施新計劃新預算，正好領導人民日新其德。所以三代王政，必於正日布憲令於象魏。政府與人民而各行其是，則失去感情之聯絡與其領導人民之重要機會，此過去之錯誤也。此後若改用曆年，可以稍予改

正。

(五)結帳之便利 金融機關與新式商店多用國曆年終為結帳時期，政府以年終結帳關係雙方均感便利。舊式商店或於陰曆年底結帳，然相差不過一月，較七月之歲中結帳其便利之程度相差不可以道里計也。

(六)統計之便利 用曆年為會計年度則一切公私年度無不統一。不但編統計之工作可省一半，即用統計者所享受之便利不止一倍。而同時因年度互異而多增之會計簿記工作亦可完全省去。所謂「事半功倍」，此誠足以當之。

採用曆年制之會計年度，亦尚有遺憾之事一焉。即現今學校之教

育年度起自八月一日而終於七月三十一日與曆年年度不能吻合也。雖然，亦無大傷也。因七月制之會計年度亦與學校教育年度相差一月，所異者程度問題耳。此種困難，可以另一方式解決之。即每年學校預算，除列入一月迄十二月之預算外，並附列下年一月迄七月之預算，依預算法視同「繼續經費」。下年度則依然列入一至六月之經費並列入八月一日至又翌年七月三十一日之經費，復以其最後之三分之一為繼續經費。如此，所需要者不過各校計劃須早定半年，餘不異於曩時也。且常時學校教育一年中無甚大之變化，固不至發生甚大之困難也。

### 介紹申報新年鑑

本年申報年鑑新本業已出版，該書網羅廣博，別擇精審，約舉內容計有七項：(一)基本材料(如土地人口天文氣象)；(二)黨務政治(各種章制及內政、外交、立法、司法、考試、監察、國防)；(三)經濟(財政、金融、交通、工商、農礦等產業)；(四)文化(教育、學術、宗教、出版)；(五)社會(勞工、合作、衛生、水利、災害)；(六)世界列國國勢及國際重要統計；(七)日用便覽(中外新舊度量衡對照表、各鐵路、輪船、航空、旅行票價、稅率表、實用曆)；各界人士，手此一冊，無論辦事時之檢查，治學時之參考，均極便利。又查此種年鑑，歷年發行，均為國人所歡迎，銷行甚廣，本年所出，為第三次，較之往年，尤有各種特色，如材料之新確(教育編有二十四年一月各大學內容調查)，當前嚴重問題之剖析(關於經濟問題、農村問題及去年災害等均有精審之材料)，專家貢獻之彙集(國內各專家參與供給材料及特約撰稿者四十九人皆苦心經營，以期此書能有裨補於讀者)，書分正冊及補編，定價大洋三元，正冊先出，補編待各方訂正材料齊集後，續印出版。



## 合作與復興

樓桐孫

復興什麼？

復興民族！

中國民族不消說還是滯留在中古時代農業民族的階段上；社會制度和經濟機構，都還是以農村爲本位。

那末，復興民族當然應該首先設法復興農村。

何況中國自近年以來，農村一切的一切，都已衰落到不堪設想的地步。細胞枯萎，血流停滯，又如何能夠不使民族全身陷於垂死的險境？我說農村一切的一切，是的。因爲近來大家所大聲疾呼的『農村破產』，無非都只指農村經濟的崩潰和農村金融的衰竭而言。其實，除經濟金融以外，全中國的每一個農村，無論就傳統的道德，民衆的心理，公共的治安，乃至政治教育等等，幾乎都已找不出一個中心，一個基礎……所以經濟的崩潰，金融的衰竭，都不過是農村總崩潰，民力總衰竭的一角。一言以蔽之：『民族精神』這樣東西，除了在黨國領袖的口頭及智識

階級的筆底，不斷的往復出演以外，在全國農村間，依然找不着牠的所在！民族精神與民族生活，當然是互相表裏，互相因果的。中國目前的情形，不獨是『農村破產』，簡直可說是『精神頹喪』。

因此，我們認爲要復興民族，固然應該首先從救濟農村經濟上着手，但根本卻還應該從救濟農民精神上着想。

依我們的看法，救濟農村經濟和救濟農民精神，必須兼籌並顧，雙管齊下。假若囿於一時的現象，單單偏重於一方面的運動而忽視了他方面的因素，勢必捉襟見肘，事倍而功半，決非根本救亡之圖。

此種復興工作，固然是艱巨萬分，驟然看去，似覺茫然無所措手足。然而在主義上及理論上，總理早已爲我們畫下一條明確的路線，並指出一個光大的前途。而事實上也又顯然證明這個光大的前途，確有充分實現的可能和把握。

這就是合作制度。

我們知道三民主義是整個的救國主義，而以民生主義為最後的中心目的。我們知道民生主義對於現代經濟制度——資本主義的經濟制度——當然採取革命的，但同時又是政治的和平的態度。……所謂民生主義和資本主義根本上不同的地方，就是資本主義是以賺錢為目的，民生主義是以養民為目的；有了這種以養民為目的的好主義，從前不好的資本制度，便可以打破。但是我們實行民生主義……對於資本制度，祇可以逐漸改良，不能夠馬上推翻。『民生主義第三講』我們認為這個以養民為目的的民生主義，實際上就是合作主義。我們要實行民生主義，在經濟機構上，必須採用合作制度的方法，那是毫無疑義的。

總理在民生主義第一講裏，不是開宗明義就告訴我們嗎？我們「不能用馬克司那種方法，立時來解決社會問題，要用和平方法纔可以解決。」這和平方法共有四種：『第一是社會工業之改良；第二是運輸及交通事業之收歸國有；第三是直接征稅，就是所得稅；第四是分配之社會化，即合作社。』

在上述四種方法中，總理又認定：『社會進化的事實，最好是分配之社會化，銷滅商人的壟斷。』商人壟斷，為的要賺錢；而『賺錢』是資本主義經濟制度的最高目的。資本家要賺錢，為的是養他們自己和他們的子孫。與『社會化』的合作主義的目的——『養民』——剛剛立於敵對的地位。

所以我們推釋的說：我們要用合作主義經濟制度來替代資本主義經濟制度，當然是孫總理在三民主義中關於中國未來經濟制度的中心主張。

何以見得呢？

因為合作制度的方法是和平的，政治的，逐漸改良，以謀中國經濟組織之根本改造和中國社會問題之整個解決的。這與孫總理對於經濟問題的主張，完全相合。關於這點，總理在民生主義中隨時說明，不勝枚舉。例如：『……純用革命手段，不能完全解決經濟問題……主張要用政治運動去解決這種問題。』（民生主義第二講）就可概見。

因此，我們認為本黨以『合作運動』列為黨部工作七項運動之一，尚感不足；我們更須依據黨的主義和黨的策動，在政治各種機能上，例如財政金融，國營企業乃至官吏考績，教育方針等，儘量切實推進合作制度的實施，樹立一種『合作中心』的政綱政策，『要用政治運動』來解決中國整個經濟和社會的問題，以完成復興民族的偉大的歷史使命。

這是本文把『合作與復興』連成一片，以求喚起全國上下一致放遠目光，深切注意的徵意。

現在再把合作與復興，從各方面的關係上略加探討：

（一）合作與人類進化 合作思想是近代人類思想史上一個最健全，最有價值的進步。關於這點，孫總理早就看得非常清楚，而極力提

倡「互助」兩字作爲人類進化的原則。孫總理說：「物種以競爭爲原則。人類則以互助爲原則。社會國家者，互助之體也。道德仁義者，互助之用也。」（見七事爲證）又說：「物質文明之標的，非私人之利益，乃公家之利益。而其最直捷之途徑，不在競爭而在互助。」（見物質建設）就近代經濟制度而言，以「競爭」爲原則的，是資本主義經濟制度；以「互助」爲組織之基礎的，惟有合作主義。（中國合作社法第一條）本法所稱合作社謂依平等原則，在互助組織之基礎上……所以我們們要建設物質文明，其最直捷的途徑，就是要大家合作互助。孫總理在非學問無以建設一文裏，又說：「人類進化，非相匡相助，無以自存。」我們姑退一步而單講目前在此危急狀態下的中國，若再不大家相匡相助，一志合作，只怕天地雖大，終將沒有我們容身之地了……

比利時有個著名合作主義者賽爾惠氏（V. Serway）說得好：「在大衆的眼光裏，合作是一家店鋪。可是這家小小的店鋪，卻包含着一個個的世界。這完全是一種新的，特別的秩序（Order），依他的精神，他的法律以及他那由於生活中汲取而來的學說樹立起來。」

（二）合作與中國民族性 「中正和平」誰都承認是中國民族最優美的德性。而合作主義，可說本來就是人類這種優美德性的產物。

上文剛纔說過，合作制度的原則是互助，與資本主義那澈頭澈尾是在競爭中行搶奪的經濟制度完全相反。競爭爲戰爭的尖喙。互助乃是和平親愛的表現。

這與我們的民族性最爲適合。

這種優美德性在經濟活動上所形成的機構，是一個「均」字，歷世相傳，從未改變。孫總理在民生主義裏說：「中國今日是患貧，不是患不均。」又有人說：「中國五千年經濟政策，本爲均富主義。」（前溪先生著中國新經濟政策第十一頁國聞週報社版）確是不錯。

說也奇怪，人類是個最富妒性的動物，但同時如果大家站在機會均等的立場上，就是孫總理所謂立腳點的平等，卻又不論結果怎樣的懸殊——貧富苦樂極端相反——便誰也不會稍有異議而誠心悅服的各自接受各人的所謂「命運」。你儘可期期買中航空獎券的頭彩，誰也不會說聲你不該。你若拿這筆中彩的款子去做高利貸，盤剝貧民，那就不該得很……

我們的聰明睿智的祖先，早就看透了這點。所缺的是除了道德的提倡和訓練以外，還沒有一種具體的，切近易行的經濟制度。近代的合作主義，適足以彌補這個缺憾！合作主義之入中國，不過二十年，而最近數年，進步尤速，成績斐然。（據中央統計處二十三年六月的統計：全國全合作社總數爲九千九百四十八個。社員人數三十七萬三千八百五十六人。）這很足以證明合作主義的經濟制度與中國民族性，確有「魚水相逢」的現象，慢慢的普遍推廣起來，不難和中國社會數千年來中庸的哲理及倫理結構打成一片。這是我們於提倡合作運動之餘，認爲很值得欣慰的。

這話說來甚長，我們姑舉一例以明其理。

合作主義當然是反資本主義的。

因之各國合作運動進程中所遇到的敵人的隊伍裏，也赫然有資本家和商人在那邊怒目相視的排抵着。

然而合作主義一到了中國，卻便完全不同：全國商人（七八年前，上海總商會曾通告各商幫提倡並贊助合作）乃至全國資本最高集團（上海銀行界）或守善意的中立，或作實力的援助。固然合作主義是一種經濟上自力更生，以求解放的主義，不一定願意爲他人所利用，但至少也總可以於此中窺出中國民族性善於調和的一個特點。而這個特點，恰恰就是合作制度根本上所最需要的。

（三）合作與世界和平 基於第一項所說的「互助」和上項所說的「中和」，可知合作制度，就是人類反軍國反戰爭的一個總陣線。世界人類必須從合作制度在經濟的機構上去努力，方能得到真正的和平和大同。

陳立夫先生最近在中央合作指導人員訓練所演講裏，謂「各種社會主義，可分爲二大派：一派主張用激烈方式，實行共產制度，一舉推翻現有社會組織；一派主張用和平手段，實行合作主義……前者的出發點屬於恨……而後者的出發點屬於愛。」以孫總理所說「社會之所以有進化，是由於社會上大多數的經濟利益相調和，就是爲大多數謀利益，大多數有利益，社會纔有進步。社會上大多數的經濟利益之所

以要調和的原因，就是因爲解決人類的生存問題。人類因爲要有不斷的生存，所以社會纔有不停止的進化。」來證明「合作制度就是爲謀社會上大多數的經濟利益相調和。」而儼然要在合作的旗幟上大書「人類社會生存進化永久有效的免戰牌」十六個字。對於合作主義的精義，可謂已發揮無遺。前溪先生亦謂「中國五千年相沿之均富主義，實於近世各種經濟學說，有兼容並收之量，無畸輕畸重之嫌。苟能發揮光大之，必足以風靡世界。」（見同前）與陳氏所見，完全相同。

關於此點，我們再看看英國一位合作史家韋勃氏（B. Webb）的意見，他說：「我希望國際合作的交往，和國際工會的運動及很多國際的科學結社，同樣的可以幫助維持這個人類經過上次大戰那樣可怖的經驗後所這般渴望的和平。」可見西洋人對於合作主義前途的樂觀，比我們還更爲深切。也就可以明白西洋人對於遲早終必釀成人類大屠殺的資本主義經濟制度，是怎樣的厭棄而想在合作之路上求他們的新的生命。

（四）合作與中國經濟 我們在開頭便說過，中國還是滯留在農業民族的階段上。所以除農村經濟外，簡直可說沒有什麼大不了的經濟可言。

說到農村經濟，我們的政府和人民，都實在是近視得可憐。直到近年，大家看見濃烟業已通頂，纔喊屋內火燒。但「遲做總好過永遠不做」。我們對於近來全國上下一片「救濟農村」的聲浪和設施，當然是十

分贊成。因爲及今不圖，中國便將根本站不住腳，那是絕對無可容疑的。二年前蔣委員長爲災民乞賑通電，謂「收復之區，百物蕩盡，無不焚之屋，無不伐之樹，無遺留之鷄犬，無不殺之耕牛。」又謂「……窮邊之區，一望荒涼；不見炊烟，但聞野哭，甚或成千累萬，泥首軍前，鵠面鳩形，僵臥道右。」這固然是匪區的情況。但是我們須知全國各地，無匪有災，無災有苛捐雜稅，有貪官污吏，即在自古號稱富庶的江浙農民，又何嘗不是已經到了山窮水盡的地步？

這種全國農村普遍的破產，國民經濟的總崩潰，固然是百廢待舉，有良藥都是仙丹。可是能夠從根救起，而又不受空間時間的限制，永久可行的實在再沒好過合作制度了。

蔣氏有見於此，遂堅決斷定「農村合作事業，爲興復農村根本之圖。」特於二十一年十月二十四日頒布各種農村合作條例章程，並發出訓令長文一道，對於我國以農爲本，以合作救農之理論，發揮得淋漓盡致，可稱爲民國經世之大文。作者祇須把那道訓令的結論抄下，便是本節一個最完美的結論：

「要而言之，現代合作事業，因地立名，因事立制，種類本繁，適用甚廣……果能次第實施，則今後農業經營，農村生活，自可合理化。農村組織，農村思想，亦可社會化。既無資本主義之傾向，更無共產主義之流毒。實切合民生主義之真諦，而爲今日興復農村，發展

農業唯一之良劑。國家之榮華與衰，端繫於是。」  
這話決乎不是偶然的。

丹麥國際民衆教育學院院長馬烈克氏去年來華在北平演講丹麥農村合作暨土地政策，曾提出一個很有意義的問題。他大意是說：「在若干年前，丹麥農民也是很愚蠢的，比現在中國農民所受的苦痛還要大，但丹麥農民經過一個不長的時期，如何便能夠從很苦的狀況中，得到了現在很好的狀況呢？」

不消說丹麥農民現在所有那很好的狀況，是受農村合作制度之賜的。所以馬氏在結論上便明白指出丹麥「有許多情形和中國一樣：（一）農民無階級之區別，（二）農場很小，單獨一個不能經營。」

但馬氏還有一句很重要的話。他說：「但是合作（成功）的最大原因，還是農民都受過農民高等學校的教育。」

對了！話又說回來了。我們滔滔而談的說了一篇大道理，其實歸結起來，祇有三句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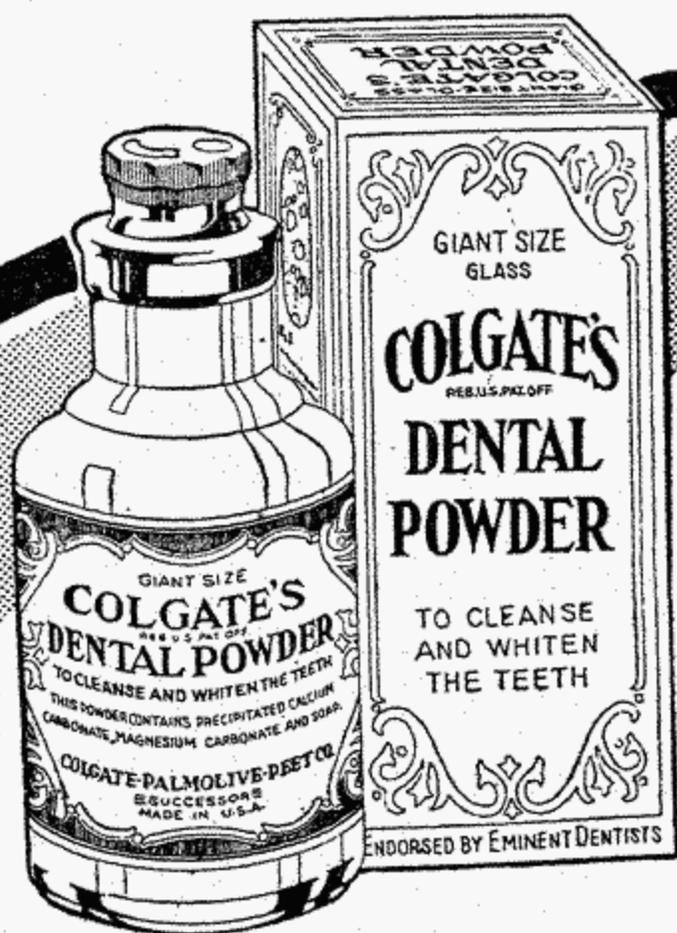
中國要救亡必先救農。

救農必得儘量推進農村合作事業。

要推進農村合作運動，又必須同時下一個極大的決心，以最經濟最有效的方法教育農民。

民國二十四年六月五日於立法院。

# 珂路牙粉



又名圓  
瓶牙粉

珂路牙粉牌  
子最老 質料  
最好 常用珂  
路牙粉者  
均知此粉香甜  
滑細 涼爽適  
口 能使牙齒  
潔白似玉 口  
氣芬芳

各大商店藥房均有出售

美商上海棕攪公司廣告



## 三年來的不承認主義

梁鑒立

(本文要旨同時以英文發表於本年七月一日出版的 China Quarterly 創刊號。題為 Challenges to the Doctrine of Non-Recognition 作者附記。)

在現代國際法原則上占一重要位置的不承認主義，於一九三二年一月七日為美國外交部長史汀生首先提倡，乃有具體的形式。同年三月十一日國聯特別大會正式議決，採用不承認原則，其議決案稱：

「不承認凡依違反國聯盟約或非戰公約之方法而引起之事態及協定為聯盟會員國的義務。」是為不承認主義得到國際正式擁護的起點，亦是它得到法律效力的肇始。一九三三年二月二十四日國聯特別大會通過十九國委員會提出的關係中日事件的報告書，切實聲明「凡用違反聯合會盟約或巴黎公約之手段所締造之任何局勢、條約或協定，聯合會會員均應不予承認。」為實施此項原則起見，大會指派

一顧問委員會，該委員會內復設一小組委員會，專為研究關於不承認「滿洲國」所發生的種種問題。該顧問委員會於同年六月七日通過國聯秘書廳所起草，嗣經小組委員會修正的「不承認滿洲國」辦法的初步報告。分送國聯會員國及其他有關係國家。此項報告，是不承認主義的實際化，其重要性自不待言。本文作者於該報告發表後，曾於東方雜誌第三十卷第十八號（一九三三年九月十六日出版），就其內容，詳加批評。

溯自史汀生氏首次以不承認主義揭發於外交文書上，迄今已三年有奇。此三年之中，國際社會間事變紛乘，自然深切的影響到不承認主義繼續維持的問題。在國際輿論上，不承認主義，固然曾經得有不少的擁護，但是因為種種原因，加以劇烈的抨擊者，亦繁有徒。雖則三年以來，並無一次可說這種抨擊，已予不承認主義以致命傷，可是留意此主義的歷程者，卻都知道會有多次國際間謠言紛乘，謂某某國家，即時將

變更其對於不承認主義的態度，或者竟然要拋棄不承認主義。不消說，最欲此主義成爲歷史上的遺跡者，是間接的使此主義產生的一個國家。因爲假使日本未曾採取「違反聯合會盟約或巴黎公約之手段」締造了一種局勢，不承認主義在國際社會上的需要，也許一時不被覺得。所以說日本是間接的使不承認主義產生，似有相當理由的。日本之欲國際社會擯棄不承認主義，恐較「滿洲國」爲尤切。蓋不承認主義維持一日，日本經營「滿洲國」的計畫，便多受一日的障礙。不承認主義的法律效果，固非日本所忌憚。這些效果，倘全是理論上的障礙，日本儘可置之不理，但當此種法律效果，變成實際上障礙的時候，就可予日本極大的不利，而使侵略而得的果實，永遠不能產生甚大的價值。

日本之於「滿洲國」，雖極力對外宣傳，謂其發展如何猛進，但它已覺得東三省近三年來經濟上對於日本的神益，遠少於日本原來之所期。此乃大半由於國際社會尚在維持不承認主義之故。日本亦所深知。蓋日本自從占據東三省以後，極力設法招致外國投資家前往開發「滿洲國」，拉攏殷勤，條件優厚，可是歐美資本家尙是裹足不前，除了少數商業調查團，如英國實業考察團（British Federation of Industries）外，並無何國人民，應日本的邀請，積極投資於「滿洲國」。原來外國商人，多數不願與一未經承認的團體有所來往，蓋其所屬的國家，既與此團體無外交關係，一旦有事，此種人民，殊難得其本國外交上的保護。一九三三年十一月以前，美國拒絕承認蘇俄，與蘇俄無外交的

關係，彼時蘇俄政府雖渴欲招致美國的資本家和專門技術家，前往蘇俄從事經濟發展事業，可是美國人民，對此殊不踴躍，即此一端，可以證明未被承認的團體欲得外國人民的經濟助力，殊屬難乎其難。此外尚有許多其他經濟關係的事項，未被承認的國家，實受着十二分的窒礙。第一，未被承認的國家，在未承認國家之法院中，無請求司法救濟的權利。第二，它的國家或公衆利益，在未承認國家的境內，將不受司法的保護。第三，未被承認的國家在未承認國家的境內，對於它自己的本身，自己的公家財產、公家船舶、公家機關，以及外交官吏，絕無豁免權（*Immunities*）之可言。第四，未被承認的國家，在尋常情形之下，無法在未承認國家的境內，徵集外債。（註一）

日本固知不承認主義，雖是消極的性質，但因爲上述理由，它可使「滿洲國」實際上蒙受重大的不便。況乎不承認主義一日不取消，國際社會一日不會忘記日本在日內瓦被四十二個國家，一致投票，申斥其「違反國聯盟約及巴黎公約」的行動。在這種情形之下，無怪廣田外相就職以來，一年有半的時期，無時不在致力於爲「滿洲國」取得國際承認之一事。去歲日本誘致薩爾瓦獨承認僞國，竟告成功。此事在僞國京城，有盛大的慶祝，公認之爲「促進遠東和平及世界和平的一重要步驟」。（註二）但廣田外交，關係「滿洲國」的承認，在其他方面，並無若何成就。誠然日本報紙上不時載有法、德、英、美諸國即將承認僞國的新聞，可是當此等國家，被正式質詢之際，它們立即鄭重否認。固然，

不承認主義，也像其他的國際制度一樣，盛衰不一其時，目前祇有在數個國家，受有誠摯並熱烈的擁護，而在其他少數國家，它的地位，好像一個業被正式邀請的客人，主人對他並不十二分歡迎，而客人又逗留太久，但主人卻不敢下逐客令，因為恐怕被一般社會所斥責。

我所要聲明的，上舉比喻，不過是描摹不承認主義在幾個國家的心目中的實際情形，而不能說這是它的法律上的效力。不承認主義的法律效力，在大多數國際法學家的意見，是再清楚沒有的。誠然有許多作家因為不承認主義之制裁的力量（Sanction）尙是薄弱，對之頗爲抱憾，但大家公認「當作惡的事實（Wrongdoing）涉及國際條約如國聯盟約及非戰公約的破壞，則拒絕承認作惡的結果之政策，實是國際道德觀念所需求的最低限度。」（註三）尙有一國際法學家，對此主義之擁護，較上引之語，更爲熱烈，他說：「不承認主義確定征服權不能發生有效的對於被征服土地的權利。自有此主義以後，暴力戰爭在增進國家的法律地位上將無所補助。一國儘管占領他國之土地並強迫其簽訂割讓土地或放棄重要權利的條約，但倘其他諸國，恪守不承認主義，此種土地和權利，將無益於其法律上的地位。它如欲利用掠奪而來的果實，法律將不予以保護。其他國家或叛逆團體如有意攘其所有或故意妨礙其所得掠奪品的安然享受，法律亦不加以禁止。」（註四）不承認主義的創造人史汀生氏自己對於此主義的力量，亦有下列的證明：「國聯決議雖因會員國之各個態度未甚鮮明而未能有

任何實施，然其法律性之足以維護各國在華利益，則毫無疑義可言。如尙有懷疑此主義的效力者，我將告以下列之事實。當一九三二年五月十一日日軍撤離上海之時，東京外交部發言人（據聯合通信社東京電訊）曾謂日本政府之有此決定，乃欲遵照世界輿論而「終止加諸日本身上的舉世憎憤。」」（註五）

吾人欲就不承認主義的實際效用去衡量它的價值，殊非易事。因爲它的性質，本來是消極的而其目的是禁止某種行爲的。倘若三年以來它對於國際社會曾有所裨益，這種裨益，必須於它的制止勢力中尋求之。吾人可以迴憶不承認主義初被提倡時，國際和平正被破壞，因是國際社會乃採取不承認主義作爲一種制裁。吾人可以想像一種情形，假使不承認主義在彼時未被採用，則國際和平被破壞的程度，又將伊於胡底。具體的說，倘若在中日事件所造成的局勢中，不承認主義未被採用，日本的侵略行爲，又將達到何種程度？「滿洲國」在國際社會中今日又將得有何種地位？

不承認主義在過去三年中屢受抨擊之一事，更是證明它實在已予它的對象不少的不便和障礙。這種抨擊，其形式至不一。其來源亦自不同。有的是從有直接利害關係方面而來，有的是從表面上不相關的方面而來，後一方面的意見，以爲不承認主義太富革命性而與傳習的國際法原則不相容。吾人今試將所有對於不承認主義的抨擊，就其政治及法律的立場，一爲詳察其可否成立的理由。

## 二

對於不承認主義的第一種抨擊，是對於其法律根據提出疑問。此種抨擊，可以東京大學國際法教授立作太郎氏的意見爲代表。氏對於不承認主義，曾歷次發表，否認其拘束性的主張。前年於中央公論刊載之時局關係的國際法鳥瞰一文首先對不承認主義予以擯斥，繼於其所著時局國際法論一書中重行申述。最近復於本年五月號的外交時報中，堅持其所見之不謬。氏之見解，總括起來，大概是以爲，不承認主義雖經國聯大會的採用而成國聯會員國的政策，但不因此之故，在國際法上遂得變成有拘束力的原則。氏稱國聯機關的決議，除根據規約或其他條約特別的規定或特具條約的形式者外，在國際法上不能拘束各盟約國，因國聯並非站在國家之上而爲超國家意思的主體，所以國聯關於不承認主義的決議，不能成爲拘束各國的國際法規則，不過僅爲諸國的共同政策而已。（註六）

作者對於立作太郎的意見，當其首次發表於中央公論時，卽加以駁斥。作者於時事月報去年二月號所載的時局中的所謂滿洲國承認問題一文中，曾對立作太郎的意見，作詳細的答覆。大意謂立作太郎之意以爲國聯決議不能成爲拘束各國的國際法規則，因爲它缺乏規約及其他條約的根據。但我人所要鄭重注意的，是此項決議，卽以規約爲張本。規約第十條關於國聯會員國領土的完整和第十二條至第十五

條關於和平息爭的規定，卽是所謂不承認主義的根據。不承認主義卽是此等條文的一種邏輯的推論。各國對於聯盟規約既已簽字，則對於根據規約條文的決議，又焉能提出異議。抑且不承認主義所根據的，不僅根於聯盟規約的規定，尙有禁止使用戰爭爲國家政策的工具和使

用強力方法爲解決國際紛爭的途徑的非戰公約，爲不承認主義的淵源。而華盛頓九國協約所規定的各國應盡維持中國領土完整的義務，更是不承認主義很重要的根據。史汀生氏曾云：「凡有違此項決議（卽國聯大會通過不承認『滿洲國』的決議）的義務之國家，倘能對此決議恪守不渝，則九國公約的目的，必可得明白的維持。」（註七）更有進者，姑假令不承認主義，係國際法的新規則，我們欲知它對於各國是否有拘束力，我們應問各國對之曾否表示明白的同意。事實最雄辯，各國政府在日內瓦三番兩次用嚴肅的手續，對全世界宣言：「不承認使用違反國聯盟約或巴黎公約之手段所締造的任何局勢，條約或協定。」此豈非各國採取此主義之「意思表示」。

與立作太郎表示相類似的意見者，有倫敦大學國際法教授斯密士（Professor H. A. Smith）氏。可是斯密士教授的意見，是專門着眼到英國不受國聯大會通過的不承認「滿洲國」決議的拘束之一點。氏謂國聯的決議與條約義務有別，不能拘束英國，英國對此問題，儘有自由裁量之權。蓋英國派往日內瓦的代表並未挾有全權，可以其行爲，拘束英皇，而英皇的外交特權（Prerogative）除了英國國會通過

的法案外，是不受限制的。氏復稱一八二五年西班牙抗議英國承認西屬的南美洲革命共和國，其理由亦與史汀生所主張者相似，但當時的英國坎寧（Canning）外相以極堅強的邏輯，駁斥西班牙政府的抗議。斯密士教授並謂坎寧外相的論據，即在今日，亦仍有效云云。（註八）

斯密士教授對於不承認主義的抨擊，是由於一九三四年十一月七日英國西門外相（Sir John Simon）在下議院中重行申述英國將堅守不承認主義之一事。西門外相在下議院中稱：「英國政府對於承認目前滿洲當局的問題之態度，當繼續遵循一九三三年二月二十四日國聯大會決議案內所包含的原則。」（註九）斯密士教授對於英國拒絕承認「滿洲國」的政策，表示懷疑，但用法律的論據，去抨擊國聯的決議。氏認國聯的決議，是未經審慎周詳的討論，並謂在不承認主義發源的國家——易言之，即美國——不承認主義，已被甚有權威者所擯斥。此主義乃與美國傳統的政策不相容，且亦違反一般公認的國際法規則與國際成例。

凡是熟悉斯密士教授的著作者，觀其對於不承認主義的態度，當不至有所驚異。原來斯密士教授是一個非常富於保守性的學者，富有批評眼光，可他也是——一個極度的國家主義者。他對於國際立法，總抱懷疑的態度，而對於國際會議的成績，更是看得分文不值。（註十）他主張國聯決議案，無拘束力，其出發點與立作太郎相同，所不同者，斯密士教授的主張，限於極力維護英皇關於承認問題的自由權，謂倘英國遵

循不承認主義，是無異廢止國家的獨立云云。本文作者上面所論關於立作太郎的意見，亦可作為對斯密士教授的答辯。誠然，一國對於承認問題，照國際法的原則，是有自由裁量之權，如斯密士教授所主張者，實則一國願否承認他國，照大多數國際法學者的意見，是一個政策問題，而不是一個法律問題。但斯密士教授所忽視者，為原來屬於國家「內國法權」（domestic jurisdiction）範圍以內的事項，儘可以國際約束的形式，變成國際管理的事項。在此種場合，我們不能說是該國因此而喪失其國家的獨立。即是德法二國的唯實派理論家（Positivists），主張「國家自己限制自己」（auto-limitation）學說的一派學者，亦不至認在此種情形國家因而喪失其獨立。（註十一）英國將關於承認問題的自由權，交付國際約束，好像將關於海軍比率的自由權交付華盛頓裁軍會議決定一樣，兩者都不能說是英國對於其國家的獨立，有所廢棄。

英國國際法學者領袖威廉士爵士（Sir John Fischer Wilkins）對於斯密士教授關於不承認主義的意見，曾加評論。威廉士謂：「英國的代表既表示同意於國聯大會通過的決議，此項決議雖不能算是構成可與條約比擬的國際正式約束，但為一種政策的共同宣告，英國在未參酌其他同意於該決議的國家之前，為國家榮譽計，是不能違背此種政策的。」（註十二）威廉士爵士稱共同政策的宣告與國際正式約束有別，誠非虛語，但此僅就其性質上而言，至於實際的效力上，

這二種的拘束性卻是相類。並且國聯決議之非僅僅乎共同政策的宣告，作者在上面批判立作太郎的意見時，已經指出。倘若我們記得不承認主義是國聯盟約及巴黎公約所包含的制裁方法，我們便不得不承認它是這些國際條約的一部份，因而構成條約上的義務。國聯決議，不過是各國共同重行申明準備履行此種義務而已。（註十三）由此而觀，不承認主義，並非單純的道德義務。李頓爵士（Lord Lytton）答覆斯密士教授謂違反國聯決議，乃不道德的行為，尚不足以盡不承認主義之真諦也。（註十四）

尚有一種對於不承認主義的抨擊，屬於間接的性情。主張者謂一個國家倘有事實上業已存在，便須予以承認。此種主張，包含於上述斯密士教授的意見。斯密士教授為實利計，勸英國政府承認「滿洲國」，因為假使英國承認了「滿洲國」，「滿洲國」就可接受中國對於英國的義務的一部份。最近法國倫恩大學（Universite de Rennes）法學教授加伐萊（Cavare）著一長文，謂「滿洲國」已是一個「社會事實」（fait social），應得他國的承認。（註十五）誠然，一派很有力量的國際法學者主張：對一新興的獨立國家堅不承認，這是「逃避事實」的舉動，從前美國對於已經成立十有五年的蘇俄政府，尚不承認，亦曾受國際法學界的批評。可是此派法學家中的最熱心者巴黎大學塞爾（Bealle）教授，曾將新興的國家，分為二種。其一為業已「具有權能」的國家，此種國家，應予承認。其二為雖具權能但其權能乃以非法的手

段造成者。塞爾教授屢次特別指出「滿洲國」的造成，是用違反國聯盟約、巴黎公約及九國公約的手段，因是不能享有被承認的權利。（註十六）並且我人倘謂「滿洲國」為獨立國家，豈亦非「逃避事實」之尤？英國外交史學界權威韋勃司脫教授（Professor Charles K. Webster）答覆上引斯密士教授的意見，謂一八二四年英國坎寧外相承認的南美洲共和國，與現在「滿洲國」的地位，截然不同。前者乃真正的獨立國家，而後者乃不過一種擬制（Fiction），其實是日本的附屬地。並謂歷史上有許多證據，證明倘當時美國對南美洲共和國的地位，與現在日本對「滿洲國」的地位相同者，坎寧外相的態度，將完全不同云云。（註十七）韋勃司脫教授的意見，尚可加以補充。蓋當坎寧外相承認南美洲共和國的時候，國際法上尚無何種原則，限制國家關於承認問題的自由權，南美洲共和國的締造，亦未曾違反當時的國際法規則也。

### 三

以上所述的對於不承認主義的種種抨擊，都是向此主義的理論根據着眼。因為其性質，均係學術的討論，似乎對此主義的本身，尚屬無甚害處。近來我們見到一種對於不承認主義極嚴重的抨擊，雖然此種抨擊表面上好像不甚厲害，但它的政治意味，是很深切的。我們近來常常聽見有關係方面的宣傳，說中國因它自己的行為，業已事實上承認

了「滿洲國」這種宣傳，是以淆亂人心爲目的，其意若謂中國爲「滿洲國」的母國，今已承認「滿洲國」而擯棄不承認主義，其他國家自無更守此主義的理由云云。一個美國作家在現代日本（Contemporary Japan）上著文稱：「照公平的觀察，中國與『滿洲國』的關係，無疑的，已經構成至少一種程度的默示承認（implied recognition）」。

並舉出通車、設關、通郵諸事爲中國業已承認「滿洲國」的證據（註十八）。該文作者解釋中國對於通車、設關、通郵的措置爲承認「滿洲國」，固自有其目的，目的爲何？即在間接的誘致他國放棄不承認主義。這種解釋，實有一政治意味，與廣田外交的竭力爲「滿洲國」謀取得承認的一般計畫相合。倘使中國對通車、設關、通郵的措置，是可以解釋爲構成默示的承認「滿洲國」，則用以影響他國的行爲，實有莫大的利益。我們亟應就國際法原則上及實例上一察此種措置的性質及意義。

國際法上所謂「默示承認」的原則，甚不確定，學者對之殊有紛紜的見解。一九二八年非戰公約經美國的提倡在巴黎簽字，美國爲簽字的一國。嗣後蘇俄接受加入（adheree）該公約的邀請，乃爲該公約加入國家。於此即發一個問題，就是美國如將該約——蘇俄業經加入的公約——批准，是否構成對於蘇俄默示的承認。當時美國的國際法學家，對此問題，曾有劇烈的辯論，但多數意見認美國並不因此默示的承認蘇俄，蓋承認的要件爲承認國的意思，而在此場合，則不能說美國已經表示此種意思。赫德生教授（Professor Manley O. Hudson）

稱：「兩個政府，雖來往頻繁，但不一定造成一種局面，使我人可說它們業已互相承認。但外交官吏的交換和接受，必定產生承認的結果，使此兩國可以要求國際法的適用。」復謂：「即是兩個政府雙方訂立了條約，也不一定涉及承認問題。因爲兩國儘可用條約去處理緊要事件，兩國之中，倘有一國不願承認他國，我們也不能說因它們訂立條約，便已互相承認。」並稱：「倘巴拿瑪及哥倫比亞——巴拿瑪的母國——數年之前，也許因爲邊境巡哨問題，訂立協定，但一個國際法庭，未見得因此就判定此二國家，因爲訂立協定，便已互相承認。」（註十九）

在一個很著名的案件上，卡鐸查推事（Judge Cardozo）說過：「在法律上，一個未被承認的政府，可視爲完全不存在，假使拒絕承認的國家，是要如此看法。可是在實際上，因爲法律觀念鮮作極端的解釋，未被承認的政府與不存在的政府，究有不同，在此種情形常識及公平的觀念，要作我們的指導，此點南北戰爭以後發生的訴訟案件，曾予我人以不少的教訓。」（註二十）

中國政府對於通車、通郵、設關的措置，無疑的是受着權宜及利便的觀念的影響，因爲東三省事實上已有變更。中國政府亦不能不承認欲在這個區域內行使統治權，暫時已有窒礙。「國際法固不強迫政府對於已存的事實故意掩目不見。」（註二十一）通車、通郵、設關等措置，不過是爲適應此種窒礙的辦法。這種行爲之不足表示中國對於「滿洲國」的承認，亦正如美國批准業經蘇俄加入的非戰公約不足以表示

美國對於蘇俄的承認，並且中國政府在此種事件始終未曾與「滿洲國」直接磋商，中國磋商的對手乃是日本而不是「滿洲國」。

中國政府對於「滿洲國」的態度，曾於偽組織執政溥儀稱帝時，作非常堅決明白的表示。一九三四年三月一日國民政府汪院長對溥儀稱帝發表下之宣言：「東三省及熱河始終爲一種軍事佔據狀態。溥儀諸人始終爲他人操縱之傀儡，並無獨立人格，無論其名稱爲執政爲皇帝，其方式爲民主爲帝制，不過扮演之脚色有所更易，而於傀儡之本質，則依然無所變化，實無所用其驚異。我國對於傀儡國之態度，始終如一，決不因傀儡之形式而稍有變更。」我們可以無疑地說，此宣言可算是對於宣傳我國已經或即將承認「滿洲國」的謠言的總答覆。中國對滿洲土地尙是處於主權者的地位，是國際法原則及國聯先例所確定。（註二十二）這也是中國現在的態度，種種關係方面的宣傳，說中國已經或即將拋棄不承認主義，是不值得一駁的。

在上列的現代日本中美國作家所著一文內，曾述及外國領事在「滿洲國」內的情形，該文作者希望這些領事與「滿洲國」的來往，能開其本國政府承認「滿洲國」的先河。但該文作者承認照現在通例各國領事遇有須與「滿洲國」交涉時，便去和當地的日本領事磋商，祇有少數情形，是直接去和「滿洲國」當局接洽，並謂去秋「滿洲國」政府宣告石油專賣時，荷蘭、英國、美國等政府屢向日本外交部抗議。這自是正當的手續，因爲從法律上觀察，自從九一八事變以後，東三

省乃在日本軍事佔據狀態之下，各國領事在該地所有關於其本國的利益及其僑民的事務，自應與占領者接洽，此爲國際法上公認的原則，毫無疑義的。

本年三月二十三日蘇俄、日本及「滿洲國」三方在東京以協定、議定書及換文的形式正式成交中東鐵路的非法買賣。買賣的次日，日本廣田外相宣稱蘇俄與「滿洲國」簽訂協定之後，事實上業已承認「滿洲國」云云。我們觀於日本向來之不遺餘力的，謀爲「滿洲國」取得國際承認，此次它自不願錯過機會，因蘇俄與「滿洲國」簽訂協定，而大肆其宣傳的伎倆。在法理上蘇俄是否因與「滿洲國」簽訂協定，立即構成「滿洲國」的承認，至有問題，第三國是否將認此種協定的簽訂爲蘇俄對於「滿洲國」默示的承認，更屬難言。蘇俄本身，甚願利用此種解釋上不確定的狀態而無所表示，因蘇俄加入國聯不久，滋不願因與偽組織發生關係，而受國聯中擁護不承認主義之國家的責備。故謂蘇俄即將與「滿洲國」交換使節，未免過早。在此事未發生之前，我們固不能確謂蘇俄對於「滿洲國」業已予以承認。

#### 四

以上所陳，爲不承認主義三年以來屢被抨擊的簡史。我們今試一察此主義將來的趨向。我們所敢斷言者，是現在主要國家對此主義當無放棄的些微表示。在國際輿論上，則此主義仍被視爲國際制裁的必

要工具。最近二個極有勢力的團體對此主義，表示竭誠擁護，可為其在國際輿論上仍然重要的明證。

一九三四年九月九日至十日國際法協會(International Law Association)在布達配斯(Budapest)集會，一致通過決議多條，名為巴黎公約的「布達配斯解釋條文」(Budapest Articles of Interpretation)。其中有一條乃專為不承認主義而設。該條謂「簽字國對於使用違反巴黎公約的手段而事實上取得的領土或其他利益，不得予以法律上的承認。」(註二十三)

又在不承認主義發源的國家，此主義近亦得鄭重的注意。美國芝加哥大學的赫理絲會社(Harris Foundation)最近對於美國外交政策，提出一說帖。由該大學教授多人起草。關於不承認主義，說帖有云：「美國宜建議於巴黎公約的簽字國，共同訂一協定，互相約定決不單獨的承認用違反巴黎公約的手段而致成之現狀的更變。(change in the status quo)說帖解釋此項建議，謂由國際團體從事任何種的政治改革，非此種擬議的協定之所禁，各國的內部改革如由於革命者，固非違反巴黎公約，自亦非協定之所禁。但現狀的更變，係由違反巴黎公約的強力致成者，則未經國際社會公判後，不應認其為永久云云。(註二十四)

美國國際政治學者倍幼爾(Buell)衡量不承認主義，曾謂：「我人認不承認主義是一種臨時辦法，具有甚大的價值，在國際組織未完

備美國及國聯未能解決中日爭議之前，有意使此爭議懸而不決，以待將來的良機。祇有國際組織完備之日，不承認主義始失其重要性。」(註二十五)對於世界和平機構抱有莫大希望的人，見國際組織的發展，日益遲緩，自屬非常痛心，但此當為一強有力的理由，使我們更用全力去維持不承認主義。現在國際間反對繼續維持不承認主義的宣傳，雖與日俱增，喧闐於耳鼓，但不承認主義三年來的歷史，告訴我們，世界輿論，既已動員，為不承認主義的後盾，必不願見各國政府，食言而肥，對此主義，忽然放棄也。

二十四年六月十日，南京。

註一 F. A. Middlebush, *Non-Recognition as a Sanction of International Law*, Proceedings of American Society of International Law, 1933, p. 51.

註二 Hills Lory, *Recognition of Manchukuo*, Contemporary Japan, March, 1935, p. 612.

註三 A. D. McNair, *The Stimson Doctrine of Non-Recognition*, British Year Book of International Law, 1933, p. 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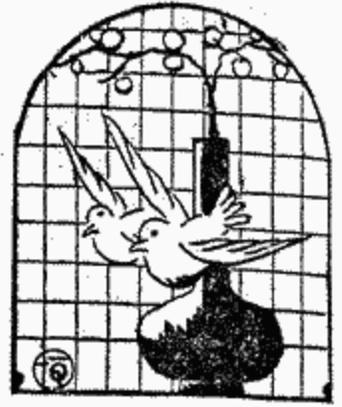
註四 Quincy Wright, *The Stimson Note of January 7, 1932*, Americ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 April, 1932, p. 348.

註五 Henry L. Stimson, *Basis of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during the Past Four Years*, Foreign Affairs, April, 1933, p. 394.

註六 立作太郎，時局關係的國際法鳥瞰，中央公論，昭和八年(一九三三年)十一月號，七九至八一頁；時局國際法論，第五章，七十五至一百頁。

註七 Stimson, *Loc. cit.*

- 註八 Professor H. A. Smith's letter to the London Times, November 8, 1934.
- 註九 The Times, November 8, 1934.
- 註一〇 See, particularly, his *Reconquero Use of International Review 1931 and International Law-Making*, Grotius Society Transactions, 1930, p. 93.
- 註一一 Jellinek, *Die rechtliche Natur der Staatsverträge* (1880) and *Allgemeine Staatslehre* (1st Edition, 1900); Nippold, *Der völkerrechtliche Vertrag* (1894); Merignac, *Traité de Droit International*, Vol. I (1905). Malberg, *Contribution à la Théorie Générale de l'Etat*, Vol. I. (1920) pp. 287 et seq.
- 註一二 Letter of Sir John Fischer Williams to the London Times dated November 10, 1934.
- 註一三 讀者應注意威廉士及立作太郎雖均認國聯決議為「政策的宣告」可是立作太郎認決議為無拘束性而威廉士則主張英國為國家榮譽計不能發表此項決議此二人結論不同也。
- 註一四 Letter of Lord Lytton to the London Times, November 9, 1934.
- 註一五 L. Cavare, *La reconnaissance de l'Etat et le Mandchoukouo*, *Revue General de Droit International Public*, Janvier-Fevrier, 1935, pp. 5-99.
- 註一六 Georges Scelle, *Organisation Internationale—Le Conflit Sino-Japonais*, *L'Annuaire de l'Institut International de Droit Public*, 1933, pp. 743-746; Scelle, *Règles Générales du Droit de la Paix*, *Recueil des Cours, Academie de Droit International*, Vol. 46, 1933, pp. 390 et seq.
- 註一七 Letter of Charles K. Webster to the London Times dated November 8, 1934.
- 註一八 Hills Lory, *Recognition of "Manchukuo"*, *Contemporary Japan* March, 1935.
- 註一九 Manley O. Hudson, *Recognition and Multilateral Treaties*, *Americ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 January, 1929, p. 126-128.
- 註二〇 Cardozo, J. In *Sokoloff v. National City Bank* (1924), 289 N. E. 158, reprinted in Hudson, *Cases on International Law*, p. 118.
- 註二一 Manley O. Hudson, *loc. cit.*
- 註二二 參見本國不承認滿洲國與華北的半獨立地方組織第三十卷第十八號及第十九號。
- 註二三 Manley O. Hudson, *The Budapest Resolution of 1934 on the Briand-Kellogg Pact of Paris*, *Americ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 January, 1935, p. 93.
- 註二四 *An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Toward International Stability, Public Policy Pamphlet No. 14*,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34, p. 20.
- 註二五 Raymond L. Buell, *American Policy toward the Sino-Japanese Dispute*, reprinted in the *China Weekly Review*, April 1, 1933, p. 194. Cf. Sir John Fischer Williams, *The New Doctrine of "Recognition"*, Grotius Society Transactions, 1933, Roland Sharp, *Duties of Non-Recognition in Practice, 1776-1934*, Geneva, 1931.



# 意大利組合國家的現階段

王贛愚

## 一 導言

近代經濟學理，大別分爲資本主義和社會主義兩種，二者歷來互相頹頹，勢不兩立，直到歐戰以後，各自暴露弱點，而不敢再事誇張自大了。資本主義偏重個人經濟自由，徒促成貧富不均的現象，而社會主義則主張階級鬭爭，足使勞資衝突日趨尖銳。這兩種制度的畸形發展，結果未見其利而生其弊了，事實上不僅威脅社會現有的秩序，而且危及國家自身的生存。際茲世界經濟時虞崩潰之時，法西斯意大利毅然實行了介着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中間的一種簇新制度，以挽救該國的戰後危機。這個制度的原理就是所謂「組合主義」(Corporativism)，從經濟學上說來，牠究竟能否成爲一種獨立的原理，現在暫不討論。但就其特徵而言，則不啻爲調劑上述兩種極端主義的一種有效辦法：一面以促進國家利益爲條件，容認私產制度及個人創造意志；一面又以企求產業和平爲意旨，反對勞資互相殘殺的階級鬭爭。再進一步言之，

「組合主義」的目標，並不僅在消弭勞資抗爭，而且在完成計劃經濟的生產組織。<sup>①</sup>

「組合主義」在經濟上既有這樣深長的意義，而在政治上又與法西斯主義相輔而行，似分而實不可分，因爲前者的實施就是後者成功的條件。自法西斯黨取得政權以來，無時不在積極推行組合經濟的政策，其目的無非是要建樹法西斯國家的永久基礎。這種重要試驗的成效和影響，的確不容我們忽視，牠的理論和方法，目前已經有許多國家從事抄襲做行，幾乎有風靡一時之勢了。<sup>②</sup>

法西斯主義者從統一國家的立場，厲行經濟統制，以促成所謂「組合國家」的完全實現。然而「組合國家」(Corporative State; Stato corporativo)究竟有什麼意義呢？真是一言難盡。這個名詞本是意大利所專有的，而今漸見流行於其他國家，許多人不是解釋爲基於職團代表制的一種政治，便是指牠是調協階級利益的一種產業制度，其實，這樣說法都不足表現「組合國家」的真諦。概括言之，「組合

國家」的觀念就是法西斯主義的基本原理，其在政治思想上可說是一種最新穎的學說，極值得一般學者用科學的冷靜的態度來仔細考究的。

我們首先應該瞭解這一點，就是在組合制度之下，任何團體或個人的利益都不能和國家利益相比較或相抗衡，國家被看做一個精神的和道德的實體，超出個人以上而存在，而且負着維持或保證國民利益的職責，所以一切個人的經濟活動，雖仍基於創造意志，然必須以不違背國家利益為原則。換言之，全國國民，不論是資本家或勞動者，均須澈底認識其精神上或體力上的有用勞作對於國家具有同等的職能和價值。各人應本互助的精神，盡其本能，犧牲小我，以圖謀全社會的福祉。『組合國家』並不抹煞階級存在的事實，而不過對社會主義所鼓吹的階級鬭爭，則痛加駁斥而絕對不容其危害國家之統一。那麼，社會上雇主和勞工間的一切爭執，都應該把全體利益當作協調的根據。至於私人創造意志，在必要時，亦當國家干涉和限制，務使個別利益和全體利益趨於一致。

一九二七年二月二十一日宣佈的勞動憲章(The Charter of Labour)第七條載明：『組合國家，在生產領域內，承認個人的創造意志為最有用的工具，因為私人企業為關係國民利益的一種機能，所以各企業家在生產管理上須對國家負責，綜合各項生產力而表現出來，權利和義務的一種相互性。任何工人不論是技術人員，僱員，或勞動者，

總是企業中之一個積極的協作者；至於指導企業的職責，則屬於雇主。』又第九條規定：『國家對經濟生產的干涉，祇限私人企業缺乏或不完全或違背國家政治上的利益之時而行使之。這種干涉可取監督，獎勵或直接經營的形式。』這樣看來，『組合國家』不是僅僅解決普通國家所難逃的勞資問題就算完事，其最終目的卻是在使個人創造意志與全體利益打成一片。各個人在經濟活動過程中，雖在上述的情形之下應受國家的間接或直接干涉，然而國家本身並不像自由主義的『警察國家』那樣祇有維持治安的職務，也不像社會主義的國家那樣一味排斥私人企業。『組合國家』實際上變成側重廣汎全體利益的一種經濟機構，藉着嚴密的紀錄和組織，而誘導國民同趨於統一性，俾使他們覺悟各自所負的使命，共同企求全體生活的繁榮。依法西斯主義派解釋，國家不僅具有現在性，而含有過去性，尤其具有未來性，因此，最足為全體利益的保護者，既顧全目前的利益，而又不肯犧牲將來的幸福。欲達此項目的，國家對於私人企業的干涉是不可缺少的，不單看做一種權利，而且可算為一種職務。干涉的方法本無一定的形式，與其說偏重強制，不如說是偏重指導，因為國家干涉的最終目的無非在於激發國民的『組合感覺』(Corporative Consciousness)，要使各個人對權利和義務，尤其對財產和生產能力上的限制，抱着新的概念，然後再由個人方面自動結合全民族的生產力，而組成各項職團，以共同促進全體利益。』

綜觀以上所述的「組合國家」之最基本原理，就可瞭解牠的特徵了；若要下一個簡單而且正確的定義，似乎很不容易的。法西斯主義標榜這種新式的國家，以適應現代環境的需要，不論其成效如何，其對世界政制上總可算爲一個最新奇的最偉大的貢獻。「組合國家」本是建築現實社會上面的一種政治理想，牠的使命在經濟領域內倒是非常高遠的，雖然在短促時期內很難促其完全實現，可是這十餘年來法西斯黨已經向着這個目標不斷地努力着，其積銖累寸的進步，簡直值得我們注意的。就事實上言之，「組合國家」的實施不外爲一種因時制宜的策略，隨着環境需要而潛移默化，至於將來要演變到什麼樣子，實非我們所能想見的。因此，作者於這篇文章裏只好先論組合制度的由來，次及現階段的「組合國家」之縱橫的組織，關於牠的將來歸宿，我們姑且刮目相看，似不必在此詳論。

## 二 工團運動與法西斯主義

意大利工業發達，較爲遲晚，因之工團主義的產生，亦祇是前世紀末葉的事。該國從前自由主義的政府不僅否認勞動組織之合法，而且勾結資本家共同採行鎮壓的手段；當時勞動階級既遭這樣的虐待，又受外來過激主義的影響，漸次捨棄祖國的觀念，而進入國際戰線，否認國家威權，高揚階級鬪爭，由是革命工團主義 (Revolutionary syndicalism) 遂呈洶湧澎湃之勢了。自一八七〇年以後，意大利境內，左

傾的工團組織相繼而生，計其主要的如第一國際 (The First International, 1880)，勞工黨 (Workers' Party, 1882-1890)，及許多勞動聯合會 (Chambers of Labour) 等。直到一九〇六年那些勞動聯合會合併而成所謂勞動總聯合會 (General Confederation of Labour)。然意大利的工團所以異於他國的地方，就是牠們雖形未脫，便帶有政治的色彩，一向和政黨結不解之緣，因爲牠們的最終目的早已不專在改善工人的境遇，而且在根本改造現有的社會，決然放棄自衛的立場，而採取激烈的進取的態度了。

勞動總聯合會和意大利社會黨 (Italian Socialist Party) 發生關係，已在一九一七年正式開始了，一舉一動差不多都受社會黨的指揮。在社會黨方面，因爲要增厚自己的勢力起見，極力圖謀勞動階級物質上的利益，利用罷工爲對抗資本家的器械。詎料屢次挑動罷工，結果工人未享其益而反受其害，究其原因，不外因爲每次罷工之後，工資增加，勢必提高必需品的價格，對於一般工人生活自然有惡劣的影響。不但如此，雇主或資本家爲保護自己經濟利益，也自動聯結起來對抗那蓬勃而起的工團組織，不惜採取各種報復的手段。在這樣場合之下，不但勞資雙方均有所失，而消費者全體每因生產停滯亦受莫大之損害。以產業落後的意大利，怎樣能受這般傾軋不已的階級鬪爭呢？

意大利政府既然無法應付這樣險惡的局勢，而當日羅馬天主教會毅然從自己的立場，領導了許多職業團體，以抗禦左傾的工團。早在

十九世紀後半葉，這些基督教職團已層見疊出了，其最著名的不外爲天主教協會 (Catholic Union) 會議機關 (Congress Institution) 人民聯社 (Popular Union) 以及經濟社會協進會 (Economic and Social Union) 等。至一八九一年教皇頒佈著名的教詔 (Encyclical Rerum Novarum) 以後，天主教的工團主義便取得理論的根據了，這個教詔中一面承認勞資爭議的必然性，一面主張組織混合社團，以調解糾紛，但牠的基本論調總是不脫教義的範疇，牠所着眼的倫理力量也不過是以教會爲後盾的。

歐戰以前，意大利境內，真正的革命工團組織，當推意大利工團協會 (Italian Syndical Union)，牠高唱階級鬪爭，要求工人直接管理企業，而且不願聯合任何政黨，祇從事經濟的直接行動。從這一點看來，牠不但和上述的勞動總聯合會不同其性質，即是和蘇俄共產黨亦大異其趣。這個組織在戰前仍形活躍，直到法西斯「協團主義」擡頭以後，纔見其銷聲斂跡了。

革命工團主義本是法國特殊環境的產物，這派主要理論者就是梭勒爾 (Georges Sorel)。依這派的見解，一切國家都是資產階級壓迫的工具，生產者要想圖謀自身的利益，非毀滅國家不可，所以主張階級鬪爭，否認一切政治行動，其所採取對抗資本家的手段，就是罷工、怠工、抵貨等。尤其對近代議會政治大加攻擊，因此，工團主義者不但不肯聯絡他黨，而且自己也不願組織政黨。他們的理想就是一個以工團

爲單位的社會，將一切生產工具歸屬社會管理，各城市要組織工團聯合會 (Bourse du Travail)，全國則組織勞動總同盟 (Confederation Générale du Travail)，各地方工團與勞動總同盟僅有間接的關係，一切事務大抵由城市工團聯合會居間承轉。在這樣社會裏面，以勞動自由結合來替代中央集權的政治組織，纔能夠免除資產階級的支配，而完成生產者所企望的平等自由。

梭勒爾氏所倡導之工團主義，最初在二十世紀初葉由那蒲烏拿 (Arturo Labriola) 氏輸入意大利。一九〇三年梭氏所著的「工團社會主義之將來 (L'Avenir Socialiste des Syndicats)」譯成意文，足以激勵工團運動之邁進。蓋歐戰前後意國許多勞動團體都奉梭氏的學說爲圭臬，而不過按照該國環境及政治背景，而略加修改而已。關於這類組織，舉其主要的有以下三個：(一) 意大利勞工聯合 (Italian Union of Labour) 牠可說是主張調劑工團主義和國家觀念的第一個團體，其領袖就是意國工團主義前驅柯爾利東尼 (Filippo Corridoni) 氏，據云一九一八年會員達一三七，〇〇〇人。(二) 全國丹南斯假工團行動委員會 (National Committee of Dannunzian Syndical Action) 意大詩家丹南斯假 (Gabriele D'Annunzio) 氏爲其精神的領袖，當一九一九年佔領孚梅城 (Fiume) 時，氏制定憲法，即企圖實行「組合國家」的計劃，雖終未見成功，然國內國家主義派以及社會黨中人物贊同他的主張者，不乏其人。(三) 全國勞動局

(National Labour Office) 一九〇八年成立從早在其政綱裏即有設立全國生產者同盟及促進勞資互助的主張，但在實施上惜未見有若何顯著的成效。

綜上而觀，意大利工團運動，雖多授意於梭氏，然仍不脫愛國主義的精神，故其所採的策略沒有一貫性，其所抱的理想也沒有固定性。到了法西斯黨取得政權以後，纔決然改變革命工團主義的本來面目。在一九二一年十二月黨綱裏正式確定『法西斯工團主義』(Fascist Syndicalism)——以下稱爲『協團主義』的基本原理，其中載明：

『法西斯主義並不否認工團發展之歷史上的事實，但僅企圖統制各項工團，以共謀國家的利益；極力鼓勵工團的活動，一面要使之變成全國聯繫的表現，一面又要使之形成增進全國生產的工具。』<sup>①</sup>那麼，法西斯主義者認工團的效用不專在改進勞動者的生活，而且在圖謀國家無上的福利。他們不但否認階級鬭爭的手段，而反公然維護現有資本制度的基礎。自一九二二年波洛那大會 (Bologna Congress) 以後，法西斯勞動協團日益發達起來，而革命工團逐漸自動消滅了。同年全國協團聯盟 (National Confederation of Syndical Corporations) 正式成立，其中包括中產及智識階級協團在內，即可窺見其組織上的特異之點了。

協團主義和革命工團主義在理論上和實施上不啻爲兩個相反之物。舉其差別之點，約列爲三：(一)工團主義企圖廢除國家，而替代以

分權自主的新社會至於協團主義則崇奉國家，而極度伸張其威權。(二)前者高唱階級鬭爭，竟認爲解放生產者的唯一手段；而後者則主張勞資協作，且否認雙方有互相對抗之權利。(三)前者從階級立場，組織勞動工團，以爲將來社會的單位；而後者則鼓勵人民按其職業的標準，組織各別的協團，以共謀國民全體的福祉。這樣看來，協團主義和工團主義雖表面上似有出入之處，然以內容論，則爲絕對不相容的兩種主義。

從革命工團主義演變到『協團主義』的過程，就是法西斯革命的第一階段。法西斯主義把原有片斷的，專擅的，和國際的工團主義轉變成一種有凝固性的，有規律的，效忠國家的『協團主義』。自『協團主義』形成以後，意大利一切人民按其所事的職業，組成各種不同的協團，勞資兩方皆分別組織，國家居着超越的地位，對協團給予種種的鼓勵和保護，絕對不許其從事於階級鬭爭的活動，一切勞資糾紛最後須由國家行使強迫仲裁之權，以求合理的解決。然而我們應該瞭解『組合國家』的任務，不僅在企求社會和平，而且在組織全國的生產力；欲達這種廣大的目的，決非專靠着『協團主義』所能奏效的，因爲勞工和雇主各組成對立的協團，終不是代表全國生產各要素的組織，那麼，距離着『組合國家』的理想，還差得很遠呢。完成『組合國家』的第二步驟，卻是促進組合組織 (Corporative organization) 的實現。組合和協團性質不同，牠是由全國人民不論勞工或雇主按其生產

部門而共同組織的，所以可說是國家統制經濟機構的基本細胞，而具有全國的性質。總括言之，「組合國家」是包括縱的和橫的兩種組織，縱的組織就是圖謀社會和平的「協團」(Syndicates)，而橫的組織則是增進國家生產的「組合」(Corporations)；這兩種組織的完成，無非就是意大利法西斯黨目前正在努力進行的工作。

### 三 組合制度的規劃

自產業革命以來，勞動糾紛本為世界各國所不能避免的；至歐戰終了之後，在意大利竟形成國內最嚴重的最急迫的一個問題。意大利既是非常貧乏，再經戰事，經濟恐慌自然更形險惡，因此，勞資衝突之為害較在他國為烈。社會主義派所倡導之勞動運動，一面得着赤貧民衆的擁護，一面又受着赤色蘇俄的慫恿，而逐漸採取種種劇烈的步驟，罷工暴動，層出不窮。依可靠的統計，在一九二〇年，罷工次數達一、八八一次，包括一、二六七、九五三工人；在農業方面，同年亦發生過了一八九次罷工，參加工人有一、〇四五、七三二人之多。嗣後罷工次數雖見其減少，然已足使當時政府憂慮萬分而無法應付了。

最初法西斯主義派亦未嘗有確定的勞動政策。一九一九年三月法西斯黨首次通過的黨綱，對勞動問題不過作些含糊的規定而已。該黨雖反抗社會主義派所領導的工團運動，然並未曾漠視勞動問題的重要，其實，他們對這個問題的看法和社會主義派完全不同。從法西斯

立場看來，革命工團主義之標榜階級鬥爭，不但不能消除勞資的糾紛，而且反致危害國家利益，要謀國家利益，不得不主張階級協作。國內一切勞作，不論精神上或勞力上的，總具有社會的義務，若使損害全國利益，則應受國家的干涉。一九二二年法西斯黨重定的黨綱裏面即有設立「協團」(Syndicates)和「協會」(Corporations)的規定。(在一九三五年以前，所謂「協會」係指全國職團協會——National federations of syndicates——而言。)當時這些團體即以促進全國聯繫和發展全國生產為目的，並不是為改善勞動生活或謀達特殊政黨目標而設立的。自法西斯協團產生以後，許多勞資糾紛都由其居間調解，罷工暴動便不像從前那樣頻繁，直到一九二五年，幾乎不復發生了。

協團組織到了一九二六年以後，纔有明確的規定；然早在一九二四年八月意大利政府會任命一個政制改革委員會(主席為會泰氏——Conelio)，從事考究各國職團組織的各種計劃，其結論則稱牠們的通病在於偏重生產者或消費者單方的利益，並低減國家本身的威權。因為要補救這種流弊，故特意提出國家有權承認各種協團之建議。這個建議無非要提高國家的地位及威權，因為法西斯主義派所贊同，然關於協團組織的形式，則有種種不同的主張。當時羅撒尼(Rossoni)一派的意見可算是最有力量的，羅氏是勞工運動的實行家，他的目的在使意大利全國勞工及雇主兩階級的人民分別聯合而成幾個大職

業團體。他不但在勞工方面成立了六個「法西斯協團」(Fascist Syndicates) 而且一九二二年又組成全國法西斯協團聯盟會(National Confederation of Syndicate Corporations)。以地位論，該聯盟會實為各種職業團體的最高機關，且其所宣佈的總綱亦不啻包括來日「組合國家」的基本原理。誰料當時很有勢力的勞動總聯合會(General Confederation of Labour)不願與之合作，始終隔離。而政府方面亦無法應付，不得不援用高壓手段來消除一切「非法西斯的組織」了。

一九二五年十一月莫索里尼召集雇主與勞工法西斯協團的代表，開會於巴拿素維杜尼(Palazzoni Vidoni)。在政府領導之下，這兩種敵對的組織改取合作的態度，結果雙方簽訂所謂巴拿素維杜尼協約(Pact of Palazzo Vidoni)。依這個協定，意大利工業協會(The Industrial Employers' Federation)和法西斯協團聯盟(Confederation of Fascist Corporations)彼此互相承認為勞工與雇主雙方的唯一代表組織，一切勞資間的契約須由這兩種團體或其附屬機關代行簽訂。這個勞資協約卒經政府頒佈而取得法律上的效力。

這個著名協約的成立，不過開法西斯協團制度的端緒，而「組合國家」的規劃，則尚有待各種法規的增補修改。計其主要的法規有一九二六年四月三日「協團勞工關係法」同年七月一日施行上述法

的勅命，一九二五年四月二十一日「勞動憲章」一九二八年十二月二日「衆議院選舉法」一九三〇年三月二十日「全國組合評議會法」及一九三四年二月五日「新組合法」。這些法規都是目前意大利「組合國家」的根本法，可見「組合國家」是緩慢演進的產物，斷不能於一朝一夕之間可促其完全實現。我們在此對上述的法規暫不分析討論，而祇就「勞動憲章」的內容略為申述如下，以明「組合國家」的理論根據。

「勞動憲章」在意大利歷史上的重要，可與法國大革命的「人權宣言」相比擬。以形式論，牠雖未經尋常的立法手續而制定，然實際上既已由法西斯最高評議會通過宣佈，則不得不承認牠是具有法律同等效力的一種文書了。

這個劃時期的憲章不僅是法律新趨勢的表現，而且是法西斯政治哲學的基礎。全文共三十條，究其內容，可列以下四大項：

(一)「組合國家」的性質 意大利國家係具有超越各個人及各團體的目的和生命之有機體，而自成爲道德上、政治上及經濟上的一個綜合體。國內任何勞作均視爲社會上的義務，因之都受國家的保護。從國家立場看來，一切生產是一個單位，其目的不外是謀生產者幸福和國家力量的發展。職業及勞工團體的組織是自由發動的，惟凡已經法律承認的協團，纔有代表所屬雇主或勞工全體的資格，並獲得享受締結團體契約的權利。至於團體契約的簽訂，則必須避免雇主與勞

工間利益的衝突，以實現生產各要素之協作。一有勞資爭議，則應歸勞動法庭干涉裁判；但未先經「組合」試行調解，便不得遽提訴訟。合法協團尚須確保雇主與勞工間之法律上的平等，並改進生產與勞作的紀律。每個「組合」乃生產各要素的統一體，完全代表生產的整個利益；因為生產的利益就是國家的利益，牠所以被認為國家的機關。勞工不論技師，雇員或苦力，務必切實合作；而雇主亦應盡力增加生產及節省費用；至於自由職業者亦當積極發展文化事業，以實現組合制度之道德上的理想。

(二) 團體勞動契約與最低限度的勞工保障 一切協團對於其所代表範圍以內之雇主與勞工的勞動關係，應用團體契約詳細規定。一切團體契約必須明文規定練習期間，工資數目與支付工資方法以及勞作時間，否則認為無效。工資本無定律，全由當事人兩方用團體契約來決定，但生產恐慌及匯兌變動所發生的損失，應由生產各要素平均分擔，毫無軒輊。除相當報酬外，勞工又得享受下列兩種權利：(1) 星期日休息與按例休假；及(2) 解雇或死亡的賠償。若企業由原主轉讓他人，則雇員或勞工仍得在新管理下保持契約上之已得的權利。反之，若勞工因抱病或服務兵役而不能繼續工作，則雇主亦可不承認其有解除契約之理由。至於違背紀律及擾亂工作的勞工，則為例外，解雇時，不得要求賠償；又在試工期間內，雇主對勞工得自由解雇，但須予以相當的報酬。

(三) 職業介紹局的設置 「組合國家」對工人失業的現象應加以特別注意，不啻變成統制職業事宜的唯一機關。職業介紹局各由「組合」機關監督辦理；對於已登記的求業工人，雇主有選用之義務，惟法西斯黨及法西斯勞工協團會員則享有優先權。勞工協團選舉工人時，應注意其技術能力及道德的增進；而且「組合」機關對其屬協團會員應監視其遵守關於預防勞動傷害和維持勞動保全及健康的法律。

(四) 勞工保險及教育的規定 保險制度為階級協作原則的表現。雇主及勞工應各按其能力分擔保險費。國家以「組合」機關和協團為工具，盡其全力而整理與統一保險機關及制度。尤其對下列的保險計劃促其實現：(1) 完成防止工人傷害的保險；(2) 改善產婦的保險；(3) 設置防止職業病肺癆保險，以為實行疾病強迫保險的初步；(4) 改良失業的保險；(5) 採行青年工人的特別保險。關於施行勞工保險和社會保險，遇有行政和司法事宜發生時，勞工協團必須代表其所屬會員，而辯護其利益。在技術上的可能範圍內，團體勞動契約可設立疾病保險儲金，此儲金由雇主勞工雙方分擔捐助，並在「組合」機關監督下由勞資雙方代表共同管理。勞工協團對其所代表的同業人員，不論正式登記為團員與否，均有扶助教養的義務和權利，並且應設法利用工餘時間，領導有益的娛樂並增進其技術上的教育。

以上所述的就是「勞動憲章」的要點。至於牠的重要性，前組合

部部長保戴 (Giuseppe Bottai) 氏稱牠爲「企圖實現意大利民

族倫理上、政治上及經濟上統一性的法西斯國家之最嚴重的政治宣

言」<sup>①</sup>。辯南所與 (Alberto Pennachio) 氏也說：「勞動憲章是主權

國家所頒佈而有基本法同等價值的一種文書。」<sup>②</sup> 質言之，該項憲章

雖在形式上不是與普通法律等量齊觀，然以其重要論，卻不啻爲法西

斯國家的不成文憲法，實際上不僅對勞動給予以最低限度的保障，而

且宣佈全國生產各要素共享平等共謀福利的最高原則；那麼，自牠產

生以後，意大利「組合國家」始見確立，而成爲法西斯主義的理論基

礎了。

#### 四 縱的組織——「協團」

「組合國家」的基本單位就是雇主、勞工或自由職業者各按其

種類所組成的個別協團 (Syndicates)。這些協團固非國家強制組

織的團體，而是自由意志的結合，然而牠們既得法律正式的承認以後，

卻變成公法上的機關，對其所屬全體同業分子（不論會員或非會員）

具有代表的職能，而且在法律範圍以內，保障自己利益並對會員強制

其履行義務並代替運行各項團體的活動。協團的地位斷不能和普通

工團或工會相比擬，因爲牠們不僅是受國家特別保護的法團，而且形

成政府機關之一部。自一九二六年四月三日第五六三號的法律成立

以後，協團的地位及其職務便正式加以規定了。<sup>③</sup> 茲分下列數項討論

之：

(一) 法律上承認問題 凡雇主、勞工及自由職業協團欲盡其機

能則有先得國家承認之必要，因其既得承認以後，便可爲所屬全體同

業分子的正式代表。國家方面，本着承認的方法，可以直接控制各協團，

因此，法律上承認問題的確值得我們特別注意的。關於協團法律上的

承認，一九二六年四月的法律訂有以下三項主要的條件：(1) 雇主協

團所屬勞工人數至少須在同一地域內，佔有從事該種工業的勞工總

數百分之十的比率；而勞工團體所包括的勞工人數，在同一地域內，至

少須佔同業工人總數百分之十。這個百分之十的比率有人認爲未免

太低，但事實上因爲意大利工會組織不比英德兩國那樣發達，尤其是

在工業落後的該國南部，若使規定比率太高，反足阻止特種協團的產

生。<sup>④</sup> (2) 除保護其會員的經濟利益外，協團尚須切實培養道德和增

進教育的職務。這種規定無非就要使協團從階級及藝技的結合而變

成國家訓練公民的一種工具。(3) 主持協團的人員之能力、道德及愛

國熱忱應有確切的證明。這種規定可以說完全以保護法西斯國家安

全爲目的，對那些反動分子所操縱的團體，絕對不給予法律的承認，因

爲國家斷無故意承認仇敵的結合之理。

關於上述的條件僅適用於純粹雇主或勞工協團，至於混合協團

(Mixed syndicates) 法律根本不承認的。依照法定的手續，協團只作

正式的請求，便很容易獲得政府的批准；但是政府方面卻保留着拒卻

或撤回承認的權利。依一九二六年補充勅令（第十三條）規定，除不合法定條件的情由外，國家對協團亦可根據政治、經濟或社會理由，而拒絕承認。●凡未經政府特准而加入或附屬於國際團體的協團，無論如何總不予以法律的承認，無疑的，這就是預防革命工團主義再起的一種有效辦法；至於公務員及公共機關人員的團體，也是被置於絕對拒卻承認的協團之列。●還有應該注意的一點，就是對於某種職業，在一定地域內，法西斯國家祇承認單一協團，而對於其他非法定的職團雖許其存在，但不和合法協團同其地位。

(二)合法協團的職權 協團經法律承認後，即變成公法上的團體，在一定地域內，代表所屬全體的同業分子（不論會員或非會員），既然比較非法的協團還享有特殊的地位，且其所應履行的職權也是具有獨佔的和強迫的性質。總括起來，協團約有以下職權：(1)締結團體契約 (Collective Labour Contracts)。協團所簽訂的一切該種契約，對於其雙方所屬之一切雇主、勞工或自由職業者（會員及非會員），都發生絕對的效力，以四年為普通期限，滿期重訂仍繼續有效。大體上言之，團體契約大別可分全國同業契約和地方同業契約兩種：前者須依照全國同業分子所共認的方式而簽訂，其中不外規定勞動時間、解雇條件、試工期限、勞動紀律以及契約效力期間等類事情；後者則按地方特殊情形，關於工資等事項作相當的規定。●每個協團為保證契約效力起見，至少須將所徵收會員十分之一充為保證金，就實

際上言之，團體契約所以有絕對效力，完全因為協團為國家承認之單一的締約團體；依勞動憲章規定，「協團對於其所屬雇主和勞工之勞動關係，應由團體協約規定之」（第十一條）。由此可見締結團體契約不單是協團的一種權利，也是一種應該履行的義務。然法定團體享受締約獨佔權的原則，並不是新創；考荷蘭和澳大利亞兩國祇承認法定職團有權締結團體契約，又羅馬利亞希臘亦規定法定職團獨享遣派代表之權，就是意大利從來立法也早承受這個原則。●(2)選派代表。凡法律承認的協團既有代表全體同業分子利益之資格，而對於國家各項法定的機關或議會，自然應該依法選派代表出席而伸護其利益。自「組合議會」(Corporative Parliament) 創立以後，這種代表權愈形重要了。各個協團聯合會先提出議員候選人名單，再經法西斯最高評議會 (Fascist Grand Council) 審議，最後由選民作形式上之表決，那麼，協團不啻為法西斯國家議會制度的基本單位。(3)徵收會費。協團對其所代表全體同業分子，不問其是否會員，均應強制徵收會費；但在雇主方面，每年所納繳的會費不能超出其每日償付每個工人的工資之數，而在勞工及自由職業方面，則不能超出一日酬資以上。會員及非會員既須同樣履行納費的義務，當然亦同樣享受協團所給予的利益，不過只許會員參加協團會務的活動以及協團職員的選舉。

(三)勞動裁判制度 近代各國對於勞資爭議大半是採用強制

調解的政策，而在法西斯意大利則決然代之以勞動裁判制度。凡因施行團體勞動契約或其他條例而產生的訴訟案件，概歸勞動法庭處理，所謂勞動法庭 (Magistratura del Lavoro) 就是意大利的十六個上訴法庭，因為勞動案件是屬於普通法庭的裁判權之內；不過受理該項案件時，除普通法官三人外，並另加陪審的顧問二人，一為生產方面的專家，一為勞工方面的專家，每遇訴訟發生時，由出庭法官在公民冊本中選擇具有相當資格的二人充任。在未正式判決以前，法庭庭長應盡力作一度之調解，且勞工雇主兩方的最高組織對其雙方所屬團體發生的爭議，亦負有設法調解的義務。至於處理勞動爭議，法庭不得偏私勞工或雇主任何方面，而應站着全國生產利益的立場，以求合理的解決。合法協團方能向勞動法庭起訴，關於一切私人勞動爭議則歸着普通法庭處理。據可靠的報告，在一九二七年至一九三三年之間，組部 (The Ministry of Corporations) 審理關於團體工約的爭議，共四九八個之多，而歸勞動法庭裁判的團體案件，共計三十四個，而歸普通法庭裁判的私案件，共計一四五、二五五個，由此可見勞動裁判制度的效用之一斑了。

法西斯國家施行勞動裁判制度之當然結果，就是禁止雇主與勞工行使自衛的手段。換言之，雇主的鎖廠權 (Lockouts) 和勞工的罷工權 (Strikes)，均絕對為法律所不許，違者課以刑罰，尤其政府公務員更不得有罷工的情事。羅科 (Rocco) 曾說：『那般無限制的階級

自衛手段如罷工閉廠抵貨怠工等勢必引起無政府的狀態實無異於野蠻時代的個人自衛為內亂之根源，因此，法西斯主義企圖維持各階級間的正義，以適應現代生活之基本需要。』

(四) 合法協團的組織 合法協團是『組合國家』的基本單位，分地方的，省的，省際的，以及全國的幾個階梯。地方雇主及勞工的各種協團分別集合而成省的或省際的協團組織，再聯結而成全國聯合會 (National Federations)。每個聯合會每三年祇開全會一次，閉會期中由執行委員會及秘書或主席 (雇主方面稱主席——President，勞工方面則稱秘書——Secretary) 代行其職務。各聯合會的主要職務，即在保護其所代表生產部門的利益。在理論上那些協團和聯合會俱為民選的團體，實則法西斯黨對於牠們的職員可行使其任免權，僅須得組合部的准可而已。

兩個以上的各項聯合會又分別組織全國聯盟 (National Confederations)，以地位論，全國聯盟可說是各項協團與法西斯政府的連鎖。在一九三四年以前，聯盟總數共有十三個，勞工與雇主兩方各計六個，外加自由職業一個，共分為六個生產部門，即農業，工業，商業，海空運輸，國內交通及銀行。按此六個生產部門，而分別組成十二個雇主及勞工的全國聯盟，再加上自由職業全國聯盟，共達十三個之數。但自一九三四年二月頒佈『新組合法』 (The New Corporations Law) 以後，意大利政府便改變了協團組織，以適應環境的需要，由

是聯盟總數減至九個，雇主與勞工各佔其四，而自由職業居其一。茲將

新定的九個全國聯盟分列於左：

(A) 雇主方面：

(1) 全國工業雇主聯盟 (National Confederation of Industrial Employers)

(2) 全國農業雇主聯盟 (National Confederation of Agricultural Employers)

(3) 全國商業雇主聯盟 (National Confederation of Commercial Employers)

(4) 全國信用保險聯盟 (National Confederation of Credit and Insurance Undertakings)

(B) 勞工方面：

(5) 全國工業勞工聯盟 (National Confederation of Industrial Workers)

(6) 全國農業勞工聯盟 (National Confederation of Agricultural Workers)

(7) 全國商業勞工聯盟 (National Confederation of Commercial Workers)

(8) 全國信用保險勞工聯盟 (National Confederation o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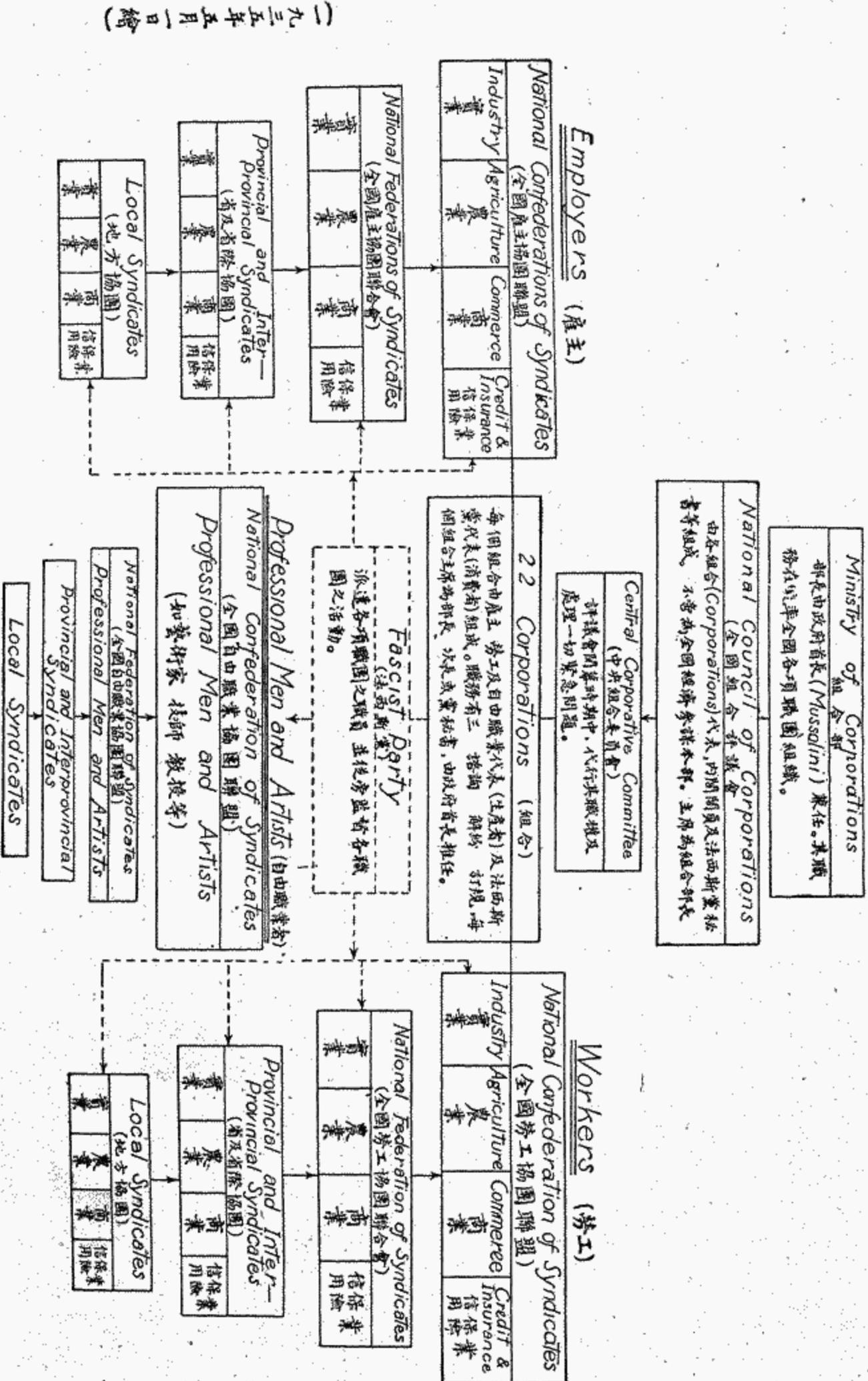
(C) 自由職業方面：

(9) 全國自由職業聯盟 (National Confederation of Professional Men and Artists)

Workers in Credit and Insurance Institutions)

最使我們注目的就是經過最近改革以後，合法協團的數目大見減削，由一、八〇五個降到一、二〇九個之數（其中一、〇五二個屬於自由職業聯盟）。大體上言之，目前協團組織僅包括「全國聯合會」(National Federations) 和「全國聯盟」(National Confederations) 兩層；至於省的、省際的及地方的組織還是繼續存在着，而且取得活動的新範圍，不失為組合制度的基礎。依新近的規定，各項全國聯盟約有以下幾種職務：(1) 會同法西斯黨而監督其所屬的協團組織；(2) 調節各協團的活動；(3) 促進職業教育公民道德的機關；(4) 監察各協團的財務；(5) 遣派代表參加特定團體的議會；(6) 締結勞動及其他種的團體契約。至於「全國聯合會」亦有下列的職務：(1) 從全國利益立場，促進其所代表的生產部門之技術和經濟的發展；(2) 締結勞動以及有關本生產部門利益的團體契約；(3) 選派參加「組合」及其他機關之本生產部門的代表；(4) 給予本聯合會會員所需要的一切援助。在法理上全國聯合會及聯盟為唯一合法的締約團體，然為避免曲折手續起見，儘可委託地方的及省的協團以締結

# 最近意大利組合組織圖表



(一九三五年五月一日繪)

自一九二八年五月七日頒佈衆議院選舉法以後，全國聯盟便與政府及法西斯黨發生親密的關係了。衆議院改選時，全國各種聯盟提出候選人一千名（其中二百名係由自由職業聯盟提出，）這個候選人名單再經法西斯最高評議會核定四百名之數，交付全國人民對整個名單投以正反之票。「組合議會」迄已舉行兩次了，綜合兩次結果，投反對票者僅居其極少數。論者都以為雇主和勞工聯盟包括人數相差既甚遠，若許其各推出同數之候選人，則似平等而實不平等。試看一九三四年全國農業勞工聯盟包括一、九二六、九三一一人，全國農業雇主聯盟則僅包括六六二、六九二人，然而依選舉法規定，這兩種團體所各推的候選人同爲九十六名；而且農民佔全國人口不下半數，而只得推出候選人總數四分之一，那麼，所謂「組合議會」之不足充分代表各項職業利益，便不言而喻了。

然法西斯主義本身豈不是否認平等自由的理想呢？協團組織的功用本不在完成代議政治的基礎，而在使全國各生產要素在鐵般的紀律之下，共同促進國家的統一性和諧合性。各協團之推出候選人，形式上似具有選舉的旨趣，其實，法西斯最高評議會既操着取捨人選的實權，而職能代表制之精神，早已喪失殆盡了。

## 五 橫的組織——『組合』

「組合國家」之縱的組織，既如上述的，橫的組織就是各生產部門雇主和勞工依據平等原則所組成的全國組合（*Corporazioni*），而不是勞動者或雇主單方所結合而成的團體。一九二六年四月三日協團和勞工關係法中僅僅提及設立組合的可能性，但在同年七月一日勅命裏，纔作比較詳細的規定。組合不是法人，而是國家行政機關，具有全國的性質。每個組合代表一種生產部門，所以是個實現生產各要素的協力組織，其正式成立須由中央組合部的命令行之。組合的職權約分爲四：（1）調解所屬協團間的爭議，（2）促進及扶助一切生產整個計劃，並謀生產機關的改良，（3）創立各地急需的職業介紹局，（4）頒訂藝徒及訓練條件，並監視其執行。

「組合國家」的組織，具有自上而下的性質，其最高層則有組合部（*The Ministry of Corporations*），該部是依照一九二六年七月二日勅命而成立的，政府首長墨索里尼自任爲部長。論其性質，該部完全變爲政府行政機關之一部，兼握普通國家勞工及商業兩部之職權，就是在聯絡並統率全國勞資兩方的各種職團組織。牠的內部組織屢經變革，最近規定包括以下一處四司：（1）全國組合評議會文書及總務處，（2）職團司，（3）勞動關係司，（4）實業司，（5）商業司。

協團及組合的一切經濟活動，大都直屬組合部管轄，然而決定經濟政策的最高機關卻非組合部，而是全國組合評議會（*The National Council of Corporations*）。一九二六年勅命即提及設立該

種評議會的必要，然歷久未有具體的計劃，直到一九三〇年三月國會

始制定法律加以詳細規定，後又因全國組合組織尚未完成，暫由全國

雇主和勞工各聯合會，政府及法西斯黨推舉代表組成。該評議會為

「組合國家」之政治與經濟的連接機關。但其所有的活動都是由政

府首長墨索里尼一人所推進，所有的會議也是由他的同意來召集，

（並且開會時由他自己或其代表來充為主席，）甚至該評議會會員

的任命也依政府首長的提請而以勅命行之。以地位論，牠不啻為國家

最高審議機關之一，可與內閣會議和法西斯最高評議會相比肩；以性

質論，則內閣會議是行政領域內的審議機關，法西斯最高評議會是憲

法和政治領域內的審議機關，而全國組合評議會卻是經濟領域內的

審議機關。依墨索里尼說，全國組合評議會為意大利之經濟參謀本

部，「組合國家」的成敗大半靠着這個機關的運用而決定。

該評議會按現有的生產部門，分為七組，各組在其一定範圍內，有

決議的權限，在必要時，幾組可開聯席會議或由主席召集大會；關於純

粹技術的及一般性質的單獨事項，則得由組長提議而組織特別

委員會。此外，該評議會尚設立所謂「中央組合委員會」（Central

Corporative Committee），在一九三四年以前，其構成分子暫定為

組長部長，內務部部長，農林部長，法西斯黨祕書長，以及雇主，勞工，自由

職業聯合會主席等，在大會閉幕時間中，代行全會的職務，並處理一切

緊急問題。關於組合部的地方事務，則歸各省組合委員會（Provincial

Corporative Committees）管轄。

該評議會的職權，大別可分為顧問的，規定的和監督的三種：（1）

第一種就是該評議會對於下列的事項有備諮詢之職權：（a）勞動憲

章中所規定的原則之實施，（b）生產和勞動的管理規程之制定，（c）

保障協團利益及實行國家所委託協團的公共利益事項，（d）關於扶

助協團組織之活動，（e）關於整理和改善國家生產、文化及藝術的團

體之事務，（2）第二種職權比較顧問權更為重要，就是制定及施行法

規和章程之權。依據一九三〇年三月的法律，該評議會對如下事項可

行使其規定權：（a）關於協團及關係組織所運行的社會福利活動之

調節，（b）關於勞動團體契約所發生的勞動關係及其他關於一切組

合活動的規程，（c）關於合法協團所代表的各生產部門間之集體的

經濟關係，（3）第三種職權就是規定會員工作的酬率之權，及為其制

定一種具有強迫性的職業章程之權；這種權限係基於有利害關係之

各組合的一致要求及政府首長的同意，而賦予該評議會的，簡單言之，

就是各組合自動統制所需要的監督權。

關於全國組合評議會之「規定權」（regulatory function），

在憲法上曾引起了很可辯論的問題，就是該評議會和其他政治機關

的關係應作如何解釋。牠行使這種權限將來有否侵犯國會立法的可

能性呢？然實際上該評議會的「規定權」含有一種「委任立法」

（delegated legislation）的性質，其所制定的條規不得和法律相抵

觸。

（Delegated Legislation）的性質，其所制定的條規不得和法律相抵

觸，蓋牠所制定的條規，雖對各項關係團體發生強迫的拘束力，但是政府首長仍得禁止其公布，以阻其生效。總而言之，該評議會不外是一個附屬的行政機關，關於經濟關係的統制，祇可行使政府首長所委託的「規定權」，在法理上固不能和國會立於同等的地位。

自全國組合評議會成立以後，意大利經濟統制機構的輪廓已臻完備了，然因為組合組織還未完成，終不免形存實虛之譏。一九三四年夏季以前，全國祇成立了一個戲業組合 (The Corporation of the *Stinco*)，但在一九三三年十一月墨索里尼氏始決採取完成組合制度的一種勇敢步驟，毅然在組合評議會裏面，提出創設各生產部門組合的議決案。依他的解釋，組合就是「在國家指導之下，實行生產上之完整的統一的訓練，而增進意大利民族權威，財力及福利的有效工具。」等到組合組織完成以後，全國組合評議會在經濟領域內應賦有完全的立法權，好像法西斯最高評議會在憲法上操着決議的權限似的。至對現在所謂「組合議會」的衆議院 (Chamber of Deputies)，該評議會終必有「取而代之」之一日。◎次年正月國會兩院卒先後通過了新組合法 (The New Corporations Law) 二月五日已正式由皇家公報頒佈。◎依該法的規定，每個組合約有三種主要職務：(1) 發布各項強制規定經濟關係的條規，以促進生產上紀律之統一 (第八至十一條)；(2) 對於有關本生產部門的經濟活動之各項問題，有備諮詢之責 (第十二條)；(3) 調解所屬生產部門的一切團體勞資爭

議 (第十三條)。各個組合的正式成立，須先經組合部部長及中央組合委員會提議，然後再由政府首長命令行之。除特定組合主席爲部長，次長或法西斯黨秘書外，政府首長尙可發布命令詳細規定各個組合會員之總數及其屬團體應推舉代表之名額 (第一至六條)。簡單言之，組合的組織和一切活動無不受政府首長的統率 and 監督，那麼，組合實不啻爲法西斯國家執行其經濟職務的工具而已。

去年五月間墨索里尼按全國經濟生活的各方面，宣佈逐漸成立二十二個組合，照生產主要的各部，再分爲下列的三大類：◎

(一) 農工商各業生產循環的組合 (Corporations for cycles of agricultural,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production) (a) 米穀，(b) 蔬菜花果，(c) 酒，(d) 油，(e) 糖，(f) 牧畜漁業，(g) 森林，(h) 織品。

(二) 工商兩業生產循環的組合 (Corporations for cycles of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production) (a) 建築，(b) 冶金機械，(c) 紡織工業，(d) 陶業，(e) 化學工業，(f) 紙張印刷，(g) 礦業，(h) 水電煤氣。

(三) 公共事業的組合 (Corporations for branches of activity producing services) (a) 藝術 (律師，醫士，技師及美術家)，(b) 內陸交通 (又分爲 (1) 鐵道，汽車，內地航行，(2) 電機運輸，(3) 附屬轉運)，(4) 電話，無線電及電報，(c) 海空運輸，(d) 公共款

待（旅館、飯店、旅行社）（e）信用保險（f）公共娛樂

每個組合盡量包括各生產階級的代表，由種植原料的農夫或冶金採礦的工人以及販賣貨品的商賈。公共事業的各組合亦是同樣由各項服務團體的代表構成。因為現實的經濟關係極其綜錯複雜的緣故，各生產部門之間不易劃分正確的界線，所以上述的幾個類別，自然不免有交互疊置之病；而且各個組合會議所包括的代表人數多寡，亦大相懸殊；例如糖業組合會議代表僅定為十五人，而化學工業組合會議代表則定為六十八人。去年十一月間全國組合評議會已在墨索里尼指導之下正式成立，會員計有八百二十三名，代表二十二個新立的組合，這不得不認為意大利歷史上最重要的一件事。從此，一般批評家當不再以理論與實際的隔絕為斥責「組合國家」之口實了。

## 六 結論

法西斯黨統治意大利，迄茲不下十四載，論其成績，往往因為觀點懸殊，而有種種不同的判斷。然自施行「組合國家」以來，法西斯黨的獨裁逐漸樹立起來堅實的基礎了。所謂「組合主義」是一種比較新奇的理論，和工團主義（Syndicalism）和同業社會主義（Guild Socialism）似相同而實迥異，蓋工團主義主張階級鬭爭，以廢除國家為目標，同業社會主義企圖減削國家的威權，而推行職能的民治制度；

至於「組合主義」則一味伸張國家權力至非常程度，強使個人與團體俱受其嚴厲的統率，無異變成國家的工具而已，所謂私人創造意志，無時不受國權威脅，集會結社，亦無處不被黨員把持，勞資雙方的自衛手段，均被絕對禁止，而且各種職團組織層遞而上，使之同隸於中央，幾乎不能逃脫其統制。由此觀之，在「組合國家」之下，人民自由之受屈既如此，法西斯黨之從旁監督又如彼，我們不得不承認「組合主義」原為法西斯獨裁的基本理論，並不是一般民治國家所宜做行抄襲的政制。近來許多人竟然倡行「組合主義」於意大利以外的國家，而比較其政治背景和經濟情況的顯著差異，這大概是因為誤解「組合國家」的真諦所致的了。

法西斯黨根本變更工團主義的神髓，而標榜「協團主義」，撇棄階級鬭爭，趨向着計劃經濟的途徑，以改進分崩離析的現社會。「協團主義」與「組合主義」雖有不可分離的關係，然二者差別之點，卻不容忽視。前者建樹各項合法職團，以促進生產各要素之協作，後者則設置與國家機關同其性質的組合組織，以執行國家統制經濟之職務。綜合這兩種主義而成目前意大利「組合國家」的縱橫組織之完整的理論根據。

「組合國家」本在企求政治與經濟之調和，實則在政治上其任務尤為重大，因為經濟統制的施行，非先建樹「極權國家」（Totalitarian State）不可，組合組織非賴國家無上的威權無以執行其職

務。換言之，在法西斯國家中，一切經濟計劃似乎不出戰時經濟的範疇，徒事集中全國的生產力量，以應不時之需，祇從廣泛的國家利益着想，而不惜犧牲個人的自由和福祉。<sup>①</sup>

然從表面上看來，組合制度對於征服經濟恐慌，已經表現可觀的成績，勞資糾紛已為罕見，失業人數較前減少，生產速率也有進步。<sup>②</sup>法西斯主義者所引以自負的地方，便是在把危害治安的革命工團主義轉變而成強國治民的『組合主義』，以國家概念代替團體概念，以階級協作代替階級鬭爭，以全體利益代替偏狹利益，在政治學理上不得不算為最新近而且最值得注意的一種貢獻了。

自去年十一月意大利全國組合評議會正式成立以來，墨索里尼厲行『組合主義』的決心愈形露骨了。前此法西斯主義偏重盲動孤行，而現在則有『組合主義』當作理論的基礎；前此法西斯策略只賴着墨索里尼一人的推行，而現在則儘可靠着一個垂久不朽的制度而逐漸實現，所以『組合主義』的實施不啻為法西斯主義成功的條件。

一九三五年五月，南京。

① Perroux, F.: "Economie corporative et système capitaliste", 見 Rev. d'Econ. polit., No. Sept.-Oct., 1933. R Roepke, W.: "Fascist Economics," 見 Economics, Feb., 1935, pp. 89-91.

② Pic, Paul: "Le Corporatisme Contemporain", 見 Rev. pol. et parl., 10 Sept. 1934, R "Le Crise du Syndicalisme et la Reforme de l'Etat", 見 Revue Economique Internationale, Jan. 1935.

③ Goad, Harold E., and Currey, Muriel: The Working of a Corporate State 1934, pp. 13-15.

④ 勞動黨季報文見 Gazzetta Ufficiale, No. 100, April 30, 1927, p. 1794. 英譯文轉載 Current History, June, 1927.

⑤ 參閱 Paul Einzig: Economic Foundations of Fascism, 2nd Ed., 1934, Chap. on "Corporate State."

⑥ Mermetz, B.: Le Syndicalisme contre le Socialisme, 1907, pp. 307-9.

⑦ Pitigliani, Ransto: The Italian Corporate State, 1933, pp. 6-10.

⑧ 梭氏主編著作為 Réflexion sur la Violence (Paris, Riviere, 5th Ed., 1921, 參閱 Louis Levehe: Syndicalism in France, 1914, pp. 123-40.)

⑨ 譯者為 Carlo Modine 文見 Avanguardia Socialista (Milan), June-Nov., 1903.

⑩ Pitigliani 同上書 pp. 12-14.

⑪ Haider, Carmen: Capital and Labour under Fascism, 1930, p. 68.

⑫ 全國協同聯盟係由下列幾個團體構成：(一) 全國工業勞動協會 National Corporation of Industrial Labour (二) 全國農業勞動協會 National Corporation of Agricultural Labour (三) 全國商業協會 National Corporation of Commerce (四) 全國中產及智識階級協會 National Corporation of the Middle and Intellectual Classes (五) 海軍協會 Seamen's Corporation.

⑬ Perroux, F.: Contribution à l'Etude de l'Economie et des Finances de l'Italie depuis la Guerre, 1929, p. 175 et seq.

⑭ Haider 同上書 pp. 25-6.

⑮ 關於罷工次數之統計參閱 Counts, G. S.: and Others: Bolshevism, Fascism, and Capitalism, 1932, p. 77.

- ① 所謂「法西斯主義」應在法西斯主義領袖下而成立於德國而並非其會或不限於法西斯黨員。
- ② Haider 同斗書 p. 54。
- ③ 德國勞工局 Monthly Labour Review of the U. S. Bureau of Labour Statistics, Vol. XXII, No. 3, p. 162。
- ④ Rosenstock-Franck, L.: L'Economie Corporative Fasciste en Doctrine et en Fait, 1934, pp. 39-40。
- ⑤ 關於上述法規的詳見參閱 Le Roy: La Charte du Travail Fasciste, 1928 又 Herbert Schneider: 'Italy's New Syndicalist Constitution' in Political Science Quarterly, June, 1927。
- ⑥ Bottai, G.: The Corporative State 見 Sillani 所編 What is Fascism and Why?, 1931, p. 38。
- ⑦ Pennachio, A.: The Corporative State, 1927, p. 72。
- ⑧ 關於法律名義 'Juridical Discipline of Collective Labour Relations Law', 原文見 Pennachio 同斗書 pp. 89-102 附錄一。
- ⑨ L'Organisation Syndicate et Corporative Italienne, 1930 (Rome) p. 53。
- ⑩ 施行一九二六年四月一日的勅命(同年七月一日頒佈)原文見 Pennachio 同斗書附錄二。
- ⑪ 參閱 Gianturco: 'Le Monopole Syndical', 見 Rev. pol. et parlem, Juin 1926。
- ⑫ Goad and Currey 同斗書 p. 29。
- ⑬ Pennachio 同斗書 p. 43-4。
- ⑭ 'The Settlement of Labour Disputes in Italy,' 見 International Labour Review, Oct., 1934, p. 509。
- ⑮ 一九二六年七月一日勅命第九十五條至第九十九條。
- ⑯ Rocco, Alfred: 'The Political and Social Doctrine of Fascism,' International Conciliation, Oct., 1926, p. 406。
- ⑰ News Notes on Fascist Corporations (Ministry of Corporations), August-September, 1934, p. 10。
- ⑱ 關於變更協團組織的勅命係在一九三四年八月十六日發布, 同月三十一日在皇家公報公布。
- ⑲ 參閱 Anselmo Anselmi: 'Trade Associations and Corporations in Italy after the Recent Reforms', 見 International Labour Review, Jan., 1935。
- ⑳ V. M. Dean: 'Fascist Rule in Italy', in New Governments in Europe, 1934, pp. 80-86。
- ㉑ Pitigliani 同斗書 pp. 117-123。
- ㉒ Ambrosini, Gaspare: Consiglio Nazionale della Corporazioni, p. 28。
- ㉓ Pitigliani 同斗書 pp. 105-9。
- ㉔ Bottai, G.: The Corporative State 見 Sillani 所編的 What is Fascism and Why? pp. 36-38。
- ㉕ 關於一九三三年十一月十四日在組合評議會演說原文見 New York Times, Nov. 15, 1933。
- ㉖ 原文見 Political Quarterly, July-Sept., 1934 'Recent Developments in Law'。
- ㉗ Anselmo Anselmi 同斗書 p. 19。
- ㉘ 同斗書 p. 20 註一 詳見各組合會議代表的類數。
- ㉙ New York Times, Nov. 11, 1935。
- ㉚ Silone, I.: Der Faschismus, 1934 (Zürich), p. 227。
- ㉛ Bottai 同斗書 p. 36。
- ㉜ Roepke, Wilhelm: Fascist Economics, 見 Economica, Feb., 1935, pp. 91-95。
- ㉝ Marro, Howard R.: The Fascist Record in Italy, 見 Current History, May, 1935, p. 159。

# 生 產 與 製 造

商 務 印 書 館 出 版

## 世界之經濟利源與製造業

一元六角

周志驊編著 本書啓示吾人以世界經濟利源之分配情形與夫製造工業之近狀。上編論述經濟利源與製造工業之如何發展。下編分述各原料品與製造品。包括各項世界貿易上之重要商品。全書計三十萬言。除詳述經濟理論外。於世界各重要商品。均有詳細之討論。並有豐富而準確之統計。詳明而精審之圖表。

## 中國經濟改造

精裝一冊四元五角  
平裝二冊三元

馬寅初著 中國今日之經濟衰頹。其原因在生產不足。人皆窮。欲謀救濟。端在增加生產。而增加生產。自當保護工業。復興農村。但保護關稅政策。收效既不甚宏。而輸入許可證與管理匯兌。尤非今日所能施行。惟有另覓途徑。逐漸達到農工業繁榮之目的。此書所談。即如何覓得此途徑耳。

今世中國實業通志 吳承洛著 二冊二元五角

現代實業組織之學說與方式 小叢書 社會科學 一冊一角

工業經濟(百科) 彭維基著 一冊二角五分

工業經濟學概要(社會科學) 川西正鑑著 一冊四角五分

工業進化論(百科) MacGregor著 一冊四角

工業政策(百科) 丁振一著 一冊三角

中國工業化程度之統計(百科) 駱著 一冊五角

中國新工業發展史大綱 駱著 一冊二元

實業革命史(新時代) 林光澈著 一冊六角

中國之棉紡織業(國立) 方顯廷著 一冊三元八角

中國之紡織業及其出品(實業) 井村嘉雄著 一冊一元

現代商品學(現代商) 劉冠英編著 一冊二元

世界蠶絲業概觀(商) 朱美予著 一冊四角

中國絲業(商) 曾同春著 一冊五角

中國礦產 黃著勤著 一冊二元五角

中國煤礦 胡榮銓著 一冊三元

煤業概論(百科) 王龍佑著 一冊三角

東北路礦森林問題(新時代) 陳覺著 一冊六角五分

石油與石炭(學藝叢刊) 張資平等著 一冊六角

中國鹽業(商) 陳澹來著 一冊二角

中國茶業復興計劃(農村復興委員會叢書) 一冊九角

製糖新法及糖業(實業) 吳卓著 一冊六角五分

中外漁業概觀(百科) 費鴻年著 一冊三角

中國民食史(新時代) 耶擊著 一冊八角五分

中國歷代民食政策史(中國經濟) 馮柳堂著 一冊三元四角

食料與人口(經濟) 董時進著 一冊一元四角

糧食問題(中華農學) 許璇著 一冊三角



# 民國二十三年的中國農業經濟

張培剛

(中央研究院社會科學研究所來稿)

中國農業經濟的衰落，年來與日俱劇；二十三年只不過是衰落加劇的一個過程。儘管農村的復興運動，經朝野的鼓吹和施行，成績上稍有表現，但在農業經濟衰落的根本原因沒有消除時，農業既沒有發達的可能，農村也沒有復興的希望。

本文的目的，在將民二十三年中國農業經濟的真象，簡要的指示出來。如果我們能看清一年來農業經濟所表現的各種事實，則我們不難探出構成此種事實的真實原因，以為改進農業，與發農村的依據。關於農業經濟一般情形的敘述，上年曾有巫寶三先生撰「民國二十二年的中國農業經濟」一文，載於本誌三十一卷十一號。巫先生用農業生產利得及農民購買力二者，作為論述的中心點。本文有些地方仍沿用此種方法。

## 一 農業生產

考查一定期間內，農業生產的興衰，即農業經營的利損，可從兩方面看：第一，在一定的生產技術之下，農作物產量之多寡。產量增多了，則雖每畝產量不變，每單位生產品的利得如一，而總收益必增。反之，在同樣情狀之下，產量減少了，總收益必減。第二，因生產技術之進退，及投資之增減，所招致單位成本的變動，這也可使總收益或增或減。第一種情形，可用耕作面積的增減，天時氣候的影響等來說明；第二種情形，則可藉每畝產量的大小，作物成本的高低等來測量。在我國目前，因每畝產量的多寡，及作物成本的高低諸種統計，尙付闕如，故第二種情形，無從闡述。我們祇能從生產量的絕對數額方面，佐以物價的漲跌，藉示農業興衰的趨勢。

我們首先看看二十三年農作物的產量。在這裏，我們只能選擇幾種主要農作物作代表。畜養及他種副業產品，雖然在農產中也占着相當的地位，但因材料的限制，祇得略去不述。二十三年，各主要農作物的

產量，我們可以概括的說，除少數一二種外，餘均較前幾年減少。茲將四  
年來實際產量，作表列后，並以二十年為一〇〇，將各年產量作成連鎖  
指數，以資相互比較。

表一 近四年來主要農產品產額及相互比較表(註一)

物 品	二十一年		二十二年		二十三年	
	總 量	%	總 量	%	總 量	%
稻 米	五二八、三一〇	一〇〇	五七二、三五〇	一〇八、三四	五一九、〇〇〇	九〇、六八
棉 花	六、三九九、七八〇	一〇〇	八、一〇五、六三七	一二六、六五	九、七七四、二〇七	二二〇、五二
小 麥	三七〇、六二〇	一〇〇	三六八、九六〇	九九、五五	三九〇、一〇〇	一〇五、七三
小 米	一四二、七四〇	一〇〇	一五〇、二八〇	一〇五、二八	一四一、一〇〇	九三、八九
高 粱	一三三、八五〇	一〇〇	一五五、五三〇	一一六、二〇	一三九、六三〇	八九、七八
玉 米	一〇〇、〇三〇	一〇〇	一一三、〇四〇	一一三、〇一	一〇五、七〇〇	九三、五一
大 豆	一三〇、三六〇	一〇〇	一四七、五二〇	一一三、一六	一六四、五四〇	一一一、五四
花 生	二二、一五〇	一〇〇	二四、九三〇	一〇七、六九	二四、九三〇	一〇〇、〇〇
甘 薯	一八六、九〇〇	一〇〇	二七九、五九〇	一四九、五九	二六一、九〇〇	九三、六七

(註) 單位：一、〇〇〇擔。

表二 四年相互比較之增減率

物 品	二十一年	二十二年	二十三年
稻 米	八、三四(十)	九、三二(二)	三四、〇〇(二)
棉 花	二六、六五(十)	二〇、五九(十)	一四、三一(十)
小 麥	〇、四五(二)	五、七三(十)	七、六三(二)
小 米	五、二八(十)	六、一一(二)	一九、五五(二)
高 粱	一六、二〇(十)	一〇、二二(二)	一九、六七(二)

玉 米	大 豆	花 生	甘 薯
一三、〇一(十)	一三、一六(十)	七、六九(十)	四九、五九(十)
六、四九(二)	一一、五四(十)	*	六、三三(二)
一三、四七(二)	三五、九二(二)	六、一四(十)	一、四九(十)

(註) 二十年為一〇〇 \* 與二十一年平，無增減。

由上表我們知道除棉花、花生二項的產量較前三年都增加，甘薯

的產額較二十二年及二十年兩年增加，而較二十一年仍減少外，其餘各主要農作物，較諸前三年，無不顯着極度的減低。中如稻米較二十二年減少百分之三四，大豆減少百分之三六，高粱、小米各減百分之一九，只小麥一項減少的程度稍緩。但是二十二年的產量，一般都不及二十一年之多，所以如果把二十三年的產量和二十一年相較，則減退的程度之劇，尤足驚人，至少在五分之二以上。

從產量的增減上，我們可以說：本年農產中，只棉花、花生兩項較為有利，餘均表示虧折。農作物的產量，大多數既然顯示劇烈的減退，不說年來每畝產量沒有增加，單位成本沒有減少，即令前者增加了，後者減少了，也難填補那種由於產量減少所招致的絕對的損失。

現在我們進而檢討一年來主要農作物的產量所以增減的原因。第一，假使耕作技術不變，每畝產量不變，氣節天時如常，則種植面積的擴縮，實可直接影響作物產量的增減。二十三年，各主要作物的種植面積，僅有少數是較前幾年增加，多數是較前幾年減少了。如以二十二年為一〇〇，則本年稻米種植面積為九二·七，棉花為一一〇·七，小麥為一〇四·六，玉米為一〇一·四，小米為八一·七，大豆為七九·四，高粱為八三·五，花生為一一八·二。(註二)其中較二十二年增加者只有棉花、花生、小麥、玉米四項，餘則均減少，尤以大豆、小米、高粱為最。這裏我們顯然的看得出種植面積與產量的關係來。由表二，我們知道棉花產量在二十三年較上一年增加了百分之一四·三二，花生增加了

百分之六，小麥、玉米雖較上年減少，但減少程度極微，各不過百分之七·六及百分之一三·五而已。這是由於種植面積的擴張，一看便可瞭然。再看大豆的產量減退最劇，而大豆的種植面積亦減縮最劇，餘如小米、高粱亦然。稻米的產量所以比種植面積減少更甚者，這自然還有他種原因，留待下述。不過，在此地我們仍可以說：二十三年各主要作物產量的增加和減少，種植面積的擴縮，不失為一主要的原因。

第二，構成二十三年作物產量一般劇減的重要原因，不待說是本年的大旱。受災最大的，如江蘇、安徽的稻，損失量占全數之半；餘如河北的高粱、玉米，陝西、河北的小米，安徽、浙江的棉花，江西、河北、浙江的大豆，損失量都在百分之四五十，高者且達百分之八九十。(註三)災之奇重，實十數年來所罕見。以上所舉各省，多係各作物的主要產區，所給予作物產量減少的影響尤大。茲將二十三年主要農作物因災損失的數量，及其占常年總估計量(近五六年平均數)之百分率，列表於后：

表三 本年主要作物的損失量與總估計量比較表

作物名稱	損失量*	總估計量(近五六年平均數)*	受災量佔總估計量之%
稻	二二五、九八四	一、〇七二、〇三七	二〇·一五
高粱	三一、一八六	一五九、八九九	一九·五〇
玉米	二五、五〇一	一二五、六八九	二〇·二九
小米	一一一、六四八	一七二、八九八	六四·五七

棉	花	五、九八四	一九、三六一	三〇·九一
大	豆	三一、六三八	一六七、八四九	一八·八五
總	計	四二一、九四一	一、七一一、七三三	二四·五六

\* 單位一、〇〇〇市擔

由上表我們知道除小米一項損失最大外，餘如稻、玉米、高粱、大豆等，損失亦多在百分之二十左右，棉花且達百分之三十。從這裏我們看出得出災荒所給予收穫量影響之大了。

第三，還有一個影響作物產量增減的要素，便是每畝產量的多寡。各作物中，每畝產量增大的，只有棉花一項。本年每畝產額為〇·二四九，較二十年增加百分之二三·三，較二十一年增加百分之一四·二，較二十二年亦增加百分之二·九。棉花每畝產量的增大，乃是年來改良種籽及種植方法的結果。因為每畝產量增大，所以本年受災害的程度雖然甚大，總產量還是增加了。年來各種農產都表示衰落，祇有棉花獨自欣欣向榮，也無非是這個緣故。其餘的農作物，每畝產量既未見增大，自難抵銷災害及他種足以招致產量減少之因素之影響。

就上面的分析，我們知道二十三年，一般的作物一方面因耕作面積的收縮，他方面因水旱蟲災的侵蝕，生產量大為減退。耕種面積的收縮，表示農業經營的無利可圖，因而放棄土地，或改種他種作物（如改種棉花是）；災荒的侵蝕，表示農業技術的幼稚，以致不能抵抗自然；這一切根本的因子，遂由全體作物產量的縮減上，顯示着農業衰落的情況。雖然棉花的產量是增加了，但我們看看棉花種植面積的擴張，便知

道這是由於種植他種作物無利可圖，因而改種棉花的緣故。且棉花一項產量增加的這種利得，也難抵補大多數作物產量減少的損失。故此我們現在不必分析一年來單位成本的變動，便知本年度農業經營極為虧損，依農為生的農民，生活益趨窘迫了。

其次我們看看一年來的農產品價格。一般言之，二十三年農產品的全年平均價格，比上年更為跌落，繼續着四年來下降的趨勢。就中僅大米價格呈着漲勢；棉花則有漲有跌，唯比較平穩。跌落最劇的要算是大豆，比較民二十年跌落百分之五十四。小麥比二十年跌落三分之一，比二十二年跌落六分之一。雜糧、花生亦均呈着顯然的跌勢。這一切現象，看下表便可知。

表四 近四年來主要農產品價格指數

地名	產 品				二十一年	二十二年	二十三年
	小站米	白 麥	元 玉 米	紅 糧			
天	一〇〇·〇〇	九六·五六	七八·四四	七八·九四			
元 玉 米	一〇〇·〇〇	九三·六三	七九·二五	七七·六一			
紅 糧	一〇〇·〇〇	九四·八五	八〇·八八	七五·三七			
元 小 米	一〇〇·〇〇	九五·八六	八〇·〇〇	七〇·五七			
生 米	一〇〇·〇〇	九五·二〇	八七·八二	七八·九七			
西 河 花	一〇〇·〇〇	七九·七二	七九·六一	八一·九〇			
陝 西 棉 花	一〇〇·〇〇	八七·九五	八四·二八	八一·八七			
上	常 熟 粳 米	一〇〇·〇〇	一一三·二〇	六九·一三			八四·六七

海		天		上		津		地	
名	產	品	第	一	季	第	二	季	第
徐州花生	一〇〇.〇〇	八五.一二	六二.〇一	四六.二三	河南火車豆	一〇〇.〇〇	八七.〇〇	七六.七五	四六.五三
牛莊高粱	一〇〇.〇〇	八三.三三	七六.四二	六一.一六	遼寧玉蜀黍	一〇〇.〇〇	八六.四六	七五.二六	六六.四五
漢口小麥	一〇〇.〇〇	九四.四二	七九.五二	六四.六一	小站米	一〇〇.〇〇	七八.九九	七三.五五	九一.七五

表五 近兩年主要農產價格分季比較表

地	名	產	品	二十二年				二十三年			
				第	一	季	第	二	季	第	三
天	小	站	米	一〇〇.〇〇	七八.九九	七三.五五	一〇〇.〇〇	九〇.一一	一一五.〇二	一〇〇.〇〇	一一〇.九二
	白		麥	一〇〇.〇〇	七三.五五	七三.五五	一〇〇.〇〇	七二.六九	一〇九.五四	一〇〇.〇〇	一一〇.九二
	元	玉	米	一〇〇.〇〇	七五.九四	七五.九四	一〇〇.〇〇	八一.五三	一二〇.九八	一〇〇.〇〇	一一一.三〇
	元	小	米	一〇〇.〇〇	七一.四五	七一.四五	一〇〇.〇〇	七八.八四	九三.七七	一〇〇.〇〇	一一〇.三四
	紅		糧	一〇〇.〇〇	七五.六九	七五.六九	一〇〇.〇〇	七六.五一	一〇九.五八	一〇〇.〇〇	一一九.八四
	西	河	花	一〇〇.〇〇	一一九.五九	一一九.五九	一〇〇.〇〇	一一二.八六	九四.一〇	一〇〇.〇〇	九〇.一六
	生		米	一〇〇.〇〇	八〇.五一	八〇.五一	一〇〇.〇〇	八三.八九	八五.五〇	一〇〇.〇〇	一一三.二七
	陝	西	棉	一〇〇.〇〇	九一.六四	九一.六四	一〇〇.〇〇	九三.二八	九七.四八	一〇〇.〇〇	一〇七.八八
	常	熱	糧	一〇〇.〇〇	八八.二五	八八.二五	一〇〇.〇〇	一〇五.八〇	一五三.一八	一〇〇.〇〇	一五二.二二
	徐	州	花	一〇〇.〇〇	六七.九七	六七.九七	一〇〇.〇〇	六七.一二	七六.七〇	一〇〇.〇〇	九一.七三
上	河	南	黃	一〇〇.〇〇	五三.六一	五三.六一	一〇〇.〇〇	五三.〇九	六一.一二	一〇〇.〇〇	八三.三〇
	牛	莊	高	一〇〇.〇〇	七八.七六	七八.七六	一〇〇.〇〇	七〇.一一	六九.八三	一〇〇.〇〇	一一一.〇九
	遼	寧	玉	一〇〇.〇〇	七三.〇一	七三.〇一	一〇〇.〇〇	七三.一五	九八.〇一	一〇〇.〇〇	一一九.一二
	漢	口	小	一〇〇.〇〇	七二.三〇	七二.三〇	一〇〇.〇〇	六八.四〇	九三.九七	一〇〇.〇〇	九五.八〇
	漢	口	小	一〇〇.〇〇	七二.三〇	七二.三〇	一〇〇.〇〇	六八.四〇	九三.九七	一〇〇.〇〇	九五.八〇

格還要高，其程度等於運銷費用加上稅捐；我們如果從都市價格中除去此二項，則農產價格低落的情勢將表示得更劇烈。

但是，如若把一年分季來觀察，那情形就完全不同了。二十三年第一第二兩季，主要農產價格跌落的程度，比全年總平均價格還要劇烈；到了第三第四兩季，則顯然呈着漲勢，尤以第四季為甚。這可說是本年最值得注意的一種現象。茲將近兩年的農產價格，分季比較於后。

我們看得出各農產品中，價格增漲最大的是大米、雜糧；如常熟粳米在第三、第四兩季，比二十二年同季增高百分之五十以上，各種雜糧亦都比二十二年同季增高百分之十或二十。陝西花亦是逐季漸漲。和此種傾向完全相反的，只有西河花一項。西河花在第一、第二兩季是呈着漲勢，到第三、第四兩季，則顯着下落的趨勢。這也是本年的一種特別現象。

接着我們要探索二十三年的農產價格，全年的或分季的，增減的原因。這中間的關係當然是十分的複雜錯綜，一種原因固難解釋各種現象，而一種現象，也難用一種原因闡述。現將其中原因，分別略陳於下：

(1) 國際傾銷的影響 如就全年的趨勢來說，農產品價格所以較前幾年低落的，當然是受了國際傾銷的影響。本年農產品的輸入，雖比前幾年減少（詳情見後），但其數值仍是很駭人的。我們如果把幾種主要農產品的輸入和輸出的量值比較一下，便知道外國廉價農產品的輸入，所給予農產品價格的影響了。

表六 本年主要農產品輸入輸出量值比較表

名	稱	輸 入		輸 出	
		數	量價	數	量價
米	穀	三、七五、一八〇	六六、一四、三三六	二二、九四七	六六、九、五九
小	麥	七、六九、五〇〇	三、九〇、六九五	三九、四四五	五、一、六四
棉	花	一、九三、八六六	九〇、四二、八〇四	三〇六、三三七	一五、一〇〇、八七九

〔註〕 數量以擔計，價值以國幣計。

(2) 本國產量的增減 這可說是最大的一個原因，蓋農產品與製造品不同，需要方面無多大更易，故其價格的變動，所受需要方面的影響，不如所供給方面的影響為多。本國產量的增減，實可代表供給方面的最大變動。二十三年上期，農產品價格之所以極度跌落，自與二十二年產量大有關。蓋二十二年全產量，雖不如二十一年之多，但比較亦是豐年，則其所給予本年價格，尤其是本年期價格的影響，自然很大。本年期，農產品所以又多由跌勢變為漲勢的，這很明顯的是由於本年農產量的銳減。同時，商人預卜年歲荒歉，乃收買並屯積農產品，以便居奇獲利，其結果使農產價格急速的上漲，高到其所應有的程度以上。此看表七分季價格便知。

(3) 國際市場的影響 農產價格的漲跌，不但與本國的產量有關，同時又須受國際市場的影響。由前面所述，我們知道各農產品中，產量增加了而仍能維持價格於不跌落者，只有棉花中西河花一項。這無疑的是世界市場的關係。據估計：二十三年美國棉產額為九、六二四、〇〇〇包，較上一年減少了三、四〇〇、〇〇〇包；其他各國的棉產額，雖較上一年增加了五〇〇、〇〇〇包，而為一三、五六六、〇〇〇包，但全世界棉花總產量仍只有二三、二〇〇、〇〇〇包，較上一年減少了二、九〇〇、〇〇〇包。產量的減少，當然影響價格的上騰，故美棉價格在本年大為騰貴。西河花係輸出供國外之用，則產量豐多而仍能維持價格於不疲者，自然是受了這種影響。

最後我們可以根據農產價格的變動來推測農業經營的盈虧我們先就二十三年上期的農產價格來說。上期的價格，觀表七知跌落極劇；農產價格的跌落是表示農業經營利得的減少，因之我們由上期農產價格跌落的程度，便可推知農業利得損失的大小了。再就本年下期的價格來說。下期的價格，尤其是糧食價格，表示極度的高漲；乍觀之，似覺可喜。但我們要認清，這種高漲，不但對於農民毫無利益，而且更足招致農民的貧困。我們已知道本年為大荒之年，農產收穫量大減；大半農民在這時候，不但無所賣，反須有所買，則價格高漲的結果，對於他們是利是害，不問可知。在產量豐的時候，糧價慘跌，在產量歉的時候，糧價飛漲；農民不幸的，既做了穀賤時的「生產農」，又做了穀貴時的「消費民」了。由此可知本年農產價格的一跌一漲，不但使農業經營毫無利得可獲，且更使農民生計趨於艱難，農業經濟的前途，更顯着衰落的徵象。歷年來，地價漸趨下落，當然表示農業經營的無利可圖，以致農民多放棄土地。觀乎年來離村人數日多，尤足徵信。本年地價的增減，雖無確實的調查，但我們可推知仍是表示下降的趨勢。

## 二 農產對外貿易

農業對外貿易的大小，一方面可表示本國農業在國際上的地位，他方面可表示本國農業所受國際的影響。欲知前者，須追索農產輸出額的增減，欲明後者，須探悉農產輸入額的漲縮。茲就本年的貿易統計，

將輸出輸入分別闡述於後

(一)輸出 二十三年的農產輸出量，一般言之，都較上年增加；計小麥由二十二年的四萬擔增到二十二萬擔，米穀由十萬餘擔增到十一萬餘擔，花生由二百二十萬擔增到二百二十七萬餘擔，豆類由九十萬擔增到一百八十餘萬擔。棉花則由七十二萬餘擔減到三十四萬餘擔，減少一半以上；這是一般情形中的特殊現象。至就輸出總值而言，則顯然的表示退縮。這種差異的原因，無疑的是農產品價格的跌落。若與二十年及二十一年兩年相較，則值量兩方面，除少數農產品外，都表示着減退。這當然是由於經濟恐慌所招致國際市場日益萎縮的結果。現為比較起見，特將四年來農產輸出的量和值，作成指數如下。

表七 四年來主要農產品輸出數量及價值比較表(註四)

種別	二十年		二十一年		二十二年		二十三年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米穀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一九三八	七九八八	三四三・一七	一八八・八三	三七三・九二	一八三・七一
棉花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八三・九七	七六・六一	九一・六二	七一・九七	四三・八五	三六・一九
豆類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四一・四一	三七・〇六	二一・一五	二一・二二	四二・二九	三二・二三
花生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七四・五五	六九・四六	五二・九三	四〇・二二	五四・九二	二八・四〇

由上表知輸出狀況較好的，只有米穀一項。米穀的輸出，歷年來都表示增加的趨勢，尤以本年及二十二年增加最速，約為二十年的三四倍。但米穀的輸出價格在本年則跌落甚劇，觀乎本年的輸出量雖較二十二年為多，而值反減少可知。棉花輸出，在二十二年表現了好景象，可

是到了本年又呈示着不景氣的情況。此外花生、豆類，在量的方面都較二十二年增加，但較二十年及二十一年，則又顯着退縮的趨勢。

現在我們要探索各項主要農產品的輸出所以增減的原因。在這裏我們得到以下諸點：

(1) 禁止糧食外運令之撤銷 二十二年十月，政府有撤銷禁止糧食外運，准予自由運銷，並免徵出口稅之令，糧食的出口，因之陡然增加。在禁令撤銷之先，小麥的出口，數極微小，幾等於零，到第四季突增到四萬擔；米在前三季均各不足萬擔，到第四季忽增到八萬餘擔。二十三年，米麥輸出量均繼續增加；米在第一季較二十二年同季增加了五倍，第二季增加了八倍；小麥在第一季為三萬二千擔，第二季增到四萬六千擔，第三季又增到八萬七千擔。觀此可知該法令影響之大。

(2) 上年的豐收 二十三年的農產輸出，有的所以增加者，大半又要歸於上一年的豐收。蓋將全年分期來說，上期的輸出額，例均較下期為多。如小麥、大米輸出量最多之時，在本年的前二季或前三季，到第三、第四兩季則都顯着劇烈的低落。大米在第三季僅及二十二年同季百分之七四·七，第四季更降到百分之八·五；花生在第三、第四兩季

均僅及二十二年百分之六七·七；小麥在第三季為八萬七千擔，到第四季降到五萬五千擔。其中以大米一項，減退最劇，在二十二年第三季還未撤銷禁止糧食出口令之時，輸出尚較本年為多，則知本年上半年米出口量的增加，全為上年存米多的結果了。

(3) 本年的荒歉 雖然二十三年全年的出口額，多較上年增加，但如上所述，這乃是上年豐收的結果，若就本年的產量而論，自必招致輸出額的減少。此將本年各農產品的輸出量分季比較，便可瞭然。如前段所示，米輸出額在第三、第四兩季減退甚劇，而我們知道每年第三、第四季為米穀收割上市之時，照理輸出應該增加，而事實上乃得其反。這無疑的是由於本年荒歉的結果。由是可知產量不豐，則雖無禁糧外運之令，亦必使輸出額大為減退。

(二) 輸入 本年農產的輸入，無論就值或就量言，都顯着極度的退縮；如米穀由二十二年的二千一百四十萬擔，減到一千二百七十餘萬擔，小麥由一千七百七十萬擔減到七百七十萬擔；棉花、豆類亦是減少，唯程度極微。這個減低，是近三四年來一般的趨勢，看下表便知。

表八 四年來主要農產品輸入數量及價值比較表

米穀	種別		年
	數量	價值	
米穀	數量	價值	二十年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二十一年
	一八六,三三二	二〇九,三三六	二十二年
	一五〇,五二二	一九九,四二二	二十三年
	數量	價值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八六,三三二	二〇九,三三六	
	一五〇,五二二	一九九,四二二	
	六五,五七	一一八,七四	

豆類	小麥		棉花	
	價	數	價	數
值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量	七九·四五	七五·七三	六七·三四	七九·八〇
值	一六四·一四	二二二·九三	三五·二三	四二·八六
量	九四·三三	一七一·四六	三三·三七八	四一·三五

我們由上二表，知本年農產品輸入額，與上一年相較，無不減少，其中以小麥、米穀減少最烈。與二十一年相較，除豆類輸入增加外，餘均減退，並以棉、麥為最，計各在一半上下。這因二十年的水災，農產損失已極大，故二十一年輸入不得不特別增加，此觀二十一年為入超最大之年可知。與二十年相較，則祇有豆類大增，米穀稍增；棉花、小麥均劇減，僅及當年三分之一。

我們再看看本年農產品輸入所以增減的原因。茲就數項分別述之。

(1) 米麥麵粉及雜糧進口稅 此稅於二十二年十二月開始徵收，目的在抑制國外糧食的傾銷，以維持國內糧食的價格。二十三年實行的結果，事實上不無相當成效。以本年第一季與二十二年同季相較，米僅及二十二年百分之五九，小麥百分之五一；第二季更減，米僅及百分之五八，小麥百分之三九。可知本年上半年糧食的進口，較諸二十二年同期，已減少百分之四五十了。雖然此中尚有其他原因，但我們總可窺

見糧食進口稅及於糧食輸入的影響。

(2) 國內的需供情形 農產品進口的多少，當視本國需要的大小而定，而對於糧食及他種原料品的需要，又因國內供給量的多寡致有大小的變動。本年總輸入額的減少，及各季輸入量的變動，都可用國內需供之情狀來說明。現在先說棉花。棉花的輸入量，不但全年總額減少，若就各季來說，減低的程度更劇。本年第一季的輸入量，還超過二十二年同季三分之一，到第二、第三兩季則落到上年百分之九十五，第四季更落到祇有上年的一半。這有兩個原因：一是國內產量增多，本國供給增加了，對外需要自然減少；二是外棉價昂，其結果自又影響對外棉的需要。所以棉花的輸入量，遂顯示日益減退的趨勢。米的輸入總額，雖較上年減少，但以前三季減低的程度最劇，到第四季反大為增加，數為三百餘萬擔，雖不如二十二年同季之多，但較諸本年第三季之二百三十餘萬擔，已增加七十餘萬擔了。這很明顯的是由於本年荒歉的結果，糧食不足自給，致對外需要增加。

(3) 農民購買力的減低 本年各主要農產品的輸入，都表示極度的低落，其中以糧食為最，這除上述原因外，農民購買力的減低，亦不失為一主因。觀乎本年空前奇荒，農產損失重大，論理對於國外糧食及他種農產品的需要自大增高，則農產總輸入自亦應增加。乃事實上竟剛相反，各主要農產品中，雖大米一項的輸入，於第四季顯示增加，而其他各種則仍與前三季相若，可知農民購買力一般的減低，實為農產輸

入減少的主要因子。且即就本年第四季米的輸入量與二十二年同季相較，前者仍僅及後者百分之八五，二十二年本為豐收之年，而其輸入糧食反較荒歉之二十三年為多，這情形表示了農民因災荒致無力購米。蓋雖有洋米徵稅之舉，但果農民對於洋米有效的需要甚大，則仍難杜絕洋米的大宗入口。是以二十三年，農民雖因生產短乏，對國外糧食有極大的需要，但因收益減損，購買力降低，致此種需要不能成為有效的需要，則農產輸入不能達到應高的程度，自為必然的結果。

最後，我們在分析農產輸出輸入之後，可以總括的說：本年農產的輸出總額，雖比上一年增加了，但因本年產量劇減的關係，到下期就表示顯然的減退。輸入的趨勢則剛與輸出相反，上期雖然極少，下期則很急速的增加。但因為一般農民購買力降低的緣故，農產的輸入量仍沒有高度的進展。不過，就輸出漸減和輸入漸增的兩種趨勢來說，農產貿易的前途，是日趨不利於中國。農產輸出減少，輸入增加，在工業國是必然的現象，可是在以農為業的我國，卻顯然的表示農業的衰落。我們既沒有脫去農業經濟的階段，則農業的頹敗，實足顯示全國民經濟前途的危機。

### 三 農民生計

農民生活的裕困，一方面關係農業生產的發達與頹敗，他方面則可表現農業經濟的興衰。我們於明瞭一年來農業生產與農產貿易的

實況後，當進而觀察農民生活的現狀。

在我國目前，因為農家經濟調查材料的缺乏，而農家更無收支帳項的記載，所以要想研究農民收支，以期明瞭農家生活的狀況，殊感困難。我們只得從另一途徑去探討。一方面從農產量的豐歉，利得的大小，和農產價格的漲跌，去探索農民收入的多寡；他方面從生活品價格的高低，換言之，農民所須購買的必需品價格的高低，去探知農民支出的增減。我們假定農民收支，歷年來都恰好彌補（事實上農民多是入不敷出，參閱年來農家生活的調查報告便知）。則本年收支的實況，便不難由上述二方面，間接追索而得。

農民的收入，在本年可說是大為減少。由農業生產一節中所述，我們知道本年農產收穫量，受耕種面積的縮小，及空前的水旱蟲災的影響，減少甚劇，比前幾年差不多減少了三分之一；其減低的程度，誠為近十數年所罕見。故在農產品的絕對量方面，農民已受到不可補救的打擊了。其次再看看利得方面。利得是農民的純收益，利得的有無和多寡，不但可表示農民收入的大小，同時因為牠是農業投資的泉源，再生產的張本，所以又可用以表示農業生產的發達和衰頹。利得的計算，在目前尚付闕如，所以不能用精確的數字去表示。不過，我們由歷來零碎的農場經營調查，實可推知全國的農業經營，淨損的實居多數。據民二十一年韓德章氏所作河北省深澤縣農場經營調查（註五）該縣梨元村每農場之淨損平均為九〇・一六元，南營村則為一五七・九三元，可知



平		上		海	
食	鹽	粗	豆	煤	食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六.二六六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七二.八七	七二.二四	一二六.一五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一一.四七	九〇.〇〇	六三.六六	一〇二.二二	一〇二.二二	一三五.八三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一.六八	九四.〇〇	七五.五四	一二五.七九	一二五.七九	一三一.二五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一四.四六	九二.九五	八一.五三	一三二.五四	一三二.五四	一一五.七七

從此表，我們顯然看得出食鹽、煤油、香油的價格都是呈着漲勢，仍舊只有粗布、豆油的價格稍跌。中如煤油一項，各季漲勢更劇，從第一季到第四季，較之二十二年的第一季到第四季，差不多漲了一半。煤油是現在鄉村的一般用品，其價格的奇漲，自予農民生計以莫大的影響。雖然粗布、豆油的價格是跌落了，但以程度過微，故仍不能抵銷食鹽、煤油、香油等價格的漲勢。

總而言之，本年農產不足，農民為購買糧食，已受本年下期糧食價格高漲之苦；現在為購買他種生活品，也受到生活品價格上漲的威脅了。

農民收支的情狀，依上文間接的推算，可見農家收入有減少的趨勢，支出有增加的傾向。此種收支不敷的數額當是日益增大。據最近江寧縣化乘鄉農家調查的結果，（註六）可見農民生計的一般。

表十一 江寧縣化乘鄉農家平均收支表

每家人口	每家經營田畝	每家收入(元)	每家農場支出(元)	每家生活支出(元)	收支不敷數(元)
五.三二	一.三一八	一一二.五〇	二八.八二	一八一.六二	一〇三.九四

由上表平均五口之家，每年生活費支出祇有一八一.六一元，生活可謂低下。但是即此極低之生活，亦不能維持，因其不敷之數竟達一〇三.九四元，幾與收入額相等。從此可見農民生計是如何的窘迫了。其次我們再看看農民的購買力。以生活品價格指數，除農產品價格指數，便得農產品的購買力指數，用之可表現農民購買力的大小。從前節所述農產價格劇跌的趨勢，及本節前段所云生活品不但只有微跌，並有上漲的傾向，我們可以斷定近幾年來農產品的購買力是益趨下降的。這種下降的程度見下表。

表十二 近四年來農產品購買力指數（註七）

年	度	農產品價格指數	生活品價格指數	農產品購買力
二十	十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二十	一	八九.七六	九三.二〇	九六.三一
二十	二	七五.四七	八五.〇七	八八.七二
二十	三	七〇.三〇	八四.〇八	八三.六一

四年來，農產品的購買力下降的程度，殊屬劇烈，其中尤以二十二年及二十三年為最。二十二年是由於農產價格跌落極劇的結果，二十

三年則是由於生活品價格跌落極微，幾乎等於未跌的緣故。二者原因雖不同，而其影響農產品購買力的降低，則是一樣。依此表，農產品購買力自二十年至二十三年，四年之間降低了百分之十七。我們由此不難看出本年農民購買力減低的程度。

由農民收支的分析，我們知道一年來農民生生活益陷入窘狀；從農民購買力的劇降，尤可證明農民生計窘困的加劇。我們再用一年來農民借貸的情狀，來表示農民生計的陷於困難。

根據中央農業實驗所年前所作二十二省八百五十縣的調查，（註八）借錢的家數占全體百分之五十六，借糧的家數占百分之四十八，可見農家陷入借債者之多。這雖然是二十二年十二月份的調查報告，但我們知道農家借債的，實有日漸增加的趨勢。李景漢氏曾於「農村高利貸的調查」（註九）一文中發表民十八、十九與二十年三年定縣五村莊五百二十六家調查的結果，內中借債的農家，借款的次數，和借款的總額，都是一年比一年增多；以在平教會積年努力改進下的定縣，尚且如此，其他的縣份不問可知了。同時，二十三年又為空前災荒之年，農家借債者增多，自可斷言。

借債度日的農民之實際情形，根據調查的結果，（註十）可以看出以下各點：（一）農村金融的無上權仍操諸地主、商人之手。按農民借款來源分析，百分之二四·二來自地主，百分之二五來自商人，按儲蓄機關分類，農村餘資百分之二五·六存於商店，百分之六一·二存於

私人（地主、商人），由此可見農民是掙扎在地主、商人的腳尖下了。（二）農民仍處於高利貸剝削之下。據此調查報告，農民借債的利率，二分至四分的占百分之五六·五，一分至二分的僅占百分之九·四，至於五分以上的反比一分為多，占百分之二二·九，由此可見農民呻吟於高利貸壓迫之下的苦景了。這些雖是本年三月的調查，但是本年農民生計既更為艱難，陷入借債的農家，自必加多，結果農村借貸利率必然更為增高。因此本年農民所受重利盤剝的程度，較往年當更烈。農民生計前途，真令人不堪設想！

（註一）除棉花一項係根據中華棉業統計會估計外，餘均係根據中央農業實驗所全國農產估計。（註二）除棉田面積係根據中華棉業統計會估計外，餘均係根據中央農業實驗所全國作物種植面積估計。（註三）民國二十三年全國旱災調查見農情報告，第二年，第九、十一期。（註四）本表輸出指數及下表輸入指數均係根據海關貿易報告的數字作成。在輸出各項中，小麥輸出額因受東北被侵佔及撤銷禁運外運令之影響，四年增減極劇，相差至數千倍；玉蜀黍、小米輸出額，自東北失陷後，亦劇減，幾由一百降到零，為此本表祇有摺道幾項略去。（註五）社會科學雜誌，五卷，二號。（註六）農情報告，第二年，第二三期。（註七）本表根據的農產品價格指數，係天津、上海兩地者（見表四）；生活品價格指數係北平、上海兩地者（見表九）。農產品價格，都市較鄉村為高，程度等於運銷費用加上稅捐；生活品價格，鄉村較都市為高，程度亦等於運銷費用加上稅捐。所以如果把鄉村的農產品價格和生活品價格來測量農產品的購買力，則降低的程度當益劇。（註八）農情報告，第二年，第四期。（註九）民間，一卷，十四期。（註十）農情報告，第二年，第十一期。

作於國立中央研究院社會科學研究所 二十四、三十二



唐拾義

久久咳丸

是初期肺癆之特效藥

有革咳防癆之功

▲每瓶一元二角▼世界各埠均有經售

上海廣西路：父子大藥廠發行



## 格塞爾的「期幣」方案

趙超構

世界經濟恐慌到現在還沒有好轉的趨勢，不景氣的補救方案，似乎也與日俱新，多至不可數。其中如美國費雪教授所提倡的「商品元」學說，便是從貨幣方面救濟恐慌的一種方案，這方案在美國復興運動中，已開始試驗了。不過世人祇知費雪教授所主張者，僅為「商品元」不知費雪教授每次討論「商品元」時，常附帶的鼓吹另一個貨幣理論——期幣 (Dated money)——「期幣」與「商品元」雖屬兩個不同的主張，但費雪教授則認「期幣」為實行「商品元」的補助手段。由於費雪的鼓吹，我相信「期幣」在將來也是有修正實現之可能的。當此中國貨幣改革尚未成功之時，介紹這個「期幣」理論，也許可以作我們的參考資料。

### 格塞爾的生平

提倡「期幣」理論者，原來是一個德國商人，名叫格塞爾 (Silvio

Gezell)，他在一八九〇年就鼓吹此項主張，惜未能引起世人注意，國內對於這位貨幣改革論者的生平，想來還不大熟悉，且先把這個人大略的介紹一下。

格塞爾生於一八六二年，死於一九三〇年，青年時赴南美經營貿易，後遷瑞士從事農業，同時鼓吹自己的貨幣理論。一九一九年四月德國革命，格塞爾入巴伐利亞人民政府任財政部長，旋即下野。一八八〇年彼在南美阿根廷經商，眼見阿根廷發生通貨緊縮之恐慌慘劇，乃有志於貨幣改革，不久即提出其「期幣」主張。同時他又提倡「自由土地」之理論，與「期幣」理論合為整個的「自由經濟」運動。此項運動在歐戰後之德國，頗能引人注意。一九二三年曾在德國巴塞爾地方召集「自由土地」與「自由貨幣」第一屆國際總會。格塞爾在此時宣傳最為努力。其主要著作有「自然的經濟秩序」一書 (Die Natürliche Wirtschaftsordnung durch Freiland u. Freigeld)

刊於一九〇六年（英譯本出版於一九二九年）。原書中格塞爾自名其新貨幣為「自由貨幣」（Freigeld），以與其「自由土地」相對舉，現時美國一般經濟學家則稱之為「印花幣」（Stamp money or stamp money），費雪教授名之為「期幣」，我覺得「期幣」的名稱比較好些。

「期幣」並非全是空論，在德國巴伐利亞鑛區內（Schwanenkinchon）地方，曾有鑛山技師組織一個「期幣協會」，實驗施行，結果頗美滿。後因妨礙國家紙幣發行權，被政府禁止。又奧國Wörgl市長，亦曾發行「期幣」，商業與生產，因之均現活氣。究竟「期幣」是怎樣的「一種貨幣呢？有甚麼效力呢？我們且來詳細研究一下。

### 「期幣」之理論的根據

「期幣」即是限期貨幣的意思，「期幣」的價值是遞減的。「期幣」的所有主如果長期貯藏其所有的「期幣」，不特無利，反受損失。蓋格塞爾以為貨幣只是一種交換的手段，不能作為貯藏的手段，貨幣如果可以貯藏，必使社會上發生不勞所得的階級，轉為經濟恐慌的原因。故欲消滅現行貨幣制度的弊害，最好消滅貨幣的貯藏功能。

格塞爾以為現行貨幣的缺點，在於其不滅性，因其價值可以保留不滅，所以發生貨幣的利息，使貨幣的貯藏者靠金利息生活，不必參加社會生產。但按照理論上說來，金利息有遞減的傾向，生產資本供給愈多，

則金利息亦愈趨低下。譬如建築物愈多，則投資於建築的利息率亦愈低。惟在現行幣制之下，某部門生產的利息低下，則其資本必流入另一部門的生產去，整個社會的生產利息減低，則貨幣所有者收回資本，用於貯藏，亦不致損壞貨幣的價值。這種情形最不合理，因為貨幣可貯藏，而貨物不能貯藏，貨物貯藏愈久，損失愈大，故一般人不願貯藏貨物，惟追求貨幣，而發生貨幣支配一切的現象，產生社會上的金利階級，使資本所有者與資本運用者分為兩途。金利一有變動，即發生通貨收縮或膨脹現象，影響社會經濟。所以利息是依存於貨幣之不滅性的，欲消滅利息，其簡便方法即在絕滅貨幣之不滅，使貨幣與商品同樣不能貯藏，如是則貯藏貨幣者無利可圖，自然不致發生金利，更無所謂金利階級之存在。

貨幣之貯藏功能，不僅有害於資本市場，於貨物之流通，亦有不良影響。因貨幣與貨物交換之際，貨幣常處於有利地位，貨幣所有者可以拒絕交換，等待有利的機會，貨物所有者則不能如是，蓋貨物不能脫手，即受損失。故商品之供給，是強制的，貨幣之貯藏，則常屬有利，惟在有利條件之下，貨幣始流通於社會，發生商品之需要。貨幣之所以能支配商品市場之原因，即在此。

要補救上述弊害，首先須廢除金屬貨幣，消滅貨幣本身的內在價值。使貨幣與金銀價值脫離關係，以消滅貨幣之貯藏功能，俾純為一交換手段。實行此事絕非困難，因為在目前脫離金本位或減少金純分已

成家常便飯，一般人民已能相信紙幣本位的功能了。

紙幣本位自然較金屬本位進步得多，只要國家承認紙幣的信用，紙幣的流通在現代已不成問題了。不過紙幣本身雖然無價值，而貯藏功能依然還存在。貯藏紙幣較之貯藏商品，仍處於有利地位。所以格塞爾更進一步主張：使紙幣的交換價值與時日比例遞減，則貨幣與商品同樣，均被迫流通於市場，蓋人民既知貯藏貨幣將受損失，自然喜歡購買商品，不願死藏貨幣，此正與通貨膨脹時人民「狂拋貨幣，購買商品」之原理相同。如是，貨幣與商品同受價值遞減律之支配，貨幣與商品之流通自必更增圓滑矣。

### 「期幣」之具體方案

格塞爾的「期幣」就是根據價值遞減原則而定的新貨幣制度。「期幣」是一種證券，證券的正面記載金額，背面記載一定的期間，註明一星期二星期一月二月……等日期，在每個日期的下面留一空格，作為貼印花的地位。譬如發行一百元的「期幣」，規定每個星期一須貼上千分之一的印花費（一角），始可通行。貯藏一年，貨幣所有主即受百分之五·二的損失。自然的辦法或者過於麻煩，不過紙幣的背面可以預先貼好印花，由貨幣的所有主負擔費用。紙幣價值每年約減價百分之五·二，百元紙幣用到一年約須貼上五元二角印花，始能當作一百元用。如果沒有貼上五元的印花，百元當然祇能當作九十五元

用。一到年終，凡貼足印花的紙幣均可以調換同額的新紙幣。

發行「期幣」可以國家為主體，也可以銀行為主體，發行「期幣」的機關，同時專賣印花。如果市面通貨不足，國家可多發「期幣」以補充之。由貨幣局將增發的「期幣」送交國庫局，作為國家的經費支出，消費於市面，以提高物價的水準。國家既多發了一批紙幣，即須減輕租稅，使已發的紙幣不致再回到國庫來。

如果市面通貨太多，物價上漲，其補救方法更為簡單。因為「期幣」價值是遞減的，人民用「期幣」必須貼印花，貨幣局祇須收進人民拿來購買印花的紙幣後，不再發出去補充，實際就可以收縮市面的通貨了。譬如市面的通貨須緊縮百分之十，貨幣局每週可賣出合於市面通貨總額千分之一的印花（因為期幣每週減價千分之一），收進市面千分之一的紙幣，在十週之內，貨幣局祇賣印花，把收進的通貨不再發出，即可自動收縮百分之十的通貨了。如果這樣緊縮還不夠，則可以增加租稅，多收入市面的通貨，或拋售公債，吸收市面資金。

那麼用什麼方法，來推測市面貨幣流通量的過多與不足呢？這標準與「商品元」所用的標準是一樣的，即是物價指數。物價指數上騰，即表示貨幣價格之下落，貨幣局可於此時減少通貨流通量，物價指數下落，即表示貨幣價格之騰貴，貨幣局可於此時增發紙幣。

### 費雪教授的補充意見

以上是格塞爾理論的概要，以下是美國費雪教授對於此方案的補充意見。

費雪教授以爲格塞爾的「期幣」方案，在小規模的工商業地帶是很有有效的，但如美國這樣廣大的國家，信用制度很發達，市面交易，多以銀行支票來往，貨幣應用的範圍極小，推行「期幣」頗非易事。費雪教授對此提出一個補救辦法，他主張凡屬銀行的存款，不問其爲定期存款或活期存款，凡是沒有放在市面流通的遊資，均課以與「期幣」印花同額的租稅，由銀行繳納貨幣局（銀行可從存款人的存款中扣除。）費雪以爲此方法很公平，因爲政府既可對荒地課稅，自然也可以對社會的遊資課稅。荒地的所有主與遊資的所有主，同是不勞階級，於社會國家，均無好處，對其課稅，當然是很合理的。

### 「期幣」的效果

實行「期幣」的效果，可以從兩方面說：消極的可以克服經濟恐慌，積極的可以改革社會制度。茲先介紹格塞爾的恐慌理論如下：

格塞爾認爲經濟恐慌的原因在於物價低落，至於物價低落的原因則有三點，其中有兩點都是金屬幣制所產生的。第一，因爲金屬品的生產與商品生產不能平衡，有時過多，有時過少，使市面的通貨數量不能與商品的供給量相應，因而發生物價不安定之現象。第二，金銀不僅爲鑄幣的材料，同時又有工業裝飾上的用途，在好景氣時代，市面正

需要通貨，裝飾用的金銀需要亦增加，使鑄幣材料愈感缺乏，因而發生通貨緊縮，物價下落之弊。好景氣之所以不能長久支持者，即因金之供給增加，使貨幣增加，一般購買力提高，商品受其刺激，遂亦大量生產，裝飾品之需要，當然亦增加，於是乃溶潰貨幣以製造裝飾品，結果使貨幣減少，商品之需要減退，發生物價下落，生產過剩之現象。

上述兩點弊害，其主因既在於金銀爲貨幣材料，「期幣」不過是一種紙證券，其本身並無價值可言，實行後自不致發生上述缺點，這是無須解釋的。

第三，格塞爾認爲經濟恐慌之最大原因在於貨幣之貯藏功能與利息之遞減傾向。當生產繁盛，利息優厚時，社會資金一齊出動，資本家紛紛投資，一至資金入於飽和狀態，利息隨之低落，資本家又紛紛收回投資，貯藏資金，於是，即發生通貨收縮，物價下落，失業增加等恐慌現象了。

「期幣」之主要目的，即在「自動的矯正通貨收縮之傾向」，能強制貨幣所有者，流通其所有資金於社會。因爲「期幣」價值是遞減的，每年約減少百分之五，如貯藏二十年，其本身價值即完全消滅。凡執有「期幣」的人，都想趕快的購買貨物或無條件的借給人家，免受貯藏的損失。這麼一來，貨幣的流通速度將達於最高限度。人民有若干資金，即有若干資金流通於市面，一切遊資均無呆滯之虞，不得不儘量流入生產事業；同時「期幣」所有主均樂於購買貨物，商品之需要亦發

展至最大限度，與消費的程度平衡。物價因此可望安定，生產不致發生障礙，工人收入亦可增加。

或者有人以為這樣的幣制，祇獎勵人民消費，將妨害人民的貯蓄。但若詳細推究，這理由是不能成立的。「期幣」雖然消滅貨幣的利息，然遇一個人的收入超過其消費，餘下的資金無法使用時，他仍然可以借給人家或存入銀行，將來收回同額的資本。雖然沒有利息，在債權者看來，也還是合算的，因為藏在自己身邊，每年須受百分之五的損失。至於銀行接受存款，當然儘量投資於生產事業，否則，不特銀行無利可圖，存戶亦將受其損失。蓋在「期幣」制度之下，遊資須負擔一定租稅故也。

### 從自由貨幣到自由土地

格塞爾不僅欲利用「期幣」制度，以改造金融，且欲進一步實行土地國有。

他認為現代社會的最大缺點，在於不勞階級之存在。經濟生產要素為土地、資本、勞力三者。在現代社會中，除工資為勞力之正當代價外，土地、資本均發生不勞而獲的現象。擁有資本者，不必親自參加生產勞動，專靠金利吃飯；擁有土地者，亦不必親自參加勞動，專靠地租吃飯。金利階級與地主階級，據格塞爾說來是有害無益的。「期幣」可以消滅金利階級，同時也可消滅地主階級者。

格塞爾消滅地主階級的方法，就是土地國有政策，使土地脫離地

主階級之支配，成為「自由土地」(Freiland)。可是他所主張的土地國有，與社會主義者所主張的土地國有又不同，格塞爾不主張強制的沒收土地，他主張由國家以公平的價格向地主收買，發行土地公債為代價，使用土地者將地租繳納政府，作為償還土地公債之基金。

或者有人說，這樣的辦法，雖然消滅土地私有，然而使用土地者既仍須繳交地租於國家，其榨取現象不是依然存在嗎？

格塞爾解決此問題是很有興味的。他所用的方法就是「期幣」，他主張用「期幣」償還地主所持之土地公債，但「期幣」價值是逐年消滅的，地主的收入經過相當時期即等於零，國家對於土地使用所課的地租，自可跟着「期幣」價值的減少率，逐年減輕。等到土地公債償清後，不特地租可減至最低限度，反可以地租收入，增加老人貧民的年金，以及其他社會事業之經費。這樣在最短時期內，可以消滅金利階級與地主階級，造成自食其力的理想社會，這就是格塞爾所說的「自然的經濟秩序」(Die Natürliche Wirtschaftsordnung)了。

以上我已將格塞爾的貨幣理論，約略地介紹過。自然，「期幣」制度在現代看來並不是常道，而帶有一些危險性的。不過現在的貨幣學說，有許多點與「期幣」學說走着同樣的途徑，卻也是無可否認的事實。譬如費雪教授的「商品元」，以及我國閻錫山氏最近提倡之「物產證券」，即與「期幣」理論有大同小異之感。如果將此等學說與「期幣」相比較，是頗有趣味的一個問題，希望國人隨時研究一下。

商務印書館

# 最近重版書

### ▶ 類 總 ◀

- 國學文選類纂 (續編) (一冊七角)
- 四書集註 (四版) 六冊 六角五分
- 經濟通論 (皮編) 五冊二元



### ▶ 學 科 會 社 ◀

- 國家 (小叢書) (三版) 一冊三角
- 經濟建設 (中國經濟學社刊) (二版) 一冊七角
- 銀價研究 (社會科學) 楊先芳譯 (二版) \*一冊四角
- 小學算術科教學法 (師範) 俞子夷著 (二版) 一冊四角
- 感化教育 (師範) 陸人驥著 \* (二版) 一冊二角五分
- 中國國際貿易小史 (小叢書) 侯厚培著 (二版) 一冊三角

### 三民主義研究

角五冊一 (版三) \* 著孫樹樓

### ▶ 學 文 語 ◀

- 中國文字與書法 (國學) 陳彬著 (二版) 一冊八角
- 新字典 (布面) (六版) 一冊 一元二角
- 學生字典 陸爾登編 (三版) 一冊六角
- 日語漢譯讀本 萬祖蘭編 (二版) 一冊二元
- 英文云謂字規範 "The Verb" 陳登瀛編 (二版) 一冊五角

### ▶ 學 科 然 自 ◀

- 科學原理 (小叢書) (三版) 一冊五角
- 原子週期表 (二版) 一幅八角
- 普通地質學 (學藝叢書) 張資平編 (二版) 一冊一元四角
- 中國西部動物誌 (小叢書) 李儼士編譯 \* (二版) 一冊三角

### ▶ 術 技 用 應 ◀

- 外科療法 (醫學) 余雲 (三版) 一冊二角
- 茶業復計劃 (行政院農村復興委員會叢書) 吳覺農胡浩川著 \* (二版) 一冊九角
- 最新查帳學 (現代商業叢書) 三邊金藏著 袁愈詮譯 \* (二版) 一冊六角
- 繅絲學概論 (工學小叢書) 賀康著 (二版) 一冊八角

### ▶ 地 史 ◀

- 經濟地理學概論 蔡源明著 \* (二版) 一冊一元
- 徐霞客遊記 (國學基本叢書) 徐宏祖著 \* (二版) 一冊一元四角
- 苗荒小紀 (史地) 劉介著 一冊二角五分

(附註) 本廣告內所列版次係敝館復業後重版次數版次上加有 \* 符號者係復業後初版書之重版者



# 日本政黨政治失勢之史的考察

張曦夫

## 一 總論

日本自明治維新（一八六八年）後，封建勢力漸形斂跡，工商業由是漸趨於資本主義化。雖然，明治維新是日本的資產階級革命，但他是代表新興資產階級奠定資本主義的政治權威，是不可否認的事實。惟其如此——資產階級漸形龐大而操縱政治，所以他們的算盤盡是

打着怎樣增加生產量，怎樣求得廣大的市場——國際市場；與市場同樣重要的原料之長期的獲得。同時，他們更感覺到外力的壓迫，（明治維新前美國曾以艦隊威迫日本，）而積極從事國防軍的培植與統一；這方面是爲了防止外力侵入，而另一方面卻帶有向外發展的武力準備。所以現在日本的軍閥在政治上跋扈，並非出自偶然，溯其遠因；一由於三藩之贊助明治維新大業，一由於中日、日俄兩役之功績昭著；而伊藤博文完全模彷彿德國所製訂的憲法，規定軍權不受政治干涉，海陸兩

相必須軍人出身，與首相同有上奏天皇的權利亦一主因。日本對華外交強硬，手段毒辣，純粹因爲軍閥的侵略慾之求積極解決；所以他們一意孤行，使外務省捉不着頭腦。「九一八」事變，即其顯例。（當時日本外務省方訓令重光駐華公使與中國政府命令的宋子文談判中日各項懸案。）雖然文治派的人物是主張以通商原則，對華施行迂迴侵略的戰術，但終究不能壓軍閥們的橫暴獸慾。

日本政治，可稱爲半立憲國家的政治，即代表民權的機關爲內閣，代表軍權的機關爲軍部。二者各自屹然獨立儼成對峙之勢，故亦可稱之爲二重政府的國家。查日本憲法並不採責任內閣制，但國會（上下兩院）組織內閣，均以代表多數議員的政黨領袖之總裁爲首相，向爲日本慣例。此種辦法，大爲軍閥所不滿，因爲他們失去直接掌政的機會。所以他們常想運用勢力組織責任內閣，於是無論任何政黨在國會中獲得大多數，但一不如軍閥們的意，則海陸兩部之拒絕參加組閣，就足

以陷內閣於僵局。所以日本歷屆內閣非受軍閥援助作為傀儡工具，就會遭到軍閥的挾制而致於崩潰。雖然在過去，大隈重信伊藤博文等長內閣時代比較少受軍人的壓迫，然而伊藤的主張不得貫徹，不能否認是受山縣有朋的威脅。此外寺內、田中，爲武人的代表首相，一時曾被文治派推翻。至於西園內閣、清浦內閣，以迄於濱口內閣，若槻內閣，犬養內閣等，不是受軍閥的挾制或下野或身殉，沒有一個得以自由行使其政策的。

齋藤實的超然內閣的產生，岡田的受命組閣，是更加顯著的揭示日本政黨之沒落。——濱口之死是日本政黨失去重心的顯例。尤其使吾人當加注意的，是近來少壯軍人的紅運當頭，東北事件的處置，以及最近南次郎的出使偽滿與日本在東北的行政系統由拓務省改隸軍部，這逐步顯露着政黨的主張不中用，而不得不隱退一隅。

## 二 田中內閣之失敗與政黨勢力的擡頭

文武兩派鬭爭的根本原因，上面已約略說過，而其足以爲兩派鬭爭的口實，及使兩派鬭爭日趨於緊張者，厥爲對華外交政策也。蓋兩派的互相水火，近來多以對華交涉爲焦點，尤以對我東北爲惟一的目標。當民國十七年，國民軍北伐成功的時候，當時日本正是田中長內閣的時代，田中以陸軍大將而任首相並自兼外相，可謂完全代表軍人內閣時期；當時對中國的政策可稱爲槍桿外交。濟南慘案之造成，他以為可

藉以阻止國民革命軍的完成北伐，換句話說：俾保留日本在華北的勢力不受到革命力量的打擊；皇姑屯炸案的構成，他以為炸死張作霖則東北立刻變成羣龍無首的政體，他可以乘機操縱，繼而吞併。此外更有東北易幟的阻止等事件。但所得的結果，並不能達他理想中的滿意，當時日本軍人氣焰萬丈，國內無論財閥或小商人等卻是怒在心裏，笑在面上；然而田中的對華政策並不能十足的兌現，幾乎可稱爲空頭支票，又兼在國際上遭了人家的忌恨；這時正好給政敵們以口實，於是代表民政黨的濱口總裁，對田中的橫衝直撞的外交尤力事攻擊。特別是閣僚因爲私鐵案而牽出的賊案，使田中不得已而去職，以後就死在外室。軍閥們雖然仍舊懷着倔強的憤慨，但是輿論畢竟是站在攻擊的立場上。因而文治派算是戰勝了軍閥，然軍閥對此認爲奇恥大辱，自然決不甘服的；所以對於民政黨總想找機會報復。田中失敗，政權落在民政黨的掌握中，同時濱口氏對軍閥的醜行大事攻擊，濱口氏拿着他的超卓的人格，力主撻節政策，爲西園寺公與樞密大臣牧野氏所器重。資格既老，名望亦著，軍人爲之側目。一九三〇年倫敦海軍會議，濱口迫令海軍承受幣原限制海軍的方案，當時海軍界極爲憤慨。幣原外交政策對列強則採取協調合作，對華則採取經濟發展，贊助中國政府完成統一。當時頗得輿論贊許，而大阪商業界尤表同情。因爲濱口主張欲獲得中國市場及東北原料，必須採取和平通商法則，以外交手段達到最後的目的。而決不主張採取武力來壓迫。此種政策大爲軍閥所反對，甚至襲之

爲軟弱外交退縮外交失敗外交尤其甚者在一九三一年閣議宣佈陸軍節節預算案，更大爲軍閥所不滿。於是一方面主使關東軍司令部煽惑留居東北的日人，紛向國內請願呼號；故意捏造中國排日的種種無稽事件，聳動國內之聽聞。一方鼓動反政府外交政策之運動，濱口因之死難。說者無不以少壯軍人及日本愛國青年團，黑龍會，國本社等團體所爲，而此等團體直係軍人之小組織，顯有重要的背景，實無疑義。

### 三 傀儡政黨在軍人掌上之活動

日本的內閣在法定年限內，無論任何事故發生，在習慣上仍由原組閣政黨維持現狀至再次新閣產生時止。所以濱口死去，若槻就出來繼任，不過他的勢力不及濱口。因之在黨內不能統一本黨的意見，黨外又拉不着助手。同時南次郎——少壯軍人派之代表人物之入閣，軍人更加跋扈起來，視若槻如無物。幣原更爲軍閥攻擊的目標，銜恨入骨。當時東北問題的醞釀，業經成熟。知欲打開當前文治派之束縛，非在東北造成一非常事件不行，所以在重光和宋子文對於東北懸案正在接洽有眉目的時候，而「九一八」事變突然發生！由是日本輿論突然轉向軍閥，這時若槻幣原一類文治派的中心人物，也不得不隨聲附和遷就軍閥。因爲當時日本的國民心理，充滿了高度的侵略狂，所以他們也不得不避重就輕，免得遭受非常打擊。他們在不得已的狀態中下了野。這時可算着軍閥戰勝了政黨；同時，他們更以爲正是貫徹領袖田中的積

極侵略政策的大好時機所以不斷的繼續進發東北四省現在整個的攫取到手了，而他們爲要得到中國政府的承認，曾經造成「一二八」事件；長城各口之戰；他們的目的，是逼我政府爲城下盟。

日本軍閥推倒民政黨內閣，固可告一時的功。然深鑒田中的失敗，而恐再蹈覆轍；於是當若槻下野新閣另選的時候，乃公然援助民政黨的敵人政友會出臺。此時更有軍人架飛機到處散佈有利於政友會的傳單。而此時民政黨的中堅人物就是前藏相井上，因預算問題爲軍閥所懷恨，乃竟突然被狙殞命，兇犯與刺濱口首相同一背景，不問可知。井上死去，民政黨益不可爲；與軍閥接近的政友會，隨繼而組閣。犬養毅雖被軍閥援助而出，然而內受黨的掣肘，外被軍人之極端壓迫，以致對內政策及對華外交，只有仰軍人的鼻息，而作一傀儡式的政府而已。不過犬養毅自濱口死後，確爲日本憲政界惟一領袖人物，芳澤又爲有名的日本外交官，對於目下軍閥的舉動，雖表面不反對，而心中則決不甘服，靜候時機到來，必設法有以抑制軍人之跋扈。此亦爲軍閥所深知，所以荒木派深恐傀儡政府不可久持，終不如自己組織獨裁政府之無往不利。於是推倒政黨內閣，攻擊政黨政治之說一時勃興。軍人復假借協力內閣，舉國內閣之說以作打倒政黨內閣之張本。五月十五日東京大兇變發生，犬養竟死於非命。犬養死後，高橋拜命暫代首相，此乃按照日本政治的前例，當然仍由現政府閣員出而代閣，在習慣上與過去的事實上，從無另由他黨組閣之理。但事爲軍人所反對，所以荒木有「如再

由一黨組閣，則軍部決拒絕陸海兩相之參加的表示」其態度之強硬可知。文治派至此乃不能不斂跡息聲了。

#### 四 所謂具有緩衝性的齋藤內閣——超

##### 然內閣

文武兩派的傾軋，在這時已經有顯著的發展。同時，這種發展所表現的結果，就是文治派的主張，雖然是比較經過遠慮，但終於敵不過武人的軌外行動的摧毀。我們以上的述敘，得到這樣一個結論：雖然文治派有過戰勝軍閥的時期，但是他的政治主張，常被阻而行不通。這是什麼緣故呢？因為日本雖是憲政國體，但他的憲法上的畸形，卻給軍閥以便利。所以說：歷來日本的武人跋扈是有着深長的背景的。

犬養未終閣任而遭暗算，在理當由高橋出而暫代，可是，畢竟爲了荒木的反對，而成泡影。在這時期，軍閥在盡量的活動組織超黨內閣。口號雖是這樣喊，而他們的內心，純在思量獨裁政府的實現。在這時候，擔任接生新內閣的助產士西園寺，召集所謂重臣會議，措商所得的結果，皆以爲新閣的當選人，非介乎文武兩派的中間者，決不能使閣潮平息。因此遍搜此類人物，齋藤實就應運而出。他雖非現任軍官，而在事實上，還是密切的關聯着。當時鈴木組閣的呼聲亦頗高，畢竟爲軍閥所反對而無人敢加援手的。

在閣潮澎湃期中，政友會新總裁鈴木喜三郎，以爲必能拜命組閣。

故一方面大放其強硬政策，聲言當組一純政黨內閣，他方面則與荒木接洽：奈當其強硬空氣放出後，即招少壯軍人派之暗忌，以爲這樣一來，他們向來主張的打倒政黨政治無從實現，同時，所謂一貫的積極政策更要受到阻礙。所以他們堅決的反對任何政黨組閣。同時更唱出組織舉國內閣的口號，以爲實行軍部獨裁的捷徑。

鈴木內閣受到軍部的反對而趨於沈寂；於是平沼驥一男組閣之說頗爲有力，平沼爲日本國粹派首領，即國本社社長，是代表法西斯之日本國家社會主義，十足的趨向獨裁運動的健將。他和當時的陸相荒木同爲國本社負責人，是接近陸軍部最有力的人物。所以少壯軍人都想拿他爲打倒政黨內閣而轉入軍人獨裁內閣的過渡時期的工具。不過這時充內閣產婆的西園寺等元老重臣，及資本家都以為軍人奪取政權，和兇殺案，是完全暴露日本憲政出軌的具體表現。同時，文治派的護憲運動必益形擴大，兩者的衝突越發尖銳化，將來演變的程度當愈趨險惡；所以他們元老重臣，不願陸海軍人的動向怎樣一致；爲使憲政之夢做得久遠，所以會議結果，都主張兩派適中的緩衝人物繼任了此公案。齋藤因爲比較接近政黨，同時更與海軍及樞密院，元老院，有相當的淵源，所以他當了選。

我們知道，齋藤組閣的任務是在減輕文武兩派的傾軋鋒鏖；可是實際上，他又不得不俯就軍部的意旨，因爲他們可以隨使用各種方式請他下臺。馬場恆吾在日本改造雜誌第十四卷第六號「犬養內閣與

「軍部」一文中開首就說「軍部常爲內閣之謎謎解則內閣存謎不解則內閣廢。第二次西園寺內閣，因未通過陸相上原的增加二師團案而倒；清浦吾伯內閣，因未通過海相候補的加藤友三郎海軍擴張的要求而流產；田中義一內閣，因爲滿州炸張作霖案而崩潰。近若槻內閣自竟因內相安達謙吉協力內閣之主張而辭職。那麼安達爲什麼唱出協力內閣的調子呢？不用說，其中含有充分軍部背景的法西斯運動的宣傳。現在軍部要擁平治組閣，推翻犬養內閣，這是法西斯內閣的再燃之表徵；也是犬養的所以遭難的由來，和政友會內閣崩潰主要原因。」在上面這段文字裏，我們看出要久於內閣位的齋藤就必須以右傾的態度，討好於軍閥。所以齋藤任內政黨仍舊沒有抬頭的機會。

## 五 愈形右傾的岡田內閣

一九三四年七月三日，齋藤首相因爲司法大臣小山提出了黑山次官賄案的報告書以後，即日入宮覲見日皇，提出辭呈。當時日皇雖命其仍維艱局；元老西園寺等也有意叫他重留閣任，把內閣改組一下。但事實上，畢竟受不了衆口紛紛的責難而去。繼任人選是誰呢？西園雖負接生責任，但是難產的情形一如齋藤當時。所以他把這責任想法減輕，就在七月四日抵京後，即在宮中召集宮內大臣牧野，侍從長鈴木，樞密院議長一木，及清浦、若槻、高橋、齋藤四位前任首相，舉行元老重臣會議，討論繼任內閣的人選。元老重臣深知政黨的信用未復當，然不能再

推薦政友民政兩黨的領袖組織政黨內閣同時又怕法西斯運動的威脅，也不敢起用現役軍人組織軍部內閣。不得已，又拉出一個和齋藤一樣的海軍宿將岡田啓介。他們也像希望前任一樣，希望他能維持憲政制度的常軌，節制軍部；應付一九三六年的重大危機。

岡田內閣的參與人物，雖然也有政黨份子。但他們終竟是投降了！不是離開原屬的政黨；就是圖謀新黨的組織，擁護軍人好全就祿位。外相廣田陸相林銑十郎及海相大角的留任，十足的表現岡田的拉弄軍部的形態。雖然也聲言借重望月、床次竹二郎，藉以表示尊重政黨；但實際上，岡田之忠於軍部官僚，態度最爲明顯。——挽留外陸、海三相及調前閣農相後藤爲內相，昇大藏次官藤井爲藏相。而農林工商鐵道、遞信、文部等閒散位置分給政友會和民政黨。這充分的透露岡田的施政方針，依然要秉承軍人的意旨；對於政黨採取敷衍。所以在決定閣員的時候，並不先同政黨接洽，致令政友會的拒絕入閣，民政黨也表示不滿。這無非表示岡田對於政黨之無足輕重。後來經過相當的奔走，纔得到政友本黨昔日的首領床次，及內田山崎一派的諒解，他們遂叛黨入閣。

政黨此時幾完全立於反政府的地位；雖然有幾個參與新聞的黨員，但他們實質上亦已同各該黨脫離關係。後來床次曾經圖謀恢復在黨的地位，但這不過是要增厚自己的力量，攫取黨冠而已。至於政治主張早已出賣淨盡了。

## 六 結論

歐戰後民主主義高潮驟漲，軍閥主義漸行消沈。日本的藩閥軍人政治，當時也走向開明之途。而在加藤友三郎、山本及清浦三次軍閥官僚內閣以後，軍人勢力似乎更顯得不振了。但是好境不長，當東北事變發生以來，軍人的氣勢在日本社會中爲之大振。橫暴強硬，干涉政治，法西斯運動愈形具體化。這時的民政政友兩政黨內閣，均因此而招兇變，以至於解體。齋藤、岡田內閣之相繼成立，自然是日本憲法所給予政黨之保護不夠充分；另一方面也未嘗不是受少壯軍人的積極於實現法西斯蒂政制之活動的影響！

今年三月十八日上午十一時，日本衆議院預算總會開始討論

「內閣審議會」問題。按岡田首相的談話，大意已可明白表示其對於政黨政治之漠視。而「內閣審議會」的性質，有如蘇聯的國家計劃委員會，與其不受內閣更替的影響長久存在，實是軍人派之踴躍議會政治，進行獨裁政治的更進步的行動。

日本軍人的法西斯運動，在國內是奪取完全獨裁的政權的準繩。向外則爲貫徹其侵略主義，進行他們的東亞大帝國迷夢的力量。所以我們對於日本政黨官僚所唱的中日親善，當作掩護軍人的行動宣傳也好；視他們爲找政治出路也未嘗不當。但我們自己萬不可浸入夢境，作異想天開的念頭！更不要忘了：當靠自己的努力來恢復疆土復興民族！





## 菲律賓獨立運動之回顧與前瞻

馬樹禮

### 一 前言

「太平洋之和平，全賴菲律賓問題之解決得當。」這是美國參議吉卜森 (W. Gibson) 氏十二月間對美國國會所下的警語。(註一) 最近更有一位美國礦業家嚇塞漫 (John W. Hausermann) 氏，於四月間由菲返美，在檀香山發出了驚人的預言，他說：「菲律賓羣島之獨立，事實上將使盎格羅薩克遜人由遠東撤退，——即荷蘭放棄爪哇，法國退出安南，英人離開中國，日本獨霸東亞。」(註二) 菲律賓獨立問題之重要性，由此可見一般了。美總統羅斯福已於三月二十三日批准了菲島憲法，菲人將於五月十四日舉行公民投票，據四月七日馬尼刺論壇日報 (The Tribune) 載，菲島議會關於投票程序，已由多數派四月六日之政黨會議決定，少數派亦無異議，八日的特別會議，自可順利通過，公民投票之「是」字回答，當然不成問題。在今年十一月間，

將有各國政府的代表，穿起燕尾長服，帶上圓頂高帽，齊集於九十度下之馬尼刺熱都，來慶祝這位新生的嬰兒。無怪菲島專員在美稱頌着羅斯福總統之「氣量恢宏」。(註三) 菲島民衆整夜地鳴鐘慶賀。但是，菲島之得自主，果真就在乎美國總統之氣量如何麼？菲島行將成立的是怎樣一種政府？菲人的獨立前途，果真就可樂觀了嗎？我想這都是國人時常而且應該提起的問題。

### 二 美國爲什麼放棄菲島

事實上，菲島之得承允獨立，與其說是羅斯福的氣量寬大，倒不如說是美政府的聰明過人。我們如欲推求美國放棄菲島之真正原因，就應該從下列三方面去考察。

第一，從政治方面看來，我們應該記得美國之佔領菲島，手續上實在是不甚光明，不但有失國際信義，且亦違反本國憲法。菲律賓自十六

世紀中葉隸屬於西班牙以來，共垂三百餘年，一方面土民的日常生活，受盡了政府與教會的壓迫，他方面民衆的知識程度，也在西人教育之下，蒸蒸日上。在他們的大學之中，先後產生了許多的革命領袖，他們借西班牙之統一的壓制，而把散落羣島中的語言習俗完全不同的多種部落組織起來，稱爲菲律賓民族，一致地抵抗西班牙勢力。至十九世紀，這種民族運動，日益劇烈，從一八〇七年至一八七二年，前後共有十次大規模的暴動。待一八九二年七月，菲島之民族英雄黎利（Tosco Rizal）國父被處了死刑之後，西菲關係，更至不可收拾。菲人自己組織了共和政府，統率軍隊，與西軍對抗數載，最後終因軍力不支，屈服逃亡。正巧這時（一八九八年）在美洲方面，美國豎着『人道主義』的旗號，以解放古巴爲名，與西班牙開戰。美國派海軍大將杜威（Dewey）到了香港，與菲律賓共和政府的總統亞基那多（Philippine Aguinaldo）談好了條件，自願友誼地幫助菲人，合戰共同的敵人，俾菲律賓得獨立自主。美國的戰船就由菲島的革命領袖領入菲境了。菲人忽然得了一支以扶助弱小民族爲責志的「人道」救軍，當然是喜出望外，重整殘軍，不到一年，果然西班牙的勢力被趕走了。只是他們的人道盟軍，跟着就變了面孔，喧賓奪主，佔據了都城，再也不想離開。菲人最初還忍耐着，以爲『以仁義盟天下』的美國，絕不致做出這樣背義的事來，而且美國獨立時曾宣佈『政府只能統制自願接受其統制的人民。』林肯總統也曾宣言過『沒有人足以管理另一個人，若未經其本人的同意。』

但是美國政府，這時卻巧妙地滅殺事實，他說菲島的人民，實在是自願接受美國的統制的，巴黎會議不准菲律賓的代表進門，一味蠻幹，將菲律賓羣島賣給了美國，美國國會，居然準備批准這個買賣契約了。菲島人民，這時已覺忍無可忍，遂在和約提交國會表決的前二日，即一八九九年二月四日，爆發了美菲戰爭，戰事延續數載，菲人在生靈塗炭，瘟疫橫行的情形之下屈服了。而美國政府，在送出了十二萬軍隊之後，也感到菲人到底是個不易統壓的民族，於是也就改變了政策，更換了口號，他對菲人說：『你們的程度尙低，還不能夠獨立，美國並無獲取你們領土野心，只是負着扶助弱小民族的使命，來教育你們，俾你們能組織一個健全的政府，永久獨立於世界。』所以菲律賓的獨立，只是美國在這時所允下的一筆債，身爲債主的菲島人民，永未忘記過向其債務者催索。至歐戰期中，美國又豎起了民族自決的旗號，準備參戰，對於菲人的債務，遂更加上了一個保單，那就是一九一六年通過的鍾氏律（Copper Law），改組了菲律賓政府，以作早期完全獨立之準備。此後雖然美國對於其債務的清償，一再允許，一再推延，而非島的索債團——即獨立請願團，也一再組織，一再渡美，而且每次都是其政治元首的總動員。轉瞬菲人在鍾氏律之下，又準備十數年了。同時，菲人在三十餘年的美化教育之下，從語言到行動，從外表到心理，已經沒有一處不歸美國同化，他們認美國是他們唯一的恩人，是他們父母，無論是男女老幼，一提到了美國，都帶着感激與欽敬的心理，過去背義與殘殺的事實，早已

不在他們的腦中了，美國在這樣的情形之下，來了卻了這筆債務，完成他的信義，畢竟是牠的聰明過人吧。菲律賓大學文學院長嘉老博士（Dr. Maximo M. Kalaw）在他的菲律賓社會科學一書中說道：「……這並不是美國的仁慈，只是一個強國在與他自己利益最少危害的情形下，來對一個弱國實踐其約，以示誠信吧了。」（註四）這可不算過火的話吧。

第二，除了這政治的原因之外，還有軍事的原因，因為美國若不乘這時做個人情把主權還給菲人，恐怕自己也難以保持了。記得當第一次獨立案，再度於美國國會通過之後的一九三三年一月，菲律賓首都之日工商工新報，就很不客氣地評道：「美國如果不放棄菲島，則日美戰爭一經爆發，菲律賓羣島，必於一週之內，全被日軍佔領，所以美國近來只要菲島的人心歸順，對其政治的領有，則積極放棄，如此則日美開戰，日本好不能以菲島作對敵國來猛加攻擊。」（註五）這位日本記者的言論，最少是可以代表日人的一般心理的。事實上自華府會議限制了菲律賓設防以來，菲島的防務，跟着世界軍事技術之進步，而日益顯其不足，加以近年日本在其代管的南洋小島，積極施以軍事佈置，美菲之海軍聯絡，全被切斷，美國絕無能力來保佔菲島，所以只好把海防縮短，捨棄了八千哩外的菲島了。

第三，更從經濟方面，另可見促進菲島離美的主因。美菲自一九一三年的新稅率制定以來，實行自由貿易，菲貨運美，完全免稅。菲島的

生活程度，遠低於美國，菲幣「比索」（Peso），又僅值美國之半，以此低廉勞力的產物，免稅輸美，勢必威脅美國之產業。菲律賓是一絕對的農業國家，出產以糖椰為主，而尤以糖業之發展，最使美農不安。據菲島海關統計，菲島之糖產出口，於一九一〇年為一二一、四七一噸，內有一〇〇、七〇〇噸輸入美國，至一九三二年，則增至一、〇一六、五六八噸，且全部輸美，這就是說，在二十二年之內，菲糖運美，增加了十倍有餘。美國除於本土之外，在古巴還有八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圓之糖業投資，自世界經濟恐慌爆發以來，不獨其國內的糖農破產，在古巴的糖業，也形停頓。一九三三年初，古巴的剩糖，達二、三二八、〇〇〇噸，而一九三二年的菲糖運美，仍較一九三一年增加二六四、二九八噸。因之美國的糖業界，如欲挽救自己的危機，就只有促進菲島早日脫離美國了。且菲島的椰產，僅次於糖，一九三一年菲島的椰油運美，達一四、六七三噸，椰干之數，尚不在內。雖然美國本部，產椰甚少，但椰油為製造肥皂之原料，而此種原料，可用棉子代替。美國近年棉產過剩，棉業衰落的情形，已經不須說了，若是能以關稅的壁壘來禁止菲椰進口，則可以挽救一點棉業的危機。其他如菲島的勞工，現有三萬五千人，在美國本部，若美菲分離，又可趕回一批工人。所以關於菲島的獨立問題，在美國方面，雖然有些工業家恐怕喪失其菲島市場，債券投資者恐怕失其可靠的保證，而極力反對，但農業界，則不懈地動員力爭，試觀每次國會中力促菲島獨立的，多是農業諸州的議員，菲島每次的獨立請願

關，都乞求農業界代表的援助，最近更有農業界議員，在提議縮短現定的十年過渡時期，就可見其實情了。

### 三 從 H. H. C. L. 到 T. M. L.

誰都知道美國國會兩度通過的一九三三年一月的第一次菲律賓

獨立案，即所謂哈浩斯葛丁律 (Hare-Hawes-Cutting Law, 簡

作 H. H. C. L.)，因該案係出諸哈浩斯及葛丁三議員之手，故通稱

之) 是被菲島議會拒絕了。菲人爲什麼拒絕該案呢？有的說是菲人感

覺在美國統治下十分滿足，不願離美獨立。有的說菲人嫌十年後獨立

爲期太長，要求立即獨立，要知兩者都不能算其真正的原因。我們應該

知道菲島之拒絕該案，並非全民一致的，換句話說，反對該案的，只是計

順 (Manuel L. Quezon 卽奎松，華僑各報概譯計順) 領導下的多

數派而已，另外還有奧斯梅拿 (Sergio Osmeña) 領導下的少數派，

是與前者完全站在相反的立場的。多數派又爲什麼反對該案呢？從經

濟方面來說，多數派的後臺，是菲島的糖業資本家，而少數派則與椰業

有關的。哈浩斯葛丁律規定，在菲島自治政府成立後的過渡期間，菲貨

之得免稅運美者，限制白糖爲八〇〇、〇〇〇噸，精糖五〇、〇〇〇

噸，椰油二〇〇、〇〇〇噸，椰子照例是不加限制的。我們若再一觀其

近年的椰糖產量，則立知糖業界必感不平。因一九三二年的菲糖運美，

共計一、〇一六、五六八噸，若以二噸抵精糖一噸，則仍被限額多出

一一六、五六八噸，並且其糖業的產量，還是年有激增的。至於椰產，則

適得其反。一九三一年的椰油運美，共計一六四、九〇七噸，一九三二

年則減至一一四、六七三噸，其量僅及其未來的限額之半數而已，何

況椰子又得自由輸運呢？這當然要使菲島糖業界不甘平服了。但這是

濟的原因，還是很微末的，實際地說，這次的鬭爭，不過是多數派的領袖

利用糖業界作爲後臺，而爭取其政治的領導權罷了。試觀他們自己請

來而且認爲十分滿意的第二次獨立案，卽一九三四年三月美國通過

的泰丁墨俞飛律 (Tydings-McDuffie Law, 簡作 T. M. L.)，因

該案係出諸泰丁與墨俞飛兩議員之手，與前案並不相上下，就可證

明了。

大概一個國家中之所謂「英雄」，一個政府領袖之得人民的擁

戴，並不在乎他有三頭六臂的能力，而只在他能解決其人民所渴望解

決的難題而已。菲律賓濱在寬大的美國治下，建設有人籌劃，國防有人代

管；沒有內亂的危險，不受強隣的陵辱，萬事都如意，只是不能選舉自己

的總統，不能獨舉着自己的國旗。因此他們唯一的要求，就是自主，唯一

的希望，就是獨立，只要誰能從美國手中討回這筆獨立的債，誰就算是

他們的英雄，誰就可作他們的領袖。我們時常見到，菲島的政界要人，不

是住在他們的首都策劃而是終年地奔走於美菲之間，其原因也不外

如此罷了。

菲律賓獨立運動最消沉的時期，要算是二十世紀的最初數年，那

時整備的菲律賓羣島，都在聯美派達伐拉博士（Dr. Pardo de Tavera）所領導的聯邦黨（Federal Party）支配之下，獨有一位年僅二十一歲的青年奧斯梅拿，於一九〇〇年，就在宿務（Cebu）創辦了日報 *El Nuevo Dia*，鼓吹獨立。次年又得巴馬博士（Dr. Rafael Palma）在馬尼刺辦 *El Renacimiento* 日報相助，獨立的命運，遂得苟延殘喘。至一九〇六年，即由奧斯梅拿為首，組織了立即獨立黨（Partido Independista Inmediatista），現在菲島之紅人計順參議長，那時正是奧氏羽翼下之一員青年健將。次年，立即獨立黨與巴馬博士領導的聯合國民黨（Union Nacionalista）合併，於是聲勢大震，從此就成為獨裁菲島政治的菲律賓國民黨（Nationalist Party）了。奧斯梅拿做了該黨之絕對的領袖，佔據了國會中之議長一席，全權地支配菲島一切，就連彼時的美國陸軍部長塔夫（Taft），也公然稱他為菲島第二個要人，這就是說：除了一個總督而外，就只有奧氏，連副總督及陸軍司令，都要對他居下了。

一九〇九年，計順被舉為駐美專員，從此遂大露頭角，但十數年來，奧斯梅拿依然不失其領袖的地位，計順終是他的部下一員。至一九二二年，計順就跟着他的地位高升，而起來與奧氏爭衡了。事實上促進兩氏分裂的，還是一九一六年的鍾氏律所賜。在鍾氏律之前，菲島的民選國會，只設一院，現則改為二院。我們知道菲島是不能與別的國家相比的。菲島民衆的政治經驗尚淺，領袖崇拜甚重，但如英國有首相，美國

有總統，他們可作民衆的政治中心。菲島的總督是舶來品，他們當然不能以他算作政治領袖，那末，只好從他們的民選團體中，來尋求了。當國會只設一院的時候，無疑的，議長就是唯一的領袖，現在忽然改為兩院，到底參議長應該居上呢？還是衆議長應該居上呢？這在鍾氏律中是無明文規定的，菲島領袖的政治領導權之爭，從此就開始了。如果奧斯梅拿在初設參院的時候，就進行參院的位置，則絕對不致失其參議長的一席，但是奧氏認為衆院是應該居上的，所以他依然保持他衆議長的地位，同時設立了一個國務會議（Council of State），以奧氏任副主席，以確實保障他的領袖地位，只是後來佔據了參院的計順，起來表示不服，在國民黨中，就分為兩派。近年以來，計順的勢力日益澎漲，他拉攏了糖業資本家，跟着糖業的發展，而逐漸消滅了奧斯梅拿派的勢力，所謂計順的多數派與奧斯梅拿的少數派，就由此而成了。

前面已經說過，菲島領袖之要獲得民衆的擁戴，只有爭得早日獨立的一法，所以十餘年來，兩派的領袖，絡繹不絕地航行太平洋中，只是最後一次爭來哈浩斯葛丁律的，不是計順之功，而是少數派所領導的奧斯羅斯獨立請願團（Ostrox Mission）帶回的。少數派當然是欣喜若狂，他們以為自己是民衆的功人，從此自必受人擁戴了。可是計順一派，也並不甘沒落，他們隨即提出反對。他們說十年後獨立太遲了，而且獨立後美國仍保留其海陸軍駐在權，則獨立依然是有名無實，因此他們提出了『立即獨立』與『完全獨立』的口號，而運動拒絕哈浩斯

葛丁律。畢竟計順一派的勢力大些，而且他們的「立即獨立」的口號也堂皇得多，菲島的議會，終是拒絕了該案了。

當哈浩斯葛丁律被菲島議會否決之後，隨即又有一個獨立請願團成立，不消說，這次是由計順參議長領導了，當反對派羣衆歡送他們的渡美聲中，贊成派的報紙卻在咒罵他們不會成功，說他們故意要開第一筆公款，去作橫渡太平洋的旅行。美國當局當然是够聰明的，他們早就知道這羣的來意了，自然不會叫這菲島的紅人碰壁。最先就由羅斯福給他們一塊糖吃，那就是三月初美總統致國會的意見書，該書的內容，約爲：（一）獨立後放棄在菲的陸軍根據地；（二）海軍根據地問題則由美菲兩方從緩圓滿解決之；（三）縮短準備期間，對於菲人有害無利；（四）更改經濟條款，暫時似難做到。由以上四點看來，除了第一項的取消陸軍駐在權外，別的分明是與舊案沒有差別的，但是這位要求「立即獨立」與「完全獨立」的計順參議長，認爲自己是勝利了，立即滿意地宣稱：「如照羅斯福總統這樣的修正，我相信菲島國會定可接受的，關於別的條款，我們請美國國會派考察團赴菲考察，親聆菲島民衆的呼聲。」美國見計順已經承允，國會隨即通過了新獨立案，那就是根據羅斯福的建議而提出的泰丁墨俞飛律，計順請願團在美贊美着接受了。消息一經傳到菲島，計順派的羣衆，欣喜若狂，認爲真正的獨立案到底被他們的領袖爭來了。可是一邊儘管在喝彩捧場，一方卻仍在冷嘲熱罵。贊成派的刊物上畫着一幅諷刺圖，描寫羅斯福像

驅小孩般地将計順所厭棄的貓兒頸上掛了一條緞帶，然後再遞給計順說道：「現在如何？」於是計順笑容滿面地謙恭着說：「這正是我們所要的啊。」因爲他們之目的，原不在根本地換貓，而只在添些花飾而已。

當計順參議長在美洲起程之前，他的國內羣衆，早就在籌備大規模的歡迎，輪船進口之前，就有數十隻花船，駛出排浪堤外恭候。在東亞第一的馬尼刺七號碼頭，樓上樓下，擁擠得水洩不通。另有大批市民，簇擁在黎利碑前，等着見他一面，要人候他握手，淑女等他獻花，鼓樂喧天，萬頭擁動，把這位真正的英雄接進議會的大廈了。上下兩院馬上就召集了特別會議，毫不費力地接受了新案，跟着就有一大批的贊成派官員，失了他們的職位，在位十年成績卓著的菲律賓濱大學校長巴馬博士，僅僅因爲他是贊成派的巨首，也就不得不離開他的教育王座，而讓位於其法學院長計順派的巴哥波博士（Dr. Bocobo）。計順將做菲律賓的第一任總統，連國內各報不也在預言着麼？

#### 四 行將成立的自治政府

泰丁墨俞飛律被議會接受之後，就進行籌備制憲大會，以根據該律制定菲島憲法。制憲代表共計二百零二人，於去年七月十日，依法產生，大會於七月三十日在議院大廈開幕，由沙多（F. Soto）、羅哈斯

（Manuel Roxas）、恩加拿率（V. Singson Encarnacion）、伯里

(Manuel C. Briones) 羅毛特 (Norberto Romuldez) 本匿特 (Conrado Bonifaz) 及瓜特拿 (Miguel Cuaderno) 七人組織起草委員會，十月二十日草竣初稿，經大會於今年一月三十一日修正通過，再由二十六人組織委員會修正條文，至二月八日，以一七七票的多數最後通過。隨後又由計順爲首，把憲法攜往美國，現在已得美國總統批准了。再經過一次公民投票的手續，菲律賓的自治政府，即將着手組織，預計於今年十一月間，即可正式成立了。

據憲法規立，新菲律賓將爲三權分立的共和政體，其選民的必具資格，第一要年滿二十一歲的公民男子，第二要在菲島住過一年以上，並於投票前在其本區居住六月以上，第三要能讀能寫。至於公民女子，則定於憲法採用後的兩年之內，爲此舉行一次公民投票，如於此時有三十萬以上之合格婦女投票贊成，則與男子享有同等之選舉權。

新政府的立法機關，正如其他戰後新興國家一般，只設一院，名曰國民會議 (National Assembly)。議員至多一百二十人，任期三年，年薪五千比索，不得兼職。議員候選人之資格，爲年滿三十歲之選民，在菲島居住五年以上及於選舉期前之一年內在其本區居住者。國民會議每年舉行一次常會，會期不得逾百日，必要時總統得召集臨時會議，會期以三十日爲限。在常會開幕後之十五日內，總統應向大會提出其收支預算，作大會財政案之基礎。凡大會通過之議案，應送交總統批准，然後始成法律。如經總統否決，則可送還國民會議再議，經國民會議

議員三分之二之多數再度通過後，即行成立。國民會議可依法授權總統於指定範圍內制定稅率，當國家緊急時期，並得授權總統於指定之時間與範圍內，頒布緊急法令。如經議員三分之二同意，則國民會議有全權與他國宣戰。

在國民會議之內，另依政黨之比率，選出委員，組織任命委員會及彈劾委員會，兩委員會委員，各限二十一人，各於國民會議舉行期間開會，如經彈劾委員會委員三分二同意，即可彈劾總統副總統大理院法官及總審計官。但國民會議有全權審定彈劾案件。

至於行政機關，若是與過去的非島政府比較起來，則覺得很有趣。三十年前革命時代的菲律賓共和政府，是內閣制。美國治下而尤其是自一九一七年改組之後的非島政府，是介乎內閣總統制之間的一種制度，也可依嘉老博士的說法：是「接近於瑞士制」而行將成立的自治政府，則採總統制。菲島屬美三十餘年以來，其政治制度所以還未歸美同化的原因，就是因爲他們的行政元首，是美國派來的總督，他們爲要增加他們的權力，當然在可能的範圍之內，不願把行政的全權，交給了總督。新政府的情形不同了，美國的總督署已經撤消，他們可選舉自己的總統，所以採行真正的美國制度了。

總統副總統的任期各爲六年，均由人民直接選舉，總統候選人之資格，爲生成 (Natural-born) 之菲島選民，年逾四十歲以上，在選舉期前之十年內居住菲島者。總統之年薪，暫定三萬比索，副總統一萬五

千，各部長、局長、駐外大使、公使、領事、及大佐以上之軍事官長，均由總統提出，經國民會議之委任委員會同意任命之。總統爲海陸空軍隊大元帥，必要時得調動軍隊宣佈戒嚴。且於彈劾案件之外，得頒給減刑免刑及特赦法令。經國民會議同意，得頒行大赦及與他國締結條約。

政府另設審計處，由總審計官掌理一切。總審計官亦由總統提經委任委員會同意任命之。其任期十年，不得連任，年俸一萬二千比索。

至司法事宜，則由大理院及諸地方法院掌理之。大理院設首席法官一人，法官十一人。首席法官之年俸爲一萬六千比索，法官一萬五千。各級法官，均由總統提經委任委員會同意任命之。大理院法官之資格，爲年滿四十歲曾執行法律業務十年以上之菲島公民。凡屬有關於條約及法律之案件，非經大理院法官三分之二通過，不得宣佈爲不合憲法。（註六）

以上僅就最近發表的新憲法，而約略介紹的新政府三部的組織大要。至於這樣的憲法，是僅僅實用於過渡期間的自治政府，還是繼續有效於美國主權完全撤退後的獨立政府呢？這是制憲會議討論多時而無結果的問題。在憲法第十七章「自治政府與共和政府」的題下，僅有這樣的說明，即：「據本憲法而建立者，名曰菲律賓自治政府，待美國主權完全撤退及菲律賓正式宣佈獨立時，此自治政府，即將改爲菲律賓共和國。」奧斯梅拿氏於憲法通過後對報界宣稱，謂「各代表均有一樣的感覺，即該憲法在美國主權撤退後，仍將繼續有效。」由此

我們也可以說，這也就是菲律賓共和政府的憲法了。

## 五 過渡期間之美菲關係

自治政府的原文 Commonwealth 是十六世紀英國人常用的名詞，其語源是 Res Publica，原是代表黃金時代的羅馬政府的，由毛利 (Sir Thomas More) 的烏托邦 (Utopia) 一書開始譯爲 Commonwealth，其意是指羣衆有直接主權的一種政府。現仍應用於奧大利亞，英屬的奧大利亞人是很得意地稱着他們的政府爲奧大利亞自治政府 (The Commonwealth of Australia) 的。在美國方面，亦有馬薩諸塞 (Massachusetts) 賓夕文尼亞 (Pennsylvania) 維基尼阿 (Virginia) 及墾塔啓 (Kentucky) 四州自稱他們的政府爲自治政府。更有一位著名的政治學家白萊斯 (James Bryce) 氏竟把美國政府稱爲美利堅自治政府 (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那麼現在以這個名字送給現時的菲島，他們當然是很得意了。不過這個名稱之用於菲島，與別處尙有不同之點，那就是這自治政府只是菲律賓由殖民地轉向獨立國的一個過渡機關，牠的成立，只是短期的。至於這短的過渡時期到底是幾年呢？這又是很難斷言的。據泰丁墨飛律規定，是爲期十年，但經研究後認爲必要時，則可以變更。現在美國方面，國會的菲律賓考察團已經由菲返國了，團員如參議員麥克萊 (Kenneth McKellar) 古卜森等一致申說菲島經濟上難以維

美民衆亦均歡迎美國的統治所以主張美國的在菲主權應設法延長同時又有美國農業界衆議員格萊（Chastor Gray）等在運動把十年過渡期間縮短至五年。在菲島方面，有菲島的駐美專員瓜伐拉（Guevara）氏提議把過渡期延長至二十五年，同時又有亞基那多將軍（即前共和政府總統，見第二節）致電華盛頓要求縮短至三年。不過我們細察內幕，就知縮短是難成事實，而將否延長，則誰也不敢擔保。美國農業界雖有這樣的希望，但究難成事實。至菲島亞基那多將軍的要求，則完全是和計順前次頑的一樣手法，連他自己也不會相信的。亞氏是少數派的，他以元老的資格，而成爲公認的副總統候選人，事實上是決無第二人和他競選的。現在他忽作此舉，一般人均懷疑他有與計順競選總統的野心，而少數派的報紙，最近亦承認這是故意「爲難」計順的，所以我們只能把他當作政爭的手段，與事實是不生關係的。反對哈浩斯葛丁律而高唱「立即獨立」的計順參議長，現在在美京已經忘了他的昔日口號，這不是明證嗎？

過渡時期究將幾年，姑且不論，現在的問題是：在這過渡期間，美菲之間到底存着怎樣一種關係呢？這在菲島憲法的附章中曾有明文規定，而這樣的規定原是美國制定於泰丁墨俞飛律中的。若把他的條文節要起來，則爲（一）全體公民必盡忠於美國。（二）官員就職時必宣誓忠誠於美國。（三）絕對保持信教自由。（四）免除美國及慈善文化機關產業之稅收。（五）依泰丁墨俞飛律互相貿易。（六）公債之募集，不得超

過美國國會制定之額限，非得美總統批准，不得向他國舉借外債。（七）接受現有之債務。（八）繼續英語教育。（九）關於通貨、鑄幣、進出口及移民立法，必須呈請美總統批准。（十）外交關係由美國直接督察。（十一）國會通過之法案均應向美國國會呈報。（十二）承認美國有權撥用公款作公共及軍事之用，美總統有權調遣菲島軍隊。（十三）法庭判決案件，美國大理院有覆審之權。（十四）總審計官之控訴，得向美總統提出。（十五）美國於必要時，得以總統命令干涉菲島行政。（十六）承認美國駐菲專員之權限。（十七）美國之公民及公司與菲人及菲人公司享有同等之法權。（十八）憲法之修正，必呈請美總統批准。（十九）美總統於必要時有權阻止自治政府法令之施行。（二十）自治政府之總統應時向美總統及國會提出報告。（二十一）菲島仍繼續派遣專員常駐美國。（註七）我們統觀以上的條款，覺得美國在這過渡期間依然保有很大的權力。但若把牠和鍾氏律下之現在政府比較起來，則知菲人的自主權確是增進得多了。現在的菲島大理院法官大部由美人擔任，新憲法則全交給菲人了。現在的行政元首是美國派來的總督，新政府下則爲自己選舉的總統了。在鍾氏律下，菲人所能行使的權力，只限於總督及美總統所允許的範圍內，總督有最高的行政權及委任權，各部長及市長均在其直轄之下，新政府則將這些權力完全交給總統了。新政府關於前舉的限制之外，可自作經濟社會或政治上的一切立法，美國無權否決，而在鍾氏律下，總督即有絕對的否決權，因爲一案經總督否決，

再經議會三分之二的多數重行通過後，則提交美國總統來作最後的決定，美總統當然是和他所派來的總督站在一起的。他如菲島的總審計官，一向是非常被人重視的，在烏特（Wood）總督的治下，總審計官的威權僅次於總督，現在則全由菲人自行委派了。還有重要的一點，即在新憲法下，菲律賓羣島之政治上的統一，是承認了。因為在菲律賓羣島南部的棉蘭老（Mindanao）及蘇祿（Sulu）諸島，住着的多是毛羅族（Moros）人，他們都是回教民族，與天主教族的菲人，原常起衝突的。在鍾氏律下，特設一個非基督民族局（Bureau of Non-Christian Tribes），把毛羅人直接歸於總督統轄，總督可不經任何人同意，指派他們的省長或上下兩院的議員。菲人每以此足為分離菲島民族之患，在新憲法中，這樣的區別已經取消了。至於在新政府下，美國把總督府撤消，而改派專員，這會一時引起過許多人的誤會的。因為在原獨立案上，僅謂專員是「美國總統之駐菲代表，可自由考察菲島中央或地方政府之一切紀錄，自治政府之行政元首，應就其所詢，向彼呈報一切。」由是有一部份的人認為未來的駐菲專員，或許較之現在的總督權力更高。但是當第一次的哈浩斯葛丁律首次由美國國會通過之後，那時的胡佛總統，曾以「如此則美國所存的權力太小」作為一個理由來否決了該案。美國參議員凡登堡氏（Vandenberg）曾在參院發言，把專員的作用，比作「車上的第五個輪子」，說他只是個「非官方的觀察者。」他把總督和專員互相比較起來，略謂：（一）政府的預

算，由總督負責提出，與專員則毫無關係。（二）一切立法，總督得任意否決，專員則不得過問。（三）失職部長，總督可下令免職，專員則無可如何。（四）行政各部及地方憲軍，均由總督直轄調動，專員則無權指揮。（註八）由此看來，未來的專員確非現在的總督可比了。至於說到美國尚有干涉，其行政的全權，即也不過是條文上的規定，要知這非在必要的時候，美國是不會行使的，而且依條文的規定，僅僅是在「維持自治政府的存在，防止破壞憲法，保護人民之自由與生命財產，及督行政府之義務」時，纔得實行干涉。所以我們可以說，新憲法下之菲島自治政府，已是一個半獨立的組織了。

## 六 獨立之後的經濟危機

經過了多年的鬭爭與渴望，現在已打成了這樣的獨立的圖樣，製出了這個的自主的模型，本該足夠菲人的自滿與慶賀的了。可是事實不然，無論從經濟上或國防上看來，菲島的獨立前途，實未可樂觀，何況兩者又都是美國將來毀約的最好的借口，十年內美國的政策是否會再變更，世界疆域是否會重行分割，還都是難決的問題呢？

現在先就經濟方面來說：凡是一個落後的農業國和一個先進工業國互行自由貿易，其必然的結果，就是其產業的畸形發展。菲律賓就是為這樣的代表了。自從美菲自由貿易以來，幼稚的菲島工業，因為受着美國大工業的壓迫，全行停頓，而其農產物的發展，亦僅偏向美國所

缺的數項原料品如蔗糖、椰油、及蔗繩之類。當一九〇〇年，即美國佔領菲島的後二年，菲島的對美貿易，共值一〇、二二八、〇九八比索，僅佔對外貿易總額百分之十一。至一九三二年，則增至二六七、八九一、二二二比索，佔總額百分之七十七。若單計輸出貿易，則一九三二年輸美共值一六六、〇〇〇、〇〇〇比索，佔輸出總額百分之八十七。而在此對美輸出之中，糖產一項，即達一一九、六〇二、八二九比索，佔總額百分之七十有餘。椰產較次於糖，佔第二位，現在要問，一旦菲島離美獨立，停止自由貿易，則菲島糖業椰業，是否還能存在呢？凡是熟悉菲島生產情形的人，一定回答一個「不」字。單就糖業來說，菲律賓的糖產年來所以能够這樣的激增，完全是因為運美免稅的原故，如果一旦失掉了這樣的免稅市場，則絕無力與他處糖業競爭。據菲律賓糖業公會統計，菲糖的平均產量，為一公頃 (Hectare) 八五擔 (Piculs)，爪哇糖則為二三五擔。但於一九三三年，爪哇已有百分之六十五的糖廠關門了，菲糖若是失了自由市場，還有什麼方法存在呢？

如果我們不以確實的數字來計算一下，或許還不會見到情形的嚴重。所以現在再來作一比較。就是說，假定菲糖運美是照納了關稅，或者菲糖運到其他各地與爪哇糖競售，則發生了怎樣的結果呢？

一九三三年二月九日，紐約糖價每磅美金二分七釐，合菲幣則每擔七·五三比索（比索合美金五角），一九三二年菲糖輸美共計一〇一六、五六八米突噸 (Metric Tons) 即一六、〇七二、二二二

一擔。如果此一千六百餘萬擔菲糖在美國售出，係照章納了每磅二分五釐美金即每擔六·九七比索（ $P$ ）的全稅，則必發生如下的結果：

糖 16,072,221 擔	每擔 $P$ 7.53	共得 $P$ 121,028,824.18
糖市場用費	每擔 $P$ 1.24	共 $P$ 19,929,554.04
售出實得		$P$ 101,094,270.09
運稅金	每擔 $P$ 6.97	共 $P$ 112,028,380.87
售出虧損		$P$ 10,929,110.28
加工生產費	每擔 $P$ 5.04	共 $P$ 90,647,326.44
損失		每擔 $P$ 6.32
總損失		$P$ 101,576,426.72

現在，若該糖不在美國出售，而以與爪哇糖同樣的價格，即每擔一七五比索（運費免）在其他市場出售，則損失的結果如下：

糖 16,072,221 擔	由非免稅運到世界市場	
售價	每擔 $P$ 1.75	共得 $P$ 28,126,386.75
生產費	每擔 $P$ 5.04	共 $P$ 90,647,326.44
損失		每擔 $P$ 3.89
總損失		$P$ 62,520,939.69

由此看來，無論依前法或後法出售，其損失必致從六千二百萬至一萬零一百萬比索之巨。

菲律賓國家銀行對於糖廠的投資，尚有一八、〇〇〇、〇〇〇比索，債權有七、〇〇〇、〇〇〇比索，該銀行是以菲人資本開辦的

菲人銀行，若菲島一旦獨立，則必立即損失至二五、〇〇〇、〇〇〇比索之巨。菲律賓政府現在直接或間接地由糖業的稅收，年達二〇、四七一、六三七·六七比索，約佔一九三三年的總歲入（約計四八、〇〇〇、〇〇〇比索）的百分之四十三。即或將其中的糖業地產稅二、六四七、三三八·四三比索除去，（假定地產稅在糖業失敗後，仍可繼續增收。）菲島政府的收入，每年仍將短少約一八、〇〇〇、〇〇〇比索，本來菲島獨立後，政府的支出必當激增，以作國防建設、外交諸用，現反短此巨額，將有何法彌補？在一九三二年，菲島的糖業總投資，約值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比索，其分配為：

糖廠	一六八、〇二五、〇六九比索
地產	二八〇、〇〇〇、〇〇〇
其他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總計	四八三、〇二五、〇六九（註九）

糖業直接維持的人民，計達一百五十餘萬，影響共及十七省，此十七省中之居民共約七百萬，較全人口之半數仍多。菲島一旦獨立，則此巨額資本及半數人民，均將失其依存了。（註十）

菲島的椰產出口，僅次於糖，居第二位。菲島在世界上算是第三等的椰產國，僅次於荷印與馬來。現在美國對於菲島的椰油進口，每磅徵稅三分美金，對他處之椰油，則徵稅五分。據菲律賓椰農公會會長伯萊（Plennon Perez）氏於今年四月六日發表促徵椰乾進口稅之宣言

稱，菲島之椰油廠現在仍由馬來半島輸入椰乾，以在菲製造椰油，然後運美，由此可見馬來椰較菲椰尤賤，而菲島之椰業所以能夠維持，亦均以在美得優先稅率之故。今後如果一旦失去這個優先權，則椰業亦必致破產。去年二月間美國衆議院曾一度以三八八票對七票之多數通過徵收菲島椰油稅每磅五分美金，彼時全菲椰界，均為震動，報紙曾以大字標題，登載「二萬萬比索的投資，發生危險，四百萬人民將絕生路」的消息，據彼時全菲椰農代表大會，三月五日在馬尼刺伯拉利旅館（Plaza Hotel）的集會中報告，全菲現在有椰樹一一四、〇五三、七五〇株，佔地五九八、五〇〇公頃，直接維持人民八〇〇、〇〇〇家。一九三三年的植椰地產，共值一九八、五三一、二〇〇比索，產椰二、一六四、六〇〇、〇〇〇枚，從事椰業的工農，共計九五〇、〇〇〇人。預計至一九三七年，全菲的椰樹，將更增加四〇、〇一九、四九〇株。產椰最多的如塔耶巴（Tayubas），拉貢那（Laguna），沙馬（Samar），阿巴（Albay），列特（Leyte）諸省，居民大都是靠着椰業生活。塔耶巴一省，共有人口二八〇、二九八人，其中有百分之八十八是完全靠着椰業生活，其餘的百分之十二，其職業亦都間接地靠椰而存。拉貢那省的二五八、五二二人口中，有百分之六十五直接靠椰生活。（註十一）他們一旦失了美國的市場，生活還有什麼依靠為生呢？菲島政府於一九三三年對於椰業的稅收，共值四、〇八七、〇〇〇比索，獨立後這筆歲入亦必受着影響了。

此外，如繩索、煙草及刺繡等業，亦必遭受同樣的命運，在此地也不必列舉牠們可怕的數字，獨立後菲島的經濟將陷於破產，至少在此我們可以肯定了。

我們應該承認，菲島經濟發展至這樣的結果，往日的菲人並非沒有預見得到。一八九八年的巴黎條約曾規定『在條約經兩國批准後的十年內，美國承認西班牙的商品與美國商品在同一條件下運入菲島』（註十二）該約於一八九九年被美國批准，所以在一九〇九年前，美貨運菲，是一樣要納稅的。到了一九〇九年該約滿期後，美國即提議美菲自由貿易，但彼時的菲島議會於三月二十七日議決反對。其反對的理由，就是『如此將使菲島將來難以離美獨立。』一九三〇年二月二十二日到二十六日，有菲島各團體代表約二千人，集於馬尼刺舉行一個空前的獨立大會，分組研究獨立問題，他們這時已經承認經濟上是難以脫離美國了，所以他們經濟組研究的結果，只是主張冒險地早日獨立，其理由是『在美國治下愈久，則經濟獨立愈難。』因之我們可以斷言，菲島經濟之今日的結果，全是美國統治之所賜的了。美國國會的菲島考察團於今年二月間返抵美京，一致地報告菲島經濟上不能獨立。團員麥克萊稱：『菲島對美失其自由貿易，必致其經濟破產，因菲島的椰糖出產，除美國而外，別無其他市場。』共和黨的團員吉卜森亦稱『如此必使菲島之經濟崩潰，而致獨立成爲幻夢。』因之他們接着就很仁義地說道，『我很懊悔過去贊成他們的獨立，現在我們既已允許

他們了，就只好讓他們自動地來向我們要求，我們纔好延長他們的準備時期。』這話說的是多麼堂皇，好像他們延長菲島的統治是完全爲着菲人的了，同時，菲島的領袖不還集在美京要求美菲繼續自由貿易麼？這分明菲島的保護經濟近年雖然唱得高入雲霄（註十三）但是除了繼續依賴美國而外，依然是無法支持啊！

## 七 東亞強隣的野心難制

其實不僅在經濟上是如此，政治上又何嘗不是這樣？凡是稍有知識的菲島人民，無不知道東亞有隻臥狼在那坐待這塊肥肉。『菲島獨立後將歸日本所有，』這已成人們談話的口頭禪，美國的官方也未嘗諱言麼？此次的美國國會考察團團員參議員麥克萊氏在菲時曾對菲人公稱：『沒有比完全獨立再足危害菲人的了，因爲無論在政治上還是經濟上，美國一經退出，日本馬上步入。』菲島駐美專員瓜伐拉氏提議延長過渡時期至二十五年，其理由也是恐怕日人的『威脅』就在日人方面，對此也並未會隱諱。去年二月間菲律賓大學請位全班基督教會聞名的日本宗教家賀川豐彥博士演講，彼時作者也是聽衆之一，恐怕這位宗教家早已知道一般菲人對於日本所懷的心理了，所以開頭就說：『你們全以爲菲島獨立後日本必來佔領，要知那並非日本全民的意旨，乃是少數的蚊蟲作怪，我們要防這蚊蟲，就應共同製造蚊帳。』這雖然是買好的滑稽口吻，但日本政府之要佔領菲島，他卻也承

認了，而駐菲的日本官方，也常擺着東亞盟主的派頭，慣以恫嚇的口吻，對菲人下以警告。當去年遠東體育協會爲解決偽滿加入遠運問題，在滬召開特別會議的時候，日本駐馬尼刺總領事木村竟然大放厥詞，對菲人說：『你們要獨立了，應該和日本拉攏一點。』菲島的農商部長羅特里蓋（Ion Eulogio Rodriguez）親赴日本的殖民地區納卯（Davao 即大服，華僑稱納卯）調查時，該地的日本副領事金子竟對他稱菲人如若歧視日本的利益，就會發生嚴重的後果的話。（註十四）又如當去年八月間菲島官民正在熱烈地討論獨立後對美繼續自由貿易的問題時，菲律賓大學商學院會爲此舉行一個圓桌會議，日本總領事木村被邀參加。在輪他發表意見的時候，他竟毫不客氣地宣讀他的那篇沉長的演詞。他叫菲島的幣制要趕快離美獨立，急速停止對美的自由貿易。他更介紹菲人一條路走，那就是經濟地依附日本。他說日本是東亞惟一的工業國家，而菲律賓是天賦獨厚的農業國，日菲距離得這樣近，正該經濟上互相合作，共享繁榮。因菲律賓於今後三十年內，尙無進展至工業國的希望，故工業品必需求諸他國，而日本每年向海外購入的工業原料，爲數極巨，日菲倘能實行提攜，則菲島更無求諸他國之必要。其次木村更述及菲島各部之氣候土壤，列舉其適宜於種棉之區域，統計其棉產之可能量，同時更舉出日本每年購入外棉之巨，擔保菲人如果將諸地盡種棉花，則日本必全部承購，絕無銷路缺乏之虞。最後乃以似乎責問的口氣說道：『不知菲人爲何日夕津津於椰糖諸

業之籌劃，而全忽略棉花之種植？這不與日本現在於偽滿積極提倡種棉正相對應麼？當這篇演詞於次日的各報發表之後，全菲經濟界大爲震動，謂木村不該公開地說出這樣的話，有失領事官的態度。代表美國勢力的馬尼刺日報（Manila Daily Bulletin）跟着就著論駁斥，列舉世界棉產過剩之情形，謂於此種情形之下，木村竟公然鼓勵菲人種棉，以作日本紡績業之附庸，實屬荒謬之極。一時菲島人民，對此均有談虎變色之勢，聯合社會社於第三天均有東京的電詢，報告日本外務省否認木村之演詞係得政府之指示，聲明日政府不負責任，雖然這樣遮掩了一下過去了，但日本對菲之野心畢露，終是深深地印在菲人心坎中了。去年十月，菲島制憲大會正在舉行時，有日輪海洋丸一艘，由台灣打狗埠駛至菲律賓之巴拉灣（Palawan），菲島憲軍以該輪非法入境，乃登輪檢查，而日人竟武力拒絕，殺死憲軍，消遙駛去，當時全菲震動，交涉終無結果，這本是日人在華慣頭的把戲，此次在菲出演，至少又算是給與行將獨立的菲人一個當頭棒了。

年來日本對菲移民，也日益猛進。在馬尼刺的黎利大街（Rizal Avenue），每有一個中國店鋪倒閉，就有一個日本店鋪開門。山省（Mountain Province）的碧瑤（Baguio）附近，盛產蔬菜，菜園原多爲華僑所有，現在日人已超過華人數倍。在菲島的任何社會活動中，沒有不見日人的「風頭」。這些還不算要緊。此外在菲島的南部棉蘭老島，有納卯省，土地廣沃，人口稀少，出產芋蔗（Abaca），盛銷歐美，現則

已成日人根據地，日僑之有確實統計者已有一萬三千餘人而未經海關入口私自侵入該地者，則無從計算。他們在此，購買土地，開闢農場，一切經營，不遺餘力。現計投資總額達三、五八六、一八〇比索，擁有地產達五萬公頃，並在此設有日本副領事館，主持一切。該地日人，儼以主人翁自居，是以菲島官民，咸以為患，納卯一省，竟被公稱『第二滿洲』(Second Manchuria)。至於日本南進政策之急進，菲島對於進攻英荷領地之重要，以及其軍備毫無與唾手可得之情形，我想在此是不須細說的了。

## 八 結語

總上以觀，菲律賓在經濟上既無脫離美國之可能，軍事上復無扞衛國家之實力。日本固然是餓狼般地等待着牠，美國復有軍事地永久保持之議，而菲島領袖，現在還不能放棄私隙，只願從事自己的政爭，競選總統及議員的位置。對於國防問題，毫無具體的辦法，關乎經濟出路，亦僅要求美國的自由貿易，以圖苟安，這顯然是沒有澈底的獨立計劃。要知美國自一九二二年解釋『最惠國語句』之後，認為一切絕對獨立的國家，必予以一律平等的待遇。這就是說，如果菲島真的完全獨立了，則美國在貿易上不能給予日本的特別條款，一樣地也不能給予菲島。在一九二二年以前，美國與加拿大及巴西都訂有互惠貿易條約，如巴西可以牠的咖啡交換美國的特種貨品，但至一九二二年之後，

就不再繼續了。現在只有古巴是例外，但古巴是美國的保護國，還不能算是完全獨立的國家。菲島現在要求美菲繼續自由貿易，即或美國是允許了，(菲律賓是美國紡織、鋼鐵、煤油及食物等工業品之大顧主，一九三一年居世界第七，故美國工業界是贊同自由貿易的。)則菲島的『完全獨立』將作何解？所以菲島前途的命運，不會出乎依於美及亡於日的兩途吧，何況十年後的世界形勢如何，還是另一問題呢？

二十四年四月于牯嶺

(註一) The Tribune, Feb. 10, 1935. (Manila)

(註二) The Tribune, April 7, 1935.

(註三) 見本年三月二十五日申報路透電。

(註四) M. M. Kalaw: Philippine Social Science p. 517 (U. P. Press, Manila, P. I.)

(註五) 馬尼刺日文商工新報一九三三年一月二十日前後。

(註六) 據 Constitution of the Philippines, Article V, VI, VII, VIII, IX and X.

(註七) Ordinance Appended to the Constitution of the Philippine. 及 Mandatory Provisions of Tyding-McDuffie Act.

(註八) Congressional Record of U. S. A. Vol. 76, No. 12, Dec. 17, 1932, pp. 643-644.

(註九) Rafael Alunan: The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of the Philippine Sugar Industry, 1932.

(註十) M. M. Kalawa: Philippine Social Science, pp. 335-339.

(註十一) Graphic (Weekly), March 8, 1934, p. 6.

(註十二) Treaty of Paris, Article IV (1898).

(註十三) 菲島經濟學界現組有「國民經濟建設社」(National Economic

Protectionism Association) 以蘇林 (Benito Sason) 社長力圖

「經濟愛國主義」鼓勵國產以圖自強。

(註十四) 見東方雜誌三十二卷八號東方論壇之四。

### 美國復興組織中八十一單位簡寫的詮釋

- A A A 農業調整管理局 (Agricultural Adjustment Administration)
- A C A 分配顧問委員會 (Advisory Committee on Allotments)
- A L B 汽車業勞工管理員 (Automobile Labor Board)
- A V A 退伍軍人事務管理員 (Administrator of Veterans Affairs)
- B A P C 產業顧問計畫委員會 (Business Advisory and Planning Council)
- B O B 預算局 (Bureau of Budget)
- C A B 消費者顧問局 (Consumers' Advisory Board)
- C C C 市民服務隊 (Civilian Conservation Corps)
- C C C 商品信用公司 (Commodity Credit Corporation)
- C F S 經濟安全委員會 (Committee on Economic Security)
- C S B 中央統計局 (Central Statistical Board)
- C W A 市民專業管理員 (Civil Works Administration)
- D A I 監製局 (Division of Applications and Information)
- E C W 救急保險工程 (Emergency Conservation Work)
- E H C 救急住宅公司 (Emergency Housing Corporation)
- E H F A 中總住宅電力設備管理員 (Electric Home and Farm Authority)
- E I B 進出口銀行 (Export-Import Bank)
- Exec-C 行政委員會 (Executive Council)
- F A C 聯邦顧問委員會 (Federal Advisory Council)
- F A C 聯邦航空委員會 (Federal Aviation Commission)
- F A C A 聯邦酒精稅務管理員 (Federal Alcohol Control Administration)
- F C A 農業貸款管理員 (Farm Credit Administration)
- F C C 聯邦交通委員會 (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 F C T 聯邦運輸管理員 (Federal Coordinator of Transportation)
- F C U S 聯邦信用聯合會 (Federal Credit Union System)
- F D I C 聯邦存款保險公司 (Federal Deposit Insurance Corporation)
- F E H C 聯邦救急住宅公司 (Federal Emergency Housing Corporation)
- F E R A 聯邦救急救濟管理員 (Federal Emergency Relief Administration)
- F E R O 聯邦救急救濟委員會 (Federal Employment Stabilization Office)
- F F M C 聯邦農業抵押公司 (Federal Farm Mortgage Corporation)
- F H A 聯邦住宅管理員 (Federal Housing Administration)
- F H L B B 聯邦家庭信用小借款銀行管理員 (Federal Home Loan Bank Board)
- F I C B 聯邦中間信用銀行 (Federal Intermediate Credit Banks)
- F P C 聯邦電力委員會 (Federal Power Commission)
- F R B 聯邦準備局 (Federal Reserve Board)
- F S H C 聯邦補助委員會 (Federal Subsistence Homestead Corp)
- F S R C 存貨救濟公司 (Federal Surplus Relief Corporation)
- F T C 聯邦貿易委員會 (Federal Trade Commission)
- F T Z B 聯邦貿易局 (Foreign Trade Zone Board)
- G F A 聯邦期貨管理員 (Grain Futures Administration)
- H O L C 房屋貸款公司 (Home Owners Loan Corporation)
- I A B 工業顧問局 (Industrial Advisory Board)
- I C C 州際商務委員會 (Interstate Commerce Commission)
- I E C 工業救急委員會 (Industrial Emergency Council)
- J E B 聯合經濟委員會 (Joint Economy Board)
- L A B 勞工顧問委員會 (Labor Advisory Board)
- N C B 全國 COMPLIANCE 委員會 (National Compliance Board)
- N E C 國家救急委員會 (National Emergency Council)
- N I R A 產業復興委員會 (National Industrial Recovery Act)
- N I R B 產業復興局 (National Industrial Recovery Board)
- N M B 全國仲裁委員會 (National Mediation Board)
- N P B 全國計劃委員會 (National Planning Board)
- N P P C 全國水電救濟委員會 (National Power Policy Committee)
- N R A 國家復興局 (National Recovery Act)
- N R S 全國復興服務 (National Reemployment Service)
- P A 石油管理局 (Petroleum Administration)
- P A B 石油救濟委員會 (Petroleum Administrative Board)
- P L P B 石油救濟委員會 (Petroleum Labor Policy Board)



# 外交名詞譯名的商榷

王光

譯名的不統一，甚至沒有譯名，實在是中國文化進步上的最大障礙，因為沒有相當的譯名，弄得許多書無從翻譯，或者一個專門名詞，你譯你的，我譯我的，翻了出來，信屈聱牙，無人能懂，不如看原本的外國書。經過了亂七八糟的許多年頭，教育部也知道統一譯名的重要了，於二十一年成立了一個國立編譯館，做了一部分整理譯名的工作，頗有成績。我覺得外交譯名，因為時時要用，頗有提前研討的必要，現在不揣鄙陋，就平常想到的寫出來供大家的討論，參考和指教。

差不多任何國家的文武官吏都有一種考銓保障制度，不像我們這種雜亂無章，換一個院長則部長次長司長都換新人。調一個局長則科長科員書記勤務都同時捲鋪蓋，成績資格，絲毫不論。外國文武官吏普通都說是 in service 都有其 service 的保障，文官有 civil service，武官有 military service，外交官有 diplomatic service。現在討論外交譯名先要研究的就是 diplomatic service 如何譯法。中國現在既然沒有怎麼切實的考銓保障制度，所以根本就

沒有怎麼 service，更沒有他的譯名了。我以為 service 既是為公家服務的意思，似乎可以譯為「公職」，所以 diplomatic service 便譯為「外交公職」，其他類推：

- |                      |      |
|----------------------|------|
| Foreign service      | 外務公職 |
| Diplomatic service   | 外交公職 |
| Consular service     | 領事公職 |
| Public service       | 公務公職 |
| Civil service        | 文事公職 |
| Military service     | 陸軍公職 |
| Naval service        | 海軍公職 |
| Air service          | 空軍公職 |
| Postal service       | 郵政公職 |
| Telegraph service    | 電報公職 |
| Telephone service    | 電話公職 |
| Railway service      | 鐵道公職 |
| Army medical service | 軍醫公職 |

以下各種譯名，或則沿用已久，或則近來訂定，都還妥適：

Ambassador Extraordinary and Plenipotentiary	特命全權大使
Envoy Extraordinary and Minister Plenipotentiary	特命全權公使
Counselor of Embassy	大使館參事
First Secretary	一等秘書
Second Secretary	二等秘書
Third Secretary	三等秘書
Attaché	隨員
Military Attaché	陸軍武官
Naval Attaché	海軍武官
Chancellor	主事

惟 Assistant Military Attaché 以前譯為「陸軍副武官」，似應改為「副陸軍武官」；Assistant Naval Attaché 亦當譯為「副海軍武官」；又 Air Attaché 現譯為「航空武官」，似以譯「空軍武官」為妥。Commercial Attaché 現譯為「商務隨員」，我覺得不如改為「商務官」；Assistant Commercial Attaché 則為「副商務官」。

又外交官中尚有 Internonce Apostolique, Minister Plenipotentiary, Minister Resident, Chargé d'Affaires, 及 Chargé d'Affaires ad interim 等五種官級。Internonce Apostolique 是羅馬教皇派遣的，二等外交官，荷蘭和中美尼加拉瓜等國都駐有此

等外交官，似可譯為「教庭公使」。Minister Plenipotentiary 當譯做「全權公使」，如英國駐巴拉圭國的就是「全權公使」，沒有特命的頭銜。Minister Resident 是使節中的第三級外交官，一八一八年 Aix-la-Chapelle 會議時規定的，現在已經不通行了。Minister Resident 可以譯為「駐劄公使」。Chargé d'Affaires 的譯名至不一律，外部方面現譯為「代辦使事」，而駐外人員的呈文有時簽為「代辦駐○使事」，我以為應當正式簡譯為「代辦」。Chargé d'Affaires ad interim 現譯為「暫行代辦使事」，亦應改譯為「暫行代辦」。

駐外使領館長官他調時，館務往往由其他職員暫時代理，此等代理人員並未奉有命令給他們「代辦」或「暫行代辦」的名義，實為所謂 Chargé des Affaires 應譯為「代理館務」，不得僭用「代辦」等名稱。

列強駐華使館往往有特殊名稱的職員，現在將此等特殊名稱和我所擬的譯名列後：

Conseiller de Légation	公使館參事
Conseiller chinois	中文參事
Conseiller commercial	商務參事
Secrétaire chinois	中文秘書
Secrétaire commercial	商務秘書

Commandant de la garde de la Légation 公使館衛隊長

Médecin 醫官

Premier secrétaire interprète 一等通譯秘書

Attaché pour l'étude de la langue chinoise 中文學習員

Élève interprète 通譯學習員

Chef de la chancellerie 主任主事

Premier chancelier 一等主事

Archiviste 管檔員

領事人員方面的下列譯名都還妥貼：

Consul-General 總領事

Consul 領事

Vice Consul 副領事

Student Consul 隨習領事

Honorary Consul 名譽領事

Acting Consul 代理領事

此外尚有 Consular Agent 與 Pro-Consul 二種尚無譯名。

Consular Agent 的地位在副領事與隨習領事之間，似可譯為「委

託領事」。Pro-Consul 英國派遣的很多，是專管監視宣誓等公證事

務的領事官，可以譯做「公證領事」。

各國首都外交代表羣集，往往以資格最深，經歷最富的為領袖，為

種種國際禮節的代表人或外交團的發言人其英文名稱為 Dean

of the Diplomatic Corps 我國外交界中人以前往往譯之為

「領袖公使」。其實所謂 Dean 者不必一定是公使，如同我國目前

既有蘇聯和意大利日本等各國的大使，領袖即應屬諸先到任的蘇

聯大使。又若任何時各國大使公使均事假他去或離任，則代辦亦可為

「領袖」。所以「領袖公使」的譯名殊不確切，似當譯為「外交團領袖」。

同樣地，Dean of the Consular Corps 不當譯成「領袖領

事」，而應當譯為「領事團領袖」。

又外交官享有治外法權，同時因為他們是外賓的關係，各國都給

予種種的優待，如自用品免稅等，因此養成國際間通行的所謂 dip-

lomatic immunity 和 diplomatic privilege。前者是不受駐在

國民刑法管轄等等的消極特權，後者為如上述的自用品免稅等等的

積極特權，一負一正，內容迥殊，而往昔我國都一律譯為「特權」含糊

籠統，無從辨別。我主張將 diplomatic immunity 譯為「外交特免

權」，diplomatic privilege 譯為「外交特享權」。

關於外交公文方面的各種譯名，沿用已久，尚屬妥貼的如下：

Treaty 條約

Agreement 協定

Convention 專約

Protocol 議定書

Annex	附件
Ratification	批准書
Declaration	宣言
Note	照會
Exchange of Ratifications	交換批准書
Exchange of Notes	交換照會
Memorandum	節略
Aide Memoire	備忘錄
Credentials	國書
Full Powers	全權證書
Exequatur	領事證書
Passport	護照
Talasser-passer	放行證

簽訂條約的時候，往往二國全權先討論一種 draft treaty (條約草案) 到大致就緒時各簽縮寫姓名於約上，更待最後決定。然此等會簽縮寫姓名的條約根本上無束縛力，可以全部推翻或局部修正。譬如中俄協定先由王儒堂博士與加拉罕磋商，簽定縮寫姓名，嗣改由顧少川博士繼續辦理，最後簽訂的協定頗有修改。上述簽縮寫姓名，英文稱爲 initialing 現譯爲「草簽」雖與英文原意不盡符合，但尚還可用。

條約一類的文件的專門名詞尚有 Concordat, Addendum, Articles, Final Act, General Act, Procès-verbal, Modus Vivendi, Compromis d'Arbitrage, Réversale, Notice of Termination, Pact) 等十種。

Concordat 是羅馬教皇與各國訂立關於保障天主教利益的條約的專門名詞，我國現無譯名，我覺得可以譯做「教約」。

二國間已經訂好的條約，後來如果要修改內容條款的一部分，可以另訂一種約，此等修改原約條款的條約叫做 Additional Articles (有時也叫 Additional Act)。照字面翻譯可以譯做「附加條款」，但不很妥當，我以為還是用意譯，譯做「修正書」好些。

一個國際會議結束的時候，往往由參加會議的各國代表合簽一種 Final Act，列舉會議經過，議定各約，和表示若干希望或意見。簽字於 Final Act 並不是承認內容全部，議定的約必須要分別簽字方能發生束縛力。Final Act 以前都翻做「議事文件」，我以為不妨改譯爲「議事決議書」，因爲 Act 不僅是普通的「文件」，實在是「決議書」，叫他爲「文件」似乎不十分妥當。一八九九年海牙第一次和平會議，一九二三年洛桑會議和一九二九年日內瓦關於軍中傷病兵士及俘虜會議都簽了這樣的「議事決議書」。

但如果此類的決議書寫明白內中列舉的各約一概有效，與分別簽字於各約一樣，如同一八一五年維也納會議時的辦法，或者索性把

會議中的宣言等併在一起做成一個總的文件，如同一八八五年柏林會議時的辦法；此等文件英文叫 *General Act*。以前也把他譯成「藏事文件」與 *Final Act* 無別。但是任何會議的結果所簽定的約章都是一種藏事文件，並且根據上面的說明，*General Act* 與 *Final Act* 不同，*General Act* 好像一個總的條約，我以為應當另譯為「總約」。

好幾個國家議定一個條約以後，或者交換批准書的時候，各國代表往往另簽一種紀錄開會情形的文件，法文叫 *Procès-verbal*，有些人譯為「筆錄」。有些人譯為「議事錄」，後者較妥，似乎應當規定譯名為「議事錄」。

國際間暫時商定的協定，以待將來另訂較為永久或較為詳細的正式條約的文件，統稱為 *Modus Vivendi*（拉丁文），往往此等文件以協定、專約或交換照會的方式出之，但究其內容實在都是 *Modus Vivendi*。以前譯「臨時辦法」或「暫行辦法」，我主張改譯為「暫行協議」。

一國間同意將某種爭執案件提付仲裁的文件法文叫 *Compromis d'Arbitrage*，現在沒有規定的譯名，我以為可以譯為「仲裁議約」。

*Réversales* 或 *Lettres Réversales* 是同意局部修改儀節的交換文件，現在已經不通行了，可以翻做「交換書」。

條約的有效期限如曾經規定的，締約國得依照規定的手續通知他造期滿後該約即作廢，此等通知就是 *Notice of Termination*，可以翻為「終止聲明書」。

此外還有一種所謂 *Pact*，不過是條約的別名，不妨譯為「合約」。關於條約一方面還要講幾句話。條約固然大多數是二國合訂的，也有好些條約是許多國家會合訂立的。許多國家合訂的條約叫 *Multilateral Treaty*，一向譯為「多邊條約」，二國合訂的條約叫 *Bilateral Treaty*，還沒有切當的譯名，我的主張是把他譯做「對邊條約」。有許多「多邊條約」參加的國家很多，帶着若干的世界性，我們把他都譯成「公約」。譬如一九二〇年在馬德里簽訂的 *Universal Postal Convention*，差不多世界各國都簽字的，現譯「國際郵政公約」；一九二二年在日內瓦簽訂的 *International Convention for the Suppression of Traffic in Women and Children* 譯「禁止販賣婦孺公約」；一九二二年比法英義日荷葡美中在華盛頓簽訂關於遠東政策的條約現在譯為「九國遠東公約」，或者簡稱「九國公約」；一九二八年德美比法英等國在巴黎簽訂的反對戰爭條約，即通常呼為 *Kellogg Anti-War Pact* 者，譯「非戰公約」；雖然英文方面是 *Convention, Treaty* 或 *Pact*，似乎應當譯「專約」，「條約」或「合約」，然而把他們譯為「公約」反覺得更加明瞭適當，這個我們自己發明的名詞是應當保存的。

還有一個我們早已耳熟的名詞，即所謂「和約」，譬如常提起的「辛丑和約」或「凡爾賽和約」，好像也是一個我們自己固有的專門名詞，其實是 Peace Treaty 即「和平條約」的簡稱，並非特殊名詞。

有許多條約最初由數國發起訂立，但准許別國以後參加的，譬如上述的非戰公約是一九二八年八月二十七日在巴黎成立的，中國於十一月二十七日方由駐美公使簽字加入該約。「參加」英文是 Accession。有時候一國代表對於大家議定的某一條約的一二條款不能同意，或對於該約有效的地理範圍有異議時，在參加的時候可以聲明「保留」。「保留」即是英文的 Reservation。「參加」和「保留」這二個譯名都還好。

領護照的手續，領照人須將本國政府發給的護照持往擬到國家的外交或領事官處 Visa，並繳付若干用費，手續完備，方可前往。Visé 一字現在譯為「簽證」，visé fee 為「簽證費」，都尚適當。各國外交部對於外國的使館人員，都頒發一種 identification card，證明他們的身分地位。我們的外交部最近也辦了，對外國外交官發一種紅套子的外交官證，領事官發藍套子的領事官證。Identification card 通常譯為「身分證明書」，似乎很俗氣，不妨改譯「確證」。

英文 armistice 譯為「休戰」十一月十一日即歐戰停止的

紀念日普通就叫做 Armistice Day，現在譯「歐戰終止紀念日」，我以為不如痛痛快快的直譯為「休戰日」。還有「宣戰」英文是 to declare war，現在普通把 declaration of war 也譯為「宣戰」，似乎不大適當，我以為應當改為「開戰宣告」。又如日本的九一八，一二八對中國作戰，並未經過宣戰的手續，突如其來，英文稱為 undeclared war，有時譯為「不宣而戰」，覺得很免強，我以為不妨造一個新名詞 (undeclared war 也是一個新產生的 phrase) 把他譯為「未宣戰爭」。

還有一件事，國際間人民的移動本來有移入與移出之別。英文動詞的 immigrate 和 emigrate 及名詞 immigrant 和 emigrant 等，因中國文字的不完備，竟至今沒有相當譯名。我主張規定移入為「移」，移出為「殖」，鑄造幾個新名詞，將 immigrate 譯為「移入」，emigrate 譯為「殖出」，immigrant 或 immigrantion 譯為「移民」，emigrant 或 emigration 譯為「殖民」，Immigration Bureau 則仍譯「移民局」。

最後還要談一談外國人民和地名的譯名。譬如英國駐華大使 Cadogan 現在他自己喜歡譯為「賈德幹」，以前報紙上曾把他譯為「開度甘」，其實若譯為「凱讀根」，「克濱甘」，或「可度格」也無可非議。美國駐滬總領事 Cunningham 可以寫成「克甯瀚」，「可甯漢姆」等許多完全不同的字眼。又如日本駐華大使名字是



一書叢學大一

中國法制史

陳顯遠著 (版二)\* 第一冊 精裝二元三角 平裝一元七角  
 本書凡四編第一編論中國法制之史實，變遷及質量；第二編詳述中國歷代之政府組織及選試法；第三編寫訴訟，刑名，科刑及赦教之演變；第四編撮述歷代田制，商制，稅制，幣制等之經濟立法。

中國民法債篇總論

(版二)\* 第一冊 精裝四元四角  
 胡長清著 債法總論為債法各論物權法論及其他一切財產法之通則，本書臚列各種學說，反復辯證，力求詳盡，內容充實，適合法典精神。

財政學新論

許炳燾著 (版二)\* 第一冊 精裝四元二角 第二冊 平裝三元二角  
 Shirata 著 內容分概論、公共經費論、公共收入論、公債論及財務行政論五篇。多取材於東方各國，而於印度尤詳。可供吾國借鏡之處甚多。

西洋教育通史

通儒著 (版二)\* 平裝一冊 二元二角  
 本書用夾敘夾議體，將西洋古代以迄最近的教育作系統的敘述與批評。每一期有一期之綱領與結束，使讀者能將上下數千年之教育事實與思想，構成一道。

心理與教育之統計法

(版二)\* 第一冊 平裝一元六角  
 Carrott 著 朱君毅譯 本書不尙空言，專重實用，舉例說明，不憚煩瑣。於淺易問題，敘述較簡；於複雜問題，則各立專章，反復申論，極為詳盡。

溝渠工程學

顯康著 (版二)\* 平裝一冊 一元二角  
 書凡十四章，詳述溝渠設計，建築與養護之原理及方法，而以溝渠建築一端敘述最詳。至於插圖之精，文字之淺明，實為餘事。

文學  
 遼金元文學史 (國) 小叢書 吳梅著 (二版) 一冊四角  
 明文學史 (國) 小叢書 宋佩章著 (三版) 一冊五角  
 楚詞新論 (國) 小叢書 謝先登著 (二版) 一冊二角  
 歐陽文忠公近體樂府 (歐陽修著 (二版) 一冊四角)

商務印書館  
 最近出版書

線下 (短篇) (文學研究) 葉紹鈞著 (二版) 一冊七角  
 英美文學概觀 (百) 張祖瑞編譯 (二版) 一冊三角十分  
 泰西五十軼事 (六) 版 James Baldwin Filley Famous Stories Retold 一冊五角  
 癡漢騎馬歌 (一) 版 William Cowper 譯 李鴻銘譯 The Diverging History of John Gilpin 一冊二角  
 雲消日現 (英漢合璧) 胡適生譯註 (一版) 一冊二角 The Passing of A Shadow  
 勿雷島居小傳 (一) 版 (英漢合璧小說叢刊) 胡適生譯註 The Man Who Fought A Battleship  
 塊肉餘生述 (二) 版 (四) 冊 二角 C. Dickens 著 林紆 魏易譯  
 吟邊燕語 (二) 版 一冊二角 Charles Lamb 著 林紆 魏易譯  
 獼皮 (戲曲) (世界) (二) 版 (二) 冊 四角五分 G. Hauptmann 著 楊丙辰譯  
 俄羅斯文學 (百) 科 Maurice Barling 著 梁鏡譯 (二) 版 一冊四角五分

(附註) 本廣告內所列版次係敝館復業後初版書之重版者，次上加有 \* 符號者係復業後初版書之重版者。



# 公務人員效能評算<sup>(註一)</sup>制度

潘楚基

(美國通訊)

## 一 緒言

兩萬里外傳來祖國的消息，說是政府近來頗注意於行政效率之增進；這是多麼值得遠人欣幸的事。記得出國以前，關於公務人員，通常所見所聞，積極的是「貪污虐民」；消極的是「素餐尸位」。曾幾何時，「工作效能」四個字，居然也跑進了東方古國的新辭彙中，不復為西方人所專有了。記者不敏，敢就僑居異邦之所知，草成此文，以供國人參考。並希藉此引起大眾對此問題之研究與討論。

## 二 效能評算制度之功用

效能評算制度(Efficiency Rating System)有甚麼功用呢？舉其要者，可得三端：

(一)效能評算制度可以鼓勵公務人員的勤勉工作——「黃鐘

毀棄，瓦釜雷鳴」賞罰無準繩，這是團體工作精神(Group morale)懈弛的最大因素。如果實施效能評算制度，一切升職、降職、免職、裁員、復員、增薪、減薪，都有一個客觀的標準。公務人員自然會大家「黽勉從公」，「恪盡厥職」了。

(二)效能評算制度便利行政長官熟悉屬員工作情形，加以適宜指導，並可因材使用——實施效能評算制度，行政長官在橫的方面，可得一屬員與其他屬員同一時間內之效能比較；在縱的方面，可得某屬員先後各時間之效能比較。長官對於屬員的優點與缺點，進步抑退步，自有較親切的了解。屬員的缺點，如果可以糾正的，當然糾正他；如果實在在人事不相宜的，可以把他調職，用其所長，而捨其所短。

(三)效能評算制度可以補助考試制度之所不及並測度考試方法之是否適宜——公務人員應有的品質，並非考試制度所能包括無遺。實施考試制度，可以相當地補救這種缺點。此外，實施新的考試方法

以先，如果將效能等級業已確定的公務員預受一度試驗，可以因兩者結果相關係數之高低而審斷新的考試方法之是否適當。

### 三 效能評算當前的幾個問題

效能評算制度在行政上具有大的功用，自無疑義。然而，談何容易，人畢竟不是機器一樣的呆板，要去測度他，問題正多着呢！

(一) 對於某一工作，如果要講求效能，其工作者究應具備一些甚麼特殊的個人品質 (personal qualities)，成爲我們評算的目標？

(二) 這些品質應當怎樣加以定義，使得這些形容辭對於任何人都具同一的意義？

(三) 每一品質應該分成若干等級？

(四) 這些等級應當怎樣加以定義，使得這些數量字樣對於任何人都具同一的意義？

(五) 一個長官不能知道所有屬員，如果品評者 (raters) 太多，則彼此所用的標準自難一致，所得結果差異更大，究竟評算者應當定爲若干人呢？又初度品評之後，應否覆核呢？

(六) 對於這些品評者應當施以怎樣的訓練？

(七) 每度評算的時間距離應該長還是短？

(八) 評算之結果應該怎樣與以調整？

這些問題，都是在實施效能評算制度時應當解答的。

### 四 主要的幾種效能評算方法

遠在十九世紀之末年，美國的學者如泰勒 (Taylor) 等即主張對雇員的工作成績加以紀錄。二十世紀以來，效能評算運動，不但在理論上受人鼓吹，許多公私機關實際地試驗各種不同的評算方法。綜其要者，約有下列數種：

(一) 個人依序列法——評判者依雇員效能之大小而加以序列，效能最大者居最前，最小者居最後，這是最舊的方法，也是最無標準的方法。

(二) 團體序列法——評判者將雇員先分成高、中、低三組，然後再將每組中各人加以先後排列。這種分法，較之第一個方法當然要精細一點，但是評判者仍然缺乏憑依。

(三) 陸軍評算尺度 (The Army Rating Scale)——這是歐戰時發明的，亦名「人與人比較尺度」(man-to-man comparison scale)。其要旨如下：評判者以體力、智力、領袖能力、個人品性及對該公務務之一般價值，五點爲評判目標，選同一級之官佐或士兵五人，分別代表對上述每一品質之最富有者、最缺乏者及介乎其中之三級（簡言之，可分爲優、良、中、次、劣、五級）。上述五品質之數字價值，從三到十五。評算某一屬員某一品質之程度時，長官即以此五人爲準繩，將該員與此五人相比，而定其所屬之級。每屬員所得五種品質之數字總和，即等於

該員之效能總量。這個方法當然更精細，但是未免太麻煩了。

(四)「者擇一法(The Scale of Alternatives)」——評判之表示，完全由於對下面這個問題的答案之肯定抑否定：『此人具有此能力否？』這個法子應用的困難，是許多能力並沒有斬釘截鐵的分配到「有」或「無」之任何一面。

(五)百分計算法(Percent Scales)——效能評算有在評判時，如同看考試卷子一樣，給以分數；百分之一百，為任何人對某項能力可能具有之最高量；不及此數者則依次減少其分數。

(六)直線衡量法(Linear Scales)——畫一直線，以代表能力之範圍。一端代表最少量，他端代表最大量。品評某一人之能力時，只須沿此直線在適合該人地位之處作一記號就是。

(七)描寫衡量法(Descriptive Scales)——在一尺度上面，把應行品評的能力，分成若干節，每節與以文字形容。例如就社交行為一項言，可分如下的五節：(1)極端活潑與不拘儀式的，(2)親切的及與人相投的，(3)適中的，(4)少許緘默的，(5)抑制的及拘泥儀式的。這類形容辭，較之普通之優良、中次、劣、考語為比較具體，而易於捉摸。

(八)圖解衡量法(Graphic Rating Scale)——此為合併上述六七兩法而成之一尺度。直線代表能力之範圍，直線下之形容辭句則指明在此範圍內之數節。用此尺度，則評判者一面有自由可以在任何

地方作評判記號，而不一定限於五級，一面仍然保留着這些形容辭句作參考，使得評判時所想像的比較確定而具體。

這種效能評算方法，最容易懂，也最容易用，評判結果也較其他方法之可靠的程度為高。現時美國聯邦政府各機關都是使用這個方法，本文以下所討論各節，也着重於這個方法之較詳的介紹。

## 五 效能評算機關之組織及人選之訓練

效能評算制度之設置及實施，在最高層當然受着中央考試機關，如文官考試委員會之管理。其下層組織呢？可分為三：

(一)初級品評員——凡具有監督性質之各單位首領，都可充任初級品評員(Rater)。初級品評員的人數，以三人為適宜，但是這裏最重要的條件，是品評員必須對於雇員的情形，有相當的明瞭。

(二)中級復核員——官署中每一中級組織，如司、局之類，設有復核員(reviewing officer)一人，接收關於該級全部雇員之效能評算報告，必要時加以修正。

(三)復核委員會——此委員會為每一官署之最高審核機關，接收全部中級復核員的報告，加以修正。編成綜合簡括的報告，包括該機關全部工作人員的效能評算之結果。

關於效能品評員之訓練，通常的方案約分四個程序：  
(1)訓示——召集所有品評員，告以全盤計劃。

(2) 嘗試——分配各品評員以品評空白表格，隨附「品評須知」，實行嘗試的品評 (trial rating)。

(3) 分析——將每一品評員嘗試之結果加以分析，看他們彼此之間有多少差異，又每一品評員對於同一雇員先後品評所得之結果有多少差異。

(4) 會商——召集全部品評員開會，研究並指出其嘗試結果錯誤點之所在，並加以糾正。

上述四個程序，繼續不斷地演習至若干時候，品評員已有相當的熟練了。然後開始正式的品評工作。

## 六 效能品評的普通錯誤及品評時應行注意的幾個原則

效能品評有幾個最易犯的毛病：

(一) 品評時過於匆促，或疏忽不留心，或奉行故事，或開始認真而下去模糊，或僅注意雇員的非常行為與態度。

(二) 有時分不清楚兩種品質間內在之差別，品評結果當然不能代表被品評者之本來面目。

(三) 對於某個雇員贊反兩方之不經意的成見，可以使品評之結果過高或過低。

(四) 對於前途可以造就，但缺乏經驗的新進雇員，或對於舊員，與

以較寬的品評，結果當然都與真像不一致。

(五) 使用錯誤的標準。

(六) 在品評進行的過程中，品評者不經意的提高或降低其標準。

(七) 全部品評做得太整齊，幾無多大的上下差異。

(八) 通常最有能幹的雇員所受之品評，遠不及能力薄弱的雇員

所受者之精密，因為後者時刻成爲上級長官注目的對象，故其效能真況所得之分析，較前者爲可靠。

(九) 對於友人，品評之標準易傾向寬鬆。

(十) 抄襲現成品評方法，未能適應實際情形。

品評員在開始工作之先，應當注意些甚麼事項呢？

(一) 對於品評方法之使用絕對明瞭；

(二) 對於每種品質或能力之意義絕對明瞭；

(三) 對於一雇員之所有品質或能力未有相當深刻觀察以先，不要輕於着手品評；

要輕於着手品評；

(四) 對於所轄全部雇員之品質或能力未相當明瞭以先，不宜着手品評；

手品評；

(五) 每次只品評一個品質或能力，等到所有雇員的那個品質或

能力，品評完了時，再依次品評第二個品質或能力；

(六) 品評某人的一個品質或能力時，注意防止受到該人的其他

品質或能力或其整個印象之影響；

(七)不要以為人們的能力都是很高或很低，反之也不要將他們放在一條水平線上。

(八)品評某人時，放在心裏的應當是該人某類行為之具體的例子，而不是想像中的品質或能力。

(九)品評一人之行為，須以其在服公務時之行為為對象，不可以其私生活或純粹社交時之行為為對象；應以其全時期之行為為範圍，不可以其一日之行為為範圍。

(十)儘力避免對於被品評者同事時間久暫及友誼疏密之影響。

(十一)懲戒與效能不可混而為一，品評某人之效能時，不可因其應受懲戒而將應得之分數減低。

## 七 效能因素之選定

效能計算進程序，除了上述組織機關，訓練人選等以外，評判目標——即構成效能的各因素——之選定，要算是整個效能計算計劃中最重要的工作了。在這裏的一個基本原則，是分析職務之內容，因而決定執行是項職務者應具之品質或能力。切忌籠統含糊，也不宜把不相干的因素拉在一起。

中國官廳對於公務人員的普通考語，如『成績尚佳』、『成績平平』、『成績不佳』等之空泛無際，固然用不着說，美國在開始實行政能評算制度時（現時若干機關仍然如此）對於構成效能的各因素

之決定，也嫌太籠統。試舉數例為證：

一九一四年之泡特蘭制 (Portland system) 選定三個因素：

(一)能力，(二)效力，(三)風度 (personality)。同年之芝加哥制 (Chicago system) 選定四個因素：(一)能力，(二)活動力 (activity)，(三)經濟，(四)可靠性 (reliability)。紐約市文官

考試委員會所定之方法，含有五因素，分積極消極兩方面：

(A)積極因素：

因素名稱

最高分數

標準分數

(1)工作之量 (quantity of work)

四四%

三三%

(1)工作之質 (quality of work)

四四%

三三%

(3)風度

一一%

一〇%

(B)消極因素：

(四)無故遲到或不到

(五)過失或違法行為 (misconduct)

「工作之量」的解釋，包含工作出品之總量、速度及勤勉。如使用於監督或半監督性質之公務員，則其意義為「團體工作出品之總量」。「工作之質」的解釋包含周密、準確、有系統、有創制力、精巧、機智，以及工作組織及技術之進步；對於監督或半監督性質之公務員，其意義包含決斷、毅力、權衡、計劃與組織工作及指導屬員之能力，以及團體工作出品之品質；對於須對外接觸之公務員，則包含機敏、圓通、禮貌以及其應具之因素。風度的意義包含對工作願意、忠實，以及其對同僚發生之影響。以上為積極因素，在普通情形下，百分之六十五的雇員須適合

標準，三十五超過標準，百分之五不及標準。至於消極因素之兩項，則無故遲到或不到一次者由其應得分數中扣除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失職或違法者每次至少扣分百分之一，其最高扣分類由長官自定。

全國票幣發銷局評算效能之因素為五：

- (一)守時 (punctuality) 就遲到而言；
- (二)到公 (attendance) 就不到或缺席而言；
- (三)準確 (accuracy) 指鈔票、數額、分類等之錯誤與否而言；
- (四)勤勉 (industry) 指對職務之注意與否而言；
- (五)能力 指工作出品之數量而言。

以上幾個機關品評效能的目標，都嫌籠統而缺欠分析。芝加哥大

陸商業銀行 (The Continental and Commercial National Bank

of Chicago) 對於效能因素之分析就詳細得多。該行將雇員分成三

類：第一類為具有行政責任者，第二類為高級書記職務，第三類為機械

工作者。每一類各有一表，載具該類應備之品質。三表所列品質，有相同

者，有特具者。三表中均列有個人外表、合作、智力及對工作之普通適宜

情狀。甲表使用於第一類負行政責任者，除上述各共同因素外，其與乙

表所具相同之因素為「專門知識與技巧」、「機敏」、「禮貌」、「創

制力」、「監督能力」、「計劃及組織之能力」。此數者均為丙表所無。

丙表使用於機械工作者，其所具因素，有與乙表所載相同而不見諸甲

表者，如「準確」、「整齊」、「工作速度」、「對工作之適應」、「辦公

之守時與常律性」即是。此外，有全為乙表所無者，如下列第二第六兩

項，為丙表所專有，而第十、十二、十三三項，為甲表所專有。茲將三表全部效能因素序列如左：

- (一)雇員在其工作中所表現之用心與慎重；
- (二)雇員之機械工作或書寫工作之外觀；
- (三)辦公之守時與常律性；
- (四)雇員能於與之接觸者之整個印象；
- (五)雇員如何使其本身適應於其工作；
- (六)工作之速度；
- (七)對其工作所具特別知識及技術之程度；
- (八)對人接物之機敏、恭敬及富於思考力；
- (九)對同僚及上司合作之程度；
- (十)判斷之準確及迅速，對於新發生之問題之分析，解決之妥適與敏捷；
- (十一)雇員自行負責工作及貢獻意見之能力與意向；
- (十二)計劃及分配工作與屬員，判斷屬員及取得其合作之能力；
- (十三)對於主管部份工作組織之創制，新方法之設計與介紹，本部工作與他部工作之調整之能力；
- (十四)對於其現有職位之普通適宜情狀。

美國聯邦政府各部會評算效能所用之因素 (service elemen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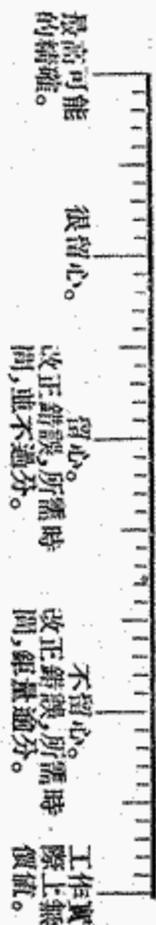
大致與上述芝加哥大陸商業銀行所用者相類，而其解釋更為詳明。每

一因素之等差分為五段。根據本文第四節所述圖解評算尺度之應用，

每段之下置以形容詞，以便利效能計算者於品評時，其所想像更為具

體而準確。茲序列如下：(註二)

(一)考量精密；工作出品避免錯誤之能力；摘發錯誤之能力。此因素所分五級如下：



(二)考量其執行指定工作之可靠；遵循命令之可信賴；任何部份工作出品可以「準確」(accuracy)量度者之準確。(註三)此因素所

分五級爲：(1) 最大可能的可靠；(2) 很可靠；(3) 可靠；(4) 可疑之可靠；(5) 不可靠。

(三) 考量其工作之整潔與有秩序。五級爲：(1) 最大可能的整潔有序；(2) 很整潔有序；(3) 整潔有序；(4) 無秩序；(5) 散漫苟且。

(四) 考量完成工作之速度；在一定時間內工作出品之量。困難程度已知之任務之迅速了結。五級爲：(1) 最大可能的迅速；(2) 很迅速；(3) 速度好；(4) 緩慢；(5) 無希望的緩慢。

(五) 考量其精勵、勤勉、留心、對工作之適應及奮發力；對在手工工作注意集中之程度。五級爲：(1) 最大可能的勤勉；(2) 很勤勉；(3) 勤勉；(4) 對工作不留心；(5) 懶惰。

(六) 考量其對工作之知識；對職務及與之相關之工作之當前知識；其個人特別範圍內之專門知識。五級爲：(1) 完全精明；(2) 非常精明；(3) 頗精明；(4) 知道不多；(5) 缺欠。

(七) 考量其判斷力；把握一情勢並引伸正確結論之能力；藉經驗以獲益之能力；比例或相對價值之感覺；常識。五級爲：(1) 完善的判斷力；(2) 優美的判斷力；(3) 良好的判斷力；(4) 判斷力不佳；(5) 疏忽與誤解事實。

(八) 考量其由於個人人格而獲取之信任及尊敬；禮貌與遇到情緒之控制；鎮靜。五級爲：(1) 靈感的；(2) 非常令人愛悅的；(3) 令人愛悅的；(4) 薄弱的；(5) 令人生反感的。

(九) 考量合作；爲人及與人工作之能力；嘗試新計策新方法之願意與準備；遵循上級政策之願欲。五級爲：(1) 最大可能的合作；(2) 很合作；(3) 合作；(4) 頗難對付；(5) 障礙的。

(十) 考量其創制力；機智；以新而較善的方法作事之成就以及進步方法之採用；積極的建設的思想。五級爲：(1) 最大可能的創制能力；(2) 很多計謀；(3) 進步的；(4) 很少貢獻意見；(5) 需要詳細的指示。

(十一) 考量執行任務；完成困難調查或任務之能力。五級爲：(1) 在最短可能的時間完成任務；(2) 在非常短促的時間完成任務；(3) 在相當的時間完成任務；(4) 完成任務遲緩；(5) 需要過度的長時間而完成者甚少。

(十二) 考量其組織能力；由於聰敏的委託權力及獲取良好結果而組織其主管部份的工作之能力；計劃依時完成工作之能力。五級爲：(1) 最高可能的效力；(2) 在困難環境下仍有效能；(3) 在普通環境下有效能；(4) 缺欠設計的能力；(5) 無能力。

(十三) 考量其領袖材；取得屬員合作及鍛合屬員使成一忠實有效率之工作單位之成就；決斷力；奮發力；自制；機敏；勇敢；待人之公平。五級爲：(1) 最高可能的有材力之領袖；(2) 很有材力；(3) 有材力；(4) 未能獲取信任；(5) 招致屬員之反感。

(十四) 考量其由於傳授知識，啓發天才，引起上進願望以致進及發展屬員之能力；教導之能力；解釋事務清晰而概括之能力。五級爲：  
(1) 培植能力最高的屬員；(2) 培植很有效能的屬員；(3) 培植能勝任的屬員；(4) 未能培植屬員；(5) 指導錯誤，挫折屬員之上進心。

(十五) 工作之量（此因素僅用在保存有精確及概括之出品紀錄之工作）。其五級爲：(1) 最高可能的出品；(2) 高額出品；(3) 出品不少；(4) 出品頗少；(5) 實際上無出品可言。

(十六) 考量其體力；執行艱難的體力工作之能力；繼續勞動而不感過份疲勞之能力。五級爲：(1) 最大可能的體力；(2) 非常的體力；(3) 體力健佳；(4) 體力不強；(5) 體力軟弱。

除上述十六項因素以外，此效能評算表之最後行尚列有一問題，爲：「就全部而言，你以爲此屬員對其工作之行爲及態度滿意麼？」此問題之答案爲三：(1) 是的；(2) 大致是的；(3) 不是的。如果答案是否定的，則表之後面留有空白地位，須將否定的原因詳細列載。

## 八 效能之初度品評

如上所述美國聯邦政府所用，每一圖解品評尺度之空白表格上面，載有效能因素十餘項之多，公務員職務非盡同，故所須品評之因素自不一致。(註四) 照現時辦法，每一表格供品評一人之用。表格上每一

因素之左方，有方格一個，如該項因素爲品評該人必需者，則在方格內作一X符號。品評員接閱是項空白表格後，即知所品評之對象爲那一類的公務員；再依照人員分類局 (Personnel Classification Board) 所定之分級標準，將所有表格依級分開，然後着手品評。(註五)  
品評時，品評員心中存有該級公務員實際工作的標準。如果他覺得該員的地位應當在那個標準的那一點，他即在尺度上面作這樣一個記號。尺度上面任何地方都可以作記號，並不一定限於其下面注有形容詞的五級：

開始品評時用鉛筆作記號。各公務員都被品評完了以後，再加以比較。如原來品評有錯誤處，則用藍墨水筆加以改正。

此項品評，原定每年兩次，係以五月十五日及十一月十五日爲工作段落。最近改爲每年五月十五日一次。如公務員到差尚不足九十日者，注明「不足九十日」字樣。

品評員品評既畢，簽名並註明日期，將結果呈送復核員 (Reviewing officer) 審核。如有錯誤，可指出更正，然後轉呈復核委員會 (Board of Review) 作最後決定。

## 九 初度結果之審核與批評

復核委員會接到復核員呈上之品評報告時，須依據常識標準，加以判斷。如有不近情理處，須附帶指令，發還復核員修改。

以下幾點，爲通常審核時易於摘發錯誤的地方：

(一) 品評員所用之標準，可以很顯然的太高或太低。如從品評尺度大略一看，就可發現這種毛病時，品評結果，必定要發還品評員。

(二) 對於品評任何一個公務員所用之效能因素，如果很顯明的表現矛盾不相合，須得馬上檢查其原因，因爲品評員也許根本就沒有懂清楚效能因素所含的意義。

(三) 舉止態度是分別報告的。如果發現品評員有讓舉止態度或其他不相干的東西影響其品評因素之傾向時，須得與之會商，即刻加以糾正。

(四) 同樣的品評，不論其見諸同一表格上面的幾個因素，或在幾個表格上面的同一因素，都須加以研究。

(五) 如果使用平均分配試驗法之後，發現品評結果所分配之範圍太窄狹，也須馬上加以研究。

平均分配試驗法 (The average distribution test) 是根據如下的事實而成：凡在普通情形下一羣 (人數五十或以上) 公務員之分配於各級效能範圍中 (Efficiency Ranges) 大致有適當之比例。此羣之若干百分數具有平均效能，其他若干百分數之效能，致此平均爲高若干則較低。試舉下表爲例：

通常分配百分數

效能範圍

薪資率

三 九五——一〇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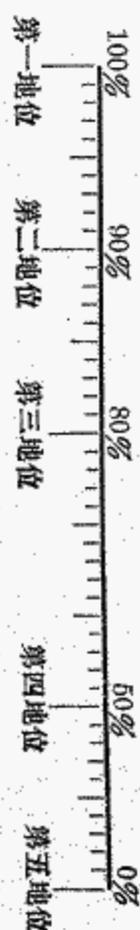
庚

七	九〇——九四	己
二〇	八五——八九	戊
四〇	八〇——八四	丁
二〇	七五——七九	丙
七	七〇——七四	乙
三	不及七〇	甲

通常人數越多，所分配之結果，越合於上述情狀。反之則否。不過無論人數多少，如果分配結果，與此相差太遠，必定有一個特殊的原因，復核委員會非加以研究不可了。

## 十 個人效能之最後算定及報告

復核委員會把初度品評結果審核並修正以後，即着手於把這些符號 (初度品評時僅在尺度之上面作記號，並不打分數) 變成數字。其着手的方法，係將品評時所用圖解尺度上面之各點，譯成百分數，如下圖：



從第一地位到第三地位之間，共有二十節，每節的價值爲百分之三。第三地位至第四地位間，共有十五節，每節的價值爲百分之二。第四地位至第五地位間有十節，每節的價值爲百分之五。五段合計則爲百分之一百。如果初度品評時所作的記號，恰在第三地位之上端，則該公

務員之分數為八十。如偏左偏右，則依次類推增減。

各效能因素之最後記號均譯成百分數字以後，即須分別加以不同的「重量」(weight)了。加重量的原因很簡單：照美國聯邦政府所用，品評每一公務員之效能的因素，至少四個，多可至十個。每人的職務，因其屬類屬級之差別而不同，諸效能因素對於其特定職務之重要程度自然各個殊異。譬如說：對於粗工，體力一因素，就比其他因素為重要。如果不加以輕重之區別，一律平等計算，則計算之結果，必不能代表該公務員對於該項職務之實際價值。

加「重量」不僅為計算效能所必需，而且重量加多少，也是很值得縝密研究的問題，否則很容易發生大的錯誤，試觀下列一例證。

以前美國票幣鑄銷局所用效能計算之方法如下：

效能因素	品評時之最高分數	加重量之數字	重量與原有分數相乘之積
(一)守時	100	3	300
(二)到公	100	4	400
(三)準確	100	5	500
(四)勤勉	100	6	600
(五)能力	100	7	700
總數		25	2500
平均數			100

如上所加的重量，粗看似乎也很有條理。能力一項較其他因素為加重得多，但是一經仔細推敲，則其缺點不難立現。

假定有一公務員所具前面四個因素，均為百分之一百的完全，但是能力一項則打零分，其平均分數如何？試看如下的簡單算式：

$$100 \times 3 + 100 \times 4 + 100 \times 5 + 100 \times 6 + 0 \times 7 = \frac{1800}{25} = 72$$

這位雇員能力絕無，但是評算結果，居然能夠及格，這豈不是天下的大笑話？

現時美國聯邦政府計算各類及級公務員之效能時，所加之重量，就遠非如上述一例之呆板無彈性。重量最少者為四，多者至四十，相差可及十倍。某一類級之公務員應具若干效能因素，某一因素對於該公務員應加若干重量，詳表列載，達十七頁之多。(註六)復核委員會按表將重量乘每一因素所得之百分數，以所得諸積數相加，然後捨棄兩小數點，即成為該員的最後效能分數了。

最後分數決定以後，凡薪資同級的公務員，將依其效能總分之多少，序列在一張最後報告表 (report of final ratings) 上面，交供行政長官參考。

此表首列姓名、官級、效能總分、次及現有薪資數及應有薪資數，前者超過後者，或後者超過前者之數；再次為行為滿意與否之答案；(註七)最後為「到公」(attendance)一欄，注明遲到、請假等項之次數。

## 十一 團體評算結果之調整

品評員所品評者只是某一組的公務員，而同類同級的他組非其所知。組與組間若不加以調整，使歸趨於一共同標準，則不公允的事實，很容易發生。

美國聯邦政府調整團體間分數的方法，約略如下：

依照效能分數與薪資率相關表（註八）之所載，每級之平均薪資率（丁）所處之地位，恰為效能分數從百分之八十至百分之八四·九。所以正確的平均數或標準的百分數，應當是百分之八二·五。在普通情形下，每組中恰恰及格（acceptable workers）的公務員之平均分數應在八〇至八四·九九上下兩限之間。如某一組之報告顯示其結果與八二·五相差很遠，則以八二·五為標準而依照比例（proportion）將六十五分以上之百分數或增或減以求達到近似於八二·五的平均。

於是開始將各組加以估評，或者視為團體，或者考量一切分數相同或近似的個人。使用這個手續以後，委員會就可以決定同一級中的各組之相關地位（relative standing），而各給以團體分數。依照下面所舉例證的辦法，那一級的分數，就可以基於這些團體分數而加以調整了。

例如委員會是考量某一級的四組之分數。各組均經審查，使所有公務員的分數都代表其實在地位。各表上之分數都經依照比例為增減，使中等公務員之平均分數等於或近於百分之八二·五。假定各組

的情形約略如下：

組別	公務員人數	品評結果之全部分數
子	一三五	一一、〇八八
丑	四一	三、三九六
寅	七	五七八
卯	八四	六、九七五
總數		二二、〇三七

委員會將各組的相關價值加以估量以後，發現子卯兩組的公務員之效能大致相等；丑組較低而寅組較高。各組所得團體分數，約略如下：子組，一·〇〇；丑組，〇·九五；寅組，一·〇六；卯組，一·〇〇。於是個人分數，依照如下的程序加以調整：

(1) 每組之總分以團體分數乘之；(2) 其積相加；(3) 以其中除各組總分數之和；(4) 以除得之商數乘每組之團體分數，以決定每組的比例分配因素（Pro-rating Factor）；(5) 每組之個別分數，以此因素乘之，即得調整後之最後分數。茲將算式列左：

$$\begin{aligned}
 (1) \quad & 11,088 \times 1.00 = 11,088 \\
 & 3,396 \times .95 = 3,226 \\
 & 578 \times 1.06 = 612 \\
 & 6,975 \times 1.00 = 6,975 \\
 (2) \quad & \frac{21,901}{21,901} \\
 (3) \quad & 52,087 \div 21,901 = 2.378
 \end{aligned}$$

(4)  $1.00 \times 1.0002 = 1.0002$   
 $.95 \times 1.0002 = .9558$   
 $1.00 \times 1.0002 = 1.0002$   
 $1.00 \times 1.0002 = 1.0002$

依上算式第四段所得之結果，子組及卯組之個別分數將以一·

〇〇六二乘之；丑組以〇·九五五八乘之；寅組以一·〇六六五乘之。

本節所述調整團體分數方法之着手點，為假定八二·五為平均分數。這並不是絕對一成不變的規則。不過照美國政府的多年經驗，這個方法是較其他方法為佳。

## 十二 效能評算與升級降級

效能評算結果，當然要影響到公務人員的升遷或貶降問題。美國聯邦政府每級 (Grade) 公務員的薪資分成甲、乙、丙、丁、戊、己、庚七率，甲率適當效能分數六五至六九；乙率適當七〇至七四；丙率適當七五至七九；丁率適當八〇至八四；戊率適當八五至八九；己率適當九〇至九四；庚率適當九五至一百分。

茲將其升級降級的規則述列於後：

### (1) 升級的規則：

- (一) 公務員之效能分數達七十分者，其薪資得以升至其原級中之薪資乙率。
- (二) 公務員之效能分數達七十五分者，其薪資得以升至其原級中之薪資丙率。

率。

率。

(三) 一公務員之效能分數達八十分者，其薪資得以升至其原級中之薪資丁率。

(四) 一公務員之效能分數達八十五分者，其薪資得以升至其原級中之薪資戊

(五) 一公務員之效能分數達九十分者，其薪資得以升至其原級中之薪資己率。

(六) 一公務員之效能分數達九十五分者，其薪資得以升至其原級中之薪資庚

### (2) 降級的規則：

(一) 一公務員之效能分數不及六十五分者，不得繼續其原任職務。此人將被撤派以較適合其能力之低級職務，其薪資不得逾該級薪資之丁率。如此低級無相當空缺，則予以革除。

(二) 薪資在戊率之公務員，如其效能分數不及七十分者，其薪資降至此原級之丁率。

(三) 薪資在己率之公務員，如其效能分數不及七十五分者，其薪資降至此原級之戊率。

(四) 薪資在庚率之公務員，如其效能分數不及八十分者，其薪資降至此原級之己率。

(五) 公務員效能評算所包括之時間不足九十日者，其效能分數雖低，不受免職或降級之處分。

本文介紹美國效能評算方法之大致情形，至此已告畢。這種方法

在美國雖然施行有年，但是至今猶在「嘗試——錯誤——改正——」

的過程中，盡善盡美，尚談不到。不過有方法總勝於無方法；有方法而肯不斷的研究改良，更勝於死板地墨守成法。

「他山之石，可以攻錯。」本此意義，作者敢於萬忙中草此以獻國

人。

二十三年十一月十五日於哥倫比亞大學圖書館

(註一) Rating 一字，在本文兼有品評及計算二義，甚難譯成適當中文名稱，不得已暫譯評算二字。

(註二) 美政府所用諸因素，均經詳列在圖解評算表上，本表頗有參考價值，各書坊均無購，記者因教授之介紹，始向文官考試委員會索得。惟本刊不便排印，故僅依序逐譯之。每一因素之後，本均有一尺度，載列五級形容詞，茲以篇幅關係，亦僅舉一例。

(註三) 第二因素對公務員之忠實及人格完整無關。此因素用在精確結果判斷困難，第一因素不能應用時。

(註四) 第十六因素在表上未列載，僅留有一空白地位。

(註五) 文官分類情形，請參閱本年九月份本刊所載作者之通訊。

(註六) 本文因篇幅太長，故不列載。

(註七) 即圖解評算尺度最後一行之結果。

(註八) 見本文第九節。

本文參考書要：

(1) Bureau of Efficiency: Efficiency Ratings, General Circulars Nos. 10, 12, 13.

(2) Bureau of Efficiency: Efficiency Rating Form, Nos. 6, 8.

(3) Proceeding of the National Civil Service Reform League, 1909, 1910.

(4) Annual Reports of Civil Service Commission.

(5) Annual Reports of the Bureau of Efficiency.

(6) White, L. D.: Public Administration, Chapter 14.

(7) Procter: Principles of Public Personnel Administration, Chapter 8.

(8) Reports of the Commission in Economy and Efficiency, H. Doc. 1252, 1913.

(9) Merriam, Lewis: The Use of Personnel Classification in the Public Service, Annual of American Academy of Political and Social Science, 1924.

(10) Freyd, Max: An Appraisal of Relative Merits of Types of Rating Scales and their uses, American Management Association, 1926.

(11) Public Personnel Studies, 1925, 1926, 1927.



# 商務印書館

## 最近重版書

### ◀ 自然科學 ▶

- 科學方法** (小叢書) 胡明復著 \* (三版) 一冊一角
- 斯氏科學叢談** (新時代科學叢書) E. S. Stevenson著 (二版) 一冊八角
- 初中混合自然科** 陳傑夫著 \* (二版) 一冊一元
- 從牛頓到愛因斯坦** (小叢書) (二版) 一冊二角
- B. HARTOW 著 文元模譯

- 中國外交史** (新時代史地叢書) 金兆梓 (二版) 一冊七角
- 明清之際黨社運動考** (史地小叢書) 謝國楨著 \* (二版) 一冊六角五分
- 宋元經濟史** (史地叢書) 王志瑞編 (二版) 一冊四角
- 中國的銀行** (國立中央研究院社會科學研究所叢刊) (二版) 一冊九角
- 銀行要義** (商學) 楊瑞六著 (二版) 一冊一角
- 財政商業高等利息計算法** (經濟叢書) 吳宗濬編 (三版) 一冊六角
- 資本主義的將來** (二版) 一冊一元
- Y. Varnes Soukhatchev 著 張傑任譯
- 英國所得稅論** (小叢書) 金國寶著 (一版) 一冊二角
- 中國關稅問題** (小叢書) 馬寅初著 (二版) 一冊五角
- 青春期的心理學** (師範叢書) 湯子庸譯 (二版) 一冊八角
- 青年期心理學** (小叢書) 沈履編 (二版) 一冊四角
- 中國學校制度** (師範叢書) 周子同著 \* (三版) 一冊四角
- 教學的七個法則** (師範叢書) (三版) 一冊五角
- 美國 J. M. Gregory 著 嚴既澄譯
- 小自然科教學法** (師範叢書) 胡顯立著 \* (二版) 一冊三角
- 小學遊戲科教學法** (師範叢書) 王懷琪著 (二版) 一冊三角
- 最新健美體操大全** 蕭百新編 (二版) 一冊四角

- 化學新式問題** Charles G. Cook 著 \* (三版) 一冊
- 化學要錄** 虞繼唐編 (五版) 一冊五分
- 化石** (百科小叢書) 張作人著 (二版) 一冊二角
- 昆蟲標本採集及製造法** (凌文之編) \* (二版) 一冊五分

- 臨證秘典** 張敬編 (三版) 一冊一元
- 婦女保健良箴** (婦女叢書) Cheung 著 (二版) 一冊五角
- 實用無線電淺說** (學刊) 張敬成著 (三版) 一冊四角
- 有線電話** (工學叢書) 湯荷羅編 \* (三版) 一冊四角
- 煙幕發火劑及爆炸實驗** 康著 (三版) 一冊五角
- 農村社會學** 顧復編 (五版) 一冊四角
- 農諺** 張佛編 \* (二版) 一冊一角五分
- 害蟲殲除法綱要** (農學叢書) 王歷農編 (三版) 一冊六角
- 種稻法** (農學叢書) 孫繩武者 (三版) 一冊三角
- 種茶法** (農學叢書) 程天綬編 (三版) 一冊三角
- 柑橘** (百科小叢書) 胡昌熾著 \* (二版) 一冊四角
- 種柑橘法** (農學叢書) 曾勉編 \* (四版) 一冊二角五分
- 養蠶法** (農學叢書) 顧維震編 (三版) 一冊二角
- 家計簿記** 杜賢堯著 \* (三版) 一冊一元
- 適用新式商業算術** 吳宗濬著 \* (二版) 二冊一元八角
- 工業藥品** (工學叢書) 高銛著 \* (四版) 一冊二角五分
- (附註) 本廣告內所列版次係館復業後重版次數版次上加有 \* 符號者係復業後初版書之重版者





## 法國新聞事業的現狀

(德國通訊)

馮列山

了法國報紙獨特的性格。

正因為法國人帶着活潑而好辯論的性格，無論對於任何事物，大家都喜歡發表自己的見解；尤其對於政治與文學方面，各人的論爭素來是各不相讓的。所以反映在法國的報紙上，也是這種鮮明的傾向，激烈的辯論幾乎成了一種風氣。這恰同英國的報紙故意表示毫無「門戶之見」的情形相反。法國的報紙大部分都是有一定的立場的，是一種「意見報紙」。雖然全數報紙也都含着營業的性質，可是正也為此，更不能不趨向於迎合讀者的心理，以獲得廣大的銷路。例如巴黎的幾家大報，今天會跟泰狄歐 (Tardieu) 反對赫里歐 (Herriot) 過了幾天又會反過來幫助赫里歐反對泰狄歐了。這種作用，純粹在讀者身上打算盤。法國的報紙，所以成爲在世界上含文學性最重的報紙，原因也不外乎在於這一點上面。出版商人的目的在於牟利，而結果卻創成

了法國報紙獨特的性格。

○年的報告，用法文出版的報紙一共有五、七、六、八家。其中二千三百家在巴黎，二、五、四、二家在法國境內并殖民地，而九、二、六家則在國外。可這是這個數目是連雜誌都統計在內的。據專家的估計，目前在法國境內最多也不過一千五百家左右的日報。與法國人口的比例，約二萬七千人中有一家報紙。在歐洲，除了瑞士、德國、丹麥以外，法國算是一個擁有較多量報紙的國家。

法國的報紙可以分爲兩個大集團，即巴黎報紙與外省報紙。巴黎報紙所代表的是法國對外的政治方針，例如國際政治經濟消息以及法國的外交政策等等，時常都流露在巴黎各報上面的。相反的外省報紙對於法國國內政治卻佔着一種絕對的勢力。因爲法國是個議會制度的國家，而外省報紙對於所在地的選民常發生一種直接的作用。所

以我們假如單認巴黎報紙是代表法國的報紙，這是一個錯誤。

巴黎一共約有七十家左右的報紙，嚴格地加以區分，有兩種典型：

『消息報紙』(Presse d'informations)與『意見報紙』(Presse d'opinion)。消息報紙的態度，是以報告新聞消息為主，沒有固定的政治立場，在可能範圍內還要避免去批評的。這格式約彷彿於英國的幾家百萬大報并美國的大眾報紙。大家的注意力都集中於社會新聞，以新奇的消息，用動人的標題來號召讀者，有時甚至於不惜用最下流的文句去記載。巴黎的幾家消息報紙雖沒有一定的政治主張，但卻常是擁護現政府的。無論政權在右派或中間派手中。至於其餘的巴黎各報，尤其是外省報紙，幾乎全數是『意見報紙』它們不是某黨的機關報，便是代表某種政治傾向的報紙。有時它們因為限於政治的主張，讀者範圍并不廣泛。

巴黎最大的一家消息報紙，便是小巴黎人報 (Le Petit Parisien)，平常每日銷路有一百七十萬份，有時也達到兩百萬份。其次便是新聞報、晨報、小新聞報等，銷路自五六萬至百萬不等。巴黎迴聲報 (L'Écho de Paris) 雖是屬於國家主義派軍人的報紙，但人家卻把它算在大報之內，與小巴黎人報等合稱巴黎五大報。巴黎迴聲報銷路每期雖只四十萬份，但在法國報紙中卻佔一個極重要的地位。激進報 (L'Intransigeant) 是五大報以外在巴黎比較最佔勢力的報紙，每期銷路也達四五十萬份，特別注重文藝欄，尤其對於戲劇電影

的記載，深得讀者的歡迎。此外，尚有棉業大王波魯勿司特 (Prouvost) 所創辦的兩家：巴黎午報 (Paris-Midi) 與巴黎晚報 (Paris-Sol) 因為也沒有固定的政治方向，可以歸納到『消息報紙』中去的。

『意見報紙』的分類，依照法國各政黨的組織，約可以劃分為左右兩大集團。代表右派集團的報紙，包括國家主義派以及資產階級所組織的各政黨。左派集團是從稍左傾的急進社會黨起，包括社會民主黨、共產黨等的機關報。除此兩大集團以外，特別值得注意的，是一家保皇黨的報紙：法蘭西行動報 (L'Action Française) 及法西斯蒂的機關報：自由報 (La Liberté)。法蘭西行動報是在都德 (Léon Daudet) 并毛拉 (Charles Maurras) 兩氏指揮之下，主張恢復帝制，竭力反對共和制度的。該報讀者大部分為昔日的貴族階級并農民及一部分大學生。全盛時期銷數幾及十萬份左右，目前卻只剩四五萬份了。自由報的政治立場完全是法西斯蒂主義，銷數約在十萬份上下。與這兩家報紙相彷彿的，是以前在香水大王古推 (François Coty) 氏所管理下的各報。例如費加羅報 (Figaro) 在古推氏支配之下，漸次變成法西斯蒂主義的報紙，喪失了一部分費加羅報舊日的面目。自從一九三四年初歸新主以後，情形尚無多大變更。人民之友 (Ami du Peuple) 是古推氏於一九二八年所創辦的。銷數在一九三〇年曾達一百萬份，以後漸次減少。古推氏也有英國已故的報紙大王諾梭克斯夫氏的雄心，想在法國報界上做一番驚人的事業。但是法國報紙的定價本廉，而

廣告收入又不如英國的豐富。古推氏將人民之友之售價定爲十生丁（約合國幣兩分）。比其他各報廉至一半以上。可惜他時運不通，人民之友雖獲得百萬左右的讀者，而同時卻也賠累了幾百萬佛郎，結果逼得他只好於一九三四年二月間將該報出賣掉。不久以後，古推氏也隨之物故。

右派集團的報紙，最重要的，就是上述的巴黎迴聲報，它的政治主張是以反對白里安政策著名的。是一種軍人、地主、資本家的聯合報紙。其次，便是時報（*Le Temps*）。時報是模仿英國的泰晤士報的，所以多少也帶些莊嚴的氣象，常作法國政府對外的喉舌。因之無形中便被人認做法國的第一家報紙，雖說每期銷路還不上十萬份。時報的另一個特色，就是該報以前的編輯，後來不少變成法國政府中的人員。法國目前著名的政治家泰狄歐氏，出身自時報，即其一例。因爲利用同事的資格，時報的記者在法國政府各部中，特別是外交部中，得到不少便利。於是發表法國政府的文件之優先權便被時報所得，久之便成了一種慣例。但事實上，時報並不是法國政府的機關報。再次，便是雄辯日報（*Le Journal des Débats*）。該報是算法國智識階級的讀物，尤其在政界中傳佈得很普遍。每期銷路雖只三萬五千份，但它的地位卻只次於時報，常是被人重視的。最後，這裏須提起的，就是法國天主教的中央機關報十字報（*La Croix*）。該報是代表天主教的利益，編輯人員大部分也是由教士擔任，銷數約在七十五萬左右。讀者多是天主教徒。

十字報是法國一家定戶最多的報紙。

左派集團的第一家重要報紙是接近急進社會黨的勞動報（*L'Œuvre*）。該報的股權在急進社會黨人托勒氏及哈瓦斯通訊社等手中。每期銷數在十萬份以內。讀者大部分是左派的小資產階級份子。相類似的，是時代新聞（*L'Ère Nouvelle*）。該報歷來是白里安氏的代言機關。自白里安故後，變成赫里歐氏的報紙了。銷數約幾萬份。主要股東並經理爲家卜里歐（*Gaboriaud*）。讀者爲巴黎及其附近一般智識份子。其次，在農業部長亨乃西氏投資下的每日報（*Le Quotidien*）。該報創辦於一九二三年，也算是接近於急進社會黨的一家報紙。每期銷數約十萬份。讀者多是小學教員並小職員等。再次，便是法國社會民主黨的機關報平民報（*Le Populaire*）。該報的經理並總編輯是由該黨領袖勃倫（*Jean Blum*）氏兼任。政治方針，是依據社會民主黨的黨綱。每期銷數約達二十萬份。讀者大半是該黨黨員及一部分工人並一般中產階級份子等。最後便是在一九〇四年由社會主義者毓勒（*Jean Jaurès*）氏所創辦的人道報（*L'Humanité*）而後來變成法國共產黨的機關報。每期銷數約十五萬份。讀者大部分是工人階級並法國全國的政治家與新聞記者。

在法國國內的地位說來，外省報紙對於議院的影響是遠在巴黎各報以上的。例如都魯士快報（*La Dépêche de Toulouse*）是執外省各報的牛耳，影響所及，較之巴黎各大報並無愧色。該報是急進社會

黨的機關報，該黨能夠在法國議院獲得多數席位，得力自都魯士快報的助力至多。每日銷數約在五十萬份左右。讀者遍及法國西南、南部以及中部。在巴黎與都魯士之間，該報自己裝設有電線，編輯部則設立在巴黎，每日由電報中直接辦理編輯事務。其次，在法國北部有北方迴聲報（L'Echo du Nord），是以前勞工部長魯楚（Loucheur）的機關報。每日銷數約達二十四萬份。讀者大半是法國北部工商業界中人。

政治主張是共和制度的保守派。地位略次於北方迴聲報的，是北方警鐘報（Le Réveil du Nord），也是急進社會黨的報紙，不過態度似更左傾一點。每日銷數約有十八萬份。讀者為法國北部的急進社會黨人並社會主義者。在法國西部最大的報紙是西方閃電報（L'Ouest-Eclair）。該報並自設有一製紙廠，每日可出產紙十七噸。政治方針，是代表天主教的利益的。每日銷數三十五萬份。讀者大部分是法國西部的天主教徒。總編輯部也設立於巴黎。其次，在西部並西南部尚有兩家重要的報紙：布勒斯特西方快報（La Dépêche de Brest et de L'Ouest），是代表輪船公司並海軍方面的言論機關，每日銷數六七萬份；以及波爾多西南法蘭西報（La France de Bordeaux et du Sud-Ouest），該報的政治立場是共和主義的左派，每日銷數達二十三萬六千份。法國東部更有許多外省的大報，例如小馬賽人報（Le Petit Marseillais），每日銷數達三十五萬份左右。政治立場是共和主義的

左派，維護現政府。讀者大部分是工商業界中人。其次是小普洛溫沙報

（Le Petit Provençal），該報與小馬賽人報同一股東，政治方向也相彷彿。每期銷路約二十三萬份，並自設有一製紙廠。在里昂，則有里昂新聞記者（Le Nouvelliste de Lyon），是天主教的報紙，每期銷數約有二十五萬份左右。並急進社會黨的里昂進步報（Le Progrès de Lyon），每期銷數約二十七萬份，是赫里歐氏的機關報。法國重要的報紙，幾乎全部在此。

法國的報紙並不像英國的報紙一樣，分成幾個集團，統治於幾個報紙大王的手中。法國的大部分重要報紙，無論間接地或直接地在鐵業委員會（Comité des Forges）支配之下。鐵業委員會是法國軍火工業的大聯合，董事長是軍火大王薛乃寶軍火製造廠（Schneider & Cie.）的主人薛乃寶（Eugène Schneider）氏，同時也算是今日法國政府事實上的幕後主人。因為鐵業委員會不單在軍火工業，並各種工業方面佔勢力，就是法國的報紙業並銀行業也歸在它統治之下。此外，法國對外的投資，特別在小協約國並波蘭方面，幾乎也全由該會主持。薛氏本人便是法國此日的「無冠之王」。

在巴黎，五家大報，鐵業委員會統治其四。他如重要的報紙時報，以及從右派的報紙自由報起直到左派的報紙勞動報。在外省，重要的報紙如都魯士快報等，無不直接或間接受該會的支配。而最重要的，該會還把握住哈瓦斯通訊社。哈瓦斯社對於法國報紙的權威並不只在於該社供給各報以每日新聞，而最主要的，是各報的廣告部分也受關於

該社加之販賣報紙的總機關：Mosaeries Hachette 也與該社有密切的關係。至此各報想獨立或反抗鐵業委員會，那簡直是一種夢想。這就是法國目前輿論界的真面目。新聞記者筆下所描寫的，是代表軍火商人的利益的。

法國的報紙業受軍火資本家的統治，我們可以用個實例來證明。當東北事件發生以後，薛乃寶軍火製造廠接受了日本的大批軍火定單。薛氏所報答日本的禮物，就是法國的報紙一致袒護日本，攻擊中國。（雖然，中國也從薛乃寶廠購了不少軍火，可惜數目過小，大約使薛氏無從應酬起。）一九三二年春天，對於此事，有急進社會黨議員古特氏（Pierre Cot）就公開地說，薛乃寶廠收到了日本大批大廠的定單。雖然這批大廠對於日本在中日戰爭上簡直是毫無必要的。日本訂購這批軍火的真正用意，無非想得到薛氏集團的幫助，在日內瓦會議上對於滿洲問題會得到一個有效的結果。這種言論出自法人自己的口中，我們就不難猜想到實際的情形的大半了。

歐洲大戰的結果，遭禍的自然只是一般平民。薛乃寶所獲得的利盆，就是取了德國克虜伯廠的地位而代之，變成了歐洲軍火業的領袖。在薛氏領導下之鐵業委員會的活動，更是百管齊下。例如經過十餘年來的努力，法國的重要各報便掃數歸入他們的手中。這中間，自然，別的資本家看得眼紅，想也來分享一些利益。可是誰能夠動搖薛氏鐵一般的地位？

香水大王古推，也是這批人中間的一個。他利用他由香水業所賺得的百萬家私，想加入新聞業中與薛氏平分天下。他在一九二八年着手辦人民之友，將定價低減到比其他各報在一半以上。於是不一年間，人民之友的銷路便達到百萬份。一面他又出資將費加羅報購買過來。可是這對於薛氏的獨裁局面是有很大的威脅的。因之一個報紙戰爭在薛氏集團與古推間就開始了。薛氏方面由於他的代表人，哈瓦斯社總經理勒尼埃（Leon Renier）指導之下，先着手向古推屬下報紙進攻。第一步哈瓦斯社對於人民之友等報實行『杯葛』運動，停止供給每日的新聞電訊，同時廣告部份也受着同樣的待遇。其次，禁止一切車站售報處並報販商人，兼售人民之友等報。古推氏的答復，第一步出資另創立一電報通訊社，並特別組織一街頭賣報隊，以維持所屬各報之存在。古推氏雖然受了一部分損失，但居然也能夠渡過難關。最後經過一次訴訟以後，和平了結。但古推氏終於缺乏辦報之才能，人民之友等報接着就每況愈下，銷路漸次減少，甚至於時有不能維持的傾向。結果於一九三四年春天，古推氏先後將人民之友與費加羅報轉賣與別人。古推氏的報紙生涯就從此告了結束。

## 二

我們研究法國的報紙業，第一個感覺，就會覺得它特殊的組織法。實際上法國報紙帶着營業的成分較少。像在英美一樣爲了牟利而辦

報的出版家是很少見的。他們出版一家報紙，目的卻希望由於報紙的影響得到有在政治上活動的餘地。譬如說，議員呀、市長呀、部長呀等等都是出版家的最後目的物。所以法國的報紙雖也是一種營業，但卻與別的國家大有分別。另一方面，自然也因為法國的廣告業既不像英國的發達，而報紙售價又是十分便宜。於是出版家為維持他的報紙起見，不得不另尋一條出路。雖說出版家的目的不在乎分得多量的純利，但虧本究竟也是不合於生意經的。

法國的大部分報紙，特別是巴黎的各報，老實說，乾淨的程度，是很不可靠的。尤其是那幾家大報的經理先生們，幾乎整天在那裏打算盤，怎樣好去『擇肥而噬』。敲竹槓的天才，絕在一般人以上。例如十幾年前經過蘇俄政府所發表帝俄政府與巴黎報界的勾結黑幕，就是一個明證。這批文件是從舊檔案中選出，大半是拉化路味區教授（Rathier Lovitch，帝俄財政部駐法專員）與帝俄政府的內閣總理、外交部長、財政部長等等的往返信札。自從此事發表以後，因為證據確實，巴黎報界的聲譽就大受損失。

那幾乎是沒有例外的，巴黎各報常年得到帝俄政府的津貼，替俄國在法宣傳。當每次帝俄政府在法借債時，各報館經理先生們的腰包便更加重一次。據說，當時巴黎各報所得到帝俄政府的每月津貼費如下：

新聞報	四千佛郎	時報	三千佛郎
小巴黎人報	三千佛郎	巴黎運籌報	三千佛郎
哈瓦斯社	兩千佛郎		

其餘各報每月一千或數百佛郎不等。當日俄戰爭時代，帝俄政府在法所費的黑款約如下表：

	一九〇四年	一九〇五年
直接津貼各報	七二五、〇〇〇佛郎	一、七八二、七〇〇佛郎
廣告宣傳費	一五一、二一〇佛郎	一四八、五〇〇佛郎
晨報		三五、〇〇〇佛郎
其餘各種雜誌	五九、五七五佛郎	八二、九六一佛郎
總數	九三五、七八五佛郎	二、〇一四、一六一佛郎

在一九〇四年帝俄政府所費的尚一百萬佛郎不到。到了一九〇五年就超過兩百萬佛郎了。巴黎晨報從前因為說價還價未妥，所以在一九〇四年該報沒有領到津貼，但在一九〇五年就也得到三萬五千佛郎。帝俄政府與巴黎報紙間這種關係一直維持到蘇俄革命成功以後始中斷。例如時報在一九一四年間尚與帝俄政府訂約，每年由該報代出俄國畫報專號兩次，材料完全由帝俄政府供給。時報所得到的利益是每年一十五萬佛郎。這種過去的歷史所以值得我們注意的，就因為自從東北事變以後，日人在法國報紙上活動異常，一參照這個史料，我們就不難一目瞭然的了。

除此以外，法國報紙生財的門路還多得很。例如從前巴黎馬運河

公司所供給巴黎各報的宣傳費數目就大得驚人的。據說該公司所支給法國議員並報紙的黑款，共計達一萬五千萬佛郎。再如蒙脫·卡羅的賭博公司每年供給巴黎各報的津貼費也有八十萬佛郎。條件是各報不得登載蒙脫·卡羅有人自殺或下雨天氣。諸如此類的事情，還多得很多。但是這仍不能算是一種主要的收入。

巴黎各報的慣例，就是找到一個政治家，或某個有錢而又有野心的議員作爲它的主題。從此這一家報紙便成爲那個政治家或議員的機關報，替他捧場。自然，這筆費用數目是不小的。越著名的報紙，所得就越多，這叫做『整售』。可是除了『整售』以外，尚有『零賣』、『零賣』的辦法，種類也極複雜。例如法國各大工商業常年對於各報都有一定額的津貼費。他們所購買的，並不是刊登出來了的部分，而是在字紙籠裏埋存了的消息。其次，各報也常將經濟欄與交易所或某個信託公司訂立特別合同。全部消息由該交易所或信託公司直接支配，報紙的編輯人無權過問。此外，尚有社論出售，價格每行一百佛郎，稍爲昂貴一點，但是很得力。因爲在那社論中，會把你捧得叫人家不能夠不相信的程度。據說，當比利時的名作家梅特靈克(Maeterlink)還是一個無名的青年時，他的父親會花了六千佛郎，買得費加羅報的一篇社論，從此他纔一路順風。這類事情，在法國似乎已經變成了家常便飯，毫不足奇的了。

法國報紙的組織法，有幾點也是很特別的。例如總編輯先生，在法

國他並不是一個實際的負責人。他是一個法國的名流某家報館爲了他的聲譽，特地聘來作個招牌的。他不但每天不到館中辦事，就是他的社論文章，也要勞郵局寄遞。實際上，總編輯對於自家的報紙，還是一個陌生路人。報館中，佔最重要的位置的，自然是經理。他是掌管館中的全部事務。他接見客人，拜訪部長，指揮並支配訪員，與其他商家訂立營業上的合同等等。終日都在社交界中活動。許多『外款』就是由於他的活動的結果。另一種重要人，就是實際上出資的大股東先生。他們對於報紙的影響是很大的。因爲他們本身利益的立場，常足以左右經理的行動。例如甲股東是個重工業的實業家，那末他的希望就是設法獲得政府的大批定單。乙股東是個大金融家，他希望怎樣纔能夠減輕他的所得稅。丙股東卻想在政界中活動，希冀當選爲議員。經理先生非先顧全這些人的利益不可。第三種重要人物，是事業部管理人。他的位置，因爲營業上需要正確的主持，所以對於一家報紙的生存，也有極度密切的關係。例如當天售價尙值一百佛郎的報紙，一過了二十四小時以後，卻只能當廢紙售出，價僅四佛郎而已。所以他不能不通盤籌劃，就是說，報紙印刷的數目與銷售的數目的差額不應過大，致報館無形中要受大量的損失。

編輯部人員，均有一定的職務。例如整理每日各地所發來的電訊，修改各地訪員的新聞報告等等，然後將各種文稿交與編輯部秘書負責編製。這位秘書先生事實上就等於總編輯。他從晚上起一直工作到

次日早晨四時。他從不接見客人，就與編輯部其他人員來往，也用信札。他一個人就是法國報紙的靈魂。只有他有絕對的權力支配每日的新聞，因為誰還有精神於深夜中同他去爭執呢！自然，他不能夠違反經理所指示的路線，這也是很顯然的。這種個人獨裁式的編輯法，可以說是法國報紙一種獨特的制度。

此外，另一個特色，就是哈瓦斯社組織法的完善，幾乎使法國全數報紙成爲它的附庸。現代報紙的兩個生命線：消息與廣告，都掌握在該社手中。哈瓦斯社在法國境內有極健全的發展，比較路透社在英國還要出色得多。同時也正因此，法國的報紙事業，表面上雖是五光十色，骨子裏不過是代表一部分人的言論機關而已。

### 三

#### 法國重要的各報：

(一) 小巴黎人報 (Le Petit Parisien) 巴黎 股份公司的組織。股權在名義上雖爲字彼 (Dupuy) 家庭所有，但實際上卻在鐵業委員會軍火資本家手中。該報創辦於一八七八年，創辦人是字彼氏。每日出版晨刊一次，目前銷數共一百七十萬份，是算法國銷路最大的一家報紙。對於政治方面沒有固定的主張，不過所發的論調常與現政府的政策相符合。編輯法略同於英國的每日郵報。特別是以短篇小說欄並每日新聞彙刊部分，不無許多新奇的材料，足以吸引大批讀者。閱者幾乎是各階級人士，範圍從巴黎一直到了外省。每星期附有一圖畫週報。

(11) 新聞報 (Le Journal) 巴黎 主要股權在鐵業委員會軍火資本家手中。

創辦於一八八九年，每日出版一次，銷數約達在一百萬份左右。因爲他屬於「直進報」類，所以政治方向與小巴黎人報相彷彿。就是編輯法也與小巴黎人報大同小異。新聞報的銷路大部分得力於目前法國的名記者雷特耳氏 (Clément Vautel)。雷氏替該報每天寫些小文章，在題目「我的寫真」(Mon Film) 下連接著登載。他的輕靈的文筆，極受一般讀者的歡迎。他是新聞報唯一的筆柱。

(三) 晨報 (Le Matin) 巴黎 股份公司的組織。大股東是 Maurice Philippe Bunan-Varilla 兩人，然而實際上又是鐵業委員會的產業。創立於一八八四年。創辦人本爲一英記者 A. Charles Edwards 氏，至一八九六年始爲 Bunan-Varilla 氏購買過去。每日出版一次，銷數約七十五萬份。讀者也散在全社會各階級間。政治上，自然是奉承軍火商人的意旨的。不過該報所表示的，似乎比其他各報爲露骨，它竭力鼓吹在右派各黨間成立一聯合戰線反對共產黨，並且主張壓迫弱小民族甚力。

(四) 小新聞報 (Le Petit Journal) 巴黎 股份公司的組織。自從一九三三年春間以後，全部股權均落在哈瓦斯社手中，而實際上的主人翁，不用說，就是鐵業委員會這批軍火業資本家。該報創辦於一八六三年，是算法國通俗報的開山始祖。它曾應用過誇張的態度登載社會新聞，因之銷路大增。每日出版一次。年來銷數漸減，目前只餘三十萬份左右。讀者多半是城市的小市民階級，但也部分地旁及鄉村的農民。該報有固定的定戶六萬左右。這個預定的數目，在法國已算是不易見的了。政治方針與其他三大報大體相同。

(五) 巴黎迴聲報 (L'Écho de Paris) 巴黎 股份公司的組織。主要股權在西猛 (Simond) 一家人手中。該報創立於一八八四年，創辦人爲西猛氏 (Valenstein Simond)。每日出版一次，銷數約四十萬份。讀者多是軍政、工商業各界並一般知識份子。創辦人西猛氏曾給予該報一個最大的特色，就是盡量在文學方面發展。所以以前曾替該報寫作的作家，例如都德 (A. Daudet), Maupassant, Huysmans, Barrès, Dautzet 等等，都是一時知名之士。等到西猛氏死後，他的

兒子便認爲去文學部門，而把政治當成該報的主要任務，因之此日纔變成右派集團中最主要的政治報紙。而特別是在於軍人方面傳播最廣。對於政府的態度，因有固定的政治立場，自不及前四家大報的善意。聞最近關於文學部分又有重新恢復過來的舉動。

### (六) 激進報 (L'Intransigent) 巴黎

股份公司的組織。主要股東爲銀行家德萊孚氏 (Louis-Louis Dreyfus)。但與鐵業委員會也有關係。是巴黎一家很有勢力的晚報。創立於一八一八年，銷數約在六十萬份左右。讀者是巴黎各界人士。該報特別注重運動消息，以及文藝欄、戲劇、電影等，編製頗得法，受讀者的歡迎。沒有固定的政治立場。

### (七) 巴黎午報 (Paris Midi) 巴黎

股份公司的組織。股權在法國北部工業界的集團手中，而在棉業大王波魯勿司特氏 (Prouvost) 領導之下。創辦於一九一〇年。每日中午出版一次，銷數每期刊約十五萬份。在政治上沒有一定的主張，只帶一種普通報告新聞的態度，因之有時反會轉過來迎合讀者的心理而寫文章。讀者大部分是小市民階級。

### (八) 巴黎晚報 (Paris Soir) 巴黎

與巴黎午報同樣的組織，也屬於波魯勿司特氏管理之下，而成爲一雙姊妹報紙。創辦於一九二四年，每日出版一次。年來進步極速，聞目前每期銷數已達百萬份以上。是近年來法國一家最值得注意的報紙。讀者範圍包括得很廣泛。特別是各種職業的僱員。

### (九) 法蘭西行動報 (L'Action Française) 巴黎

股份公司的組織。在保皇黨都德 (Leon Daudet) 並毛拉 (Charles Maurras) 兩氏領導之下，鼓吹恢復帝制。創辦於一九〇八年，每日出版一次，銷數約四五萬份。自從一九二六年以後，該報勢力漸次衰弱。政治主張，是極端的國家主義。

### (十) 自由報 (Le Liberté) 巴黎

股權大半也在鐵業委員會手中，是法西斯蒂團體「青年愛國團」的機關報，接近於泰狄歐氏。該報創立於一八六五年，每日出版晚刊一次，銷數約在五萬份左右。政治主張是提倡法西斯蒂主義，讀者大半是巴黎

的商界並一部分上流社會人物。

### (十一) 費加羅 (Figaro) 巴黎

股份公司。於一九二〇年爲古推氏所購去，在與哈瓦斯社等競爭時，受很大的損失，終於無法維持，一九三四年春天賣與 Renaud Wertheimer 氏。該報成立於一八二六年，每日出版一次，銷數約在五萬至十萬份之間。政治方向，是保守主義。讀者多屬於舊日的貴族階級，所謂巴黎的十萬上流社會人物，也屬於保皇黨的報紙之一。

### (十二) 人民之友 (Ami du Peuple) 巴黎

創辦人是香水大王古推氏 (François Coty)。創立於一九二八年。同時並刊行人民之友晚刊。每日早晚出版兩次，銷數在一九三〇年，晨刊一百萬份，晚刊二十五萬份。最主要的原因，就是定價比其他各報低廉至一半以上，因之纔獲得這個數目。但年來該報虧折甚多，而銷路也銳減。黃金時代，已成過去。不得已於一九三四年二月間，以三百餘萬佛郎的價格售與 Société Générale de la Presse。新股東中哈瓦斯社也居其一。自然，該報又落在鐵業委員會手中了。政治上無一定的主張。古推氏以香水所獲得的金錢，想一嘗試報紙大王的滋味。終以遭當今法國報紙大王的代表人物尼埃氏之忌，結果古推氏屈

服。他的損失，共計兩百餘萬佛郎。人民之友目前的銷數，尚不及五十萬份。

### (十三) 時報 (Le Temps) 巴黎

股份有限公司。大股東仍是鐵業委員會。該報是算右派政客的報紙，而往往被人家誤認做法國政府的機關報。成立於一八六一一年，當時是由大學教授 Neitzner 氏模倣英國泰晤士報而創辦的。每日發行晚刊一次，銷數約在九萬份左右。讀者大半是上層社會人物，例如政治界、外交界、工商界等等人士。時報是法國第一家有世界聲譽的報紙，地位約次於英倫泰晤士報。不獨在國際間受人重視，就在法國境內，該報文字也常被外省各報照樣轉載。時報的政治立場，是一種保守派的國家主義，與法西斯蒂運動頗有默契的傾向。而另一方面也是右派官僚的出身場所。例如泰狄歐氏從前就是該報的編輯。該報事實上並非法國政府或法國外交部的機關報，祇因爲該報有一批從前的編輯，後來轉任職於法國政府各部中，以私人關係，該報獲得政府中消息比其他各報早一步，於是無形中一直就成了個權

(十四) 雄辯日報 (Le Journal des Débats) 巴黎 股份公司的組織。

主要股東為 Fichame de Nalechio 氏，然而事後卻由法國大實業家主持，特別是議案委員會。該報成立於一七九八年，每日發行晚刊一次，銷數三萬五千份。是一家在法國資格最老，而到了今日猶存在的報紙。讀者大部分是上流社會人物，特別普通於政界與金融界。雄辯日報在法國的聲望，僅次於時報。政治立場是自由主義，反對社會主義甚烈。

(十五) 十字報 (La Croix) 巴黎 股份公司的組織，是法國天主教的中央機關報。

創立於一八八三年，每日出版一次，銷數約七十五萬份。編輯人員大半均由教士充任。該報在法國外省刊行有一〇四處的地方特刊，因之讀者幾遍及全國。政治主張，在天主教利益的立場上，擁護共和制度。

(十六) 勞動報 (L'Éclair) 巴黎 股份公司。主要股東為托勒氏 (Torrès)

並哈瓦斯社。成立於一九〇四年，最初本為雜誌，至一九一五年始改為日報。每日出版一次，銷數在十萬份以上。政治方向，是代表法國急進社會黨的。讀者多半是左傾的智識份子。該報尚有一特色，每日刊登由於名記者福差地埃氏 (Fouchardière) 所寫的小文章。他是與在新聞報上務特耳氏的文字齊名，這兩位名記者在巴黎最受讀者的歡迎。

(十七) 時代新聞 (L'Éire Nouvelle) 巴黎 股份公司。主要股東兼經理

為家下里歐氏 (Gaboriaud)。成立於一九一七年，每日出版一次，銷數約在兩三萬份之間。政治方向是代表急進社會黨的。該報以前曾為白里安氏的機關報，現屬於赫里歐。隨者多為智識份子。

(十八) 每日報 (Le Quotidien) 巴黎 股份公司。主要股東為亨乃西氏

(Jean Hennessy)。成立於一九二三年，每日刊行一次，銷數約十萬份。政治立場，本是代表急進社會黨，後因亨乃西氏另組一新黨「國家社會黨」，於是稍有所變更。讀者多為各業小職員及小學教員等。

(十九) 平民報 (Le Populaire) 巴黎 股份公司。股權屬於法國社會民主

黨。創辦於一九一七年，每日刊行一次，銷數漸達二十萬份。政治方針，是代表第二國際。閱讀者多半是工人。主持者是該黨領袖勃倫氏 (Léon Blum)。對於中日衝突，頗有公道的言論。

(二十) 人道報 (L'Humanité) 巴黎 股份公司。是法國共產黨的機關報。

創立於一九〇四年。創辦人為社會主義者賦勒氏 (Jean Jaures)。每日出版一次。年來銷數增加已達十五萬份。政治主張，是立脚於共產主義。反對帝國主義，反對戰爭甚力。讀者多是工人階級及有政治興趣的人物。

(二十一) 都魯士快報 (La Dépêche de Toulouse) 都魯士 股份

公司。主要股東為沙洛特 (Sarran) 家庭並鐵業委員會等。創立於一八七〇年。每日刊行一次，銷數達五十萬份。讀者範圍遍佈於南法國二十四縣內。該報是急進社會黨的機關報。歷次國會選舉中，該報屢占一重要的地位。在巴黎與都魯士間該報自備有電線。總編輯部設在巴黎，用電報處理整個編輯事務。是一家外省最大的報紙。

(二十二) 北方迴聲報 (L'Écho du Nord) 里埃 股份公司。主要股東

為費勒 (Emile Ferré)。是前勞工部長魯楚 (Loucheur) 的機關報。創辦於一八一九年。每日出版兩次，銷數約達二十四萬份。政治方針，比較趨向於保守。讀者多是北法國工商界中人。

(二十三) 北方警鐘報 (Le Réveil du Nord) 里埃 股份公司。創立

於一八八九年，每日出版一次，銷數約一十八萬份。是算法國北部第二家大報。政治方向，代表法國急進社會黨。讀者多為急進社會黨人，並社會主義者。

(二十四) 西方閃電報 (L'Ouest-Éclair) 任內 股份公司。創立於一八

九九年。創辦人兼經理為 Emmanuel Desgrées du Lou 氏。每日出版一次，銷數每期達三十五萬份。該報並自設有一製紙廠，每日產紙十七噸。是算外省第二家大報。政治方向，代表天主教的利益。讀者多是天主教徒。

(二十五) 布勒斯特西方快報 (La Dépêche de Brest et de

L'Ouest) 布勒斯特

股份公司。主要股東 Perrot 氏，後遷老板法國航業資

本家。創立於一八八六年，每日出版一次，銷數約六七萬份。沒有固定的政治方向。特色是注重於航業界並海軍方面各種消息。讀者多半是海岸居民與航業特別有關係者。

(二十六) 波爾多西南法蘭西報 (La France de Bordeaux et

du Sud-Ouest)

股份公司。大股東兼經理 Pierre Gaster。創立於一八

八七年，每日刊行一次，銷數約二十四萬份。政治立場，共和主義的左派。讀者多半是法國西南部的上流社會人物。

(二十七) 小馬賽人報 (Le Petit Marseillais)

馬賽

股份公司。主要

股東為 G. Bourragens 並 J. B. Samat。創立於一八六八年，每日出版一次，銷數三十五萬份左右。政治方向，擁護共和制，對於現政府處一種友好的態度。讀者範圍遍及法國東南部，尤其在工商業界中佔勢力。

(二十八) 小普洛溫沙報 (Le Petit Provençal)

馬賽

大部分股權

也屬於 G. Bourragens 與小馬賽人報為一雙姊妹報。創立於一八七六年，每日出版一次，銷數約二十三萬份。政治方針略同於小馬賽人報，讀者範圍也極普遍。並自設有一製紙廠。

(二十九) 里昂新聞記者 (Le Nouvelliste de Lyon)

里昂

股份公

司。創立於一八七九年，每日刊行一次，銷數約二十五萬份。政治立場，天主教的保守派。讀者多半是法國東西部一般天主教教徒。

(三十) 里昂進步報 (Le Progrès de Lyon)

里昂

股份公司。創立

於一八六〇年，股權在於創辦人 Delaroche 一家人手中，每日刊行一次，銷數約二十七萬份。政治方向，是代表急進社會黨，為赫里歐氏的機關報。讀者大半是一般法國東南部的小資產階級。

(三十一) 黎明報 (L'Aube)

巴黎

股份公司。股權在 Blond Gay 公司手中。

創立於一九三二年，每日刊行晨刊一次。銷數開有四十萬份。政治立場，是代表天主教

(三十二) 通訊 (L'Information)

巴黎

股份公司。創辦於一八九九年，每日

出版一次，銷數二十萬份。是法國金融界的言論機關。趨重於商業方面的消息。對於政治，處中立的態度。執筆者多是政界中知名人士。讀者遍及全法國的金融界，甚至於在國外也獲得不少讀者。

(三十三) 工業日報 (La Journée d'Industrielle)

巴黎

股份公司。

股權在鐵業委員會手中。成立於一九一八年，每日出版一次，銷數每期約六萬份。該報是法國大工業家的代官機關。讀者多半是與工業有關係的各方面人物。

(三十四) 日報 (Le Jour)

創辦人為 Léon Bailly

成立於一九三三年十月

間。自從 Bailly 氏退出激進報後即創辦此報。每日出版一次。雖在短時間內，但進步極速。開銷數也達二十餘萬份。為一家前途頗有希望的報紙。讀者多半是中產階級份子。

參考書舉要

Bethleem, L.: La Presse, Paris, 1928.

Leyvaux, Léon: Le Journalisme, Paris, 1930.

Dr. Böner, Karl: I Das internationale Zeitungswesen, Berlin, 1934.

Dr. Böner, Karl: Handbuch der Weltpresse, Berlin, 1934.

Kullissen, Hintor den, des französischen Journalismus, Berlin,

1925.

Von Ortzen, F. W.: Geschichte mit dem Tod, Hamburg, 1933.

# 商務印書館 最近出版書

**論語** (學生國) 賈豐臻選注 (三版) 一冊七角  
**孝經** 附弟子職 (二版) 一冊一角  
**孝經通論** (小學) 鄧慶時著 (二版) 一冊二角  
**孟子集註** (三版) 七冊五角

**宋學** (小學) 賈豐臻著 (三版) 一冊三角  
**人類的自由與定命論** (小學) 賈豐臻著 (二版) 一冊二角  
**弗洛特心理分析** (小學) J. Jackson Herrick 著 郭豫育譯 (二版) 一冊五角  
 Barbara Low 著 趙演譯

**地史**  
**鄭成功** (小學) 王鍾麟著 (三版) 一冊二角  
**英文世界愛迪生** K. R. Green 編 (二版) 一冊四角  
**名人傳記** Famous Folk Series: Thomas Alva Edison (小學) 洪亮吉編 (二版) 一冊一元二角

**花壇** (小學) 夏詒彬著 (二版) 一冊三角  
**寄遠黑影畫集** 周寄遠作 (三版) 一冊三角  
**最新口琴吹奏法** 王慶勳著 (四版) 一冊一元二角  
**兒童遊戲算術** 兒童讀物 研究會編 (二版) 一冊二角五分  
**民間遊戲** 替字經編 (二版) 一冊三角  
**潭腿十二路全圖** 精武體 育會編 (二版) 一冊四角

**西突厥史料** \* (二版) 一冊一元五角  
 E. Chavannes 著 馮承鈞譯  
**西洋史表解** 陳逸編 (二版) 一冊四角  
**荷屬東印度地理** 沈厥成編 (三版) 一冊五角

**野人記** 第一編 猿人記 胡憲生譯 (二版) 一冊四角  
 第二編 還鄉記 曹梁虛譯 (二版) 一冊四角  
 第三編 猿虎記 俞天游譯 (二版) 一冊四角  
 第四編 弱歲投荒錄 俞天游譯 (二版) 一冊四角  
 第五編 古城得寶錄 俞天游譯 (二版) 一冊四角  
 第六編 獸王豪傑錄 李毓芬譯 (二版) 一冊四角  
 第七編 覆巢記 俞天游譯 (二版) 一冊五角  
 第八編 重圓記 張碧梧譯 (二版) 一冊五角  
 第九編 寶窟生還記 吳衡之譯 (二版) 一冊五角  
 第十編 倭城歷險記 張桐館譯 (二版) 一冊五角

**演說學** R. D. T. Hollister 著 (三版) 一冊一元二角  
 劉奇編譯  
**先秦文學** (小學) 游國恩著 (二版) 一冊四角  
**左孟莊騷精華錄** 林紓評註 (二版) 一冊五角  
**詞曲通義** 任中敏編 (二版) 一冊三角

**歷代小說** 江金經編 \* (二版) 合售十二冊 四元四角  
**筆記選** 分售 漢魏六朝 一冊三角 唐宋 一冊三角 明清 一冊二角  
**碎琴樓** 何 觀著 (三版) 一冊四角五分  
**醉裏** (短篇) (文學研究) 羅黑芷著 (二版) 一冊八角  
**石門集** (詩集) (文學研究) 朱 湘著 (二版) 一冊六角  
**精忠傳彈詞** 嚴周穎芳著 (二版) 一冊一元

**野人記** (二版) 全部 一冊一元二角  
 合裝 一冊一元  
 每盒 四角  
 每冊 六角  
 列售下



**附註**  
 本廣告內所列版次係敝館復業後之重版次數版次上加有\*符號者係復業後初版書之重版者



## 實業心理學之過去現在及將來

蕭孝嶸

實業心理學是應用科學之一種。它的功用和各種工程學的功用頗相類似，不過它的主要對象卻是人的因素。(註一) 所以有人竟把實業心理學的一部分叫做『人的工程學』(Human Engineering)。(註二)

這種科學在德國有種種的名稱：或者叫做『心理技術』(Psychotechnik)。(註三) 或者叫做『實業心理技術』(Industrielle Psychotechnik)。(註四) 或者叫做『工作科學』(Arbeitswissenschaft)。(註五) 在美國則有所謂『效率工程』(Efficiency Engineering) 是實業心理學中的一部分，並且還有所謂『職業心理學』(Vocational Psychology) 與『廣告心理學』(The Psychology of Advertising) 也是應當屬於實業心理學的範圍裏面的。在英國則有『實業心理學』(Industrial Psychology) 的名稱。(註六) 這個名稱，今日在美國的刊物中也頗流行了。

我們覺得這種科學原來是心理學在實業上的應用，所以就可定

它的名稱為『實業心理學』。不過倘若我們特別注重其技術方面，就叫它做『實業心理技術學』亦無不可。(註七)

倘若我們現在來做一個聯想測驗，拿『實業』兩個字做刺激字，要受試的人在聽見『實業』這兩個字的時候把他一切所想到的字都說出來；我想多數的人不會想到心理學上面去。我們若把『心理學』三個字做刺激字，也恐怕止有很少的人會想到『實業』這兩個字上面去。換一句話說，在多數人的腦筋中，『實業』這兩個字不會和『心理學』這三個字發生什麼關係。這是因為一般人不知道心理學可以應用到實業上面去，或者不知道實業有應用心理學的必要。這樣看來，實在不能怪實業界的領袖沒有看到這種關係；這還是怪心理學家沒有使他們認識這種關係。

但是我們要問：實業如何與心理學發生了關係呢？這個問題必須分做兩個問題來討論：一個問題就是實業和心理學何以有發生關係的必要？第二個問題就是實業和心理學何以有發生關係的可能？這兩

個問題應當分別討論於下：

(一)實業與心理學的關係之必然性——這種關係的必然性，可從兩方面去看：一方面是經濟的動機，一方面是社會的思想。

(a)經濟動機的影響——在工業革命的初期，人的視線都集中於機械之改良。但是後來他們發現僅止改良機械還不能使生產的分量達到最高的程度，而人的因素還須加以研究。因此而有所謂「特羅主義」(Taylorism)產生。『特羅主義』是美國特羅 (F. W. Taylor) 工程師所提倡的一種運動。這種運動又有「科學管理」(Scientific Management) 之稱。這個運動的中心點就是工作方法的改良。我們可以舉出一個具體的例子於下：

特羅的第一個實驗是在伯士勒恆鋼鐵公司裏面做的。他看見搬運鐵塊的工人照平均計算，每人每天只能搬運 12½ 噸。在研究他們的工作方法和他們的歇息次數以後，特氏相信最優良的工人每天必定能夠搬運 47½ 噸。但是當時一切富有經驗的工頭都以為無論應用什麼鼓勵的方法，就是 18 至 25 噸的成績，也是不能達到的。

後來特氏選出一個強有力的工人，於是告訴他，『你若在一天當中能夠搬運 47½ 噸，你每天便可多賺七角錢；但是你必须完全按照我們所指定的方法去做。』在這一天之內，這個工人有一個人指導他的工作。這個指導員拿着一個隨停錶 (stop watch) 按一定的時間發出命令，如『拿起一塊走過去，』『坐下休息』是。這個搬運的工人的一

舉一動，都按照這種命令進行。他果然在一天當中能夠搬運 47½ 噸，並且連續三年，都有同樣的成績。不過這樣的成績不是人人所能達到的。在八個人當中，只有一個能夠如此。

特氏由這個實驗的結果發現兩個事實：一個事實就是改良工作的方法，可以增高工作的效率。一個事實就是：如要增高工作的效率，則我們必須對於工人加以選擇。

所謂『時間與動作的研究』(time and motion study) 也相繼而起。特氏所最注重的，就是時間的經濟。他說，『每種工作應當仔細地分析為許多基本的動作，而每種動作……應在時間上有一最澈底的研究。』(註八) 後來格耳布勒士 (F. B. Gilbreth) 再以動作的研究，補充時間的研究。所謂動作的研究，就是把一種工作的活動分為極小的單元，而對這些單元加以研究。不必要的動作便可因此取消，而必要的動作，便可因此改良。

一個方法就是把電燈附着工人的手臂 (或別的部分) 和機器上。當工人工作的時候，我們可用照相機把他的動作拍出照來。並且我們可在電路內插入一種時間準確的電流精微時計 (microchronometer)，以便察出每一時間單位 (秒) 內的動作情形。

這些研究的結果，一方面使實業界感覺此種研究的重要性；而另一方面又引起心理學家的注意，因為這些方法，同時與心理學中所用的方法，具有密切的關係。

是機械的一部分。社會只注重工作的效率而不顧到個人的幸福。當時的哲學家主張放任主義，以為資本與勞工兩種勢力如能自由發展而不加以制裁，則其相當之均衡，最後自能實現。此種放任主義全置個人的幸福於不顧。

後來社會的思想漸漸遷移，而對於個人的幸福漸次加以較多的注意。這種態度，可由養老金、健康保險金、意外賠償金，以及這一類的準備中察看出來。

同時，主辦實業的人發現僅僅改良工作的方法和增高工作的報酬，還是不能維持工作的效率，而工人能否順應這個問題，必須加以研究。

實業心理學，即是應此二種趨勢而起的。這種科學對個人的幸福和工作的效率同時並重，所以它和當時的社會思想可以吻合；而同時對於個人順應的問題之研究富有興趣，所以和雇主的宗旨也能相符。以上所述的事實，是從經濟動機和社會思想兩方面講的。從這兩方面看來，實業界當然有接受心理學的必要。

(二)實業與心理學的關係之可能性(註九)——心理學原來是哲學的一部分。從前的哲學家對於心理方面都有所討論，不過各人根據自己的意見而已。這種的心理學決不能受實業界的歡迎，因為它的材料都是一些空談，而不能貢獻什麼具體的方法以增進實業的效率。

在過去的五十一年中心理學漸次變為一種實驗的科學了，尤其是近來有兩種趨勢可使心理學與實業的問題漸相接近。這就是指心理學對於研究個性差異和促進個人順應的興趣日漸濃厚。從前的實驗心理學(即指溫德(Wundt)學派的心理學)只注重常人的心理現象，而今日的實驗心理學，則除一般人所有的現象以外，還要研究人與人的差別和每個人的特性。其結果遂有種種方法之發現或改良。我們有了這些方法，才能應付實業的心理問題，因為這些問題中的對象，多半就是個人。

個人順應的問題，亦漸引起一般心理學家的注意。例如心理衛生(mental hygiene)的運動，便是這個興趣的表現。診斷心理學家要在兒童指導所或心理診斷所研究兒童順應的問題以後，今日才能在實業界中研究成人順應的問題，因為研究的原則和興趣在這兩方面是有密切的關係的。

總括說來，實業界因為經濟動機的驅使與社會思想的改進，便不得不和心理學發生關係；但是心理學也要經過上面所述的變化，才能和實業發生關係。

我們現在要問：今日的實業心理學應用的範圍已經擴充到什麼程度？這個問題我們最好根據歐洲各國的情形來答覆。(註十)

根據德國實業心理學的近狀，我們可以劃分它的工作為三個主要的部分：(一)大學的心理技術工作，(二)實業界的心理技術工作，

### (三)公共事業的心理技術工作。

現在差不多一切規模較大的工業專門學校都設立了實業心理技術講座。就是有些普通大學和商業專門學校裏面，也有實業心理技術這一學科。

大學設有實業心理技術研究所，其目的係於實業心理技術中開闢新的研究途徑，例如改進實業界中各種人員的工作之手續，紹介並且控制這種手續及訓練測驗人員是。研究所除作研究以外，還有討論與教授實業心理技術的工作。

此類研究所，已經在下列各種工業方面做了許多研究：如機器、冶金、採礦、鑿工、木工、玻璃、綿織、絲織、人造絲及印刷。此外對於運輸與商業各種問題，亦正從事研究。

在德國，幾乎一切規模較大的實業機關，都應用心理技術了。在一九三〇年，此類實業心理測驗所(Betriebspsychologischen)，已有二百左右。它們最初的工作，就是發現不適當的工人而加以淘汰。其他的工作，則為工作和工人的分配。

公共事業的機關也有測驗所，如鐵路、郵政、軍政等是。鐵路管理局還有一種測驗車，在必要時可以駛至停車場或他處舉行測驗。鐵路方面學徒的選擇與服務人員的研究，已有頗久的歷史了。

在德國，郵政方面，也有人員資格的檢查，而管理電話與無線電的人員之檢查，尤為注重。根據郵政部長向報告，郵政方面所用的心理技

術，極有滿意的結果。

德國軍隊之測驗機關，係在一九一五年成立的。現在它的範圍愈見擴大，且其組織愈見嚴密。技術隊固須經過測驗，就是軍官，也須在人格方面受嚴格的檢查。德國軍隊測驗機關的總所，係在柏林，但一切軍隊的駐防地點，皆設有一測驗所。它的工作，則受中央測驗所的指導。

德國的實業心理技術，已有長足的發展。它在各方面應用的結果，都表明這種心理學對於國家和社會的前途，實有很大的關係。

英國實業心理學的中心，就是「國家實業心理研究所」(The National Institute of Industrial Psychology)。此研究所係在一九二一年成立的。它的主要工作，在應用心理學和生理學中的原則，來解決實業界中的問題。歐戰時兵工健康委員會(The Health of Munition Workers Committee)所做的各種實驗，已經表明這種

工作的可能性，並且工業疲勞研究部(The Industrial Fatigue Research Board)在一般工業界中，繼續此委員會的工作。此種機關所研究的問題，或在工業方面含有闊大的意義，或屬於一種特殊的工業，而實業心理研究所研究的問題，則為特殊工廠中的特殊困難。

研究所的研究人員與生產工程師(production engineer)的區別如下：前者採取心理學的觀點，他的工作在分析工作的情境而發現人類效率高低的種種原因。他對於一個問題不但應當考慮其在經濟上的關係，而且應當考慮其在心理上的關係。至於生產工程師，則對

於經濟的因素過於注重，而對於心理的因素每每忽視。心理學家知道各人在心理與生理方面的差別，並且認識此種差別對於工作方法的標準化之限制。他對於工作的節奏，亦知如何重視。在一種工作的進程中，有些動作固然是浪費時間的；但是有些不需要的動作可使工作中之動作表現節奏，而生產之分量因此可以增加。每一工作者有其個人的節奏；所以倘若勉強採用一種標準方法，則其效率可因此而減低。此類研究人員在研究實業問題時，能夠應用心理學的方法和技術。此種對於心理因素的重要性之認識及特殊研究的方法之應用，能使心理學家在實業界中佔有特殊的位置。

例如在一個精細木工的廠中，實業心理研究所發現其佈置之方法係以地心吸力的原則為根據。鋸木在最高一層，而刨木則在其次一層。凡一種木料在某層經過某種工作以後，再移到下面一層經過他種工作，如此轉移下去以至最低一層。從生產工程師的眼光看來，這是一種盡善盡美的計畫；但從工人的觀點看來，此種佈置的情形對於產品在銷路上的品質，必有不良的影響，因為最後的修飾工作，係在光線最壞的一層。這種工作的速度極低，而且每有重行修飾之必要。由此可見實業心理研究對於工作結果的影響。

實業心理研究所的普通目標，即在排除一切妨害工作效率的因素。其所作的研究，係以工人的觀點為根據。工作的情形每每不良；工人因此每有過度的疲勞或嫌厭的態度；光線不足或其位置不適；空氣的

流通或不充分。凡此一切都引起心理學家的注意，因其對於工人發生不良的影響。在此種種障礙除去以後，工人與雇主均受其利。工人不致過於疲勞；所以他們的工作較為愉快，且較為優良。同時雇主因產量增加，可以獲得較大的利益。雇主因能見及此點，故對於所作的研究，極願予以經濟上的援助；而其結果，顯然表明其所獲得的利益，超過其所支出的津貼。

此外還有許多問題係關於人員方面的，如各種人員的雇聘、訓練、調查及升遷是。研究所亦設法改進工廠中的精神，改善管理人員及工人之間的關係，並解決由人與人的關係而發生的困難問題。

關於職業的選擇與職業的指導，研究所亦從事於各種方法的研究與實施。所謂職業的選擇，係為事而擇人。換一句話說，這就是為某一特殊職業選擇最優良的工作者。所謂職業的指導，係為人而擇事。這就是為某一特殊人決定其最適宜的職業。

至於此研究所的發展，可於其所收入的款項下察看出來。該所在一九二五年僅有七、〇〇〇鎊的收入，而在一九二九年，此項收入竟一躍而至二二、〇〇〇鎊。

現在法國的工程師和心理學家，已能合作。在有些組織中，心理技術的實驗室業已成立。茲舉數例於下：

巴黎區公共運輸社 (La Société des Transports en Commun de la Région Parisienne) 於一九二二年創辦一規模宏大的心理

技術室。每年受測驗的駕駛員，平均有四五〇〇人。此種測驗，累次根據所得的結果加以修正。後來覆試的結果與每年所節省的耗費，使人對於此種測驗的價值愈有信仰。

「馬卜」(Map)打字機工廠亦設有一個心理技術室。其主要的研究，在發現速記之最優的條件。這個工廠，根據其研究的結果改良打字機的製造，而同時對於速記人員的選擇與訓練，亦從事研究。

黑斯打(Horsfall)的國家工廠，亦認識此種研究的重要性。它建設了一個心理技術研究室，和其他研究室合作。這個新的研究室，已經從事於學徒的選擇，但其最後的計畫，包括一切人員的選擇。

此等研究室的計畫，並不能盡實業心理技術之能事，不過可以引起實業工作合理化之刺激而已。

至於職業指導運動，則在一九二一年由管理工業教育的副國務卿組織一國家職業指導委員會。除有關係的各部（公共教育、工業教育、勞工與衛生、農業）外，醫生、生理學家、心理學家、教育學家、社會學家、經濟學家及各項政府人員，都包括在內。此委員會分爲科學、政治、經濟、教育及行政四組。

根據一九二七年以前的統計，法國已有職業指導所一五〇處，皆受政府的津貼。這些指導所的性質不是一致的：有的是自治的，不過這種已佔少數；有的附屬於公立的職業問訊處；有的附屬於工商會、藝徒會；有的是職業聯合會所創辦的。

這一切職業指導所，都受一個管理委員會的指導。此委員會係由市或區代表與教授、醫師、雇主、工人、青年指導局及職業問訊處的代表組織之。除少數例外，任指導責任的，大多有他種職務。他們對於這種新工作，都有一種準備。此等職業指導所的經費，係由市區政府、工商領袖、商會及國家負擔。在一九二五年，法國中央政府所支付的款子，約有三、〇〇〇佛郎。中央的管轄權，則屬工業教育管理部所轄的職業指導局。

俄國的實業心理學亦極發達。它的觀點，可於白黑特勒夫(Бобров)在第一次「大俄工作組織大會」的演說詞中察見之。他說：「在一個社會主義的國家裏面，工作的理性化與其科學組織，必須根據下述的基本原則：只有對於工作者的健康予以完全的保護，且能擔保其人格的充分發展，才能得到最多量的生產工作。」

一九二〇年莫斯科設立一中央工作研究所，由賈士特夫(Жестев)主持其事。一九二七年有六十餘所從事於生產及其有關係的問題之研究。一九三一年中央研究所在蘇俄全國已有一千分所。

中央工作研究所初期工作的性質頗爲特殊。他的工作限於許多職業所共有的兩種因素之研究。這就是錘與銼二種工具的運用。此研究所有七個實驗室同時研究這種動作在各方面的情形。工具亦有精密的研究。工人應用某種工具時在生理與心理兩方面的變化及社會因素對於團體工作的影響，皆有相當的注意，並且科學訓練的方法亦

因此而有詳密的規定。最近中央研究所對於礦、紡織及其他各種手藝，亦加以研究。

至實業心理技術在運輸上的位置，苛樂德那牙 (Kolodnja) 曾有一報告。在中央研究所成立以後，因職業選擇的成績甚佳，測驗所的數目大為增加。此等測驗所的工作，為特殊事件的研究，而中央研究所的工作，則注重方法的研究。後者的工作，可以概括於下：

- (一) 研究運輸事業中各種特殊職業所需的資格；
- (二) 改進運輸人員職業選擇的方法；
- (三) 確定運輸職務中上中下三種等級的資格；
- (四) 研究各種疲勞現象；
- (五) 研究已失工作能力的年老工人或雇員；
- (六) 使運輸的工作情境合理化；
- (七) 改進職業訓練的方法；
- (八) 研究鐵道的意外事件中之人的因素；
- (九) 研究運輸事業中的婦女工作；
- (十) 準備運輸事業中所需的特殊心理技術人員；
- (十一) 宣傳心理技術的觀念。

此外，俄國主要的實業心理研究機關為 Charlow 的工作研究所與 Kagan 的工作科學組織研究所。提倡此種工作之最有力者，有 Spielrein, Hollerstein 及 Kravai 諸人。這些研究所的主要工作，

就是對於工作方法、工作情境及疲勞等問題之探討，而對於選擇工人的問題之注意則較少。但是莫斯科於一九二二年又設立一實業研究室，其工作為職業的分析與職業的選擇。在莫斯科大學神經研究所的應用部與其他各處，亦有性質相同的研究。

俄國為求改進工作上的訓練起見，每年青年在入工作學校以前受測驗的，約有一七〇、〇〇〇人。並且根據俄國的五年計畫，一九三二年在一切鐵道與水路上，都應建設心身研究的場所。(註十二)

其他如瑞士、荷蘭、比利時、波蘭、意大利、西班牙、奧大利亞等國，莫不對於實業心理學加以特別的注意。它們所設立的實業心理研究所，由政府維持的，有由地方團體維持的，有由實業家捐助的，有由工會捐助的，有由接受心理研究的機關捐助的。此外亦有少數研究室為商店私有的組織。其次則有大學的實驗室，亦注意於實業心理學的問題，不過其所研究者，多為基本問題。

我們由上面所述的事實，可以察見實業心理學應用的範圍日漸擴大。這種長足的發展，當然是因為這種科學能夠應付各方面的需要。講到這裏，便有另一個問題發生了：即今後的實業心理學應當向那方面去發展呢？就現在的情形看來，實業心理學還須在外延與內包兩方面去發展。前一方面係指實業心理學應用的範圍，而後一方面，則指實業心理學的內容。

就實業心理學應用的範圍來說，我們首先應當知道實業心理學

的基本原則就是使人與人或人與其環境能有最恰當的適應。例如職業的指導，就是為一個特殊的人去選擇一個最適宜的環境；職業的選擇，就是為一種特殊的環境去找一個最適宜的人；工作的支配，就是使人與其環境在其互為影響的進程中增進適應之程度而避免不適應的現象之產生，如疲勞、煩惱等是；管理的指導，就是使人與人（如工頭與工人或工人與工人）及人與環境（如工作者與行政機關）得有良好的適應；銷路的推廣，亦是使人與人（如銷售員與雇主）或人與環境（如雇主與貨物或工商機關）能有適應的關係。這個基本原則，實為一切重視工作者所應注意的事。換一句話說，我們不工作則已；倘若我們必須工作，則實業心理學裏面所包含的原則，必須儘量採用而後可以增進我們的效率。這樣看來，實業心理學的應用，不必限於實業一方面，而在一切工作的情境中，都有重要的位置。我們應當儘量擴充實業心理學應用的範圍，因為這是增進人類效率與幸福的一種祕訣。

現在我們可就實業心理學的內包來講。我們在這方面應努力於下述兩種事項：一為各種測驗的改善，一為各種定律的修正與發現。

就測驗說，實業心理學中所用的測驗，可以分為四類：（一）諳練性（proficiency）的測驗，（二）適宜性（competency）的測驗，（三）性情與品格的測驗，（四）興趣的測驗。所謂諳練性，即指工作者由訓練所得的技能。所謂適宜性，即指個人由訓練與經驗而成一優良工作者的可能性。此四類測驗皆須竭力改善，使其成為最有用的工具。

至於心理定律，則應分為普通的與特殊的二大類。一切的人都受普通定律的支配，自不待言。例如人類都須呼吸、飲食、睡眠；並且有許多意識的進程係為普通定律所支配的。但是捨社會的影響及發展或變化的可能性而不論，各人互相比較的結果，亦可表明支配人類的普通定律不能單寫事實之真相，而在普通的心理定律以外，還有特殊的心理定律也是應當注意的。

普通定律和特殊定律在其自身上並無衝突之可言。例如在確定普通工作進程的定律以後，我們又可進一步把工作分為勞心的與勞力的二種而研究其特殊的曲線，或把各個特殊人的工作曲線之特性加以分析。這種種研究可使我們對於特殊的現象，予以較為圓滿的解釋。在確定普通與特殊二種定律的時候，我們所注意的方向雖不相同，但是此二種觀點，實有互相貫通的必要。

所謂定律，就是固定的事物關係，固定的行為方式，或固定的事件之表示。關於普通定律，我們可以隨便舉出幾個例子來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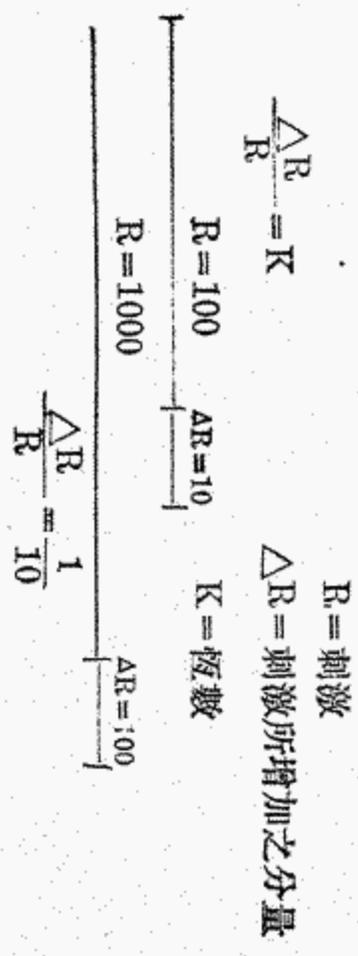
例如有一條定律叫做「刺激價值降落律」。根據這個定律，一種新奇的刺激情境可以引起活躍而且顯著的經驗，但是此同一的情境發生的次數愈多，則其動人的勢力愈小。若其出現的次數達到某種程度，則此種刺激情境最初雖能引起強烈的情感，而此時便完全失去其舊日的功用。此時我們對於此種刺激情境當然在意識方面仍有一種進程，但是這種進程的價值，遠不如舊日的意識進程之高。

我們可拿一種廣告來做例子。若有一種廣告對於一場貨物都說是最優、最美或最堅牢的，則此種廣告的效力，必與時期成反比。這就是表明這條定律所指的現象。不過廣告的宣傳若與貨物的品質可以相符，則此種廣告的價值雖然亦有降低之趨勢，但不如前者之速。

又如所謂『費白定律』(Weber's Law)，根據這個定律，刺激之增加非其絕對價值之增加，而為其相對價值之增加。所謂相對價值，即指其與原有的意識情境所具有的關係。

例如每月有一百元之收入者若增加十元，便有某種程度的快樂因之產生。根據這個定律，這就是十分之一的增加。每月有千元之收入者必須增至百元，才有同等的快樂；而十元之增加決不能引起此種快樂。這是因為支配此種快樂的意識者，非一種變化的絕對價值，而為所增加的分量與原有的價值所具的關係。此種定律為確定獎賞分量時所須顧及的。

現在我們不妨再把這個定律與剛纔所舉的例子，在下面圖解中表示出來：



上面所舉的例子，都是表明普通定律的性質與其應用。這類定律可以應用的範圍是最闊大的。還有特殊的定律，其應用則限於某些特殊情境之內。此二類定律都是我們在研究實業心理問題時所須知道的。實業心理與裏面的定律愈多，則各種問題的解決愈易，所以我們今後亦應努力於此二類定律的發現。

(註一) 著者：實業心理對象之界值及其量閱之原則。測驗卷二卷第一期。中國測驗學會出版。

(註二) 例如 Gow, C. R.: Elements of Human Engineering 是。

(註三) Münsterberg, H.: Grundzüge der Psychotechnik. Leipzig: Johann Ambrosius Barth, 2. Aufl., 1921.

(註四) Moede, W.: Lehrbuch der Psychotechnik. Berlin: Verlag von Julius Springer, 1930.

Spielrein, I. N.: Zur Theorie der Psychotechnik. Zt. f. angew. Psychol., 1933, 44.

Lipmann, O.: Grundlagen und Ziele der Psychotechnik und praktischen Psychologie. Zt. f. angew. Psychol., 1933, 44.

(註五) Lipmann, O.: Lehrbuch der Arbeitswissenschaft. Jena: Fischer, 1932.

(註六) Myers, C. S.: Industrial Psychology. London: Peoples' Institute Publishing Co., 1925.

(註七) 拙著『實業心理技術學』之定名即本此意。

(註八) Taylor, F. W.: Shop Management, New York, 1911, p. 83.

(註九) 參看拙著『實業心理學之功用及其背景』國立中央大學心理學年刊第二期第一期。

(註十) 至於美國實業心理學的情形，作者已在『各國實業心理學之發展』一文中言之頗詳，故不贅述。該文見國立中央大學教育叢刊第一卷第二期。

(註十一) Skandor: Psychotechnik in Russland, Industrielle Psychotechnik, 1931, 8. Jahrgang, 8. Heft, 189-189.

# 人造自來血



人造自來血  
補血最有力  
男子常購服  
神旺氣血足  
婦女服數瓶  
經調得胎速  
老年人用此  
精神常豐鏢

大瓶二元  
小瓶一元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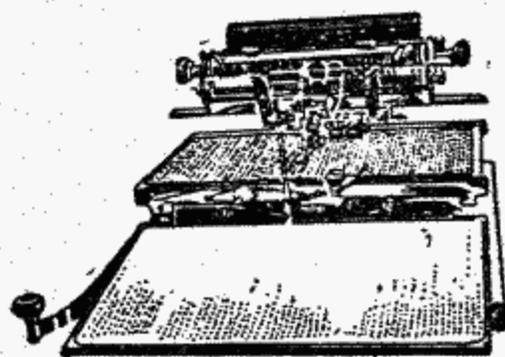


五洲大藥房總發行

## 特色

字跡明朗	打字迅速	複印多份
行列整齊	節省時間	減少費用

贈閱 本機 說明書



本機為華文打字之利器，積二十餘年之製造經驗與多人心力之幾度改良，其使用之便捷，已入於理想之境，歷經政府獎勵，各界倡用，在國際上亦獲得盛大之榮譽，科學的事務管理，近方盛行於吾國社會，此機實為新式設備中所不可缺。

商務印書館創製  
新式華文打字機  
完全國貨 國人發明 國人設計 國人打樣 國人製造



# 社與圖騰

李則綱

## 一 引言

論語上有了這麼一段故事：

一天魯國的哀公，不知爲了什麼，忽然向孔子的大弟子宰我問起社的道理，宰我作了如下的答復。

夏人是用松樹做社的，

殷人是用柏樹做社的，

周人是用栗樹做社的，

說是要使百姓恐懼呢。

孔子聽了，大爲不滿，憤憤的說：

已成的事，有什麼話說呢！做過的事，有什麼攔阻呢！過去的事，有什麼埋怨呢！

論語八佾。

我們讀了這一段的紀載，不但魯哀公的疑團未釋，我們也要莫明其妙了。第一社究竟是什麼東西？第二社爲什麼要用各種的樹？第三百

東方雜誌 第三十二卷 第十三號 社與圖騰

姓見了社樹何以就要恐懼？關於這些，孔老夫子也沒有說出什麼，不過祇怪宰我對於過去的事不該再提罷了。所以我們對於社這個問題，仍有探討的興趣和必要。而且我們認爲社是由氏族社會過度到封建社會一種必要的結構，他與「領土」成爲封建初期裏兩個台柱。我們研究古代的社會和政治，對於社應是一種不可忽略的東西。

## 二 社是怎樣產生的

要知道社是什麼東西，當先明白社究竟是怎樣產生的。關於社的產生原因，就現有的文獻說明，不過如下：

禮記禮運：

「祀社於國，所以列地利也。」

禮記郊特牲：

「社祭土，而主陰氣也。社，所以神地之道也。地載萬物，天垂象，取財於地，取法於天，是以尊天而親地也。故教民美報焉。家主中霤，而國主社，示本也。」

### 白虎通：

「王者所以有社稷何？爲天下求福報功。人非土不立，非穀不食；土地廣博，不可備敬也。五穀之多，不可一一而祭也，故封土立社。」

上面所說社的產生原因，約有三種：一是「列地利」，一是「神地之道」，一是王者「爲天下求福報功」。好像可以說明社的產生原因，其實社的產生，不是這麼一回事，這大概認爲社爲地神以後的說法。我們若從社的各種留痕觀察，社的創始，必非祭祀地神，其目的謂之求福則可，謂之報功則不盡然。竊疑社的產生，是封建社會初期，替代圖騰的東西。他的性質和作用，與氏族社會裏的圖騰一樣。他在古代的時候，曾遂行了偉大的政治作用，不少的民族英雄，曾利用他開拓疆宇，團結部屬。我們知道在氏族社會裏，所賴以團結社羣的，則爲同羣之人共同信仰的圖騰，這種圖騰，或爲動物，或爲植物，或爲無生物，他們相信他們同一圖騰卽爲同一血緣。而圖騰神亦卽他們的保護神。在氏族社會裏，圖騰神對於社羣既具有如此的威力，由氏族社會轉變爲封建社會，此種具有偉大威力的圖騰神，當然不能驟然加以消滅，祇有隨環境的轉移，另換一種形式存續。蓋封建制度的形成，是由一個強大的部落，分出其若干較小的部落，此種較小的部落的分出，必係爲他們血緣最近的分子。既被分出，則本源部落所奉的圖騰神，亦必使他們同樣的崇奉，以示血統的一致，而本幹和支葉的

關係因此密切，所以本源部落裏的圖騰神，如果有支葉的分封，亦即

有圖騰神的分立。不僅部落的分封，而圖騰神隨之分立。此外有時強大的部落，併吞弱小的部落，亦可使所併吞的部落，信奉自己的圖騰，有時弱小的部落，僞於強大部落的威力，自動的賓服，而強大的部落，亦可以自己部落的圖騰強其信奉。所以昔時圖騰神在各部落中界限甚嚴，到了封建制度出現，則破壞圖騰神原有的形態，另成了一種新的體系。在天子而有天社與王社，在諸侯而有侯社與國社種種的組織，以遂其政治上聯合作用，其意義完全爲表示親屬關係，承襲了圖騰的威權，代行了宗法的職務。此蓋社隨封建制度成立最初的狀態。至於社所以與地神發生關係，我們在此亦可略爲順便解釋。蓋封建成立的原因，一由強大的部落，將其已佔有的領土，分給其支庶；一由強大部落，侵吞鄰近弱小部落的領土，擴大自己的疆域。其成立條件，既基於土地，所以在氏族社會裏僅具親屬關係的圖騰神，此時因土地之分割或合併，而社亦隨之分割或合併，不難由親屬關係再加上土地的觀念，所以本爲親屬關係的圖騰神，漸漸消失於土地關係裏。遂有「社祭土而主陰氣」等說，我們若探究社的原始意義，當然祇是表示血緣關係的東西。此種痕跡，從社神的傳說，以至社神的祭祀等等，均不難考見，茲分述如下。

### 三 誰是社神

關於社神的傳說，據禮記郊特牲：「社祭土而主陰氣也，故所以

神地之通也。似乎所祭者爲地神，所以說文謂「社地主也」。鄭康成謂社爲「五土之總神」。但據其他傳說，則社所祀者，又似爲具有血氣的人神，而非繁殖五穀的大地。這種傳說，雖然現在我們所知甚少，但就這些很少的材料裏，也可發見社的裏面，藏有圖騰的暗影。

(1) 勾龍爲社神

左傳昭公二十九年：

『魏獻子問於蔡墨曰：「社稷五祀，誰氏之五官也？」對曰：「少皞有四叔，曰重，曰該，曰修，曰熙，實能金木及水，使重爲勾芒，該爲蓐收，修及熙爲元冥，此其三祀也。顓頊氏有四子，曰黎爲祝融，共工氏有子曰句龍，爲后土，此其二祀也。后土爲社稷，田正也。有烈山之子曰柱，爲稷，自夏以上祀之，周弃亦爲稷，自商以來祀之。」』

前漢書郊祀志：

『共工氏霸九州，其子曰句龍，能平水土，死爲社神。』

據此所謂「社稷五祀」所祭之神，皆有其人，社神就是古代的勾龍，而勾龍是共工氏的兒子。但禮記祭法，與此微異：

『共工氏之霸九州也，其子曰后土，能平九州，故祀以爲社。』

是以后土即共工氏之子，并非官名。（山海經海內經亦說：「共工生后土，后土生噎鳴。」）無論共工氏之子名勾龍或名后土，其爲社神則一，我們要探究勾龍是什麼，先要問生勾龍的共工是怎樣？

楚詞天問：

『康回怒地東南傾。』王注：『康回，是共工氏之名。』

管子揆度篇：

『共工氏之王，水處十之七，陸處十之三，樂天勢以服天下。』

淮南子原道：

『昔共工氏之力，觸不周之山，使地東南傾，與顓頊爭爲帝，遂潛於淵，宗族殘滅，繼嗣絕祀。』

淮南本經訓：

『共工振滔洪水，以薄空桑，龍門未開，呂梁未發，江淮流通，四海溟泮，民皆上邱陵，赴樹木。』

淮南覽冥：

『往古之時，四極廢，九州裂，天不兼覆，地不周載，火爐炎而不滅，水浩洋而不息，於是女媧鍊五色石以補蒼天，斷鼈足以立四極，殺黑龍以濟冀州，積廩灰以止淫水，蒼天補，四極正，淫水涸，冀州平。』

文子：

『共工爲水害，故顓頊滅之。』

根據以上各種記載，是共工與傳說的洪水，有密切關係，似乎洪水的造成，即由共工的作祟。而共工究竟是什麼？他能使「天柱折，地維絕。」能「振滔洪水。」能「潛於淵。」他不但能造作水災，也能平治水患。

竹書紀年：

『帝堯十九年，命共工治河。』

國語周語

「關於水土，共工之從孫四岳佐之。」

以及禮記祭法說他的兒子勾龍「平水土」都足為共工能治水的證據，由這些傳說推測，則共工或為龍蛇一類的動物，所以他處處與水土發生關係。傳說女媧平洪水的方法，有「斷鼈足」、「殺黑龍」之事，是認洪水的原因，黑龍也是一種，則共工與黑龍有關可知。至於共工的兒子勾龍，自係共工的變形或支體。是共工黑龍勾龍原是三位一體，為一個傳說的演變。初民心理，對於一種恐怖的事件，即疑有一個主持這事件的神物，後來即以這神物的能力，可以消弭那種恐怖事件。野蠻民族靈物的崇拜，多由於此。共工傳說的構成，或亦我國古時因恐怖洪水的災害，認定有一個主持洪水的神物！共工或黑龍，後便以這神物能平治洪水，所以關於同一共工的傳說，有時說他造成水患，有時又說他平治水土，是共工與勾龍皆有為動物名的痕跡，此為勾龍有圖騰的暗影藏在裏面之一證。

又據共工的時代考察，祭法鄭注，共工「在太昊，炎帝之間。」史記

律書：「顓頊有共工之陳，以平水害。」楚世家：「共工氏作亂，嚳使重黎誅之而不盡。」韓非外儲：「堯舉兵而誅共工於幽州之野。」荀子議兵：

「禹伐共工。」幾乎自伏羲至大禹，時時都有共工出現，設共工非族名，何能綿亙如許時間。蓋共工既為龍的傳說，或即係某一近水氏族的圖

騰。所謂共工氏即屬於龍圖騰的氏族。因共工為氏族的名稱，所以共工

的傳說與三皇五帝相終始。共工既為一個龍氏族的稱號，他的兒子勾

龍，自然也是龍氏族的圖騰，亦即氏族社會裏一個民族的保護神。到了

後來，尚存在社的來源說裏，所以史墨有勾龍為后土，后土為社之說。不

獨勾龍，我們可以疑係古代的圖騰。即史墨所說的勾芒（木神）應收

（金神）元冥（水神）祝融（火神）諸神。似乎也都有圖騰的痕

跡。試看關於這些神的傳說，史墨既配以金木水火土，月令又配以五帝。

「孟春之月……其帝太暉，其神勾芒。」

「孟夏之月……其帝炎帝，其神祝融。」

「中央土……其帝黃帝，其神后土。」

「孟秋之月……其帝少暉，其神蓐收。」

「孟冬之月……其帝顓頊，其神元冥。」

金、木、水、火、土，我們固可認為亦係圖騰的徵志，即太暉諸帝，我們亦不難找出他們與圖騰的關係（詳見著者的始祖的誕生與圖騰。在商務印刷中。）現在且看他們的圖騰是怎樣。

國語周語

「有神，人面，白毛，虎爪，執鉞，是為蓐收，天之刑神也。」

墨子明鬼

「昔者鄭穆公當晝日中處乎廟，有神入門而左，鳥身，素服三絕，面狀正方，曰：『

為勾芒。』」

山海經海外南經

『南方圖騰，獸身人面，乘兩龍。』

### 山海經海外西經：

『西方群收，左耳有蛇，乘兩龍。』

### 山海經海外北經：

『北方禺彊，（注字元冥，水神也。）人面鳥身，珥兩青蛇，踐兩青蛇。』

### 山海經海外東經：

『東方句芒，鳥身人面，乘兩龍。』

這些鳥身人面的怪物，蓋是圖騰傳說的殘存。所以史墨所說諸神，謂為均係古代的圖騰，亦無不可。從勾龍的家系上說，從勾龍的伴侶上說，勾龍殆為圖騰之一種無疑。

### (2) 禹為社神

#### 淮南子：

『禹勞天下，故死而為社。』

是古代的社神，勾龍之外，又有一禹。

#### 漢書郊祀志：

『漢興禮儀稍定，已有官社，未定官稷；遂於官社後立官稷，以夏禹配饗官社，后稷配饗官稷。』

#### 配饗官稷。

漢時以禹配饗官社，蓋有所本。禹為古代圖騰之一，著者在始祖的誕生與圖騰一文中，已有詳細的論述，茲不再贅。

### (3) 修車為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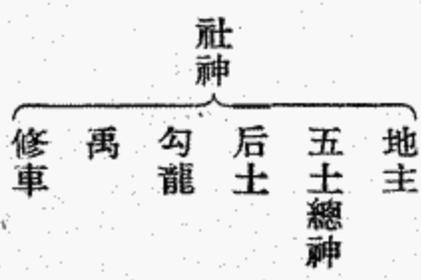
藝文類聚引風俗通

『誰按禮傳，共工之子曰修車，好遠遊，舟車所至，足跡所達，靡不考覈，故祀以社神。』

是社神既非做后土官的勾龍，亦非平水土的神禹，乃是好遠遊的修車。關於社為道路之神。左傳裏曾有一段故事，頗可參證。

『楚靈王成章華之臺，願與諸侯樂之，遂啓疆來召公，公將往，夢襄公社，梓慎曰：「君不果行，襄公之適楚也，夢周公社而行。今襄公實社，君其不行。」子服惠伯曰：「行，先君未嘗適楚，故周公祖道之，襄公適楚矣。而社以道君，不行何之？三月公如楚。」』

總上各說，關於社神的來源，至少尚如下表。



## 四 社樹與社石

社神的傳說，既如上文所云。但細考典籍所載社的神力表現，并非地主，亦非具有人格的勾龍。而為各種之木與石。認木石二物具有神性，本為初民的思想。由社神與木石發生密切關係上觀察，亦可窺探社為

### 圖騰的蛻遺。

淮南子齊俗訓：

「社祀，有虞氏用土，夏后氏用松，殷人用石，周人用栗。」

初學記引尚書無逸篇：

「大社惟松，東社惟柏，南社惟梓，西社惟栗，北社惟槐。」

論語宰我答哀公問：

「夏后氏以松，殷人以柏，周人以栗。」

足見社之有樹，確為事實。為什麼社必用樹呢？一說因為是要百姓

敬畏。

白虎通：

「社稷所以有樹何尊而識之，使人民望見師敬之，又所以表功也。」

人民望見社樹，為什麼就尊敬起來，這裏必須還有一個道理，可惜

白虎通未曾說出。

一說是因為土地相宜，故栽其樹以為神主。

朱子注哀公問社說：

「三代之社不同者，古者立社，各樹其土之所宜木以為主也。」

照朱子所說，是三代的社樹所以不同，是因為土壤不同的緣故。

難道夏代的土壤，僅能宜松；殷代的土壤，僅能宜柏；周代的土壤，僅能

宜栗麼？即使夏代的社果然用松，殷代的社果然用柏，周代的社果然

用栗的話，那末便不是因為土壤之宜，是必社樹與夏人有特別的關

係，柏樹與殷人有特別的關係，栗樹與周人有特別的關係，或即為他們的圖騰神亦未可知。我試觀社樹在國家裏重要，實有保護神的資格，古時敵國相伐，往往先斬社樹，蓋以社樹為其保護之神。伐其樹，即所以滅其保護神。左傳：「陳侵鄭，木伐井墜。」陳人所以伐鄭之木，其用意蓋即在此。淮南說林訓云：「侮人之鬼者，過社而搖其枝。」亦以社樹與人有密切關係。說苑政理篇云：「君亦見夫為社者乎，樹木而塗之。」在社樹的上面，更加以塗繪，亦是圖騰的玩藝。我們試看下面所述樹在野蠻人中的情形自明。

「野蠻人中常有自信為植物的後裔，猶如別的民族自信為自動物祖先一樣。

在北歐人 (Norse) 的神話中波爾六神 (Bor) 的兒子，曾由兩株樹木造出人類

來。在墨西哥歷史上有一朝君主，傳聞是兩株樹的後裔，有些大神如墨西哥的兩大

(Tata) 羅馬的周必德·法列特利押斯 (Jupiter Foretrius) (即橡樹的神) 羅

臘的地翁尼蘇斯 (Dionysus) 被供奉的像，都作樹木形」又如現代「剛果的黑人

崇拜一種樹名為「彌耳倫」(Mirrone)，常把他栽在家的旁邊，似乎把他當做護

家的神。沿波尼亞海岸幾乎每村都有他們的神樹，在亞達苦達 (Adda Coodah) 有

一株大樹被奉為神，上邊插了幾枝箭，挂上些家禽野鳥和別物，以供獻於樹神。在北美

洲克里人 (Creas) 曾崇拜一株神樹，在上面挂了些牛肉和布條，據他們說有一回被

「石印第安人」(Stone Indians) 把這神樹的子孫偷斫了很多去。在墨西哥曾有

一株很巨的古柏，在他的枝上挂滿了印第安人所貢獻的祭物，如墨髮、牙齒、有色的布

條布條等物。」(林區神文化人類學二九一頁)。

四丈餘，土民奉爲社。」

「荆川圖說：縣東百步，有綠林城，縣南里名伍伯村，有白榆連理樹，異根合條，高

看見樹狀有些奇異，便即奉爲社神，大概猶是初民的遺習。總之樹在古代社會裏，會和人們發生密切關係。用作圖騰，是尋常事，社樹蓋即古代圖騰之一。因爲牠具有保護神的資格，可以爲一族的吉凶禍福。人民望見社樹即生出尊敬或恐懼的情緒，是自然而然的了。

社不獨用樹，亦有用石之說。社何以用石？我們知道石在古代也和樹一樣，有些民族，會相信他們是由石的誕生。希臘神話說第卡倫（Dencolion）和他的妻子俾哈（Pyrrha）避過洪水後，途遇天使麥寇里教他們以母骨投於肩後。他們遂各檢取地下的石頭，隨行隨投，過了些時，第卡倫所投的石頭，都爲男子；俾哈所投的石頭，都爲女子。遂成海拉斯國（Hellas）（蔣智由中國人種考三頁）是認人直接由石頭變出來的。現在落後的民族，像澳洲亞龍特族的女人，經過具有一定形態的石頭的時候，很小心地用手將她的肚子下部遮着，防備石頭的精神，進到肚子下部去。（高素明譯庫斯聶著社會形式發展史大綱八〇頁）也是認石頭和女子受孕有關。就是我們中國啓的傳說，也是由石頭出來。

漢書武帝紀顏注引淮南子：

「禹治洪水，通轅轅山，化爲熊，謂塗山氏曰：「欲餉，聞鼓聲乃來。」禹跳石，誤中鼓，

生啓。」

這段故事，很可暗示古代相信人是由石頭誕生。我們再看統一六國的秦，對於石頭怎樣的崇奉，更可知道石頭對於古人的影響。

史記封禪書：

「秦文公獲若石云，于陳倉北坂祠之。其神或歲不至，或歲數來，常以夜光，輝石流星，從東南來，集于祠城，則若雄雞，其聲殷云。野雞夜雉，以一牢祠，命曰陳寶。」

晉太康地理志：

「秦文公時，陳倉人獵得獸若雉，不知名，奉以獻之。逢二童子，童子曰：「此名爲媼，常在地中食死人腦，即欲殺之，拍捶其首。」媼亦語曰：「二童子名陳寶，得雄者王，得雌者霸。」陳倉人乃逐二童子，化爲雉，雌上陳倉北坂，化爲石，秦祠之。」

細考這個故事，所謂陳寶，不過是一塊石頭。而秦人尊奉若神。這或許與他們祖先的來源有密切關係，亦即秦人的保護神。

唐書西域傳：

「大食本波斯地……隋大業中，有波斯國人，牧于俱紛摩地，那山，有獸言曰：「山西之穴有利兵，黑石而白文，得之者王。」走視如言，石文言當反，乃詭衆哀亡命于恒葛水，叛商旅，保西鄯自王，移黑石保之。國人往討皆大敗，於是遂強。」

所謂黑石，蓋是大食相傳之保護神，認石爲有靈性的物體，各民族在野蠻時代是同樣的。

「古代希臘羅馬猶太墨西哥及其他民族的歷史，都記載石的信仰，如以石爲活

的，或信石有魔力等。紀元前二百年頃の羅馬人，曾從虛誠的歐亞由小亞細亞來的一塊小而粗的基石，以爲是一塊母阿比利（Mother Goddess (Stele)）的化身，歐亞人有一種故事，沒有些石頭是人變的，因爲他們觸犯造物主的緣故。古猶太人信石爲活物，在聖經裏約書亞書（Book of Joshua）中說有一塊石頭，曾聽見上帝所說的話。（林惠祥著文化人類學二八三頁引。）

由此可知石頭在古代的時候，有爲圖騰的可能。一般人的社是否用石？固是問題。假使是用石的話，當然有圖騰的意味。起始的社神，所祀者大概卽用作圖騰樹或用作圖騰的石一類的東西，後來漸漸失去原始的意義，謂社所祀者爲地神或土神，而社之有木與石，遂爲不可解喻的難題。

## 五 社的建置及分封

從社樹與社石，我們已認社的創立，是和圖騰有關。現在我們再從社的建置和分封來說，更可見社這種東西，在古代是具有特殊政治的力量，並不像星辰山川等祭祀，僅僅表示祭者的崇德報功而已。古代社的建置究竟是怎樣？詳細的情形，我們雖無從得知，現在僅就漢時的傳說，亦可窺見社的原始作用。

### 第一先就社的位置上說

#### 考工記：

「匠人營國，左祖右社。」鄭注：「王宮所居也，祖，宗廟。」

#### 周禮春官：

「小宗伯掌三國之神位，右社稷，左宗廟。」鄭注：「庫門內，庫門外之左右。」賈疏：「庫門內，庫門外者，後漢書以庫門爲中門，故知庫門外，庫門內之左右也。」

#### 白虎通：

「社稷在中門之外，外門之內，何尊而親之，與先祖同也。不置中門內何敬之，示不褻瀆也。」

如果社的位置，果然是這樣。是和有血統關係的祖廟同在一個場所了。王者對於祖先的宗廟，設在「中門之外，外門之內。」蓋以祖先有親屬關係，不可與羣祀同，所以「尊而親之。」社無論祀五土之神，或是祀曾做后土的勾龍，爲什麼與祖先的宗廟，同樣待遇？這裏也可暗示出所謂社者，原亦有祖先的關係，不過他們對於近親的祖先，列爲宗廟，對於圖騰的祖先，別之爲社罷了。雖別爲社，原來「尊而親」的意義，尙殘存於他們的儀式裏面，所以社能夠和嫡嫡親親的祖先宗廟，同居「外門之內」了。

### 第二從社的構造和分封上說：

#### 禹貢孔傳：

「王者封五色土爲社，建諸侯則各封其方色土與之，使立社。燕以黃土，宜以白茅，茅取其潔，黃取王者覆四方。」

#### 汲冢周書作洛篇：

「諸侯受命於周，乃建大社於國中，其位東青土，南赤土，西白土，北黑土，中央黃土。」

實土將建國後，襲取其方一圓之土，蓋以黃土，蓋以白茅，以爲土封，故曰受列土於國。

### 白虎通：

『春秋傳曰：「天子有大社焉，東方青色，南方赤色，西方白色，北方黑色，上層以黃土，故將封東方諸侯，青土，宜以白茅，謹敬潔清也。」』

### 後漢書祭祀志注：

『馬融周禮注曰：「社稷在右，宗廟在左。或曰王者五社，大社在中門之外，惟松，東社八里，惟柏，西社九里，惟栗，南社七里，惟梓，北社七里，惟槐。」』

我們看上面關於社的建築，第一，所用的土有青、黃、赤、白、黑五色之分，而且按着東、南、西、北和中央五位配合。第二，所用的樹有松、柏、栗、梓、槐五種。亦按方位配合，這二種傳說雖有不同，但是都帶有神祕性的集合體。這種集合體的構成，當由漸漸而來，因社本爲聯合部落的產物，部落的聯合，既隨歷史以複雜，則統屬諸侯的大社，當然更複雜起來。所以有各種不同之土，又有不同之樹。這裏已暗示大社的構成，既含有圖騰的神祕性，又係多種圖騰的集合。再從社的分封上看，一個新興的部落從原來的部落分出，即從原來部落的社裏，取出若干神物——白土或黑土——帶到自己的部落裏，更用這個神物立起一個社來。似乎也就分得原來部落的保護神，這不是圖騰神分割的寫照麼？而且社的封賜，恐怕祇認爲有親屬關係纔有？

### 蔡邕獨斷：

東方雜誌 第三十二卷 第十三號 社與圖騰

『天子大社，以五色土爲壇。天子封爲王者，受天子之社土，以所分之方色。東方受青，南方受赤，他如其方色；宜以白茅，受之各以其所封分方之色。歸國以立社，故謂之受茅土。漢興以皇子封爲王者得茅土，其他功臣及鄉亭他姓公侯，各以其戶數租入爲限，不受茅土，亦不立社也。』

是漢時制度，社的分賜，祇限於皇子，而異姓諸侯，不得立社。足見社的作用，重在親屬的聯合。漢制如此，當然有所承受。

## 六 社的體系

社祀上通於天子，下逮於百姓，所以種類繁多。在古時可謂一種最普遍最平等的祭典。爲什麼這樣？秦蕙田以爲社神職主稼穡以養人。『故自天子下及庶民，被其功德者，均得美報，此土穀之祭，所以達乎上下也。』（五禮通考吉禮四十一）如果是這種理由，那末，天子以外，他人何以不得祭天，自天子下及庶民，不都是同履后土而戴皇天麼？何以祭天則獨限於天子，而祭地則下及庶民，實不可解。蓋社所祭者實非地神，即從社祭的普遍性上亦可看出。但雖普遍，其組織上亦有相當的體系。

### 禮記祭法

『王爲羣姓立社，曰大社；自爲立社，曰王社。』

### 蔡邕獨斷

『天子之宗社曰大社，天子所爲羣姓立社也。天子之社曰王社，曰帝社，古者有命將行師，必於此社，授以政。尚書曰：「用命賞於祖，不用命戮於社。」』

不獨天子所立的社，有太社王社二種，諸侯的社亦有二種。

禮記祭法：

「諸侯爲百姓立社曰國社，諸侯爲自立社曰侯社。」

天子和諸侯，爲什麼都有兩個社的理由，白虎通是這樣說：

「王者諸侯所以俱國社，俱有土之君也。故禮記三王曰：王者二社，爲天下立社，

曰太社，自爲立社，曰王社。諸侯爲百姓立社，曰國社，自爲立社，曰侯社。太社爲天下報功，

王社爲京師報功也。」

白虎通以天子諸侯，俱係有土之君，所以皆有二社。不知大夫也有

食邑，何嘗無土。社既爲地神，爲什麼有範圍天下的地神和範圍京師的

地神不同。設使地神有天下與京師之別，則天子所祀的上帝，當亦有天

下的上帝與京師的上帝不同。天神既沒有劃分爲二，則與皇天對立的

后土，當然亦沒有劃分的道理。此蓋後人不明社的意義而強爲之詞。我

們要明瞭天子與諸侯爲什麼均有二社，亦須從社的創立探索方可。所

謂太社，蓋爲國騰的集合體，最大之部落，既合併多數原來不同國騰的

部落，爲要使他彼此之間，發生親屬的關係。既不能用其自己部落原

來之國騰，勉強各部落的崇奉，祇有融合彼此不同之國騰而成一集合

體，此種集合體，卽爲「太社」，可以通行於各種相異之部落。此種辦法，

謂爲一種權術，亦未爲不可。所謂「爲羣姓之社」也。其範圍當然視立

社者政治力量所及之地，以天子言，其範圍爲天下。楚詞注謂：「武王既

滅紂，令羣鄙賤之社，徒以爲天下太社。」蓋卽此種作用。但最大的都

雖組織了集合體的太社，以牢籠彼此不同國騰的部落，於其本來崇奉

的國騰，勢亦不能完全拋棄，必須另社以祀之。所謂「自爲之社」，曰

「王社」是也。所以天子既有「太社」，又有「王社」。墨子謂：「武王之

攻敗紂也，使諸侯分其祭，曰使親者受內祀，疏者受外祀。」所謂內祀，

蓋卽指「王社」，所謂外祀，蓋卽指「太社」。諸侯爲什麼也有二社呢？其

理由與天子同，就是一面對於天子用以牢籠他們的集合體國騰，不能

不爲立社，所謂「爲百姓立社，曰國社」是也。而本部落原來所奉之國

騰，勢亦不能拋棄，於是另立社以祀之，所謂「自爲之社，曰侯社」是也。

因爲天子和諸侯，都是從氏族社會裏一個獨立的部落而來，所以他們

俱有二社。自大夫以至庶人，那就不同了，蓋因他們無對外的作用。

禮記祭法：

「大夫以下，成羣立社，曰置社。」注：「大夫以下，謂至庶人也。」

祇云大夫與庶人皆得立社，未聞和天子諸侯一樣有兩社，足徵天

子與諸侯二社的作用，不過社的祭祀，自天子以至庶人，皆得行之。所以

州有「州社」，（周禮地官州縣若以歲時祭祀州社，則屬其民而讀濃。）

市有「市社」，（周禮天官內宰：凡建國佐后立市，祭之以陰禮。鄭司

農云：祭之以陰禮者，市中之社，先后所立社也。）里有「里社」，（禮記

郊特牲：爲社事，單出里。）社祭之所以自天子以至庶人，卽因社者爲國

騰之神，庶人亦氏族裏一員，庶人與天子諸侯，由政治上說，固有階級之

殊，由親屬上說，亦係同血緣之一份子。雖不能像天子諸侯各有二社，而



與國對於亡國之社，把他的上面掩蓋起來，使他不得上見天光；把他的下面隔絕起來，使他不與地氣相通。這不是完全一個犯人的待遇麼？所以這樣，想係認亡國之社，對於與國有作祟的可能，故用這種鎮壓妖邪的辦法。設使社所祀者為地神，而生稼穡以養人的地神，對於新朝故國，不能說有兩樣，縱然國有興亡，與國對於亡國之神，何以虐待如此！利害衝突的氏族保護神，縱有受此虐待的資格。而且與國對於亡國之社，不獨囚拘了就算完事，并且常常開他的玩笑呢。

### 周禮秋官司師：

「若祭勝國之社稷，則爲之尸，王燕出入，則前驅而辟。」注：「以刑官爲尸，略之也。」

據周禮他種祭祀所用之尸，均非刑官，獨祭亡國之社，而用刑官，所以鄭說「略（虐同）之也。」把執掌刑罰的官吏，來做亡國的社尸，此種行爲，與其謂爲祭祀，毋寧謂爲向亡國的社神示威。所以昔人對於此種舉動，亦疑祭社不應如此。拿什麼鎮壓妖邪來解釋，如劉彥說：「鳧鷖之詩，宗廟社稷七祀皆有尸，未聞用刑官爲之。勝國之社稷，其祭五土之神與先稷，與夫與王之社稷無以異矣。必屋其壇，用士師爲之尸，祭其社稷，而威其亡國之妖邪耳。」其實與國所認爲的妖邪，即亡國之社。

### 又周禮媒氏：

「凡男女之陰訟，聽之於勝國之社。」注：「陰訟爭中糞之事以觸法者。勝國，亡國也。」

什麼是陰訟，是屬於男女陰私的交涉。關於男女陰私的醜行難道沒有別處可以聽斷嗎？拿到這裏來，未免有意要贖人罷！與國對於由亡國而來的地神，何以這樣刻毒呢？黃澤說得好：「殷革夏，周革殷，皆屋其社，是辱之也；旱乾水溢，則變置社稷，是責之也。王者父事天，母事地，豈有可責可辱之理。則社非地明矣。」（五禮通考引）所以從這一點看，也是社所祀者原非地神。

## 八 社神的職掌

如果社爲地神，則他的職守，當然是任稼穡，但我們看社神所掌管的事項，多軼出稼穡的範圍。而且稼穡之事，比較起來，於社神的職務，還不十分重要。據周禮春官，肆師於「社之日，涖卜來歲之稼，」似乎社與稼穡有關，可爲社係土神的證據。但卜稼之事，亦可行之於其他之神；而民族保護神，對於他的民族衣食問題，當然尤爲關切。卜稼於社，謂爲卜稼於民族的保護神，亦無不可。此外我們看社的職掌的是些什麼？

### (1) 軍旅

如國家有征伐的事件，必先禱告於社，以求必勝。

### 禮記王制

「天子將出征，類乎上帝，宜乎社，造乎禩，禱於所征之地。」

因爲要克服敵人，所以祈禱於他的保護者，我們看他把社與上帝，祖宗並列，可知認社於戰事勝敗有極大關係了。不但祈禱於尋常的社

位，並且特設軍社，以專責任。

周禮春官小宗伯：

『小宗伯……若大師，則帥有司，而立軍社。』

周禮春官大祝：

『大祝……國有大故天裁，彌祀社稷，禘祠，大師，宜於社，造於祖，設軍社。』

周禮夏官量人：

『量人掌建國之濼……營軍之壘舍，量其市朝州涂軍社所里。』

蓋社既為氏族的保護神，則關係禍福最大的莫如用兵，所以一有軍事，則必特別立社，以備祈禱。不但特別立社而已，師如出發，則必奉社主同行。

周禮春官小宗伯：

『若大師，則帥有司而立軍社，奉主車。』

周禮春官大祝：

『大師，宜於社，造於祖，設軍社，類上帝。』賈疏：『言大師者，王出六軍，親行征伐，故曰大師。云宜於社者，軍將出，宜祭於社，即將社主行。』

左傳定公四年祝佗告衛靈公云：

『且夫祝，社稷之常諱也。社稷不動，祝不出竟，官之制也。君以軍行，祓社鑿鼓，祝奉以從，於是乎出竟。』

行軍的時候，為什麼要奉着社神以行呢，而且通神意巫祝，也跟着

一陣，不是要社神在軍中，可以備諮詢，當作領袖的參謀麼？

初學記引禮記外傳

『社主用石，天子親征，則載社主行，有罪者誅之於車前。』

尚書甘誓：

『用命賞於祖，弗用命戮於社。』

周禮秋官大司寇：

『大軍旅，泄戮於社。』

不但要社神當參謀，並且拿社神來威嚇軍士。是社神在軍中，做了參謀長，又做了總司令，他的威權，是何等的大呢？豈是區區的地神所敢望嗎？因此如果戰事是勝了，而勝利品的享受，也先是社神。

周禮春官大祝：

『大師，宜於社……及軍歸獻於社。』

周禮夏官大司馬：

『若師有功，則左執律，右秉鉞，以先，愷樂以獻於社。』

假使戰事敗了，則大司馬亦必先要保護社神的乘車，使他安穩穩的返國。

周禮夏官大司馬：

『若師不功，則厭而奉主車。』

這是征伐人家，社和軍事的關係是這樣。儻是被人家侵伐，對於社神又是如何？

周禮春官小祝：

『有寇戎之事，則保郊，祀於社。』

對於敵人來侵，亦祈禱於社，以求消弭災禍。但是假使國為敵人所滅，則社神亦共同遭殃了。前面所說的亡國之社，就是顯例。

春秋左氏傳襄公二十五年：

『鄆子展子產，帥車七百乘伐陳，宵突陳城，遂入之……陳侯免，擯社，使其衆男女

別而桑，以待於朝。』

我們看陳侯這樣的做法，是社到國亡的時候，其慘狀也與亡國之君不殊了。足見社與國家有同休戚的關係。故孟子說：『諸侯不仁，不保社稷。』禮運說：『故國有患，君死社稷謂之義。』社與國家的關係這樣，我們於此，也可明瞭社神的性質了。

### (2) 田獵

如國家有田獵之事，也必禱於社。

周禮春官大司馬：

『仲春教振旅……遂以蒐田，有司表貉，誓民，鼓，遂圍禁，火弊，獻禽以祭社。』

禮記郊特性：

『季春出火，爲焚也。然後簡其車賦，而歷其卒伍，君親誓社，以習軍旅。』

又禮記郊特性：

『惟爲社田，國人畢作。』

在漁獵的時代，擒獲的多寡，與民族的幸福至有關係，於未出獵之先，或獵後獻獲，當然有禱祀於保護神的必要，後來因田獵而習軍旅，對

於國家的禍福，關係尤大，所以惟有社田之事，國人皆須參加。

### (3) 巡狩會盟

天子和諸侯，如有巡狩會同之事，也必先禱於社。

周禮春官大祝：

『大會同，造於廟，宜于社。』

禮記王制：

『天子將出，類乎上帝，宜乎社，造乎禘。諸侯將出，宜乎社，造乎禘。』

### (4) 災異

如國家遇有日食之災，亦必祈禱於社。

春秋莊公二十五年：

『夏六月，辛未朔，日有食之，鼓用牲於社。』

文公十五年：

『六月辛丑朔，日有食之，鼓用牲於社。』

春秋公羊傳莊公二十五年：

『六月辛未朔，日有食之，鼓用牲於社，日食則曷爲用牲於社，求乎陰之道也。以朱絲營社，或曰膏之。或曰爲鬮，恐人犯之。故營之。』

因爲日食，即伐鼓用牲於社。蓋初民心理，對於日食，發生一種恐懼，以此欲求救於社，使日復其光明。若照公羊氏說，當日食的時候，不僅伐鼓用牲，并且用朱絲把社繫束起來。這種用意，一說是因爲日食的緣故，特來感通社神，使日光復原，是認日食由於社的作祟。一說是因天色昏

暗，恐怕人家來侵犯社神，故以朱絲保護之。如認社係民族保護神的話，似乎後說較為合理。

如國家遇有水火之災，亦必向社神祈禱。

春秋莊公二十五年：

『秋大水，鼓用牲於社。』

春秋左傳昭公十八年：

『七月，鄭子產爲火故，大爲社，祓禱於四方。』

因爲大水或大火，即祈禱於社，似認國家的災異，都與社神有關。由此可知社神所管的事務，至爲繁夥，能說僅是生五穀的地神嗎？

## 九 社祭

關於社祭最初的情形，我們雖不可考。即就現有文獻觀察，則知祭社之法，亦不同於祭地。

禮記祭法：

『瘞埋於大折，祭地也。』

祭地而用瘞埋，蓋以爲非如此不能邀「地母」的享受。這種祭法，

頗足表現初民對於地神的觀念。至於祭社是怎樣？

周禮春官大宗伯：

『以醴祀昊天上帝，以實柴祀日月星辰，以粢粢祀司中司命風師雨師，以血祭』

祭社稷五祀五嶽，以醴沈祭山林川澤，以醢祭四方百物。』

祭社用血，而不瘞埋。可見原始的社，不認爲是地神。以血祭神，在古代表要算極重的敬禮。他們爲什麼要用血祭呢？這個理由：一說是先民承

襲茹毛飲血的遺俗，認他們祖先也和他們自己一樣，是愛吃肉喝血的。

一說是希望由此獲得神靈的特質。蓋在野蠻時候，先民對其所崇拜之物，於其死後，分食其肉，謂如此即可分得靈性。其後漸漸不忍此種舉動，乃以他物爲犧牲，祭後分食其肉。不過這種祭祀，必須認爲有特別關係的神靈纔有。中國古代『以血祭社稷五祀五嶽。』這頗值得我們注意的一件事。所謂五祀——勾芒，蓐收，元冥，祝融，勾龍皆有圖騰的痕跡，前面已經說過；而五嶽用血，或先民曾亦有以山嶽爲圖騰之事，澳洲土人有『用山谷和水源來作圖騰的。』（倍松著胡愈之譯圖騰主義一四頁）則古人以五嶽爲圖騰，又何不可？由春秋時兩個故事觀察，祭社不獨用血，還有用人的事情。

春秋左傳僖公十九年：

『宋使邾文公用鄆子於次睢之社，欲以屬東夷。司馬子魚曰：「古者六畜不相爲用，小事不用大牲，況敢用人乎？祭祀以爲人，民神之主，用人其誰饗之！」』

春秋左傳昭公十年：

『秋七月，平子伐莒，取郟，獻俘，始用人於亳社。』

藝文類聚引：

『伍輯之從征日記曰：「臨沂厚丘間，有次睢里社，常以人祭。襄公使邾子用鄆子處，相承厥人，命齊潔，祭時縛着社前，如見犧牲，醜初乃止。」』

祭社而用人，春秋時代此風猶存，則古時祭社必有用人的事。設社所祭者爲土神，而土神何需用人享祭。用人爲犧牲，這種可怖的殘忍的儀式。一說是野蠻人的極深固極誠虔的宗教心表現。一說是由野蠻民

族對於所虜獲的敵人，用以獻其祖先，然後舉族分食其肉的舉動。但無論如何，此種儀式，必須施行於其所最崇拜之神靈或祖先。宋襄公使邾文公用鄒子於次雒之社，或係此種蠻風的遺存。再宋襄公的用意，是想拿來恐嚇東夷，使之向服，必係當時東方諸夷，對於用人祭社這回事，尚認為與他們禍福有關。所以宋襄公纔有此計劃。則社這種東西，是完全表現政治作用的，於此更可證明。

其次我們再看祭後分給胾肉的作用。

周禮春官大宗伯：

「大宗伯……以脰膾之禮，親兄弟之國。」

說文示部：

「社肉盛之以脰，故謂之脰（脰同），天子所目視遠同姓。」

春秋經定公十四年：

「天王使石尚來歸脰。」

周魯爲同姓之國，周王使石尚送給魯國脰肉。蓋卽所謂「以脰膾之禮，親兄弟之國」。現在我們要問社肉何以能盡親同姓的作用。蓋社所祀者爲有血緣關係的圖騰神。『在馬拉 (Mara) 的中間，以水爲圖騰，其族中魔術部，在指定的泉水中，汲取清水，然後含在口中，向四處唾徧。以薯蕷爲圖騰的伏爾茄耶 (Worynia) 部落中，則採取許多植物，分成無數小片，由酋長分擲於地面。』（倍松著胡愈之譯圖騰主義二二頁）社肉分給同姓的兄弟，或亦此種儀式的變象。所以社肉的分散，

能發生親親的作用。

## 一〇 結論

由上面種種論證，我們可以說，社是氏族社會裏圖騰神的變形，爲封建社會初期的產物。他的職務是遂行各部落間聯合的作用，猶如圖騰在氏族社會裏一樣。因爲封建的構成，一方面爲血緣的繫屬，一方面爲土地的分割，很容易把血緣之神，混爲土地之神。自社神轉變爲土地神，他的原始意義曖昧起來。而地神與社神，遂糾纏不清。不知地神自有方澤之祭。（周禮大司樂：冬至日，祀天於圜丘；夏至日，祀地於方澤。）而且在封建制度裏，地神之祭，祇限於天子。所謂「天子祭天地，諸侯祭社稷。」（禮記王制）社神與地神，原爲絕對不同的東西。必須明此，然後纔可了解社的種種傳說。關於我們前面的懷疑，現在可以答復如下：

第一、社是封建社會初期用來聯合各部落的東西，等於古代的圖騰。

第二、社樹與社石，不過是圖騰徵志的一種。

第三、因爲社樹是圖騰的徵志，所以人民見了卽生敬畏，不必是栗樹。

假使前面各節推論不錯，這個答案或許是對的，希望讀者有以教之。至於社稷二名，往往連稱，大概是社的傳說轉變爲地神以後的事。關於稷的問題，因爲不屬本文範圍，故不論。



## 峨嵋憶遊

欽文

我遊峨嵋山，還在去年的四月間；如今已經足足的隔了一年半，其間坐過十一個月的牢監，兩次渡海到廈門，不絕的奔波於西子湖畔，接連的在黃浦灘頭徘徊，也去過日新月異的首都，所碰着的事情曲曲折折，所見到的人物形形色色，感想很多，似乎用不着把山中的景象來舊事重提，而且「就寫一篇峨嵋山遊記罷！」是早經朋友們屢次慫恿的了；以為筆墨應該用在有關人間社會的問題上，所以沒有照辦。然而現在已經明白，有關人間社會的，談何容易，即使並不參加一定的意見，只是照着原有的情形，實實在在的寫來，「說者無心，聽者有意」也難免發生誤會。一成問題，不但自己喫虧，編者也要受累，至少是白費一番手續的了。爲着妥當些，實在不如只是寫寫山水來得好。何況峨嵋給我的印象太深，很有難忘的地方，更其是到了閩南，因爲有着峨嵋人叫做黃葛的榕樹，常常見着，也就常常聯想起來。那末，憑着記憶所及，隨便節寫一點，總也是一種辦法的了。

峨嵋山的值得遊，正如勸我一定上去的曹君所說：

「貴省我曾經到過，西湖邊上的什麼南高峰和韜光，雖然也不錯，但同峨嵋一比，那就說不上，因爲太小，也是太單調的了。峨嵋山，怎麼樣好，一時實在無法形容；要明白，只好親自去看。總之，到了那裏，跨三步，就可以看到一個新的景色；跨五步是景色大變的了；保你遊得滿意！」

高大的山，原由於許多個山峯所疊成功，這我在遊天台山的時候就知道。峨嵋山的山峯固然多異樣，又因爲高大，山峯來得多，所以由各個山峯湊合成成功的景色，也來得特別，而且多變化。

遊峨嵋山，雖然一到成都就有這念頭，而且已經同人約好了日期，因爲山上冷，照例是要等到夏天才去的。可是到了夏季，川戰又起來；我又因爲妨害家庭案的發還更審，不得不冒險趕回杭州。我本是不能夠實行登峨嵋的了；但終於遊了一回，這是由於偶然的機會，是跟着考察戰區的新聞記者團去的。這團體，由北平、天津和重慶三方面的新聞記者聯合而成，都是四川人，因爲要明白戰後的家鄉情形，所以才有這個舉動。上峨嵋山去的，只是其中一小部分的人。我去參加，目的原也在於考察戰區。這以前，我雖然已在南川的山中往來了十多天，因爲只有一個人，路徑不熟，無非走馬看花的樣子。凡事總是一不做二不休的，想考察個仔細，才去參加，因爲團員中的金公，是峨嵋山人，乘他順道還鄉之便，於是一同遊了峨嵋山。我本在杭州唱舊改文，爲着無妻之累，迫不得已，才走上難於上青天的蜀道。無妻之累由於一二八的滬戰，所以，我的同峨嵋山發生關係，實在由於兩項戰事所促成。

## 一 二峨山麓

離開了嘉定，我們就專心從事於遊。過了草鞋渡，已經到了峨嵋縣的境地。渡中水流得很急，上面是灘，浩浩作響，如萬馬奔騰。相傳張獻忠曾經在這裏把他無往不前的兵馬折回，因為他的前鋒隊，在峨嵋縣一面的岸上發現了雙大草鞋，長有三四尺，闊也一尺多，高高的掛在黃葛樹上。前鋒隊的將士一見着就害怕得非常，以為峨嵋縣有着要穿這樣大的草鞋的神仙，怎麼可以隨便過去呢。連忙稟明主帥，要求中止前進。張獻忠就發命令退兵。可見這位殺人大王，也是很怕神仙的，無怪後來常常有人要利用神仙的名義。其實這雙大草鞋，原是老百姓的空城計；因此峨嵋縣人得以免被屠殺，所謂張獻忠殺盡四川人，原是不確的。爲着紀念這雙大草鞋的保全一縣人的生命，從此把這地方叫做草鞋渡。

據說峨嵋山，晴天的清晨，在成都的南台寺，就是華西協合大學的所在，也是可以望見的。從成都到峨嵋縣，依大路走，有四百多里，直線也在兩三百里之數，可見其高了。本來在夾江的路上，和嘉定的大佛寺裏，都可以望見這山；因爲當時有雲，我們是到了峨嵋縣城第二天的早晨，特地趕到郊外去，纔隱隱約約望見的。雖然同那山腳，相距還有十五六里；但也要仰高頭臉，纔可以見到那峯頭。

普通去遊的大概只是大峨山。爲着金公要先到家中一轉，就乘便也遊二峨山。我們從縣城出發，不直接去報國寺，卻往青龍場。路上有幾

處，兩旁都有着流水，左右的方向不同，一邊迎面流來，另一邊則相反，向着前面流去；自然高低也差得很大。這是人工做成，用以灌溉田地的。有高山必有大水，因爲溪流多，水勢又來得盛，所以能夠多方的利用。

峨嵋人對於溪水，還有更其巧妙利用的，都是把水引到一條河的對岸去灌溉；在河中築着彎彎曲曲的堤壩。

在二峨山，最有名的是豬肝洞；是個很大的巖洞，懸崖的下面突然垂着個石礮，形狀好像是豬肝，所以這樣出名。洞中有一塊很大的石碑，刻着龍鳳等字樣，說是呂純陽神仙寫的；這當然不足信。四川人總是崇拜神仙，如今那邊的紫芝洞裏，還在玩弄扶乩的把戲。我們親自試驗了，像煞有價事，要先寫得呈子，把所請求的事項敘述明白，到豬肝洞裏去燒掉，算是要土地菩薩去傳達。可是結果，不但所答非所問，而且白字太多了。我們明明知道，所謂神仙，只是搗鬼。試驗一番，無非看看他們的手法怎麼樣。實在太不高明，一目了然，緊捏着桿子在砂盤上面默寫罷了；用不着什麼迷信與心理的解釋。

豬肝洞在半山上，風景很好，旁邊還有着醉岳樓的房屋可以休息。我們曾在那裏喫得一餐飯，是金公的朋友所請的。室內的設備也不錯，把茶杯擺在那樓頭的欄干上，坐在椅子裏，可以觀賞廣大的田野，可以望見許多條溪水，也可以看看場上的房屋。所可惜的是，既然設了神仙的砂盤，又裝着什麼佛和什麼菩薩的偶像。道教和釋教並立在一起，覺得很是不自然。其實原都是搗鬼，騙人的目的既同，也就無所謂教義的

爭執。

豬肝洞的附近，有着龍鳳橋，是連絡青龍場和鳳凰嘴的兩個村子的。橋身長，上面造着屋頂，彷彿是隻龍船。下面是通大渡河的一條溪，橋的一邊，排列着許多高大的榕樹，形成一個壯觀。

這時溪中的水不多，附近鹿子壩的地方，溪身展廣了，更其來得淺；並沒有建造正式的橋樑，只是一直線的放着許多石礮，大步的跨去，就可以往來於兩岸。兩旁還各有着大半人高的石礮四五個；在那上面坐着或者騎着，就可以細細的看峨嵋山。由金公哥哥的指點，知道那大峨山的正峯叫做金頂，另一峯是千佛頂，又一峯是萬佛頂。在金頂的一旁，高高的凸着的是接引殿。

峨嵋山的特色，巍巍然高大以外，就是挺拔秀麗。望去好像一無草木，其實草木是有的，因為高大，照比例，草木生長在那裏，猶如普通山上的蘚苔，當然是顯不出來的了。那頂上或者腰間，不時的有雲氣圍着，好像是一疋白練環繞在那裏。所以也是很神祕的樣子。

停在鹿子壩頭望峨嵋山，這一幕我將永遠不忘記；那突然挺舉的形態，實在使得我喫驚。當天晚上，我的項頸很酸痛，因為頭臉仰得太久了。

金公雖然生長在青龍場，可是十多歲就離開那裏，已經十多年不曾回家，還沒有上過金頂。他的嫂子和他的哥哥的舅嫂，也都不曾上去過。可見峨嵋山，原是連本地人也很容易遊到的。金公的哥哥和他哥哥

的舅子，雖然都已去過了兩次，都還願意再去遊一回。他們明明知道上去是很費力的，可是仍然要去，足見那山上的景物，是百看不厭的了。

我們都想早早的登上金頂，可是當初，金公不得不盡他的人事，就是掃墓。我也跟着同去，百餘個人聚集在古老的大榕樹下，臨時搭竈煮起整隻的羊來，用粃當作點心。——峨嵋地方有着好像糴子箬的葉柄，直接長在土中的植物，叫做粃葉。由粃葉裹成功的米粉糕，就叫做粃。

他們，大大小小，男男女女，有的在背去的桌子上面打麻雀，有的是偷娘娘的紙牌，也有是躺在地上抽鴉片的；自由自在的各得其所。反正有大黃傘般的榕樹在上面遮着，固然不會被太陽曬，下點小雨，也是不怕打濕的。

莊子所謂以其無用而能夠久存的榕樹，我這纔看個仔細：枝子長得很多，展開在四周，面積占得非常廣。頂尖長到六七丈高，四周邊緣上的枝葉，卻連站在地面上的人都可以擊手攀住的。枝子間滿佈着橢圓平滑的葉片，又生着無數的氣根。枝幹彎彎曲曲，好像原是藤本的，不過來得粗大，所以無材可取。而且，據說質地很濕，曬不乾燥，因此，做炭或者當作柴燒，也是用不着的。這樣長着，有時倒可以做上墳人的聚會之所。峨嵋縣有的是空地，榕樹的壽命是着實可以在那裏延長下去的罷。

其實在峨嵋一帶的地方，有的是木料。照一般的寺院裏說，造房子，只須計算工錢，要用的木料，儘可以到山上去任意採伐。街上擺着的棺材，都是用六塊大杉板做成功的。杉樹固然來得多，也來得大，半邊杉樹，

做一個棺材蓋是綽綽有餘的。

其中最使我注意的是楠木。他們把楠木分做兩種：單稱楠木，是指矮小的一種，連枝葉帶幹子，都可以泡茶喫。金公的家裏就用着這種茶，沒有說破的時候，我並不覺得異樣。高的一種叫做真楠木，幹子粗大而高，葉子卻是細小的。枝子不多，筆直的長着，很有勁的樣子；我很愛着，質地細而堅硬，生長當然不容易。可是那裏處處有得成行的長着，都是一個人圍抱不周的。現在我們所用的這種木料，大概要到美國去運來，實在也是一件可惜的事情。

後來上完了墳，可是仍然不能夠馬上動身去金頂，因為接連的兩雨。爲着峨嵋山高聳在西邊，太陽早就被遮住，青龍場的夜，比別的地方，每天都要提前一個鐘頭來到的。也是爲着這座大山，一有東風，總就下雨；因爲雲塊被阻住過不去。

趁着偶然的天晴，在青龍場的附近走走也不錯。牛鼻洞的所在，那座山也有一里路長的樣子；大量的水從另一端進，從這個洞口流出，在山中，完全是暗流的。

有一處，兩面的山都如牆壁直立的，望去很像是巫峽，不過可以步行通過；走在那裏，感到一種別有的趣味。

利用溪水流動的力量，有的在碾米磨粉，有的在把木頭做成功香的原料。溪水深的地方，也有着魚可釣，我們也就釣了魚。

青龍場的蠶絲豆花是出名的，不但放上蠶絲，還加添別的許多

味料，都是又鮮又香的，味道委實不錯。麻經豌豆，是放了許多花椒的，喫着會使得神經發麻。椒油豆板很香很鮮。花椒油是青龍場的特產；無論什麼小菜，只要加上一滴這種油，就會香得刺鼻。還有生炒黃鱔，加上辣椒，也很入味。可惜我患傷風，不能夠多喫。又因爲日子就攔得久了，怕得成都方面發生事情，心裏非常着急。

## 一一 報國寺和伏虎寺

風向一轉，雨就停止；我們終於在一個早晨出發，實行登上峨嵋山去。同伴除原有的金公和李公，加上了金公的兄嫂，還有他哥哥的舅子和舅嫂；由老二給我們挑行李。

金公的哥哥是個退伍軍官，在青龍場做着有名的紳士。一切由他主持，我和李公，都受着遠客的優待。老二原是常在金公的家裏幫忙的，臨走他向金公的哥哥支得一塊錢，擎着匆匆的趕往他的家，說是「我安家去！」

回來他又得意的顧自說，「有着這塊錢放着，那末在外面，我可以放心了！」

步行在雨後的田野，空氣分外的清；成行的白蠟樹，綠瑩瑩的葉子，遠望猶如楊柳。長在這種樹上的白蠟蟲，我曾經摘得來看過，大念佛珠一般，是有褐色的皮包着的。據說把這種蟲煎起來，就可以得到白蠟。到了相當的時候，這種顆粒裏面，會有無數的小蟲爬出來；一到秋天，又結

峨嵋這樣的顆粒，白蠟是南川的特產，嘉定有着許多白蠟行。可是種子，要到雲南去採辦；這一定要在春末夏初的時候，連夜的去趕運過來的。據說雲南雖然產白蠟蟲的好種子，白蠟卻是南川所出的好而多。

走出了青龍場的口，不久以後經過一個酒作坊，我特地跑進去參觀；原料是玉蜀黍，剛有一籠蒸好，熱氣騰騰的攤在地上，發着一種酸味；那紅紅的顆粒，是脹得很大的了。

從青龍場到大峨山腳，也有十五六里路。先到報國寺，無論是由峨嵋縣城直接上山的，或者由青龍場轉去，都得先在這寺裏停留一下子。這寺還在平地，經過這寺以後，就得走山路。地位的所在，猶如天台山的國清寺；不過國清寺的山門前有着溪水橫流，溪上架着圓洞石橋，有着許多古樹，又有高大的塔。報國寺前只是一片平地；可是規模很大，也很莊嚴。知客和尚很矮小，發言有次序，很認真的一空就用手指撥動他的念佛珠，但也一目了然，這無非是種練熟了的手法；從他緊皺眉頭的臉上的表情，可以知道是時刻都在東思西索的。

「報國寺」這三個大字是康熙四十二年御題的，剛油漆過，後面有着七佛殿；那七個佛像，都是袒胸露臂的。

我們到了報國寺以後不久，就有一羣遊客跑進來，都顯得油頭汗臉，是從山上回來的。這委實是上山下山必須來到休息的地方；他們老是喝茶。他們是已經飽看了峨嵋山景的，可是我們並不去探問他們；反正，如果要先知道些山上的情形，金公的哥哥會得做着手勢說明的。

喫過中飯，從報國寺走了五里就到伏虎寺。這寺的範圍不小，大殿面前，有着廣闊的院子，滿鋪着石板，以前只在北平的三殿中見到過這樣的規模。

寺名伏虎，有着三種傳說：一，從前開山祖師來到這裏，老是過不得溪流，後由一隻老虎背渡；爲着紀念那隻老虎，所以造起這個寺來。二，從前這裏常常有老虎來拖人喫，建造這個寺的目的在於鎮壓，伏是個動詞。三，因爲寺旁有着的一座山，形狀像一隻伏着的老虎；伏是由動詞轉成功形容詞的了。第三條是事實，比較最爲相當。那座山，站在寺內的院子中也可以望見，不但像形，黃黃的顏色，也是很像虎皮的。

寺內大院子的後旁又有一個院子，面積也很大，只是不整齊。其中有一個池，池中又有一個池。池水中游泳着成千成萬的蝌蚪，墨黑的頭，墨黑的尾巴，成羣結隊蠕蠕的動着，看着覺得有點肉麻。

金公哥哥的舅子，每到一處，總要打開盤子來先燒一陣煙。金公的哥哥，因爲重要的和尚大概熟識，總是同主持或者知客談個不了。我和金公他們，在寺內遊了一周以後，就出山門一道上二坪去。雨後不久，山路還有點滑，可是金公和李公，固然毫不猶豫的上去；金公的嫂子和他哥哥的舅嫂，也都若無其事的跟着一道走。我可不行，走上去，滑下來，上去，滑下來。他們大聲的叫我，要我努力進行，但我終於止在半山上，還怕得回不下來。他們都是四川人，從小走慣了山路；我是相差太遠的了。

「以後怎麼跟得上呢？」我自己擔着憂想。

我又怕有礙了他們，以爲有着我的拖尾巴，難免使得他們也遊不暢快。

「他連二坪都跑不上！」回到伏虎寺以後，李公指着我說這樣說。

「下江人跑山可不行！」金公的嫂子應和。

「那末大坪怎麼辦呢？」金公的哥哥插嘴說，「那是要經過猴子坡和蛇倒退的！」

「大坪要比二坪高多少呢？」金公問他的哥哥。

「這不可以比，」他的哥哥回對，「大坪是一上一下都有十五里的路，合計三十里；二坪不是只要半個鐘頭就可以來回的麼？這怎麼比得來呢？而且大坪，從這裏過去，上去的是猴子坡，是要像猴子的爬纜可上去的；也就是，人在那裏行動，從別處望去，宛如猴子在巖石上面攀騰的。下來的是蛇倒退，是陡得連蛇上去，也要倒退下來的呀！」

金公和李公都聽得神往的樣子。他們不約而同的接連踏踏步子，似乎想馬上實行走走那些路。隨即又都爲我擔憂，討論的結果，決意要我雇一個背子。

四川有着一種簡單的轎子，叫做滑竿；竿子比普通的轎橫來得短小，便於在山上行動。可是峨嵋山，固然來得陡，路又太狹，連滑竿都不適宜，步行以外，只好用背子。

第二天一早，剛起身，已有三個背子等着了。他們各擎着一個架子和一條短棍，架子是放在背上承受人的，短棍用作手杖。一個背子專裝

行李，因爲老二到了山上，只能夠挑點輕便東西，衣包被服，都得靠背子的專門家搬運了。另一個背子是預備給金公哥哥的舅子的，因爲他已燒慣了煙，不願意多走路。還有一個，就是給我的。

喫了早餐就出發；我雖然承認雇一個背子，但不就爬上那個人的背脊上面去，只是叫他跟着一道走，打算到了不能步行時再實行上背子，以爲最好是備而不用。

篤篤，因爲背子的短棍尖頭鑲着個鐵釘，每跨一步，背子就要用短棍在石子路上支撐一下，發出一個聲音來。而且在陡的石級上，他們要走之字形，進行得很緩，又要不時的停下來休息，用短棍支住着背上的架子。

我也不時的休息；走一陣，在石礮或者草地上面坐一下。經過了兩面都是高山的涼風橋，又走上一條長石級，到了解脫庵，仍然可以繼續步行。金公的嫂子，卻說已經走得乏力，就爬上了爲我預備着的背子。於是篤篤，響得更熱鬧了。

金公和李公，總是很快的往前跑。可是背子在後面，他們總得等候在所到的寺裏。我願自獨個人，能走就走，感到疲乏時且休息。固然趕不得先，卻也不會落後。自然，金公和李公走得快，早早的到了寺院，可以多遊玩。但我也曾在一個寺院裏細細的鑑賞了盛開着的牡丹，又在純陽殿中看了臥在牀上的塑像。牀帳下面，塑像的項頸下面以外，被褥的一旁，還高積着許多繡花枕頭。那橫臥着的呂純陽，一手捏着書本，真是空

閒自得，高枕無憂的樣子。

大峨寺前，有着全用杉樹皮做屋頂的房子；我也去仔細察看，並且探問，說是也可以經過一二十年不漏水。

大峨寺裏有着避暑的設備。據說附近新開寺，已爲西人專門避暑的場所。

金公哥哥的舅嫂，也說走得乏力了，她的丈夫就把背子讓給她。後來金公的哥哥，一步不如一步的跨得慢，顯得太累了，他的夫人也就把背子出讓。於是，專裝行李的以外，兩個背子，由他們四個人輪流乘用。我一直步行到傍晚，已在預定宿夜的清音閣，仍然不覺得怎麼樣疲倦，因爲非常興奮。

### 三 從清音閣到九老洞

清音閣在兩條溪流的中間，前面的雙飛橋下，就是溪水匯合的地方。溪身的斜度很急，水流潺潺作響，「清音」的名稱，大概就是這樣來的。右面的一條溪並沒有什麼特色，左面的一條，就是出名的黑龍江。

黑龍江是因爲江來得深，看去水像是黑的樣子了。也因爲暗，兩面都是壁立的山，進去好像走在細長的夾道中，所以也叫做一線天。走的地方，只是幾塊木板。木板架在木條上；木條是插在石壁裏的。我所爲難的，是木板上面滿生了蘚苔，滑得很。如果滑倒掉下去，在墨黑的水中，恐怕再也活不成。又沒有可以攀援的東西，我實在禁不住兩股的顫抖。可

是金公和李公，若無其事，很快的過去了。兩位女同伴，也是嬉笑着走，並沒有現出什麼害怕的樣子來。我要這樣爲難，自然也有着特殊的原因；他們，男男女女，穿的都是草鞋，我卻穿着橡皮底鞋。我這橡皮底鞋是特地在嘉定預備起來的，因爲知道皮鞋太硬，不便走山路。我也知道，走山路，草鞋是最好的；可是經驗告訴我，我不能夠穿着草鞋去遊山。在遊天台山的時候，我穿的是雙校工穿過了的舊草鞋，又加上棉花，仍然擦破了皮，弄得滿腳是血。生長在平地的人不宜於跑山路，不慣穿草鞋是第一個問題。

橡皮底鞋走在普通的山地上倒還好，在黑龍江中，來回，我卻出了一身的大汗。但也覺得有意思，我是又在生死關頭交戰了一下，而且經過了一線天以後，走在那邊的溪旁，鳥鳴山更幽，別有一天地，彷彿是在桃花源中了。

清音閣的所在，於峨嵋山的高度上，還只有四分之一的樣子。前面住着幾份人家，由老二的張羅，我們有雞蛋做點心，晚餐還喫了一隻母雞。燒菜自然由於和尚的幫助。在這寺中，我只見得一個老和尚和一個小和尚。這老和尚非常愛惜他的小和尚，金公和李公都認定他們原是父子；看樣子，我也覺得不能夠否定。這小和尚委實可愛，紅紅的臉頰，紅紅的嘴唇，黑油油的眼睛，是很圓大的；又活潑，常常來同我們說笑。在喫飯的時候，也同伏虎寺的小和尚一樣，另行盛好着一碗飯，偷偷的站在我們的背後，不得同意，把飯倒在我們的碗裏，弄得我們，不得不勉強多

喫幾盃。

晚上做功課，小和尚還在忙於雜事，只有老和尚一個人。他一隻手捏着敲木魚的槓子，另一隻手捏着敲磬的短棍。東敲一下木魚，西敲一下子磬，有時還要跑到廊下去撞一下鐘。爲着生活，做了和尚仍然這樣的忙苦，着實使得我感慨。記得在伏虎寺裏所聽到做功課的佛號，都是小孩子的口音。響完了這種佛號，就有一羣衣服襤褸不堪的小孩子跑出山門去。

不知道因爲起居飲食不便的緣故，還是身體上原有的變化，金公哥哥的舅嫂，晚上就叫肚子痛，第二天早上打算先回家去了。再三討論的結果，仍然一道進行，不過不繞道去遊大坪，從清音閣直接往洪椿坪。金公和李公仍然去大坪，要我一道走，說這是難得的機會。我想，上峨嵋山固然不容易，只是到成都或者重慶，也是千難萬難的，要是錯過這個機會，難免成爲永遠的遺恨。我決意跟着金公和李公一道走。於是離開清音閣以後，就同背子分作了兩路。

牛心寺，我們過其門而不入。杉樹崗上的古老的杉樹，雖則仍然筆直的豎着，卻已枯掉；木質是很香的。兩面都是田野，孤零零的崗上，孤零零的豎着一棵枯樹，景象很是別緻。爲着趕時間，我們也只徘徊得幾分鐘。從三倒拐經過會佛寺，我們就登上早就注意的猴子坡。

猴子坡的難走，第一在於石級太小，固然放不穩腳，而且跨一步，一

好跟着金公和李公跑；可是趕不上。他們故意走得緩慢，我還是趕不上。患着傷風的我，本是穿着厚呢大衣的；這時走得滿頭油汗了，只好脫下來自己背着，更比別人多着一種累。李公明白了我的困難，多方寬解我的心，用着小石子，在前面的石級上，接連寫下這一類的話：「慢慢的走！」「在此休息一下！」「我們在上面等着。」或者「努力前進呀！」

他們卻有餘力，不時的把小石礮推到路的一邊，使得一直滾下去，接連的撲撲撲，漸漸的聲音愈響愈輕，終於聽不見了，石礮仍在滾着的樣子。山委實來得陡，偶然向路旁探視，都像無底的深淵。要是失腳滑下去，是保可以丟掉性命的。

碰不着迎面過來的行人，也沒有從後面追上來，或者是被我們趕上的。固然非常清靜，四周的景象，的確是三步一小變，五步一大變的了。在幾個轉彎的地方，因爲來得險，更使得我們徘徊。每當一道休息的時候，金公和我，總要叫李公大喊三聲他新戀的愛人的名字。他照辦了，於是再走，興趣濃厚，精神也就增加了。

大坪的頂上有着長長的平地，而且高大的樹木成行。不知道是故意的恐嚇還是實在的事情，和尚立着警告牌，說是那裏裝着捕虎的機關，不要隨便行走，免得遭到危險。

蛇倒退的兩旁，也都是見不到底的样子。上山容易下山難，石級也很狹小，而且許多都是活動的，時刻要防連人帶石一起跌下去。

好容易到了洪椿坪，可是馬上要再走，因爲金公的兄嫂，他們已經

等候得長久，而且恐怕來不及，當天要到九老洞去宿，其間三十里，是沒有可以停留的地方的。

我把大衣放在背子的架上，總算解除了負擔。可是腿發脹，腳骨酸痛，更其難過的是兩條小腿，似乎已經僵硬，不再能夠伸縮的樣子了。然而難關又來到，叫做九十九倒拐。

每一個倒拐，有着數十到數百的石級。經過一個倒拐，我總要接連休息好幾回。還只走得二十多個倒拐，我覺得已經疲倦極了。可是金公和李公早就見不到影跡，在洪椿坪會着了背子等人以後，他們不再故意等我，只是顧自向前跑去。

回轉也是不行的了，真是進退維谷。肚子痛的女同伴，靠在背子上，一搖一擺的也上來了。她披着金公哥哥的蠻子大氅，這是由蠻子用羊毛織成的，可以披在身上，也可以當做被褥，不怕潮濕。看她的樣子，很是苦惱，大概身上還在難過。另一個背子由金公的嫂子乘着，我都不好意思去占用。沒有辦法，我只好勉強再走。老二挑着的東西雖然很少，但也顯得非常疲倦，於是我就跟着他，一道進行；走二三十步，休息一回。再走二三十步，再休息一回。我覺得自己已經堅起了心頭，力氣倒又有了，只是腿和腳不聽話。

有時我把步子接連跨得很快，有時故意跨得緩慢；我也摹倣背子的走之字形，可是都不能夠持久。老二好像也在求變化，忽然從我的後面追上來，有時也被我追上；在他身邊經過的時候，總可以聽到一種喘

氣聲。在相對默坐時，以為雖然同樣走得疲乏，我是自動的游玩，他是被雇的服勞，更其冤枉。仔細一想，他也有着他的目的，固然已經用一塊錢安了家，而且每到一個寺院，他總是拱着雙手起勁的拜菩薩的。

足足勉強了三十里，纔到了九老洞的寺裏。這正當峨嵋山一半的高度，向前探望，剛纔跑得滿頭油汗的大坪，無非是個海底中的焦石的樣子了。峨嵋縣城全可以望見，有着一枝塔做標記，是不會弄錯的。那塔我曾同金公和李公一道上去過，到頂層時，覺得很是氣悶。如今望去，那塔只是一條筆桿的樣子，回想起來，更加覺得氣悶了。什麼二坪之類，分辨不清，好像原是個小土堆，再也不足注意了。

由寺裏的和尙引導到九老洞裏去，曲曲折折的又走了好些小路。已經到了可宿的地方，心寬了，多走幾步也就不再覺得怎麼樣。洞口上滿飛着巖燕，金公隨用手用棒打下來了一隻。洞中厚積着燕子糞，有着雲霧一般的氣子在蒸發出來，刺鼻難聞，也時刻要防頭上落到燕子的糞，我不願意深入。

洞旁有個仙皇臺，是用石子建築起來的。站在那裏望峨嵋縣城，可以看得更清楚。據說觀日出是很好的，但我只是看了日落，也很不錯。

知客僧是安徽人，把我認作同鄉，談得很親暱。皖浙固然是鄰省，其實只要是下江人，無論是那一省的，總也會認作同鄉。他領我們到附近的各處去看樹木，其中最鮮麗的是杉櫟，因為正開着花。由五個喇叭形合成一朵，紫的，青蓮的，或者淡紅的都有。一球一球的開在木樨一般的

樹上，遠望近看，都很悅目。

檫桐（？），說是美國人曾用四萬美金來徵求過。枝幹細長，因為葉子還沒有展開，看去好像是木筆。據說葉子像桑，開白花。開花結果都在葉子的上面，是一種元始植物，已很難得，所以美國人要特地來徵求。可是在九老洞一帶，有着許許多多。果實猶如荔子，因此土名「水荔子」。有一棵古樹，據說照一個外國的科學家推度，已在兩千年以上。幹子上面滿是寄生植物，其中一種，叫做巖瓢，由葉柄直接附着，好像是一隻一隻的蕩蕩，很是有趣。

#### 四 接引殿及其前後

在九老洞可以看到猴子，這是早從金公哥哥的嘴裏知道的了。由我的異省同鄉所說，又知道這種猴子是很聰明的。寺裏朔望推豆花，猴子會得結着隊去討豆腐渣喫，日子不會弄錯。猴子常常成羣的在那寺的附近玩耍，有時香客也打猴子齋，只要搖着包穀（玉蜀黍）三兒三兒的叫起來，就會一齊趕到山門口去接受。在路上，猴子會得向行人討食物。如果有人把猴子打死了一隻，就會有成千成百的大羣猴子出來報仇，撕衣服，擲石子；也有到寺院裏去用石子撞破玻璃窗，因為知道這種打死猴子的人，總是就擱在寺院裏的。

我們已離開了九老洞，還是見不到一隻猴子。正在感到失望，忽然老二趕了上來說：「你們看到麼？在那前面路上的是什麼呀？」

「不錯！金公望了一下高興的說，『是一隻猴子！』」

於是大家都注意探視，隨即發見另一隻，又發見別的許多隻；有的坐在樹上，有的蹲在路邊。最可觀的，是一隻小猴子在枝子上學習翻筋斗，一隻中猴子在從旁幫助。

我們走攏去，並不逃避。果然，一隻大猴子，從路旁緩緩的走來，伸着手來討食物了。這隻猴子是這樣的肥胖，看了以後，就知道一般羣在動物園中，或者變把戲的猴子，原都是餓瘦了的。我們丟給了乾牛肉，那隻猴子拾得以後，嗅了一下，隨手丟掉了，重行伸長着手來討食物。我們又丟去乾牛肉，仍然照前的辦；可見猴子確是素食的。

遇仙寺在一個小小的峯尖上，這峯是有着大山做背景的，從九老洞望去，萬綠叢中一點紅的樣子，同華巖寺形成個非常醒目的景象。站在這寺裏回望九老洞，也是很可觀的。

經過蓮花寺以後，走上鑽天坡，又過得難關，就到洗象池的寺裏。寺旁有一個長方形的石池，池邊停着一隻小小的石象。大概因為這樣大的池是看慣的了，我只覺得石象小得不自然，並沒有把這石象做比例，認定池是很大的感覺。

經過大乘寺和白雲寺以後，不久就到雷洞坪。相傳在這裏不能夠高聲談話，一響就要下雨的。金公和李公故意把帶去的花轎放了起來，果然不久就下陣頭雨。因此路面滑得難走，金公的嫂子噫哩咕嚕個不了。在有雲的地方，一經空氣的震動就要下雨，本來並不足怪；在多放大

破的戰場上常常下雨，是個明顯的例子。從雷洞坪上去就是接引殿，距金頂不遠了，原是不時有雲漂到的地方，這在鹿子壩頭已經望得很明白。

一到接引殿，和尚就叫我們去烤火。因為打算在這寺裏過夜，我們都先洗了腳。

連日眼睛忙於觀賞，只是苦了腿和腳，這天晚上，可又忙了耳朵。代理着主持的知客僧，特別把結我們，口才也好，到了深夜，還是同我們談個不了。值得記載的有着兩點，其一是一九二六年峨嵋山大地震，還有一點是關於三霄洞的。他說他也是發見三霄洞的一分子，因為誌書上面載着這名目，他跟着幾個和尚，裹着乾糧，身上縛着繩子從九老洞垂下到山谷裏去找尋。過了兩天纔發見，裏面有着兩副人的枯骨，是背靠着坐着的樣子的。洞有七個，前面高三丈多，漸漸的縮小，後面的洞口約一丈。旁邊有十多個小洞。在一九二八年三月二十九的晚上，因為開闢已經三年，許多看客都從遠方趕到，在那裏「宿山」並且大鑼大鼓的做事。到了後半夜，忽有一人從睡夢中起來，匆匆的跑出洞口去。許多人見了，也就跟着他跑。大家莫名其妙，可是回到洞中去看，留着的人都已死了。雖然三天以後復活得一個，終於死去了五十八個。這樣死人的原因，有着許多的傳說。有的說是由於瘴氣，有的說是因為裏面藏着毒蛇，也有說是由於鬼神作怪的。其實只是把空氣中的養氣吸完，也就會得死掉的；大概因為冷，是把洞口用東西塞住了的。從此以後，這洞就由

官廳封住，不准再開。如今連路也又荒蕪，去不得了。

第二天一早，我還睡在牀上，金公大聲來叫我，「快起來，看雪山呀！」

終年積雪的崑崙山，蜿蜒在西面，形成半個潔白的大環，做着天地的界線。我看得非常興奮，不覺接連的自問，「我是正在那裏呀？」

榮經的瓦山，鶴立雞羣的高凸在羣峯間，做着通西藏的打箭爐所

在的標記。

自從上了鑽天坡，就不再多見到植物；經過接引殿以後，由太子坪、永慶寺、沈香塔、天門石、七天橋、普賢塔，而錫瓦殿，一直到金頂，路上使人注目的，無非是寒杉和蘚苔。因為冷，長得慢，寒杉的枝子一節一節的排列得很緊，好像都是由花匠盤接過了的。枝子都向着下，因為常常被雪壓着。蘚苔的種類很多，有一處的巖石上，利用顏色各別的蘚苔，使得形成「天下第一山」等字樣。由於多雲潮濕的緣故，連活着的樹頂上，也都滿長着蘚苔。天門石上掛着兩三尺長的冰條，映着陽光，五彩眩目，也很可觀。

在接引殿以上，據說動物只有一種叫做佛現鳥的。相傳這種鳥的叫聲，是「佛現了」的報告。我在山上只聽得聲音；後來於無意中，在夾江看到了一隻同樣叫聲的飛禽，原是一種畫眉鳥。

從洗象池起，固然沒有溪流，也無法掘井，水要從老遠的泉源，用由木條做成的水溜去接來，很是費事。愈是往上愈困難。金公和李公曾經

這樣戲言過，就是要避外國人，最好搬到峨嵋山上去，那比洛陽還安全。但水是不夠的。

## 五 三頂間

登上金頂雖然很不容易，但已被火燒掉的殿上，還留下着很大的全由銅做成功的碑和佛像，可見迷信家的勇於供奉了。

因為氣壓低，米煮不熟，只能夠喫生飯；又因為多靠火，很容易流鼻血。初到的人掛幾回鼻紅是免不了的。和暖慣了的四川人，受不起冷，要多靠火，更要出鼻血。金公的哥哥為怕喫生飯和流鼻血，本擬獨個人留在接引殿裏等我們。雖然終於一道上了金頂，但老是躲在房間裏烤火；兩個鼻孔上滿塞着棉花，好像原是住在病院中的人。他的舅子，又要燒煙，又要靠火，也只忙於他的室內工作。火盆是鐵製的，比七石缸的口子還要大。據說即使到了夏天，晚上也得靠火，每年要燒兩三萬斤的木炭，好在山上木料多得很，一時無須愁燒完。

捨身巖旁建築着一個臺，是用木板搭成的。巖石真是壁立的，望下去，實在見不到底。但在滿佈雲霧的時候，形成了雲海，就只見得棉花團一般的東西，再也不覺得可怕。據說常有想成佛的迷信家到那裏去跳臺捨身，想來總在形成雲海的時候。金頂上面的天氣，時刻都在變化，不會有半小時以上接連見太陽，也不會有半小時以上接連的下雨；只要一會兒，就可以見到雲海的。

在揭開着雲霧的時候，站在捨身臺上前望，可以看到九老洞所在的觀音峯，也像是個海底的焦石，正如在九老洞所見的大坪的樣子。遠望也可以看到峨嵋縣城的所在，只是相距太遠，好像是在隔窗觀地圖，隱隱約約了。

從金頂到千佛頂，再到萬佛頂，都沒有什麼難走。其間寒杉以外，還生着許多竹，長不過一二尺，形狀卻是很像大竹的，密密層層的長成一大片，遠望彷彿是草坡。有些地方連竹也沒有，只是黃黃的砂土；走在那裏，猶如旅行沙漠中。

千佛頂的寺裏，有由中央氣象研究所派去測驗的胡君寄寓着。他到那裏已經十一個月，還不曾剃過一回頭，也不會修過臉；滿面鬚鬚，而且衣服也很髒，一見好像是個野人。一個過慣了都會生活的大學畢業生，久居在這種山上，物質上是比改良監獄中的囚徒生活還不如罷。他委實是瘦了，但他笑嘻嘻的很高興，他所管理的儀器擦得閃亮。他的房間裏滿堆着表冊和儀器。他所信仰的是科學，比較一般和尚的信仰佛，着實來得認真。他領我們參觀他的測驗場，連什麼時候有太陽，也有着儀器在測定。由他的報告，知道金頂上面的氣候，最高是攝氏十九度二，最低是攝氏負十九度二，同北平相當。氣壓較平地低兩百度，成五與七之比。溼度是常常十足的；無怪照和尚說，那裏的房屋，至多不過二十年可過，因為木頭時刻浸在雲霧中，是很容易腐爛的。

從胡君，我們得到了許多峨嵋山上確實的知識。可是峨嵋山究竟

有多少高，從山腳到金頂究竟有幾里遠，各個寺院間相隔幾何，這不在胡君測驗的範圍以內；我們探問各方，只是愈問愈糊塗。峨嵋山，如今根本還是非科學的；無論是誌書所載，或者和尚所說，滿是神仙鬼怪的故事，是個神祕之團。

萬佛頂裏的小菩薩，並沒有比在千佛頂中的多幾個。房屋和設備，也都比千佛頂差得多。旁邊有個明月庵，我們已經走到了那屋後，怕得回到金頂來不及，不會進去細看，是個遺恨。

在金頂上，有着兩種特殊的景象可以看到。一種叫做佛光，其實就是虹；不過平常我們見到的虹，只是一個弧形，至多大半個環。在金頂上，可以看到整個的圓圈。而且，虹是現在下面的，會得把去看的人的影子映射進去。紅紅綠綠的圓圈中映着個人影，委實好看；不過說那影子就是佛，未免冤枉。去看的人伸手動一動，那圓圈中的影子也就會得動，並非佛，本是一目了然的事情，但總叫做佛光。這種現象，早上八九點鐘，和傍晚都可以見到。忽然出現，忽然消滅，都是很快的；要看的人，須隨時去留心。

另一種特殊景象是佛燈，也叫做「萬盞明燈朝普賢」。照傳說，因為金頂上面有着普賢，所以每到黃昏，就有萬盞明燈從山下起來去朝見，半夜移到金頂，後半夜退回去。燈自己不會移動，是由什麼擎着走的。至於為什麼要這樣去朝見普賢，傳說中都沒有提及；當然只有迷信家會相信。但這現象早為一般人所注意，在成都的時候，常有朋友同我提

到這個，有的說是一種發光蟲，有的說是一種礦物，叫我留心考察。查誌書，說是樹葉。因為山上枯樹很多，我也曾疑心到木質上面去。可是到了晚上，由和尚的報告，連說「佛燈出現了！」叫我們去看，還很認真的恭維我們，說是不誠心的人，這種佛燈等兩三星期還是看不到的；我們第一天就碰着，並且還特別多，足見福厚。

一見真的喫驚，數目是這樣的多，猶如夏夜的繁星。一點一點的閃亮着，無論是蟲，樹葉，礦物或者木質，都決不是的，看去一點也不像。金公和李公，也都看得啞口無言，只好讓和尚亂說迷信話。

回到房間裏，靠着火，大家作種種的推測，得不到圓滿的結論。於是大衣以外，裹上被條，再到捨身臺上去仔細觀察。我們用着望遠鏡，第一看明白，這些光分着兩種，其中的少數，是短而發紅的，多數都是長而帶着青色的。第二，看去雖然好像是在漂動，可是各點所在的位子，一點也沒有移轉。有幾點聯在一起，成着三角形或者長方形，並不會改變一點樣子。第三，所有亮光的區域，正成一個秋海棠葉的形狀。

第二天早上一看，那秋海棠葉形的範圍內，原都是峨嵋縣城一帶水田的所在。那裏，白蠟樹以外，並沒有什麼特別的東西。白蠟樹是成行的，亮光卻無規則可言。於是我認定，而且相信是對的，少數紅紅的亮光，原是人間的燈火，其餘無非是星星的倒影。水田裏的水並不深，所以倒影的水蛇也不長。金頂來得高，其間隔着許多層密度不同的空氣，一經流動，由於折光的關係，好像是在漂動了。去看的時候，由燈光中走到黑

地裏，瞳孔要漸漸的放大起來，容易發生錯覺。又因為和尙有意無意的在多方暗示，所以更多誤會。從峨嵋縣城一帶到金頂，走起來雖然曲曲折折的很遠，直線卻並不過長。捨身巖的一面，幾乎是垂直的。所以這種現象，別的高山上並沒有，是峨嵋山上的特殊景象。要看到這種現象，一定要在沒有月亮的時候，而且要沒有雲。春天田中多水，纔可以看到多數的亮光。

早上又望滿積着雪的瓦山和崑崙山，更看得清楚，也愈顯得高大了。比較起來，無論金頂、千佛頂或者萬佛頂，都只覺得是矮小。「峨嵋萬丈高，崑崙一條腰」我纔明白了這意義。

還在九十九拐附近的扁擔巖裏，我們已經見到過積雪。一夜的經過，金頂素妝了。我們踏着雪地離開那裏，得又看到另一番景象。如果峨嵋的確有着什麼在主宰，真可以說是把結我們的了。

## 六 從華巖下山

從蓮花寺分路，靠右面走去是九老洞，左面是華巖。我們不走九老洞的原路，從華巖下來，都是未曾到過的地方，仍然處處感到新穎。

走在華巖上，好像是在什麼公園中，不時的經過由兩旁的枝葉所聯結成功的圓洞橋，上面還總是滿綴着花朵的。許多小小的石礫，聚集在一起，形成假山的樣子，也像是有意佈置成功的。

華巖委實像個天然的公園，可是太長，愈看愈興奮，精神上有着不

勝承受的情形。處處是鮮明的花朵，有的像是四月間的薔薇，有的像是七八月間的牽牛，有的如臘梅，有的如茶花，也有是像複瓣的桃花的。憑着固有的識見，我到一般的公園中去遊玩，總有半數的花木認得。在這天然的公園中，我是簡直一種也叫不出名字來。問問背子，老是搖搖頭，說是平地上的草木他們大概叫得來，峨嵋山上的是無從說起的。

四望各式各樣的山峯，真是奇形怪狀，無所不有；可有什麼法子來形容呢？專門描寫山巒的畫家，或者能夠介紹出一點來。我老是覺得曹君的話不錯，就是要明白，只好親自去看。

由華巖寺到萬年寺，要經過初殿、長老殿、息心所、點心坡和觀心頂。點心坡是走着的時候腳膝髁頭要點着心窩的，也是陡的形容。萬年寺分新殿（白水寺）和毘殿、磚殿。磚殿造得很堅固，有一處，像個回教的禮拜堂，當中有很高的銅菩薩，騎在一隻很大的銅象上面。

磚殿中又有一個臥着的女菩薩，是蓋着被條的。我會去揭開那被條來看，赤裸裸只有二條短短的紅褲子繫着。

在這寺裏，保存着一種叫做佛牙的，有一尺多長，象牙色；其實是獸類脊骨的化石。寺中有山七在出售。

從磚殿出發，經過金龍寺、白龍洞、普陀宮、明月橋和清風橋，就到了龍門。

龍門是峨嵋山惟一的大瀑布的所在，下面有着許多魚在游泳，好像真想跳一跳龍門的樣子。附近的景緻也不錯，是以險動人的。石路很軟

小，也是危險的。在那裏，我最喜歡的是站在一乘鐵桿橋上聳動着。這橋由六枝鐵條造成，四條並排在下面，兩條在旁邊作扶欄。鐵條的尖端都嵌在兩岸的巖石上。所謂棧道，大概就是這種橋。下面的四枝鐵條上鋪着木板，所以是好燒的。橋下水很深，兩旁岸又高，跌下去是必死的。站在那上面聳動起來很有趣，鐵條細長而軟，可以波動得很厲害。我想要是正在聳動得高興的時候跌下去，倒是一種快樂的死法。

經過一個大窪，就是大地震的痕跡，不久就又到了報國寺。仍然由矮矮小小的知客僧來招待；他也仍然很認真的一手捏着念佛珠，一有空閒就用手指撥動那珠子。現在我已明白，在峨嵋山的寺院裏，很注重知客僧，因為同香火有關係，作為外交家看待。做知客的，大概是留學僧，總是出川到過普陀，或者靈隱天竺；也有是到過印度的。他們同我談天，一知道了我是下江人，往往就說出「阿拉」和「儂」一類的字眼，表

示的確到過下江。他們對於下江人很客氣，要多方的探詢消息。他們對於上海方面的情形很熟悉，消息也靈通；因為寺院裏的費用，大半是要到那裏去募化來的。如今上海方面不景氣，峨嵋山上也大受影響，弄得許多寺院，都負起債來了。做知客僧，在靠縣城的報國寺，是一等的地位，無怪要像煞有價事。

我也拚命的喝茶，正如第一次到時所見那班下山來的遊客。不久另有一班遊客來到，是預備上山去的。他們老是看我們，很注意我們。他們對於我們的感想，我可以猜着許多，因為原是過來人。

我已可以放心，不用再怕走不得路了；而且傷風，因為多出汗，完全好了。從這一次硬走的經驗，知道凡事只要迫住了，總就可以過去的。「勢成騎虎」，雖然是苦的；可是，「船到橋門自會直」，這話並非無理！



# 商務印書館譯印

## 世界文學名著

### ◀ 戲 曲 ▶

- 英國**
- 羣衆……朱復譯 四角  
John Galsworthy: The Mob
- 人與超人……羅牧譯 一元  
Bernard Shaw: Man and Superman
- 聖女貞德……胡仁源譯 六角五分  
Bernard Shaw: St. Joan
- 一個逃兵……劉叔揚譯 四角(即出)  
Bernard Shaw: Arms and the Man
- 法國**
- 心病者……鄂琳譯 四角五分  
Moliere: Le Melade  
Imaginaiae
- 史嘉本的詭計……唐鳴時譯 三角  
Moliere: Les Fourberies de Scapin
- 半上流社會……王了一譯 七角  
A. Dumas Fils: Le Demi-Monde
- 討厭的社會……王了一譯 六角五分  
Edouard Pailleron: Le Moude ou l'on  
s'ennuie
- 生意經……王了一譯 七角  
Octave Mirbeau: Les affaires sont  
les affaires
- 愛……王了一譯 四角  
Paul Geraudy: Aimer
- 伯遼賽侯爵……王了一譯 五角  
Henri Lavedan: Le Marquis de Priola
- 我的妻……王了一譯 七角  
Paul Gavault: Mademoiselle Yosette,  
ma femme
- 買糖小女……王了一譯 七角  
Paul Gavault: La Petite Chocolatiere
- 戀愛的婦人……王了一譯 六角  
Porto-Riche: Amoureuse
- 佃戶的女兒……王了一譯 四角五分  
Emile Erckmann et Alexandre Chatrian:  
L'Ami Fritz
- 婚禮進行曲……王了一譯 七角五分  
Henry Bataille: la Marche Nuptiale
- 母愛與妻愛……羅玉君譯 六角五分  
Paul Nivoix: Amours
- 巴瓦列先生底女婿……楊彥鈞譯 四角五分  
Emile Augier et Jules Sandeau: Le  
Gendre de Monsieur Poirier
- 西哈諾……方子譯 一元二角  
Edmond Rostand: Cyrane de Bergerac
- 婀娜女郎……羅玉君譯 四角  
Alphonse Daudet: L'Arlesienne

- 沙菲……王了一譯 五角  
Alphonse Daudet et Adolphe Belot: Sapho
- 孟德斯榜夫人……李璣辛質譯 三角  
Romain Rolland: Le Montespan
- 七月十四日……賀之才譯 六角五分  
Romain Rolland: Le 14 Juillet
- 醫學的勝利……黎烈文譯 四角五分  
Jule Romains: Le triomphe de la  
Medecine
- 妬誤……黎烈文譯 三角五分  
J. J. Bernard: Le Feu qui reprend Mal
- 德國**
- 史推拉……湯元吉譯 三角  
J. W. von Goethe: Stella
- 克拉維歌……湯元吉譯 三角  
Goethe: Clavigo
- 奧里昂的女郎……關德懋譯 七角  
Schiller: Die Jungfrau von Orleans
- 寂寞的人們……鍾國仁譯 六角  
G. Hauptmann: Lonely Lives
- 新聞記者……柯一岑譯 六角  
Gustav Freytag: Journalist
- 春醒……湯元吉譯 五角  
Frank Wedekind: Fruhlings Erwachen
- 美國**
- 天外……古有成譯 五角五分  
E. G. O'Neill: Beyond the  
Horizon
- 加力比斯之月……古有成譯 八角  
E. G. O'Neill: The Moon of the  
Caribbees
- 真話……唐錫如譯 六角五分  
Clyde Fith: Truth
- 文丐……經一凡譯 五角(即出)  
Sinclair: The Pot Boiler Integral  
Equations
- 俄國**
- 但頓之死……林適夷譯 五角  
Aleksej N. Tolstoj: La Morte  
De Danton
- 破產者……郭智石譯 六角  
B. Bjornson: The Bankrupt
- 圮塔……靜子譯 四角  
M. Maeterlinck: Aglavaine and Selysette
- ◀ 自 傳 ▶**
- 懺悔錄……章獨譯 二册一元八角  
J. J. Rousseau: Les Confessions
- 托爾斯泰自白……徐百齊 邱瑾璋譯 三角  
Leo Tolstoy: A Confession
- (本叢書中各國小說及散文集另詳廣告)



## 哥德與梵樂希

梁宗岱

道無精粗，人之所見有精粗。譬如這一間房，人初進來只見一個大規模如此，處久便柱壁之類，一一看得明白，再久如柱上有些文藻，細細都看出來。然只是一間房。

——王陽明。

一個（人底）記憶絕不能記住任何一個生物底任何肢體底一切形態……

——達文奇 (Leonardo da Vinci)

就是我們底最優伶的直覺也不免是些不準確的結果，由於太過，對我們平常的理解而言；由於不及，對那些它們（直覺）自命交給我們的最輕微的事物和實情底無窮的複雜性而言。

——保羅梵樂希。

一九三一年春天，哥德百週死忌底前一年，我還在德國南方底海岱山。在那富於文藝復興色彩，哥德底舊遊處，又是德國浪漫主義底發祥地的古雅幽麗的大學城裏，我早就許下宏願要為哥德百週死忌寫一篇紀念文章。但是總覺得自己對於這絕世的大詩人的認識太淺薄太零碎了，始終不敢動筆。回國不久，得讀法國梵樂希 (Paul Valéry) 詩翁代表法國為紀念哥德百週死忌的講詞，（在德國佛郎府國際紀念會上講的），不覺驚喜交集，因為自己心所欲言和不能言的，他都在

這裏面發揮無遺了。

真的，現代底作家中，再沒有比梵樂希更適宜於澈底瞭解哥德的了。德國文豪湯馬士曼 (Thomas Mann) 和精通德文的法國大小說家兼批評家紀德紀念哥德的文章，雖然對於哥德——或從德國底觀點，或從個人底觀點——都顯出極深刻的了解而且對於讀者具有極高度的教訓，但比起梵樂希這篇活現了哥德底整體的演詞，便立刻覺得不失之於浮面便失之於片段了。

這是因為和哥德一樣，梵樂希也是以詩人而兼思想家科學家，換言之，都是屬於全才 (intelligence universelle) 一流的，雖然他們底出發點，他們底方法，他們底藝術都極不同甚且相反。

從原則上說，哥德探討底對象是外在世界，是世界底形相；他是「形相底偉大的辯護者」 (grand Apologiste de l'Apparence)，像梵樂希所說的，梵樂希卻正相反：他底精神大部分專注於心靈底活動和思想底本體；他底探討底對象是內在世界，是最高度的意識，是純

我 (Io Moi pur)。因此，哥德在科學上的貢獻（他底植物變態論 *Die Metamorphose der Pflanzen* 是達爾文底物種起原底前身）和謬誤（他底基於光與影之配合的顏色論）都由於他對於他底肉眼——多麼大多麼靈活又多麼明慧的一雙眼呵！——的完全信任；而梵樂希卻把哥德所忽視的那純粹建立在心靈法則上的數學，尤其是幾何學，看作「實驗科學底最有力的工具」——我們幾乎可以說他在科學上的活動完全限於這門（註一）。

在藝術上呢，哥德底詩不是這形相世界在他心靈內時時刻刻所喚起的反應底紀錄（我底抒情詩都是「應會之作」*Polgenheit's Gedicht*，他說）便是他底靈魂在這形相世界的熱烈的渴望，感受，探討和塑造底昇華（浮士德）；梵樂希底詩卻是透過這形相世界的心靈活動底最深微的顫動底結晶，藉了這世界底形相來反映或凝定心靈活動或思想本體底影像，（在這滿綴着冕旒的前額，我只夢想那核心，關於達文奇，也就是他自己，他這樣說。）因此，哥德底詩不獨在量上比較梵樂希豐富，就在質上也比較普及；前者底詩可以，或比較上可以，訴諸一般讀衆；後者底讀衆卻幾乎完全限於一般思想家和詩人，或具有這兩種傾向的人。

然而「宇宙間一切事物都是深深地互相連繫着的，」哥德曾經說過這樣一句平凡的真理。梵樂希在本文裏關於哥德底智慧也說，「它底廣博只是它底最高度的連繫，」或者，更明顯點，他在達文奇方

法導言裏說，「那祕訣——達文奇底祕訣像拿破崙底祕訣，像那最高的智慧所一度佔有的祕訣——就是，而且只能夠是，在於他們從那些我們看不出連續性的事物中所找到而且必定找到的關係上。」這兩位遙隔着整個世紀的大詩人底接觸點，他們對於近代思想界和文藝界底共同貢獻，可不就在這「最高度的連繫」上麼？

因為最高的智慧底唯一祕訣是在於從那些一般人看不出連續性的事物中找出關係，所以一個智慧底真正普遍性 (*universalität*)，并不在於事事淺嘗，事事涉獵，以求得到一個浮光掠影的認識；所在於深究一件事物或一個現象到底，從這特殊的事物或現象找出它所蘊藏的那把它連繫於其他事物或現象的普遍觀念或法則。一度達到這「基本態度」之後，正如俗諺所謂「一理通，百理融，」萬事萬物自然都可以迎刃而解。

要到這境界，兩條路，雖然表面上似乎相反，一樣可以通行：從認識的心靈，或從被認識的物體出發。一個先要對於自身底法則有澈底的認識或自覺，然後施之於外界底森羅萬象；一個則要從森羅萬象找出共通的法則，然後從那裏通到自我底最高度意識。梵樂希是選擇前一條的，哥德是選擇後一條的（註二）。

正如哥德在他底生物研究裏，從對於一個特殊生物的觀察，由一串漸漸擴大的準確的比較與嚴密的歸納（註三），中間經過了哺乳動物型，脊椎動物型以直達那原始動物 (*urthier*) 型底普遍概念，然後再

進一步從動植物底最初最簡陋的生活方式底觀察而得到那可動可植的原始現象 (urphänomen) 底結論，從那裏他可以根據那生物底變態律，縱覽那動植物世界底胚胎，滋長，形成和進化，從那裏他可以有條不紊地細察那展拓在他眼前的無窮盡的現象之交錯，蟬聯和轉變；——同樣，梵樂希在他底內在的探討裏，從任何一個觀念，或者特別從創作心理着手，由不斷的精微的分析與縝密的推論，要在那幽暗，浮動，變幻多端的心靈深處辨出思想活動底隱秘系統；抓住那一空倚傍的意識底基本永久性 (la permanence fondamentale d'une conscience que rien ne supporte)；追蹤那像交響樂裏無時不在卻隨時被略過的基音一般的永遠地，雖然忽隱忽現地，支配着我們底生存的單調的唯一的純我——在這幾乎純粹的活動裏，記憶和現象那麼密切地互相纏結，期望和呼應；事物與心靈底普遍完整的關係那麼清楚地恢復回來，似乎什麼都不能開始，什麼都不能完成的。

登上了這深沉的認識或清明的意識底眩目的高度之後，他們現在可以說：「我不願意運用機能的時候有一部分閒着」（梵樂希）或者：「一個人如果善於單獨運用他某一機能，可以收穫許多效果；由幾種機能底聯合作用可以得到非常的效果。但是那獨一無二的，那出人意表的，只有當他所有的精力和諧地團結為一的時候纔能夠達到」（哥德）。他們說：「只有那每天克伏生命和自由的人才配享受生命和自由」（哥德）或者：「把『謹嚴』立法法則之後，那積極的

自由便可能了；反之，那表面的自由其實只是能夠服從每個偶然的衝動，我們越享有它，越是被縛在一點底四週，像那海上的軟木塞一樣，沒有絲毫的維繫，卻什麼都可以牽動它，而且宇宙底一切力量都在那上面相競相消的」（梵樂希）。他們說：「一個真理底標準是它底生產力」（哥德）或者：「一個原理底價值全視它底合理的實驗的發展」（梵樂希）。一個看見了深淵便想起築橋，一個要把沿海的沼澤填成平地……這些自白，這些態度，這些信條，這些願望，多麼像出自一個源頭呵！

爲什麼呢？豈不因爲物與我，內與外之間有一種深切的契合，受一種共通的法則支配着麼？豈不因爲無論從認識的心靈出發，或從被認識的物體出發，那對於真理的真正認識只能由物與我底密切合作才能夠產生麼？哥德說得好：「一切在『我』裏的都在『物』裏，並且還多些。一切在『物』裏的都在『我』裏，並且還多些。我們由兩條路失敗或得救：如果我們接受『物』之所多而放棄我們底『我』之所多；如果我們靠了『我』之所多把『我』擴大而忽略了『物』之所多。」

如果哥德對於形相世界抱持一種完全的信任而不失於偏重「物」一方面，那是因爲物底存在必定要透過我們心靈底眼才能夠顯現；所以形相世界底發見便隱含着心靈底運用，換言之，形相世界底認識便是心靈活動底衡度，正如舞臺底態度是舞臺上表演底鏡子一樣。

如果梵樂希不避艱難甚或「不可能」去沒入靈魂黑暗的深淵而不致陷於空虛和幻想，那是因為我們底意識和記憶、記憶和感官、感官和宇宙底繁複的息息的動作是直接連繫着的。「一個想像一顆樹的人必定想像一片天空式背景去看它在那裏站立。」對於心靈的探討，如果我們底努力忠實，方法縝密，能夠完全隔絕或脫離外界底景况麼？

這樣，哥德和梵樂希，由兩條不同的路徑，同樣地引我們超過那片面的狹隘的唯心論和唯物論底前頭。他們教我們發覺那自我中心主義的唯心論固然距離客觀的真理很遠，就是那抹煞心靈和忘記了自我的唯物論，究其竟，亦不過是——如果我可以造一個名詞的話——客底主觀性 (la subjectivité de l'objet) 而已。真正的，或者，為準確起見，比較客觀的真理只能夠——雖然這表面似乎是個矛盾的方式——存在於物與我，主與客，心靈與外界底適當的比例與配合。換句話說，真理底探討是二者底互相發展與推進，相生與相成：我們對於心靈的認識愈透澈，愈能窮物理之變，探造化之微；對於事物與現象的認識愈真切，愈深入，心靈也愈開朗，愈活躍，愈豐富，愈自由。因為，「只要我們注意，」梵樂希說得好，「便可以將我們最內在的激動與外界的事物

并列：它們一成爲可觀察的，便立刻加入一切被觀察的事物裏。」用這經過了客觀的洞照的心靈去體驗和辨認客觀的事物，用那體驗事物得來的結果來啓發和展拓心靈底眼界：像人游泳，像鳥飛翔，真理與新

知就在這兩種互相激盪，互相抗拒，互相貫通的動律中前進和上升了。所以我常說：「詩人是兩重觀察者。」哥德和梵樂希便是我們底嚮導與典型。

民國二十四年二月五日于葉山。

(註一)這并非說他忽略視覺。像達文奇，像哥德，像一切偉大的觀察者，梵樂希把「眼」看作「我們底最精神的感官。」

(註二)這兩條路徑看來頗似我國宋明兩大哲人朱熹和王陽明底「格物」「致知」二說。既然，一切事理都是互相連繫或貫通的，絕對否認其中一二共通點和附會它們完全一致都不免是矯枉過正。最基本的差別，可說是在於前二者是激頭激尾屬於認識論的，後二者卻只是它們底作者底倫理學底根據。所以朱熹和王陽明，一個找着了「即物而窮其理」，一個找着了「心即理」做他們底立足點之後，使全副精神灌注在誠意，修身，齊家……上面；換言之，他們之所謂「格物」所謂「致知」，只着重在人事尤其是人倫上的關係，與純粹的認識論幾乎無涉。——認識論和倫理學合爲一體，這是中國哲學底一個特點；但中國科學所以不發達，認識論不能脫離倫理學而獨立發展未始不是一個主因。

(註三)譬如，從對於一匹具體的馬的觀察出發：把這馬和其他的馬比較，刪去那從這馬所得來的概念中一切偶然或例外之點，便可以得到一個理想的馬或馬型底概念；把這馬型和其他類似的獸如牛羊獅虎等型比較，把它們底共通點歸納起來，便得到哺乳動物型……以至原始動物型底概念。



## 林白水先生傳略

陳與齡

白水名獬，又名萬里，字少泉，署曰宣樊，號退室學者，晚號白水。甲午中日戰事，侯官林少谷游擊領揚威軍艦，大東溝之役，揚威燬於敵，游擊浮沉海中，他舟曳長繩援之，游擊出半身推繩，拱揖謝援者，如是三四，終不就援以死，死義之烈，談者偉之，白水，游擊之從子也。

白水少治古文，惟不工制藝，以其行文奔放，繩墨不足以拘之也。清末福州書院，以鰲峯鳳池試生童，正誼試舉貢，院皆設古學，肄習古文辭賦。白水於古學，所造既遠，試必冠其列，然拙於時文，一衿不能青也，而文名籍甚。敝衣亂髮，邊幅不修，遊名公巨紳間，輒盛氣罵座，見者皆重之，而莫敢近。

杭州太守林迪臣先生耳其名，延之往，使就蠶業學校講席，太守幕中多知名之士，如林琴南高嘯桐夢旦昆季名尤著，皆雅重白水。知石門縣事林伯穎明府，聘之使課其子姪，禮數尤優異焉。杭州東城書院，時以策論取士，白水朔望必至，試必高列，士子羣趨赴之，置酒高會，名噪錢塘。

琴南倡辦杭州白話報，挽白水主其事，白水自署曰白話道人。

清末，朝政日非，白水奮然以改革自任。及就養正求是兩書院總教席也，夜集諸生，或十人或二十人，入其臥室，密談政治，訓以改革。養正求是為浙省文化之所薈萃，諸生化之，恆以舉義自勉，亦以此而與黨獄，乃返福州，創立蒙學堂，以革命學說，灌輸學生，嗣改為侯官小學，黃花岡之役，福州死難者十人，皆蒙學堂舊生也。福州設學校，實自蒙學堂始。然生徒衆而費絀，白水竭力奔走，內外支吾，校事稍定，託其中表黃君魯貽主其事，已則走海上，與章君士釗等辦蘇報，鼓吹革命。又與黃克強章太炎劉光漢鄒容蔡子民吳稚暉諸公，設中華教育會於四馬路梅福里，兼辦愛國女學。

俄羅斯既築西伯利亞鐵路，軍運不息，東陲危急，白水創俄事警文，以醒民憤。廣西巡撫王之春，方謀以鐵路讓與法人，入京陳奏。道經上海，白水與萬福華鄒容刺之一枝春酒館，不中，萬鄒二公被執，白水脫身疾

馳入梅福里告難作，黃克強輩既逸去，白水倉皇從後戶出未數武，而捕者至，遂拘入捕房，以無確證乃免。復返福州，上書學務公所提調張君岱杉，極言創辦小學之要，草規畫書暨章則計數千言，切於事實，張遂之，設小學七，公立三，府立四。知福州府事者程君祖福，與白水素相得，白水代聘知名之士主之，已則往來奔走，以督其成，未嘗受值。於時，福州已廢書院爲校士館，以策論課士，經月一試，士子膏火之所資，白衣食之所取給也，然主其事者鄭友奇太史，惡白水之以文字鼓吹革命也，卷署林獬，必不錄，乃更名萬里，而萬里之名復著。無已，則假朋輩之名以進，試之日，必典衣被，置美饌佳釀，招學徒數人供繕寫，自清曉以迄夜分，手不停揮，口不停啜，繕寫者告憊，而白水文與方酣也。榜發，則前列十數卷，皆白水作也。月得數十金，如是者歷年餘。

既而東渡日本習法政。學成返上海，鼓吹革命益力，海上諸報，無不以刊白水之文爲榮。白水爲暢所欲言計，未嘗居奇，每篇僅受酬金五元，然必待資盡而後爲之，甕有餘粟，猶舍文而嬉也。復好客，客至，輒請少待，臨案走筆，頃刻成篇，遺急足持投報館，收稿費設酒食以宴客，其風趣如是。

清社既屋，福建獨立，設軍政府，白水長法制院。時彭壽松爲政務院總裁，虐民甚，意所不善者，輒嗾護衛刺之於市。白水惡之，以中央於閩事素隔膜，欲暴其惡於中央，遂應項城之招，入參樞要，乘間數彭氏罪，彭之去，白水與有力焉。時白水兼主浙中國日報，嘗言：「中國今日之政體，

民主固善，而封建餘威，曾未少殺，欲謀芟除，計須十五年之努力。一果也，軍閥之光焰，至民國十六年乃燔，可謂有先見之明矣。國會成立，被選爲衆議院議員，旋改任參政院參政，五年與同人合辦公言報，有聲於時。民國八年，南北議和，白水在滬辦和平日刊，南北代表所主張，皆以和平日刊論調爲依歸焉。迨和議不諧，白水返北平，復辦新社會日報，以事開罪政府，停刊數日，既復刊，乃曰：「蒙赦，不改不可也。自今伊始，除去新社會日報之新字，如斬首級，示所以自刑也。」其感憤而難以談諧如此。

白水既長於文言，復精白話，朗暢曲達，信手拈來，皆成妙語，其見諸報章者，每發端於蒼蠅臭蟲之微，而歸結及於政局，針針見血，物無遁形。北平之中央公園，夏日晚涼，遊人手報紙而誦者，皆社會日報也；卽平日不喜白話文者，亦獨於白水之白話文重視之。雖然，譽者毀之媒也，愛者殺之機也，故白水竟死於文字之禍，死之因蓋以文字上之譏刺，有人毀於張宗昌而殺之也。

白水有子曰陸起，留美不返。晚年遺稿散失，然商務印書館少年叢書，猶有其中年遺著華盛頓、加里波的、納爾遜、哥倫布、大彼得、畢斯麥、六種在也。

與齡曰：世之知白水者，喜其能文章而已，此不足以盡白水也。其刺王之春也，以熱烈。其脫黃輿輩並自脫也，以忠實機警。其陶鑄黃花岡死難諸烈士也，莫不具有革命之真實力量焉。白水非文章之士也。惜一生脫略，故不能善其死，然至死不規於權勢。噫！亦人傑矣哉！



## 致祭黃帝橋陵經過（專載）

鄧家彥

——二十四年四月二十九日在中央紀念週講演——

各位同志，今天家彥奉中央命令報告去橋陵祭奠軒轅黃帝的一段事，本來這個事體是很簡單，況且經張委員溥泉先生在國府紀念週大致報告過，似乎無庸再為畫蛇添足，不過中央的命令是義不容辭，而且前天看見張溥泉先生他還客氣的說着要家彥也來報告報告，家彥雖然是短於見識，拙於詞令，卻不能不老老實實應有盡有的向各位同志將那謁橋陵的事實一一報告，這也是家彥的責任所在，或多或少，想必承各位原諒的。

家彥與邵委員元冲於四月三日抵西安，四日休息一日，藉以準備出發一切，五日清晨即承邵主席力子，張委員溥泉，以及郭英夫，宋志先，李志剛，雷孝實各同志，率同憲兵僕從人等約十餘輛汽車，離西安向中部前進，中部距西安公路約四百餘里，因為公路是新開的，上下阪非常峻峭，所以我們謀安穩起見，將這路程分為兩天，頭一天預備在同官縣住宿，第二天纔到中部縣，那就是橋陵所在地，我們於五日正午就在三原縣吃中飯，那時又承馮軍長欽哉同志加入，並有兵車八輛在前途護

衛，一路之上，浩浩蕩蕩，直向同官而去。到了同官，已是六點鐘了，我們承同官縣的招待，就住宿於縣立小學校內，這小學校非常寬大，居然能容我們許多人，不消說那縣長招待是非常殷勤，而最可感的就是邵力子賢伉儷為我們帶去的燴菜以及包子等類，居然夠我們兩三天的糧食，那天正是寒食，我們吃飽了飯，就各在院落散步，仰視天際烏雲四合，於是老實的人就念着那「清明時節雨紛紛」的詩說道，「明天恐怕要下雨，」那存着希望的人便回答道，「這是天將暮的浮雲，不是天陰欲雨的雲，」大家說說笑笑的就過去了一夜，次早起來，果然大雨傾盆，終日不休，一直到下午四點鐘的光景纔住了雨，但是雨雖住了，地是濕而且滑，那時我們只好默禱皇帝在天之靈，叫雨師從此收斂，風伯從此努力，明日纔能夠依時祭掃，果然六日清晨沒有雨，天還是陰的，路還是滑的，大家都鼓着勇氣，驅車前進，從十點鐘動身一直走到天晚，經過好些峻阪，汽車上去了，又滑下來，滑下來又借重黃牛拖上去，如是者數次，還有那天過金鎖關，有共匪五百餘人，截着我們的去路，幸虧馮軍長指揮

得力，各兵士奮勇當先，方能將匪驅散，轉危爲安，這或者是蚩尤的餘孽，我們黃帝的子孫，當然受黃帝的庇蔭，那天晚上就安然無事到了中部，張溥泉先生餘勇可賈，即刻就領導我們登橋山，只見古柏蒼然，徧山皆是，其柏之茂密，尤勝於曲阜孔陵，行不數武，便到陵墓之地，有碑爲畢秋

帆建立，署曰「古軒轅黃帝橋陵」七字，皆隸書，後又有一碑爲明嘉靖年演南唐錡書刻者，曰「橋山龍馭」四字，字大可二尺，筆致老健，在此碑後即一大土堆，高約五丈，相傳爲黃帝衣冠墓，但我們在距此少後一些見一小土山，大約明孝陵之半，以爲這纔是真的衣冠墓，那個大的大約是漢人所築，因爲其形式與黃帝陵前之漢武帝祈仙臺（簡稱漢武仙臺）之土堆恰是一樣，不然，這個比較大的就毫無意義了。當晚我們在陵前非正式的各三鞠躬，又繞了陵墓一週，就下山向寄宿的地方吃飯睡覺去了。到了七日的清晨，大家約同上山，並且帶了攝影的人員，有攝電影片的，有照像的，從民衆一直到我們代表致祭的，一概都攝了影，典禮非常隆重，民衆非常踴躍，有隔縣六七十里徒步來此參加祭禮者，鄉人咸謂「自從清光緒年間嘗祭過，至今纔看見民國政府派人來祭，此後必定風調雨順了。」這句說話足證一般民意。我們祭了黃帝陵後，即到黃帝廟瞻拜，此廟距陵約二里，入廟但見破瓦頽垣，有一無頭而身材不完之泥塑像，不辨其爲黃帝否，尙峙立其間，此外則有古柏數株，其最大者相傳爲黃帝手植，有五六人圍抱之大，是否真爲黃帝手植，固不可證明，但其老爲天下第一可以斷言。又漢武帝挂甲柏，較此柏爲小，使

記封禪書「上（漢武帝）北巡朔方，勒兵十餘萬，還祭黃帝塚橋山。」此樹前有碑題云：「漢武帝征朔方還，挂甲於此樹。」我們徘徊許久，到了十點鐘後，即離開中部趕到耀縣投宿，這祭謁橋陵的任務，到此便算告一結束。

我們除了祭橋陵之外，還祭有周陵，漢武帝茂陵，唐太宗昭陵，因爲既然說是民族大掃墓，當然從我們的老祖宗黃帝而下，凡是有大功勳於一國者，不問其爲君主與否，但觀其事業有崇拜之價值，足以喚起國人者，便當崇拜之。我們崇拜黃帝，雖然因爲他是老祖宗，但絕對不是復古的思想，因爲黃帝是一個最能創造的人，譬如指南針，冠裳，宮室，書契，弓矢，醫藥，音樂，歷數，以及陰陽五行等，都是他創作的。他不獨是創造大家，並且是一個革命黨，因爲史稱「黃帝與炎帝（即神農氏）戰於阪泉之野，三戰然後得其志」是也。他不獨是革命黨，他還是一個最早成名的安內攘外的英雄，史稱「黃帝北逐獯鬻之戎」又稱「黃帝與蚩尤戰於涿鹿之野，遂禽殺蚩尤」是也。至於文武，成康以及漢武唐太，其生平事蹟，載之史冊，不必多所稱引，我們崇拜他們，祭掃他們的陵墓，雖然不是家族主義，慎終追遠的意思，卻是國族主義，繼往開來的用意，況且現當千鈞一髮的國難時期，若不上溯我們老祖宗的文德武功，那就是數典忘祖，那便是不肖子孫！

我們革命黨從前多用黃帝紀元以相號召，並且有用「黃帝魂」三字著書，而鼓吹革命者，可見對於黃帝之崇拜，人人心理皆然。所以我

可證明，其老爲天下第一可以斷言。又漢武帝挂甲柏，較此柏爲小，使

我們革命黨從前多用黃帝紀元以相號召，並且有用「黃帝魂」三字著書，而鼓吹革命者，可見對於黃帝之崇拜，人人心理皆然。所以我

們今日講黃帝陵，用意至爲深遠，既非一時的衝動，更非局部的偏見，彼德意志對於歷代帝王造像保存，而蘇俄對於彼得大帝銅像不毀者，蓋論其事功而不論其地位也。若以崇拜死人相識，請看文明國家有歷史可徵者，那個不是以古德先進爲重呢？未有抹殺前人事功而足以垂訓後世，綿延勿替的，我們既然把黃帝看得如此其重要，我們更不應冷落

了他，應當每年祭掃一次，在我們的黨和政府應當負責籌款——修理黃帝陵廟，（一）興辦附近居民生產事業，（二）改良到陵廟的道路，（三）恢復從前各陵墓所有的祭田，（四）培植或保存各陵墓的森林，這是今天報告的一點貢獻。

## 德國克魯伯兵工廠的復興

序

隨着希特勒備戰的狂熱，克魯伯（Krupp）兵工廠的製造軍械工作又已恢復到戰前的緊張狀態了。在戰前與大戰期間，克魯伯是世界最大的兵工廠，但戰後因受凡爾賽和約的限制，祇能夠從事製造平時的貨物，可是到了現在，它已恢復從前的工作而大量製造軍器了。

據克魯伯兵工廠最近的報告，其鑄鋼廠（cast steel works）的工作能力已應用到最高的限度。就全年平均量說，鑄鋼廠的工作能力利用到百分之七五，軋鐵廠的工作能力利用到百分之七〇，熔鐵爐的工作能力達百分之五五。全年的生產總能力是二、二〇〇、〇〇〇噸的銑鐵，二、一〇〇、〇〇〇噸的鋼條。鑄鋼廠的發展，已使其摩托工業材料的貿易大爲擴張。這裏所謂摩托工業，自然包括機械化的軍事組織與航空業所需的材料。克魯伯工廠並進行試驗新種類的鋼，看其能否適於化學工業之用。

在一九三三——三四年中，克魯伯工廠及其附屬機關的職員從四三、四〇九人增至六一、〇七三人，至其有關的推銷公司的職員則由一二、三二三人增至一四、一六七人。

為內地讀書界謀便利

### 創訂免收匯費寄費辦法

▼使通信現購無異向門市購買



敝館為謀內地各界讀書機會之普及，先後商得中國銀行、交通銀行、上海商業儲蓄銀行、金城銀行、浙江興業銀行之同意，創訂免費匯款購書辦法，凡內地各界託上述五行各地分行匯款至敝館上海發行所，購買本館發售之圖書文具儀器，概不收取匯費。五行各地分行備有空白匯款購買本館書物用紙，任客索取填寫，由銀行轉寄敝館，不必另行備信，兼省信資。（詳細辦法另印傳單備索）

又訂有規定免收圖書寄費辦法：凡照敝館通信現購章程，向敝館上海發行所或國內各地分館，採購本版圖書，除寄往新疆蒙藏及國外各地外，所有郵寄費一概免收，由敝館擔任。（惠購預約、特價書、廉價書、雜誌、原版西書、代配圖書及文具儀器，均仍照章收取郵寄費或裝運等費。）俾內地通信現購諸君，與向門市惠顧，同其便利。（另印通信現購簡章備索）

### 郵局代定 五大雜誌

東方雜誌 全年廿四册 三元六角  
 教育雜誌 全年十二册 一元八角  
 英語週刊 全年五十册 二元五角  
 兒童世界 全年廿四册 二元四角  
 兒童畫報 全年廿四册 一元六角

敝館發行上列五種定期刊物，業已依照郵政局代訂刊物辦法，分別領到登記證，凡全國各地郵政管理局及一二三等郵局，均可照原定價代訂。

## 商務印書館謹啓



## 建設政治實驗省之理論與實際（專載）

柳克述

類年以來，國家多故，東北變作，其事益亟。竊嘗深思熟慮，求其致此之由。於以知過去中央與地方之間，既乏正確適當之準則，而地方政府本身，又鮮積極具體之建設，遂致統一不固，國力不充，內外交乘，以成浩劫。今後欲圖改進，實非於此等處特別着力不為功。於是地方政治之革新，成爲年來一貫之信念。前年作者受命赴歐，研究「比較政治」及「地方政府」，自觀彼邦進步發皇之象，益信地方政治之美備，實爲國家組織強固，實力充足之中堅。苟不循此，國無以立。今歲離歐東還，深感於國難之嚴重，與事勢之迫切，乃先草爲「建設政治實驗省之理論與實際」一篇，作爲實施改革之起點，且以竭誠呼籲於邦人。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作者自識。

### 一 主要理由

自九一八事變發生以來，東北四省，相繼淪陷，國難嚴重，空前未有。凡有血氣，同切殷憂，種種方案，同時並起。惟其爲說也，或失之空洞，或囿於主觀，遂致年復一年，依然於事無補。作者之愚，則以爲：（1）今日不要空談，祇要實證；不要堂堂冕冕之宣傳，祇要事實上政績上之表現。（2）真欲建國救民，真欲樹立政績，其要

領在切實從事各省之整理，切實進行地方之建設。（3）爲打破故障，樹立風聲，計惟有特定地區，先從建設政治實驗省做起。此中理由，言之過繁，爰用簡單陳述，摘出下列數點。

（一）建國必須建省。欲求國家富強，必須認定富強之基礎，試觀地方政治良否，即國家之命脈繫之。西方諸邦，若英美，若德法，觀光者第震駭於其國勢之發皇，首都之富麗，而不知其地方政治之美備，地方建設之精詳，實爲其民力伸張，國力充實之根本。地方不固，國何能爲？我國自北伐軍興以後，當然以革命建國爲歸，無奈中經多故，長日困於軍事。在中央之意，若曰一俟實際統一之日，卽爲大舉建設之時，庸詎知連年變故之多，迄不容有此一日。而自日本進襲東北以後，此等從容之時會更已絕對無希望。故今日之事，與其一誤再誤，毋寧改絃更張。與其急求統一，毋寧從事建設。與其致力於事未可必，毋寧着手於力所能及。誠能循是以往，則今後建設推廣之日，斯真爲統一告成之時，可斷言也。中山先生建國大綱第七條，曾明定「凡一省完全底定之日，則爲訓政開始之時，而軍政停止之日。」可知預定訓政建設之步驟，原不以全國底定爲前提，而建國必須建省之指示，徵之

遺教，更無疑問。

(二) 救民必須建省 過去北京政府之所以爲人詬病者，謂其爲軍閥官僚之政治，橫暴貪殘，民不堪命故也。因此國民革命軍誓師北伐，即以除舊布新，解除民衆痛苦爲目標。上自中山先生手訂之主義，下至歷屆決議之政策宣言，無不集中於此。當時全國觀聽一新，人民殷殷望治，國民革命軍所以能在短期間消滅孫吳，統一全國者，其中關於人心之嚮背，實爲一有力之原因。然而溯自北伐告一段落以還，政府對於人民之設施，人民對於政府之觀感，各爲何若？試一詳加審察，殊有令人不寒而慄者。七八年來，中央對於人民固然未嘗變其初衷，易其主旨，皇皇決議，猶是當年，然而吏胥之所奉行，人民之所遭受，則與紙面上之詔示，實際大異其趣。例如官吏之貪污，民間之疾苦，不僅視前無減，而且如水益深。此誠言之痛心，實又無可爲諱。嘗考其所以致此者，實緣自省以下之各級地方政府多不健全之故。此等不健全之省縣政府，對於中央之政令，或則敷衍因循，奉行不力，或則陽奉陰違，自便私圖，於是中央雖有良法美意，卻苦無從貫徹，而人民所受之一切痛苦，反以中央爲怨府。此與革命建國，革命救民之本旨，相去直不知若干萬里。孰是以觀，今後果欲一反前此之非，力舉救民之實，決非切實從事於各省區之整理與充實不爲功。否則中央一切政令，祇有成爲具文，其結果亦祇有民怨益深，國亡無日而已。

(三) 安內固須建省 今日政府之要政，安內與攘外是已。顧內何以不安？論者集矢於匪，匪何以獨盛於今日？解說不一其辭。然果平心靜氣以推究之，則知內之所以不安，匪之所以獨盛，一部分雖可歸咎於天災，而大部分實皆由於人禍。若人禍不作，則天災可防；今人禍橫流，故天災益厲。人禍天災，雙管齊下，且且伐之，

民何以堪。吾人試一調查今日農村之情況，其所受種種不法之誅求，與種種意外之橫暴，直使一般農民不僅不識生趣，且亦不知死所。地方政治黑暗至於此極，是非驅民爲匪而何？是故今日剿匪之道，對於已經匪化之省區，固應於軍事之外，妥籌政治之善後；而對於尙未匪化之省區，尤應澄清吏治，努力建設，消除人禍，防止天災，使匪徒無所肆其宣傳。於是舊匪區固日漸消滅，新匪區更無自而生，而匪患乃有根本肅清之望。從可知果欲安內之有效，果欲使未匪化者心悅誠服，已匪化者自拔來歸，實非切實致力於各省區之建設不可。否則傳有之：『毋使滋蔓，蔓難圖也。』蔓草猶不可除，而况有組織之反抗，有時代意義之農民暴動乎？年來經歷，其明徵已。

(四) 攘外尤須建省 當代急務，安內與攘外並舉。切實致力於各省區之建設，固爲安內之本原，以言攘外，尤有絕對之必要。今日國際戰爭之勝負，不徒決於軍隊之本身，而各視其舉國之經濟力量如何以爲斷。經濟力量充實，則一切軍需民食，皆可不成問題，否則即令軍隊本身優越，亦必以軍械不充或糧食不繼而歸於失敗。至於經濟力量充實與否之關鍵，又各以其產業發達與否爲轉移。近代國際戰爭，生產發達之國家，恆戰勝生產落後之民族，殆已成爲鐵律。我國對外戰爭之所以劣敗，其故即在於此。歐洲諸邦，若英、法、德、意等國，其本部之面積與人口，皆不過相當於我國之一省至二省，然其國庫收入，恆較我國多至數倍乃至十倍以上。又若荷蘭比利時等，其本部更不過相當於我國舊制之一府，其庫收亦視我國一倍或數倍之。其他情況，亦類如此，可知其產業發達，民富國強之梗概矣。我國今日通商各埠，雖略具現代產業之雛形，但爲國際帝國主義之經濟勢力所壓迫，奄奄無以自援。至於內地各省，則依然停滯於殘破的農村經濟之時代。不僅不足

諸於發展，抑且無以自給。以此而言對外鬥爭，雖下愚亦知其難。前年滬甯抗日之役，地僅一隅，時纔一月，即已岌岌不可終日。首都銀行界受滬戰之影響，閉門兩日，市面即發生絕大之恐慌。我國公私財富之困窘，金融基礎之薄弱，皆於此可見。設將來正式戰爭發生，其範圍之廣，相持之久，破壞之烈，封鎖之嚴，當必什倍於此，其將何以應之。說者謂我國與他國戰爭，原不必求勝，祇須與之拖延時日，則可操勝算矣。然以事勢論之，則我國目前豈僅不能求勝利，抑且難語於拖延，此無他，皆為我國現有之國力所限故耳。況我國財富之分布，係豐於沿海，而瘠於內地，其交通發展之情況，亦莫不然。於是距海愈遠者，其貧瘠閉塞皆愈甚。東南沿海萬一失陷，內地何以圖存？執是以觀，我國今後不談擴外則已，果欲擴外，實非從各省區認真建設，發達產業不可。而在產業各部門中，除一部分輕工業外，尤非積極發展各項重工業不可。否則一旦戰爭爆發，敵人宣告封鎖之後，內則飢軍無以為養，外則來源立受影響，軍械彈藥之類，末由從事補充，至於飛機一項之純仰國外供給者，尤將完全斷絕，惟有束手待斃而已，其性質之嚴重為何如者！

(五) 為鑄除空談針對現實儘先建設政治實驗省 凡上所述，雖僅率率大者，自信皆有其絕對必要之理由。願論者或不免以普通之目光視之，病其為理想，為空談，則最好莫如由政府劃出若干省區，定為政治實驗區域，以驗其言之是否可通，其辦法之是否有效。科學家之恆言曰：「拿證據來！」政治實驗區域者，亦即此物此志也。願論者或又曰：我國大矣，故障多矣，以今日中央與各省之關係，尙未能做到完全指揮自如之地步，是將奈何？則在相當時期中，不妨暫就中央政令易於推行之範圍內，先擇一二比較局面安定，少有軍事行動之省區着手試辦。限以一定之時日，課以一定之規劃，地域較小，則貫徹可望，職責既專，則紀律必行。然

後由此一二省者樹之風聲，推而至於化行於全國。彼時中央既可表現顯新政治之誠意，地方亦可資為昨非今是之楷模。於是收已失之人心，挽垂絕之信仰，對內有共見之成績，對外有切實之準備，皆以此為不易之起點。故建設政治實驗省之方略，其着手雖似限於一隅，而終極則為中國全局，蓋極顯然。至於實施綱要，草陳概略於左。

## 二 先決條件

我國國難嚴重，情形複雜，今欲另闢途徑，建設政治實驗省，逆料前途，困難必多。則有先決條件數事，不可不特別提出如次。

(一) 地域及時間 政治實驗省之設置，既以實施建設，樹立風聲，俾在短期間內確有成績表現為主旨，故其地域之選擇，必須合於下列諸點：(1) 確為中央政令所及；(2) 局面粗安，較少匪禍；(3) 人力地利，較有可為。準此而論，當以長江下游各省為較適當。

至以建設政治實驗省之時間而論，則以我國今日之局面，危機已迫於目前，凡百措置，當然非圖迅速有效不可。不過所謂迅速云者，亦必有事實上之限度，否則時間過促，展布不開，準備且難，成效何望？古稱七年之病，未為不久，然則三年之艾，非不可通。誠能自今伊始，急起直追，則桑榆之收，正未為晚。因此，擬將政治實驗省之建設年限，全部定為四年，其中復分為第一及第二兩期：第一期一年，側重於肅清積弊及準備建設之必要事項；第二期三年，則集中精力於各項建設事業之實現及發展。非有大故，決不輕予變更。庶幾除弊興利，循序實施，既不致躁急無功，亦不致曠日持久。

(二) 政制及人選 現行省制之最大缺點，爲組織不密，權責不明，規劃欠周，推進無力。故其弊也，或則政令紛歧，勢成割裂，或則遇事推諉，坐誤事機，其他種種，更難悉數。今後欲圖改進，必須量予變更，以下所述，是其大要。

一、政治實驗省之政制，以省長制爲其理想；若爲目前事勢所限，則仍採用委員制。惟全體委員必須切實受主席委員之領導，不得各自爲政；並須厲行省政府合署辦公之辦法，以增進一般行政之效率；此外，並不得多置不兼廳處長之空頭委員，以節糜費，以專責成。

二、實驗省之省政府委員會，由中央政府任命委員七人組織之，以一人爲主席委員，並兼任全省保安司令。在主席委員之下，分設民政、財政、實業、教育四廳，廳長各以委員任之。此外，設秘書處，掌理省政府文書之總收總發，及其他不屬於各廳處之事項；設保安處，掌理全省治安警備事宜，均以委員分任處長。各廳處長，均由主席委員切實指導監督。

三、除上述各廳處外，另置省政設計委員會，及官吏稽懲委員會。省政設計委員會之範圍，包括政治、軍事、產業、文化各方面，由省府延請各該部門確有造詣之專家碩學充任之。省政府各委員爲本委員會之當然委員，調查省內實際情形，計劃省內興革要政。但執行之權，則屬省政府。至於官吏稽懲委員會，專爲稽查懲處全省官吏之貪污橫暴，違法失職者而設，而於一般徵收人員及軍警人員，尤當嚴切注意。省政府各委員，雖亦爲本委員會之當然委員，但遇單獨關涉某一廳處之事件，則該管長官應即迴避，以免官官相護之弊。

四、在省府統籌之下，劃分全省地方爲若干行政區，區各轄十縣左右不等，視其歷史關係及經濟情形而定。每區置行政長官一員，駐區內之首縣，兼任

首縣縣長，有指揮監督所屬各縣之權，而對省政府負責。庶幾以身使臂，以臂使指，層層節制，運用自如，而不復蹈鞭長莫及，或賜奉險遠之覆轍。

五、各區行政長官，固應隆其體制，而各縣縣長之事權，亦應酌予提高。所有公安、財政、教育、建設等項，均須厲行廢局改科，統歸縣長通盤籌劃，全權支配。此外，縣政府之經費，亦應設法增加，庶得充實組織，延致人才，用舉治事利民之責，不以敷衍鬼混自限。

政制之改革，固在今日爲要圖，而人選之當否，尤爲實驗成敗之關鍵。過去政治之所以不清明，原於制度者誠不爲無因，而原於人選者實居其大半，事實具在，職者同慨。今欲下最大決心，致力實驗政治，則對於人選方面，自不可不慎之又慎。管見所及，具如下列。

一、政治實驗省之省政府委員及區行政長官，由中央政府慎選決定；各縣縣長，由省府就考試或甄審合格之人員，提請任用；至於各縣佐治人員，則由省府就甄審合格或省立佐治人員訓練所之畢業生，分別委任。

二、省政府委員及區行政長官之選定，至少應能滿足次述各條件：(1) 德性堅定；(2) 過去毫無劣跡；(3) 身心健全堪任艱鉅；(4) 富於政治知識及能力，而以第一項爲尤要。誠以今日吏治之壞，世風之薄，幾於在在獎勵貪墨，事事獎勵投機，苟非澹泊寧靜，有所不爲之人，鮮不同流合污，隨風而靡。今欲使人擔任實驗省政之重，自非特重其操守與骨氣不爲功。所謂激濁揚清，所謂有猷有爲有守者是已。

三、省政府委員及區行政長官一經選任以後，應即制定一種政治實驗省官吏獎懲法規，列舉若干積極之要求，與消極之制限，宣示全省，責以共守。如有

觸犯其中限制者，無論官階大小，情節輕重，一律按法嚴懲，庶於社會輿論之督責，同人道義之約束以外，復有法律嚴厲之制裁，而立今後法治之基礎。

四、省政府委員及區行政長官視事之始，應即以身作則，舉辦官吏財產登記，以示樹立廉潔政治之決心，而備今後各種必要之查考。此外，政治實驗省之高級官吏，並應厲行減薪，其標準以不超過大學教授及工程師等專門人員之收入為原則。他如高級官吏之辦公費、交際費、汽車費、特別費等，尤應切實裁併，以彰革命政治之意義，以絕腐化生活之根源。必使高級官吏之收入享受，不逾於民間職業生活者，然後官吏不致為市儈之變形，而民衆乃不復側目於政府。蘇聯最高行政當局之收入，乃至低於一中等技術人員，其意義，其效果，可為深長思已。

五、實驗省之各級行政人員，除由中央任命及來自考試甄審或訓練畢業者外，如有事勢上之必要，亦可參用薦舉或介紹。但在服務期間，如有過失，除一面追究薦舉者之責任外，同時並一律適用政治實驗省官吏任用連坐法，以絕輕於薦舉，疏於督察，以及縱容私人之弊。

(三) 中央與地方之關係 中央政府與政治實驗省之職權，在建設開始前，應即有嚴密之劃分，不得仍蹈故轍，依違牽混。否則中央既無以追究地方之責任，地方亦不克貫徹預定之主張，實驗云云，直虛有其名而已。其劃分之要點，大致如左。

一、中央對於政治實驗省地方之政治，頒布一種建設大綱，按期考績，務從嚴格，但不實際干預，尤不對於各下級地方政府直接行文，以一事權，而增進建設之效率。

二、實驗省地方之設施，受中央之特許，除遵照上述中央頒布之建設大綱外，所有因革損益，悉按時地之宜，在一定期間內，不受其他普通律例之制限。

三、中央財政與省地方財政，各按性質，明定界限，不使紊亂或挪移。省地方之收入及保有，或必要時領受中央之協款，應以省能自給並推行主要建設為標準。以免如過去若干時期之誅求，直竭盡省縣地方之收入，終至省縣除等因奉此之空文外，實際上無一事可辦之弊害。

四、在省地方治安未臻鞏固前，由中央派遣若干紀律嚴明，訓練有素之國軍，駐紮省內，隸於省政府主席兼全省保安司令之下，而絕對服從其指揮調度。但至省本身之警衛完成，治安鞏固時，則省內國軍除為國防計留駐若干地點外，其餘部隊悉數調赴邊疆各地，以奠定民治之基礎，減輕地方之負擔，且以充實我國之國防。

(四) 實驗省之責成及保障 政治實驗省之設置，既為挽救危亡之根本計劃，又為破格施行之非常事業，則躬親其事者固應竭其全力，出以至誠，而中央政府尤應特別責成，不容例予寬假。前述中央頒布之政治實驗省建設大綱，省政府於奉到後，應即據以制定一種具體而周密之施政計劃，並各附以一定之期限，不徒按圖索驥，亦以按日計功。所謂坐言起行，所謂實事求是，皆將於此以覘其究竟。故就中央之考核言，實有特別從嚴之必要。不過同時在他方面，則實驗省政府為負責推行，力求貫徹，亦應向中央有充分信任，充分保障之要求。例如實驗省政府委員及區行政長官一經中央慎選任命以後，即在一定時期以內，付以執行省政之全權，除有重大事故，如背叛、貪污，或不堪負責之確實證據，應予以加倍懲處外，絕不中途更調，俾得貫徹始終，暢行其志，而一切整語，一切中傷，一切改革過

程中必有之曲折及反響，皆所不問。信任既專，效率斯著。否則視事伊始，而集矢之勢已成，計劃未行，而改組之令遽下，則不特徒勞心力，無補時艱，而且厚誣實驗政治之真實性，影響至為深重。因此，今後政治實驗省之方案，如不見之實行則已，倘獲見之實行，則敢重言其非有充分之信任與保障不可。

## 三 具體規劃

建設政治實驗省之具體辦法，範圍至廣，牽涉至多，詳細言之，自非短篇論文所能盡。加以我國地方遼闊，情況各殊，苟非因地制宜，常有扞格不行之弊，而泛常之論述，未必盡能適用。因此，關於建設實驗省之詳細設計，應俟該實驗省區確定以後，針對當地特別情形，正式制定。而本篇所論，則僅能選擇要點，陳述綱領，以見政治實驗省之大體規劃而已。其中梗概，分述於左。

(一) 整個綱領及分期實施 政治實驗省之建設綱領，擇要言之，為行政機關之廉潔化與效能化；民衆生活之改善與提高；教育之普及；產業之開發；警衛之充實；民權運用之訓練與實踐；以達到一完成訓政之省。然後因政治之進步，與隣省合以促進我國之憲政；因經濟之充實，舉全國力以制勝對外之關爭；乃為建省建國安內攘外之大功告成。不過我國地方政府，過去情形複雜，各種積弊過深，今欲改弦更張，令其悉臻治理，自非一蹴可幾之事。於是在實施建設之前期，不能不經過一種預備性質之階段，以為肅清積弊，便利建設之地步。因此，作者遂將建設政治實驗省之全部期限，劃分為第一第二兩期：第一期計一年，掃除建設之障礙，且從事於建設之適當準備；第二期計三年，則為建設之開展，以至達到預期待之目標。兩期程序，具如下列。

(二) 第一期應辦事項 本期為建設政治實驗省之第一年，預備工作，至為繁重。先就原則言之，至少當有次述四端：(1) 安定地方；(2) 肅清積弊；(3) 調查本省實際狀況；(4) 訓練各種實用人才。誠以地方若不安定，則建設云云，根本上談不到；積弊若不肅清，則一切計劃，適足引為貪污之資；本省實際狀況若不明瞭，則各種科學的建設，勢必無所依據；所需實用人才若不儘速訓練，則雖有良好之計劃，亦將無法見之實行。因此，本期設施，即針對此四者為主要之努力。前述實驗省政制中，省政府除例設各廳處外，應另置省政設計委員會及官吏稽懲委員會，自當對於以上四端，發揮其設計稽懲之效能。至於實施辦法，擇要規劃於次。

### (甲) 民政部分

(一) 劃分全省地方為若干行政區，每區置行政長官一員，轄五縣至十縣不等。此等行政長官，各駐區內之首縣，兼任首縣縣長，有指揮監督所屬各縣之權，而對省政府負責。各區行政長官之任命，由中央慎選決定。

### (二) 改進縣政效率

1. 審查現任各縣長之政績，以秘密調查及當面考詢方法行之。其有成績優良，勝任愉快者，應令繼續供職，並予任期保障。其有品格良好，行政熟練，而學識較次之員，則短期調省，施以相當訓練。至於查有劣跡，或力不勝任者，則立即撤職懲辦，以新視聽，以肅官常。

2. 登記省內外縣長考試及格之人員，或有相當學識志行而經省府甄審合格之人員，著意羅致，以資儲備。此等人員，平時酌量派在省政設計委員會擔任助理，遇有縣長缺額，則擇尤令其繼任。惟此等人員在繼任縣長之前，必須經

過嚴格之考核與督責，絕對不得復有任用私人，徇情枉法情事。

3. 充實縣府組織，增撥縣府經費。在組織方面，應照廢局改科辦法，將公安、財政、教育、建設諸端，一概納入縣長通盤籌劃，全權支配之下。各科科長及縣府秘書之人選，均應有大學專門以上學校畢業或相當於其程度之學力，以掃蕩過去縣政府大都僅有縣長一人勉強大學程度，而其他人員則以無學無識所親所私者濫竽充數之積弊。在經費方面，應就可能範圍，使縣府之行政費部分，足以實現上述人選標準，延用適當專業人員，而事業費部分，亦得以按照省政府之規定，及縣政府之籌劃，次第舉辦。然後改進不落空談，而設計不成畫餅。

### (三) 整飭佐治人員

1. 全省佐治人員，為數至多，欲由省政府考核，則勢有難周，若憑縣長呈報，又未可盡信，比較適當之普遍考績，惟有由各區行政長官分就所屬各縣辦理，而以秘密調查及根據縣長所具考語參酌行之。其中優秀份子，自應予以保障。一部分富有勞績，而學識不足者，則酌量降低其負責任之地位。至於能力平庸或聲名惡劣之徒，應即分別撤職或查辦，藉重效能，而昭炯戒。

2. 設立吏治人員訓練所，按學生之程度分為甲乙兩組。甲組招收大學專門學校以上之學生，及有相當學力之青年，施以六個月之訓練，以為縣府秘書科長一級人員撤換之準備。但在中央政治學校畢業之學生，得逕予任用。乙組招收舊制中學及新制高中以上之學生，訓練期間與甲組同，以為縣府科長以下各項人員撤換之準備。兩組訓練內容，除各別之關係課程外，應特別注重政治實驗省之意義及其認識，以廢絕過去一般胥吏之惡習。

3. 確立全省公務員之任用制度，而以各縣佐治人員為其試行之起點。例

如在任免方面，除一部分舊有佐治人員，經審查合格，得以留用外，其餘一切新進人員之任命，概須經過考試及格，或特種學校（如上述吏治人員訓練所）畢業之階段，不得再有假公濟私，濫竽充數之事。而一經任命以後，非有重大過失及其確證，不得予以免職處分，更絕對不隨縣長之去留為進退。其次在陞降方面，一切佐治人員之陞遷降調，悉憑公平細密之考績定之，不得以縣長個人之好惡，據為屬員黜陟之標準。最後在待遇方面，可分三點陳述：第一應按照當地生活情況，規定最低限度之俸給；第二應實施年功加俸；第三應妥籌因公傷亡者之撫卹，並逐漸準備因超過服務年齡（如規定五十五歲或六十歲）而退休者之養老事項。然後對於中國政治上人的問題，可以得一適當之解決。

### (四) 整頓全省警察

1. 現代歐美國家，對於警察最為重視，地方治安，咸賴維持，而擔任國防之軍隊不與。我國過去警察不良，對於地方治安，動輒重勞師旅，自是弊政，自是暫時之計，不可不急圖改革。因此今後對於警察之責任應予加重，而對於警察之素質更應從嚴。在政治實驗省區內，所有警官警士，均應詳細甄別。凡人品端正，身體強健，具有相當學識，而從無劣跡者，自應優予保留；否則一律設法淘汰。

2. 在省政府所在地，設立本省警官學校，統一全省警察教育。警官學校之學生，以畢業高級中學，或肄業專科學校以上之青年，經考試錄取者為合格。本省原有之警官，如有身心健全而學識不足者，亦須調入本校，更番訓練。

3. 警官之造就，固應十分注意，而警士之標準，亦應酌予提高。今後招收警士，在原則上應規定初中畢業以上及有同等學力者為合格。不過同時在待遇方面，自亦不能墨守舊章，必須力圖改善。否則衣食不足，固無法招致初中畢業

以上之青年樂於充任醫士，即招致矣，亦無法使其專心致志，始終其事，殆可斷言。

#### (五) 趕辦救濟事業

1. 調查本省供求，厲行積穀政策。此在荒年，固可用以救濟民食，即在豐年，亦可藉以調節糧價，關係至為重要。我國過去，荒年固然成災，豐年亦復成災，得此庶乎可免。

2. 就省會及各縣，籌設或整理難民收容所及貧民習藝所。難民收容所主要在於撫輯流亡，並設法資助回籍，使得重理生業。貧民習藝所則為集合一般無業之遊民及懶散之乞丐，課以一種職業上之訓練，強迫從事勞動，俾得自食其力。

3. 籌設或整理濟良所、養老院、孤兒院、殘廢院等，以救濟一般無告之婦女、孤獨及殘廢者，並當仿照歐美各國之成法，分別予以特種之教育。

4. 調查私立慈善團體，並予隨時監督，以免少數不肖之徒，或有藉慈善為斂財機會，或其他舞弊情事。至於辦理完善，卓著成效者，則政府當酌予補助，以獎勵其發展。

#### (六) 端正人心風俗

1. 厲行新生活運動，實禮義廉恥之教於衣食住行之中，以收革命先革心，變政先變俗之效。不過在此倡導過程中，有一點必須特別注意者，即推進新生活運動之程序，應分兩個步驟：第一步先由政府大小官吏嚴格奉行，以身作則；第二步方能求其推廣，普及民間。設不然者，以宣傳新生活運動之人，本身即不見有違犯禮義廉恥之舉，其何以服人心而昭大信？過去政令之所以失效，其故

不盡在制度條文方面，而往往由於推行之不得其人，可發深省。

2. 厲行節約政策，屏絕額外消費，一方面固可減少公私之負擔，同時亦可藉以矯正驕奢淫逸之頹風。例如裁汰駢枝機關及冗員，節省不必要之消耗，限制官吏及其眷屬交際宴飲之費用，以及起居服御之費用，均屬此類。會來遠東遊歷之歐人某君有言：「日本以新式方法生產，舊式方法消費；中國則以舊式方法生產，新式方法消費。」可謂一針見血之論。果聽其如此，國安得不亡，更無論一省已。是故今後挽救之要政，一面固須極力發達生產，同時並非酌量限制消費不可。

3. 限期禁絕鴉片，所有白面紅丸海洛因等毒物，一併包括在內。作者嘗抱孤憤，謂貪污為亂政之主因，鴉片為滅種之禍首，如有犯此二者，概應處以極刑。然而按之事實，則年來最無成績者，莫禁煙若。此中原因複雜，而稅收關係，似為若干原因中主要之一端。此實飲鴆止渴之謀，萬萬不可為訓。今後實行限期禁絕鴉片，無論如何影響稅收，亦不得不以壯士斷腕之決心行之。憶鴉片戰爭前，林則徐之言曰：「煙不禁絕，國日貧，民日弱；數十年後，豈惟無可籌之餉，亦且無可用之兵！」林氏之為此說，轉瞬已逾九十年矣，時至今日，豈猶以為目前有餉可籌，有兵可用，而謂林氏之言會不驗耶？

4. 嚴禁賭博娼妓，清除社會污點。賭博之為害，影響個人至巨，此人人知之；實則若干作奸犯科，敗壞社會之事，皆因緣於賭，其流弊尤大。誠非從嚴禁止，代以他種正當之娛樂不可。至於娼妓部分，固一複雜之社會問題，在社會各種條件尚未完全改變之前，修言立刻禁絕，誠為難收實效之事。不過退一步言，立刻禁絕固難辦到，但加以適當之限制與管理，以為他日完全禁絕之準備，實為必

要之舉，例如限制全婚數量，實施定期檢驗，以及防止私娼，寬籌婦女職業等是。

(七) 設置偵察人員，隸屬於省政府之官吏稽懲委員會，或用稽核方式，或用密查方式，以偵察下列各事項：(1) 全省官吏之公私生活，有無貪橫不法情事；(2) 全省官吏之學識能力，有無不能勝任之處；(3) 各種政令實施之情況；(4) 人民對於政府之觀感；(5) 軍警之風紀；(6) 民間之疾苦。偵察結果，報告於官吏稽懲委員會，以憑核奪。

(八) 設置調查人員，隸屬於省政府之省政設計委員會，按照本省政府區域之分割，分區調查下列各事項：(1) 戶口；(2) 土地；(3) 生產狀況；(4) 交通狀況；(5) 教育狀況；(6) 警衛狀況。調查結果，報告於省政設計委員會，以爲今後各種具體設計之根據或參考。

#### (乙) 財政部分

##### (一) 整頓財務人員

1 實驗省政府成立後，所有全省財務人員，概須分區甄別，而甄別之方法，可以調省考試及秘密調查兩者參酌行之。其不稱職或舞弊有據者，應即分別撤職懲辦。

2 於省會所在地，設財務人員訓練所，招收高級中學以上之青年入所就學。所中教育之方針，一面應注重必要之技術訓練，同時尤應喚起其對於政治實驗省之特別認識，一反從來若干財務人員之錯覺與惡習。

3 實驗省之財務人員，於受委任事之前，必須滿足兩種手續：(1) 實行財產登記；(2) 提供相當保證。關於財產登記，係由本人負責報告，再由政府隨後調查，如有不實，應受嚴厲之懲罰。至於提供相當保證，則出面保證者應有

相當之地位及資產，且遇發生事故時應負法律上及經濟上之連帶責任。

4 全省財務人員之分內待遇，應予切實提高，俾得安心任事。但如仍有舞弊情事，則應訂定特別條例重罰，否則不足以挽回今日政治上之死症。

##### (二) 整頓財政行政

1 確定地方預算，嚴守預算範圍，以期收支適合。過去如有漠視預算，或虛收實支之情事，應即斷然改革，鏟除淨盡。所謂確定地方預算，不僅應使中央財政與省區財政，有明白合理之劃分，同時省府及各縣之收支，亦應有適當之配備，俾得平均發展。

2 統一稅捐收入，集中省庫存放，非有絕對必要，各主管機關不得劃定專款，自收自用，以達到統收統支之地步。此外，稅捐收入固應集中，徵收方法亦應改變，即今後之徵收機關，須分爲核算與收款兩部分，先由核算部簽發徵收命令，再由收款部收受徵收款項，以杜絕濫混中飽等弊。

3 裁撤苛捐雜稅，減輕正稅附加，以蘇息人民最後之生機，以恢復政府垂絕之信仰。北伐軍興以來，中央日言解除民衆痛苦，中經多故，措置容有未周，不肖胥吏，轉得上下其手，人民呻吟憔悴，竟至遠甚昔年，苛雜附加，即其尤者。今欲懲前毖後，實惠及民，誠非厲行裁撤減輕不可。至於裁減以後之抵補問題，除由中央統籌指撥外，果能裁撤冗員，剔除中飽，禁止無謂之消耗，或別覓正當之稅源，則兩者相較，縱未必綽乎有餘，要當距離不遠。

4 整理省銀行及省公債，以穩定本省之金融，恢復政府之信用。省銀行應爲本省金融總機關，有代理省庫，保管公債等特權，並發行輔幣券，辦理匯兌，儲蓄，及其他正當之銀行業務。省銀行發行之輔幣券，應能切實兌現，而其他各縣

市各店舖所發行之紙幣，則予一律禁止。至於省公債，無論有無擔保，均應切實整理，按期還本付息，或另發有切實保證之新債，從速清償舊債，便利新政推行。總之，今後各種建設，有賴於人民之助力者至多，新政府於樹立信用之一點，萬不可不嚴切注意。

### (三) 增加收入

1、整理田賦，清除積弊，如劃一納稅名稱，確定納稅數量，改變稅款單位，以及革除有稅無田，有田無稅，或下田課上上稅，上上田課下下稅等黑幕。此外並當按照前述改變徵收方法，務使經手徵收人員，絕對不得再有中飽自肥情事。

2、整理官產官荒，予以適當開發。其在縣市城區範圍者，由政府設法利用經營；其在鄉村各地者，或由政府標賣，或由政府籌辦農場牧場，或逕著人承辦耕種，而由政府直接徵收其租稅。總之，不得任其廣田自荒，利棄於地。

3、整理原有省營事業，分別擴張改進。例如變更內部組織，改善管理方法，提高效率，裁汰冗員等是。其辦理完善，確有成效者，尤應增加資本，擴大範圍，以充分發展其機能。

4、徵得中央允許，劃出一定成分，試辦各種合理之新稅，如奢侈物品稅，所得稅，遺產稅等，而以前者為尤要。因對奢侈物品加重課稅，不僅在增加省庫收入，且將有促進儉約，寓禁於徵之效。

### (四) 厲行緊縮

1、裁撤或歸併各種駢枝機關，停支或減支各項補助費，並革除一切機關之冗員。過去各省財政支出，機關費年有增加，而事業費不與，甚或適成反比；試

按各機關之內容，往往十人八人可了者，必巧立名目，位置至十餘二十之多。羣居終日，事反不舉，今後必須痛改此種惡習，而以慎重人選，提高效率相向。對於稅捐徵收機關，尤應特別注重此點。

2、一切公款支付，除必須不出預算範圍以外，尤須詳細陳報，詳細公布。所有例不報銷之公費、旅費、交際費、特別費，以及其他不必要之鋪張，不正當之消耗，概應切實裁併，切實禁止。既以砥礪廉隅，亦以節省公帑。

### (丙) 實業部分

#### (一) 救濟農村

1、我國以農立國，今後對於農業，自當從事大規模之建設。但就第一期之預備程序而論，則基礎之護持，當前之救濟，尤急於進一步之宏規。而現狀改善之刻不容緩者，首推水利。近數年來，天災流行，民無死所，遇旱則赤地千里，遇潦則漂泊萬家，有水無水，悉成奇禍，此種怪象，至滋慘痛。今後對於境內河川，必須測量疏濬，並切實修築堤防，以禦水患；同時對於水流缺少之處，並應植樹造林，掘塘鑿井，或籌辦幹支各渠，以備旱災。總之，不當聽任天然，必須竭盡人事，然後喘息得蘇，不致束手待斃。

2、目前農民之大患，除水旱外，即為蟲害。例如稻、麥、蠶、桑、棉花、雜糧以及其他農業副產，往往幸免於水，幸免於旱者，卻又不免於蟲。民國十八年螟害損失，達二萬萬元，影響所及，為害至巨。今後當由主管機關，切實擔任防治之責。

3、水旱蟲固為農民之三害，而經濟困難，資金短少，亦為無可掩飾之情形。除前述廢除苛捐雜稅，辦理地方積穀，當予農民不少裨益外，政府並應斟酌情形，創立小農借貸所之類，辦理低利借貸，或廉價售賣種子、肥料、農具等事，以為

第一期中設立農民銀行及農民合作社之參考。

4、我國雖號以農立國，而晚近似不被人重視，農業人才，培植不多，到農村去，其數尤少。上述治蟲、造林、鑿井、濬河、築堤諸事，均非具有相當訓練之人莫辦。今後應即設立一種農村指導人員訓練所，招收高中以上或農科職業學校畢業之青年就學其中，除授以必要之技術外，尤重在使之習慣於農村生活。

### (二) 整理交通

1、修築公路，貫通全境，並與鄰省銜接，其已成之路線，則當注意修培管理，以期經久耐用；其正在修造中者，則當加工趕築，俾得如限完成；至於已有計劃尚未動工者，則當細審其地利人事之宜，然後擇善以求其實現。此外，如有鐵路幹線通過本省境內尚未完成者，亦應極力促進，俾得早日通車。

2、促進全省電報及長途電話之建設，構成一細密普遍之電信網。其原無此種設備者，則當儘速籌辦；至於已有初步設備，而辦理不良或工程未竣者，則應厲行整頓，早日觀成。他如航空設備，事屬中央統籌，省區勢須稍待。

### (三) 調查礦產

1、現代國家富強，基於經濟力量，而經濟力量云者，不僅指地面之出產，尤重在地下之埋藏。如煤、如鐵、如石油，以及其他各種價值高貴或用途廣大之礦物，皆唯地層是賴。因此，全省礦產之蘊蓄量如何，分布地如何，不可不有詳細準確之調查，以爲今後分別開採之準備。

2、各省所有礦產中，間有業已從事開採者，但經營成績，大都不良，是應熟察其利弊，一以便於糾正，一以作爲設計新開各礦之借鑒。此外，各種新礦之本身價值如何，實施開發之耗費及利益各爲如何，亦應統籌估計，以免臨時失據。

### (四) 籌辦工廠

1、以前各省政府，原已有經營省有企業，如紡紗廠、水泥廠之類者，但以管理不得法，人員不盡職，收支不嚴格，或其他之積弊，致結果不僅無益於省庫，且常仰賴省庫之救助。類此情形，自應從組織、管理、人事、會計各方面厲行整頓，方足以收除舊布新之效。

2、除上述紡紗廠、水泥廠外，按照各省之富源，以及我國之需要，可辦與應辦之工廠，爲數甚多。例如製茶、製糖、造紙、繅絲，以及麵粉廠、酒精廠、陶磁廠、火柴廠等均是。但在第一期中，不必驚廣而荒，無妨以調查設計等籌備手續爲限。

### (丁) 教育部分

#### (一) 確定方針

1、我國教育方針，過去變遷靡定，空談理論，莫補時艱。今值國難日深，民生益蹙，苟不認真改革，無異坐待淪胥。作者管見，今後果欲挽救危亡，果欲辦到以教育爲實施國策之工具，則非以民族思想與生產能力兩者之訓練，確定爲今後教育之指針不可。誠以倡導民族思想，所以團整其精神，而培養生產能力，則所以發揮其實用，此爲一切教育理論之前提，應無可置疑者。

2、根據上述方針，以衡量我國過去之教育情況，則知距此標準，相差實遠。此中原因，一由於過去偏重學校教育，忽視社會教育，致入學受教成爲有產階級之獨占權利，而與大多數民衆無干；再則由於過去偏重普通教育，忽視職業教育，致一般畢業學生僅獲得若干普通知識，而未有從事生產事業之技能，於是教育不僅不能領導民衆入於救國救民之途，反爲社會製造若干無業遊民或候補官吏，此實國家莫大之險象。今後對於學校教育及普通教育，固應力圖

整理，而對於社會教育及職業教育，尤應大事擴充，然後民族思想之振導，得以深入人心，而生產能力之訓練，得不流於虛話。

### (二) 整頓學風

1. 過去學風浮動，士習囂張，久爲社會所詬病，今欲力反其道，自非厲行整頓不爲功，但整頓之程序，不當醫脚醫頭，隨時應付，而應抱定一貫主張，先從中學小學做起。中學以下之訓育管理，果能嚴正有效，便已爲大學學生植其完善之始基，今後全國學風，乃有根本救正之希望。德國學風，素稱整飭，實以嚴格之中等教育爲其中堅，可發深省。

2. 整頓學風之程序，固應從中學小學做起，而其實施辦法，則當注重下列各端：(1) 實行教訓合一，使各科教員兼負教育與訓育之責；(2) 注重平時考核，使一般學生常在緊張力學之中；(3) 設置獎學金額，鼓勵特殊作業，以增長學生研究之興趣；(4) 充實學校設備，提高教員標準，以滿足學生向上之要求。然後在消極方面，可以防止學生越軌之行爲，而在積極方面，更可樹立爲學做人之模範。

### (三) 注重師資

1. 嚴定資格，加重責任，以提高教育人員之標準。在資格方面，除相當學校畢業以外，並當注重其著作思想經驗及對於教育上之興趣各點。在責任方面，除上述教訓合一以外，並當負責指導學生生活，鼓勵課外作業等等。總之，不得再有前此濫竽充數，或視學校如傳舍之故態。

2. 教師之資格既已從嚴，責任既已加重，則其地位應即優予保障，而待遇亦必切實提高。所有各級校長教員，一經任命以後，應即予以長時間之努力機

會，非有重大事故，不得輕予撤換。至於待遇方面，應分別學校等級，按照生活狀況，制定最低限度之薪資，而年功加俸，養老撫卹等等，亦應連類及之。德國中等學校教育人員之職分，在法律上與政府各機關之公務員同，蓋非無故。

### (四) 改進現狀

1. 調查全省失學兒童，及全省失學成年，以爲今後設法普及小學義務教育，及普及成年民衆教育，而達到完全消滅文盲之準備。失學兒童，爲二十年後社會之中堅，而失學成年，則爲二十年內社會之中堅，故其關係至爲重要，不可不首先明瞭其實況。

2. 整理國民教育，並就目前可能範圍，從事發展。本節內容，可分四點言之：(1) 指定各縣教育經費，以辦理國民教育爲原則，除首縣經特許外，不得以縣款辦理中等學校。(2) 國民教育之設施，以各縣需要及平均發展爲原則，比較富裕之縣，應以除款調節邊遠貧瘠之縣，其數量由省政府統籌支配之。(3) 國民教育之性質，分爲小學教育及成年教育兩種。小學教育之課程，除通常科目外，應特別注重公民、國語、體育、勞作四項。(4) 國民教育中之成年教育，以識字教育及公民教育爲主，而以簡易切實之職業教育及國民軍事教育輔之。成年教育之實施場所，應包含有民衆學校（如民衆夜校、民衆半日學校，及民衆季節學校等）、巡迴講演、民衆教育館、民衆問事處，以及民衆體育場、民衆打靶場。除原有設備外，並應設法推廣。

3. 改造中等教育，以糾正過去之畸形發展，而適應我國之實際需要。我國過去抄襲美制，以師範職業等科合併於普通中學之內，實一絕大錯誤。最近一兩年來，雖已將師範職業等科恢復其單獨設立之地位，然其數量仍遠在普通

中學之下，今後對於中等教育之內容，應從新規定如次之成分：(1)普通中學，佔全體中等學校15%。(2)農工職業學校，佔40%。(3)商科職業學校，佔5%。(4)師範學校，佔15%。(5)鄉村師範及簡易師範，佔25%。上列學校數量，係就原有各校實行改造，非有絕對必要，在第一年內暫不增設。

4. 培植專門人才，以爲今後積極建設之助。如值本省原來設有大學者，則酌量加以革新，例如充實大學設備，提高教授標準，對於文法各科須注重實之改進，對於農工各科則並求量之增加。至於原來未有大學者，則一時不必亟亟於創辦，而當盡力籌設或改進各科專門學校，如農科工科以至醫科理科之類。因爲專科學校比較大學切於實用，而編制年限等等又較經濟之故。

#### (戊) 保安部分

##### (一) 肅清土匪

1. 對於大股土匪，由省主席兼省保安司令指揮駐紮本省之國軍大舉進剿，務竭全力，以絕根株。其有逃竄邊區者，應商請鄰省負責合圍，以期除惡務盡，萬不可復蹈以鄰爲壑或姑息養奸之覆轍。

2. 對於零星小股，則由地方團隊負責清剿，其有竄擾縣與縣之邊境，或行政區與行政區之邊境者，各該區縣務必通力合作，俾得速予消滅。

##### (二) 編組保甲

1. 各省對於編組保甲，大都業已着手辦理，不過編組是否完成，內容是否實在，則難遽下斷語。今後如遇編組尙未完畢者，自應繼續趕辦，俾得早日觀成，而於業已呈報辦理竣事之省，則應派員巡視或抽查，以免敷衍朦混之弊。

2. 編組保甲固爲組織民衆之工作，同時亦爲訓練民衆之工作，苟不明瞭

此點，則雖有組織，亦將無所用之，過去各省辦理保甲，頗多此種缺點，今後自非厲行矯正不可。

##### (三) 劃定國軍防區

1. 按照本省地形上防務上之關係，劃定全省爲若干軍區，由派駐本省之國軍分別駐紮，以資鎮懾，而便清剿。此等軍隊，紀律務必嚴明，訓練務必精到，方能以少勝多，收取實效。

2. 在本期內國軍擔任省防責任，直至今後省內警衛均已辦理完成爲止。在此期間，派駐本省之國軍，須絕對聽從省政府之指揮，負責防之專責，不得復有舊日軍隊不受調遣，或干涉民政情事。

##### (四) 整頓地方武力

1. 統一名稱，裁撤雜色部隊。過去地方武力，五光十色，參差不齊，假借招搖，常資詭病。今後應將槍枝齊全，餉源確定者，一律改編爲保安隊，分爲小隊中隊大隊以至保安總隊，或保安團等，按月給餉，與陸軍等。而對於槍枝不齊或全爲徒手者，則改編爲壯丁隊，附入保甲編制之內，概不給餉。至於其他素質不良，不堪改進者，則一律設法遣散。

2. 確定編制，便利指揮調度。於全省保安司令下轄省保安處，有監督指揮全省保安團隊之權；於各行政區設區保安司令部，由區行政長官兼任區保安司令，對於本區所轄團隊，行使指揮監督；於各縣設保安總隊部或大隊部，其總隊長或大隊長以縣長兼任之，所有本縣保安隊，悉歸其調遣。上述保安團隊之直屬於省，隸屬於區，或分轄於各縣者，應分別定名爲省保安團，區保安團或保安隊，或縣保安隊，並分別以數字定其番號。

3. 劃一訓練，以收整齊普及之效。關於此點，實含兩義：(1) 於省會所在地，設保安團幹部訓練所，以統一全省保安團隊之訓練。其中課程，除各種政治訓練及軍事訓練外，應特別注重公民常識、新生活運動、軍人千字課、警察服務須知及憲兵服務須知等項，以便今後訓練全省保安團隊，可以使其進為良兵，退為良民。(2) 在本省範圍內，劃定若干團管區，抽調區內壯丁，更番訓練，更番退役，以普及國民軍事訓練，並逐漸樹立平時為地方憲警，戰時為國家徵兵之基礎。

4. 統籌經費，以裕餉源而便分配。過去各省情況，多由各縣自由抽捐，自由辦團，中飽浪費，不一而足。今後必須逐漸統一，確定收支，然後款不虛糜，民無苛索。此外，所謂逐漸統一云者，除第一部將保安經費統一於縣，各省多已辦理外，尤須進一步統一於行政區，再進一步統一於省政府，方能收平均分配之效。因為全省各縣，其物產之豐，稅收之多寡，人民之貧富，匪情之輕重，各各不同，而往往邊遠之縣，匪情最重，需要團隊最切，籌措經費亦最難，若非由行政區或省政府統籌兼顧，其不公允，不平均，不能切實生效之處，蓋為勢所必至。

(三) 第二期應辦事項 以上所述政治實驗省實施程序第一期之工作，係就民政、財政、實業、教育、公安各方面，儘一年內予以整理及改進，以掃除官僚政治之積毒，且為從事積極建設之準備。至於本期，則係緊承第一期之後，消極之整理，既已如限完成，積極之建設，應即厲行邁進。茲暫定第二期之時限為三年，主要之建設為六項，即(1) 農業建設；(2) 交通建設；(3) 教育建設；(4) 工業建設；(5) 軍事建設；(6) 社會建設。關於第一期之工作，其有性質過於繁重，需要較長時間，非短短一年可了者，在本期內自當仍予繼續進行，但為節省

篇幅計，此處不擬重述。所有今後六大建設之規劃，擬具綱要如左。

(甲) 農業建設

(一) 提高農業知識

1. 就省政府所在地及各區之首縣，分設農業上各種主要實驗研究場所，如稻作實驗場，麥作實驗場，棉作實驗場，豆作實驗場，蠶桑實驗場，茶產實驗場，以及農田水利研究所，農業產品檢查所，植物病蟲害防治所，氣候測驗及預報所等。以改進農村之生產方法，俾達到農業之多量生產。至於原有之省立縣立各實驗研究場所，則視其需要情形及辦理成績，分別予以合併及整理。

2. 牧畜之業，原以北地為盛。但邇來南中迭經變亂，耕牛及其他家畜之損失者，為數至多，其僅存者亦復體質衰弱，疫病時生，工作能力，大為低減，今欲踐復興農村之實，則振興畜牧，改良品種，自亦不容緩圖。今後應就省政府所在地，設立種畜改良場及獸疫防治所各一處，而於各區首縣，則按照實地情況，設立分場及分所。種畜改良場之設，所以供給優良種畜於全省，以便推廣繁殖，提高品種；而獸疫防治所之設，在平時則宣傳各種獸疫之預防知識，在獸疫發生時則指導各地從事治療，俾疫病不至輕易發生，即發生亦得早歸撲滅。

3. 派遣農村指導專員分赴省內各地，指導農民各種耕種事項，暨關於鄉村工業之改良。此項人員之選派，以在第一期中設立之農村指導人員訓練所之畢業生為主，不足則以其他有同等之學識技術，及有同等之現實認識者慎選補充。此項人員，隸屬於各區農業實驗場所。

4. 就各區行政長官公署所在地暨所屬各縣，設立一種師農教育所，招收一般都市中之失業及無業壯丁，如失業工人，失業學生，以及窮無所歸之散兵

遊民等，入所訓練，分別程度，授以初步之新式農業知識。在歸農教育所畢業後，由政府分給官產官荒，或雖係私產而逾限未墾之荒地，使其墾植耕種，至一定年限後，再向政府繳納租稅。庶於肅清都市失業之中，且收灌輸農業知識之效。

### (二) 發展農村事業

1. 應用上述各種實驗研究場所辦理之結果，改良全省種子農具肥料，以及一切耕種方法。關於他省產品及他國產品之移植，亦應責成上述實驗研究場所實地試驗，以定今後之取舍。例如絲茶兩項，昔皆中土專有，今則普及歐西；又如東北四省自被日本軍事佔領後，英國感於荳產輸入之不便，旋即在英格蘭植荳之試驗。我國於此等處，自應特別注意。既以增加生產，亦以挽救入超擴張荳產，僅一端已。

2. 各種雜糧水菓以及豬魚雞鴨之類，在農村中原僅視為副業，實則果能注意種植飼養，進於現代生產，則其前途自是大有發展。例如雞蛋火腿以及各種糖酒，各種罐頭之類，常為國際貿易之大宗，即係取材於此。以吾國幅員之廣，山川土壤之宜，但使指導有人，運用得當，則其結果，豈僅彌補各種農作物之不足，抑且大有助於農村經濟及對外貿易，可以預卜。

3. 我國雖係以農立國，而各省荒山荒地，依然甚多。即就長江流域各省而論，其尚未墾植，尚未利用之面積，少者數百萬畝，多則數千萬畝，實為至不經濟之事。今後應即厲行墾植，將上述歸農教育所之學生，以及各種編餘失業分子，集中努力於此。以外並可按照需要，指定駐省部隊，實行屯墾，以補民墾之不足。其地勢平衍，可資耕種者，則闢之為田畝；至於地勢高峻，不宜五穀者，則闢之為林場。總之，為用至廣，不可輕忽。

4. 現代事業，均重電化，農業亦然。以我國論，長江下游如蘇常等處，雖有試用電力灌溉而收明效者。蓋用人力灌溉，費用較昂，而用電力灌溉，更可及遠，兩相較，自不侔也。今後應就各行政區之首縣，創辦電廠，經營灌溉事業，一俟事勢許可，再推及於各縣，而以全省電化為目的。至於各地私人組織之小規模輪電廠，經營得宜，應予獎勵，自不待論。

### (三) 調整農民經濟

1. 農村經濟困難，農民資金短少，為今日我國最顯著之病象，無可諱言。前述第一期中，曾有創立小農借貸所之設計，但止於一時之治標，而於治本無濟。今後應即創辦大規模之農民銀行，以為農村金融之總匯，庶民間得因是而繁榮，而游資不復集中於都市。至於本省之省銀行，對於農民銀行之關係，則在一定限度內，應有供給特種借款之義務。農民銀行之特定任務，擇要舉出如次：

(1) 辦理低利借貸，其主要之對象為各種農民合作社，但遇特殊情形，亦可逕行貸給農民；(2) 辦理關係農業往來之金融事務，如上述實驗場，發電廠，倉儲積穀，以及售賣改良農具種子之類；(3) 如遇必要，並得代理本省農產品之輸出事項。

2. 合作社之組織，現代社會極感需要，而以農村為尤甚。在本期內，應由本省農事機關教育機關廣事宣傳，盡力促進，儘速成立各種農民合作社，如(1) 信用合作社；(2) 生產合作社；(3) 運銷合作社。省府對於合作社之成立，應按事實需要，酌量給予津貼。

3. 農村土地，經過種種改良後，在耕種之收穫量，必然大有增進。但在第一期中調查完竣，本期建設開始以前，應即規定各地之最高地租額，今後地主之

收入即不得超過此數。庶因農田改良而增進之生產，得由農民蒙其實惠。

4. 倉儲積穀，素推要政，晚近假擾，曠廢至多。前述第一期中，雖有辦理積穀之設計，但短短一年，爲時至暫，僅能就原有者加以整理維持，未足語於完備。本期則應普及組織，擴大範圍，除原有外，並需增設，儘此三年之中，確立民食之本。至於防備荒年以外，更可藉以調節糧價，應付豐年，自屬一事之兩面，不言而喻。

#### (四) 創辦集團農場

1. 調查歐洲各國集團農場之組織及實施辦法，尤其是蘇聯集團農場之實況，再就本省時地人事各項情形，與之作比較之研究，以爲創辦集團農場之準備。

2. 就前述各種農事實驗場爲基礎，組織模範集團農場，以爲全省各地倡。此外，前述從新墾植之荒地，其中田畝部分，亦可作爲集團農場，因其地係新闢，未有經界糾紛，而且形勢平坦，可以適用機械，此均合乎集團農場之要件，在舊有地域中爲不易得者。

#### (乙) 交通建設

##### (一) 完成全省道路

1. 所有本省公路，除在第一期中業已竣工者外，其餘正在興修，或正在計劃中者，概須限定時日，從速完成。而且除幹線外，並當注重各地支線之修築，以便貫通本省之僻縣或邊區，一以利產業文化之開發，兼以利軍事方面之調遣。總之，在本期之末，必須完成本省公路之幹支各線，俾對鄰省則銜接自如，對轄境則四通八達，方合乎預定之標準。

2. 國內鐵道幹線通過省境部分，如有未完成者，應即盡力相助，設法促進。

俾得早日竣工。此爲國家產業上國防上之大動脈，關係民族前途，至深且鉅，不可不特別着力，期於最短期間實現。如遇十分必要，由省方獨任繼續完成之責，則在一定條件下，亦不容辭。關於支線方面，亦當按照需要，擇尤敷設。然後鐵道公路之間，得收相輔相成之效。

3. 除上述公路鐵路外，所有各縣縣道，亦應普遍計劃，力求發展。例如各縣縣城與重要鄉鎮相通之縣道，以及各縣相互交通之縣道，均應明定限度，分途舉辦。警之人身，鐵路公路爲大動脈，各縣縣道則有類於毛細管，其關係殊有不可忽者。

4. 無論鐵路公路或各縣縣道，無論舊有之路或新築之路，其兩旁必須一律植樹，既蔭行旅，且護路基，有裨風景，又其餘事。顧亭林曰：「知錄官樹條有云：『古人於官道之旁，必皆種樹，以記里至，以蔭行旅，是以南土之棠，召伯所芟，道周之杜，君子來游，固已宣美風謠，流恩後嗣。』子路治蒲，樹木甚茂，子產相鄭，桃李垂街。下至隋唐之代，而官槐官柳，亦多見之詩篇，猶是人存政舉之效。近代政廢法弛，任人斫伐，周道如砥，若彼濯濯，而官無勿剪之思，民鮮侯甸之芘矣。」以視今日，更增愧汗，收之桑榆，是不可緩。

##### (二) 發展水上交通

1. 測量全省水道，如湖沼河川等，其中可通輪運之航程幾何，可通帆運之航程幾何，皆須求得切實之結果，以爲發展水上交通之張本。此外，如有水道淤塞，不便宣洩者，尤應通盤籌劃，從速疏濬，以免汎濫成災。此蓋防治巨患，保障農村，又不僅徒利舟行而已。

2. 歐洲各國內河航運，向來惟其本國人民始得經營，維新以後之日本，亦

復嚴此規定。獨我國因過去條約關係，任令外國輪船航行內河，此實貽害民生，且為國家奇恥。今後應即極力提倡本國經營之內河航運，並用種種獎勵或保護方法，如造船補助金，定期航路補助金等，以與外人競爭。俾在不平等條約尚未正式取消之前，外籍輪船公司業已失其運用之效力，乃為經濟制勝之上策。

### (三) 完成全省電信網

1 各省電報及長途電話，有業已興辦者，亦有僅具雛形者，今後應就轄境所及，普遍敷設，以求充實。而於省內僻遠邊隅之縣，尤須特別注意。庶全省各地之消息，各級政府皆極易於周知，戰時有警，當尤靈便。此在一方面固可收指臂相使之效，同時更可減少若干公文往復之煩，對於行政效率，當能增加不少。

2 關於傳達消息，固賴電報電話，然而消息之真偽，情況之究竟，則非實地觀察不為功。以迅速有效論，當惟飛機是尚。所有整個航空事宜，自在中央統籌之下，然為適應本省之需要起見，則相當規模之航空設備，在本期建設中自亦不容緩圖。庶與電報電話等工具，得有相得益彰之結果。

### (四) 創辦汽車製造廠

1 修築公路，固為發展交通之要著，然公路之修築愈廣，則汽車汽油之需要亦愈增，此均仰給外貨，究為一大失策。因之國內論者，曾有推廣公路徒為外國資本家製造機會之痛語。今後對於木炭代汽油或酒精代汽油之研究，固當繼續努力，精益求精，而對於汽車本身，亦當盡力籌備，期於設廠自造。如為一省財力所限，則招致華僑，或聯合鄰省，或請求中央特許補助，均非絕不可能，要視當局者之有無誠意，有無毅力而已。

2 除汽車外，其他交通工具如火車輪船飛機以及一切電信機件，什九取

給舶來，此中漏卮，為數至鉅。而過去留學歐美，研究航空者，以作者之所見，什九學習駕駛，絕少學習製造，此實一極不公平之發展。今後應即極力提倡製造，對於造船造船等，次第設廠經營，庶乎發展鐵路航運諸端之結果，不致徒利外人，一旦有事，亦可相當自給。否則俯仰由人，權不在我，其危險誠不堪設想。

### (丙) 教育建設

#### (一) 推廣國民教育

1 國民教育之內容，包含小學教育及成年教育兩者。關於小學教育部分，在本期內應極力從事於小學校之擴充及推廣。就擴充言，應將第一期中暫先成立之簡易小學，逐漸改為普通小學，增加設備，延長年限。就推廣言，除都市外，應大致以村莊為單位，規定每村設立一小學校之原則。總期在本期建設終了時，全省學齡兒童，至少有百分之八十以上，均已接受小學基本教育。

2 關於成年教育部分，一面繼續第一期之成規，辦理各種民衆學校，巡迴講演，以及民衆教育館，問事處，體育場，打靶場等。同時力求增設，以期普及，至其內容，大致仍以識字教育及公民教育為主，職業教育及國民軍事教育為輔，而識字教育，尤為各種教育之前提。因為不識字者，對於各種教育之了解及發揮，諸多困難也。此種側重識字之成年教育結果，至本期建設終了時，縱不能將本省文盲全數剷除，至少亦應消滅其全數之百分之八十以上。

#### (二) 擴充中等教育

1 本期中等教育之內容分配，按事實之需要，較之第一期當略有變更，其中成分暫定如次：(1) 普通中學，佔全體中等教育 50%；(2) 農工職業學校，佔 30%；(3) 師範學校，及鄉村師範，簡易師範，佔 20%。在本期中，除變更中

等教育之成分外，並應擴充設備，增加班次，以求質量兩方之發展。

3、上述中等教育成分之變更，及質量之增進，係就原有各校予以改造，並以擴充設備增加班次為原則，而不亟亟於增設新校，徒事鋪張。但遇有或種必要情形，如過去中等學校之地域的分配太不平均，及某地有產業文化或政治軍事上之特殊需要，則中等學校之增設，又當別論。

### (三) 發展專科

1、創設或改進各科專門學校，以受納本省中等農工學校之畢業學生，且以培植本省建設之專門人才。凡本省中等農工學校畢業生之優秀者，應由政府妥定獎學金額，使其不至因家境貧寒或出身農工而輟學。

2、專門學校之內容，應不貪多，不驚名，暫以農工醫三科為限。農科專門，暫定主辦下列各系：(1) 作物系；(2) 畜牧系；(3) 園藝系；(4) 昆蟲系；(5) 農村建設系。工科專門，主辦各系如次：(1) 機械工程系；(2) 電機工程系；(3) 土木工程系；(4) 水利工程系；(5) 採冶工程系；(6) 化學工程系。至於醫科專門，則以研究西方醫藥，兼整理本國醫藥為主旨。

### (四) 籌辦大學

1、籌辦或改進本省設立之大學，以負荷精研學術發揚文化之使命。不過以往各省省立大學，大多內容簡陋，程度不高，名為大學，實遠不逮。今後應即厲行整頓，力求充實，方能力爭上游，名實一致。至於原來未有省立大學，而須從新籌辦者，則當十分致力於審慎切實之準備工作，不求急效，不望速成，而於各科設備及教授人選兩端，尤必須三致意。

2、在大學內，應由負主要責任之教職員多方設法，並以身作則，提倡一種

學術研究以至於終身研究之風氣，一掃現代以校長教授為過渡辦法，以畢業證書為中心思想之惡習。此外，如有適當之設備及勝任之導師時，更應在大學之上，籌設畢業生研究院，以為更進一步之研究場所。

### (丁) 工業建設

#### (一) 發展省營工業

1、省內原料之供給，及公私之需要，經過第一期之調查設計，應已完全明瞭。故本期建設開始時，即當努力從事於省營工業之發展。例如採鑛、冶金、造紙、繅絲、製糖、製茶、以及紡織廠、麵粉廠、水泥廠、陶瓷廠、水電廠等，均當按照各該省區之供給需要情形，分別舉辦。在上述各項工業中，其有業經省營，而確具成效者，則當擴大範圍，增加資本，俾得盡量發展，否則化零為整，一概併入新廠辦理。

2、上述省營工業，政府當給予若干便利或特權，以促進其發展。例如(1) 對於少數特殊物品，由政府給予專賣權；(2) 對於省境若干原料之採購，由政府許以優先權；(3) 對於省營工業出品之課稅，得適用規定中之最低額；(4) 對於省營工業出品之運輸，得享有減費之待遇等是。

3、對於省有工業之經營，一律施以合理化之管理。除原料製造各部門，應互相聯貫，適當配置，不得復陷於散漫浪費，乃至於矛盾之弊外，其他如人事方面，收支方面，尤當嚴密周詳，隨時稽察，不得稍涉忽視，致蹈從來官辦事業覆轍。

4、省營事業為民營事業之模範，應具有現代工廠必要之設備。對於工人衛生，工人保險，工作時間，以及女工童工之限制及優待等，務必按照工廠法規或政府命令，誠意奉行。至於工人工資，應按照當地生活程度規定最低額，而遇營業有餘利時，並應採取工人分紅制，以資除勞資之隔閡，而增加工人之收入。

### (二) 鼓勵民間工業

1、對於民間含有合作性質經營之工業，政府當設法鼓勵之，以促進合作事業之興盛及推廣。例如酌量免稅，或由政府在規定之事業範圍內給予津貼，均可分別行之。至於合作社經營之事業，可與省營工業發生關係者，更可由後者給予特別便利。

2、其他民間企業，對於省內特別有益，或急於需要者，政府除依法保護外，亦可酌量予以獎勵，如減輕運輸費，減低課稅率，甚至給以若干補助費，以扶植其進行，而補省營事業之不足。

### (三) 監督營業內容

1、公私企業之性質，概以人民生活及國防方面之必要品為限，所有奢侈品或不在急需之企業，一律予以禁止，庶幾集中物力，且以免除流弊。其有早已成立者，經政府審查屬實後，或由政府出資買收，或令該廠自行改製他種出品。

2、民間工業之資本，應由政府規定最高額，一概不得逾限。其在企業性質上有特殊情形，非逾此限不可者，則政府有投資權，必要時得買收之。此外，關於民間工業之勞資關係，如工時、工資、女工、童工、衛生、保險等等，亦應按照工廠法規或政府命令，嚴密監理。

### (四) 創辦特種工業

1、特種工業之內容，包括甚多，擇要言之，可得鋼鐵工業、機械工業、及化學工業之三種。此種工業，不僅平時各有其用途，而在戰時，尤在軍事上國防上居於必要之地位。故應予以深刻之注意，而列於通常工業之外。

2、就省境鐵礦或煤礦相近之地，創辦鋼鐵工廠一處，以為冶鐵鍊鋼之所。

大凡產業愈發達，則鋼鐵之需要亦愈多，而各種機件之製造，尤非上好精純之鋼莫辦。故欲發展機械製造而鋼鐵不能自給，其結果將等於緣木而求魚。除鍊鋼外，廠中並可附設鍊鉛鍊錫各部。鉛與錫之出品，平時可製合金，供給工業用度，戰時更可改作槍彈炸藥之原料。

3、在物質建設之時期，機械製造廠之必要，可謂勿庸詞費。惟其範圍過於廣大，不妨分部經營。例如前述汽車、火車、輪船等等機件之製造，皆有事實上之必要。此外，如各種電氣機械、農業機械等，設廠自製，亦均刻不容緩。一遇戰時，則以之改製軍用機械。

4、化學工業之創辦，暫以硫酸製造廠為主，因硫酸為戰時製造軍用化學品所必需也。其在平時，則純粹製造硫酸及其他液體酸類，以供各種化學工業上之需要，用途極廣。

### (戊) 軍事建設

#### (一) 改正軍隊編制

1、軍事問題，千頭萬緒，以言建設，非止一端。然而過去最大之弊，殆莫過於軍隊編制紊亂，省防國防不分之一點。遂致省區當局，動挾軍隊以自恣，而軍隊本身，反不能用之於國防。中央地方，交受其病。今後對此，自應切實改正。前在第一期，對於地方警衛事宜，曾有相當之設計，如編組保甲，整頓保安團隊，推廣國民軍事教育等，均所以謀地方之自衛，減輕國軍之任務。在本期建設開始時，自當繼續致力於此，而對於保安團隊之改革，除第一步統一於縣，第二步統一於行政區，第三步統一於省之三步驟外，尤當竿頭更進，以達到國家統籌地方使用之準備。庶於本期建設終了時，地方警備，均已如限完成，省區治安，可由團

隊負責，除若干地點基於國防之必要，留駐若干國軍外，其餘部隊悉數開赴邊疆各地，以備整個國防之用。省防國防，體制分明，則於內安外攘，不難各致其用。

2、我國以兵多稱於世，而國未強，恥未雪者，一方面固由於省防國防不分，國家武力動爲地方治安所累，而另一方面實由於常備戰鬥員則多而不精，而預備戰鬥員則闕而未備，致與他國相較，實力相差甚遠。例如日本常備軍二十三萬人，戰時動員可得五百萬，蘇聯常備軍六十九萬人，戰時動員可得一千五百萬，此外如法如意，其常備軍皆不過四五十萬人，而戰時動員均可得五六百萬，故於平時，則訓練務求其精，而在戰時，則後繼源源不絕。至於我國，平時則重苦其多，戰時則無以爲繼，兩兩相較，其危險爲何如。今後就中央言，對於省防國防劃分以後之國軍，應即裁減數量，改進素質，汰劣留良，從嚴訓練；而就省區言，更應實踐整頓保安團隊之第四步，劃分全省爲若干師管區或團管區，抽調區內壯丁，更番訓練，更番退役，以逐漸樹立徵兵制之基礎。誠如是，則常備戰鬥員可望精練，預備戰鬥員可望激增，後之視今，何啻天壤。

### (二) 充實物質供給

1、現代國際戰爭，多有賴於重工業之發展，前述鋼鐵工業機械工業之創辦，皆屬此類，因其平時可以補助軍需工業之經營，戰時即其自身亦可改爲軍需工業故也。不過就平時言，兩者使命究有不同，未容混爲一事，而兵工廠飛機製造廠等，仍有特別設立之必要。我國兵工廠，現在雖有數所，然而設備既不齊全，彼此尤不一致，參差簡陋，識者病之。至於飛機，更一唯外國是賴。一旦國際戰爭發生，海外來源斷絕，即有束手待斃之虞。凡此數端，均非速謀自給不可。今後中央果能愛顧及此，自以直接辦理爲宜，否則實屬省區秉承中央之命，提前提

辦，亦未始不可。

2、今後國際戰爭，其決勝之關鍵，除通常之飛機戰以外，必爲毒氣或砲彈以散布毒氣毒物等之化學戰。因此除前述硫酸製造廠之設立，可以補助軍用外，尤應特設軍用化學廠一所，擔負專門之任務。軍用化學廠之內容，未必一定側重於攻擊，但至少應能充分供給防禦之知識，及充分製造防禦之戰具。說者謂今後國際戰爭，其化學破壞之猛烈，將使戰區及鄰近戰區之生物，一概喪失其生命，故非有防禦毒氣毒物之充分準備，其危險不堪設想。惟此種軍用化學廠之設立，究歸中央直接主持，抑由省區奉命承辦，應斟酌情況再行決定。

### (己) 社會建設

#### (一) 推行地方自治

1、地方自治，爲社會建設之骨幹。除調查戶口，測量土地，辦理警衛，修築道路，開墾荒地，推廣教育諸端，業已散見前述各節外，政府於此時期，並當派遣合格人員，分赴各縣，協助人民辦理自治，尤當注重人民對於選舉、罷免、創制、複決四權行使之訓練，以便到達憲政時期，人民得以適當運用。

2、地方自治之設施，一方面當訓練人民行使四權，同時亦當訓練人民克盡義務，然後得以發展公共事業，增進團體利益。通常人民之於國家，有納稅及當兵之義務，地方居民之於自治團體，則更有提供勞力之義務。例如每人每年當出一個月或一個月以上之勞力，除津貼伙食外，無報酬的爲公家服役；其不願出勞力者，當納同等之代價於公家。至於此種義務勞力之久暫，及詳細之辦法，可視事勢之需要，人民之志願，立法規定，共同遵守。此外，尚有地價一項，亦不可不預先規定。因爲辦理地方自治，促進社會進步之結果，土地價值，必益激增，

若令地主坐享其成，實爲不妥之甚。因此在辦理地方自治之先，即當令各地主自行報價，並永以爲定；此後公家或照價徵稅，或照價收買，皆不得有所增減。至於民間土地買賣，亦當悉由公家經手。原主無論何時，祇能收回此項自定之價，而將來增價部分，悉歸地方團體所公有。如此則由衆人勞力以致繁榮之結果，其利益亦歸衆人共享之，而不平等之土地壟斷資本專制等等，庶乎可免。

#### (二) 增進農工福利

1. 根據第一期調查統計之結果，對於本省地主所有之土地，規定一最高額。有逾此額者，可由政府用定期代用券買收之，而用較低之租額轉租於農民。此後農民所繳之田租，即由政府償付原主之代用券，按年償還其一部分。一至償還完滿時，此項土地，即歸承租之農民所有。上述辦理地方自治時，地主自行報價之規定，如地主有以多報少者，或雖未誠報而政府認爲有必要者，亦可以定期代用券買收之並轉租之。此外，政府並當用分配荒地，低利貸款，及經由各種農民合作社之方法，援助貧農獲得土地，以逐漸實現耕者有其田之主張，且爲土地國有之準備。

2. 本省人民，凡年在十八歲以上，六十歲以下，不勞動，無職業者，一律取消其參加政治權，以提高勞動者之地位。但因正當理由失業者，自是例外。政府對於此等失業人員，應設立失業統計及職業介紹之機關，以調節其供求。此外，對於工人工作時間，工資數量，工廠衛生設備，社會保險制度，以及廉價住宅，公共食堂等等，均當妥爲規定，認真實行，以促進勞動之認識，增加勞工之幸福。

#### (三) 發揚文化

1. 就省會及首縣所在地，創辦大規模之圖書館博物館，以及劇館報館等，

在其他各縣則分別設立分館。圖書館之收藏，在省會及各首縣者，當以本國文書籍與外國文書籍並重；在其他各縣者，則爲一時事勢關係，不妨暫以本國文書籍及外國書之譯作爲限。博物館之內容，可先辦自然歷史博物館，並可先儘省會及各首縣辦起，其他各縣，財力所限，不妨稍緩。至於劇館報館兩者，前此私家經營者原來不乏其人，今後欲加改進，殆非一面擴大範圍，一面施以統制不可。所有劇本之演唱，報紙之敘議，務須集中於破除迷信觀念，灌輸科學思想，傳布衛生知識，發揚民族精神，介紹國內外情況，鼓吹本省實際建設等等，而一般有關階級之低級趣味，以及若干報紙之單純賺錢本位，均所不許。

2. 歐西諸邦，社會之進步，文化之發揚，雖然原因不一，然其國民常有一種終身研究，父死子繼之風氣，作者以爲此實寓有大力。我國知識分子，除若干例外，大都不免急功近利，淺嘗即止；即有少數不爲榮利所動，雅願致力於學者，則往往窮愁潦倒，幾乎無以自存。影響所至，殆非促其未能免俗，棄學獵官不可。此在個人，固爲無上之疚心，而在國家，尤爲莫大之損失。今後政府對於積學之耆宿，力學之青年，應即妥定辦法，予以圖書儀器工廠實驗種種之便利。而在此等學人中，其有對於社會科學或自然科學確有貢獻，如專門著作及重要發明者，政府尤應分別予以名譽獎，專利權，或一次獎金，津貼年金等。庶足以養成學術研究終身研究之風尚，而促進文化事業創造事業之發展。

#### (四) 完成訓政

1. 在本期建設之最後一年，省內各縣之政治經濟社會各項建設，均已達到中山先生建國大綱第八條之規定者，即由人民實踐四權之使用，選舉各該縣之縣長，以執行一縣之政事，選舉縣議會之議員，以議定一縣之法律，而使該

縣成爲一完全自治之縣。此外，在該縣地方自治政府成立之後，並當選舉國民代表一員，以爲組織國民代表會之預備。

2. 在本期建設終了之前半年，預計全省各縣皆已成爲完全自治之縣，乃由各縣選出之國民代表合組本省國民代表會，選舉候選省長三人，呈請中央擇一任命。省長任期三年，一面爲本省自治之監督，一面則受中央之指揮，執行本省境內之國家行政。此新省長經國民代表之推舉，中央政府之選任，依法組織新政府時，本省乃成爲一完成全省訓政，促進全國憲政之省。

(四) 政治實驗省之建設及推廣 總觀上述各節，似政治實驗省之設施，至全省各縣之政治經濟社會各項建設，均已節節實現，並達到縣長民選，省長民選，以至自治政府組織成立時，即爲任務完成矣。然而建設政治實驗省之動機及精神，決不以此自足也。蓋自一方面言，政治實驗省之建設，果能風清弊絕，按日計功，則其影響所至，必有以振奮全國之人心，喚起他省之仿效，從而革面洗心，不難蔚爲風氣，而一切捨本逐末，分崩割據之習，庶幾自此而斬。同時自另一方面言，在政治實驗省之建設過程中，其有施行結果，成績卓著之方案計劃等等，中央亦可熟審時地之宜，令行他省一致辦理，以符實驗推廣之旨。若遇必要，則在政治實驗完成，民選政府成立之後，中央將實驗省之各級幹部，調出若干，撥往他省服務，促進他省建設，而將今後實驗省之政治責任，付與該省陸續訓練之新進人才，似乎亦無不可。總之，建設政治實驗省之用心，雖以省區爲起點，卻完全以整個之中國爲歸宿，因之省區之建設，固當全力以赴，而實驗之推廣，尤當念念不忘。設不然者，徒以省區爲本位，而置全國於不顧，則依然割據，何補危亡，雖有新式建設，終必歸於虛，此又政治實驗省之罪人也。

#### 四 興亡罪言

關於政治實驗省之建設內容，大體具如上述各節。雖語及其詳，有待集思廣益，而綱領具在，自信確切不移。果欲撥亂反正，殆非循此不可。惟是晚近以來，士尙偷安，人甘澁香，滔滔天下，官吏尤然。語以蹈常襲故，則唯唯應承，語以創業革新，則格格不入。此種錮習，爲害實多。中山先生知難行易之主張，實卽爲此輩說法也。今當危急存亡之秋，或尙有認上述各節爲理想，爲空談，爲不易實現，爲無足重輕者，爰以坦率質直之言，重申憂危激切之意，失檢之處，殆不敢計。

(一) 不復興必滅亡 今日我國之前途，可以一言決之，不復興卽滅亡是已。其在海禁未開以前，歷代雖有盛衰，大抵皆我族類，卽間有不然者，亦以中原文化之高，後來者率爲漢族所同化，故能融合爲一整個之中華民族，而無害於我民族之生存及光大。但自海禁既開以後，則侵入吾土者，大非前此東胡北狄之比，而爲另有其新文化新技藝之強鄰，彼既非我族類，亦不受我同化，苟一失足，漸滅隨之，將欲復如前此之徐圖恢復，實不可得。其次，在海禁既開以後，以至九一八事變發生以前，其間雖稱危急，顧猶不及九一八以後如今日者之甚。因爲在前一時期，我國之所以未卽滅亡者，非由於本身之健全，而實託庇於國際之均勢，故彼時尙能因循觀望，苟延殘喘。但至九一八以後，則國際之均勢已破，非我成復興之業，卽不免亡國之憂，再冀苟安，實同夢想。故建設政治實驗省之工作縱然繁重，對於全般計劃之進行縱多困難，而實出於救國家救民族之不得不然。諺有之：「逆水行舟，不進則退。」凡事一至萬難之際，便無第二條路可走，吾人今日，其深念此！

(二) 不建省必覆國 今日我國力謀復興之不可緩，固如以上所云，而復興之方法，則莫如從事省區建設。以政治言，我國過去事變迭興，兵連禍結，破壞

依前建設未遑。由是民困既未蘇，羣情亦不附，貪橫者肆行搜括，跋扈者割據自雄，人民日在水深火熱之中，政令亦極破碎支離之致，而清明之吏治，真實之統一，皆渺乎不可覩。今後設施，務必以建設事業為地方行政之中心，以建設成績為上下相維之標準，然後政局得以革新，統一得以鞏固，而一致對外，乃庶乎可望。其次，以經濟言，今日我國之經濟狀況，一方面為無以自給，一方面卻又利棄於地，此似矛盾，實為事實。從可知致我國之窮困者，非關天賦之不厚，實為人謀之不臧。若聽其長此以往，則平時經濟，已感不易維持，一遇國際戰爭，當然更無辦法。以此而言對外作戰，幾何不同束手待斃？因此，今後果欲復興中國，必當特重省區之建設，產業之開發，庶在平時可使人民免於凍餒，而在戰時，得與敵人持續鬥爭，方為計之得者。總之，建設省區之計劃，一方面固為鞏固國家統一，發展人民生計而然，同時則尤為對外作戰，足以應付前途大難設想。即令萬一不然，前線一時失利，則國內尚有若干吏治清明，產業發達之省區，據之亦足以為退守之地步，反攻之基礎。昔少康以一旅而興夏，勾踐越十年而沼吳，今雖不必有此事實，卻萬不可無此決心。否則省不充實，國不健全，一有蹉跌，全局瓦解，此不祥之設想，誠非吾人所忍言已。

(三) 以廣東北伐為例 先從事局部之發展，後及於全國之統一，在歐西有德意志統一以前之普魯士，及意大利統一以前之薩地尼亞，為最著之兩例。其在吾華，則北伐以前之廣東，差可鼎足而三。而其地非遙，其時未遠，當猶存乎吾人之記憶。當日廣東之所以能以一隅之地，抗全國之師，以一隅之發動，得全國之贊助者，其中並非偶然，而實有賴於民國十三年間廣東內部銳意之整頓，例如軍事統一，民政集中，財務改革等等，其最著者。用能準備充實，組織健全，在經濟方面，則匱乏無虞，在軍政方面，則整肅有效，因以引起民衆之謳歌，軍閥之震懾。革命感

召，如日中天，由是大勢所趨，孫吳之舉，乃如摧枯拉朽。乃至省港罷工之衰效，漢界之收回。可見轉弱為強，匪異人任，欲求收穫，惟賴耕耘。所謂天助自助者，真是毫髮不爽。向使北伐師興以後，不亟亟於表面之統一，名義之完成，第一步以發展至長江流域為止，而以向之施於廣東者，施之於新屬革命版圖之長江各省，則逆料兩年三年之後，必能使人民受福，政局改觀，革命勢力更得以發揚而充實，而迭次內部之變亂，各地人民之怨望，皆將無自而起。過此以往，以自長江流域發展至黃河流域為第二步，自黃河流域發展至東北西北及各邊區為第三步，在每一步過程中，皆施以切實之整理與充實，一如以前之所云，則其結果所至，雖統一之時日為稍遲，而統一之成績必大異。吾人試一平心靜氣而熟思之，當不以斯言為河漢。今日者，在者不諫，來猶可追，回念前此得失利弊之由，當知今後改絃易轍之道，則自今伊始，儘速從事於省區之整理與建設，以刷新政治，發達產業，鞏固國家統一，準備對外鬥爭，應不失為亡羊補牢，不容再緩之圖。瞻望前路，企禱何限。

(四) 存亡絕續關頭再無徘徊中道之餘地 自今日中國之內外情勢觀之，信所謂空前未有之奇變，寇深事急，無俟繁言。故對於復興民族之計劃，應不問其難不難，而第審其當不當，應不疑其迂緩無功，而第責其限期自効。何況難之一字，原祇限於庸人之字典中有之。設不然者，或則議論未定，敵且渡河，或則病已三年，艾猶未耒，此皆坐於因循自誤之過，將貽國家萬劫不復之憂。遷流所至，何堪設想。在昔墨子有云：「吾言甚易知，甚易行，天下莫之知，莫之行。」其人極具熱忱，其辭抑何沉痛。是望今日舉國上下，速下決心，立定大計，迅出至誠至熱之力，庶成救焚救溺之圖。天下事不進則退，稍縱即非，國家存亡絕續之機，將悉繫乎此！

# 圖書館及個人 購備原版西書 之絕好機會

本館發售原版西書，門類完備，存貨充足；歐美新出圖書，選定科目，儘先運到。又爲力求普及起見，特將各科圖書，自本年二月起，開始分期廉價發售，一律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截止。廉售之書，多在半價以下，有僅及原價四分之一者。外埠函購，郵費先收一成。存貨不敷分配時，當照收到信款之先後，依次發書。廉售西書類目列下：

## 七月份開始發售之書

Grammar, Composition and Rhetoric; Uses of Words; Phonetics;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Prose, Poems and Poetry; Drama; Essays; Oratory, Satire and Humors; Letter; Story and Story Writing; Fiction and Novels.

## 六月份開始發售之書

Mathematics, Arithmetic, Algebra, Geometry, Trigonometry, Calculus, Surveying, Physics, Chemistry, Mineralogy, Geology, Biology, Botany, Zoology, General Science.

## 五月份開始發售之書

Money, Banking, Public Finance, Foreign Trade and Exchange, Importing and Exporting, Labour Problems, Education, Etiquette, Civics and Citizenship, Military Science, Marketing, Salesmanship, Advertising, Insurance, Investment, Transportation, Store and Industrial Management, Typewriting, Bookkeeping, Accounting and Auditing, Business English and Social Letters, Principle of Business.

## 四月份開始發售之書

Law, Economics, Statistics.

## 三月份開始發售之書

Sociology, Politics, Municipal Government and Administration.

## 二月份開始發售之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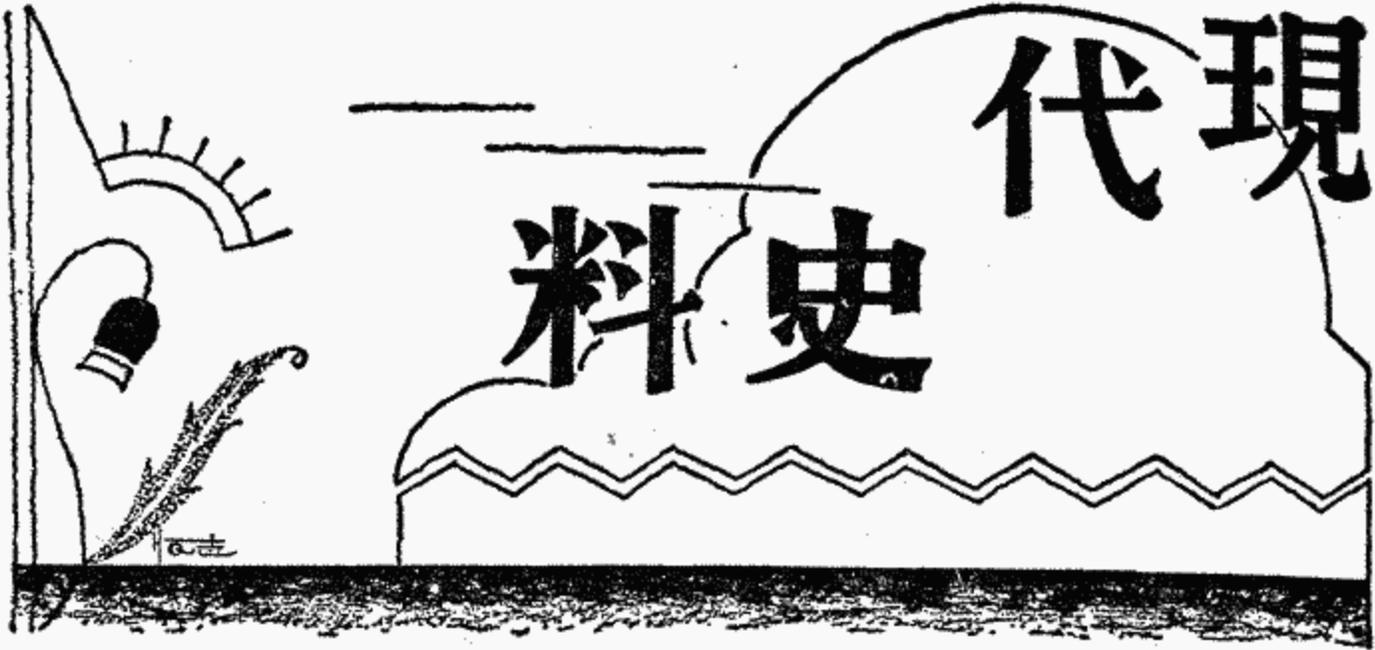
MacMillan's China Edition, Emergency China Edition, Philosophy, Psychology, Logic and Ethics, Religion.

贈閱“西書月報”內附廉價西書目錄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謹啟

# 現代

# 史料



東方雜誌 第三十二卷 第十三號 現代史料

## 英國成立新內閣

市隱

英首相麥唐納多病，不勝繁劇，西門外相及倫登特里空相久爲人所不滿，內閣改組之說，早已在五月間喧傳。及六月七日麥唐納辭職，鮑爾溫被任爲新首相，新內閣即日成立。閣員名單如下：

- |         |                    |
|---------|--------------------|
| 首相      | 鮑爾溫 (原任樞密大臣)       |
| 樞密大臣    | 麥唐納 (原任首相)         |
| 財政大臣    | 張伯倫 (連任)           |
| 內務大臣    | 西門 (原任外相)          |
| 司法大臣    | 海爾珊 (原任陸相)         |
| 陸軍大臣    | 哈里福克斯 (原任教育大臣)     |
| 外務大臣    | 郝爾 (原任印度事務大臣)      |
| 印度事務大臣  | 齊特倫 (曾任印度孟加拉省長)    |
| 自治領大臣   | 湯姆士 (連任)           |
| 殖民大臣    | 麥唐納 (瑪爾廣，原任自治領總次長) |
| 航空大臣    | 李斯特 (原任殖民大臣)       |
| 衛生大臣    | 胡特 (原任郵務大臣)        |
| 教育大臣    | 史坦萊 (原任勞工大臣)       |
| 農漁大臣    | 艾里沃 (連任)           |
| 勞工大臣    | 白朗 (原任職務大臣)        |
| 運輸大臣    | 倍立夏 (連任)           |
| 掌璽大臣    | 倫登特里 (原任航空大臣)      |
| 不管部閣員   | 艾登 (原任掌璽大臣)        |
| 蘇格蘭事務大臣 | 格林士 (連任)           |
| 海軍大臣    | 孟塞爾 (連任)           |

工務大臣

艾爾(連任)

商務大臣

任錫曼(連任)

新閣共二十二，較前閣增二人。其中保守黨占絕大優勢，計有十五人，此外國民自由黨四人，國民工黨三人。新閣之性質仍為舉國一致內閣。所可異者，以外相復任見擬之艾登任不管部閣員，而麥唐納之子瑪爾康麥唐納年僅三十四歲而入閣也。

前首相麥唐納在旋里養病之前，發表告全國書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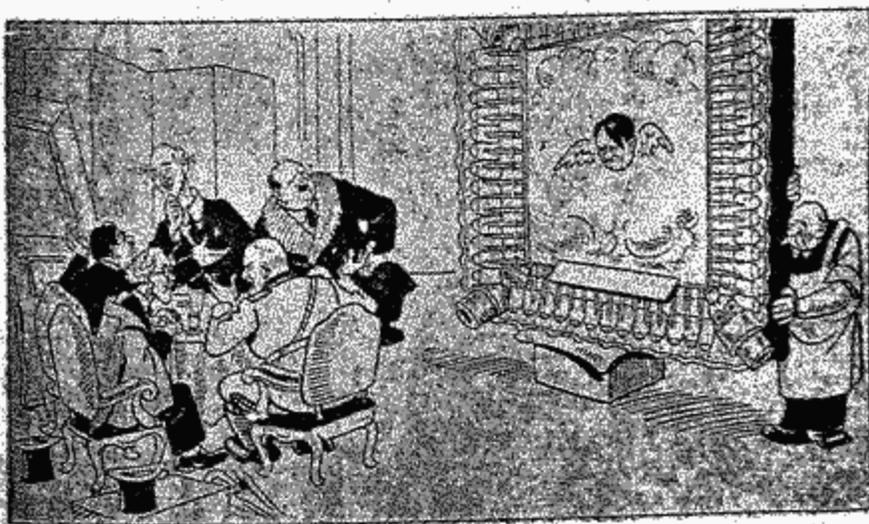
忝居揆席，六年於茲。內憂外迫，同時交集。磨折之極，不堪久勞。早思息肩，以事休養。所慮者，政府人物略有變動，必削弱其舉國一致之性質。無論屬於保守黨，自由黨，或工黨，將使政治退至舊日之黨爭，於是引導全國經歷危難而獲信任並現有希望之政策，勢必迅速失其效率。余所掌之內閣，一般政綱雖大相歧異，而於履行共同之國家任務，則團結一致。縱純粹政黨內閣，亦望塵莫及。如國家之進步須予維持，內外問題須事應付，則此種內閣，今仍需要。故余雖被迫暫釋重荷，仍冀全國了解，此與政策之觀念毫不相干。余向同僚之請，留處新聞，雖責任稍輕，但仍將以至誠聊盡棉薄。深望全國以昔日給與余閣之信任與匡助，給與新首相掌同一性質之內閣。

新首相鮑爾溫則於六月八日在威塞斯特夏演說施政方針：

吾人為民治為有秩序的自自由所負保護之責任，實較今日世界任何國為重。余與麥唐納共事數年，今後仍將密交如故。余敢謂政黨政府決不能有如已往四年中舉國一致政府所成就之事業。方今歐洲時局既不安，諸君深知之，毋待贅詞。但英國國防設備在國際實行軍備限制之前，未能臻於完善，則政府職責所在，不得不率直言之。吾人一方面當保衛國土，一方面又當推行集體安全制度。但吾國本身力量若不充足，則主張集體安全制度，即無相當效力可言。吾人一方面在日內瓦為軍備限制問題而奮鬥，一方面對於本國安全亦不加以忽視，其故以此。要而言之，吾英政策之目的係為他國並為本國人祈求和平，為本國並為歐洲人祈求安全是也。大民治國可享安全之福者，厥為不列顛。狄克推多制與狄克推多本人能維持其權力之時期相終始。狄克推多制之特性，即迅速出人意料之行動之可能性，此為以民治憲法為準繩之民治國所常無者。德國之天空軍備，已秘密多時，但係以兩年工作告成者。歐洲各國今皆為意阿爭案踴躍不安。吾人今忽遭遇此種困難與可能的危險。此事使世界各國政府更有保持其安全與實力之必要。余已於外部行政加以更改，俾外部人員辦事更加便利，並更易與與國合作。



今年的問題畫。



The Daily Express

實業發展，進步良佳，吾人今仍須有憲法以判其果，並  
 判其生活代價，吾人今日已享此二者之利益，失業與  
 惡劣亦有否極泰來之象。蓋日保守黨人員今皆處境

於現政府下假將失其本黨聲望，其則不足為慮。全國  
 自由黨與工黨均已給予保證，在下屆選舉中彼等  
 擬力助準備競選之諸保守黨員仍得保持其地位。

## 從弗蘭亭內閣至賴伐爾內閣

### 東序

法國政潮向來起迭不已，弗蘭亭內閣在  
 職不滿七月，已於五月三十日下臺，而繼起之  
 蒲伊松內閣，更不上四天即被國會推倒，現在  
 則由賴伐爾組成新閣，其壽命究有多久，實無  
 人能知之。茲將法國此次閣潮之經過約略述  
 之。

#### 一 弗蘭亭失敗之經過

弗蘭亭內閣自去年十一月九日繼杜邁  
 格內閣而執政權，其對內外行之政策均頗  
 得人民之擁護，惟近年以來，法國所受經濟恐  
 慌之影響日益尖銳，預算不敷甚鉅，兼之近來  
 之國際貨幣戰爭更形緊張，法郎之地位尤為  
 困難，法國境內之黃金大量流出，法國國家銀  
 行雖不斷提高貼現率至六釐之多，亦無濟於  
 事。法政府為應付緊急之經濟危局起見，於是

下：

乃援普恩實內閣之先例，特向國會提出全權  
 法案，予政府以處理經濟問題之全權，不圖國  
 會不予通過，於是弗蘭亭內閣即行倒臺矣。  
 弗蘭亭內閣之全權法案草案先於二十八  
 日在國務會議中通過，僅一條文，內容如下。  
 「參眾二院授予政府權力，至一九三五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俾採取各項措  
 置，制定條例，以謀整頓財政，恢復經濟繁  
 榮，保護公共信用，維持貨幣價值。內閣根  
 據此項權力所頒布之各項命令，應於一  
 九三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提交二  
 院，請其核准。」  
 此項法律草案後，並附有說明書，內容如

(一)目前法國西銀行存款，繼續外流，長此不已，則法



這班多存的新興國家。

上海大晚報



美國 Literary Digest

幣價格必受其威脅，國際投機商人於攻擊荷蘭瑞士貨幣之後，現又攻擊法國法郎，致令公債跌落，國庫券須以現金償還。

(二)政府以爲目前經濟恐慌，雖繼續存在，而法國經濟方面，則決無自起紛擾之理由，蓋在實際上，景氣已漸回復，而失業亦見減少也。

(三)預算虧折情形，則極爲黯淡，公債負擔過重，致令國家失其信用，彼謀貶低幣值之投機分子，乃有機可乘，而貨幣遂受其威脅，查國家償還公債本息之負擔，每年達三十萬萬法郎之鉅，公債數額，萬不可再行增加，故政府一面設法以阻止現金流出，同時則必須將預算虧耗，加以彌補。

(四)政府始終反對法郎貶價，蓋法郎貶價，雖或足以減輕國家債務負擔，然僅爲一時的，其結果所至，則將使全國陷於貧乏，而預算虧耗，仍無法彌補。

(五)政府準備訂結國際協定，以穩定貨幣，並與各國合作，以發展國際貿易，目前此種企圖，無論在何處，均較過去更爲順利。

最近數星期以來，因受投機影響，人心惶惶，國會倘能表示堅決意志，通過全權法案，藉以維持貨幣價值，保護公共信用，恢復經濟繁榮，則一切謠言自熄，而人民對於財政經濟局勢，亦不至再有所隔閡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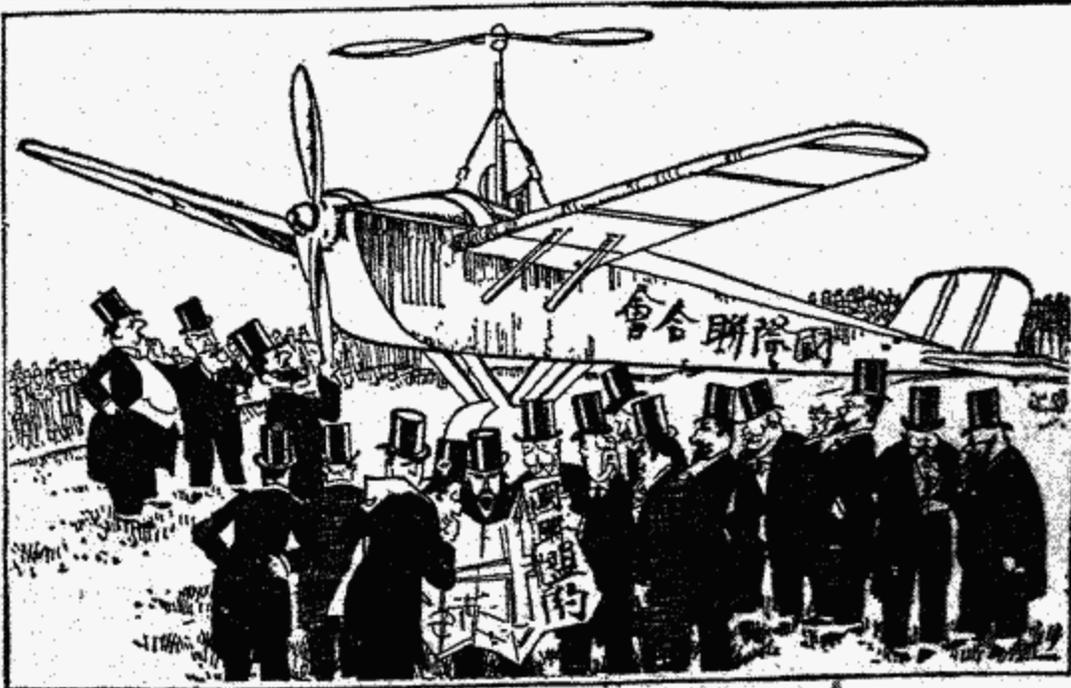
此項全權法案草案提出後，衆院財政委員會先於二十九日開會審查，反對者佔多數，計十五票，贊同者僅佔少數，此於政府之提案已

先予以一大打擊。衆院於三十日下午三時開會，討論此案。弗蘭亭因臂傷未愈，至七時始行到會，發表演說，力言法國金融之危機，請求國會予政府以全權，演說後因體力不支，即先行退席，由不管部閣員赫里歐答復各議員之責問，迨至午夜後即舉行投票，以三六五對二〇二票之多數被否決，因之弗蘭亭內閣即提出辭職，而爲總統所批准矣。

### 二 曇花一現之蒲伊松內閣

弗蘭亭內閣倒後，勒勃倫總統即令衆院議長蒲伊松出而組閣，蒲氏本隸社會黨，至今年則爲超然派，自一九二七年以來，即任議長至今。新閣於六月一日組成，其名單如下：

- 國務總理兼內務部長 蒲伊松
- 不管部閣員 赫禮歐(仍舊) 馬蘭(仍舊)
- 貝當上將(前陸軍部長)
- 賴伐爾(仍舊)
- 裴爾諾(仍舊)
- 外交部長 摩冷將軍(仍舊)
- 庇特利(仍舊)
- 特蘭將軍(仍舊)
- 陸軍部長 維爾諾(仍舊)
- 海軍部長 庇特利(仍舊)
- 航空部長 特蘭將軍(仍舊)



這座飛機的全部都是好的，就是不能飛。

英國 Glasgow Bulletin

國務總理

羅爾克(前國務內閣  
商務部長)

財政部長

加育(參議員急進社會黨)

教育部長

魯斯當(參議員急進社會  
黨)

公共工程部長

巴嘎農(旭當及達拉第內  
閣之公共工程部長)

殖民部長

羅蘭(仍舊)

勞工部長

弗洛沙特(參議員社會黨)

農業部長

業已任命大約係洛雅但尙  
未報告(前公共工程部長)

衛生部長

賴豐(參議員新社會黨中  
央執行委員會秘書長)

恩給部長

貝爾波蒂(醫生)

郵電部長

芒德爾(仍舊)

國務院秘書長

加太拉(前赫禮歐內閣祕  
書長)

觀此新閣之構成份子，雖係舉國一致內閣，惟大致則屬左傾。新閣中有參議員三人，即財長加育，外長賴伐爾，教長魯斯當；非國會議員三人，即不管部閣員貝當上將，陸長摩冷將軍，空長特蘭將軍；衆議員出任閣員者六人，即商務部長羅爾克，國務院秘書長加太拉，均隸左派急進黨，公共工程部長巴嘎農，司

法部長表爾諾，均隸急進社會黨，衛生部長賴豐，隸新社會黨，勞工部長洛沙特，隸正統派社會黨，但因參加內閣，頃已脫黨。此外恩給部長係醫生。新閣成立後，輿論均表歡迎，財長加育並擬發起召集穩定國際貨幣會議，法郎價格亦漸回漲，新閣前途固甚光明，初不料四日討論全權法案時，竟以誤數票數之故而被推倒也。

原蒲伊松內閣於四日晨國務會議中通過新閣大政方針及全權法案全文，全權案內實與弗蘭亭所提出相同，惟時期稍有不同，其條文如下：

「為避免法郎貶價起見，參衆二院特准政府以命令實施各項措置，俾澄清財政，恢復經濟，對於破壞公共信用者，施以警告及懲罰，至一九三五年十月三十一日為止，根據本法律所頒發之命令，須於一九三六年一月一日以前，送請國會核准。」

此全權法案於當日下午提交衆院討論，



上海字林西報

圖說：「爲什麼和一個小孩相打？」



蘇聯 Mucha

新閣於宣讀大政宣言後，即先舉行信任投票，衆院以三九〇對一九二票之多數通過，因此新閣即提出全權法案，經辯論後，付表決，竟以二六四票對二六二之差而被否決，於是蒲伊松內閣遂以夭折聞矣。其反對票數，以左派所投者爲最多。在蒲氏辭職後，竟發現錯數票數之事，據云贊成票實佔十二票之多數，惟大錯已成，無法挽回矣。

### 三 賴伐爾內閣之成立

蒲伊松內閣夭折後，總統即命賴伐爾出而組閣，經五日全日之努力，因不能得到急進社會黨之贊助，遂知難而退，總統後命左翼共和黨庇特利組閣，經一度之接洽，亦因前途無望而作罷，後經多次之接洽，始仍由賴伐爾擔任組閣，新閣遂於七日成立，稍向右傾，其人選如下：

國務總理兼外交部長 賴伐爾（前外長）

不管部副長赫禮歐（仍舊，急進社會黨）馬蘭（仍舊，共和民主聯合黨）佛蘭亭（前總理，左翼共和黨）

內務部長 巴嘎露（魁黨，達拉第，蒲伊松各內閣之公共工程部長，急進社會黨）

陸軍部長 法白利（達拉第第二次內閣之陸軍部長，左翼共和黨）

海軍部長 庇特利（仍舊，左翼共和黨）

航空部長 特蘭將軍（仍舊）

商務部長 麗萊（魁黨內閣之財政部長，急進社會黨）

財政部長 雷尼瓦（佛蘭亭內閣之內務部長，參議院財政委員會報告員，左翼民主黨）

教育部長 馬買白（魁黨內閣之國務院秘書長，急進社會黨）

公共工程部長 羅爾愛那克（薩勞內閣之商務部長，中央共和黨）

商船部長 魯斯當（蒲伊松內閣之教育部長，急進社會黨）

勞工部長 弗洛沙特（蒲伊松內閣之勞工部長，急進社會黨）

統派社會黨

恩給部長 馬保爾（急進社會黨）

農業部長 加太拉（赫禮歐蒲伊松各內閣之秘書長，中央共和黨）

衛生部長 賴豐（仍舊，新社會黨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長）

郵電部長 芒德爾（仍舊，超然派）

國務院秘書長 白爾索（共和民主聯合黨副主席）

參議院議長 佛蘭亭（前總理，左翼共和黨）

眾議院議長 佛蘭亭（前總理，左翼共和黨）

參議院議長 佛蘭亭（前總理，左翼共和黨）

參議院議長 佛蘭亭（前總理，左翼共和黨）

參議院議長 佛蘭亭（前總理，左翼共和黨）

參議院議長 佛蘭亭（前總理，左翼共和黨）

參議院議長 佛蘭亭（前總理，左翼共和黨）

參議院議長 佛蘭亭（前總理，左翼共和黨）

參議院議長 佛蘭亭（前總理，左翼共和黨）

參議院議長 佛蘭亭（前總理，左翼共和黨）

參議院議長 佛蘭亭（前總理，左翼共和黨）

參議院議長 佛蘭亭（前總理，左翼共和黨）

參議院議長 佛蘭亭（前總理，左翼共和黨）

參議院議長 佛蘭亭（前總理，左翼共和黨）

參議院議長 佛蘭亭（前總理，左翼共和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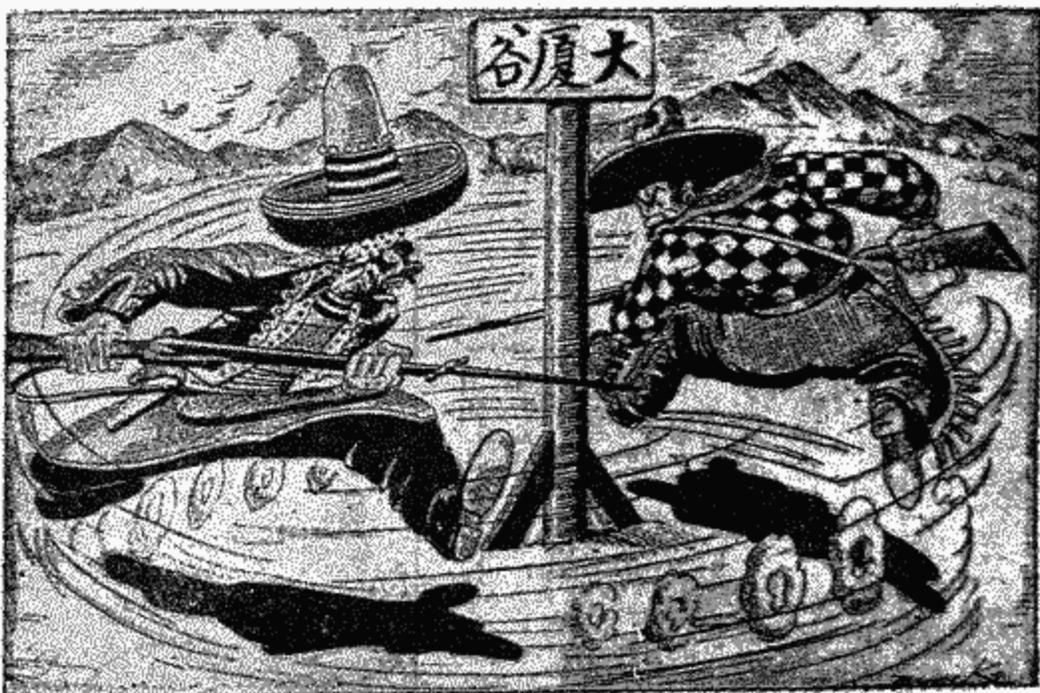
參議院議長 佛蘭亭（前總理，左翼共和黨）

參議院議長 佛蘭亭（前總理，左翼共和黨）

參議院議長 佛蘭亭（前總理，左翼共和黨）

參議院議長 佛蘭亭（前總理，左翼共和黨）

參議院議長 佛蘭亭（前總理，左翼共和黨）



快要解決的戰爭。

務會議，通過大政方針宣言及全權法案，此案內之權力較前開爲小，僅限於取締投機，保護法郎，其全文如下：

「爲避免貨幣跌價起見，參衆二院茲授權政府，至本年十月三十一日爲止，得以下列命令形式，採取各項措施，以取締投機，保護法郎，其全文如下：

## 捷蘇互助公約成立

德國重整軍備以後，歐洲的外交更現活躍了。開會、訪問、談判和訂約的事情，相繼不斷地進行着。五月十六日，捷克和蘇聯商訂的互助公約，也在捷克的首都柏拉格正式簽字了。那時簽字的捷克代表是外長貝奈斯，蘇聯的是駐捷大使阿歷山多夫斯基。該約共分兩部份：一部份係互助條約，它的條文與法蘇互助條約（見本誌第十一號現代史料）完全相同；另一部份係議定書，規定互助條約適用的範圍，其中載明在該約規定的情形之下，而法

護法郎，此項命令，其效力與法律相等，經頒布以後，應於一九三六年一月一日以前，送請國會予以追認。」

新開於會後六時即出席衆院，先宣讀大政方針後，以四一二對一三七票通過信任案。旋表決全權法案，以三二四對一六〇票通過。自此新開遂獲得初步之勝利，而法國閣潮亦將暫時消滅矣。

## 志剛

國實行援助被侵略國時，簽約國幾負擔互相的義務。這可見小協約國仍是依附着法國的關係。除了互助公約之外，捷蘇之間還訂立了借款協定和航空協定，以增加兩國經濟上的關係。並爲增進邦交起見，捷克外長貝奈斯決定於簽約後訪問蘇聯。

貝奈斯氏是在六月六日動身的。當他到了莫斯科的時候，由無線電廣播用俄文演說道：「捷克與蘇聯成爲和平而工作。余此行目的，乃在證明兩國抱共同志願，以謀增進兩國

合作，維持國際和平。」

當晚蘇聯外長李維諾夫設宴爲貝奈斯洗塵，席間李維諾夫稱他爲「捷克與斯羅伐克族自由運動中最著勞的一人，亦即捷克開國元勳的一人，主持國際合作以維護和平最力的一人。蘇捷兩國最近成立互相公約，足證實並鞏固雙方相互的友誼，和雙方綏靖歐洲的共同見解。」

貝奈斯在莫斯科停留數日，拜訪了蘇聯的各要人，除討論一般的國際關係和捷蘇關係之外，還涉及捷蘇間的文化提攜問題。結果是很完滿的。任務完畢了以後，雙方就共同發表以下的公報：

「捷克外交部長貝奈斯與蘇聯外委李維諾夫，共產黨總秘書史丹林，人民委員會主席莫洛多夫分別會晤後，表示蘇聯與捷克兩國關係，完全滿意。過去一年來兩國提攜，協同鞏固一般和平，成績卓著。尤其是最近兩國所簽訂各項條約及協定，已建立兩國間繼續合作之鞏固基礎，且使兩國經濟關係，獲得有利之發展。此外兩國外交當局，復經討論目前國際時局，咸以爲最近迭次國際會議及日內瓦談判中提出各項計畫，謀以集體努力保護歐洲各國安全者，竟遭受阻礙，

念及一般和平前途，實不勝殷憂。為此兩國外交當局，商榷同意，就目前情形，以和平不可分裂之原則為基礎，謀實現普遍之集體安全組織，關係實屬異常重要。兩國政府，決定蘇聯法蘭捷克三方面，既經簽訂互助公約以後，當繼續努力，以謀造成範圍更較廣大之集體安全組織。至於捷蘇兩國各本其願望，就科學文學

藝術方面，從事有系統之提議，此層尤有特別注意之必要。捷蘇兩國政府，因此決定委託在兩國國內原有及待創辦之團體，起草必要之具體計劃，以貫徹兩國政府所企求之目標，而圖謀兩國在智識文化上之密切聯絡。

## 大廈谷休戰協定成立

南美玻利維亞與巴拉圭為爭奪大廈谷領土而起之戰爭，自一九三二年開始以來，迄今已整三年矣。在此三年中，雙方交戰，時作時輟，死傷者不勝枚舉，僅就去年一年論，雙方陣亡者計有五萬餘人，受傷者七萬五千餘人。在戰爭初爆發時期，玻國頗佔優勢，迨後因巴拉圭之努力反攻，遂轉勝為敗，巴軍深入玻國領土，玻軍前線重要軍人多被俘虜。至本年春間，玻國集中兵力，向中線反攻，巴軍遂多為擊退，向之一面倒之形勢，於是為之急轉。

大廈谷戰爭雖屢經南美各國及國際聯盟努力調解，惟均未成功。本年五月初旬，南美各國又復舊事重提，由阿根廷出面邀請有關各國召開和平會議，以冀大廈谷戰爭能早日

## 難賓

獲一解決。經數次接洽後，美國智利祕魯巴西等國，均先後允許參加，在阿根廷舉行會議，復經多次晤談，至五月底時，和平希望已極濃厚，迨至六月九日，大廈谷休戰協定草案遂告成立矣。

此協定草案由祕魯駐阿根廷大使巴雷達拉斯及阿根廷外部政務司長柯斯泰共同起草，玻巴二國外長均先口頭表示接受，一俟各該國大總統核准後，再行簽字，惟先由阿根廷外長拉瑪斯舉行草簽，拉氏事後宣稱，「余獲躬與起草協定之役，不勝榮幸，余信玻巴戰爭從此告終，且希望此為美洲大陸最後之戰爭。」休戰協定於十二日下午由各國代表簽字，以議定書形式出之，該議定書規定：

「玻巴二國外長請求各調解國家立即召集和平會議，其目的如下：  
一、設法令當事國政府於十日內批准本議定書。

二、解決實施本議定書之各項實際問題。  
三、設法由玻巴二國直接談判大廈谷領土爭端，如直接談判失敗，則提交海牙國際法院仲裁。

四、交換玻巴二國俘虜。  
五、規定運輸及航行制度。

六、訂結各項經濟協定。

七、組織國際委員會，以確定破壞本議定書之責任。

八、雙方停戰十二日，俾由中立國軍事委員會勘定地帶，使玻巴二國軍隊分隔相當之距離。俟該委員會馳抵前線之當晚夜半起，雙方開始停戰。雙方軍隊隔離地帶劃定後，由中立國軍事委員會負責管理之責。」

自此項休戰協定簽字後，血戰數年之大廈谷戰爭即行終止矣。

# 時事日誌

民國二十四年（一九三五年）

五月二十六日

- ◎蔣委員長由渝飛蓉督剿。
  - ◎周誠英部向楊柳青集中，孫永勤傳已擊斃。
  - ◎財部對發鈔各銀行，派員駐行監視。
  - ◎津銀行界召開緊急會議。
  - ◎德國防部發表新軍編制系統，全國陸軍分三集團十六軍區，希特勒任陸海空軍最高司令。
  - ◎戈林訪問匈保兩京。
- 同 二十七日
- ◎冀省府令遵化遷安兩縣妥籌善後。
  - ◎監察院修正監使巡迴監察規程。
  - ◎戴傳賢飛蓉晤蔣。
  - ◎汪院長在滬會晤黃郛，商洽華北要政。
  - ◎財孔召選銀行界會商救濟金融問題。

英德定期談判海軍問題。

◎美最高法院判決復興案違反憲法。

◎鮑爾溫演說英美合作，維護和平。

◎法財政恐慌嚴重，內閣商妥要求特權，將向衆院提出。

同 二十八日

◎葡密區行政會議開幕。

◎行政院決議吳頌鼎繼任外部國際司長，並通過實施義務教育大綱。

務教育大綱。

◎越南公約全部審竣。

◎法政府向衆院提出要求財政全權案，社會黨表示反對，衆院未付表決，即告延會。

衆院未付表決，即告延會。

◎匈總理賈波斯演說要求重整軍備。

◎捷克內閣辭職改組。

◎戈林飛抵南斯拉夫京城。

同 二十九日

◎中政會議議軍委會委員長兼任禁煙總監。

◎劉文輝楊森協商剿匪布防。

◎國府明令嘉尚熱振，給予普化禪師名號。

◎立法院兩委員會審查數撤轉出口稅案。

◎日本林陸相在長春與南司令商議日軍永佔我東省問題。

題。

◎美工商各業集中力量維護垂危之藍鷹運動。

◎奧總理許士尼格在國會中發表外交演說，謂奧國命運應由自決。

應由自決。

同 三十日

◎津日軍集省政府公署外示威。

◎中常會決議本年十月全國軍軍總檢閱。

◎上海各界公祭五卅烈士墓。

◎立法院通過減免出口稅則。

◎德法意政府將天空公約草案送達倫敦。

◎羅斯福促國會領袖趕速另擬復興法案。

◎葡國會通過國防經費，計六千五百萬磅。



同 三十一日

- ◎津日軍參謀長酒井向華北當局提警告。
- ◎河北省政府開始遷往保定。
- ◎德王到平謁何應欽。
- ◎沅資兩水氾濫。
- ◎法外部正式通告駐華使節升格。
- ◎法內閣辭職，蒲伊松受命組織新閣。
- ◎英政府努力謀促成天空公約，西門在下院說明觀點，應儘先商妥實力限制。
- ◎意大利動員三師，續開東非。
- ◎俾路芝大地震。
- ◎羅斯福爲新政訴告美國人民。

六月一日

- ◎蔣作賓電告與廣田晤談經過，須鑒訪唐有壬，率直接滬外務省對華北問題之態度。
- ◎駐津日總領向冀省府遞書面文件，對胡白暗殺案有所表示，省府派員口頭答覆。
- ◎五省特教會議舉行首次會。
- ◎平軍分會全體委員宴待德王。
- ◎中華工業國外貿易協會成立。
- ◎法國新政府成立，新財長宣布決全力維持金本位。
- ◎希特勒任命軍縮代表里本特洛浦爲全權大使，率領德代表團赴倫敦談判海軍問題。
- ◎德照會法外部，抨擊法蘇互助公約，謂爲違反羅加諾公約及國聯盟約，又照會盧政府，表示始終信守羅加諾公約。
- ◎捷克軍事航空代表團開會新府。

同 二日

- ◎蔣委員長發表告川省紳耆書。
- ◎二十四軍克復六沽砲臺。
- ◎財部撥發公債二千五百萬元援助錢業。
- ◎美按察使抵滬清理美豐銀行。
- ◎援助旅滬華僑各團體發宣言，督促政府嚴厲交涉。
- ◎國聯鴉片委員會討論我國煙禁報告。
- ◎法報質疑英德進行單獨談判，並傳對奧問題，意德已經妥協。
- ◎德徵兵局開始檢驗應募新兵。
- ◎瑞士公民投票，反對通貨膨脹。
- ◎烏拉圭總統寶拉遇刺受傷。
- ◎俾路芝斯坦災情奇重。

同 三日

- ◎津日軍大舉演習巷戰。
- ◎殷汝耕謁于學忠，商承運運善後，酒井再度訪何應欽，滬陳日軍決意。
- ◎各地分別舉行六三禁煙紀念會。
- ◎蔣委員長邀川紳耆談話。
- ◎福州溪洪暴漲成災。
- ◎滬錢業監理委員會成立。
- ◎菲獨立運動領袖奎松過滬返國。
- ◎德代表里本特洛浦等抵倫敦，將與英國討論海軍問題。
- ◎美國會銀派反對改變美國之購銀政策。
- ◎捷克新內閣成立。

同 四日

- ◎行政院決議以王克敏任天津市長，商震任津警備司令。
- ◎酒井高橋訪晤何應欽，商談華北問題，曾廣情辭難已准。
- ◎德王招待平市新聞界，報告蒙民要求自治意義。
- ◎滬江南華波實業兩銀行及上海國貨公司等五商店停業清算。
- ◎英德海軍談話正式開始。
- ◎國際勞工會議開幕。
- ◎法政府全權案再度遭否決，新內閣又被推翻，賴伐爾奉命繼蒲伊松組閣。
- ◎日本駐歐洲各國大使公使，舉行會議，討論歐洲局勢。

同 五日

- ◎中政會決議廢止懲治盜匪暫行條例。
- ◎行營修正剿匪區內懲治土豪劣紳條例。
- ◎津日駐軍游行示威。
- ◎財部訓令滬銀錢二公會規定監督清理辦法。
- ◎各地律師公會舉行冤獄賠償運動大會。
- ◎蔣作賓訪廣田商談華北問題。
- ◎英德海軍談話停頓，德代表請訓柏林。
- ◎英現任內閣舉行最後一次會議，麥唐納將提辭呈。
- ◎英下院通過印度自治法案。
- ◎第二十屆國聯鴉片顧問會議閉幕。

同 六日

- ◎國府明令特派于學忠爲川陝甘邊區剿匪總司令，張厚琬暫代張主席。
- ◎津日軍司令部舉行重要會議，以津津司令聯合會官爲中心，繼續協商等語。

◎首務會議開會

◎東方圖書館舉行法文圖書典禮

◎援運僑胞聯合會電請政府交涉

◎法內閣呈難產現象，賴伐賢以不得黨社黨援助而辭職，庇特利奉命試組新聞，亦以不勝任辭。

◎捷外長貝奈前途訪問莫斯科。

◎戈林飛抵巴爾格雷德，訪晤南國各要人。

### 同 七日

◎津日軍軍官會議，討論華北問題，磯谷梅津均參加，官舍附近戒備極嚴。

◎平政整會委員王揖唐到津訪晤梅津。

◎英美當局對華北問題表示憂慮。

◎冀省黨部遷往保定。

◎立法院通過提審法及保險業法。

◎藝展古物運英。

◎英內閣改組，首相麥唐納辭職，包爾溫繼任，郝爾長外交，西門調內相，麥則任樞密大臣。

◎法混合內閣組成，賴伐賢任總理兼外長。

◎蘇聯否認蘇蒙軍事同盟

### 同 八日

◎日使館武官磯谷赴平訪何應欽。

◎平軍分會裁撤政治訓練處，並下令取締秘密團體。

◎鐵道部運輸會議閉幕。

◎法政府財政全權案通過國會。

◎捷外長貝奈行抵莫斯科，訪晤李維諾夫，商談文化協定事宜。

◎英前相麥唐納發表臨別告國人書，新相包爾溫演說施政方針。

◎亞沙里尼檢閱第三次動員開赴東非之軍隊，勗勉士卒維護國家權威。

◎戈林返國，謁希特勒報告東遊經過。

### 同 九日

◎日使館武官磯谷訪何應欽交換意見，謂所提要求已切實修改，日軍官將在津再集議。

◎日本特派來華聘問之松本忠雄訪黃郛，有所商談。

◎商震就津警備司令兼代津市長職。

◎駐平中央憲兵第三團全體官兵，奉令調防南下。

◎蔣委員長批示鄂秋白著就地槍決。

◎胡漢民放洋，赴意轉往瑞士養病。

◎蘇捷互助公約由捷蘇兩外長在莫斯科互相調印。

◎大慶谷戰爭調解成功，由聯邦各國與玻巴兩國成立和平協定，規定各種安全措施。

### 同 十日

◎國府明令殺睦中外邦交。

◎日梅津司令官命堂脇參謀指揮步兵出動楊村。

◎日關東軍開緊急幕僚會議。

◎蔣委員長出席成都擴大紀念週訓話。

◎美經濟考察團與我國專家在瀋舉行聯席會議。

◎日參謀總長閑院宮進宮謁見日皇，奏聞華北事件之經過。

◎捷外長晤史大林，長談集體保安制。

◎希臘選舉結果，政府黨大獲勝利。

◎美國務卿赫爾發表時局演說，謂若干躍武國家，將引起二次世界大戰。





# 兒童讀物問題

## 兒童讀物問題之商榷

碧雲

兒童是人類社會延續的基石，也是造成將來社會的主要因子，要將來的社會健全，就必須先培養出健全的兒童來。兒童的本質是純潔無瑕，兒童的思想與行為是最容易薰陶習染，在種種方面說，兒童比成年人是更容易接受新的啓示與導入正軌的。所以一般做父母的，或負着兒童的教育職責的，最好是趁此時期內施以適當的教育，使兒童成爲將來國家社會的棟樑。

現在中國是太不注意兒童教育了。我們應該怎樣竭力提倡與研究，使每個爲父母者，都知道除愛撫其子女之外，還當隨時隨地注意施以善良的教育，應該如何使每個負兒童教育職責者，更積極地負起教導兒童的責任與改善兒童的教育方法。

誰都不能否認兒童讀物，在兒童教育的意義上價值上，都佔着極端重要的地位。但中國的兒童讀物，近幾年來，雖大有風起雲湧之勢，然而，如果求其真正能適合兒童閱讀，堪稱優良的卻像「鳳毛麟角」一樣罕見，所以在目前選擇兒童讀物是一件很困難的事。現在坊間已出版的兒童讀物，十之八九都是些神奇鬼怪王子公主之陳腐童話，花月貓狗之無聊詩歌，以及含有迷信意味，或封建意識色彩極濃重的東西，如：「從前有一個王子，他有三個兒子……」「一個人被妖魔迷住了。妖魔變成了一個極美的人和他結婚……」等等，至於兒童所需要的，如以新的技巧所寫作的童話、小說、詩歌、故事，內容正和上面相反的暴露着舊式童話中美麗的王國與王子的醜態與殘暴，和那些虛偽與迷信一類適合於兒童教育原則的，幾乎是找不出來，在兒童教育方面說，這是一個怎樣大的嚴重問題！

兒童教育的重要，儘管沒有人否認，兒童讀物優良與否有決定兒童教育之善良與否的作用。

儘管有人承認，但有許多所謂教育專家，卻終日把天真爛漫的兒童們放在美麗烏托邦的幻境，盡量地使他們與現實世界隔離，社會上的黑暗，以及種種的罪惡不惟不詳細地指示兒童去了解，去作正面的認識，反而以這些黑暗與罪惡的美化來蒙蔽兒童，欺騙與麻醉兒童，不管兒童興味是否正當，而一味以低級趣味的創作去迎合，以致神奇古怪的王子公主的童話，貓狗胡鬧一場的故事小說，直到現在還佔着兒童讀物中的絕大指數，這種令人痛心的惡劣現象，是負有兒童教育職責的作家專家與出版家們，所不能辭其咎的！

時代是前進的，封建時代的腐朽骸骨，已沒有再繼續迷戀的必要與可能了，在新的時代裏，我們應該創造出新的兒童讀物，我們應該站在時代的尖端去粉碎那些神奇鬼怪王子公主的陳腐讀物。我們應以新的觀點，新的技巧來創造些適合於兒童教育原則的讀物，好的讀物，不僅可以引起兒童讀書的興趣，且能誘導兒童走上人生的正軌。所以爲着澈底改善迷漫着陳舊氣氛的目前兒童教育，我們不能不特別注意以下的幾種教育原則：

(1) 滿足兒童的精神活動 兒童的本性好動，是一般教育家們所公認的，他們不僅是手足四肢好動，就是精神上，也是不停的在那裏活動着。例如兒童突然發見了一件什麼東西，就會立刻聯想到其他的許多有趣問題。如他們看見一架正在開動的無線電收音機，他就會立刻發出一句「它爲什麼會叫？」這樣的疑問。但許多童心已經消失的成

人們，往往對他們這樣的疑問，採取一種蔑視的態度，總認爲這樣問是幼稚的，無意識的，當他們高興的時候，就老氣橫秋地給予兒童們不相干的幾句回答，不高興呢？當然是置諸不理，甚而大發脾氣，來一頓不應當的臭罵。而不能利用這種機會，去啓發兒童的智能，使兒童因此獲得了科學上的知識，爲着彌補這樣缺陷，最好利用有價值的兒童讀物，如童話，歌劇等來解答兒童所發生的疑問，滿足兒童精神活動的要求。使兒童簡單而純真的頭腦裏逐漸集結着正確的知識成果。

(2) 啓發兒童的社會情緒 兒童的情緒本來是非常脆弱簡單的，不僅無任何的成見，就是什麼叫做「善」「惡」「什麼叫做「是」「非」也很難辨別清楚。因爲他們根本就沒有這些辨別的經驗，社會上倫理和道德的種種知識，所以應該利用好的讀物，使兒童在讀物中去正確地認識和辨別現實社會裏一切是非曲直的錯綜複雜的現象。使他們知道社會上有欺詐，虛偽，貧窮，奢侈……種種環境，更應以好的讀物來培養兒童的同情心，使他們感覺到父母，師長，兄弟，姊妹是怎樣地真摯可愛，貧窮者勞動者是怎樣的痛苦？這些都是需要好的讀物來啓迪，指示，薰陶，感染，使他們的情緒日益走上奮發昂揚的正當發展途徑。

(3) 養成兒童自動的學習精神 一般兒童總是把讀書當作一件苦事，平時必須父母用種種方法來威迫誘導然後才肯去讀，這種被動的方法，是決不會使兒童感到對於讀書的興趣的。所以有許多兒童

常常過學忘讀，固然讀物的本身不良，乾燥乏味引不起兒童的興趣也是主要的原因，然而那些當父母的和負着兒童教育職責者，不懂兒童的教育原理與方法，只知一味地去強迫，懲罰，能得着何種結果呢？事實上用這樣的方法去強制兒童讀書不但毫無益處，而且有害於兒童身心的發展。因此，我們爲着挽救這種缺陷，糾正這種錯誤，就必須從兒童的讀物內容和教導的方式方法方面，來力求改良與轉換。我們必須使兒童覺得讀書是最有興味而自動的去讀，去學習，這樣不僅能免除一般爲父母和負教育職責者強迫兒童，呵責兒童的精神上無謂消耗，而且能轉換兒童對讀書當作苦事的不正確觀念。

(4) 建設兒童優美的品性 兒童是最喜歡活動的，在幼小時期好奇心便極發達。精力方面也表現出相當的壯旺與活躍，所以他們常常異想天開的想出各式各樣的方法來玩耍，來消磨他們的過剩精力。我們要使兒童的精力用在正當活動的途徑上，就必須以良好讀物來調劑兒童的實際生活，使他們的精力有了正當的寄托所，這是比較其父母師長的教訓還要更有效果的。因爲父母師長的教訓，多半是帶着強迫的性質，至於良好的讀物就完全不同，它是以豐富的情調，優美的文字，異常動人的事實來編成童話、詩歌、小說、故事，是以形象來表達種種生活形態，規範，教訓來暗示兒童，使兒童自然而然的以極端愉快的熱誠去接受，模仿，因而改變了自己的不良品性的，這種潛移默化，富有極大教育效能的良好讀物，在兒童教育方面的重要性是不言可知的。

要達到以上的四種教育原則，很顯明的不是一般做父母和負有兒童教育職責者所能單獨辦得到的，這必須出版界與著作家們的通力合作。出版界應當站在發揚整個文化的立場上，爲新的文化而努力，切不可只貪圖營業上的利潤，專門出些迎合一般低級興趣的神奇鬼怪的兒童讀物，著作家在寫作兒童讀物的時候，也應當爲着千百萬純潔無邪的兒童們設想，決不應爲着幾塊錢一千字稿費，即昧着良心大寫其麻醉、欺騙、蒙蔽等兒童們的毒劑，但出版界和著作家們，如果真正願意爲整個的中國文化與文明設想，爲無數未來的新國民——兒童們打算，在寫作和出版兒童讀物之前，就必須注意以下幾個要點：

(1) 要站在兒童教育原理的正確觀點上，取材應是進步的，新穎的，內容要包含自然科學，社會科學，和其他種種的必須知識，要適合於兒童的要求和稚弱的心理狀態，文字和文體必須生動，簡短，活潑，通俗化，趣味化。一切神奇鬼怪的無稽之談，和那些足以影響或毒害兒童們的身心正當發展的封建迷信，在編寫的時候，應當一概摒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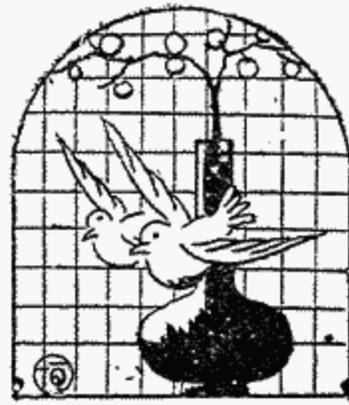
(2) 出版家對於兒童的讀物價格，應當特別訂得低廉些，因爲兒童的購買力是非常薄弱的。

(3) 兒童讀物在裝訂方面，紙的質地方面，都應以堅固，耐久，富有韌性的爲原則，因爲兒童的破壞性很大，對於書籍是大都不能好好的保持和愛惜的。

(4) 兒童讀物應如何裝訂，怎樣編排，才能恰恰適當的條件，是非

常之繁複的，在這裏無法作更詳細更具體的敘述，我們僅能在原則方面，作簡單的探討。例如，字體太小與行列過長，兒童們不容易閱讀，且很容易使他們發生厭倦。紙的顏色，光澤不調和，足以危害他們的視覺，甚至日久變成近視，封面與插畫的模糊不清，容易使他們發生厭惡，無趣味等等，在兒童的健康方面說，這些都是應當特別的注意，悉心的去研究，探討，而力求其適當的。

總之，兒童讀物的優良與否，在兒童教育的效果上，是佔着極端重要的地位的，一切擔負着兒童教育的任務和職任的教育家，出版家，著作家們，都應當嚴密的注意，特別慎重去研究，探討，以期使兒童教育日臻於盡善盡美的境地。使每個兒童在優良的讀物中獲得社會和科學方面種種必須的知識，獲得豐富的人生經驗，使他們的身心都完全走上健全而正確的優美發展的坦途。



## 集團結婚的來龍去脈

黃華節

結婚而出之以「集團」的動作，的確是一宗簇新的事體，在宗法勢力和家族主義盤根錯節的中國而有這種意義重大的運動，尤其值得深切注意。獨恨作者僻處河北農村，不能親見其盛。但集合平津滬等地報紙的記載，總算略知大概。細加思考之後，一方面似乎有點失望，同時對於這個新運動的前途，卻抱無限的企盼。

從社會史的研究，知道人類的婚姻禮制，是隨着整個社會組織的變遷而演進的。除洪荒之世，人類婚姻的究竟，還是學者聚訟不決的問題外，人類社會組織的形態，大致可劃分為部落，封建，及資本主義三個

大階段，而這三個社會進化階段，都各有其特殊的婚制，與牠所處的社會環境相應。在部落時代，婚姻禮制純以氏族 (Clan) 為中心，氏族各員的婚事，乃至於種種式式的兩性關係，以氏族的利害為前提，受氏族的法規所約制，如有觸犯部落或氏族關於兩性生活的定例，禁戒乃至於迷信的觀念，亦由氏族公同懲治。封建社會的婚姻禮制，則純然建基於大家族制度上面，結婚不是為滿足個人性的需求，乃為的是接祖先的香燈，求宗族的繁衍，個人的愛與慾，絲毫不為主婚者——家長或族長所介意。結婚的禮節與儀文，完全由宗法或家法詳密規定，當事人以

履行宗族的使命與要求爲天職，不能計及個人的苦樂。從封建進到資本制度，社會組織的中心主旨又煥然丕變。個人衝破家族的樊籬，掙脫父權的枷鎖，凡百活動莫不以個人權益爲前提，以人格獨立爲基點，以天賦自由爲趨歸，結果便形成各適其適的「個人主義」。婚姻禮制亦不能例外，於是乃有自由戀愛，自由結婚，自由離婚，乃至於產育自由，母性自由的現象。總之，一切都籠罩在個人主義和自由主義的網羅裏面。但自由之極，便生混亂，於是不得不嚴定權利義務的界線。婚姻制度受其影響，夫婦之間，亦斤斤然以權利義務相課責。這是資本主義社會婚姻禮制的特色。

這一大段話，所以證明任何婚姻禮制，都不能與整個社會制度脫節，而無所牽繫地單獨進退。明乎此，便知道婚姻禮制絕不是可以任從個人憑空想，或智力，或權勢而翻新創制的，其一起一滅必定有相當的原因及若干的條件。

本此見地而推求「集團結婚」之所以能閃動一時，忽成風氣，原因自不難索解。原來中國自開海禁，通商口岸及沿海都市首受資本主義的薰沐，感受力強之徒，羣趨歐化，無意中皆染資本社會個人主義的色彩。隨着家族主義的迅速崩潰，沿海都市的婚姻禮制，都沿歐風美雨之化。但因資本主義化的程度不同，遂造成紊亂而不統一的局面。單就婚姻禮制一端而論，自三書六禮的純封建式，以至於洋化十足的歐美式；自親命媒介的盲婚，以至於自由離合的戀愛；甚至於廣告可以徵婚，

登報便成嘉禮，或事前明定協約，或始終不定名分……奇形怪狀，紛然雜陳。而遠離資本市場的農村社會，卻仍維持宗法舊禮制；最近資本帝國侵襲越急，促成農村破產之勢，纔稍稍動搖。這一切錯雜混亂的現象，正所以鮮明地顯出中國社會受資本主義的突擊，固有的社會組織，沒落分崩，陷於動亂的狀態，以故婚姻禮制也墮入動蕩的漩渦中，遂呈支離破碎的現象。但動蕩的波濤卻反映出一個明確的動向，就是中國整個固有的社會組織，已無法維持，有不得不變之勢。在這個局勢底下，要固守古傳的封建婚制，決無可能。在最近的將來，中國婚姻禮制必隨着社會組織變化的決定而現出一個異樣的新式，可以預言。但這個新禮制到底是怎麼個樣子，卻又難以逆料，一切都在乎整個社會體制的演變如何而定。

當此動向未定的期間，忽有「集團結婚」的運動，看來似乎希奇，實則解人並不難索。集團結婚首倡於上海，波及於杭（州）、蕪（湖），理由就很易曉。上海是國際的都市，受資本帝國的同化最深，同時亦最易感應世界的變動。按禮俗學的通例，凡人口流動率愈高，社交（Social intercourse）的接觸點愈密的社會或社區（Community），其禮俗乃至於生活方式（Mode of life）的變動亦輕易而且頻數急遽。這是第一點。「集團結婚」的主要目的，首在節省金錢的耗費，次爲減省日時和精力這兩種須要，都是生活壓迫急激苛酷的大都市社會，纔敏銳地感覺到。鄉間老農雖然窮困，但婚姻事所致的困難，卻倒反不如大都

市市民的嚴重。因為鄉農娶妻，於職業生計不但無所損。且為家庭增加一生利而不需酬報的勞動者。（凡村婦幾莫不從事田工與家務，她的勞動價值足抵其簡樸的生活費而有餘。故農民娶一妻，即可減僱一個長工。）反之，都市的薪工勞動者，因娶妻不能生利，肩膀上便多一寄生的重擔。故「結婚難」的痛苦，祇有都市居民尖刻地感覺到。其次，鄉村社會婚嫁，可以量力為奢儉，在都市裏就是窮極也得撐空場面。有此兩因，故都市婚姻的經濟問題，嚴刻遠過於農村。至於時間精神的經濟，也是都市社會的特殊問題，在鄉村並不存在，其理更不待深求。農民固然勞碌，但一年有兩三個月的農隙，辦婚事是綽有餘裕的。都市社會無節季的弛張，薪工階級通年是一樣的忙碌，所以不得不講究時間精力的經濟，決不能像鄉下老農那般優游暇豫地辦理婚姻的大典。明乎此，則金錢時間精力的節省，是因應大都市社會的特殊狀況而起，又可知矣。這是第二點。積此兩因，集團結婚的運動，起於滬而盛於滬，完全是因應大都市社會環境的情勢，可以說是「理有固然」。至於鄉民重保守，市民驚新奇，鄉間封建勢力尚濃，不容標新立異，都市家族主義大衰，可以為所欲為……這些顯淺的原因，不過小焉者耳。

還有一個比剛纔所說更重要的原因，為促成新婚姻禮制出現機運的主動力，這就是資本主義社會目前所趨的動向。前邊說過，婚姻禮制是隨着社會的前進而演變的。大家都知道資本社會已走盡了牠的歷程，大戰後受不景氣風雲的橫掃，破綻百出，岌岌可危，處處顯出不得

不變之勢。將來要變到那步田地，固然難加臆斷，但從思潮的傾向，與現實的事態，我們可以斷言「社會化」(Socialization)或「集團化」是目前最顯著的趨勢。所謂「社會化」，要而言之，就是從個人主義變為「社會本位」。從自由放任變為「社會統制」，從單獨動作變為「集團活動」是也。這個趨勢半由環境事勢造成，一半也是社會科學發達的結果。自明敏的社會學者揭發此義以後，不但在思想界已成強調的輿論，在事實上亦已漸見端倪。大如經濟集團，集團生產，集體聯邦的出現，小如教育社會化的理論與實施，各種社會活動和社會事業的集團化，都是這個趨勢漸成具體的顯例。即就本題範圍而論，婚姻的自然果子——如家庭、家事、產育、教養等，固昔日視為絕對的個人生活，不容越俎代庖，妄加干涉者。但自社會科學進步，女子主義抬頭，而家庭社會化，家事公衆化的理論盈天下，且漸見於實行。自馬爾塞斯人口論出，而產育的社會意義(Social significance)大明；自戈爾敦(Galton)的優生學理出，而要求國家代表社會利益採取優生政策的公論，日益強化；自愛倫凱一派的「母性論」出，人莫不知生養為社會的大業，不能委責於個人，當由國家社會負保育的天職；自紀爾曼夫人一派的婦女經濟論出，而兒童公育的主張，浸由理論漸變為事實——這一切細流匯合起來，形成婚姻社會化的主潮，明達之士，一致主張國家應代表最大多數的幸福，採取干涉、統制、領導等實際的行動，以確保社會的健全，改進人類的的生活。封建時代以家族宗廟為基礎，資本社會以個人自由與個

人欲變爲前後的婚姻觀，都不能再事優容。時至今日，明理的人士幾無不持如下的意見：戀愛不妨爲個人私事，許以相當的自由，而婚姻則必須化爲社會的活動，個人爲成全社會的「大我」，當犧牲小我的自由權益，服從社會的統制，履行社會的職責，而以社會的共同福利爲婚姻生活的指歸，毋以小我的樂利，妨害大我的發展。此種社會本位的婚姻觀，在西方已成有力的趨勢，而日益表面化。

上海爲國際洋場，每於不自覺中隨西洋的動態而變其傾向，然則結婚儀式的公衆化，殆有感於婚姻社會化的動向而醞釀於無意識間。假令作始者身處封建主義死而不僵的境地，固無由發此奇想；即或天才橫溢，超越時空的限制，但以行於農村或偏僻的封建城市，可決縱強力推行，亦必不爲大衆所接受。故集團結婚的運動，確有社會動向做背景，斷非天外飛來的異想，其以滬濱爲發源地，即不是「事有必致」也是一「理有固然」。

然而集團結婚，祇不過的婚姻社會化的初步發軔而已，要說這就是社會化的實現，未免認識過當。我們細察集團結婚的辦法和一二兩屆試行的禮節，便知距社會化的理想，還遠得很。先就禮節儀式而論，其內容實參雜舊式制度的殘骸，而略略加入新的成分，而「社會化」的主義則只有模糊影響的淡薄影跡而已。舉其顯者言之，錦罩提燈，宮燈，香爐燭臺等器物，顯屬舊社會的遺留；披紗，花束，及婚禮的進行與行列，則又顯帶現社會通行婚儀的跡象。尤有進者，儀式往往爲意識形態的

反映。本此見地以分析婚禮的內容，紅燭上「益新衍慶龍鳳呈祥」的頌禧，雖是摭拾古典的成語，而無意中卻反映舊時代的意識，至少尙不絕如縷，怎麼樣反覆推尋，也找不出「社會意義」或「社會職責」的觀念影子。杭州集團結婚的婚歌，末後「宜家室，宜子孫，連翩伉儷，幸福縣縣」固是善頌善禱，也許投合一般人的心理，但我們只覺一股家族主義的氣味，衝人欲暈，除了「民族賴蕃衍」一句半新舊的觀念外，簡直找不着意識上的「新」在那裏。更可怪的，蕪湖仿行集團結婚，居然還有送喜聯的無謂舉動，可見多數人對於集團結婚的真義，尙且捉摸不清，遑論社會意義的高深理想。

還有使我們不滿意的，就是集團結婚所改更的，似乎都是一些無關宏旨的細節，不從大處落墨。細按滬市府所定的辦法，和兩次的實行，皆偏重經濟節儉，其次則着意儀式的改良。此兩點在今日固然重要，但似乎犯不着獅子搏兔，且有勞市長親自出馬。如果當局真有創造新婚姻禮制的決心，則一切措施，應以貫注新精神，及灌輸新意義於婚姻禮中之中爲主旨，這個運動纔有重大的意思。但是這一點，當局卻叫我們失望了。

然則集團結婚是無意義的運動嗎？是又不然，依我的觀察，牠對於婚姻禮制的前途，的確是有重大意義和深強影響的，只要主持者和設計者能認清真目的，從遠大處着想，並且行以恆心毅力，那麼，牠的後果必所關甚大。

剛纔說過，集團結婚的婚姻生活社會化的弊端，那麼牠的效果當然不在現在，而留給後人收穫。因之，我們的批評，自不當局限於目前的小成就。我以為這個運動如果辦理得宜，目標正確，將來至少有三個重大的成效：第一，集團結婚最大的意義，全在「集團」二字。往深處說，集團是反乎家族主義和個人主義的，集團活動就是社會化的一個過程，所以集團結婚是婚姻生活社會化的始基。第二，集團結婚的辦法，是樹立社會統制婚姻的基礎底開端，而社會對於婚事的統制和干涉，又是實現婚姻社會化的一個必要手段。第三，集團結婚與其說在目前對國家對個人有什麼重要的貢獻，毋寧說牠的價值在開始一種新風氣，大有利於改革婚姻禮制的進行。以下請將此三點再加申論。

先說第一點，依人類傳統的觀念，從來都把婚姻當作家庭或個人的私事，與社會或他人無關；祇要結婚的兩造，依成文及不成文的規例，取得社會的承認，便是正當的結合，過此以外，國家社會便沒有干涉的權利，這種傳統的頑固成見，正是提倡及推行婚姻生活社會化的人們所要努力排除的；否則社會化的理想，不但無實現的可能，抑且無法打入人們的心裏，取得其了解及同情。細察集團結婚的辦法，在有意或無意間悉符此旨。查滬市府所施行的辦法，有幾點大可注意。第一是結婚者須申請登記；第二是登記之後，再經過公佈和調查，看申請的兩造是否合法，方纔核准。第三是結婚證由政府印發，且由地方官作證婚人。這三個為國家統制婚姻所必須的基本辦法，正是政府力謀推行，而辦不

到的。不料經滬市府的一番努力，居然暢行無阻，這不能不說是一個意外的大收穫！這麼一來，結婚者無形中已經盡諾承認國家政府有代表社會干預人民婚事的正當權力，於不知不覺中打定婚姻統制的基礎。雖說現時人民聽受政府的統制與否，權在人民的自由意思，但行之既久，就不難逐漸由任人民自動改為普遍的法規，而達到凡結婚必須遵守國家統制辦法的地步。國家既取得支配婚姻的權力，以後一切改善及操縱婚姻的興革措施，便可以暢快推行了。

國家統制權力的獲得，如果不被腐敗官吏或不良政府濫用，以後便可依着一定的理想，制定嚴密的程序，逐步推行「婚姻生活社會化」的方案，以實現大勢所趨，衆心所歸的理想境界。反之，如果國家社會無干涉婚姻的餘地，則縱有極高超的理想，極合理的方案，終竟是紙上談兵，推而不動；結果惟有坐待自然的演進。所以說，社會統制權的取得和實施，是實現或種婚姻理想的必要途徑。如上所述，集團結婚既開統制的先河，則其對於婚姻禮制的改善，效益豈僅在替小資產階級省一點財力而已。此外以集團的形式，辦人生的大事；以堂堂的官吏，作婚禮的主持，使人無形中領悟婚姻的社會意義，無意中養成集合行動的習慣，其有利的影響，又何待贅言。倘主持集團婚禮的人員，更能於法規辦法乃至於禮節儀文之中，運用巧妙的方法，施行潛移默化的手腕，注入「社會的意義」於人心，則理想的實現，便可拭目而待。

末了，依照禮俗變易的法則原理，是難的一着，在乎風氣的造成。既

要風氣一開，便如開動了發動的機關，禮俗的興革便水到渠成，本此原理，集團結婚如果辦理得宜，成績超著，取得人民的信服和樂從，即不難從滬市一隅，風靡全國，再加以主持者要有健全的理想禮俗，循序推行，則三五年間，把中國的婚姻禮俗煥然不變，並非難事。

總之，作者認定集團結婚的辦法，是走上婚姻統制正軌的起點，而社會取得統制婚姻的權力，又是促進婚姻進化，改善婚姻禮制最有效

的途徑。所以在細則上，目前集團結婚的辦法，雖未盡滿意，但在原則上，卻衷心贊同這個運動，並且抱着極深切的希望。但提倡者和今後的主持者，如果有心鑿足我們的希冀，則當從高遠處着想，從重大處致力。而尤其重要的，是認清集團結婚的大目的，及其所含的意義，與其移風易俗，除舊布新，撥動進機運的可能性，而巧為設施。假如當局有這樣的透澈認識，則集團結婚未來的成就是無可限量的。



## 中國離婚問題之研究

沈登傑  
陳文傑

### 一 導言

十九世紀是全世界一個大轉變的時期，舊社會的制度完全崩解，新社會的構造還沒有完成，社會上的各種制度，就最容易顯出混亂不定的現象。這種使社會崩解的原動力，後來慢慢地影響到家庭。如：

(一)『個人主義』的勃興和政教權威的衰落，從前家庭為社

會的單位。而近代則大家承認個人為社會的單位。這樣使家庭在社會上的地位，失其向來優越的局勢。

(二)工業革命之發生，給手工業制度以致命傷，破壞了家庭在經濟上的作用，使個人在經濟方面可以獨自活動，不受家庭的束縛。換言之，就是個人成了生產上和政治上的單位，結果是破壞了家庭中各人彼此的聯絡，使男女處於互相競爭的地位。

(三) 思想之解放：自法國大革命後，社會思潮大變，在這新潮流的溶液中，婦女們都覺悟起來了，她們要求過『人的生活』不再如從前一概服從丈夫。

所以二十世紀的初年，家庭生活動搖的景象，是空前未有的事，於是家庭問題也成爲一個嚴重的社會問題。而今日家庭問題中最耐研究而使人注意者莫如離婚問題，離婚問題的成爲問題，不用說是近代的事實。但是這問題在家庭問題中佔極重要的位置，而且是近代家庭制度發生動搖以至於解體的主要現象。實在是研究社會學者應該注意和值得注意的。海禁大開後的中國，離婚也成爲普遍的現象了，但是注意的人很少，而且缺乏統計資料；中國『離婚』的情形研究如何，是不很容易下斷語的。這裏用一部份能得到的材料，對於中國離婚問題，縱橫兩方面作一個簡單的敘述：

## 二 古代離婚概況

中國的婚姻，向來是採終生主義的，所以婚約非兩造死亡是不會輕易解除的。而且中國社會很早就以男性中心，所以古代即有離婚的事實。也祇有『出妻』的辦法。而無所謂『離婚』這個名辭。所以古代的離婚只是男子的特權，女子對於不適意的婚姻只有容忍下去，絕無抗拒的權力。如漢書朱買臣傳所述雖由其妻提出離異，但也不過稱爲『求去』，而爲後人引爲笑談者。

離婚的名辭在古代雖然沒有應用，但是離婚的事實很容易在古代的歷史和文學書上看到。這種離婚事實的演出不外兩種方式：

(一) 出妻 男子因種種不滿意於妻子，把她送歸母家使婚姻關係永久停止，便叫做『出妻』。如春秋上：

『夫人姜氏歸於齊，』左氏曰：『大歸也。』

『秋，鄆伯姬來歸，』左氏曰：『出也。』

『春王正月，杞叔姬來歸，』穀梁氏曰：『婦人之義嫁曰歸，反曰來歸。』

都是記載夫人被『出』的事，不過在貴族方面卻爲顧全體面起見稱爲『大歸』爲『來歸』。婦人遭『出』大抵皆由其丈夫作主。古代雖因出妻的程序而停止夫妻間婚姻間的關係，可是在出妻時的命辭上卻不像後世寫休書那樣苛刻。所以：

『傳曰：曾子去妻，梁燕不然而曰：『婦有七出，不燕亦預乎？』曰：『吾聞之也，絕交令可友，棄妻令可嫁也，梁燕不然而已何問其故乎？』』

又如雜記上所說的：

『諸侯出夫人，夫人比至其國，以夫人之禮行，至以夫人入。使者將命曰：『寡君不敏不能從而事社稷宗廟，使臣某敢告於執事』……妻出，夫使人致之曰：『某不敏，不能從而共粢盛，使某也敢告於傳者。』』

出妻的結果便是永久停止夫婦的關係，關於這一點，我們可以從代表婚姻的服制上看出。大抵婚姻的關係一經停止，服制便大多變更。如：

『婦父後者爲出母無服。』(喪服小記)

「婦當」姑舅之一喪而出，則除之。」（同上）

「出妻之子，爲母期。」（儀禮）

所以伯魚過期猶哭其母，孔子就以爲不然，子之出母死，子思便不使喪（均見儀禮檀弓上）。婦人被出，婚姻關係完全斷絕，無論如何是不能再歸夫家的。所以宋桓公夫人被出於衛，到宋襄公，夫人思宋，但義不可往，只有作『河廣』一詩以自慰。足見成爲固定的制度了。如杞伯逆叔姬之喪以歸，實在是一種變例。因而穀梁氏就說：『夫無逆出妻之喪而爲之也。』

（二）相棄 夫婦因種種緣故，彼此相棄而可以斷絕婚姻的關係。但是這不過是一時的現象，而不是固定的制度，雖然說：周禮上有『娶判妻……皆書之』一句話。鄭鑄注爲：『民有夫妻反目至於仳離，已判而去，書之於版，記其離合之由也。』但只可認爲現象發生後補救方法而不能認爲『相棄』是公許的制度，果真要說相棄是制度，那末離婚的制度便不是近代的產物，並且出妻的制度也不是古代所能有的了。如今再說如何發生夫婦相棄的現象呢？據詩序可以列出下列數種：

（A）淫於新婚 如邶風中谷風一章便是爲此而發詠。所以詩序上說：『谷風刺夫婦失道也。衛人化其上，淫於新婚，而棄其舊室，夫妻離絕，國俗傷敗焉。』不過這種相棄，其錯處究在男子方面。請看谷風裏所說：『涇以渭濁，從從其沚。宴爾新婚，不我屑以……不我能瘡，反以我

爲仇，既阻我德，賈用不售……有沈有漬，既貽我肆，不念昔者，伊余來暨。』便知女子並不想相棄，而男方卻貪新厭舊棄了女的。

（B）淫奔結果 成婚既不以禮，只尙以色，色衰而相棄之事自生，如衛風氓的序上說：『氓，刺時也，宣公之時，禮義消亡，淫風大行，男女無別，遂相奔誘，華落色衰後相棄背。或內困而自悔喪其妃耦，故序其事以風焉。』所以詩中前數節都是敘述奔誘的真況，到後來便落得：『女也不爽，士貳其行，士也罔極，二三其德。』終至於相棄不顧了。

（C）凶年饑饉 我們從王風的詩序上看見一段話是：『中谷有雍，閔周也。夫婦日以漸薄，凶年饑饉，家室相棄爾。』是在凶年夫妻的關係也有斷絕的可能，而其罪過還應由男子方面負着。詩中說：『中谷有雍，嘆其乾矣，有女吡離，嘒其歎矣。』所謂：『遇人之艱難矣。』『遇人之不淑矣。』『何嗟及矣。』都是女子的嘆聲，男子若不棄女子，女子或也不致於男子了。

（D）兵革不息 這個現象可在鄭風裏找得出。出其東門序上說：『出其東門，閔亂也。公子互爭，兵革不息，男女相棄。民人思保其室家焉。』所以：『出其東門，有女如雲，雖則如雲，匪我思存。縞衣綦巾，聊樂我員。』人人皆感於棄室家的女子之多，都想保自己的家室而竟不能。實是兵革不息的原因了。漆洧序上說：『漆洧，刺亂也。兵革不息，男女相棄，淫風大行，莫之能救焉。』所以：『漆與洧，方渙渙兮，士與女，方秉簡兮，女曰：「觀乎？」士曰：「既且。」且往觀乎。洧之外，洵訐且樂。維士與女，伊其

相讓，贈之以芍藥。」在一方面看，相戲相讓，然在他方面看來，男女不以婚姻自守，各找其情人，實在是一種相棄的背像，這種婚姻的關係也就停止起來了。

其後，到了漢朝的時候，斷絕婚姻關係的更見得多了。在漢書與後漢書上我們可以找出數十件絕婚的事實，不過男子主動仍是絕對大多數。如陳伯以口舌而逐婦，馮衍以妻嫉妒而棄之。許敬以無子出妻，王吉以妻盜竊而去之，其他如不得於父母，不德，婚家不道等等皆為出妻的原因，上面曾說起過朱買臣妻以貧賤求去。在漢書上還可以看到女方主動的幾件事，如張耳傳：「外黃富人女甚美，庸奴其夫，亡邸父客，父客謂曰：『父欲求賢夫，從張耳。』女聽，為請決，嫁之。」衛青傳：「平陽侯曹壽尚武帝姊陽信長公主，壽有惡疾，就國。」按後嫁衛青。前者由於夫不才，後者因夫有惡疾。但是這種事實畢竟是難得的。

「離婚」兩字，最初見於史書者恐為舊唐書李德武妻裴氏傳：「字淑英，戶部尚書安邑公矩女也，德武坐從父念才事，徙嶺表，矩奏請與德武離婚，煬帝許之。」世說新語上有「賈充前婦是李豐女，豐被誅，離婚徙邊」也引用離婚一個名辭。大約那時離婚的現象已比從前普遍，而在法律上也有相當的改進了。

### 三 我國離婚法的演進

從上面一節所述，我們可以知道我國最古的離婚方式是出妻。而

古人出妻亦自有其原則。所謂「七出」就是中國最古的離婚法吧！戴禮本命云：「婦人七去：不順父母，為其逆德也；無子，為其絕世也；淫，為其亂族也；妬，為其亂家也；有惡疾，為不可與共粢盛也；口多言，為其離親也；竊盜，為其反義也。」再看禮記內則：「子甚宜其妻，父母不說，出。子不宜其妻，父母曰是，善事我子，行夫婦之禮焉，沒身不衰。」

這便是七出中「不順父母」條的運用。至若韓非子說林上載着一段事實：「衛人嫁其子而教之曰：『父私積聚，為人婦而出，常也。其成居，幸也。』其子因私積聚，其姑以為多私而出之。」這就是犯了「竊盜」的那條，婦人犯了「七出」之條，自然要「出」了。

根據上面所述，可知古代的離婚法是絕對建築在男女不平等的原則上的。但是在某種特殊情形之下，婦女卻可以不受「出」的處分，這就是叫做「三不去」。孔子家語上說：「三不去者，謂有妾無所歸，與共更三年之喪，先貧賤後富貴。」惟犯姦者不在此限。這種立法的根據據輯法說：「夫婦之倫，聯之以恩，合之以義，待之以禮，三者備而後正始之道無媿，七出者，禮應去之也，三不出者，禮應留之也，義絕不離，姑息不可也；恩絕聽離，不應離而離，即悖於禮。應離而不離，則害於義，其違律一也。」這簡單的三條原則，大約是古代女子對於婚姻上唯一的保障吧。

其次，有所謂「義絕」。義絕是一種強制的離婚。如有一定的原因傷害夫婦兩方的關係的，國家即要使兩方分離。縱然不離也要受相當的刑罰。據唐律又這樣的規定：「諸犯義絕者，離之，違者徒一年。」及

至明清律也有這樣的規定：「若犯義絕應離而不離者，本杖八十。」所謂義絕依照唐律的解釋就是：

- (一) 夫嚴妻之祖父母、父母及殺妻之外祖父母、伯叔父母、兄弟、姑、姊妹。
- (二) 夫妻祖父母、父母、外祖父母、伯叔父母、兄弟、姑、姊妹自相殺。
- (三) 妻嚴誓夫之祖父母、父母、殺傷夫外祖父母、伯叔父母、兄弟、姑、姊妹。
- (四) 妻與夫之祖應以上親姦，或夫與妻母姦。
- (五) 妻欲害夫。

總之，義絕的條件亦以男女不平等為原則。看了上面唐律的解釋，不難了。

古代離婚法中較為平等的，就是「不相和諧」可以離婚。這是很公道的。但是離婚之後，男子可以再娶，女的就不能再嫁了。這又是不公道了。

以上三種離婚法，都在成婚以後發生離異，但在定婚以後成婚以前也可以離異，這就叫做「退婚」。古代定婚既以婚書與聘財為條件。如果退婚，男女兩家自然要將婚書各自退回，並且女方還要退出聘財。古代退婚的條件怎樣，依照歷代法律所規定大致如下：

- (一) 定婚有妄冒之情形者——指男女一方有殘疾、誘惑、脅迫等情形而在定婚後發覺者。
- (二) 女子在定婚後又與他人定婚或成婚者。
- (三) 定婚後男女一方犯姦盜者。
- (四) 男家故違成婚期者。據元刑法志有：定婚無故五年不娶者，有「給據改嫁」的規定。

「七出」與「三不去」的信條已是歷史上的東西。現在中國的

離婚法也大大的變更了。中國國民黨的政綱規定離婚結婚絕對自由，依據現行民法的規定離婚分協議離婚與判決離婚，夫婦協議離婚是一個合乎自由的原則。可是必須兩個人完全同意，萬一一方不同意，就不能成立。至於判決離婚，須合於法律上所列舉的原因之一，依據現行民法第二十七條說：夫妻之一方，有左列情事之一者，對造得向法院請求離婚。

- (一) 重婚。
- (二) 通姦。
- (三) 不堪同居之虐待。
- (四) 妻對於夫之直系尊親屬為虐待或受其虐待致不堪同居者。
- (五) 惡意的遺棄。
- (六) 圖謀殺害他方者。
- (七) 不治之惡疾。
- (八) 重大不治之精神病。
- (九) 生死不明已滿三年者。
- (十) 被處三年以上之徒刑。

#### 四 我國離婚現狀之一斑

各種統計，在我國歷來是非，常缺乏的。尤其是離婚統計，更是絕無。僅有，所以要從數字上得知中國離婚的現狀，這簡直是不可能的。這裏搜集所得的是上海市最近幾年來的離婚統計，但是刊物的發行往往是斷斷續續的，於是我們所得的統計材料也就是殘缺不全了。現成的統計既這樣貧乏，我們就想在新聞紙中找得一些材料來補充，可是

統計的結果又使我們失望了。翻攷二十三年一月到十月的新聞報，婚案件共有三十六件，與事實上相差得太遠了。不過對於我國現狀的認識也有相當的幫助，所以把所得的結果也留着，憑着這一點材料，或者可以由一部的實況，推測其他。現在我們且從上海市社會局發表的離婚統計討論起。

一 民國十七年八月至十二月上海市離婚統計——離婚原因分析表

原因	月份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月總	計					
意見不合	五	五	七	七	九	三三	二七					
經濟壓迫	二	三	一	二		八	一三					
遺棄		X四	X三	X二		九	〇					
對方有不道德行為	九	九	四	〇	二	二六	四〇					
重婚							〇					
虐待或侮辱	一〇	四	一	八	八	二八	三一					
疾病	三	一	一			五	五					
舊式婚姻	一		一	七	五	一三	一四					
不明		四	三	二		九	九					
其他		三	三	三	二	一三	八					
合計	二二	二八	二二	二二	二二	一三六	三七					

二 民國十七年八月至十二月上海市離婚統計——離婚主動者分析表

主動者	月份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月總	計					
男	一	九	六	三	二	二一	三〇					
女	一	九	六	三	二	二一	三七					

女	方	協	議
三	一四六五	五七	六九五二
一八	三三〇	五三	六六三〇
一〇	三〇八五	三三	六六六七
二五	二九〇一	四八	五八四七
三	二九〇五	五七	五八四七
七	二九〇五	三三	四九一四
七	三〇	三七	三〇

三 民國十八年上海市離婚統計——離婚原因分析表

原因	月份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總計
意見不合	數	一〇三	一八五	二六六	二八五	三五七	四七二	五九七	六八〇	七〇六	七〇六	七〇六	七〇六	一〇一
經濟壓迫	數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捲逃	數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遺棄	數	一	二	一	二	二	一	四	四	五	七	一	〇	一七
對方有不道德行為	數	八	二	二	七	六	七	四	五	六	八	三	四	六
重婚	數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虐待或侮辱	數	〇	一	〇	二	二	二	〇	一	四	三	一	〇	一六
疾病	數	〇	〇	〇	一	一	〇	〇	一	一	〇	〇	〇	三
舊式婚姻	數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	四	三	二	二	一三
其他	數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四	五	三	二	二五
合計	數	一〇三	一八五	二六六	二八五	三五七	四七二	五九七	六八〇	七〇六	七〇六	七〇六	七〇六	一〇一

四 民國十八年上海市離婚統計——離婚主動者分析表

主動者	月份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總計
男	數	三	一	二	七	二六	二〇	一〇	二五	七	一四	五	五	一三
女	數	七	四	八	一	二	三	三	九	九	三	六	六	一三
雙方協議	數	一〇	五	一〇	八	二八	二三	一三	三四	一六	一七	一一	一一	二六

五 民國十九年上海市離婚統計——離婚原因分析表

原因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總計
意見不合	三	三	三	五	六	八	七	五	六	七	八	九	六
經濟壓迫				三						一			一
遺棄													
對方有道德行為	七	六	六	四	三	二	二	一	五	二	一	六	二
重婚													〇
虐待或侮辱	二	四	三	二	三	二	三	四					一
疾病									一				五
舊式婚姻	一	二	三	一	一	三	三	四	一				二
其他	一			二		四	三	五	一	四	七	五	三
合計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八

六 民國十九年上海市離婚統計——離婚主動者分析表

主動者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總計
男方	九	八	七	七	六	六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女方	三	四	四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雙方協議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七 民國二十三年一月至八月上海市離婚統計——離婚原因分析表

原因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總計
意見不合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尙不至於到非離不可的程度，所以在意見不合的原因中，容有不少假借的飾辭。真正的原因恐怕不在於此吧！

對方有不道德行爲是第二個主要的原因，表九中所列佔百分比數爲七·六八。這可見得社會道德的低落！

因虐待和遺棄的，比較也多一點，這足以證明現代家庭在怎樣動搖的狀態中，這些材料中可注意的有兩點。(一)因受對方虐待而致離婚者，可以說全數由女子提出。(二)因對方有不道德行爲而致離婚者，多由男子提出，這也可由新聞紙的統計上得到證明的。足見吾國對於男女貞操上之責任的不平等。依美國的統計丈夫犯姦淫而妻子請求離婚者亦較妻犯姦淫而丈夫提出離婚者爲少。以百分計爲四〇·九與五九·一之比，丈夫犯姦，情猶可恕，中外一例，而我國則尤甚也。

九 民國十八年至廿一年上海市離婚統計離婚原因分析表

原因	民國十八年		民國十九年		民國二十年		民國二十一年		總計
	實數	%	實數	%	實數	%	實數	%	
意見不合	五二	七·七	六六	七·五	五三	八·六	五九	八·五	二〇六
對方遺棄	一七	二·四	一六	一·八	八	一·三	一三	三·三	五二
外遇					三	〇·六	四	〇·六	七
虐待及侮辱	一六	二·四	一八	二·二	八	一·二	九	二·七	五二
搶誘					四	〇·六	七	一·一	一一
對方有不道德行爲	六二	九·四	一一	一·三	三	〇·四	八	一·一	八二
對方疾病	五	〇·七	五	〇·六	二	〇·三	六	一·一	一六
總計	六七	一〇〇	八八	一〇〇	六二	一〇〇	七六	一〇〇	二六二

十 民國十八年至廿一年上海離婚統計離婚主動者分析表

主動者	民國十八年		民國十九年		民國二十年		民國二十一年		總計
	實數	%	實數	%	實數	%	實數	%	
經濟壓迫	九	一·三	七	〇·八	三	〇·四	四	〇·五	二三
買賣婚姻	二	二·〇	二	二·三	二	〇·三	二	〇·三	一〇
重婚									一
其他			四	四·八	三	三·〇	二	二·六	一六
不明	二	三·六	五	五·七	一	一·六	一	一·三	九
總計	六五	一〇〇	八五	一〇〇	六九	一〇〇	七五	一〇〇	二六二

主動者	民國十八年		民國十九年		民國二十年		民國二十一年		總計
	實數	%	實數	%	實數	%	實數	%	
男方	一三三	二〇·三	一七	二·〇	一〇	一·五	六	〇·八	一六六
女方	一三三	二〇·三	一六	一·八	三	〇·四	七	一·〇	一四一
雙方	五九	八·八	五	〇·六	一	〇·一	一	〇·一	六六
總計	六五	一〇〇	八五	一〇〇	六九	一〇〇	七五	一〇〇	二六二

此兩表根據民國二十二年上海市統計(上海市地方協會出版)改編

觀乎離婚原因之分析表，最可詫異者爲對於對方疾病與經濟壓迫而離異者，佔數極少，在吾人觀之，上述離婚原因方爲無可補救而不得不離異者，但事實上之百分比皆在一以下，真可謂百不得一。由此更可反證，多數之離婚，皆爲社會病態有以致之。倘能及早設法補救與預防，則離婚率不難減低也。

離婚之提出以雙方協議爲最多，民國十八年佔全數五八·七六，十九年六三·〇七，二十年八二·四七，二十一年八三·六二，百分比

有逐年增高的趨勢，四年來之平均數為七〇·一八。此種雙方協議之離婚，事實上未必雙方同時提出，就美國說，其中當以女子蓄意為最多，但我國統計所示，則其情形稍異，非但由一造提出之案件為數甚少，而男女方提出之案件數目大致相同。觀表十，四年來之平均數，男方提出者佔百分之十五·六三，女方佔一四·一四。或則中國之女子經濟上尙少獨立，離婚之程度亦不及外國普遍，故由女子提出者較少歟？

離婚數之多少，與月份亦有相當之關係。據民國十八年與十九年每月離婚案件之分配，冬季離婚數大致較為低落，與廢曆新年，不無關係，四五月中離婚者最多，而夏季又有減少之趨勢。十月與十一月之交，則案數又較增多。

上面都是上海方面近年來離婚的狀況。

據社會問題一卷二三期：北平地方法院受理之離婚案件自十八年十月起至十九年九月底止，共計九百七十四案，其中判決實行離異者六百一十一案，而妻請求與夫離異者計五百二十一案，佔總數百分之五十四·二。倘然這個數目是確實的，這倒是值得注意的。看下表北平市十八年十月至十九年九月居民的婚嫁數為一〇九九九，平均約有五九九九組婚姻關係成立，倘然這年的離婚案確是六百一十一件。這就是說每九組結婚，就有一組離婚。那末情形的嚴重，竟不下於美國了，不過我們相信北平市這種情形不是一般的現象。

鄉村的離婚情形如何，格外沒有一點材料。這裏只好略而不談。

十一 北平市居民婚嫁數

年	月	男	女	合計
十八年	十月	六七九	六七九	一三五八
	十一月	五六四	五六四	一一二八
	十二月	六二〇	六二〇	一二四〇
十九年	一月	四三八	四二六	八六四
	二月	二二二	一九九	四二一
	三月	四六七	四四三	九一〇
	四月	五三四	四九八	一〇三二
	五月	六一四	六〇一	一二一五
	六月	三三一	三一九	六五〇
	七月	三五〇	三二八	六七八
	八月	二六九	二四四	五一三
	九月	五一一	四八九	一〇〇〇
合計				一〇九九九

過看了都市離婚的現狀，可以想到鄉村的離婚率一定在漸漸地增長着，尤其是交通便利，靠近都市的地方。離婚的事實在鄉村中也日漸增多和普遍了。

## 五 我國離婚率增加之原因

我國離婚率的增加，亦自有其原因。其較著者不外下列數種：

(A) 思想的發展 自西方文化輸入我國，自由的思想也輸送了過來。個人主義跟着也有發展的趨勢。在歐亞文化未接觸時，家長的

權勢非常膨脹，爲子女者只知有家長和家庭，不知有個人幸福，所以娶妻大半是要傳宗接代和奉侍尊長。至於自身幸福反少計及，但最近一般人對於個人之意義與其所處之地位漸漸認識，使自許心和自利心得因而充分的發展，以個人之欲望，忘想與性格作行爲的標準，同時禮教的拘束力，也日漸消失其地位，於是離婚率的增加，成爲當然的結果。

(B) 婦女解放運動的高漲 婦女解放問題對於婚姻方面也有充分自由的要求，因此許多被專制婚姻所壓迫的婦女也都起來奮鬥。同時又因婦女在政治上，經濟上，法律上，教育上漸漸得到平等的地位。離婚的事乃愈見增加。

(C) 婚姻不自由 以前我國的婚姻是絕對不自由的，夫婦在結婚前大都是彼此漠不相識。無從知道性情嗜好和志趣的相投與否，結婚後適遇嗜好或性情不相投的伴侶，那就在精神和生活上都要特別感受痛苦。在離婚已成爲司空見慣的時候，到不能再忍的地步，提出離婚爲事所當有的。

(D) 都市的發達 近年來中國的都市，比之從前真有異常的發展，都市的工商業日益發達，都市的人口也日益增加。這種都市加速度的發展，結果亦使離婚率激增。

(E) 生活程度提高 我國生活程度已在日漸提高。生活費之支出亦與日俱增，試看物價騰貴的情形，就可以知道一斑。生活程度的增高，直接足以使經濟現象的普遍。而間接便可以影響到離婚數目的增加。

其他如工業之發達，婦女經濟易於獨立，家事廢弛而家庭地位亦更不重要，於是離婚事件更易發生，更由於都市之發展與生活程度之日高。道德標準，愈趨愈下，女子則愛好虛榮，男子則貪新厭舊皆爲促進離婚之動因，此外如法律知識之普遍，報章雜誌之鼓吹自由離婚，法庭之准許離異，和一般人之默許，在在皆足以暗示有意離婚者，鼓足勇氣而達其目的。



## 父母與子女

André Maurois 作  
雷譯

如果我要對於家庭問題有所說法，我定會引用梵萊奧

(Paul

Valéry) 底名句：「每個家庭蘊藏著一種內在的特殊的價值，使所有

我本色的情操，雖另有一種古代的有力的德性。」

我愛這段文字的緣故，是因為它同時指出家庭生活底偉大與苦惱。一種古代的有力的德性……一種內在的特殊的煩惱……是啊，差不多一切家庭都蘊蓄着這兩種力量。

試問一問小說家們，因為凡是人性底綜合的集合的形象，必得向大小說家探訪。巴爾扎克怎麼寫老人葛里奧對於女兒們，關切得那麼熱烈，簡直近於瘋狂，而女兒們對他只是殘酷冷淡；克朗臺一家，母女都受父親底熱情壓迫，以至感到厭惡；勒·甘尼克家庭卻是那麼美滿。莫利阿克(Maurice Mauriac)又怎麼寫在Le Noeud de Vipères中，垂死的老人病倒在牀上，聽到他的孩子們在隔壁爭論着分析財產的問題，爭論着他的死不死問題；老人所感到的是悲痛，孩子們所感到的是利害衝突而又不得不過着共同生活的互相厭惡；但在Le Mystère Frontenac中，卻是一種家庭結合底無可言喻的甘美，這種溫情，有如一羣小犬在狗窠裏互偎取暖，在這暖和之中又有互相信賴，準備抵禦外侮的情操。

丟開小說再看實生活。你將發見同樣的悲喜的交織……晚餐時的團聚……內在的特殊的煩惱……我們的記憶之中，都有若干家庭底情景，恰如梵萊梨所說的既有可歌可頌又有可惜可咒的兩種性格。我們之中，有誰不會在被生活創傷了的時候，到外省底靜寂的寬容的

家庭中去尋求托庇？一個朋友能因你的聰慧而愛你，一個情婦能因你的魅力而愛你，但一個家庭能不為什麼而愛你，因為你生長其中，你是它的血肉之一部。可是它比任何人羣更能激你惱怒。有誰不在青年底某一時期說過：「我感到窒息，我不能在家庭裏生活下去了；他們不懂得我，我亦不懂得他們。」曼殊斐兒在十八歲時，在日記上寫道：「你應當走。不要留在這裏！」但以後她逃出了家庭，在陌生人中間病倒了時，她又在日記上寫道：「唯一值得熱烈景慕的事是，我的祖母把我安放在牀上，端給我一大杯熱牛奶和麪包，兩手交叉着站在這裏，用她曼妙的聲音和我說：『哦，親愛的……這難道不愉快麼？』啊何等神奇的幸福。」

實際是，家庭如婚姻一樣，是本身的偉大造成了糾紛的一種制度。唯有抽象的思想纔單純，因為它是死的。但家庭並非一個立法者獨斷的創造物；而是自然的結果，促成此結果的是兩性底區別，兒童底長時間了的幼弱，由此幼弱促成的母愛，愛妻愛子的情緒混成的父愛。我們為研究上較有系統起見，先從這大制度底可貴的和可怕的兩方面說起。

先說它的德性。我們可用和解釋夫婦同樣的說法，說家庭底力量在於把自然的本能當作一種社會結合底憑藉。連繫母嬰的情操是一種完全純潔美滿的情操。沒有絲毫衝突。對於嬰孩，母親無異神明。她是全能的。若是她自己喂他的話，她是整個歡樂整個生命底泉源。即是她只照顧他的話，她亦是減輕他的痛苦加增他的快樂的人。她是最高的

托庇，是溫暖，是柔和，是忍耐，是美。對於母親，孩子竟是上帝。

母性，有如愛情一樣，是一種擴張到自己身外的自私主義，由此產生了忠誠的愛護。因了母愛，家庭纔和夫婦一樣，建築於本能之上。要一個社會能夠成立，『必須人類要懂得愛』（註一）而人類之於愛，往往從母性學來。一個女子對於男子的愛，常含有若干母性的成分。喬治·桑愛繆塞嗎？愛曉邦嗎？是的，但是母愛甚於性愛。例外的情形嗎？我不相信。如華倫斯夫人，如貝尼夫人……保護底需要在許多女人中常是母性中存留至久的成分。女人之愛強的男子只是表面的，且她們所愛的往往是強的男子底弱點。關於這可參閱蕭伯訥底 *Candida* 和 *Soldat de Chocolat*。

孩子呢？如果他有福分有一個真正母性的母親，亦會受了她的教誨，在生命底初步，便懂得何謂毫無保留而不求酬報的愛。從母愛之中，他幼年便知道人間並不完全是敵害的，也有溫良的接待，也有隨時準備着的溫柔，也有可以完全信賴而永不有何要求的人。這樣開始的人生是一種精神上極大的優益；凡是那些樂觀主義者，雖然經過失敗，憂患，自始至終抱着信賴人生的態度底人們，往往都是，由一個溫良的母親教養起來的。反之，一個惡母，一個笨拙的母親，一個徇私的母親，對於兒童是最可悲的領導者。她造成悲觀主義者，造成煩惱不安的人。我占

太早懂得強烈的熱狂的情操。史當達會涉及這問題，洛朗斯更是全部作品都和此有關。『這是一種亂倫，他說，這是比性的亂倫更危險的精神的亂倫，因為它不易被覺察，故本能亦不易感到可厭。』關於這，我們在下文涉及世代關係及發生較緩的父愛問題時再行討論。

既然我們試着列舉家庭的德性和困難，且記住家庭是幼年時代底『愛的學習』。故我們雖然受到損害，在家庭中仍能感到特異的幸福。但這種回憶，並非是使我們信賴家庭的唯一的原因。家庭並是一個我們能夠顯露『本來面目』（如梵萊梨所云）的處所。

這是一件重大的難得的德性麼？我們難道不能到處顯露『本來面目』麼？當然不能。我們在實生活中不得不扮演一個角色。我們都採取一種態度。人家把我們當做某個人物。我們得盡官樣文章般的職務。我們要過團體生活。一個主教，一個教授，一個商人，在大半的生涯中，都不能保有他們的本來面目。

在一個結合密切的家庭中，這個社會的角色可以減到最低限度。試想像家庭裏晚間的情景。父親，躺在安樂椅中讀着報紙，或打瞌睡。母親織着絨線，和大女兒談着一個主婦生活中所能遇到的若干難題。兒子中間的一個，哼着什麼調子，讀着一本偵探小說；第二個在拆卸電插。第三個旋轉着無線電週波軸，搜尋歐洲某處底演說或音樂。這一切都

在『家庭團』中試着表明孩子和母親的新突，如何能毒害兒童底心

底。試着表明孩子和母親的新突，如何能毒害兒童底心

底。試着表明孩子和母親的新突，如何能毒害兒童底心

禮貌在家庭中是難得講究的。人們可以表示不滿，發脾氣，不容別人底閒話，反之，亦能表示莫名其妙狂歡。家庭中所有的分子都接受他們的親族底這些舉動，且應當儘量的容忍。只要注意「熟習的」一辭底雙重意義，便是有益的教訓。（註二）一種熟習的局面，便是常見的不足為奇的局面。當人們講起一個朋友時說：「他是一家人」時，意思是在他前面可以親密地應付，亦即是可用在社會上被認為失禮的態度去應付。

剛纔描寫的那些人物，並不是在家庭中感着陶醉般的幸福，但他們在其中覺得有還我自由的權利，確有被接受的把握，獲得休息，且用莫利阿克底說法，「有一種令人溫暖令人安心的感覺。」他們知道是處於互相瞭解的人羣中，且在必要時，會互相擔負責任。如果這幕劇中的演員有一個忽然頭痛了，整個蜂房會得騷動起來。妹子去舖牀，母親照顧着病人，弟兄中一個到藥房裏去。受着威脅的個人在此是不會孤獨的。沒有了家庭，在廣大的宇宙間，人會冷得發抖。在因為種種原因而使家庭生活減少了強度的國中（如美國、德國、戰後的俄國），人們感到迫近大眾，和羣衆一起思維底需要。他們需要把自己的情操自己的生活，和千萬人底密接起來，以補償他們所喪失的這小小的友愛的溫暖的團體。他們試着重獲原始集團生活底凝聚力，可是這在一個巨大的民族中，常是一件勉強的危險的事。

連帶關係能夠超出父母子女所形成的家庭集團以外，在古羅馬

族中，它不獨聯合着真正的親族，且把聯盟的友族，買賣上的主顧，及奴隸等等一起組成小部落。在現代社會中，宗族固然沒有那樣穩定，因為組成宗族的家庭散佈太廣了，但還是相當堅固。在任何家庭中，你可以發見來歷不明的堂兄弟，或是老處女的姑母，在家庭中過着靜默的生活。巴爾扎克底作品中，有堂兄弟邦，有姑母加麗德；在莫利阿克底小說中，也有叔叔伯伯。班琪（Percy）按係法國近代神祕詩人已故（曾着力描寫那些政界中的大族，學界中的大族，用着極大的耐性去搜尋氏族中的職位，名號，動位，甚至追溯到第四代的遠祖。

我用氏族這名辭，但在原始氏族，和排列在海灘上的我們的家族之間，有沒有甚大的區別呢？母親在粗布製的篷帳下面，監護着最幼的孩子；男子則被稍長的兒童們圍繞着釣蝦。這個野蠻的部落自有它的言語。在許多家庭中，字底意義往往和在家庭以外所用的不同。當地的土語令懂得的人狂笑不已，而外地的人只是莫名其妙。好多氏族對於這種含有神祕色彩的親密，感着強烈的快意，以至忘記了他們以外的世界。也有那些深閉固拒，外人無從闖入的家庭，兄弟姊妹們底童年生活關連得那麼密切，以至他們永遠分離不開。和外界的一切交際於他們都是不可能的。即使他們結了婚，那些舅子，姊丈，妹倩，嫂子等等始終是和陌生人一樣。除了極少數能夠同化的例外，他們永不會成爲家庭中之一員。他們不能享受純種的人底權利，人們對於他們的態度也更嚴厲。

我們認識有些老太太們，認為世界上唯一有意義的人物只是屬於自己家庭的人物，而家庭裏所有的人物，都是有意義的，即是那些為她們從未見過的人亦如此。這樣，家庭便墮入一種團體的自利主義中去了，這自利主義不但是愛，而是自衛，而是對外的防禦聯盟。奚特寫道：『家庭的自利主義，其可憎的程度僅次於個人的自利主義。』我不完全贊成他的意見。家庭的自利主義固然含有危險，但至少是超出個人的社會生活底許多原素之一。

只是，家庭必得要經受長風的吹拂與滌蕩。『每個家庭蘊藏着內在的特殊的煩惱……』我們已描寫過家庭裏的夜晚，肉體與精神都得寬弛一下，而每個人都回復了他的自然的動作。休息麼？是的，但這自由把人導向何處去呢？有如一切無限制的自由一樣，它會導向一種使生活變得困難的無政府狀態。阿倫描寫過那些家庭，大家無形中承認凡是一個人所不歡喜的，對於一切其他的人都得禁止，而咕嚕也代替了真正的談話：

『一個人聞着花香要不舒服，另一個聽到高聲要不快；一個要求晚上得安靜，另一個要求早上得安靜；這一個不願人家提起宗教；那一個聽見談政治便要咬牙齒；大家都得承受相互的限制，大家都莊嚴地執行他的權利。』

——花可以使我整天頭痛。

——

——昨晚我一夜沒有闔眼，因為你在晚上十一點左右闔門的聲音太鬧了之故。

『在吃飯的時候，好似國會開會時一般，每個人都要訴苦。不久，大家都認識了這複雜的法規，於是，所謂教育便只是把這些律令教給孩子們。』（註三）

在這等家庭中，統治着生活的是最庸俗的一般人。正如一個家庭散步時，是走得最慢的脚步統制着大家的步伐。自己犧牲麼？是的，但亦是精神生活水準底降低和墮落。證據是只要有一個聰明的客人共餐時，這水準會立刻重行升高。為什麼，往常靜悄悄的或只說一些可憐的話底人們，會變得神采奕奕呢？因為他們爲了一個外來的人，使用了在家庭中所不願使用的力量。

因此，家庭的閉關自守是件不健康的事。它應當如一條海灣一樣，廣被外浪的衝擊。外來的人不一定要看得見，但大家都得當他常在面前。這外來人有時是一個大音樂家，有時是一個大詩人。我們看到在新教徒家庭裏，人們底思想如何受着每天誦讀的聖經底薰陶。英國大作家中，許多人底作風是得力於和這部大書常常親接的結果。在英國，女子自然然而寫作得很好，這或許亦因為這宗教的誦讀代替了家庭瑣細的談話，使她們自幼便接觸着偉大的作風之故。十七世紀法國女子，如賽維尼夫人，拉斐德夫人輩亦是受着拉丁教育底益處。阿倫又言，若干家庭生活底危險之一，是更難得從不說完他的句子。對於這一點，我

們當家底和人最偉大的作品常常親接，真誠的宗教信仰，藝術底愛好（尤其是音樂）共同的政治信念，共同合作的事業，這一切都能使家庭超臨它自己。

一個人底特殊價值，往往最難為他家庭中的人當真。這並非因為仇視或嫉妒；而是家庭慣在另一種觀點上去觀察他之故。試讀勃龍德姊妹（Bronks）按係英國十九世紀著名三女作家）底傳記。只有父親一個人最不承認她們是小說家。托爾斯泰夫人固然認識托爾斯泰底天才；他的孩子們崇拜他，也努力想瞭解他。但妻子兒女都不由自主地對於他具有一切可笑的無理的習慣底普通人，性格，和他的大作家底天才，加以同樣的看法。托爾斯泰夫人所看到的他，是說着『雇用僕役是不應當的』底話，而明天卻出人意外地囑咐預備十五位客人底午餐底人。

在家庭中，我們說過，可以還我本來，是的，但也只能還我本來而已。我們無法超臨自己。在家庭中，聖者會得出驚，英雄亦無所施其技。阿倫說過：『即令家庭不至於不認識我的天才，它亦會用着不相干的恭維掩抑天才底真相。』因為這種恭維並不是瞭解他的思想，而是感到家庭裏出了一個天才是一件榮譽。如果姓張姓李之中出了一個偉大的說教者或是政治家，一切姓張姓李的人都樂開了，並非因為說教者底演辭感動他們，政治家庭改革計劃於他們顯得有益，而是認為姓張姓李的姓字出現於報紙上是件光榮而又好玩的事。老姑母去聽成爲地

理學家的姪子底演講，亦並非因為她歡喜地理學而是爲愛姪子之故。

由此觀之，家庭有一種使甚麼都平等化的平凡性，因了肉體的熱情，否定了精神上的崇高，這一點足爲若干人對於家庭表示反抗底解釋。我以前曾引用過奚特在『塵世的食糧』一書中的咀咒：『家庭閉塞的區處，我恨你！』我並請你們回憶一下他的『神童』，長兄勸弱弟排脫家庭，回復自由底描寫。可見即是在最偉大最優秀的人底生涯中，也有不少時間令人想到爲完成他的使命起見，應得離開這過於溫和的家，排脫這太容易獲得的愛，和相互寬容的生活。這種時間，便是托爾斯泰逃到寺院裏以至病死底時間，也就是青年人聽到『你得離開你的爸爸媽媽』的呼聲底時間，也就是高更拋妻別子獨自到泰伊蒂島上去度着僧侶式畫家生活底時間。我們之中，每個人，一生至少有一次，都會聽到長兄底那種呼聲而自以爲神童。

我認爲這是一種幻象。逃避家庭，即逃避那最初是自然的繼而是志願的結合，那無異是趨向另一種並不自然的結合，因爲人是不能孤獨地生活的。這是走向寺院，走向文學團體，但它們也有它們的寬容，它們的束縛，它們的藐視呢。不然便是如尼采一樣，走向瘋狂。『孤獨的意識，在抽象的幻想中是會得消失的。』但如瑪克·奧萊爾（Marco Aurelio）所說，明哲之道並非是處於日常事務之外保守明哲，而是在固有的環境之下保守明哲。逃避家庭生活是容易的，可是徒然的；改造並提高家庭生活將更難而更美。只是，有些時候，青年們自然而然的看到

家庭底束縛超過家庭底偉大，這是所謂「無情義年齡。」茲爲作進一步的討論起見，我們當以更明確的方法，研究家庭內部的世代關係。

我們已敘述過這世代關係在嬰孩年齡時的情狀。在母親方面，那是本能的，毫無保留的溫柔，在兒童方面，是崇拜和信賴：這是正常狀態。在此我們當插敘若干在似乎無關重要的時期，父母最容易犯的錯誤。最普通的是造成嬌養的兒童，使兒童慣於自以爲具有無上的權威，而實際上，他表面的力量只是他的父母底弱點所造成的。這是最危險不過的事。一個人底性格在生命之初便形成了。有沒有紀律這一會事，在一歲以上的兒童，你已替他鑄定了。我常聽見人家說（我自己也常常說）：

——大人對於兒童的影響是極微渺的；生就的性格是無法可想的。

但在多數情形中，大人頗可用初期的教育來改造兒童底性格，這是人們難得想到的事。對於兒童，開始便當使他有規律的習慣，因爲凡是不懂得規律的人是註定要受苦的。人生和社會自有它們無可動搖的鐵律。疾病與工作決不會造成嬌養的兒童。每個人用他的犁鋤，用他的耐性和毅力，開闢出他自己的路。可是嬌養的兒童生活在一個奇怪的虛偽的世界之中；他至死相信一顰一笑，一怒一哀可以激起別人底同情或溫柔。他要無條件地被愛，如他的過於懦弱的父母一樣。我們

大家那裏懂得這種虛偽的？那些因爲有天才聽到了虛偽底聲

高峯，而末了終於由一種極幼稚的舉動把一切都失掉了的人。又如那些在六十歲時還以爲眉目之間足以表現胸中塊壘的女子。要補救這些，做母親的必得在兒童開始對於世界有潛默的主要的概念時，教他懂得規律。

阿特萊醫生(Dr. Adler)曾述及若干母親因爲手段拙劣之故，在好幾個孩子中間不能抱着大公無私的態度，以致對於兒童發生極大的惡影響及神經刺激。在多數家庭中，兄弟姊妹底關係是友愛底模型。但假若以爲這是天然的，就未免冒失了。仇敵般的兄弟，是自有文明以來早就被描寫而且是最悲慘的局面之一，這戲劇且亦永無窮盡。兒童誕生時的次序，在他性格底形成上頗有重大的作用。第一個孩子幾乎常是嬌養的。他的微笑，他的姿態，對於一對新婚的，愛情還極濃厚的夫婦，顯得是新奇的魅人的現象。家庭底注意都集中於他。不要以爲兒童自己是不覺得的；正是相反，他竟會把這種注意，這種中心地位認作是人家對於他應盡的義務。

第二個誕生了，第一個所受的父母底温情必得要和這敵手分享，他甚至覺得自己爲了新生的一個而被忽視，他感到痛苦。做母親的呢，她感到最幼弱的一個最需要她，這亦是很自然的情操。她看着第一個孩子漸漸長大，未免惆悵；把大部分的愛撫灌注到新生的身上去了。而對於那剛在成形的幼稚的長子，這確是劇烈的變動，深刻的悲哀，留下

入難磨滅的痛苦的痕跡。兒童底情緒甚至到悲劇化的程度。他們會

兒不遺餘的闖入者，就願他早死，因為他把他們所有的權威都剝奪了。有的想以怨艾的辦法去重獲父母底憐惜。疾病往往是弱者取勝的一種方法。女子用使人垂憐的法子，使自己成爲她生活圈內的人羣底中心，已是人盡皆知的事，但兒童也會扮演這種無意識的喜劇。許多孩子，一向很乖的，到了誕生兄弟的時候，會變得惡劣不堪，做出各式各樣的醜事。使父母又是出驚又是憤怒；實在他們是努力要大人去重視他們。阿特萊醫生確言（我亦相信如此），長子（或長女）底心理型，終其生，都是可以辨識的。第一個生的常留戀以往；他是保守的，有時是悲哀的；他愛談起他的幼年，因為那是他最幸福的時期。次子（或次女）卻是傾向於未來的追求，因為在未來他可以超越長兄（或長姊）；他常是破壞主義者，常是善於嘲弄的人。

最幼的季子，亦是一個嬌養的孩子，尤其當他和長兄們年紀差得很遠的時候，他是更幸福，因為他所享的優遇永沒有別的幼弟去奪掉的了。他亦被長兄們優遇，他們此時抱着和父母差不多的長輩的態度。他是被「溺愛」的。這種孩子長大時，往往在人生一開始便順利，能夠成功，因為他有自信力；以後，和長兄長姊們一起生活時，他受着他們的陶冶而努力要迅速地追出他們；他本是落後的，必得要望前力追。（註四）

父母在好幾個孩子中間，應得把母愛和父愛極力維持平等。即使事實上不是如此（因為各個孩子底性格，其可愛的程度，總不免有所差別），也得要維持表面上的平等。且也應當避免使兒童猜着父母間

底不和。你們得想一想，在兒童底腦海中，父母底世界不會是神祕的。一旦在這世界中發現神祕會得戰爭時，不將令兒童大大難堪嗎？是他們感到痛苦。繼而是失去尊敬之心。凡是那些在生活中對任何事物都要表示反抗的男人或女子，往往在幼年時看到極端的矛盾，即父母們一面告誡他不要做某種某種事，一面他們自己便做這種事。個輕視她的母親的女孩子，以後將輕視一切女人。一個專橫的父親，他的兒女們，尤其是女兒，把婚姻看作一件可怕的奴隸之事。「真能享受家庭之樂底父親，能令兒女尊敬他，他亦尊敬兒女，儘量限令他們守紀律，可不要過分。這種父母永不會有兒女們要求自由的可怕的時間。」（註五）童年到青年底過渡時期，得因了他們，爲了他們而以最大限度的痛苦度過。他們比着專暴的父母快樂多了。「沒有任何專制而經溫柔澄清了的愛，能夠比任何情緒都能產生甘美的樂趣。」

上面所述的是應當避免的障礙。以下我們再來討論世代底正常關係。

母子這一個社會，在一生中永爲最美好的人類集團之一。我們描寫過女人如何鍾愛幼齡的小上帝。在中年時，尤其當父親亡故以後，他們的關係變得十分美滿了，因爲一方面兒子對於母親的尊敬；另一方面是母親對於這新的家長的尊重和對於兒子的天然的爱護。在古代或農業社會中，在母親繼續統治着農莊底情形中，上述那種美妙的混合情操更爲顯明。新家庭和舊家庭底衝突有時固亦不免。一個高壓

的母親，不懂得愛她的兒子，以瞭解他以後的幸福在於和另一個女子保持着美滿的協調；這是小說家們常愛採用的題材。洛朗斯，我們說過，傳述此種情境最爲真切。例如像 *Gentien* 那種典型的母親（在實生活中，羅斯金夫人便是一個好例）能夠相信她加於兒子的愛是毫無性慾成分的，實際上可不然。『羅斯金夫人說她的丈夫早應娶他的母親的，她確是說得不錯。』而洛朗斯之所以能描寫此種衝突如是有力量，只因爲他亦是其中的一員之故。

母女之間，情形便略有不同了。有時結成永久的友誼，女兒們，即是結了婚，亦是離不開她們的母親，繼續着天天去看她，和她一起過生活。有時是相反，母女之間產生了一種女人與女人底競爭，或是因爲一個年輕而美貌的母親嫉忌她的嬌艷的女兒長大成人，或是那個還未形成的女兒嫉妒她的母親。在這等情形中，自然應由兩人中較長的一個，去防範着這種情操底發生了。

父愛是一種全然不同的情操。在此，天然的關係固然存在，但不十分堅強。不錯，父親之中也有如 *Coriot* 型的人物，但正因爲我們容受母愛底最極端的表象，故我們對於 *Coriot* 型的父親，認爲幾乎是病態的了。我們知道在多數原始社會中，兒童都由舅父教養長大的，以致父親簡直無關重要了。即在文明的族長制的社會中，幼兒底教育亦是由女人們負責的。對於幼齡的兒童，父親只是戰士，獵人，或在今日是企業家，政治家，只在晚餐時分回家，且還滿懷着不可思議的顧慮，計劃，訂

想，故事。

杜哈曼 (*Georges Duhamel* 按係法國現代名作家) 在一部「哈佛底書吏」小說中，你可以看到一個安分守己如蜜蜂似的母親，和一個理想家如黃蜂似的父親之間的對照。因爲他是代表外界，故父親使兒童想着工作。他是苛求的，因爲他自己抱着大計劃而幾乎從未實現，故他希望他的兒子們能夠比他有更完滿的成就。(註六) 如果他自己成功得很好，他將極力壓榨他的孩子，期望他們十全十美，然而他們既是人類，終不能如他預期的那樣，於是他因了熱情過甚而變得太嚴了。他要把自己的夢想傳授他們，而他終覺得他們在反抗。以後，有時如母女之間的那種情形，我們看到父與子底競爭；父親不肯退步，不肯放手他經營的事業底管理權；一個兒子在同一行業中比他更能幹，使他非常不快。因此，好似母子形成一美滿的小集團般，父親和女兒底協調倒變得很自然了。在近世，托爾斯泰底最幼的女兒，或是若干政治家外交家們底女兒成爲她們父親底祕書和心腹，便是最好的模型。

凡是在父母與子女之間造成悲慘的誤解的，常因爲成年人要在青年身上獲得只有成年人纔有的反響和情操。做父母的，看到青年人第一次接觸了實際生活而發生困難時，回想到他們自己當時所犯的錯誤，想要保護他們所愛者，天真地試把他們的經驗傳授給兒女。這往往是危險的舉動，因爲經驗差不多是不能傳授的。任何人都得去經歷人生底一切階段；那得經受思想與年齡底演化，有些德性和智慧是

家美術館中有一幅美妙的早期弗拉芒畫，題作「人生底年齡」，畫面上是兒童、少婦、老婦。老婦伏在少婦底肩上和談話，在勸告她。但這些人物都是裸體的，而因為是裸體的，故我們懂得忠告是一個身體衰老的人向着一個身體如花似玉的人發的，因此是白費的。

經驗底唯一的價值，因為它是痛苦底結果，爲了痛苦，經驗在肉體上留下了痕跡，由此，思想也爲之轉變。這是現實主義的政治家底失眠的長夜，和現實的苦鬪；那麼，試問他怎麼他把這種經驗，傳授給一個以爲毫不費力便可改造世界的青年理想家呢？一個成年人又怎麼能使青年容受愛情是虛幻的呢？波羅尼斯（Polonius）（註七）底忠告是老生常談，但我們勸告別人時，我們都是波羅尼斯啊。這些老生常談，於我們是充滿着意義，回想和形象的。對於我們的兒女，卻是空洞的，可厭的。我們想把一個二十歲的女兒變成一個淑女。在生理學上這是不可能。伏佛那葛（Vauvenargues）按係十八世紀法國倫理學家，曾言：「老年人底忠告有如冬天底太陽，雖是光亮，可不足以令人溫暖。」由此可見，在青年人是反抗，在老年人是失望。於是兩代之間便發生了憤怒與埋怨底空氣。最賢明的父母會把必不可少的稚氣來轉圍這種憤懣之情。你們知道格羅臺（Paul Claudel）按係法國現代大詩人（譯的英國巴脫摩（Coventry Patmore 1823—1896）底「玩具」一詩麼？一個父親把孩子痛責了一頓，晚上，他走進孩子底臥室，看見他

睡熟了，但壁毛上的淚水還沒有乾。在近牀的桌子上，孩子放着一塊有紅筋的石子，七八只蚌殼，一個瓶裏插着幾朵藍鈴花，還有兩枚法國銅幣，這一切是他最歡喜的，排列得很有藝術，是他在痛苦中以之自慰的玩具，在這種稚氣前面，看到這動人的微弱的表現，父親懂得了兒童底靈魂，懺悔了。

尤其在兒童底青年時代，我們應當回想起我們自己，不要去傷害那個年齡上的思想，情操，性情。做父母的要有此種清明的頭腦是不容易的。在二十歲上，我們中每個人都想道：「如果有一天我有了孩子，我將和他們親近；我對於他們，將成爲我的父親所不會做到的父親。」五十歲時，我們差不多到了我們的父母底地位，做了父親或母親。於是輪到我們的孩子來希望我們當年所曾熱切希望的了，變成當年的我們以後，當他們到了我們今日的地位時，又輪到另一代來作同樣虛幻的希望。

你們可以看到，在青年時期，傷害與衝突怎樣的形成了所謂「無情義年齡」。在初期的童年，每人要經過一個可以稱爲「神話似的」年齡那時節，飲食，溫暖，快樂，都是由善意的神仙們賜與的。外界底發現，必須勞作底條件，對於多數兒童是一種打擊。一進學校，生活中又加添了朋友，因了朋友，兒童們開始批判家庭。他們懂得，她們心目中原看作和空氣水分同樣重要的人物，在別的兒童們底目光中，只是些可怪或是平庸的人。「這是整個熱情的交際底新天地。子女與父母底連繫

即是不中斷，也就鬆懈下來。這是外人占勝的時間，外人闖入了兒童底靈魂。」（註八）這亦是兒童們反抗的時間，父母懂得愛他們的反抗的時間。

我們會指出一切家庭生活所必有的實際色彩和平板，即是宗教與藝術也無法使它昇化。青年人往往是理想主義者，他覺得被父母底老生常談的勸告所中傷了。他咀咒家庭和家庭底律令。他所希望的是更純粹的東西。他幻想着至大至高至美的愛。他需要溫性，需要友誼。這是滿是誓言，祕密，心腹的告白底時間。

且這也往往是失望底時間。因為誓言沒有實踐，心腹的告白被人欺弄，愛人不忠實。青年人處處好勝，而他所試的事情件件都弄糟了。於是他嫉恨社會。但他的嫉恨，是由他的理想底失望，他的幻夢與現實底不平衡造成的。在一切人底生活中，尤其在最優秀份子底生活中，這是一個悲慘的時期。青年是最難渡過的年齡，不能有成年人所享到的真正的幸福。幸而，戀愛啊，繼而是婚姻啊，接着是孩子底誕生啊，不久便使這危險的空洞的青年得到了一個家庭底實際的支撐。「靠着家庭，都市，職業等等底緩衝，傲慢的思想和實生活從新發生了關係。」（註九）這樣，循環不已的周圍在下一代身上重複開始。

爲了這些理由，「無情義年齡」最好大半在家庭以外度過。在學校裏所接觸的是新發見的外界，而家庭，在對照之下，顯得是一個藉以

庇護的避風所了。如果不能這樣，那麼便由父母回過他們自己青年時

代底情況，而聽任孩子們自己去學習人生。也有父母不能這樣而由祖父母來代替的，因爲年齡底衰老，心情較爲鎮靜，也不怎麼苛求，思想也更自由，他們想着自己當年的情況，更能瞭解新的一代。

在這篇研究中，我們得到何種實用的教訓呢？第一是家庭教育對於兒童底重要，壞孩子底性格無疑地可加以改造，有時甚至在他們的褻枉過度之中，可以培養出他們的天才；但若我們能給予他一個幸福的童年，便是替他們預備了較爲容易的人生。怎樣是幸福的童年呢？父母之間毫無間隙，儘管溫柔地愛他們的孩子，可也維持着堅固的紀律，且在兒童之間保持着絕對一視同仁的平等態度。更須記得在每個年齡上性格都得轉變，父母底勸告不宜多，且須用意縝密，榜樣纔是唯一有效的勸告。還應記得家庭必須經受大千世界底長風吹拂。

說完了這些，我們對於「家庭是否一持久的制度」底問題應得予以結論了。我相信家庭是無可代替的，理由是和婚姻一樣：因爲它能使個人底本能發生社會的情操。我們說過青年時離開家庭是有益的，但在無論何種人生中，必有一個時間，一個男子在經過了學習時期和必不可少的流浪生活之後，懷着欣喜與溫柔的情緒，回到這最自然的集團中去，在晚餐席底周圍，無論是大學生，哲學家，部長，兵士或藝術家，在淡漠的或是冷酷的人羣中過了一天之後，都回復成子女，父母，祖母，或更簡單地說，都回復了人。

(註一) 譯者按 (Famille) 一語在法文中係「親密」一詞，亦係「家庭」一語。

(註二) 見 Alain Propos sur le Bonheur.

(註三) 見 Bertrand Russell: On Education

(註四) 見 Alain: Les Sentiments Familiaux

(註七) 譯者按波羅尼亞是莎士比亞劇中的一個人物，他對於兒女們的語言是以高貴出名的。

(註八) 洛爾斯語

(註九) 見 Alain: Idées.



# 三十五位美國總統夫人之分析

胡寶玉

偉大的人物是否一定有賢慧能幹的內助，我們不敢肯定地下個

結論，事實上也不必費力去推究；但作一個純粹事實的探討，以絲毫不

具有主觀成見的態度去分析那些偉大人物的內助，卻也不是完全沒

有意義的。本文分析三十五位美國總統夫人，也祇是一種客觀事實的

探討而已，作者並不想從這裏去尋求何種結論，其目的不過單純地想

令讀者們明瞭美國總統夫人是何等樣的人物罷了。

一百四十餘年來，從華盛頓 (George Washington) 到羅斯福

(Franklin D. Roosevelt) 共有三十一位總統，其中勃卻納 (James

Buchanan, 1791—1868) 從未結過婚，有五個總統因第一位夫人故

亡而曾結過兩次婚的 (註)，所以一共有三十五位總統夫人。

這三十五位總統夫人的家境大體上都是很不錯的，她們的父親之職業分配可列舉之如下：

農耕者及地主	七
法官及律師	五
牧師	三
校長及教員	二
商人	二
海陸軍人	二
測量員	一
醫生	一
駐外財務代表	一

汽船稽查員

不明

總看起來，她們的家庭大致是屬於中產階級，而尤以農界及法界為最多，前者佔五分之一，後者佔七分之一。

赫士(R. R. Hayes)及柯立芝(Calvin Coolidge)兩位總統

的夫人曾在大學畢業；在她們中間，有四個會服務於教育界，一個在她父親的銀行裏充任辦事員，又有二個是音樂家。信仰方面，屬聖公會者(Episcopalian)三人，屬監理會者(Methodist)二人，屬教友派及自治教會者(Quaker及Congregationalist)各一人。

她們的平均結婚年齡為三〇・五歲。最低的結婚年齡，十七，十八，十九各一人，最高為四十五歲。其詳細的分配如下表所列：

結婚年齡	人數
不到二十歲者	三
二十一至二十五歲	二四
二十六至三十歲	四
三十一至四十歲	二
四十一至四十五歲	二

其中六位是再醮婦，即在與總統結婚前曾結過婚者。

四位總統夫人的年齡大於總統，大一年者二人，二年及五年各一人。其餘三十一位總統夫人的年齡皆與總統的相同或小於總統：相同者二人，小一年至五年者十五人，小六年至十年者八人，小十一年至二十

十年者二人，小二十一年至三十年者四人。

三十五位總統夫人至今尚生者八人，除胡佛夫人及現在的羅斯福夫人兩人，以及兩位在總統故亡後再醮者外，其餘四位是寡婦。二十七位已死亡的總統夫人，其平均享壽年齡為六二・四歲。詳細的情形如下表所列：

死亡年齡	人數
八十五歲至九十歲	三
七十一歲至八十歲	五
六十一歲至七十歲	七
五十一歲至六十歲	八
四十一歲至五十歲	一
三十一歲至四十歲	二
二十三歲	一

中有三位是在其丈夫未當選為總統前便死去的。

漢列遜總統夫人(Mrs. W. H. Harrison)生六男四女，她是生育最多的總統夫人。茲特將詳細情形列入下表：

生育子女數	人數
一	二人
二	六人
三	四人
四	四人

五	六人
六	二人
七	二人
八	一人
十	一人
未生育者	七人

除掉四位因身體及其他關係者外，其餘三十一位總統夫人皆居於白宮總統府內，稱謂白宮夫人 (Mistress of the White House) 樸爾克總統夫人 (Mrs. J. K. Polk) 不准在白宮的一切聚會中喝酒或舉行跳舞會，赫士總統夫人亦禁止在白宮的宴會內喝酒。這可說

是兩位例外的白宮夫人

三十五位總統夫人中，只有一位是生在國外的（英國）她就是亞當斯總統夫人 (Mrs. J. Q. Adams)

本文乃根據 The World Almanac and Book of Facts for 1935

(Published by the New York World-Telegram, ) pp. 230-240 所列之

材料加以分析和統計而成的。

(註)這五位總統便是 John Tyler (1790-1862), Millard Fillmore

(1800-1874), Benjamin Harrison (1833-1911), Theodore Roosevelt

(1858-1919), 及 Woodrow Wilson (1856-1924)



## 眼之運動與保護

趙竹光

「青年人，好好地來保護你的眼呵，因為牠們一失，是永不能復原的！一位盲目的長者常常這樣的忠告我們。自然他的眼從前也是很好的，只不過因工作過度與不知保護，就因而失明了。」

創造者對於我們人身之結構的，確是很顧到的。眼給我兩隻，鼻孔也有二道，肺也有兩個，餘如手足不在說。但眼在身體各器官之中，其結

構總算是最精緻，而其感覺又最靈敏的了。就算我們一根眉毛跌了進去，已就覺得非常不舒服，同時我們身體一有什麼不妥，眼往往就會紅起來了。

眼之重要，我們是知道了。但眼之對於婦女們，是尤為重要的，因為一個女子大半的吸力，多半在乎她的眼的表情上，所謂「眉目傳情」

同時我們一切的喜怒哀樂都從眼上表現出來的。我們還要知道，雖則一個婦女的面色不好，還可以用胭脂來遮捫，口脣不夠紅，還可用「口脣紅」來補救，但是眼之疲乏與呆滯，是無論如何也遮掩不着的。

講到眼之保護是非常之簡單，同時也人人都可以做得到的。第一，就不要用得過度。其實我們只要能稍為留心自然之警號，我們就可以免了許多大的毛病了。當我們看書看得時間太長時，我們豈不是覺得我們的眼有點疲乏麼？那麼我們就應給予我們的眼以一個休息的機會。倘若再勉強的繼續的看下去，就於我們的眼有妨礙。一個最好的休息方法是這樣：先將每隻手的手指拍近起來而成杯形，然後將其牠兩眼蓋上。那時要把眼鬆懈，不要收縮起來，同時心裏也在想着現在向黑中看去。不過在未把眼蓋上時，最好先向黑處看去。

我們常常會見到有許多人在走着的车子上看書，我自己從前也不能例外。倘若車行得很平，而不大震動的，還沒有十分的妨礙。但設若车子是動得利害的，同時字就好像跳動起來時，這樣看起來，眼是非常之吃力的。所以在震動的車中，如其可能，還是不要看書的好。

在看書的時候，你的書和兩眼要有同樣的距離，不要偏於任何一面。同時光線最好是由後面照過來，不過要弄得適當，不要使自己的影子落在書本上。光線不要過強，也不要過暗，務求適中，過與不及都有礙於目力的。還有，不可在強烈的太陽光下來看書。凡在由前面射過來的

此外，最好不要臥在床上來看書，因為這往往在看的時候，眼力不能平均分配；尤其是當側臥着來看的時候特別的傷神。就算光線適宜，也很不妥。我們無論於何時來看東西，最好看得自然些，不要常常使眼用勁緊縮起來。

我們的眼常常有外間的物質如塵沙等吹進去的。遇着這種情形時候，不要隨意用手來擦，因為這會把眼球弄傷的，倘若有這種事情發生時，先且回去拿一隻洗眼杯子（各藥房都可買到），盛以洗眼的硼酸水（boric acid）將牠來沖了出來。有時也可用一小塊消過毒的棉花將牠來帶了出來。倘若這兩者都無效時，那只好去請教醫生了。不要顧惜這一點錢，因為一弄出毛病，所費更大，同時精神上還要受到痛苦。其實眼正和我們的皮膚一樣的須要清潔的。眼之清潔方法是每朝晚用洗眼杯盛硼酸水來洗。因為我們日中正不知有多少塵埃會走進去的，尤其是當我們經過遠途旅行的時候。如其不能每朝晚來洗的，至少於晚上睡前洗面時，將牠們來洗一次。這非獨可以防止了由於外物進去所起之刺激，同時還可以增加眼之光澤。

最後還有一點對於眼之保護上非常之重要的就是：不要用公共的面巾來抹眼。別的傳染病上暫且不管牠，大部分的沙眼，都是由這樣傳染得來的。所以頂穩當的辦法，就是不用別人的毛巾或面巾。

關於眼之保護上，大要的總算是這幾點了。現在我們且談談眼之運動。眼也正如身體之別的器官一樣，血來營養，為神經所控制，為眼

與所獲致故也。一般的需要運動，我們現把幾個眼的運動方式列下：

(一) 站在房之中央，頭不要動。先盡力的向右上角看去，再轉看左上角，再而右下角，而左下角，而中上角，中下角。如此一周為一次。視你自己的目力如何做去，大約先由五六次做起，增加至十五次。

(二) 將眼來轉一圓圈，先從右面轉起，而上而左而下，以繞一圓為主。這樣做了五六次後，再從左轉起，如法轉一圓。次數之增加如前。

(三) 先將眼緊閉起來，再用力使牠們盡量睜開。

(四) 手持一鉛筆放在前面——與面部距離約一尺。先盡目力向遠處望去，然後將目光收回集中來注視面前之鉛筆。重做十次。

(五) 將每隻手的手指分放在兩眼上，末指約在眉端，食指則近鼻梁，然後用一點力將手指在眉上來按一按，同時眼皮要閉上。鬆一鬆，重做。如是做十次以至十二次。

以上是單說眼之運動的。不過我們不要忘記了我們身體各部分之器官是相貫連而且相互維繫的。所以有時某部分發生毛病，往往會影響到別的部分。由於外間的襲擊而得到的毛病，如污穢的物體之跌入眼內，及沙眼之傳染等。至於由內部的不安而影響於眼的也是很多的。如失眠，憂慮過度（這兩者往往相附而行），牙病，大便閉結等，都足以弄到眼部失常。其根本的補救辦法，自然非先醫治其源不可。其影響於眼的一種最普通的毛病就是大便閉結。這往往由於消化官失了常態，以致消化不良所致。其補救的辦法就是不要食得過飽，同時不要

在飯後來食糖的東西。此外還得多飲白開水以清腸胃。不過腹部運動是不能疏忽的，因為牠可以使腹部的肌肉增強起來，同時可給予胃部一種刺激，以增長其消化的能力，所以對於這種毛病之補救上，腹部運動是不能免的。自然凡對於身體有益的運動都有幫助的。茲再舉出幾種腹部運動如下：

(一) 立正，兩手叉腰。先將上身從腰際側向右面去，及不能再側時，回復其原有位置，再盡所能側向左面去，再前後一樣的做去。做時腿部站直，不要動；同時動作要和諧。用力時則吸，不用力時呼。直做到疲乏時為止。每天或隔一天可增多一次。及到了二十次後，可做第二種運動：

(二) 立正，先將兩手的手指交叉互握的向頭上伸直，然後盡力向右，左，前後側去。次數及呼吸法如前。當每邊能做到二十次後，可做以下的第三、第四兩種運動：

(三) 先用背直臥在床上，然後將腿伸直一同舉起來，及成了一個九十度角為主。放下，重做，及倦為止。次數之增加與呼吸如前。

(四) 先坐在床上或地上，兩腿盡所能的伸直分開，足趾前向，然後俯身下去將右手盡力來向左脚伸去。右手收回後，左手再盡力向右脚伸去。其目的以手指能觸及腳趾為主。初時或不易做到，但多練即可。呼吸與次數之增加如前。

這些運動非獨可以解除大便閉結的毛病，不至影響眼部之失常，且消化力一強，血自清，這於一個女子的容顏上也很有補助的。

# 維他賜保命

長命牌

科學界大成功

天然治療強壯劑

荷爾蒙製劑中之權威

本劑分男女用二種男用本廠發明之標準畢丸  
 十字形內泌素結晶體(NCCUTONES)之新鮮荷爾  
 蒙(女用卵巢濾胞內泌素結晶體(NCCU)之  
 三之新鮮荷爾蒙)在一魁中至少有三千箇白鼠  
 單位其他且含有維他命口世界最新發明而本廠  
 早已成功之維他命口結晶體及腦下垂體腺腎上  
 腺等貴重成分其功效實超一切荷爾蒙製劑而遠  
 勝舶來品也

補丸



主治

神經衰弱 腰痛背酸  
 腦弱失眠 肺癆貧血  
 軟弱失眠 肺癆貧血  
 以及戒除煙毒等症

注射劑每盒十管用磨就  
 製特製安瓶裝置



補針

上海馬斯南路廿號

信誼化學製藥廠監製

售出有均房藥埠各 寄即索函書明說



## 規 則

- (一) 凡關於疾病、衛生及治療藥品等之疑難問題，均可函詢。
- (二) 每函以三個問題為限，每題不得過一百字，須用白紙書寫清楚。
- (三) 成藥須詳細分析者，恕不答復。
- (四) 來函須具真實姓名、年齡、性別及住址。
- (五) 來函直寄上海天后宮橋洪福里程瀚章醫師收。
- (六) 答復祇在本欄發表，不逕函復。

(六百六十二)

問 鄙人之上下嘴唇，時現浮腫，且有時腫至破裂而出血。過數日又自然平伏。如此時腫時平，感覺復是不便，請教我良方！

高明霞

答 可塗以百分之二的 Mercurochrome 水溶液，再塗 Hazeline Cream 於口唇，使皮膚收斂潤濕。

(六百六十三)

問 (一) 約於六七年以前患略痰症，唯不咳嗽，經數度檢查，確無肺病，然至今不愈，其痰濃淡多少不定，色白。未知究係症在何處？用何藥可治？(二) 約於五六年以前，眼珠忽現紅絲，後經檢查，認為有沙眼症，唯右眼大角處時上紅暈，時現時退，並無痛楚。未知是何症狀？請示良方！(三) 約於七八年前，忽患寫字發抖之症狀，正楷小字，簡直無法下筆，至今始終如此。未知何症？須用何藥？

徐維新

答 (一) 既經檢查，並無肺病，則該痰大概是從支氣管內

排出。可行 Vapez 的吸入。(二) 或係沙眼，試塗以 Trico-Sanitol 油膏。(三) 是書症，兩手如因多舉重力後，亦有發生。宜避重勞力，練習輕技巧動作，可愈。

(六百六十四)

問 鄙人年二十二，男性，患脚腫已四五年。時伏時發。發時常以蠶豆和紅糖煮服，但僅一時見效，不能斷根。歷來皆目為脚氣病，日久習以為常，亦不以為意。月前於晨起更有面腫(現在不復有)。日來若稍操作及多走路，則覺心臟狂跳，氣喘。詢諸友人，據云係心臟病。先生認為對否？倘確係心臟病，則應服何種藥品？日常飲食中須忌食何物？

上海葉葆煥

答 除心臟病外，還須注意小便中有無蛋白質，故同時再行檢查小便。現在可服強心利尿劑如 Digitalin, Strophanthus, 醋酸鉀等劑。日常忌酒及煙，至要。

(六百六十五)

問 (一) 小女年十七歲，身體瘦弱，因家庭經濟環境不佳，喜怒失常。每行經一二次或三二次後，即行停經二三月不等。又行經日期，至少有七八日，有時竟達二三週之久。血塊流出極多，四肢軟弱。查其行動飲食尚健，雖經中醫多數診治，均未見效。不知此症對於身體有無妨礙？對生育有無關係？應如何治療？(二) 小兒現年二十，體康健，性好運動。去歲夏季二月後，全身發現細小水泡，痛癢難忍，每到夜間，尤烈。請醫治療，據云是濕熱症。服藥數劑，均未見效。調其妻室，身患痲症，亦如小女患疾類似。不知究屬何症？當如何治療？

四川德壽醫院書

答 (一) 是月經不調，試購服 Agomenone 或 Hotone 藥片，連服半月。一日三次，每次一片。不治妨生育並礙身體。(二) 是濕疹，可塗以百分之三的 Mercurochrome 軟膏，與妻室無關。

四川德壽醫院書

(六百六十六)

問 鄙人年二十二，男性，已婚。平時尚稱康健，日間亦無煩惱。惟每夜必夢數次。夢後身體疲乏，須十小時睡眠。否則必須午睡。請問是何病症？如何補救？

南適王明

答 這是神經不寧，不能充分入睡，故多夢幻，因此必須多睡以補足之。若在睡前運動，用熱水洗足，並暫服 Valium 片一、二天，以後可成安眠的習慣。又日間務須減少腦的勞作，卻很重要。

(六百六十七)

問 (一)鄙人男性，現年三十三歲。肢體表面似無病，實則非常虛弱，且不大運動。以致近年左右臂腕發生痲癢(結核)，逐漸增多，不痛稍癢，並傳播腰背。每遇蚊蟲咬吮，其癢輒致不散，鄙人之痲癢(結核)完全由此而起。(二)每坐單獨窄櫥或一木之牀沿，臂部麻木，凡右股半邊坐時，即有是種症象。左邊坐時卻無。並未延醫診治，懇請指示良方！

漢口洪仲琛

答 (一)並非痲癢，所以不能認為結核性。大約是皮膚癢疹，可注射葡萄糖酸鈣，或三鈣劑，即愈。(二)是因身體瘦削坐時該側下肢神經被壓迫而起痲痺之故，宜多運動，多食滋補食物使身體肥大即無此現象，不必服藥。

(六百六十八)

問 內子乳部經小孩哺乳約一年後，忽起硬塊，逐漸擴大。當請西醫開割，現時近一月，膿已全無，硬盤亦已縮小。惟尚有一小塊未退，不痛不癢。據言恐難消去，未知先生有何妙法見示如不消去，則將來是否有再發可能？

蘇州潘維生

答 這是乳腺炎後的浸潤(硬塊)，一時恐難消去。但若經久不哺乳，即不致復發，且有徐徐消散之望。內服碘製劑，可促其吸收。但不宜久服，以免中毒之危險。

(六百六十九)

問 鄙人男性，二十三歲時患狐臭，已八九年矣。無論寒暑，兩腋常流臭汗，衣為之溼。多方醫治無效，請問應用何藥最為有效？

山東鄒平汪同

答 可向藥房配下列散藥一劑，撒布於腋下即可防止腋下汗液的分解放臭。

方處

- 碘仿 二〇〇
- 柳酸 二〇〇
- 氧化鋅 二〇〇
- 次沒食子酸鈣 二六〇
- 滑石粉 五〇〇

或購 B.F.I. 藥粉撒布亦可。

(六百七十)

問 (一)滬上有伯特利醫院否？該院院址在何處？聞院中辦理女產科，其入學手續如何？希示明！(二)敝友某君，因思想過度致病，每於路上見各種現象，均作搖撼不定之狀，此種病是何病名？並示治法！

揚陽縣謝劍

答 (一)該院在上海製造局路十七號。確有助產校附設，入學手續不妨去函詢問。(二)大約因患貧血症，致眩暈發生之故。

(六百七十一)

問 (一)家母現年五旬。數年前，因患時令病，醫治以針療，因手術粗劣，致傷左手腕中筋肉。及病癒，即感轉動不靈，如麻木。如用該手舉曲或取物，非十分注意，不能如願。且該手較右手枯黃，似血液流通不及。請問此病將如何治療？(二)余姊現年二十八歲，已結婚。迄無月經來潮，但伊身體強健異常。無月經是否是有無方法醫治？將來亦能生育否？(三)鄙人去年冬，忽罹痔瘡病。大便後即有黃豆大小肉瘤突出肛外，非用手揪內，即感不適。曾用第威德痔膏及兜安氏藥膏於每晚洗滌後擦施，迄未見輕。請示良方醫治為幸！

青島張立生

答 (一)這是因為針灸刺傷該腕神經之故。並非傷肌肉。按神經受傷(或致斷裂)，無法可治。該神經所司運動及知覺機能，當然障礙。倘幸屬捻挫，可行按摩伸展法及電氣按摩法。(二)無月經當然是病態。試內服卵巢製劑如「阿葛滿新」之類。生育大受影響。(三)可以 Anusol suppository 栓劑插入之。一日一二次。

(六百七十二)

問 鄙人現年二十歲，身體素很強壯，絕無不良嗜好。以前嘗患衄血，亦無所苦。惟乘汽車，腦中便如波濤起伏，繼而頭暈甚或嘔吐，且惡汽油煙味。不知有何方法或藥物可以治療，乞示！

黃芸

答 暈車或暈船，大都由於內耳三半規管的不能維持平衡而起。亦有因胃病，及頭部充血等者。前者若練成習慣即不眩暈。後二者可服健胃劑如蘇打明片及頭部冷電等即可防止。

(六百七十三)

問 家齡年三十歲，於去年五月間偶患眼疾，當時與平常  
其眼無異，不以爲奇，嗣後久治不癒，近日雙眼內有紅絨，有雲  
影，眼時發熱，視物昏迷，又長風日，疼痛難忍。中醫云是氣眼，  
不知詳確，甚爲焦急，究係何症？有何治法？

山東泰安邢壽松

答 是沙眼症，中醫診斷係懸空杜撰，不知所云。治法可購  
讀商務印書館出版的沙眼症一書。

(六百七十四)

問 鄙人二十五歲，男性，於三年前患痔瘡，久治不癒。近日  
已破口，不能結痂而成瘻管。管內有膿，疼痛難忍，無法療治。膿  
多時，成一大癰，即自己破裂，向外流膿和血。大便時亦帶血膿。  
不知用何治法？

山東泰安卜慶春

答 這是痔瘡，須由外科醫師手術割除瘻管，纔得根本解  
決。

(六百七十五)

問 女性，現年四十一歲，有下列三種症候：(一)素來手  
足冰冷，入冬尤甚。前八年有孕時，兩脚大指疼痛，漸及各指。冷  
時固痛，但用熱湯洗之，或用被窩蓋之使暖而痛反厲，迄今  
未愈。(二)夜多惡夢，並夢見神怪及已死之親屬戚友，如是  
者亦有年矣。(三)現在經期超前數天，經來腹痛，經量過多。  
行時或至發暈，平時多汗，飲食動作時尤多。寒天並不減少。以  
上三種究屬何病？有無危險？如何治療？

施子登

答 (一)是一種血管運動神經的疾病，叫做肢端紅痛症。  
(Raythrombalgia) 難治。祇有試行電浴，安靜，內服鐵製劑，  
如 Arson ferrucose 之類，及止痛，鎮靜神經的藥物。(二)  
是神經不安靜，睡前可服 Valormid。(三)係月經過多症，

可服用 Eukonaminin，並注射藥劑。

(六百七十六)

問 (一)鄙人閱書時，恆覺腦經不清，目力不健(非近視  
亦非遠視)，記憶力弱，同時恆打呵欠，不知是否腦神經衰弱  
症？宜如何治理？祈詳示。(二)口中作苦，有味，有乾痰，痰呈青  
白色，而睡眠飲食如常，請示是何現象？有何治法？(三)鄙  
人年發溼氣一次甚劇，何法可以預防並治療？

上海何安

答 (一)或係貧血之症，可常服補血強壯劑，如 Tonic  
Metakone 或 Tabloid Bland Pill。(二)是支氣管的  
分泌過多，大概不甚重要，可不加治療。(三)你所謂溼氣，大  
約是皮膚溼疹，不知所發溼疹，在身體的那一部分。內服葡萄  
糖酸鈣，有效。

(六百七十七)

問 (一)鄙人於去年九月內，右眼皮上忽生一小塊，其後  
逐漸長大，已達黃豆大小，而眼睛全部健全一如常時，毫無痛  
癢感覺，惟有礙觀瞻。故於今年一月底至海格路紅十字會醫  
院眼科醫生處求治，據云「即俗稱之『偷針眼』」將塊內  
之膿血擠出，囑於歸後用某種藥膏塗擦表面，並用熱水毛巾  
時時燙着患處，即能全愈。鄙人於日間工作頗忙，深感不便，故  
未依言，及今已達半年，塊一如往昔，惟不再大。請問此是何種  
瘡癤？應用何法始能使此塊消除？(二)僕體格頗健，惟逢冬  
季濃痰甚多，自幼已然。但於二年前曾於熱帶之南洋羣島居  
住達五六年之久，並無此種現象。請問此係何種疾病？宜服何  
藥始能根本消除？

上海陸綜藝

答 (一)這是眼瞼的假性腫，手術時必須速速腫一開取  
除，決不致留小塊在眼內。若僅穿破而排出內容，未能認爲滿  
意。應請眼科專家西醫，再行第二次手術，去其腫毒爲妥。  
(二)是慢性支氣管炎。南洋氣候溫暖，故不發作。現在可行感  
冒菌疫苗注射預防之。

(六百七十八)

問 (一)僕因患嘔吐之症，曾經中西醫士診治無效，近月  
更加劇烈。凡一切食物，隨食隨吐，究竟是何病？宜服何藥。  
(二)友人白丁君，於每日清晨起床時，要嘔不嘔或吐清痰數  
口。未知於身體有無妨礙？是否應治？治則須用何藥爲宜？

田霖邨

答 (一)是神經性嘔吐，宜服鎮靜神經的藥物如溴化鉀，  
「色多波」(Sedobrod)等。(二)係胃黏膜炎，於消化大有  
妨礙，當然須加治療。藥物可服「Tabloid」Gentiana and  
Sofia Comp. 片，一日三次每次二片。

(六百七十九)

問 (一)鄙人今年十六歲，男性，於去年春間頭部突生一  
腫瘤，似肉非肉，似骨非骨，不癢不痛，日勝一日，較前更大。曾用  
海碘酒塗擦，均無效。後用石炭酸亦然。秋末冬初，凜冽朔風，此  
腫物縮小，不知此後有無妨礙？何藥可治？(二)余幾年前曾  
患咳嗽，最近尤劇。經幾年考查，每於春咳嗽大作，早起時咳嗽  
容易將痰咯出，但非濃痰，只是泡沫。仔細尋查，痰色灰白，成葡  
萄狀，大小不等，十一時至午後五點鐘時，咳嗽不絕於口，不咳  
時痰在喉中，欲咳時痰確在胸部實爲難受。飯後尙感舒暢呼  
吸亦然。晚間似覺安適，但至隆冬此種現象完全消沒。不知是  
否肺病？何法可治？

四川廣安鄧偉光

答 (一)或係血管腫，須診斷後可定。(二)是慢性支氣管炎，試購服須羅靈 (Yoholin) 藥，使支氣管分泌減少，咳嗽略減可止。

(六百八十)

問 (一)家父年四十二，孀居，向無嗜好。惟家太早，操勞太過。左臂風患風症，時時麻痛。至客夏因避匪窟林間數夜，既染風溼，又感驚悸，致突成怪疾，發時一呼即暈倒，喉嚨，氣喘，流清涎，片刻始甦，神疲體倦，流汗，初係三五日一發，經千方醫治，現展至半月或月餘一發。請示安方。(二)家母年近五十，因育兒太多(余手足十人)，勞心過甚(十七歲當家)，致血虛體弱，時發頭暈，氣喘，腰臂手脚疼痛之病，近年更飲食減少，請示醫補之方。(三)余家在川鄂之邊，購藥極不便，以上兩病，請示便於郵寄及可長服之方。

楊博泉

答 (一)是風溼痛，並患頸痛，前者可服 Atophanyl 後者須鎮靜腦力，內服 Sedobrol (一)恐係貧血症，常服 "Tabloid" Bland Pill 有效。(三)以上各藥上海或漢口各西藥房均有出售。

(六百八十一)

問 (一)家母年四十九，向有心痛病，數年一發，雖痛可耐，數小時即愈。近則一年數發，遇有不快事刺激於心，痛疼隨之，更作劇嘔，晝夜無間，一二日方止。就醫中醫，不過一時急救，未識有何良藥使其除根。(二)鄙人女性，年二十五，患口臭，蓋與人談話，嘗含微口臭，故除痰散積，未見奏效。請問是否胃內有積，有無良藥治之。(三)鄙人眼眼痛，於每日下

午，常有白沫呈於眼眦，晨起必淚流滿面，想係沙眼之徵。但不知因何有此白沫，宜以何法治之？

江蘇海門王助賢

答 (一)恐是胃痛，很難治療。現在最新的療法，祇有試行鐳放射。(二)可常用 Iodine Compound 藥片含口內，或內服蘇打明片。(三)確係沙眼症，白沫或係淚液太多，受眼險摩擠，而雜入氣泡之故。治法可參讀商務印書館出版的沙眼症一書。

(六百八十二)

問 (一)鄙人近因天氣乍寒乍熱，致喉關左右，各生一肉瘤，狀如櫻桃，色微赤，並起紅絲，時發寒熱，作咳嗽，喉食略痛。延中醫診治，均謂為蛾子兼鷓鴣風，服藥旬餘，似未見效。究係何症？須何藥診治？(二)賤內及兩小兒，亦均染是病，惟不甚痛癢，是否同病有無生命危險，應如何醫治？

湖南邵陽李振先

答 (一)是扁桃腺炎，最好請咽喉科專醫手術割除。目下可用百分之二的鹽酸鉀液漱口。(二)均屬扁桃腺肥大。按扁桃腺肥大的人，最容易傳染各種疾病，像白喉，猩紅熱，感冒，腦脊髓膜炎等，所以應當趁早割除牠。

(六百八十三)

問 (一)內人現年十八歲，身體孱弱，去年五月八月，曾患時疾，十二月所患尤重。現雖能起行，然經閉將及五月，且胸膈，虛汗耳鳴，頭暈，腹痛，發嘔，手疲無力，食慾不振。即食亦喜食糖肉等物。因病成煙癮，肌膚削瘦。請示此病宜如何調養，補抑宜服何藥？(二)又腹痛作嘔，早開尤甚，且面色時呈萎黃，時呈鮮紅，此果何病？中醫謂係乾血癆，究屬虛否？病象如此複雜，

希見示如何施治為宜！

王一明

答 綜觀二問，尊夫人所患，恐係結核病，而病源所在似在腸內。即腸癆症是。此症極難治療，祇有將身體調理滋補，常服魚肝油，注射海爾平及肝浸膏等。

(六百八十四)

問 (一)內人年二十歲，全身皮膚粗糙，常有細皮脫落。最奇者是腰部如同蛇皮，冬天最甚。有何良藥使皮膚細嫩？(二)口臭，乞示最妙之治法！(三)乳母有腋臭，病能傳染小孩否？須服何藥始得斷根？

李松亭

答 (一)是魚鱗癬，內服砒素製劑如 Arsylen 丸，及注射 Sodium Caodylate 液，並常服甲種維他命 (Vitamin-A) 可以奏效。(二)口臭須先治胃病，同時用雙養水常常漱口及喉。(三)乳母狐臭症，不致傳染小兒。用 B. F. I. 粉撒布腋下，以防汗液分解，即不覺發臭。

(六百八十五)

問 鄙人年三十七歲，男性。於三十三歲時，因傷風咳嗽過劇，致得右邊小腸疝氣，站立時則氣下入腎囊，用手按之則氣入腹中。覺腎囊中如尚有物。服藥多次，並不見效。不知用手術抑服藥，方能醫治。服藥時當服何藥？用手術有害身體否？

河北省滄縣張良杰

答 這是脫腸症，俗名小腸疝氣，原因於腹股溝輪不閉鎖，致腹內臟脫出於陰囊中。陰囊中所覺尚有物在內，就是腸管的一部。治法，須行手術將腹股溝輪縫合後，使腸管不再脫出。並無藥物可服。

# 藝文



## 一 草鞋

陳以德

當李駝子從三河埂挑着第三擔水進門的時候，天已經大亮，兒子貴發也已經起來在灶前舀水洗臉了。他看見了貴發，臉上便不自覺地堆出了一朵淺淺的微笑。在這微笑裏，藏着有他對於未來的光榮的希望，尤其是在今天的早晨，格外容易使人看得出來。

「你這時候就爬起來，可睡夠了？——早飯，你媽還沒有弄好呢！」一面把桶裏的水向水缸裏倒，一面卻親熱地向貴發問。

「唔，也不早了，天已經大亮了呢！」貴發從臉盆裏擡起頭來，望了望門外的屋簷頂，又望了望他爸爸那閃着微笑的面孔。

貴發洗好了臉，正在那和鍋灶相連的一個小堂前，同他的媽媽整理着一疊「鋪蓋」的時候，李駝子從三河埂挑來的第四擔水，卻已經把水缸裝滿了。他看見了他們娘兒兩個在忙着整行李，便馬上放下了扁擔，笑嘻嘻的跑了過去：

「貴發，你別累了，今天還要走路呢！讓我和你的媽來料理吧！」

「呵，是的，你爸爸來了！——你到灶前喝口茶，息一會兒吧！等黑牛哥來了以後，馬上就吃飯了！」貴發媽聽了丈夫的話，忽然想了起來似的，忙把她那俯下去的腰挺直了起來，笑嘻嘻地向貴發揮了揮手。

「唔，也好，我到灶前去添兩把柴吧！——吃過飯後，我還要去邀余家二少爺呢！」貴發說着，就到灶邊去了。

「是啦！不去早點，余二少爺恐怕要在家裏着急呢！」李駝子接着便俯下那僵僵着的腰來，幫同老婆細心地整理着那疊鋪蓋，整理好了，又和老婆兩個在捆。

「還好，這次有余大少爺伴他家二少爺上省，貴發媽跟他們一陣，我也放了心。不然，兩個都是沒有出過門的小夥子，那路上——」貴發媽的話還沒有說完，卻突然地被李駝子在半段裏截住，帶笑地說道：

「哼，你也是！——既是跟余二少爺一陣，這些事還要你來擔心！余大少爺待他的二少爺難道還怠慢了一點，不曉得照護？——所以我當初一聽見余大少爺叫貴發跟他家二少爺一陣，那什麼事我就都放心！不然——」

「不然，那你恐怕也不曉得怎樣辦了！」貴發媽也在半段裏搶着說了這樣一句，同時也對着李駝子淡淡地一笑。

「是啦，不然，——唉，像我這「兩眼漆黑」的人，這些出門上學的事，一點都不懂，叫我從那裏做起呢？」接着，李駝子把自己踏着那根捆鋪蓋的麻繩的脚移了一下，又看見了自己脚上穿的那雙草鞋，馬上，在他的心裏，便照常地湧起一團淒酸的黑影子來，掩蓋了剛才在他心裏爬起來的那一絲絲的愉快；同時，眼睛裏更閃着一種淒慘的光來。末後，他望了望坐在灶邊的貴發：

「唉，無論如何，你將來總要立志，發奮唸書，風水總有個「轉」的時候！」嘴裏在說着，手卻依舊在拉着那根捆行李的麻繩。

「唔，現在是只有希望你了！貴發，你要知道，你的爸爸和我，一生世不知吃盡了多少辛苦，受盡了多少悶氣！這次，真是「撈起背脊骨」來，送你去唸書，你總要為我們家裏爭一口氣呢！」貴發媽丟開了手裏捏着的那根麻繩頭，讓丈夫一個人在捆，自己卻走到灶邊去坐下了。

「爲人要想有個「出頭」的日子，只有唸書！」李駝子把捆好的鋪蓋，擺在一邊，挺直了腰，用力地舒了口氣。

「你看，唸書的人，不說別的，無論站在那裏，坐在那裏，總都是衣冠齊楚，恭恭敬敬，上起「桌面」來，說話句句是「响朗」的，而且都有一斤兩；走到東，走到西，也都受人家的擡舉！只是——唉，像我們這些人，天天踏着雙「破草鞋底」，「面朝黃土背朝天」的苦做，就是做斷了背脊骨，也不得出頭！處處總還要受欺受氣，簡直不能算人！貴發，你無論如何，總要記得你娘老子這一生世所受的艱苦和悶氣，好好的立志，做個「人上人」——唉，可憐，從太公手裏就望起，望我們家裏出一個唸書的好爭爭氣，可是一直到我手裏為止，都沒有這個風水，竟出不出一個來！」

「是啦，貴發，做人總要做個「體面」人！你小的時候，算命先生就說你是唸書的「八字」，將來「會發達」！現在我和我的爸爸，就只有睜大了眼睛望你了！」貴發媽說到這裏的時候，眼睛打了個轉，向門外一望，忽然丟開了這個話頭，對着外面站了起來：

「黑牛哥來了！現在正等你吃飯呢！」

「呵，還在等我麼？」從矮小的門簾外，走進了一個二十多歲的瘦

壯健的漢子，他說着這句話以後，隨即在他鼻孔裏呼嚕了一聲，吐出口痰來。

「今天還要重勞黑牛哥呢！」李駝子看見黑牛哥來了，便也把剛才的話丟開，慌忙在那污黑的碗櫃底下，找出他剛才擺在那裏的一根旱煙管，裝滿了一袋煙，向他恭敬地遞了過來。

「得罪！得罪！」黑牛哥捧着煙管，向他拱了一拱手，接着便笑嘻嘻地說：「今天恭喜發高陞，我來送送行李，也是應當的呢！」

「噢，黑牛哥又太見笑了！我們這些窮命，那還談什麼高陞呢！」李駝子嘴裏雖然說着這句話，但卻掩不住地心裏的微笑。接着便又問：「黑牛哥剛才可走過余大老爺的門口？」

「走那裏過的。我看見他家大老爺和二少爺都在堂前；二少爺捧着一個碗在喝茶，大少爺也已經在洗臉了呢！」

「今天他們也起得早，那末貴發和黑牛哥就趕快吃飯吧！」貴發媽說着後，趕忙從灶後走出，到灶上來拿碗盛菜，預備開飯。

「嗯，不錯！吃過後，好馬上邀余二少爺動身；不然，弄遲了，余大少爺還要「發火」呢！」李駝子也撇開了和黑牛哥的談話，跑到鍋灶邊去了。

## 二

李駝子從娘肚子裏爬出來，一直到現在，沒有過一天「出頭」的日子，爲的是他世世代代都是「踏草鞋底」的命根子——他的老頭

子「在日」的時候，是「踏草鞋底」踏進了棺材；他的老爹「在日」的時候，也是如此；再從他的太公數上去，更是不用談了！一雙塗爛泥的腿，踏着一雙破草鞋，從田埂上跑到家裏，又從家裏跑到田埂上，到處都只是吃人家的眼珠子，受人家的悶氣！

本來，他的老爹「在日」的時候，早就有了「恨心」，總想把這雙祖傳的破草鞋，從自己兒子的腳上永遠的脫了下來，換上一雙體面的鞋襪，做個先生，也好在別人面前，吐一口「窮氣」。可是到底因爲他老人家年小的時候做傷了，到了四十歲左右，就得了個「癆傷病」，暈倒，沒有過一年的功夫，一口氣斷了；這時，從他「手裏」剩下來十幾畝薄田和一些山地，也就不得不由李駝子的老子和他的老伯來分種，於是，他們便依舊過着那「踏草鞋底」的日子。

李駝子的老頭子雖然從「祖上」手裏分得了幾畝薄田，和幾塊山地，但是心裏卻總是有了一個很大的疙瘩，時常揸着一根鋤頭在田埂邊，望着自己腳上那雙始終脫不下來的草鞋嘆氣，覺得自己這一生，又算完了！他想到沒有辦法的時候，於是便又把他的——其實不一定是他的，一大半也是他們祖傳下來的——那種唯一的希望，寄託到他的兒子李駝子身上去了！他希望在他自己手裏不能實現的許多理想，通通都在他的兒子李駝子身上實現出來。

那時李駝子還小，只七八歲，他的老頭子就把他送在隔壁王老先生家的蒙館裏去「破蒙」，叫他將來「爭氣」，那曉得風水還沒有「轉」，

就是用了天大的力量，也是不行的。李駝子在王老先生那裏唸了還不到半年書，那時正是田裏割稻的時候，他的媽媽卻忽然得了一場惡病，弄得只剩了一口氣。這時，他的老頭子知道還是「人」要緊，於是從家裏跑到城裏，又從城裏跑回家裏，忙的兩腳不黏灰，到處找郎中，求仙丹末後，菩薩保佑，他媽媽的一場病算是好了，可是老頭子的背上，卻憑空地添上了幾十塊洋錢的債。這樣一來，老頭子曉得下半年的「日子」越發難過了，除了摸摸胸嘆嘆氣而外，又只好叫李駝子「歇了書」，還是跟他去苦做。在他想，這樣，至少眼前小夥子自己總可以「做出一張嘴」來。於是他剛剛在李駝子身上種下的那一朵希望的花，馬上又被他自己毀掉了！

自從李駝子「歇了書」，重新穿起了那雙祖傳的草鞋以後，左右隔壁一些管閑事的嘴，就多起來了。

「爲人要曉得安分守命！『踏草鞋底』的命注定了，飛也飛不掉的啦！」村子裏慣會說着刻薄話的張起才，當李駝子揹着一根鋤頭到田裏去的時候，總時常攔在路口，當面這樣譏刺着他。那時，李駝子雖然年紀還小，但聽了這話，心裏當然也曉得恨；不過看見張起才穿的到底是個「先生」的樣子，也不敢回他的嘴，只是不做聲的離開了。

後來，李駝子的老子「過了背」，他過的「日子」便益發難堪了。別人的閒言冷語，也不知有多少，假使不是李駝子從小就聽慣了，忍得住，吃得下，那裏裏氣破肚皮！但是，這是一來，村前屋後的人，對於李駝子，

便越發不把他「看在眼上」了！住在他上隔壁的周老頭，宏發京貨店裏當過朝奉的李金榮，還有那張起才，他們都是不把他當做「人」的；每每當李駝子踏着草鞋，挑了一副重擔，辛苦地僵僵着，走過他們的面前的時候，他們少不得總要在他的背後說兩句冷話，或者從鼻孔中輕輕地發出兩下鄙夷的哼聲。李駝子生來背就駝得很厲害，現在爲了自己不能「爭氣」，脚上的一雙破草鞋，始終脫不下來，於是見了人便越發不敢擡頭，眼睛也只有望着地下。有時，別人在他背後咳一聲嗽，他也會懷疑是在故意的譏笑他，馬上把頭越發低下來，暗暗地帶緊脚步走過。

李駝子平常在這些地方受着許多說不出來的悶氣，也就夠了；可是窮人偏偏到處都要低頭，比如就說田裏的事吧，他那幾畝薄田，是在老牛塘的旁邊；一來因爲地位低，二來因爲恰恰靠近塘邊上的「水口」，所以遇到十天一月不下雨，還不很要緊。可是這兩畝，因爲是在三河埂的上頭，——和趙二爺家裏的那個「兩畝半」相連——只要有半個月不下雨，就要「缺水」。沒有辦法，總是挖溝，開水路，從埂底下車水上來，——不怕太陽像火一般地燙得身上吱吱的叫，他總還要拱起一副背脊骨來，「面朝黃土，背朝青天」地車着，挖着，弄個不休。可是李駝子雖然忙得那樣厲害，但只要他一「轉背」，那末，他剛才辛辛苦苦地車來的一溝水，總是讓王篤嘴——趙二爺那個「兩畝半」的佃戶————偷得乾乾淨淨。有那一年，李駝子爲了那事，當面和王篤嘴說了幾句，其

實那時他心裏也還明白，曉得趙二爺的威風，所以沒有講一句頂撞的話，那曉得王福嘴走來就是在他臉上兩巴掌，說他太不認識人。接着，第二天趙二爺又把他叫了去，重新賞了他很嚴重的兩個耳光，並且狠聲狠氣地說：

「到底是『踏草鞋底』的東西，不通世故，——不知道見什麼人說什麼話！」末後，還給了他一頓大教訓，叫他以後多見見世故，多學學乖！

本來窮人氣大，那能夠受着這一類的冤枉？可是李駝子心裏曉得說來說去，自己這雙塗爛泥的腿，無論如何，總上不得「場面」；「爬上彎腰樹，不得不低頭」，何況自己本來就是個「踏草鞋底」的命根子呢？所以也只好忍着一口窮氣，默默地跑了回來；沒有辦法，就只好在自自己的老婆身上出氣。不是把臉色給她看，就是「牽娘罵爺」地發她的「火」。老婆知道他在外面一定是裝了一肚子氣跑回來的了，自己既沒有法子來安他的心，那當然便不能再「火上添油」，越發使他心痛了；所以看見他發起「火」來，總是一聲不响，低聲下氣地服侍着他；等他發過了「火」，一個人駝起了背，捧起了一根一尺多長的旱烟管，坐在鍋灶前板凳上，嚶嚶嚶地吸烟的時候，她便偷偷地跑到房裏去，關起門來暗泣一番。

### 三

李駝子夫妻兩個過着這樣的日子，差不多已經有十幾年丁。

到了這幾年來，雖然李駝子的家裏還只是原來從他的老頭子手裏留下的那幾畝薄田和幾塊山地，而且也還依舊要他那雙塗爛泥的腿，踏着一雙破草鞋，跑到東，跑到西，「苦做」不息，可是他們的心情就大不相同了。因為以前，他們夫妻兩口，苦吃苦做，過了半生世，好歹總沒有個「出頭」的「指望」；尤其是李駝子自己，在外面受了人家的悶氣，跑回來看看，自己好歹是雙塗爛泥的腿——就是做斷了背脊骨，將來走到棺材旁邊，不還是一雙破草鞋？因此，他越發覺得過這樣的一日子，簡直是「過難」！可是這幾年來，他的唯一的兒子貴發，年紀固然一年大一年，而且人又還「佻拔」，自從生下地來，許村的周瞎子就替他算過命，說是命根子好，主貴，將來一定可以「有發達」。因此，李駝子夫妻兩口，在貴發身上，就生出許多許多的「指望」來；以為他們眼前含着眼淚水過日子，將來總有個「出頭」的日子。他想起了他的老爹和他的老頭子「在日」的時候，做着許多夢，想要把祖傳的那雙破草鞋，從他們子孫的腳上脫下來，可是因為命不好，祖墳頭上的風水還沒有一「翻身」，所以一直都沒有那一個能夠「轉」得過來。現在，貴發人既「佻拔」，周瞎子又說他主貴，將來「有發達」，那末，從他腳上脫下這雙破草鞋，那總是「十拿九穩」，包靠得住了。李駝子夫妻兩個想到這裏的時候，心裏不免吐出一口冷氣，眼睛裏便也閃出希望的光來。

在貴發八歲的那年春上，李駝子就和老婆商量，決定無論如何，就

是夫妻兩口在家裏餓肚子，也要把貴發唸書唸出頭。於是當時便把貴發送到復甫先生那裏去「破蒙」。這復甫先生就是李駝子小時曾經「從」過幾個月的王老先生的長孫——到底書香人家的後代總不錯，自從王老先生過了「背」以後，復甫先生雖然年紀那樣青青的，但也就能夠接得到老爹的脚，教起館來。自然他教書的地點，也這就是王老先生那間老屋的廳堂裏，和李駝子的家，恰恰是緊隣。

貴發在復甫先生那裏破了兩年「蒙」的時候，鎮上就添辦了個小學堂。這時，村裏的一班「先生」們便都紛紛地傳說：「現在已經改了「章程」，小夥子在私塾裏唸書是沒有「發達」的。要想有「發達」，非要進鎮上的那個小學堂不可。」說這話的，最早是村裏的余大老爺；其次是趙二爺；接着，張起才也漸漸相信起來。可是李金榮卻不明白這究竟是什麼原因，總歡喜尋根究底地向着周老問：

「這個「章程」究竟是那裏來的？」——照這樣講起來，那末，鄉下教館的那些白髮滿頭的秀才先生不是都不如小學堂裏那些年紀青青的先生了麼？」

李駝子對於這件事，雖然更是不懂其故，但起先，因為聽了余大老爺，趙二爺一班人的話風，其後，因為貴發自己一再在家裏「硬吵」，頂末後，又因為看見余二少爺和周家小老闆也已經進了那個小學堂，於是和老婆商量了一晚上，第二天又跑到余大老爺家裏，小心翼翼地去了。問了問他老人家，原來「究竟」是怎麼回事，聽了有半個多月，幾打發費

發也進了鎮上的那個小學堂。

貴發進了那學堂以後，李駝子夫妻兩個的心上，便越發開朗了起來。走到人家面前，頭也比以前抬起來了些，說話，也比以前响朗了些。想到當初周瞎子把貴發算的命，便也越發相信了起來。

「大概張家沖的那棺祖墳，總已經在「發動」了！」

「一定的！當初葬那棺墳的時候，王地仙說，要二十年後纔能得力。現在差不多——呵，十七八年總有了呢！」

他們夫妻兩個，總是這樣地在過着那做夢似的日子！

眨一眨眼，貴發在鎮上那個小學堂裏已經畢業了。這時，李駝子便又遇着了一個「難題」，不知「如何是好」。原來貴發進了這個小學堂，家裏雖然「排場」了好多，可是，錢卻花得不少；尤其是每學期開頭的時候，就要一次繳足三十塊——白花花的那樣一大把，簡直幾次地把李駝子弄得「走頭無路」。現在費了九牛二虎之力，總算還好，把他「措」畢了業，李駝子的身上，也好像輕了百把斤的重擔。這時，他剛想緩一口氣的時候，那曉得又聽見余大老爺說：「小學堂畢業，還不過只是「根基」不夠用。要想有「發達」，還要進省裏的中學堂！」這，簡直使李駝子楞住了。

「要「措」就要把他「措」出頭！如果走到半路上歇脚，把小夥子弄得良不良，差不差，反來不好！」余大老爺對李駝子，總算現在已經比從前看得起些了。雖然這兩天李駝子接二連三地跑到他那一間

主意。」他總還是這樣耐心耐氣地和他說着。

「唔，我心裏也是這樣打算着的。不過——唉，不過我們家裏，總是貧寒的「底子」——像你老人家的二少爺，命就好了！」說着的時候，眼睛裏閃出一種淒惻的光來。

李駝子到余大老爺家裏跑了八次的門，聽聽余大老爺的口氣——當然，余二少爺，他的命好，這次，還不是筆直的往省裏的中學堂裏跑？——曉得自己也是非把貴發繼續「措」下去不可。可是，跑回家來，把余大老爺剛纔講的用費，扳倒指頭一算，每年起碼要白花花的兩百多洋錢，心便又沉了下來。

「唉，不「措」下去的話，也還是沒有辦法！余大老爺的話，一點也不錯，把小夥子弄得良不良，莠不莠，反來不好！」

「是啦！周家小老闖不去，他的老頭子還有個店，把他「歇脚」！貴發如果不把他「措」下去，那只有還是在田裏「踏草鞋底」了！」

李駝子聽到老婆說到這一句話，眼睛前面馬上變成烏黑，彷彿幾年來所指望的一點亮光，又完全消滅了。想到這裏，心頭竟不由得絞痛起來。

「唉，還是你老人家的話不錯！弄到了這個地步，就是措斷了我這根老背脊骨，也要措下去呵！」李駝子在心裏盤算了足足有十天，到底，還是駝起背來，笑嘻嘻地跑到余大老爺那裏，大着膽子，說出這句話。

「既是這樣，那末，你千萬就不要再三心二意！一面叫貴發預備，一

面你自己再替他趕快籌辦點動身的東西！」

「唉！」李駝子聽到這裏，有點茫然，不曉得如何是好。「你老人家是個「明亮」人，看得清楚，像我這個「兩眼漆黑」的「瞎子」，什麼事都不懂，一切還要仰仗你老人家關心和指點纔好呢！」

「那，那沒有什麼！你只管在家裏籌辦籌辦好了。至於外面，好在我自己第二的小夥子也要去，叫貴發跟他同陣就是了。學堂裏面——現在做事，還不是靠勢力？——我再替你託人「運動」一下，可以逕直地進去，用不着考。不過，歸根到底，還是要靠「人力」呵！」

李駝子在余大老爺說着的「運動」和「人力」這些字眼裏，想着他那副神通廣大，不可思議的莊嚴的面孔，越發覺得「踏草鞋底」的人，到底是沒有「出息」的。他這樣呆了半晌，緩緩地露着感謝的眼光說：

「那，余大老爺，一切就都費你的心了！我自己兩眼漆黑，貴發又不懂事，還要望你老人家多多地幫忙呢！」

#### 四

自從李駝子把他那唯一的兒子貴發送到省裏的中學堂去了以後，一直到現在，已經有好幾個年頭了。在省裏的學堂裏，樣樣事都學得到；自然，現在貴發樣樣事也都學得要比從前更「挑拔」些了。每個寒暑假，他從學校裏回來的時候，總是和余二少爺一陣，穿得也是文文雅雅。

雅；見了人，說起話來更是有條有理，大大方方。村前屋後的三親四友，到他家裏來看他的時候，他總是把省裏許多他們沒有看見過的事情講給他們聽，使他們聽得對他露着驚羨的眼光，張開嘴來呵呵地應着。

李駝子看了兒子現在這樣的能幹，將來真可以「成龍成鳳」，心裏的歡喜，當然用不着說。可是一想到眼前在他的肩上，還揹着這樣一個重擔——每年要花費許多錢——壓得使他的腰都直不起來，卻也有些憂急。

這年春上，因為是貴發畢業的一學期，用錢要特別多，所以在開學的時候，李駝子除了把去年下半年苦吃省積起來的三十幾塊錢，白花花的全數交了把貴發以外，至少至少，還差「一隻手」的數目。李駝子睡在床上，和老婆盤算了一夜，沒有睡覺，末後，還是決定把三河埂上頭的那兩畝田，典賣把趙二爺；一來，可以省得爲了那點東西，年年和王孺嘴「搶水」搶紅了臉，二來，可以弄兩個現成的銀錢，轉一轉手。這樣決定了以後，第二天，李駝子便跑到趙二爺那裏，再三再四地請求了一番；後來，趙二爺總算還好，也就答應了。於是，李駝子纔算打破了這一個難關，把貴發送出了家裏的大門。

本來，李駝子除了從「祖上」手裏分下了幾畝薄田以外，憑着他一手做起來的，的確是「看得見」。因此，貴發唸書，使他揹着這一個重擔，實在有些爲難。自從這幾年來，貴發進省以後，每年要白花花的一二百，尤其使他無法維持。他除了請了一身的醫藥以外，這一次，又把三河

埂的那兩畝田，完全典賣出去。這，在李駝子真是下了個絕大的「狠心」，纔這樣做；因爲這一點「祖業」，在他手裏「敗」了出去，無論如何，「做子孫的」心裏，總有些難過，覺得對不住「祖上」。

貴發到學校裏去了約摸有兩個月的光景，李駝子爲了那點「家私」，已經敗掉了一部，還在那裏和老婆兩個時常地嘆念着的時候，有一天，李金榮卻忽然跑來對李駝子說：

「貴發「打」了一封信來了——上次蘇宏發店裏的夥計到鎮上去「挑貨」帶回來的，現在還擺在蘇宏發店裏。」

「得罪，得罪，虧得你來告訴我！」

「你趕快去看看吧！如果高陞了，我們也要恭喜呢！」李金榮現在對於李駝子的口氣，看起來，好像比以前已經要好得多，其實，卻是話裏帶着「刺」，使李駝子聽了，有些戳耳朵。

可是李駝子這時，也不問「三七二十一」，只等李金榮「前脚」一出門，他「後脚」也就踏着一雙破草鞋，向蘇宏發的店門口跑去。

「這時候，總不見得當真的高陞吧？」——一路，李駝子的心裏，像是有七八隻吊桶，上上下下地，沒有一刻功夫的寧息。

過了一會，李駝子卻軟癱癱地走回來了。

「到底是不是貴發來了信呢？」貴發媽在房裏聽見李駝子回來的脚步聲音，慌忙趕了出來；一看見他那個樣子，便這樣小心翼翼地問着。

「唉，真不容易！——」到現在，還是不夠！」李駝子搖了搖頭。

「還要錢麼？」老婆看着他那樣的神氣，早就看着了七八分，便也憂慮地不安着。

「可不是馬上又還要五十塊！」李駝子說着，便把荷包裏一個揉折的信封拿了出來，在手裏重復地看了一下；接着卻又微笑地說：「不過，貴發將來總有點「出息」，信上的字，據蘇宏發的老闆說的確像有「出息」的樣子，信上的話，據他唸給我聽的，也都是些有「出息」的話！」

「這也還好，只要他有「出息」，就是眼前花費兩個，將來也還有一個「指望」——管他別的！」李駝子的老婆，便故意就着丈夫的話來寬丈夫的心。

「是啦！我不也是這樣想？可是眼前這白花花的五十塊，卻叫我到那裏去「撈」呢？」李駝子終於又想回來了。

這一天下午，李駝子和老婆兩個左思右想，盤算了半天，末後，覺得除了上個月底從王四那裏借來的五塊洋錢，還沒有動用，可以拿在這裏湊數以外，就只有把倉裏剩下的那敷衍家裏「吃食」的十幾擔陳稻賣去，或者可以湊成三十塊錢，其餘不夠的，再向許村的吳裁縫去借。他們兩個這樣盤算好了以後，於是當天晚上，李駝子便在本村子裏跑了好幾家，要想把那十幾擔稻馬上賣了出去。可是問來問去，結果一則因為今年的稻米，本來就不值錢，二則因為人家都知道李駝子是

在等着賣出來的錢去用，所以便都故意地拿腔作勢，壓着他的價錢。

——蘇宏發的老闆，也是這樣，他只肯出二十塊錢，一個也不能多。李駝子想到那一粒一粒的，都是他一雙手辛辛苦苦地種出來的，而且夫妻兩個上半年的吃食，就是靠這點東西，別人現在只出這樣便宜的買價，他當然是不願意。

可是當晚，李駝子回來，和老婆睡在床上，又想了想，到底覺得這十幾擔陳稻，如果不賣出去，終究是沒有辦法，於是，第二天早晨，天一亮，李駝子就爬了起來，照例地把灶邊水缸裏的水挑滿了以後，便把倉裏那十幾擔陳稻，一擔一擔地挑到蘇宏發店裏去了。

但是，這樣一來，他夫妻兩個眼前的「吃食」，固然是「一天急一天」，就是從蘇宏發店裏拿了這二十塊錢來，再加上上次從王四那裏借來的五塊，和貴發寫信來要的數目，相差也還遠得很；其餘的數目，如果完全要向吳裁縫去借，安能夠借得到呢？因此，他又把這個事在他自己的心裏暗暗地打了個「轉」。末後，他到底又覺得在這無路可走的時候，就是「撞壁」，也要睜開眼睛珠子來「硬撞」一下，何況這幾年來，吳裁縫看見他的貴發還有點「出息」，對於他，樣樣事也比以前要抬舉得多，遇到現在這個「缺一差二」的時候，或者可以幫一點忙，也未可知呢？於是，他在當天的下午，便又鼓起一腳肚子的勁來跑到許村的吳裁縫那裏去了。

還沒有到燒晚飯鍋的時候，李駝子就已經從許村回來了。起先，老



來呢？」

「總不能接連又賣「兩」畝吧——但只是那一點東西了呵！」

「不這樣，有什麼辦法呢？」

末後，貴發媽便也就不做聲了。可是在她的心裏，卻好像咽下了有一個說不出的什麼東西在那裏似的。

第二天，李駝子到余大老爺家裏跑了五六次。歸根余大老爺是好人，那天晚上，就拿三十塊把李駝子，叫他湊起數來，託蘇宏發的張管櫃帶到鎮上的郵局裏，匯把貴發再講。至於老牛塘的兩畝田，明天再去找蘇宏發的老闆做個「中」，寫張「紅契」就可以成事。

「唔，那真是承你老人家的鴻恩了！」李駝子從余大老爺的手裏顫巍巍地接過那白花花的三十塊的時候，眼睛裏忽然湧出兩粒黃豆大的滾熱的眼睛水珠子來。

## 五

李駝子這樣拼七湊八，好容易才把那五十塊洋錢籌齊。可是他寄了把貴發以後，心卻好像懸了起來一樣。那點「家私」三股已經敗掉了兩股半，莫說將來的日子，不曉得怎樣去過，就是眼前每天的「下鍋米」都是無法子去「撈」。不過這時，在他和他的老婆心裏，卻又都轉着有另外的一個念頭，就是以爲貴發馬上就要畢業，這些東西，貴發馬上一定可以「掙」得回來；並且他們夫妻兩個十幾年來——不，他們

祖上幾十年來——辛辛苦苦，含着眼晴水所指望的一個吃書的「先生」，貴發馬上也就可以做得到。李駝子每次想到這裏的時候，心裏不覺一寬，腰也自然而然地挺直了起來，他那向來就沒有很開朗過的胸門口，也吐出了一口熱氣。

他們夫妻兩個把一切的希望，都寄託在貴發身上，把一切的夢想，都擺在貴發畢業後的日子裏。天氣一天一天地煖了，貴發畢業的日子，也一天一天的近了，於是他們夫妻兩個的希望和夢想，也就一天一天的急切和熱烈起來了。

「大概總不久了吧？」貴發媽時常露着笑嘻嘻的臉孔，向李駝子這樣問着。

「急也沒有用處的，」李駝子從田裏跑了回來，雖然累得要命，可是一聽見老婆提起了這句話，卻也笑嘻嘻地這樣回答着，「不過，我今年的端午酒，他一定總可以趕得回來吃呢！」

在李駝子夫妻兩個嘴裏唸着，心裏想着的「日子」，走起來特別慢。可是村子裏一些好管閑事的嘴，尤其是像張起才那張油油滑滑，話裏帶刺的嘴，今天在李駝子面前一句——「貴發什麼時候高陞呢？」——明天在他老婆面前一句「你馬上就是個享福的人了呵！」——卻逼得他夫妻兩個的心裏，越發等得忍耐不住。

眨一眨眼，端午節已經過了，好容易，李駝子才從蘇宏發的老闆手裏，接到貴發從省裏「打」來的一封信。

李駝子接到那封信的時候，照例地笑眯着雙眼，兩手靠在蘇宏發店前面的櫃臺上，抖戰地從那個已經拆開的封筒裏把那張洋筆寫着字的信紙抽了出來，一邊——「昨天挑貨的戴司夫從鎮上帶來的麼？呵，費心……得罪……」這樣向櫃臺裏的蘇老闆客氣地打着招呼，一邊卻迷迷糊糊地在那上面張望了一會；接着，卻又抖着手，把那張信紙照舊地塞到信封裏面去，然後再擡起那雙笑眯眯的眼睛來望着蘇宏發的老闆。

「呵，只要兩天的功夫，就要動身回來了麼？」李駝子和醒了似的說出這句話來；同時，心裏面也就一鬆，幾個月來懸着的一顆心，忽然落下來了。」

「是的呢！真要恭喜你了呵！」

「那來話！那真是蘇老闆見笑了。」

「的確的，中學堂裏畢業，就和前清「中舉」一樣，馬上就要發達呢！」

「謝謝蘇老闆的「金言」——有那個「命」就好了呵——信上還說了些什麼別的話麼？」

李駝子等蘇宏發的老闆把他手裏的那封信，拿去重新仔細地看了一遍，又詳細地告訴了他一番以後，才把那封信慎重地塞在胸門口那件老藍布短褂的衣袋裏，駝着背，笑嘻嘻地走出蘇宏發店裏的大門。

過不了兩天的功夫，貴發當真地已經從省裏回來了。這天，李駝子夫妻兩個真快樂得連嘴都抵不起來，不是指東說西地和他談着，就是忙這樣，忙那樣地弄給他吃；那種熱鬧轟轟的樣子，簡直就和過年過節差不多。

「這半年的功夫，「個子」長得不少呢！」當天晚上，李駝子的老婆把貴發從自己房裏送到隔壁房裏安睡去了以後，便輕輕地走回自己的房裏來，笑嘻嘻地和丈夫這樣說。

「他說話也比以前越發老練了些啦！」李駝子把桌上一盞平常簡直沒有很用過，剛才爲了貴發的原故才點起來的煤油燈，轉小了一點，然後向桌子旁邊一張破舊的木頭椅子裏一靠，吐出一口氣來；接着卻又微笑地說：

「這總算已經把他「搯出了頭」了，我也可以直一直腰了呵！」

「可不是——好容易才有今天呢！」

「嗯，我看貴發總還有點「出息」，「人」生得既「佻拔」，這幾年來，聽余大老爺和蘇老闆們說，他的「筆下」也很不錯呢！」

「這次畢了業，我看總要發達了！」

「別的也不講，祖上傳下來的一雙破草鞋，從他腳上可以脫得下來了！」

「是啦——做了個「先生」，不講一年白花地地要進好幾百，就是從太公手裏到現在，這口悶氣，也可以吐一吐呢！」

「真的呢！」李駝子的臉上也堆起一團快樂的微笑來了；接着，眨了一眨他那灰白的眼珠，卻又輕輕地吁了一口氣說：「唉，假若再不畢業，莫說這點「家私」要爲他「敗」完，以後的「日子」無法去過，就是我這根老背脊骨，也要搥斷，再也撐不起來了呵！」

「現在也不說那些了！只要貴發下半年一發達，把幾筆逼命的債還清，「業子」慢慢的收得回來，將來過的不是快活的「日子」麼？」  
「是啦！現在我不就只這樣想，大概風水總要「轉」了吧！」李駝子的嘴又微微的笑開了。

## 六

在貴發回來後的日子裏，從李駝子老夫妻兩個的眼睛中看起來，覺得是裝滿了許多幸福的指望，因此，他們兩個老人家過起來特別地有勁，整天的歡喜得嘴都抵不起來。可是貴發自從回到家裏來了以後，除了頭幾天和兩個老人家初見面的時候，臉上露着一些歡喜的微笑，並且親熱地談了些在外面「冷冷暖暖」的話以外，始終卻變成了一個「愁眉深鎖」的人，絕不像從前每次回來的時候那種嘻笑顏開，有談有講的樣子；他自己既不大開口向人說話，有時候李駝子和他的老婆偶爾問到他一些關於省裏的事情，他甚至也半天不曉得回答。他這次回來後，也不大出門，到左鄰右舍去玩的時候更少了；僅只前幾天會跑到鎮上去過一次，據他自己對他的媽媽說，是因爲要去看小學堂裏

的那個什麼「校長」。此外，還到余大老爺家裏去過兩次，但又據貴發說，並不是去看余二少爺，因爲他這次畢了業以後，沒有回來，還留在省裏，預備升高中，至於這次到他家裏去，完全是「託」余大老爺。

李駝子夫妻兩個看着貴發這次回來變得這個樣子，心裏曉得他現在肚子裏正在「打算盤」，並且忙着「走門路」，像這樣有「出息」的子孫，將來歸根總可以「發達」的，因此，除了偶爾對貴發說幾句「風水「轉」起來快得很，到了時候，自然一定可以「翻身」的，你也不要像這樣日夜地憂急，反來把身體弄壞了」——等類的勸慰話以外，心裏卻依舊還是高興得很。

眨一眨眼，又已經到了割稻的時候了。那一天，太陽還沒有落山，李駝子正踏着雙草鞋，從田裏割稻回來，走到村子上首的土地廟邊的時候，忽然聽見從王家小店的屋後面有人在喊他；他擡頭一望，卻是蘇宏發店裏的戴司夫。李駝子趕忙帶緊了脚步，從土地廟旁邊那條岔路上插了過去。戴司夫看見他向自己這裏走來，便把挑着的擔子換一換肩，指着蘇宏發的店門面說：

「那裏，你家貴發有封信，是我昨天從鎮上帶來的。」

「呵，回回都要費你的心，真頂當不起！」李駝子一手拉着拖在手膀子旁邊的那塊藍布披肩，夾着鼻子眼睛抹了一把汗，一手卻把掛在他的褲腰邊的一把老芭蕉扇，拿下來用力地搨着，並且這樣感謝地說：接着，卻又和他談了幾句別的話，便恩恩忙忙地從王家小店的屋後面

穿過，跑到蘇宏發店裏去了。

李駝子把那封信拿到家，慌忙遞了給貴發；自己從老婆手裏接過一碗茶，剛剛喝了一口，便又轉過身來，搥着扇子問貴發道：

「那裏「打」來的？」

「鎮上小學堂裏的。」貴發一邊胡亂地答應着，一邊卻又顫抖地拆着那封信。

「鎮上小學堂裏的麼……」李駝子望着貴發那抖動着的手，自己的心馬上也就莫明其妙地受着一種重大的壓迫，肚子裏彷彿由他剛才那句話引起了許多話，要向他問個明白，但一時卻又問不出來，只是這樣重複着他的答話；手裏的茶，也忘記喝了。

「唔……唔……是的……」貴發的聲音，有些模糊，也有些抖顫，眼睛只是射在那張剛從信封裏抽出來的信紙上，心更是紛亂了。

在這個短時期內，貴發手裏那張微顫着的信紙，卻支配了李駝子和貴發兩個人那種緊張的感情。

約摸有一筒煙的光景，李駝子的心裏，爲一種莫明其妙的猜想所佔滿，始終還是端着一隻茶杯，駝着背，汗流滿面的望着貴發手裏正在看着的那張信紙。

「唔……」貴發看完了信，眼睛無端的漲紅了起來，向桌子旁邊一張木椅子裏一坐，接着，便這樣默默地輕吁了一聲。

「唔……爲什麼……」

「已經沒有法子……爸爸……下半年……怎麼辦呢……」

「那……貴發……那……」李駝子的聲音，抖動得更厲害了。

## 七

第二年春天，李駝子爲了僅僅種着老牛塘自己那兩畝沒有賣去的田，簡直不能過日子，所以又重新承佃了余大老爺的幾畝田。那時，正當穀雨前後，田裏的秧事正忙，可是李駝子因爲家運不好，把兒子「搯」到了現在的這個地步，還是不得「發達」，家裏的擔子，反來一天一天的越發加重，所以現在「心病」很重，人也就「軟」了下來；瘦是不用說，並且背駝得比以前更厲害，間不了三天兩天，不是頭痛，就是心痛。這時，貴發既坐在家裏，沒有事做，因此，田裏的事，便也不得不去問一問，爲他的老頭子分一下勞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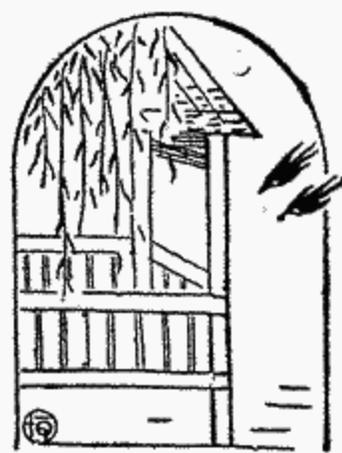
到了陰曆四月初頭，雨水特別多，田裏的事又特別忙，貴發媽看着貴發天天打傘穿釘鞋，從家裏跑到田埂上，又從田埂上跑到家裏，覺得有些不便，想叫貴發索性也把鞋襪脫掉，穿起草鞋來，免得麻煩，但是心裏一想，卻又不好開口，便把這話告訴丈夫，叫他對兒子說。起初，李駝子聽了老婆這話，心裏一酸，半天不做一聲，但過了多一會，才從他的心裏沉重的嘆出一口長氣，眼睛邊也湧出一粒黃豆大的滾熱的眼睛水珠子，慢慢地說：

「還是你晚上勸他一下吧，看他自己願不願……」

李曉子的話，說到這裏的時候，他的喉嚨裏，彷彿忽然被一個什麼東西塞住似的，竟說不下去；同時，眼睛前面也好像有一片黑暗，馬上潮

水似的向他擁逼而來，緊緊地包圍着他。

第二天早晨，貴發的腳上，當真的是一雙草鞋。



## 賑

沈淪

「這年頭！……」

「日子難過唉！這年頭。」

「這年頭！……」

幾個上一點年紀的人碰在一起，老是這一套話說開場。

近年來，城裏人慣說「農村破產」，鄉下人說慣「日子難過」，嗟嘆着，憂愁着，全不知不覺從嘴里溜出來。在「說慣」「慣說」的是「不知不覺」，在聽者，十天八天聽一回，耳鼓子也許不會脹痛；要是一天聽幾回，說不定耳膜會生鏽，沒有什麼戟刺感覺到，化作一陣耳邊風擦過耳去了。

然而唱高調的角色並不因聽客厭惡而產量略減，一日多一日，一年多一年，到處有那些嚮入雲端裏的調調兒；連我們衣食足的胡區長也學會了。

「日子難過，」「農村破產，」胡區長在近幾年來簡直不覺得有這回事。上萬上千日子難過的農民在他眼裏是一尊尊金質的財神，那些菜色的臉子上全抹着金屑。只消胡區長稍稍費一點心力，每張臉子上有金屑墮下來給胡區長承受着掉進口袋去。過去的且不提，那末來的——

日頭向着午，廳堂上什麼全預備妥當了。聽候差遣的阿福，提着鉛吊沖了好幾次茶，喝的還是那一批陪客。玻璃盆裏闊而扁的瓜子，完了添了又完，要小腳二媽裏裏外外跑了好幾趟，「貴客」依舊不見到。胡區長在裏邊姨娘家裏守着，貴客不到，他有他的消遣——一壺龍井，兩錢雲土，外加對面一個嬌滴滴地搗得出水來的姨娘家給他裝煙，儘讓那一批陪客在廳堂上踱方步，嘆苦境，嗑瓜子，抽香煙……

在姨娘家裏：

「喂！姨娘舉起手裏的小煙籤來揚了揚，說。

「『噫！作什麼？』胡區長把橫着的身子擡了擡，微微睜開一半兒眼

來。他正計算着兩個九和三個六的一筆賬。

「您說，今天來吃飯的客人是什麼長哪？我忘了。」

「我不說第二遍，您少知道一點吧；您有您的事。」

「怎麼？」放下煙籤，扁了扁嘴說：「我有我的事，您指派我什麼事？」

您不告訴我，您小心您的鬍鬚！」

「您的事，嗜燒煙，吃飯，解渡，打牌，以及陪我睡覺，搔癢……哈哈！」

「一條左腿跟着哈哈擱上姨娘的胸膛邊，緊裹着薄綢兒的姨娘那

個小身子，有一大半給胡區長那條笨大的腿部掩住了。

「我不答應您這樣指派我，難道我不會做別的事？」

「自然也會做。不過您的拿手是陪我睡覺……」

「不許再說！快告訴我今天來吃飯的客人是什麼長？」

「我說過，是省裏派來查勘河道的工賑處何處長。」

「工賑處？工賑處是什麼呀？」

「嗤！」

胡區長很高興，姨娘這一問，鈎起他對於何處長的好感。兜上心來

的是一種莫名的喜悅，像倒了一杯葡萄酒下去，甜甜，一直甜到心底，情

不自禁地暖的笑了。

「省裏國庫日子難過的窮人多，拿錢出來給窮人用，一面要窮人

給公家做工——就是開河挑土那些事。」

這種解釋在胡區長認為是對的，好在對方正需要這樣不過分複

雜的解釋才能夠明瞭的人。

而且胡區長也不大明瞭「工賑」兩個字的意義。他所知道的是

這一次辦工賑，省裏注重水利一方面，預備着十萬塊錢給本縣領用。本

縣應浚的河道只有本區（胡區長治下）東南鄉那一條××河。那一

條河東連長江，西達鄰縣赤湖，沿河有良田數萬畝。十萬塊錢只能化在

這上面，換句話說，只有本區才有資格使用這一筆錢。照理，十萬塊錢

該由本區區長向省裏支領，組織工賑處處理「工」「賑」上一切事

務（自然，處長即由區長兼），以符「自治原理」。為此，胡區長會着區

公所書記兼區長私人秘書老汪根據「自治原理」辦成一件洋洋數

千言的呈文，又着本鎮各大小商店各大小商人，以及仕宦紳董諸姑弟

妹（阿毛阿狗不在內），各各簽字蓋章，交郵政局雙掛號寄呈省主席

請示。可是候了好久，省裏一直沒有批下來，直到省辦工賑處成立消息

傳來，本區疏浚××河工程劃歸該處直接辦理時候，胡區長才向外宣

稱：「本鎮公民向省裏請願的呈文，漏貼印花一角，以致手續不合而不

發生效力，否則，我一定可以兼任工賑處處長，為桑梓効勞。」但是同時

有人背轉了臉，譏笑胡區長是在白日裏做夢想屁吃。

不過胡區長「失之東隅，收之桑榆」，小皇帝的威風並不因此而

失靈。「工」雖沒有如願，「賑」卻少不了他。工賑處的何處長十天

專誠（帶便測量X河的深度，據說）下鄉來拜望過一回，當時留下一句使胡區長念念不忘的：「關於服務上一切事情一定要您老前輩幫忙。」這句話的印象太好了，隔三天，工賑處聘任胡區長爲工賑委員的一通「尺二封」（註）就寄了來。以後呢？不用說，胡區長滾在十萬塊錢裏，憑良心，只要每一塊錢裏惹一惹，得啦！

爲酬謝這一番寵遇起見，胡區長不得不先墊一筆「交際費」出來招待何處長，趁何處長再度光臨的一天。

十天前，胡區長跟何處長見過一面，那是一個只念七八歲的小子。最可喜的是這小子不但年紀一點點，臉上的夏士蓮同姨娘一樣塗的一抹勻。頭髮留作對梳式，既光亮美觀，又幽香撲鼻。帶一副圓眼鏡，一雙靈活而飄逸的眼珠，看女人最適用沒有。胡區長看在眼裏，心裏頭一邊暗自高興，一邊忖着，要不是姓何的是省裏派下來的工賑處長，這小子給他作女婿，他還得疙瘩一下子。胡區長是有七年歷史的小皇帝，年紀五十出了頭，除開對他的上峯略一低頭以外，誰都得給他陪小心。就因了這小子是工賑處長，胡區長日後需要他的日子長，眼前低頭倒是沒奈何的事；胡區長究竟經歷的多，他就是低頭也有個適當的分寸。譬如今兒，胡區長邀了一桌陪客請吃飯，何處長不到，他做主人的也遲出去一步。儘讓那些陪客們乾攔着，攔到那貴客進了廳堂，主人才由聽差進去請出來；這是一點小皇帝的威風，免不了一搭的架子。

快一點，阿福進來請，胡區長不慌不忙吸完姨娘手頭一筒鴉片，然

後慢條斯理地呷一口龍井，站起身來盪一整衣冠，一步一回頭，摸着手尾似的一簇鬚髯踱出房。穿過裏客堂，抄出通大廳的甬道，才裝出一副匆忙的神情，三步併作兩步搶上前來，拱手說聲「對不住」，便在哪處長上手一只空着的太師椅裏坐了。

「處長，您怎麼到這時候賞光，路上汽車拋錨？」

「不並不！十一點鐘開車，遲了一點，累老先生跟各位久等，萬分抱歉！」說完就向胡區長一鞠躬，又分向四座點頭，倒沒有壞小子輕浮的習氣，禮貌很恭敬周到的。

「老先生，請您介紹各位，兄弟年輕，將來全仗各位指教。」

「該死！我忘了，沒有給各位介紹，這是何處長，哈哈！少年老成，我們該退避三舍了，哈哈！處長，這是……」

一個個介紹過去，何處長每人分一張仿宋卡片，輪到本鎮唯一老舉人楊令先手裏，接過去，除下老光鏡來放近眼眶邊一望，嘴裏唸着卡片上的官銜，卻把「工賑處長」唸作了「工賑處長」；唸錯了不算，又架上老光鏡踱過去問：「請教，貴處長管的什麼工賑？年頭不好，聽說絲廠關完了，綢廠也不多。做工的少，貴處不致過分忙碌吧？」

這就引起一陣鬨堂大笑，把廳堂點綴得十分熱鬧。

也難怪，楊令先今年七十有九，不單走路要人扶，耳朵也聾了。他做過幾任縣官，少不得有近千畝的田產，在本鎮算來是首富了。雖然胡區長近年來也收買了不少便宜田，併合攏來的總數卻還不及，仍該讓楊

令先佔首席；憑這一點理由，胡區長碰到請貴客時總給楊令先留一個座位。

其次，陪客中只有本鎮王公安局長是比較鄭重的一個。局長跟區長是並行的，而且公安局長有一部分實力，表面上的威風較區長大的多。出外來，身後緊跟着一個帶匣子礮的護衛，這是區長所做不到的。講實際，區長的權力駕乎一切人之上，到處開着「方便之門」，有許多為公安局長所不能達到的門路。

陪客一共有九位，楊令先和王局長以外，其餘就全是胡區長治下的小嘍囉。鎮長、場長、館長……爲什麼請這些蝦兵蟹將作陪？胡區長也有作用：一是要這些人代舌訴苦，胡區長請他們嘴邊抹點油膩，他們替胡區長說話，含一點「賑」的意味，以利進行；二是這些人是他的治下，說話方便一點；三是本鎮體面人不多，有一點身價的又請不到，怕胡區長會當筵派捐，又是那一套老把戲。

「處長，」吃過幾道菜後，胡區長開始發言：「這年頭，農村破產，日子難過，本區災民就有六萬多，慈善機關會派兄弟代表放過一回賑，數目不過近萬塊錢，粥少僧多，真是無濟於事！省裏這次決定辦工賑，本縣輸到十萬元，這未始不是德政。把十萬元給本區災民全數賑一賑，暫時可望稍蘇了。」

「可是，老先生，各位，疏浚××河工程，預算無需十萬元，也無須六萬多民工，半數還用不到。」

「用不到也得用，省裏不是有了定案？」王局長插嘴問。

「定案是假定的數目，沒有工程做，就輸不到「賑」了。」

「沒有××河，本縣半數災民還得餓肚子，是不是？」

「這，恐怕是的！總之，這次省辦工賑，注重「工」字，有「工」才有「賑」，「賑」跟着「工」走，同慈善機關放賑的性質不同。一個沒力氣做仗子的災民，休想擠進來挨一份。就是做，也是做見算，規定挑土每公方發給茶水費一角二分。一天挑三公方有三角六分，十天挑一公方便只一角二分，這樣可使款不虛糜，工歸實際啦……」

「哈哈！好一個「款不虛糜工歸實際」！處長，現在且不談這些，我要請教，預算上您好不好給我們想點法子？」

「不能！不能！不瞞您老先生說，兄弟奉命辦理，作不得主兒！」何處長從西裝口袋裏掏出一方粉紅色手帕來抹了抹嘴，從容地回答胡區長。胡區長的態度卻有點不自然，以後就沒了話，只摸着鬍鬚細細地沉吟着。

胡區長不作聲，王局長乘機兜搭上去，問長問短談了好些時候，一面殷勤勸飲，到端上第一道大菜野鴨子來時，何處長從「勉強」進展到「自願」，黃酒喝的飄飄然了；而胡區長等一桌人，卻不再提起工賑的事。

席散下來，胡區長留何處長打牌——二四的洋碼，在局的是王局長、黃處長（代表胡區長）以及陸處長。地點就在該縣房廳裏。

「咳！您老先生好福氣，您太太原籍那裏？」

「我……」姨娘扭着小身子回過臉來，那麼嬌羞似的迴眸一笑，才說了兩個字：「蘇州。」

「好極，好極，胡太太跟我同鄉吶！」

「處長也蘇州人？怪不得有這麼一張漂亮臉兒！」王局長輪在胡區長下手，臉子向天，笑着說。

「這樣看來，蘇州真是好地方，不愧是天堂！不但產美人，還出產美男子。」陸場長說的。

「處長，您府上在蘇州那裏？」姨娘又着手，靠着床柱子問。

「蘇州閶門。您呢？胡太太。」

「我也閶門。處長，您府上在城裏城外？」

「城外大馬路。胡太太，您？」

「呀！我也大馬路，巧得很！」

「胡太太，胡太太，您府上在大馬路那一段？」

左一個胡太太，右一個胡太太，這是姨娘有生以來最榮幸的遭遇，不禁打從心坎裏發出一陣最得意的笑聲來，抿着嘴吧忍住在喉邊，臉子火熱地向着沙發上的何處長覷着。

「您先說，說了我告訴您。」

「舍間在大馬路阿黛橋，胡太太可也是？」

胡太太再也忍不住，格格的笑了一陣，才說：「怎麼不是？正是大馬路阿黛橋那邊一條里裏，巧不巧？」

「您們倆不單同鄉，又是同路同橋，但不知關着親沒有？」胡區長湊趣地說。實則姨娘是胡區長從蘇州閶門外么二妓院裏化錢買來的，怎麼會跟何處長關着親？那一句話刻薄呢！

「胡老先生開玩笑，再巧也巧不下去。」

說笑了一陣，姨娘跟何處長之間顯得極親熱，十二圈牌打下來，他們倆更不拘形跡，作進一步的交接，兩隻腳在桌肚裏接了好幾時的密吻。十二圈打罷吃晚飯，吃過晚飯又打，胡區長推說身子欠佳，打過十一點鐘就睡。何處長呢？廳堂邊的東廂房早收拾整齊，床帳被褥現成的。何處長來時快一點，牌打完又快一點，自鳴鐘上的長短針經過一來復。在過去一週間裏他做了個甜甜的好夢。

阿福領導何處長從姨娘房間上東廂房去時候，姨娘送出房，沒有什麼特殊表情，床裏的胡區長鼾聲正旺，在何處長意中認爲胡太太不妨悄悄伴他同去，再談一陣子。胡太太並不這樣做，他自然有點惱，有點不高興。

可是在何處長正不高興，阿福帶上了門離開東廂房不久時，胡太太卻輕輕叩門進來。這一來，一直來到雞鳴時候才別了何處長回去，給何處長一個十二萬分滿意的享受。

「這是怎麼一回事？」

往日裏，何處長熟讀「××姻緣」那一類小說，那一類小說裏全

是些俗人所不能經歷的奇蹟。今夜，何處長脫了俗，變作小說中的「風流才子」，「平空受「佳人」的青睞，身子彷彿飄上天去，在那些奇蹟裏顛倒着。

不過享受的代價也有的。那代價無須何處長破費一文錢，是要他稍稍費一點精神把原來的工賑計劃改一改，另外再爲胡區長安排幾個閒人。不費吹灰之力，就這一點點！

胡太太說的好：「老頭子只愛錢，愛我不過是一時一刻的事。他希望靠您的福，靠福就想要錢，這是不客氣的實心話。處長，只要您是真心愛我，您想法「賑」他一下塞住他的嘴，老頭子很會眼開眼閉，扮啞子，扮瞎子，扮聾子，什麼都會的。說笑話，您「賑」他是公家的錢，他「賑」您是我這個人，您不是有便宜佔？就是以後，有法想，他也奈何您不得。處長，我不會給您上當！」這些話還在耳邊，「作不得主兒」的事他不得不作一回主。

爲了曾經發生過那麼一層密切關係，胡區長同何處長無形中聯繫了起來，本區工賑的進行比較順利一點，不久便實現了。關於工程上的事情是工賑處派員來主持，關於賑——一天到多少伙子，挑多少方土，該發多少賑款，這是屬於胡區長的掌握中，無論如何放鬆不了的。

伙子的名額，省裏規定三萬，平均每天實到二萬五，其中有五千伙子整日價躲在湖區長口袋裏，這是何處長當面答應他的。好在工伙名冊呈到省裏去不會派人下鄉來一個個點驗，差幾千人和多報幾千方

土，真是神不知鬼不覺的玩意兒。

工程開始後，胡區長就忙了。造送名冊，請領賑款，核算土方，雖然區公所臨時添僱十二名雇員，這些事無用胡區長親自操作，他的心還是忙不過來。六個三千是一萬八，兩個九千還是一萬八！這公式是不對的，該變通一點，一萬八加四分之一等於二萬二千五，以每人每日挑土方計，每方茶水費一角，每日應發賑款二千二百五十元，實支一千八，餘多少？餘多少？胡區長的忙就是忙這些，連姨娘上蘇州去了一星期，直到回來一天才知道。

開工後第十一天，天又下雨了。過去十天裏下過幾天雨，但是並不大，雖然停了幾天工，工程上的損失很微，至多不過是伙子們的晦氣，沒工做，餓了幾天肚子。這一次的雨下得很大，一連兩日兩夜沒有停，又碰到山洪暴發，第三天，急流從上游像一匹快馬似的飛奔過來，誰都擋不住，壩就衝坍了。化了幾天工夫才把水抽乾的河底，這時便又浸了滿滿的水量。不但前功盡棄，工具也衝散不少；而且，有少數伙子住宿的蘆蓆棚，搭在較遠的尚未動工而水已抽乾的河面上，激流的山水沒命衝過來，那些蘆蓆棚就跟着捲出口去。人呢？沒人知道確數有多少，反正全是日子難過的災民，讓他們多死幾個也好！

這在別人或許會嗟嘆幾聲，說幾句關心話。在胡區長卻連嗟嘆聲都沒有。他只是笑，老天保佑他多發幾天財，限期一月的工程勢必延緩下去。天一晴，重番抽水，築壩……一切重番做起，預料他的錢也得重番

睡起了。

第四天勉強住了點，工程卻不會重番做起，忽然停頓下來。恰巧何處長這天下午下鄉來視察（第四次了），據說因為經費問題向省裏請求增加預算，待有了下落再繼續。何處長說：「一番生活兩番做，如果重新做起的話，十萬塊錢還不夠支配。」

「處長，『款不虛糜，工歸實際。』如今得倒轉來說……」

「那……那……那是官話，官話不能認真的。老先生別俏皮，請您太太出來喝杯兒酒，兄弟作個小東。」

「哈哈，工賑處長今兒作東，愚夫婦成了災民哩！哈哈！」

笑話雖說，心事也擔。假如「一番生活」就此不「兩番做」下去，胡區長自身且放開，別的也不管，單是本區兩萬五（連胡區長口袋裏的）災工不是將活生生等死麼？這是大問題，不得不操心一下的。

於是胡區長把這大問題請教何處長。在三人同飲的席上，何處長向南坐，才從大風裏來，鼻尖閃着紫色的光。

「老先生別爲這些人擔心，老實講，我向來不相信工可以代賑，天曉得，賑原是騙人的字眼。譬如這一次省辦××河工賑，預算十萬元的工程裏有近萬的工程人員薪俸開支，有幾千元一月的經常費，有近萬的工料費，有……除零截角計算下來，到伙子們袋裏怕得打一個對折，而這五萬塊錢給兩萬多伙子，卻要他們挑五十萬方土呢！總之，我以爲一個人弄到要別人來賑濟才能度日子的地步，這種人該自殺，在世界

上是多餘的。」

「啊呀！黑良心的……」姨娘倒是真心話，雖然說出了口，她發覺說這句話的態度有點不妥。

「但是人總想活，挑一方土有一角二分錢，比等死不是強的多？」胡區長似乎沒有聽到姨娘說的，自顧往下說：「處長，本區的災工要您給他們想辦法咳！」

「大致有辦法，您們最好辦呈文向省裏請求早日開工，那就格外迅速一點。」

這樣才使胡區長寬心一點，「大致有辦法」八成希望不會掉了空。何處長同時又親手替他們擬稿，文章寫的嚴重萬分，說：「……本區工賑停頓以來，數萬災工嗷嗷待哺……餓不擇食，咸以樹皮草根果腹。工程若再停頓不決，則羣情惶急，治安堪虞……」情形倒是實在的，不過胡區長的目的並不這樣簡單；如果真爲了那些「嗷嗷待哺」的災工們，他寧可橫在床上多吸幾筒鴉片。

一天，二天，八天，十天，不知是否那件和着血淚的呈文發生的效力，工程重番開始了。可是只做了一天，阻礙又生，那些伙子們不願意做，理由是：「一角錢一方土，每天至多挑三方，三角錢養不活一家老小，要求增加一點。」這要求不單惱了胡區長，同時又急壞了何處長。何處長跟胡區長之間的交換條件是這樣的：躲在胡區長口袋裏的五千伙子，該分二千給何處長承受。何處長在土方費的二分「康密興」（規定每

方一角二分，實發一角，裏挖五釐出來給胡區長。如今伙子們要求增加的消息如果傳到省裏，他的影響將如何重大呢？於是胡處長立刻親自趕來，答應伙子們每方加二分，一方面再由胡區長出面呈請省裏由一角二增至一角四，彌補那已失去的利益。

但是一波方平，一波又起，像晴天裏來了個霹靂，何處長辭職照准，另派人繼任，工程又停下來。何處長爲什麼辭職？胡區長也無暇研究。需要研究的該是他的工賑委員是否繼續一問題；其次，姨娘爲什麼又上蘇州去了近十天不回家？

問題全給他事實上的解答：工賑委員改工賑顧問，有工賑處的尺二封爲憑。姨娘呢？胡區長原來是利用她籠絡何處長，只許她東廂房的

### 美國復興組織中八十一單位簡寫的詮釋(續一七四頁)

- P R A——President's Reemployment Agreement
- P W A 土木工程管理局 (Public Works Administration)
- R A C C 地方農業貸款公司 (Regional Agricultural Credit Corporation)
- R F C 復興金融公司 (Reconstruction Finance Corporation)
- S A B 科學顧問委員會 (Science Advisory Board)
- S A P F T 總統國際貿易特別顧問 (Special Adviser to the President on Foreign Trade)
- S B P W 土木工程特別委員會 (Special Board of Public Works)
- S E C 證券交易委員會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Commission)
- S E S——Soil Erosion Service
- S H D 心臟維持部 (Rubelstone Homesteads Division)
- S L I C 聯邦儲蓄存款保險公司 (Federal Savings and Loan Insurance Corporation)

一次「賑」濟，下不爲例。嘿！誰知道她弄假成真，給姓何的小子絆住了，一面再，再而三，上蘇州去？上蘇州去？索性一去不返，請律師寫信來說是無條件脫離關係了。還有，她，那姨子，那姨子竟隨身帶去六千元一個銀行存摺，恰把胡區長十數天來口袋裏三千伙子的茶水費一錢不剩扔了去。胡區長滿望別人「賑」他一個飽，啐！天曉得，結果他放了一回「賑」，十八歲的姨娘丟了。

「這年頭……」  
「日子難過唉！這年頭。」

「這年頭……」  
(註) 一尺二寸長的大封套。

- S L R B 全國鋼鐵勞工關係委員會 (National Steel Labor Relations Board)
- T E C (總統) 執行委員會 (The (President's) Executive Council)
- T F I——Textile Foundation, Inc.
- T L R B 紡織勞工關係委員會 (Textile Labor Relations Board)
- T V A 田泥溪河流域水電工程局 (Tennessee Valley Authority)
- T V A C 田泥溪流域合作社 (Tennessee Valley Associated Cooperatives)
- T W A B 紡織工程指定委員會 (Textile Work Assignment Boards)
- U S E S 美國職業服務社 (United States Employment Service)
- U S I S 美國訪問局 (United States Information Service)
- W P A 工作進步管理署 (Works Progress Administration)